



总 述

县情概貌

建置沿革

【建置沿革】 遂溪地战国时为百越南境。秦始皇三十三年（公元前 214 年）平南越，置象郡，遂溪属象郡。秦末汉初属南越。汉元鼎六年（公元前 111 年）置合浦郡，遂地属该郡徐闻县。三国时初属蜀，蜀失荆州后入吴。南朝齐永明中属齐康郡乐康县（后改为齐康县）。梁时遂地设扇沙县、椹县（一说是南齐时置），属南合州。隋开皇十八年改椹县为椹川县。大业初改合州为合浦郡，并椹川县入扇沙县。唐武德五年（622 年）复置椹川县，属南合州。贞观二年（628 年）省椹川、扇沙入铁杷县，属东合州。天宝二年（743 年）改铁杷县为遂溪县（一说唐武德初省扇沙，复置椹川县，天宝元年并椹川、铁杷二县，

改置遂溪县），属海康郡，县址设今麻章区旧县村，此为遂溪得名之始。据《雷州府志》记载，“遂溪”是取“溪水合流，民利遂之”之意。南汉乾亨元年（917 年），遂溪属古合州。北宋开宝四年（971 年）省遂溪入海康县，属雷州军。南宋绍兴十九年（1149 年）复置遂溪县，县治设今遂城。遂溪元属雷州路，明、清属雷州府。据清道光二十八年（1848 年）修《遂溪县志》记载，当时遂溪县境域，除含今遂溪全境外，还包括今湛江市赤坎区、霞山区、郊区（硃洲岛除外）、雷州市纪家镇、沈塘镇，以及今广西北海市涠洲岛（含斜阳岛），面积达 3499 平方公里，远大于今县境。

法占广州湾时期 清光绪二十五年（1899 年）法帝侵占广州湾，清政府卖国求和，把广州湾划给法国为租界，当时属遂溪的租界地包括今赤坎区、霞山区和麻章区的湖光镇、太平镇以及东海岛等地，面积共 1310 平方公里。

民国时期 民国 2 年（1913 年）遂溪县属高雷道，民国 15 年属南路行政委员会公署，民国 21 年属南区绥靖公署，民国 25 年属第八行政区督察专员公署。广州湾法国租界地于民国 32 年 3 月被日本武装占领，民国 34 年 8 月日军投降，10 月法国将其归还中国政府，翌年改称湛江市至今。民国 38 年遂溪县属第十四区公署，县治于民国 37 年 10 月迁往城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 遂溪县 1950 年 2 月属南路地区，3 月县治从城月迁回遂城，9 月属高雷专区。1951 年 10 月，将湛江市通平区（今太平镇）划归遂溪县辖，为遂溪第八区。1952 年遂溪县归粤西行政公署管辖，1 月，遂溪县三区东山乡划归湛江市辖。1956 年属湛江专区，1 月，遂溪县沈塘区 15 个乡和纪家区 11 个乡，划归海康县（今雷州市）管辖。1958 年 11 月遂溪与廉江、海康南渡河以北合称雷北县，县址设廉城镇，将原属遂溪县的钢铁公社麻章大乡（除茅源小乡外）

划归湛江市郊区管辖，1959年8月县址迁遂城。1960年雷北县改名为雷州县，1961年重分，复置遂溪县，属广东省湛江专区专员公署。1961年3月29日，恢复廉江、遂溪、海康三县，分县时将原属遂溪的太平公社（今麻章区太平镇）16个大队，205个生产队划归湛江市郊区管辖。1978年9月属广东省湛江地区行政公署。1983年8月6日，海康县沈塘公社的吴村、平衡、坑仔、高明、吴西、文章、朝栋、乾塘8个大队划归遂溪县城月公社管辖。1983年9月隶属湛江市至今。

自然地理

【位置、范围和面积】 遂溪县位于广东省西南部，雷州半岛中北部，地跨东经 $109^{\circ}40'$ 至 $110^{\circ}25'$ 、北纬 $21^{\circ}00'$ 至 $20^{\circ}31'$ 之间，北接廉江市，东邻麻章区，南连雷州市，西临北部湾。县境东西最长75.75公里，南北最宽57公里，总面积2148.5平方公里。县城遂城镇距省城广州市359公里，距湛江市16公里。

【地貌】 遂溪县属台地地形，中部较高，东北部有低丘陵，其余三面平缓。海拔在20—45米的平缓地占80%。地形变化不大，广阔平坦，略在起伏，坡度一般在 5° 以下，属第四纪浅海沉积的低台地。东北有小片砂页岩低丘突起，乌蛇岭海拔135.5米，马头岭89米；中部起伏较大，坡度为 5° — 15° ，海拔60—233米，

最高螺岗岭233米，其次有城里岭184米，笔架岭176米，属于玄武岩台地。

【气候】 2013年遂溪县主要气候特点：气温偏低、降水偏多、日照偏少，主要气象灾害为台风、暴雨、雷击、雷雨大风、寒潮、大雾、高温和干旱等。全年有5个台风，其中严重影响遂溪县的有第6号强热带风暴“温比亚”、第11号强台风“尤特”和第30号强台风“海燕”，幸无人员伤亡。

气温 遂溪县2013年年平均气温为 22.7°C ，比历年平均偏低 0.5°C 。最高温度为 36.1°C ，出现在6月21日，日最高气温 $\geq 35^{\circ}\text{C}$ 的高温天气有9天，其中5月3天、6月4天、8月1天、9月1天；年最低温度为 3.4°C ，出现在12月29日，日平均气温小于或等于 12.0°C 的低温天气分别有22天，其中1月8天、2月2天、12月12天。月平均气温与历年同期比较，2、3月偏高，1、4、5、6、7、8、9、10、11、12月偏低。其中，2月偏高 1.6°C 、3月偏高 1.9°C ；1月偏低 0.8°C 、4月偏低 0.8°C 、5月偏低 0.1°C 、6月偏低 0.4°C 、7月偏低 1.4°C 、8月偏低 1.0°C 、9月偏低 0.3°C 、10月偏低 0.4°C 、11月偏低 0.4°C 、12月偏低 3.9°C 。

降水 遂溪县总降水量为2196.8毫米（历年1723.1毫米），比历年偏多27.5%。月降水量与历年同期比较，1、10月均偏少60%以上，2、5、6、9月均偏少20%—60%，3、4、8月均偏多

40%—100%，7月偏多105.9%、11月偏多472.6%、12月偏多555.1%。

日照 2013年日照总时数为1747.7小时（历年1883.4小时），比历年偏多135.7小时，偏少7.2%。

干旱 2013年，本来是龙舟水的6月份，但遂溪县降水偏少5成，全县存在轻度夏旱，黄略、城月、洋青、北坡、江洪5个乡镇出现中度夏旱，对农业生产用水有所影响。9月到10月总雨量为149.4毫米，比历年偏少51.8%（其中9月偏少31.5%，10月偏少96.5%），存在短时间的秋旱。

高温 2013年，受西南干热低压影响，5月18—20日，6月9日、19—21日，8月10日和9月2日共9天出现 $\geq 35^{\circ}\text{C}$ 的高温，其中6月21日最高气温为 36.1°C 。

热带气旋 2013年7月2日，受第6号强热带风暴“温比亚”严重影响，全县普降暴雨到大暴雨，8级以上大风持续6个多小时，全县平均风力6到8级，阵风9到11级。据统计，全县受灾人口156200人，房屋倒塌110间，没有发生人员伤亡事故，全县直接经济损失达1.26亿万元。全县农作物受灾面积93.2万亩，其中：水稻14万亩，蔬菜3万亩，香蕉5.2万亩，甘蔗60万亩，番薯2万亩，花生0.5万亩，木薯0.5万亩，其他农作物8万亩；水利设施受损堤防16处长4.1千米，灌溉设施损坏12处；水产养殖受损面积6142亩，1319

吨；林木和苗木受灾面积 6.84 万亩；畜禽死亡 1062 头；公路中断 2 次，毁坏路基面 3 千米；供电损坏输电线 34 条 13 千米，损坏电信通讯线杆路 125 皮长公路。全县停产工矿企业 76 个，另外，学校、供水等系统也遭受不同程度损坏。

8 月 2—3 日受第 9 号强热带风暴“飞燕”环流影响，遂溪出现平均风力 6 级、阵风 8 到 9 级，各地普降中到大雨。据遂溪县三防指挥部初步统计，全县受灾人口 1.05 万人，安全转移人员 2500 人，全县直接经济总损失 800 万元，没有发生人员伤亡事故。

8 月 14—16 日受第 11 号强台风“尤特”严重影响，遂溪县出现 8 到 9 级大风，其中遂城镇录得最大阵风 9 级（22.1 米/秒），全县普降暴雨到大暴雨。据遂溪县三防指挥部初步统计，全县受灾人口 2.35 万人，安全转移人员 17530 人，全县直接经济总损失 936 万元，没有发生人员伤亡事故。另外，8 月 15 日 12 时 57 分，遂溪县建新镇发生雷击事故，造成遂溪县恒丰糖业有限公司的电器设备损坏，直接经济损失 52566.0 元。8 月 16 日 11 时 30 分，遂溪县界炮镇发生雷击事故，造成某住户电表被击坏，建筑物外墙两处被击损，直接经济损失 2000 元。

11 月 11—12 日，受 1330 号强台风“海燕”严重影响，连续两天暴雨，局部地区有特大暴雨。据统计，全县受灾人口 3.4 万人，安全转移人口 1.2 万人，没有发生人员伤亡事故，全县直接经济

总损失 1670 万元。全县农作物受灾面积 25.7 万亩，农作物成灾面积 7.8 万亩，农作物绝收面积 5.3 万亩；水产养殖受灾面积 1.8 万亩，损失 7 万吨；农林牧渔业直接经济损失 1360 万元；冲毁塘坝 1 座，损坏灌溉设施 21 处；水利设施直接经济损失 310 万元。

强对流 2013 年 5 月 21 日和 29 日，遂溪县分别受强对流云团影响，出现强降水和 8 级雷雨大风天气，对道路交通安全有影响。6 月 20 日，受强对流天气影响，全县普降中雨，局部暴雨，并伴有 8 级雷雨大风。6 月 21 日受第 5 号热带风暴“贝碧嘉”外围环流影响，普降小雨、局部大雨，平均风力 5 到 6 级局部有 8 级。

暴雨 2013 年 4 月降水偏多九成，有 2 天雷雨大风天气、有 3 场暴雨，彻底解决了 2013 年存在的春旱。7 月有 5 场暴雨，降雨天数达 22 天，比历年多 8.3 天，彻底解除遂溪县旱情。

冷空气 2013 年 1 月，受 2 次强冷空气影响，遂溪县天气寒冷干燥：1 月 4—7 日，以干冷为主，低温天气持续，过程最低气温为 6.8℃，出现在 5 日；9—12 日，也以干冷为主，低温天气持续，13—14 日冷空气补充，过程最低气温为 7.7℃，出现在 14 日。

2 月 8—11 日，受中等偏强冷空气影响，9—10 日出现 2 天日平均气温低于 12.0℃的低温阴雨天气，最低气温为 9.2℃，有小雨的降水过程。

3 月 30 日受弱冷空气和切变线的共同影响，遂溪县东部地区

突降暴雨，西部地区突降中雨到大雨，有效缓解遂溪县 2013 年以来因少雨而造成的春旱。

10 月 19—20 日，22—28 日有 2 次冷空气影响，最低气温为 12.9℃，天气晴朗干燥，相对湿度最低为 23%，森林火险等级为 3 级。

受冷空气、南支槽和切变线的共同影响，12 月 15 日和 16 日连续两天出现暴雨，气温下降，有利遂溪县冬春季节生产用水。18 日强冷空气再次补充，转晴天，气温大幅下降，18 早晨最低气温降至 4.1℃，以后冷空气不断补充持续到 2014 年 1 月 1 日，其中，最低气温 29 日为 3.4℃、30 日为 3.5℃，16 日至 20 日连续 5 天、25 日至 31 日连续 7 天共 12 天出现日平均气温 ≤ 12.0℃低温阴雨天气。

大雾 2013 年 2 月 2. 19 日，3 月 8. 9. 10 日，4 月 5. 15. 17 日，6 月 9 日，11 月 9 日，12 月 4. 9 日，受西南暖湿气流影响，遂溪县早晨出现大雾，对交通安全有影响。

灰霾 2013 年 12 月 11 日，遂溪县出现有气象历史资料以来的灰霾天气，该月有 12 天灰霾天气。

资源物产

【土地资源】 遂溪县耕地面积 10.13 万公顷，粮食播种面积 4.7 万公顷，粮食产量 23.36 万吨，林地面积 3.67 万公顷，森林覆盖率 22.5%，活立木蓄积量 219.42

万立方米。

【水资源】 遂溪县位于雷州半岛西北部，东接湛江市，西临北部湾，北与廉江市接壤，属于热带、亚热带季风气候，日照时间长，年平均气温 22.7℃，雨少、雷多、台风多，具有典型的滨海气候特征，多年平均降雨量 1759.44 毫米，降雨时空分布不均匀，降雨量年内分配不均匀，大多集中在汛期的 6—9 月，降雨量占全年降雨的 60% 以上，降雨地区分布也不均匀，东部一般比西部多 350 毫米左右。

水资源量 水资源分为地表水和地下水资源。根据《广东省湛江市江河流域综合规划报告书》（2003 年 1 月）遂溪县境内多年平均降雨量 1801.8 毫米，多年平均径流深为 672 毫米，年总径流量为 13.23 亿立方米，另青年运河径流量 2.3 亿立方米。根据《广东省遂溪县区域水文地质 1:100000 调查报告》（1998）全县地下水资源为 14.03 亿立方米，其中浅层水 7.85 亿立方米，中层承压水 5.05 亿立方米，深层承压水 1.13 亿立方米。水资源总量为河川径流量与地下水资源量之和扣除二者重复量而得，据此计算，遂溪县水资源总量为 27.25 亿立方米（不含过境流量 2.3 亿立方米）。

河流 遂溪县河流少而短，其中主要河流有 6 条，分别是遂溪河、杨柑河、乐民河、城月河、江洪河、通明河。遂溪河发源于廉江独牛岭，全长 80 公里，流经遂溪县 63.6 公里，流域面积

926.6 平方公里，其中遂溪县 516 平方公里，河段落差 11.54 米，平均坡降 0.00065；杨柑河发源于廉江县油丰塘，全长 36.2 公里，流域面积 487.2 平方公里，河段落差 32.7 米，平均坡降 0.0066；乐民河发源于北坡区老周洋全长 31 公里，流域面积 323.8 平方公里，河段落差 19.4 米，平均坡降 0.00068；城月河发源于城月区大塘村，全长 33.7 公里，流域面积 293.5 平方公里，河段落差 22.8 米，平均坡降 0.00094；江洪河又名北草河，发源于河头区三马岭坡仔村附近，全长 20 公里，流域面积 163 平方公里，河段落差 23.13 米，平均坡降 0.001；通明河起源于雷州市莲塘湾，全长 28.1 公里，流域面积 225 平方公里，其中遂溪占 155 平方公里。

【矿产资源】 遂溪县非金属矿主要有高岭土、玻璃砂矿、瓷土、泥炭土、石英石、耐火泥、玄武岩、硅藻土、钾长石等。高岭土储量约 4392 万立方米，玻璃砂矿储量约 2500 万吨，瓷土储量约 300 万吨，泥炭土和石英石储量在 1000 万吨以上。金属矿主要有硫铁矿（储量 230 万吨以上）、钛铁矿、金矿。矿泉水主要有螺岗岭天然矿泉水，俗称牛鼻水，经中国地质矿产部鉴定，水质特征达到饮用天然矿泉水国家标准，日流量 1269 吨。

【动植物资源】 陆地野生动物主要有鸟类、穿山甲、野猪等 50 多种，近年逐渐减少。陆地饲养的牛、猪、羊、狗、猫、兔和“三

鸟”等，产量高，品质好，营养丰富。2013 年，肉类总产量 9.7 万吨，其中：猪肉产量 6.1 万吨，牛肉产量 0.2 万吨；家禽肉产量 3.4 万吨，禽蛋产量 0.6 万吨。水产资源十分丰富。有鱼、虾、贝、蟹等 2000 多个品种，是北部湾重要的渔业生产基地。2013 年全县水产品总产量 36.1 万吨，比 2012 年增长 4.3%。其中：海水产品产量 34.5 万吨，比 2012 年增 4.2%；淡水产品产量 1.7 万吨，比 2012 年增长 13.3%。

粮食作物以稻谷、番薯为主。经济作物以甘蔗、花生为主。农作物产量较高，供应充足。蔬菜、水果、林木、竹、植物药材、花卉、草、食用菌、水生植物种类十分丰富，产量较大。

【海洋资源】 遂溪县海岸线长 150.2 公里，管辖海域面积约 20 万公顷。其中，滩涂面积 10501 公顷，10 米等深线以内浅海面积 68932 公顷。西部沿海为平原海岸线型，岸线平直、单调，湾小水浅，浅滩多，潮间带宽。遂溪县海域辽阔，既有天然渔场，如东海湾渔场、北部湾渔场，又有江洪、草潭、石角、北潭、乐民等八处天然渔港。渔业资源十分丰富，盛产各种名贵海产品，常见的鱼类有 100 多种，其中经济价值较高的斑（黄鱼）、中华青鳞、兰园（池鱼）、大斑石鲈（头鲈）、金带细（黄齐）、蛇鲻（九棍）、金线（红三）、鲱鲤（单、双线）、红鱼、软唇、石斑、赤鱼、马鲛、鸡笼鲷、白鲷、黑鲷、沙钻、赤鼻、地鱼、龙舌等，还有

泥丁、沙虫和各类螃蟹，以及珍珠贝、白蝶贝、马氏贝、东风螺、香口螺、沙螺、牛耳螺等贝类。此外，还有乐民盐灶、下六等盐场，其中乐民盐灶盐场是广东省较大盐田之一，其盐色度美，纯度和产量高，年产量2万吨。据统计，2013年遂溪县渔业总产量36万吨，产值31.5亿元，渔业产量、产值位居广东省县级前三名，名列湛江市之首。

环境质量

【环境空气】 2013年，遂溪县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指标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三项污染物的平均浓度值全部达到二类标准中的标准浓度限值。二氧化硫的日平均浓度范围为0.005—0.056毫克/立方米，年平均浓度为0.016毫克/立方米，全年超标率为0；二氧化氮的日平均浓度范围为0.004—0.140毫克/立方米，年平均浓度为0.018毫克/立方米，全年超标率为0；可吸入颗粒物的日均浓度范围为0—0.231毫克/立方米，年平均浓度为0.046毫克/立方米，超标率为0。环境空气质量保持优良，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和可吸入颗粒物均无超标现象。县城77.4%的空气质量级别为Ⅰ级，空气质量为优，其余22.6%的空气质量级别为Ⅱ级，空气质量为良，县城大气污染的主要特征污染物是可吸入颗粒物，从污染来源分析属于煤烟型特征。

【降水】 2013年，遂溪县降水样品的pH值测值范围为5.11—7.95，年平均值为5.58，全年酸雨频率为19.0%。酸雨频率高峰主要出现在第二、第三季度季度。与2012年相比，2013年降水样品的pH值上升了0.60，降水质量有所下降，总降雨量有所上升。2013年降水电导率测值范围为4.6—8.7us/cm，全年平均值为16.9us/cm。与2012年同期相比较，全年电导率均值稍有上升。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 遂溪县集中式饮用水源主要是以雷州青年运河为主。2013年雷州青年运河遂溪县城河段水质综合污染指数为6.26，综合污染指数均值为0.27，水质全部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Ⅱ类标准，水质保持良好状态，达到水质保护目标。饮用水源地的定类项目为总磷、高锰酸盐指数、溶解氧、氨氮、总氮，其余监测项目均达到(GB3838-2002)Ⅰ类水质标准。

【地表水】 2013年遂溪县地表水水质综合污染指数均值范围为0.22—0.35，表明水质受到不同程度的污染。其中遂溪河水水质综合污染指数为6.37，综合污染指数均值为0.28，水质以Ⅲ类为主，水质良好；杨柑河(建国沙场断面)水质综合污染指数为5.38，综合污染指数均值为0.23，该断面水质为Ⅳ类，处于尚清洁状况；城月河(官田桥断面)水质综合污染指数为4.99，综合污染指数均值为0.22，该断面水质为Ⅳ

类，处于尚清洁状况；乐民河(海山桥断面)水质综合污染指数为7.88，综合污染指数均值为0.34，该断面水质为Ⅲ类，处于轻度污染状况；江洪河(北草桥断面)水质综合污染指数为8.00，综合污染指数均值为0.35，该断面水质为Ⅲ类，处于轻度污染状况。各地表水水质主要是以有机物污染为主。

【声环境】 2013年遂溪县县城功能区噪声，昼间等效声级平均值为59.4dB，夜间等效声级平均值为49.3dB。全年平均各类区的等效声级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的标准。县城道路交通噪声等效声级范围为60.2—69.8分贝，平均值为66分贝，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4a类区昼间标准，测点达标率为100%，噪声质量属于好，与2012年相比，等效声级平均值下降了0.8分贝，声环境质量呈下降趋势。

人口语言

【人口·语言】 2013年末，全县总户数27.4万户，比2012年减少1.1%；全县户籍总人口107.05万人，比2012年增长1.95%；出生人口12984人，出生率12.17‰，自然增长率7.66‰。其中：非农业人口18.38万人，农业人口88.66万人；男性人口56.67万人，女性人口50.38万人。常住人口90.92万人。

白话(粤语)、黎话(雷州

方言)是县内主要方言,有个别讲客家话的居民点。

民族宗教

【民族】 遂溪县少数民族共有3876户,4800人,少数民族有壮、苗、黎、布衣、白族等31个,属散居。少数民族群众多数是从广西、贵州、海南、重庆、云南等地嫁入,分布在全县15个镇400多个自然村,少数是外地调来的干部及其家属。遂溪县少数民族相当部分生活比较贫穷,其中少数民族特困户有136户,这些特困户经济收入水平低,家庭处于全省贫困线以下。

【宗教】 遂溪县宗教有佛教和天主教。2013年有3.6万人信仰宗教,占全县人口106万的3.4%。登记在册的寺观教堂(固定处所)有16处(5寺10庵1教堂)。其中佛教寺庵15处、僧尼95人、归皈依徒2690人,分布在遂城、城月、黄略、河头、乐民、建新、岭北等7个镇,其中遂城镇有护国寺、玉泉庵、龙华庵、福善庵、仁慈庵、三元寺、东华山禅寺,城月镇有天华庵、严乘庵,黄略镇玉泉寺,河头镇河源寺,乐民镇乐城庵,建新镇天源庵,岭北镇正觉庵、嵩山庵等。天主教堂点1处,位于乐民镇东门港村,全县有天主教教徒6000多人。天主教教徒主要分布在乐民、河头、江洪、城月、港门、建新等6个镇共50多个自然村,教徒占20%以上的聚居村9个。宗教团

体(县佛教协会)1个。

行政区划

全县辖遂城、黄略、岭北、建新、洋青、界炮、杨柑、草潭、城月、乌塘、北坡、港门、河头、乐民、江洪等15个镇,254个村(居)民委员会,2121个自然村。县境内还有雷州林业局、广前糖业发展有限公司和碧丽华模压木制品有限公司等驻遂单位。

新任县领导

【新任中共遂溪县委副书记、代县长】 余庆创 1971年11月生,广东阳西人,1993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4年7月参加工作,兰州大学行政管理专业毕业,研究生学历,管理学硕士。1990年9月后,在华南师范大学中文系汉语言文学专业学习,获文学学士学位。1994年7月后,任湛江市委办公室综合科科员。1998年5月后,任湛江市委办公室综合科副主任科员。2001年12月后,任湛江市委办公室秘书科科长。2003年2月后,任麻章区人民政府区长助理;9月后,挂任麻章区人民政府副区长兼任区招商局局长。2004年9月后,任麻章区人民政府副区长兼任区招商局局长。2005年4月后,任麻章区人民政府副区长。2006年10月后,任中共湛江市麻章区常委。2007年4月后,任中共湛江市麻章区常委、组织部部长(其间:

2008年9月至2011年6月,参加兰州大学行政管理专业在职研究生学习,获管理学硕士学位)。2011年8月后,任中共廉江市委常委;9月后,任中共廉江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2012年5月后,任中共廉江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社工委主任。2013年12月,任中共遂溪县委委员、常委、副书记,遂溪县人民政府副县长、代县长,遂溪县人民政府县长候选人选,主持县政府全面工作。

【新任中共遂溪县委常委】 韦建辉 1967年11月生,湛江市麻章区人,1990年7月参加工作,1997年9加入中国共产党,大学学历,农学学士,高级畜牧师。1986年9月后,在华南农业大学畜牧系畜牧专业读书。1990年7月后,任湛江市畜牧业联合公司技术员、业务经理(1992年12月获助理畜牧师技术职称)。1993年5月后,任湛江市畜牧业联合公司饲料厂副厂长。1996年1月后,任湛江市畜禽良种推广站副站长(1996年11月获畜牧师技术职称)。2001年2月后,任湛江市畜牧局畜牧科副科长。2002年7月后,任湛江市畜牧局办公室副主任(2003年3月获高级畜牧师技术职称)。2003年3月后,任湛江市畜牧局办公室主任科员兼副主任(其间:2003年1月至2003年12月兼任中共湛江市委组织部农村基层组织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综合组副组长)。2004年7月后,任湛江市畜牧兽医局办公室主任(其间:2008年11月抽调湛江市交通重点工程建

设指挥部参加征地拆迁等工作)。2010年7月后,任湛江市畜牧兽医局副调研员〔其间:2010年7月起援藏三年,先后任西藏林芝地区察隅农场党委委员、副场长,易贡茶场党委委员、副场长(副处级)〕。2013年8月,任中共遂溪县委常委;9月起任中共遂溪县委统战部部长。

【新任遂溪县人民法院院长】 吴志勇 1971年5月生,河北保定人,1993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3年8月参加工作,研究生学历,法律硕士学位,一级法官。1989年9月后,在西南政法大学经济法系经济法专业读书。1993年7月后,任湛江市中级人民法院书记员。1996年10月后,任湛江市中级人民法院助理审判员。2000年3月后,任湛江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员。2002年12月后,任湛江市中级人民法院办公室副主任。2005年10月后,任湛江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一庭副庭长。2008年12月后,任湛江市中级人民法院办公室主任。2013年1月后,任遂溪县人民法院党组书记、副院长、代院长;2月,任遂溪县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

组织机构及负责人 (2013年)

【中国共产党遂溪县委员会】

书 记:林少明
副 书 记:高诚苗(任至2013年12月)
余庆创(2013年12月起任)

戴 珍

常 委:梁亚雄 黄 龙
张伟明 刘志红(女)
梁忠兴(任至2013年8月)
陈土旺 欧小松
贺 卫
韦建辉(2013年8月起任)
付小鹏(挂职)
(任至2013年7月)

中共遂溪县委办公室主任:

陈土旺

遂溪县委组织部部长:

刘志红(女)

中共遂溪县委宣传部部长:

张伟明

中共遂溪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部部长:梁忠兴(任至2013年9月)

韦建辉(2013年9月起任)

中共遂溪县委政法委员会书记:

戴 珍

遂溪县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主任:林 彬

遂溪县社会工作委员会主任:

戴 珍

中共遂溪县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书记:伍伟益

遂溪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主任:符勇军

中共遂溪县委老干部局局长:

江 涛

中共遂溪县委党校(行政学校)

校 长:刘志红(女)

常务副校长:梁广仁

遂溪县信访局局长:陈开林

中共遂溪县委党史研究室主任:

谢 忠

遂溪县机要(保密)局局长:

曹 跃

中共遂溪县委610办公室主任:

黄 宁(任至2013年6月)

杨 迅(2013年6月起任)

遂溪县土地山林调查处理办公室主任:邓广发

【遂溪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主 任:林少明

常务副主任:万 益 车秋仁

副主任:马成志 李国萍(女)

李国德 杨江峰

办公室主任:文小林

法制工作委员会主任:梁 杰

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主任:

欧学雄(任至2013年6月)

周华英(2013年6月起任)

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工作委员会主任:卜景明

依法治县办常务副主任:杨延安

选举联络人事任免工作委员会主任:郑英(任至2013年6月)

欧学雄(2013年6月起任)

【遂溪县人民政府】

县 长:

高诚苗(任至2013年12月)

余庆创(2013年12年起任)

常务副县长:梁亚雄

副县长:陈正强 苏国亮

陈群凤 黄志坚

杨利荣

遂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主任:

孔 波

遂溪县发展和改革局局长:袁 臻

遂溪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局长:

陈 辉(任至2013年2月)

姚 德(2013年2月起任)

遂溪县民族宗教事务局局长:

林 颖

遂溪县公安局局长:陈正强

遂溪县民政局局长：许保
遂溪县司法局局长：陈日胜
遂溪县人口与计划生育局局长：
周马胡
遂溪县档案局局长：杨靖华
遂溪县地方志办公室主任：
苏振华
遂溪县人民政府应急管理办公室
主任：戴红娣
遂溪县信息管理办公室主任：
潘毅敏
遂溪县法制局局长：王磊
遂溪县人民防空办公室主任：
杨景
遂溪县地震局局长：李军
遂溪县物价局局长：陈福生
遂溪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
长：蔡斌（任至2013年2月）
韩永红（2013年2月起任）
遂溪县统计局局长：叶华景
遂溪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局长：
伍里祺
遂溪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局
长：符仲谋
遂溪县招商局局长：邓武
遂溪县交通运输局局长：吴刚
遂溪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局
长：蔡斌
遂溪县财政局局长：周宝
遂溪县市场物业管理局局长：
欧钦
遂溪县审计局局长：张平
遂溪县粮食局局长：麦红
遂溪县商业局局长：
王永龙（任至2013年4月）
洪三（2013年4月起任）
遂溪县供销合作联社主任：
王永龙
遂溪县国有资产经营公司董事
长、党委书记：王永龙（任至

2013年11月）
遂溪县农业局局长：林美娟（女）
遂溪县海洋与渔业局局长：
黄建明
遂溪县水务局局长：陈平
遂溪县畜牧兽医局局长：庞佑仔
遂溪县农业机械局局长：黄家宝
遂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
长：饶觉
遂溪县机关事务管理局局长：
梁华东
遂溪县公用事业管理局局长：
蔡伟国
遂溪县环境保护局局长：
陈辉（2013年2月起任）
遂溪县房产管理局局长：陈尚
遂溪县教育局局长：张伟明
遂溪县体育局局长：王丰
遂溪县国土资源局局长：陈梓生
遂溪县行政服务中心主任：
蔡月梅（女）
遂溪县林业局局长：黄小平
遂溪县旅游局局长：黄高梅
遂溪县科技文化广电新闻出版管
理局局长：卢旺
遂溪县广播电视台台长：戴兴
遂溪县金融服务办公室主任：
陈海荣
遂溪县海防与打击走私办公室主
任：黄才
【政协遂溪县委员会】
主席：苏琛
副主席：黄小平 黄洁（女）
周马胡 周仰权
周宝 陈林英（女）
政协遂溪县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黄彦彤
提案文史办公室主任：
陈林英（女）

调研综合办公室主任：
黄永兴（2013年3月起任）
【中国共产党遂溪县纪律检查委
员会】
书记：黄龙
副书记：翟凯频 彭小强
常委：王志坚 吴民（女）
黄安
王华强（9月起任）
【遂溪县人民法院院长】
院长：常志明（任至2013年2月）
吴志勇（2013年2月起任）
【遂溪县检察院】
检察长：梁广
【社会团体】
遂溪县总工会主席：李国德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遂溪县委员
会书记：李裕宏
遂溪县妇女联合会主席：
黄素华（女，任至2013年1月）
卜小明（女，2013年1月起任）
遂溪县科学技术协会主席：
陈观荣
遂溪县工商联第十届执委会
主席：林水栖
党组书记、第一副主席：陈珍
遂溪县残联理事长：叶方华
遂溪县文联主席：赵杰森
遂溪县归国华侨联合会主席：
暴小江
中国民主同盟遂溪县委员会主任
委员：杨江峰
【属省、市垂直管理单位】
遂溪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局长：
陈波

遂溪县质量技术监督局局长：
邱俊

遂溪县国家税务局局长：李党强

遂溪县地方税务局局长：许小丰

遂溪县烟草专卖局（分公司）局长、经理：陈德明

遂溪县供电局局长：叶茂

湛江市公路管理局遂溪分局局长：庞广瑞

湛江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遂溪办事处主任：张辛

中国人民银行遂溪县支行行长：郑巧莲

中国工商银行遂溪县支行行长：蒙震

中国农业银行遂溪县支行行长：李方佑

中国建设银行遂溪县支行行长：李文峰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遂溪县支行行长：陈衡

广东省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理事长：钟瑞辉

主任：王琼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经理：韩君宝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遂溪支公司经理：陈沛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遂溪县支行行长：朱伟健

广东省湛江市盐务局遂溪县分局局长（经理）：林华信

遂溪县邮政局局长：肖寿光

遂溪县电信分公司总经理：陈劲之

遂溪县移动分公司总经理：罗柱章

遂溪县联通分公司总经理：蔡祥茂

遂溪县石油公司经理：朱树森

遂溪县气象局局长：刘桂兴

遂溪县汽车运输总站站长：李雪萍

【驻遂单位】

遂溪县人民武装部
部长：
陈财胜（任至2013年4月）
钟胜雄（2013年4月起任）
政委：贺卫

雷州林业局
局长：梁理勇
党委书记：庞统

遂溪县公安边防大队
大队长：李生华
政委：余藏

遂溪县公安消防大队
大队长：洪振和
教导员：梁新强

遂溪县武警中队
中队长：韩洪玉
教导员：唐涣程

广前糖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张新广
党委书记：林国坚

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
经理：张广穆
书记：曲春玲

湛江碧丽华模压木制品有限公司
总经理：王兴全
党委书记：黄付
遂溪县火车站站长：聂瑞生

湛江市海事局遂溪海事办事处
处长：陈春
书记：张石灿

【其他单位】

湛江师范学院基础教育学院院长：欧何生

遂溪县教师进修学校校长：李兴荣

遂溪县第一中学校长：李和清

遂溪县大成中学校长：邹婵

遂溪县第二中学校长：谢秋槐

遂溪县第三中学校长：陈华强

遂溪县第四中学校长：黄伟

遂溪县食品总公司总经理：郑德

遂溪县自来水公司经理：黄任远

遂溪县人民医院院长：程里生

遂溪县中医院院长：邱子英

遂溪县妇幼保健院院长：李亲

遂溪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主任：洪平

遂溪县卫生监督所所长：吴真

遂溪县交警大队大队长：柯福宾

遂溪县地方公路管理站站长：李伟

遂溪县物资总公司总经理：吴益

遂溪县就业服务管理中心主任：林贤

遂溪外贸总公司总经理：吴卓有

遂溪农场场长：卜康界

【各镇】

遂城镇
书记、人大主席：
袁华新（任至2013年2月）
黄伟文（2013年2月起任）
镇长：庞应发
纪委书记：郑英才

黄略镇
书记、人大主席：陈照

镇长：戴林竹
纪委书记：
郑健锋（任至2013年6月）
王颖斌（2013年9月起任）

岭北镇

书记、人大主席：王友和
镇长：陈泽武
纪委书记：支春武

建新镇

书记、人大主席：
陈赵成（任至2013年3月）
张闽英（女、2013年3月起任）
镇长：
张闽英（女、任至2013年3月）
黄晓毅（2013年3月起任）
纪委书记：黄大富

洋青镇

书记、人大主席：
韩永红（任至2013年3月）
陈赵成（2013年3月起任）
镇长：庞宇
纪委书记：叶振兴

界炮镇

书记、人大主席：卜永龙
镇长：陈康保
纪委书记：王小梅（女）

杨柑镇

县委常委、镇委书记、镇人大主席：欧小松
镇长：郑辉
纪委书记：翟义

草潭镇

书记、人大主席：李强
镇长：

姚德（任至2013年3月）
梁盘（2013年3月起任）
纪委书记：简英娣

城月镇

书记、人大主席：
黄伟文（任至2013年2月）
戴宏华（2013年10月起任）
镇长：陈发强
纪委书记：庞建华

乌塘镇

书记、人大主席：沈保
镇长：何毅
纪委书记：戴志向

北坡镇

书记、人大主席：
戴宏华（任至2013年10月）
陈三永（2013年10月起任）
镇长：岑国强
纪委书记：肖信满

港门镇

书记、人大主席：姚博允
镇长：邹良
纪委书记：戴安

河头镇

书记、人大主席：余良
镇长：王月美（女）
纪委书记：梁明辉

乐民镇

书记、人大主席：张舒翔
镇长：田朔
纪委书记：陈梅

江洪镇

书记、人大主席：

陈三永（任至2013年11月）
林伟洪（2013年11月起任）
镇长：

林伟洪（任至2013年11月）
周海清（2013年11月起任）
纪委书记：何军

经济建设

【经济综合实力不断提升】 2013年遂溪县实现生产总值231.7亿元，比2012年（下同）增长12%。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89.85亿元，增长6.5%；第二产业增加值71.71亿元，增长18.1%；第三产业增加值70.09亿元，增长12.7%。三次产业比重由上年的40.2:30.5:29.3调整为38.8:31.0:30.2。财政总收入32.08亿元，其中公共财政收入5.82亿元，增长11.4%。

【工业经济质量不断提高】 2013年，遂溪县实现工业总产值194.4亿元，增长19.5%；完成工业增加值53亿元，增长19.3%。以广州黄埔（遂溪）产业转移园为重心，工业集聚发展、集群发展平台不断夯实，累计落户企业46家。年内有统一饮料二期、汇通二期、天益天然红曲色素、双湖食品水产品加工等8个项目建成投产。中能酒精年产15万吨燃料乙醇、华润水泥技改等重大项目加紧建设；“3·28”经贸洽谈会引进广西玛氏火龙果深加工等项目37个，计划投资约147亿元。实现外贸进出口总额19230万美

元，增长 27.7%；实际利用外资 1018 万美元，增长 45.5%，排名全市各县（市、区）第一。

【农业经济基础不断夯实】 2013 年，遂溪县完成农业产值 142.7 亿元，增长 6.8%；种植业产值 73.6 亿元，增长 5.4%；林业产值 6.1 亿元，增长 5.1%；牧业产值 27.8 亿元，增长 10.5%；渔业产值 33.1 亿元，增长 6.6%，排在全市第一位。新增农民专业合作社 56 个，累计土地流转面积 30.05 万亩。草潭牛角湾垌（早造）和城月柴桥坑垌（晚造）水稻高产示范片被定为国家级万亩示范片。拥有市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 11 家。有 20 种农产品获得各类认证，杨柑镇火龙果被评为“湛江市八大名果”之一。全年投入农田水利建设资金 1.06 亿元，完成水利工程 664 宗。

【第三产业活力不断增强】 2013 年，遂溪县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76.7 亿元，增长 13.2%。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涨幅为 2.1%。金融机构年末存款余额 154.8 亿元，增长 15.9%；贷款余额 58.6 亿元，增长 15.6%。马六良特色乡村旅游示范点被评为湛江市三星级农家乐景区，全县全年共接待游客 102.4 万人次，旅游总收入 5.9 亿元。全丰中央广场主体工程已完工，成功引进“沃尔玛”进驻运营。御唐府螺岗岭休闲养生山庄一期建成投产。启达假日、城月林都、北坡艺远等星级酒店加快建设。房地产业健康发展，启达世家二期、家利金河湾二期已竣

工并开始发售，启达世家三四期、恒兴花园等正在加紧建设。

【城乡发展体系不断完善】 2013 年，遂溪县县城滨河新区 10.6 平方公里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和城市设计工作已进入招标程序。“三旧”改造力度持续加大，县总工会大厦、恒兴花园、旧体育场等 16 个“三旧”改造项目加快建设。县文化广场改造完成；东圩河改造工程基本完工；人民北路、银河小区等市政道路加快推进。基本完成“一镇一广场”建设。投资 9168 万元新（改）建各级公路 192.78 公里。继续实施城乡清洁工程和“乡村美”活动，镇级垃圾中转站土建工程全部完成，自然村垃圾收集点加快建设，城乡环境卫生得到很大改善。生态文明镇村创建活动成果显著，建成基本达到市生态文明标准的镇 3 个、村 203 条。创建宜居城乡活动取得新成效，城月镇被评为“省宜居示范城镇”；河头镇水妥上村、遂城镇头铺村等 6 条村庄被评为“省宜居示范村庄”。杨柑镇被评为“市宜居示范城镇”；城月镇红家村、河头镇双村等 5 条村庄被评为“市宜居示范村庄”。

政治文明建设

依法治县

【简述】 2013 年，遂溪县严格按

照省、市的有关要求，把法治建设工作提上重要议事日程来抓，按法治框架解决基层矛盾，并取得了阶段性成效。2013 年全县共受理各类矛盾纠纷事项 1936 宗，办结 1897 宗，办结率 97.99%，有效地维护了社会稳定。法治文化建设取得了初步成效，全县广大干部群众特别是领导干部法治意识和法律素质明显增强，社会法制化进程进一步加快。

【召开依法治县工作暨创建“百里法治文化走廊”动员大会】 2013 年 7 月 26 日上午，由遂溪县依法治县办和遂溪县司法局牵头组织的遂溪县依法治县工作暨创建“百里法治文化走廊”动员大会在遂溪县委门口顺利拉开帷幕。湛江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总工会主席、依法治市办主任梁涛，市政法委副书记、司法局局长黄文龙、县委书记林少明等县四套领导班子成员出席了会议。

与会人员沿着百里法治文化走廊参观了各个法治景点，重点参观了港门镇吴家村法治文化公园和北坡镇法治文化广场。

在随后召开的会议上，港门镇、北坡镇和遂溪县工商局分别在会上作了经验介绍。接着黄文龙对推进依法治县工作提出了具体指导意见。然后县委书记林少明总结了遂溪县依法治县和法治文化建设工作情况。

在会上，林少明要求，全县各级要统一思想，坚定信心，充分认识加强法治文化建设的重要意义，以人为本、创新发展，切实提高法治建设实效，为遂溪县

创建全国法治先进县提供有力的支撑和保障。

梁涛在会上充分肯定了遂溪县依法治县所取得的成绩，她指出，创建“百里法治文化走廊”是一项艰巨的工程，要保持清醒的头脑，务实的作风，把这项惠民的实事做好。市人大常委会、市依法治市办会密切关注并全力支持遂溪县“百里法治文化长廊建设”。希望能通过此次动员大会为切入点，将法治文化工作纳入工作的议程，深入推进民主法治建设，努力创建文明和谐社会，完成法治中国梦。

【创建“百里法治文化走廊”】 2013年，遂溪县创建“百里法治文化走廊”取得了良好的成效。该走廊全长70公里，始发于遂溪县文化广场，途经遂溪县第一中学、遂溪岭北工业园、农垦广前公司、雷州林业局、北坡镇法治文化广场，一直延伸到港门镇的吴家村农民法治公园，共21个法制宣传景点，途经五个乡镇，把法制宣传教育与城市文化、社区文化、校园文化、企业文化、乡村文化有机结合，涵盖法律“六进”（进机关、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单位）内容，分成六大类法治文化宣传景区。

遂溪县于2013年5月开始筹划创建“百里法治文化走廊”，以宣传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吴家村为切入点，以建设吴家村农民法治文化公园为引领，进一步推进该县的法治文化阵地建设。2013年5月24日，遂溪县讨论

通过了《遂溪县创建“百里法治文化走廊”工作方案》，把创建“百里法治文化走廊”作为该县2013年的重点工作和重点项目来抓。同时，遂溪县以创建“百里法治文化走廊”为契机，以点带面，在全县范围开展“一镇一品牌”法治文化创建活动，使之形成多元化、立体化的普法大格局。

“百里法治文化走廊”以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将法律知识和动漫卡通有机结合起来，集法制故事、以案说法、法制征文、法制漫画于一体，图文并茂，让群众在潜移默化中受到法治文化教育，使广大群众更好地领悟法治精神，深受群众喜爱。

2013年8月，省“六五”普法中期检查督导组、省依法治省工作调研组以及市相关领导先后到遂溪县对“百里法治文化走廊”进行现场察看和调研，对创建“百里法治文化走廊”这项工作都给予了充分的肯定和表扬。港门镇吴家村农民法治文化公园第一期主体工程已基本完成，第二期美化、绿化和法治场景工程正在施工中。

依法行政

【建立法制工作制度】 2013年，遂溪县法制局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实施纲要》和《关于加强市县依法行政的决定》，协助县政府先后起草出台了《遂溪县人民政府关于贯彻实施〈国务院关于加强市县依法行政的决定〉的意见》《遂

溪县人民政府工作规则》《遂溪县行政过错责任追究暂行办法》《关于建立依法行政工作情况定期报告制度》《遂溪县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则》《遂溪县行政决策听证程序规则》《遂溪县行政机关规范性文件管理规定》《遂溪县行政机关规范性文件有效期规定》《遂溪县政府领导班子依法行政考核办法》《遂溪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规则》《遂溪县政府信息申请公开工作制度》《遂溪县政府信息发布协调工作制度》等配套文件，使遂溪县依法行政工作的机制不断完善，制度建设取得了突出的成绩，为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奠定了基础。

【加强文件管理】 2013年，遂溪县法制局坚持“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原则，通过完善规范性文件统一审查制度、统一发布制度、备案制度，强化了审查，确保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全年共审查规范性文件7件，其他文件49件，退回1件不符合要求或缺乏法律依据的不规范性文件，对3件规范性文件和14件其他文件提出修改建议。3件规范性文件上报遂溪县人大常委会、湛江市法制局备案，备案率达100%。通过规范性文件审查监督，杜绝了不合法文件出台，从源头上保障了遂溪县行政机关行政行为的合法性。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强市县依法行政的决定》和省、市的要求，继续抓好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工作，对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或者相互抵触、依据缺失以及不适

应经济社会发展要求的规范性文件，予以修改或者废止。

【规范行政执法】 2013年，遂溪县法制局做好行政执法职权及依据核准界定，规范行政执法主体。根据省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市县（区）政府依法行政的意见》的要求，遂溪县部署做好行政执法职权及依据核准界定工作。遂溪县行政执法单位的行政执法职权及依据核准界定工作基本完成，所有行政执法单位的行政执法职权及依据都已核准公告。通过核准界定执法依据，规范了执法主体，明确了行政执法的职权、依据、标准、范围、期限、条件、程序等，增加执法透明度。

为了切实抓好依法行政工作，县政府制定了《遂溪县县级领导班子依法行政考核办法》《遂溪县行政机关依法行政工作考评办法》《遂溪县行政机关依法行政考评细则》，进一步细化依法行政工作任务，有计划，有步骤，有重点地推进依法行政工作。年终进行依法行政考核，把考核成绩作为绩效评价的依据。

【做好参谋助手和法律顾问工作】 2013年，遂溪县法制局受理行政复议案件5宗，经审理维持原具体行政行为的1宗，撤销原具体行政行为的2宗，变更具体行政行为的2宗。协助市法制局办理行政复议案件9件。对申请人提出的复议申请，都能做到依法公正审理。

全年办理和组织县政府行政应诉案件13宗，在办理行政应

诉中，对有关部门提交的证据材料和答辩状进行严格把关，特别是提交法院的证据材料，按顺序进行编排，列出证据清单和写明证明目的，以便于法院正确审理。

审查县政府对土地山林纠纷处理决定7宗。土地山林纠纷案件一般案情复杂，历史遗留问题多。法制局对每宗案件，都依法认真审查，发现问题的，及时提出审查意见或退回调处部门重新办理。审查县政府交办的对外合同书2件、其他法律事务20件，县政府及有关部门对外签订的合同和法律事务，大部分属于工程建设、土地出让、经济建设等合同，审查的难度大，任务重，法制局都能认真审查，发现问题的，及时向领导提出，没有出现因审查错误造成县政府经济损失和提起诉讼的情况，较好地完成县政府交办的任务。

政务公开

【政府门户网站运行良好】 2013年，遂溪县信息管理办公室围绕县重大事项工作，发挥网络宣传作用，充实完善公开内容，年内上传各类公开信息2000余条，其中各类活动专题信息350余条，发布各类宣传标语图片52条，各类政府规范文件129条，点击数量超十万次，进一步扩大遂溪县各项工作的宣传影响力。

县信息管理办公室全年编发要闻信息1600余条，及时反映了县重大事件及重要社会活动情况。注重关注网络舆情，积极转

载相关媒体报道300余条。

加强多媒体采编力度，上传照片、图片800余幅，视频15段，充分利用照片、文字、音视频等形式，力争向网友传达图文并茂的直观信息。

【继续规范和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2013年，遂溪县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切实加强对行政审批权、行政执法权和行政管理权的监督，提高依法行政能力和公信力，促进阳光行政，建设服务型政府，更好地为全县改革发展稳定大局服务。全年对社会公示招标、审批、决策等各类监督信息2000余条。

【继续推进政府部门网站群建设】 2013年，遂溪县信息管理办公室对县内200多个开通的部门网站进行调查整理，对全县的单位网站建设进行指导、协调、规划，并提供技术支持，对其栏目架构、内容充实、管理机制、功能服务等进行了统一要求，督促各单位做好监管维护人员落实、网站内容更新、网上信息公开等工作，使县内各单位部门的网站得以继续正常运行。

【主动配合县纪委开展“行风热线”“行风评议”工作】 2013年，遂溪县信息管理办公室做好每期“行风热线”节目预告的短信发送和网上收音机直播工作，全年办“行风热线”节目18期，在年底开展“行风评议”网上投票工作，共收到网上投票30多万

条，意见建议 300 多份。

精神文明建设

【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 2013 年，遂溪县在全县广泛开展在公职人员中“廉政勤政”宣传教育活动，在企事业单位中“诚信”宣传教育活动，在学校中“学文明礼仪，做幸福少年”读书学习活动，在农村中“传统美德”宣传教育活动。在全县掀起学习“我身边的好人”活动。在全县范围内号召人民学习广东省首届“我身边的十大好人”之一卢陈兴先进事迹，根据他的先进事迹，号召全国人民学习他护危济困、回报社会的传统美德，学习他热爱教育、勇于担当的办学精神，学习他承传文化、培养新人的高尚品格。开展共筑“中国梦”宣传教育活动，邀请湛江市委讲师团副团长方水旺到遂溪作“中国梦”辅导报告，全县副科级以上干部 800 多人聆听了报告会。开展主题实践活动。在全县开展“凝聚正能量，共圆中国梦”主题实践活动，全县各镇和各有关单位举办学习报告会、座谈会 125 场次。县教育局在中小学校中开展征文和演讲比赛 85 场次，参加海选学生 1000 多人。举办“道德大讲堂”讲座活动，邀请湛江师范学院教授、遂溪县道德模、优秀教师、“我身边的好人”和革命“五老”作轮流讲座，在县教育局和各镇举办专题讲座 35 场次。开展评选“我身边好人”

活动，发动各镇各单位进行推荐人选，遂溪县洋青镇中心小学教师陈日清和界炮镇黄镜秋小学教师陈珺超被湛江市评为“我身边的好人”。

【开展创建生态文明城镇村建设】 2013 年，遂溪县委为推进全县生态文明城镇村创建，推出了一系列措施：县委、县政府印发《遂溪县创建生态文明城镇村五年行动计划》和《遂溪县 2013 年创建生态文明城镇村实施方案》到各镇各单位，指导创建工作。县四套班子领导成员安排挂点到镇和村，加大创建工作力度。通过“党政发动、政策推动、村企联动、能人带动、农民主动、文化助动”工程，集中全县人力、物力、财力全力推进创建生态文明城镇村工作。2013 年，全县共投入创建资金 18504.895 万元，其中村集体投资 7284.16 万元、群众集资 6005.66 万元、乡贤捐资 1709.7 万元、各级政府捐资（含上级资金和本县各单位捐资）3138.795 万元，硬件建设已达到市下达任务数的 89%，其中，村内道路硬底化率达 80% 的村，

已完成 276 条，占任务的 95%；污水收集率达 80% 的村，已完成 226 条，占任务的 78%；垃圾收集到户率达 100% 的村 238 条，占任务的 82%；公共厕所 235 个，占任务的 81%；自来水到户率达 100% 的村 274 条，占任务的 94%；休憩小公园 209 个，占任务 72%；危房、泥砖房、茅草房改造完成 94.6%；生活区与养殖区分离 241 条，占任务的 83%；生态文明宣传栏 206 个，占任务的 71%。2013 年，经市检查考核验收，创建市级生态文明镇 2 个（北坡镇和杨柑镇），市级生态文明村 194 条。

社会建设

【民情志愿服务队伍建设】 2013 年遂溪县在全市率先建立县、镇两级社工委联络员制度，由联络员兼任县民情志愿服务队员，负责本单位、本领域民情信息收集和报送民情信息的收集，此举既壮大了民情志愿服务队伍建设，也拓宽了收集社情民意的来源渠



▲ 2013 年 9 月 26 日，2013 “南粤幸福活动周·遂溪”启动仪式在北坡镇健身文化广场举行

道。全年全县共收集民情信息 159 条，编发县《民情信息》12 期，向市上报 102 条，被市采纳 12 条，民情信息工作在全市排名第二。积极组织民情志愿服务队伍协助配合广东省开展第二、三季度民生问题调查，分别抽取遂城镇、北坡镇为调查单位，对每镇 40 名 16 岁以上成年人进行问卷调查，及时地反映了社情民意，为党委政府决策提供依据。

【“南粤幸福活动周·遂溪”活动】 2013 年 9 月 26 日上午，由遂溪县委、县政府主办，县社工委、县委宣传部、北坡镇委镇政府、县科文广新局、县体育局等单位承办的“南粤幸福活动周·遂溪”启动仪式在北坡镇健身文化广场隆重举行。林少明、苏琛、戴珍、刘志红、陈土旺、韦建辉、车秋仁、马成志、杨利荣等县领导出席启动仪式。县南粤幸福活动周组委会成员、县社工委委员、挂点北坡镇的县直单位主要领导、北坡镇政府全体干部，以及志愿者、学生、群众共 2000 多人参加启动仪式。此次活动周以“厉行节约”为原则，以“和谐、文化、健康、幸福”为主题，包括“幸福我来秀”“幸福文化周”“幸福我健身”“幸福手拉手”“幸福大集市”“幸福大家谈”等六大板块，涵盖了文体活动、惠民政策、幸福内涵学习和研讨等多项内容，突出民间性、草根性、群众性和基层性，旨在搭建群众自我表现、自我教育和自我服务的平台，营造共建共享幸福遂溪的生动局面。

在活动周中，遂溪县开展了一系列形式多样、丰富多彩的活动。如：县图书馆举办“南粤幸福活动周”之读书活动、县文化馆举行夕阳红曲艺演唱晚会、县教育局举办“吟诵经典词歌 创建诗意校园”中小学生诗歌朗诵比赛活动和征文比赛、县旅游局结合“湛江海洋周”，开展江洪特色滨海“幸福大家游”活动等。据统计，“南粤幸福活动周”期间，全县共开展各类活动二十多项，受惠群众数万人，展现了民间艺术、群众才艺和表演特长，搭建群众自我娱乐、自我表现的平台，真真正正地把草根幸福秀出来。

生态文明建设

【简述】 2013 年，遂溪县在湛江市各县（市）、区总量减排考核量化评分中总分第一，得分 99 分；遂溪县环保责任考核又位居湛江市各县（市）、区首位，得分 88.32 分；遂溪县北坡镇政府获批国家级生态示范镇奖励 20 万元，界炮镇老马村、江头村两村共获批省农村环保专项资金 240 万元，遂溪县养殖场获批“以奖促减”环保专项资金 95.7 万元。

【环保宣传活动】 2013 年，遂溪县组织开展环保宣传月“绿色出行”等系列活动，共出动宣传车辆 32 车次，悬挂宣传标语 416 幅，发放宣传资料 26000 份。以多种形式宣传环保法律规定、环

境保护知识及创建环境保护模范城市，提高人员业务素质和公众环境意识。

【林业生态保护】 2013 年，遂溪县公安局森林分局先后开展了“2012 冬季行动”“天网行动”“绿剑行动”“风雷行动”及保护野生动物等打击破坏森林和野生动物资源违法犯罪的专项行动。全年立案查处破坏林木资源行政案件 67 宗，罚款 14 万元。在保护野生动物专项行动中立案查处非法经营野生动物行政案件 6 起，罚款总额 15 万元，收缴、销毁捕鸟网具 1000 多张，收缴候鸟及其他鸟类共计 2300 多只，其他野生动物 1200 只（条）。

【开展猎食候鸟专项整治行动】 2013 年 11 月 1 日，中央电视台第 7 套聚焦三农“候鸟之殇”播出后，遂溪县在全县范围开展了一次“一打击二承诺三监督四堵截”专项整治，联合工商、药检、公安、交通等职能部门，铁腕整治猎食候鸟行为。广泛地宣传爱鸟护鸟，2013 年发放宣传资料 6 万份，悬挂宣传横幅、标语 300 多条；清理并烧毁网具 600 多张，查获并放生活体鸟类 98 只，收缴冻品鸟类 80 只，取缔违法经营野生动物酒店 2 家，吊销其营业执照。极大地震慑犯罪分子，有效地保护野生动物资源。2013 年 11 月 4 日《湛江日报》和 11 月 7 日广东电视台珠江频道《今日关注》栏目分别对该次整治行动进行跟踪报道，社会各界也给予好评。



年度关注

遂溪县“百里法治文化走廊”

【概况】 遂溪县“百里法治文化走廊”全长140余里（70余公里），始发于遂城法治文化广场，以“法律六进”内容为重点，以“实施育民普法、弘扬法治精神、建设法治遂溪”为创建目标，设计上点线结合，注重特色，按照主题鲜明、因地制宜、注重实效的原则，途经遂溪县第一中学、岭北工业园、农垦广前公司、雷

州林业局、北坡镇法治文化广场，一直延伸至港门镇吴家村农民法治文化公园。贯穿遂城、岭北、城月、北坡、港门5个乡镇，覆盖人口50多万人，共建成21个法治文化景点，是遂溪县精心打造的一张文化名片，永久式法治教育基地，全国法治文化示范点。

遂溪县“百里法治文化走廊”项目建设初期充分考虑到群众的需要，形式上追求贴近群众生活，在内容设置上讲究浅显直白，在材料选取方面注重经久耐用，美观大方。同时转变宣传形式，把法制知识从过去的说教、

灌输、被动转化为文化熏陶、感性共鸣、理性思考和自觉接受的形式上来，把法治文化与城市、廉政、社区、校园、企业、乡村等文化驳接，来增强群众的认同感和归属感。譬如，县城法治宣传设计就主打趣味牌，县城主要街道、广场、公园等处所设置的法治灯旗、名言、漫画、典故等，皆寓教于景，寓教于乐，相当受群众欢迎；又如，在广前公司所设置的站牌、灯旗、展板、造型牌、石刻等，都形象生动地将法治警句、典故、条约等法理呈独特展现。



【“百里法治文化走廊”创建】 2013年初，“百里法治文化走廊”开始筹划，相关部门为了节省建设成本、提高宣传效益，又要兼顾遂溪地域特色和普法宣传资源分布状况等因素，对“百里法治文化走廊”的宣传选址精心布局反复酝酿，最终敲定《遂溪县创建“百里法治文化走廊”工作方案》。2013年5月24日，遂溪县依法治县领导小组在县委第二会

议室召开会议，讨论并通过了该方案。同年7月26日，在北坡镇召开“创建百里法治文化走廊”动员大会，深入推进民主法治建设，做好惠民实事。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车秋仁主持，湛江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总工会主席、依法治市办主任梁涛，市政法委副书记、司法局局长黄文龙、县委书记林少明等县四套领导班子成员出席了会议。

此后，遂溪县委、县政府把创建“百里法治文化走廊”正式列为重点建设项目并大力加以推进。运作方面，采取“项目化”方式逐项实施、分步完成；经费方面，采用县财政支持一点、责任单位赞助一点、村民筹集一点、外出人员捐赠一点“四个一点”方式筹集。“百里法治文化走廊”建设项目前后投入资金350多万元，至2013年底创建基础工作已基本完成。

【遂城法治文化长廊】 2013年，遂溪县城在遂溪文化广场、县城运河休闲带、325国道、207国道县城穿城段等多处，设置有各式各样的法制宣传标语牌、条幅，为县城增加了一道亮丽的风景线。

位于遂城镇的遂溪文化广场，是遂溪县建设“百里法治文化走廊”的始发点。在广场内筑有一本厚重的不锈钢法治文化大书本，记载了遂溪县“一五”至“六五”普法历程、做法、经验和取得的成效。

县城运河的两岸休闲带是现代城市形象宣传、环保型宣传

来精心设计，以生态文明、廉政、诚信、道德建设、社会管理、法治文化为内容。分布在休闲带中的醒目标语牌，让来休闲带散步的群众在休闲的环境中学习法律知识，为广大群众营造了浓厚的法治文化氛围，受到群众的好评。

【吴家村农民法治文化公园】

2013年，港门镇吴家村农民法治文化公园改造后，既有原先的休闲、游憩、健身功能，又新增了学习、实用、提升功能。长达近100米的喷绘法治文化宣传长廊，收录着与村民生产、生活息息相关的政策和法律法规，使抽象、生涩的法律条文变成生动活泼的温馨叮咛和形象直观的图文启迪，让群众在举手投足间都可感受到法治文化熏陶的功效，成为村中一道不可多得的亮丽法制宣传风景线。如今，村民可在公园里休憩娱乐，相互交流，又可现学现用，以法度人，以法度事，长期耳濡目染，村民在不知不觉中增强了法治意识，修正了村风民风，全村上下其乐融融温馨和谐。吴家村也成为远近闻名的无赌博、无吸毒、无邪教、无打架、无违法上访、无重大刑案件的“六无”村庄。

【成果丰硕】 遂溪县“百里法治文化走廊”景观荟萃，绵延140多里（70多公里）。它承载着全面深化依法治县建设的重任，也是遂溪县积极响应习近平总书记及党中央提出的“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坚持法治国家、法治社会一体化

建设进程，不断开创依法治国新局面”战略号召所作出的精彩注释和时代应答。整条走廊用法的理念将沿路沿村沿镇各主要人文景观贯穿起来，呈点网分布，带动全县，影响深远，成果丰硕。湛江新闻网还特别以《“百里法治文化走廊”现遂溪》和《遂城“百里法治文化走廊”景点受市民好评》为题作了相关的专题报道。

2013年度“3·28” 经贸洽谈会

【简述】 2013年3月28日上午，遂溪县委、县政府在遂溪县文化广场隆重举行2013年遂溪县“3·28”经贸洽谈会。来自省市县的各级领导、海内外企业代表等嘉宾出席了会议。会议由遂溪县人民政府县长高诚苗主持；中共遂溪县委书记林少明在会上致欢迎词；湛江市副市长陈云出席会议并宣布开幕。

“3·28”经贸洽谈会是遂溪县招商引资的一个重要品牌，从2012年开始每年举行一次，旨在签约一批项目，动工、投产一批项目，表彰一批纳税多、贡献大的企业，营造遂溪亲商、重商、安商、富商的良好社会氛围和扩大招商引资的影响力。

【“3·28”经贸洽谈会开幕式】 在“3·28”经贸洽谈会的开幕式上，遂溪县与沃尔玛（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御唐府酒店有限公司等

10家企业举行了签约仪式，总投资金额98.79亿元，广东北部湾农产品批发中心有限公司、广东天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等5家企业举行了动工投产剪彩仪式。同时，遂溪县还对一批进出口先进企业和纳税大户进行了表彰。

【“3·28”经贸洽谈会签约项目简介】 湛江电力有限公司电厂环保迁建工程项目 项目建设单位为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粤电集团2013年有全资、控股、参股单位90余家，其中装机容量百万千瓦级以上的电厂12家，并控股上市公司——广东电力发展

股份有限公司（粤电力）。粤电集团产业涉及火电、水电、风电、核电、LNG、生物质、太阳能等多种能源，遍布广东全境，并积极向省外和海外延伸。在2010年度中国企业500强中位列第153位、在发电企业中排名第六位。

项目名称	湛江电力有限公司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4台1000兆瓦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	
总投资	160亿元	年产值（一期）	65亿元	
年利润	4.5亿元	年税收	4.5亿元	
用地	用地面积约2000亩（133.33公顷，部分为海滩涂）			
建设年限	第一台机组2017年建成投入运行	就 业	800人	

广东伊齐爽食品实业有限公司年产1000万箱芦荟饮料项目 广东伊齐爽食品实业有限公司是一家民营食品加工企业，于2003年4月经工商行政登记注册

成立，注册资本3680万元，公司总占地面积166亩（11.07公顷），主要从事菠萝罐头、杂果罐头、芦荟罐头、芦荟饮料及糖水饮料的生产加工与销售，50%

以上的产品出口到世界各地，其中菠萝罐头的出口量自2006年期连续4年均居全国第一。

项目名称	广东伊齐爽食品实业有限公司	建设内容及规模	年产芦荟饮料1000万箱	
总投资	6000万元	年产值	36000万元	
年利润	2050万元	年税收	2168万元	
用地	遂溪县岭北工业基地50亩（3.33公顷）			
建设年限	2年（分两期进行）	就 业	80人	

西部中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湛江美好家园玥珑湖健养医院项目 湛江美好家园玥珑湖健养医院项目是以玥珑湖生态城作为产业基地，以“养心、养性、养神”为主题，以“休闲、自在、极美”为意境，依托玥珑湖秀美的自然生态，而建设的综合型养老休闲项目。项目涵盖合家欢小镇、玥珑溪谷、怡心小镇、集贤湾、国学湾五大功能板块。

医院将以专业疗养为核心，建设成为集预防、特色医疗、健康管理、康复、养老、养生于一体的“国际型健养医院”。该健养医院由玥珑湖生态城开发有限公司同广东医学院附属医院共同投资建设，广东医学院附属医院将投入专业的医学科研技术及专业医学人才同玥珑湖生态城共同发展养老与医疗模式的建设。

公顷），预计总投资额达8亿元。医院首期建筑面积约8000平方米，配置床位100张，2013年上半年动工。

湛江美好家园玥珑湖健养医院总体占地面积约100亩（6.67

御唐府（香港）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螺岗岭休闲养生山庄项目 御唐府（香港）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是一家集酒店、旅游业、农业策划、运营、管理为一身的综合型企业，在遂溪发展主要是螺岗岭休闲养生山庄项目。该项目位于遂溪县岭北镇茶亭的南方

国家级林木种苗基地内。螺岗岭休闲养生山庄项目计划建设内容包括：高端商务宴会中心、温泉度假酒店、主题观光旅游，有机农业产业、休闲农业观光、生态食品加工。

项目名称	螺岗岭休闲养生山庄	建设内容及规模	旅游观光休闲一体化
总投资	1.3 亿元（分 2 期）	年产值	3 亿元
年利润		年税收	800 万元
用地	南方林木种苗基地 300 亩（20 公顷）		
建设年限	36 个月	就业	300 人

【“3·28” 经贸洽谈会动工项目简介】 广东湛江养老休闲产业基地项目 广东湛江养老休闲产业基地项目是西部中大建设集团与中国人口福利基金会合作打造的大型养老休闲示范项目。

该项目位于遂溪县著名风景区——玥珑湖（内塘水库），总占地面积约 10000 亩（666.67 公顷），其中水库面积约 2300 亩（153.33 公顷），陆地面积约 7700 亩（513.33 公顷），总投资约 131 亿元，建设内容包括高端居家养老住宅、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国医康复疗养馆、商业街、超市、和合美满广场等，项目整体功能涵盖现代养生养老、休闲商务度假、生态人居、国学修禅、雷州文化艺术展示、养生养老产业研发和国际交流与合作等多种业态。一期项目建成后，可提供 5000 多个就业岗位，年创造税收约 4000 万元。

正大（湛江）家禽产业有限公司屠宰加工厂项目 正大（湛江）家禽产业有限公司屠宰加工厂项目是正大（湛江）现代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1 亿只肉鸡“养殖—屠宰—熟食”深加工项目的核心项目，选址位于遂溪洋青工业基地，占地 650 亩（43.33 公

顷），将建设成为一个综合开发基地。基地内建设高标准的肉鸡屠宰厂、鸡肉食品深加工、项目总部、培训中心和 6 个羽毛粉厂，总投资 10.6 亿元，预计年产值约 50 亿元，税收 2.7 亿元，可带动近 1 万人就业，建设周期约两年。2013 年该项目用地 468.139 亩（31.21 公顷）指标已批准，已进入挂牌出让流程，开展工程设计前期等工作。

正大（湛江）家禽产业有限公司饲料厂项目 正大（湛江）家禽产业有限公司是正大（湛江）现代农业投资有限公司的独资运营公司。项目选址岭北工业基地二期，是正大（湛江）农业综合开发基地 1 亿只肉鸡项目子项目，计划投资 1.8 亿元，用地面积 172 亩（11.47 公顷）。项目建成投产后，年产肉鸡饲料 50 万吨，年产值 20 亿元，税收 100 万元（含房产税），提供就业岗位 143 个。生产的饲料可配套供给周边 60 多个工厂化养殖场使用，项目建设周期约一年半。

【“3·28” 经贸洽谈会投产项目简介】 广东汇通乳胶制品有限公司二期项目简介 广东汇通乳胶制品有限公司位于岭北工业基

地，是一家以研发、生产、销售生物诊断试纸、安全套及其他计生药品为主的计生药具专业公司，产品畅销国内，并出口到俄罗斯、南非、乌克兰、巴西等 13 个国家。该公司占地面积约 2.6 万平方米，拥有符合 GMP 及 GSP 要求的生产、办公厂房近 2.5 万平方米，现有员工 500 多人。该公司一期投资 6000 万元建成 6 条现代化避孕套生产线，形成年产 8 亿只避孕套规模，预计年产值达 1.5 亿元。二期项目计划增资 4000 万元，建设 6 条三排模具手套生产线。项目建成投产后，年可产医疗手套 5 亿双，预计年产值约 3.5 亿元，年税收 1000 多万元，提供就业岗位 500 人。

遂溪县 2013 年十大重点项目

【台湾统一集团二期项目、华润集团二期项目】 台湾统一集团二期项目 台湾统一集团湛江公司位于遂溪县岭北工业基地内，占地面积 271 亩（18.07 公顷）。2012 年 2 月一期正式投产，2013 年新增投资 20790 万元建设二期，项目于 2013 年 1 月开工

建设，2013年8月建成投产，投产后年产值3亿元，年税收1100万元。

华润集团二期项目 华润水泥（湛江）有限公司是世界500强企业华润（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润水泥控股有限公司下辖的水泥生产企业，厂区面积141亩（9.4公顷）。2013年，公司投资1.63亿元，淘汰2套 $\Phi 2.4 \times 13$ 米水泥磨机系统，等量置换1套 $\Phi 4.2 \times 13$ 米带辊压机的粉磨系统。技改完成后，加上原有一条年产50万吨 $\Phi 3.2 \times 13$ 米带辊压机粉磨系统生产线，水泥年产能130万吨，建成投产后年产值约3.2亿元，新增利税4150万元。2013年底土建工程基本完成。

【省级产业转移园建设申报】 遂溪县与广州市黄埔区于2013年1月10日签订“广州黄埔（遂溪）产业转移工业园项目合作协议书”，正式启动广州黄埔（遂溪）产业转移工业园申报工作。2013年6月，初审申报材料上报省经信委，并获得省发改、财政、环保、住建、人社、国土、林业、农垦总局8个联席会议成员单位支持。由于新修订的《广东省产业转移工业园认定办法》正在走审批流程，正式申报工作未能开展。

【广东省北部湾农产品流通示范园区项目启动】 园区位于岭北镇省道374线金岭糖厂路段对面，规划用地面积1200亩（80公顷）。项目计划投资16亿元，

设计农产品年吞吐量300万吨。2013年8月首期原糖保税仓库、蔬果冷库、道路工程开工建设。项目计划2017年12月整体建成运营，预计年可上缴税金4000万元，第三方物流等配套服务可以为当地财政上缴税金超5000万元，直接创造就业岗位超过2000个。

【启动中能酒精项目建设】 广东中能酒精15万吨/年木薯燃料乙醇项目计划投资约9.68亿元。环评和用地预审已完成，项目核准已通过国家发改委主任办公会审核，现等待国家财政部审核会签。该公司已与木薯种植户签订合作种植木薯面积约40万亩（2.67万公顷），正在进行良种良法培育、推进农业机械化，培养种植大户、产品宣传与市场推广的准备等工作。

该项目“三通”工程于2013年5月底完工，并已完成市场调研工作，并编写了《广东省车用乙醇汽油推广使用工作总体建议方案》。

【遂溪体育馆（醒狮广场）主体工程】 遂溪县体育馆（醒狮广场）项目位于遂城镇农林路62号，规划用地面积为26572.62平方米，总投资约8800万元，为乙级小型体育馆，总建筑面积12240平方米，主要由室内篮球场、全民健身功能训练房、多功能会议厅等组成，建筑物的最高高度29米（五层）。体育馆的造型取材于醒狮表演活动力多姿的形态，以富有动感的建筑形体组

合。

体育馆建有6个篮球场，6个羽毛球场，2个网球场，10副乒乓球台，1个门球场，1个游泳场，以及300床位的学生宿舍和154个车位的地下停车场。同时，可满足业余体校，体操、柔道、男女篮球、乒乓球、羽毛球、武术套路、拳击、散打、跆拳道、健美操、摔跤等十二项目的标准训练场和县委、县政府会议中心及各类文艺晚会，产品展销会等多功能厅，全民健身中心。

体育馆主要功能之一是承办2015年省十四届运动会“跆拳道”赛事。同时作为醒狮广场使用，承担起繁荣遂溪醒狮文化的平台作用。2013年，遂溪县体育馆（醒狮广场）项目完成土建工程顺利封顶。

【玥珑湖生态城加快建设】 项目基本情况 广东湛江养老休闲产业基地项目是遂溪县通过向社会公开招商，西部中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遂溪县政府签署合作开发框架协议书落户遂溪县的重大项目。该项目于2012年2月份通过广东省发改委核准，列入了省2012年、2013年的重点项目，同时也列入遂溪县的重点项目和第三产业经济发展“航母”。该项目是在中国人口老龄化、人民生活步入大休闲时代的背景下，充分利用湛江适宜养老、休闲特有的热带亚热带海洋性气候环境以及北连广西、南接海南的区位优势，主动对接海南国际旅游岛，补位湛江第三产业的综合性养老休闲产业项目。项目选址于



▲广东湛江养老休闲产业基地——玥珑湖生态城首期修建性详细规划鸟瞰图

距离遂溪县城约3公里的内塘水库地块，区位优势明显，气候环境宜养宜居宜游。项目总投资约131亿元，分两期建设，一期投资预计57亿元，规划总建筑面积158.65万平方米，二期投资预计74亿元。建设期限为6年，占地面积约8000亩（533.33公顷），水库面积约为2300亩（153.33公顷），以休闲小镇的形式建设，建设内容涵盖现代养老养生、休闲度假和商务、休闲运动、生态人居、雷文化艺术展示、成长教育、养老养生研究等，主要目标是打造湛江城市的CRD（中央游憩区），塑造全国休闲养老宜居胜地和中国休闲养老产业的典范。

项目用地落实情况 县政府抽调县国土资源局、县水务局、遂溪农场、遂城镇的骨干人员组成多个征地工作组，同时推进征地工作。至2013年底，共

丈量土地8988.7亩〔599.25公顷〕〔含争议地重复丈量2167.1亩（144.47公顷）〕，签约5497亩（366.47公顷）；项目启动区280亩（18.67公顷）用地已办理土地使用权证并完成清表平整。第五、第九批次以及第七批次共1700多亩（113.33公顷）用地指标已获得省的批准，正在办理用地挂牌手续；完成花卉苗木、猪舍鸡舍等特殊附着物清点64宗、560亩（36公顷），完成甘蔗等附着物清理约790亩（52.67公顷）。

村庄搬迁工作 根据项目规划建设需要，拟对项目区内的遂城镇新兴村、内塘仔村、洋口村以及遂溪农场二铺中队共155户实施整村搬迁。至2013年底，完成了对需要搬迁房屋的类别、面积以及其他实物的调查、丈量和登记造册；洋口村、内塘仔村和遂溪农场二铺中队已同意

搬迁，并对旧村场的房屋和附着物进行清点核实；新村场选址红线图和用地测量已完成，新村场的用地规划方案已报县政府待审批；村场规划设计方案已完成并征求群众意见，项目指挥部有关会议已原则上通过了该方案。

供电线路搬迁工作 遂城220千伏输变电站的几条线路横跨项目区需要搬迁，湛江市供电局已同意分期实施搬迁，至2013年底，第一期（生遂线110千伏）的搬迁设计图纸已完成，通过了市供电局的技术审查，计划向广东省南方电网报送项目相关资料。

规划设计报建工作 该项目已纳入了遂溪县城总体规划。至2013年底，项目的整体策划、整体概念性规划和控制性详细规划工作已完成，县政府已批复同意该控规文件；县规划委员会经过讨论原则上通过了项目启动区

280亩(18.67公顷)的修建性详细规划方案。

【正大(湛江)农业综合开发项目】 2013年,正大(湛江)农业综合开发项目整体建设进展顺利,各项工作能够根据建设进度正常推进。

鸡肉食品加工厂 该厂位于洋青镇工业基地。2013年6月25日正大公司领取到468亩(31.2公顷)土地使用证,已完成468亩(31.2公顷)土地清表工作。137亩(9.13公顷)用地申请,上级已批回县国土资源局,正在办理挂牌前有关手续。剩下约38亩(2.53公顷)林地已启动办理有关报批手续。另外,配套鸡肉食品加工厂的洋青污水处理厂选址在合树桥头,完成环评、规划、测量和可研性报告,立项资料已报县发改局待批。

饲料厂 该厂位于岭北镇工业基地,饲料厂175亩(11.67公顷)土地已于2012年10月23日摘牌。至2013年底,清表(迁坟)等工作已全部完成,正大公司正在办理报建有关手续。

孵化厂 该厂位于城月镇工业基地内,占地面积120亩(8公顷),至2013年底,已经完成征地任务,省政府已经批复了征地申请,正在办理挂牌有关手续。

肉鸡A2养殖场、乐民肉种鸡场 至2013年底,完成环评、土规调整审批等工作,省政府已经批复了征地申请,正在办理挂牌有关手续。

18个养殖场 18个养殖场分布在雷州林业局的林地上,土

地规划已经全部调整为工业用地。2013年5月30日签订了《正大(湛江)现代农业综合开发基地第一期2500万只肉鸡示范项目投资建设协议书》。已有9个养殖基地完成了测绘工作,征地报批材料上报给国营雷州林业局的北京总公司,已批复。

遂溪·正大新农村 洋青镇、正大公司与村干部、村民代表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与协商,编制了遂溪·正大新农村规划和方案。“桔仔树村道路”(3公里)建设总造价约为105万元,通过各方的努力,已筹集到31万元,如省、市交通运输部门补助54万元,缺口资金约为20万元。县交通运输局已完成“洋青—正大养殖基地二级公路”规划、测量。县农业局已向省申报农综项目(资金600万元),编制了《团结村2000亩有机大棚果蔬基地规划方案》。

【西溪河工程启动开发】 遂溪县城市防洪工程位于遂溪河县城段。遂溪河发源于廉江市独牛岭,从遂城镇马安坑口村进入境内,流经黄略五里山港注入广州湾,全长80公里,流域面积1486平方公里。其中流经遂溪县63.6公里,流域面积516平方公里。保护人口21万人,耕地面积21.6万亩〔1.44万公顷,其中水田11万亩(0.73万公顷)〕,被列入城市防洪工程治理河道19.5公里,整治护岸19.6公里,河道疏浚9.7公里。设计标准为50年一遇,第一期工程从军用铁路桥至207国道桥,长度约6公里。

2013年,省市下达遂溪县城市防洪工程建设资金3970万元,不足部分由地方配套,工程建设已完成上级配套资金。为了开发建设遂溪河两岸,县政府计划对军用铁路至二中桥的河岸进行整治完善,以更好地开发好沿河两岸,要求县水务局对该河军用铁路至二中桥两岸4912米(河岸每边长2456米)作出实施方案,为此县水务局委托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作出初步设计方案,建设主要内容是:(1)加高现城市防洪工程的堤防工程,工程与现二中桥堤顶的高程相同。(2)拆除二中桥上游的人行道及栏杆,改建成与启达房地产相同的人行道及栏杆。(3)对现城市防洪工程已建设段加建与启达房地产相同的栏杆及人行道,人行道宽5米(需要县政府征地)。(4)建设沿河两岸绿化及路灯。(5)沿河两岸人行道的填土工程。

工程估算总投资为2508万元,其中建安费2110万元,工程建设独立费262.59万元(包括:勘测设计费104.29万元、监理费49.28万元、管理费59.49万元、招投标等费40.35万元,基本预备费112.29万元等)。

该工程项目的实施需要县政府落实建设资金及征用建设用地,资金落实及征用建设用地,已委托设计单位开展施工设计工作。

【国道改造工程、省道改造工程、滨河路建设工程启动】 国道325线、207线改造工程 湛江市公

路管理局遂溪分局管辖的国道G207锡海线，依照湛发改交通〔2013〕282号文，自K3515.413（即县文化广场）起至K3520.258（即沙泥村委会）止，公路里程为4.85公里，计划于2014年进行一级公路路面改造，总投资额为3149万元，其中部投资1090万元，地方投资2059万元。

又据湛发改交通〔2013〕281号文，国道G325广海线K427.230（即合流路口）至K443.610（即遂城镇徐屋村）路段16.38公里进行一级公路路面改造，总投资额为13052万元，其中部投资3662万元，地方投资9390万元。

至2013年底，以上两项国道一级路路面改造工程资金正在筹集之中，工程还未启动。

省道改造工程 2013年，遂溪公路分局辖内的省道路面改造工程，处于启动阶段的有省道S375客江线。根据前期批复的湛发改交通〔2012〕218号文，该项工程自K18.000（即河头村）起至K40.008止（即江洪镇），全长为22.01公里，改建为标准二级公路，总投资为4926万元，其中部投资1554万元，省投资1596万元，地方投资1776万元。该工程于2013年11月14日已进行招标投标公示。

省道S374平杨线及县道X682南洋线的路面改造工程，根据湛发改交通〔2012〕379号文，该项工程列入的改造路段为S374线从K45.210（洋青圩）至K60.566（河图仔），长度为15.36公里，X682线从南圩至洋青镇，

长度为10.3公里，两项路面改造共计25.66公里，按二级路标准建造，总投资为6382万元，其中部投资1074万元，省投资2041万元，地方投资3267万元。

省道S290白流线的路面改造工程，依据湛发改交通〔2012〕380文，路面改造从0公里白桔仔村至K29.658公里（河图仔村）止，全长29.66公里，按二级路标准改造，总投资为7091万元，其中部投资2076万元，省投资2276万元，地方投资2739万元。该工程还未启动。

滨河路建设工程 滨河大道将沿县城西溪河而建，贯通国道325线和207线，全长约5公里，大道规划总宽100米，按10车道设计高标准建设。总占地面积约750亩（50公顷），估算建设总投资超2亿元。2013年，遂溪县滨河路建设工程进度正处于征地、规划设计等前期工作之中。

遂溪县2013年十大民生工程

【种好树、大树工程】 2013年，遂溪县结合东圩河改造工程种植香樟树139棵，待东圩河改造完工后及时补种香樟树一批；结合新建市政道路工程及县城影剧院门前改造项目，规划种大树名树；在县城大型房地产开发项目积极推介种好树、大树；完成县文化广场绿化改造以及运河休闲带种大树一批，项目资金1200万元。

【县城垃圾填埋场启动建设】

2013年，遂溪县实施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场项目。遂溪县正在建设一座垃圾处理填埋场，总面积200亩（13.33公顷）左右，总库容140万立方米，日处理能力300吨以上，使用年限约25年，项目总投资约1亿元。选址在螺岗岭东南侧，距县城25公里，已完成征地，地上附着物赔偿，前期各项工作正在密锣紧鼓进行中，计划2015年建成运作。

【县人民公园（孔园）启动建设】 2013年，遂溪县已完成县人民公园规划范围内1500亩（100公顷）土地的丈量；已完成建（构）筑物、附着物31869平方米的丈量和清点坟墓1200多座，迁坟143座；签订协议收回沙泥岭、白泥坡、石九、南门圩、芙蓉、林屋、县畜牧试验场的土地共524亩（34.93公顷）。至2013年底，正按新的规划和结合推进森禾项目筹建项目推进，工作组计划用2个月时间处理解决好遂溪人民公园建设征收土地问题，征收土地解决历史遗留问题总投入约2600万元。

【创建生态文明镇、村工作】 2013年，遂溪县计划创建北坡、杨柑、岭北3个生态文明镇和291条生态文明村。2013年4月16日，遂溪县召开了“创建生态文明城镇村”动员大会，要求全县各镇各部门按照《湛江市创建生态文明区城镇村五年行动计划》和《遂溪县创建生态文明城镇村五年行动计划》要求，推动创建工作深入开展。县四套班子领导

和县直副科以上单位、驻遂单位分别挂钩到 291 条创建生态文明村，负责指导、协调、支持和监督创建工作。

自动员会以来，遂溪县开展了清理垃圾杂草，拆除危旧房、旧厕、旧猪牛圈舍，消除露天粪坑，建设硬底化道路，村排污系统、农民休闲小公园、安装路灯、公共厕所、文化体育活动场所、村级垃圾收集点等行动。遂溪县在创建活动中着力解决农村垃圾围村、污水横流问题。抓紧推进每个村庄建设垃圾收集点、每个镇建设垃圾中转镇，对每条进行渠道化排污建设的村庄补贴 3 万元。如草潭镇为彻底改善农村环境卫生状况，健全农村清洁保洁长效机制，实行镇村卫生清洁工程向外发包。目前，该镇 144 个村民小组都全部建起了垃圾池，各村总建垃圾池 253 个，卫生外包工作已于 2013 年 7 月 1 日起顺利实施。

至年底，遂溪县共投入 1.85 亿元，按湛江市生态文明标准建设镇 3 个、村 203 个。城月镇、杨柑镇被评为省宜居示范城镇；河头镇水妥上村等 11 个自然村被评为省、市宜居示范村庄。

【教育创强及大成中学征地搬迁工作】 遂溪县创建广东省教育强县 2013 年，遂溪县 15 个镇已有北坡、河头、岭北、乌塘、港门 5 个镇荣获广东省教育强镇称号；洋青、界炮两镇已通过省的督前检查，正等待省的正式验收；黄略、杨柑、草潭、乐民、江洪、建新 6 个镇正全力按照教

育强镇要求加强规范化学校建设；遂城、城月 2 个镇创强工作已启动。遂溪县特殊教育学校正在规划筹建中。

2013 年，遂溪县对 8 个镇（洋青、界炮、杨柑、黄略、江洪、建新、乐民、草潭）教育创强共投入 14137.15 万元。资金投入主要以县筹措为主，同时各镇积极发动社会各界人士捐资办学。2013 年全县 8 个镇筹集创强捐款捐物折合人民币共 3097.3 万元，其中黄略镇 701.6 万元、洋青镇 399.3 万元、江洪镇 292.4 万元、乐民镇 474 万元、界炮镇 291 万元、杨柑镇 263.5 万元、草潭镇 205.1 万元、建新镇 470.4 万元。全县 8 个镇企业或单位捐款捐物折合 502.9 万元，其中：捐款 245.43 万元，电脑 221 台，课桌 1100 套，图书 63958 册；个人捐款捐物折合 1266.1 万元，其中：捐款 1080.4 万元，电脑 103 台，课桌 4402 套，图书 11260 册，捐款捐物金额 1 万元以上 93 人，5 万元以上 19 人，10 万元以上 10 人；镇村委及自然村捐款捐物共计 1383.4 万元，其中捐款 1372.8 万元。

8 个镇创强建设项目共 3216 个，含校舍建设、校舍维修、校园环境硬化、绿化、美化建设等，其中：新建综合楼、教学楼、学生宿舍及饭堂共 30 个，建设面积达 21546 平方米，基本竣工的有 18 个，7 个正在加紧建设，5 个进入招投标程序。中小学新增实验室、计算机室等功能室 85 间，建设厕所 22 间，共 1188 平方米，已完工 20 个，其余 2 个

正在加紧建设；围墙新建改建 29 个项目共 7603 平方米，已完工 25 个，4 个正在建设；校门新建改建 9 个，新建升旗台、舞台共 10 个。同时学校自筹资金自建图书室、音乐室、美术室、体育室、心理咨询室等一批，进一步优化办学基础条件，提升学校办学实力。

8 个镇的创强学校建设文化长廊 2863.5 平方米，校园平整及硬底化 154132.63 平方米，其中已完成 128932.63 平方米，在建 25200 平方米；植树、绿化 34210 平方米，校舍外墙喷漆 142429 平方米，教室内墙钢化 48990 平方米，教室内外墙及围墙共粉刷 359560 平方米。

启动大成中学征地搬迁工作 2013 年，遂溪县大成中学征地搬迁工作有序开展。一是成立了大成中学新校区筹建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各职能部门的职责；二是县教育局制定了《遂溪县建设大成中学新校区（高中部）工作方案（初稿）》，上报县政府审批；三是县委常委张伟明组织规划局、国土局、教育局有关领导多次到大成中学选址现场勘查，已规划出 500 亩（33.33 公顷）、1000 亩（66.66 公顷）等多个选址方案，已统计出 500 亩（33.33 公顷）和 1000 亩（66.66 公顷）土地权属及土地分类用途面积，初步编制出校园用地经线图；四是同年 12 月 5 日，县委书记林少明亲自组织县有关部门的领导到实地选址现场办公，充分论证选址问题。

【“一镇一广场”建设】 2013年，遂溪县根据《广东省乡镇农民体育健身工程建设规划》要求，结合全县城镇化进程，以“面向基层、服务农民”为原则，在全市率先推行“一镇一广场”全民健身工程，以人民广场人民建的方式，要求在全县15个镇于2013年各建成一个以健身休闲为主题的广场。该工程得到社会各界的积极响应，15个镇均规划出建设用地，社会乡贤、企业家积极捐款赞助，使该项民心工程建设全面铺开。遂溪县体育局积极争取省体育局的支持，获赠82张乒乓球台、4付篮球架、3套健身路径，该局出资购买篮球架10付，全部发放到农村投入使用。

至2013年底，遂溪县“一镇一广场”工程基本完成，除江洪镇已完成广场建设工程量的70%外，其余14个镇已完成“一镇一广场”建设。

遂城镇全民健身广场 位于遂城镇桃溪村，于2012年4月动工建设，2012年10月建成。投入资金70多万元，面积3000多平方米。配套设施有：文化楼、篮球场、网球场、足球场、文化

长廊等。文化长廊设有宣传栏，附有《村务公开栏》《村民自治章程》《健康教育宣传栏》《政策法规宣传栏》《远离毒品，创建无毒社区》等内容。自建成以来，已有3000多人参观。

洋青镇全民健身广场 共投入资金40多万元建成3000多平方米的全民健身广场及完成镇文化宣传长廊建设工作。该广场建成投入使用以来，每晚都有150多人在广场跳广场舞和进行各种健身活动。2013年6月25日，洋青镇作为县全民健身活动广场舞比赛赛区之一，配合县委宣传部等单位成功举办了有5个镇参加的广场舞比赛。

北坡镇全民健身文化广场 于2013年春节前夕竣工并投入使用，占地面积约2万平方米，地台统一用优质红、黄、灰白花岗岩石铺设，主要设施有中央广场、音乐喷泉、文化舞台、花坛、景观球、风雨廊、风雨亭等，总投资约324万元。

江洪镇人民广场 位于江洪镇规划新镇区的东北角，是省道375线与通港大道交汇处，占地面积约30667平方米，计划总投

资310万元。人民广场建设内容包括：(1) 体育运动区；(2) 健身器械区；(3) 广场服务管理区；(4) 舞台区；(5) 中心广场区；(6) 出入口广场小区；(7) 休闲小区；(8) 树桩景观小区；(9) 江洪人文文化展示区；(10) 停车场；(11) 景观大道。至2013年底，已完成工程量的70%。广场建设资金除了市、县的专项资金25万元外，主要来源于广大乡贤及热心群众的捐赠。

【加大视频监控网建设】 2013年，遂溪县进一步健全基础防范网、情报信息网、视频监控网、网络监控网、打击整治网、区域协防网“六张网络”，完善街面防控网、社区防控网、单位内部防控网、区域协作网、网络社会防控网“五张网络”，构建现代化的立体治安防控体系，加快治安视频监控系统建设。是年，一类视频监控系统建设方案经县四套班子会议通过，全县共安装二类监控镜头1548个，完成率108%，已全部通过市验收。



▲北坡镇全民健身文化广场

【加强技能培训和农村富余劳动力就业工作】 2013年,遂溪县通过公共职业介绍,采取“创业促就业”的积极就业政策,对回乡创业农民工免费开展创业培训,免费为创业农民工提供项目信息、开业指导、小额贷款、政策咨询等服务。全年完成全县城镇新增就业5998人,完成任务的101.7%;创业培训150人,完成市下达任务的100%,成功创业201人,完成市下达任务的100.5%;遂溪县城登记失业率控制在2.2%以内。

2013年,遂溪县修订出台《遂溪县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培训管理办法》,通过制度管理,提高培训质量。全年完成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任务4680人;完成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任务10905人。

【水利、饮水、危房改造工程】 堤围水利建设工程 (1) 团结围海堤加固达标工程。团结围海堤位于遂溪县西部,北部湾畔,堤线总长23.04公里,捍卫人口3.82万人,耕地面积16200亩(1080公顷),虾池4000亩(266.67公顷)。2010年团结围海堤工程被列入省千里海堤加固达标工程规划建设项目,工程由中水珠江规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设计,围堤从界炮镇三墩埠村与廉江市交界处起,止于拟建的杨柑河水闸,堤防总长15.47公里,防洪潮标准为20年一遇,2013年9月18日完成初步设计批复,概算总投资8112.97万元。

(2) 牛牯围海堤工程。牛牯

围位于遂溪县西部杨柑镇,北部湾畔,距县城约40公里的杨柑河出口与团结联围隔河相望。牛牯联围于1947年由杨柑镇的群众自行修筑,海堤低矮窄小,堤线总长13.65公里,捍卫杨柑镇15个村委会,61个自然村,人口3.75万人,耕地1.47万亩。2010年牛牯围海堤工程被列入我省海堤除险加固工程规划项目,工程由中水珠江规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设计,本次设计由杨柑镇的新埠村沿海山边,向西经杨柑河口,沿杨柑河左岸接至豆坡河口上游约2公里的山边闭合,再从豆坡河右岸河图仔村的山边至豆坡河口向杨柑河上游延伸2.3公里至山边闭合,全长14.64公里,防洪潮标准为20年一遇。2013年9月18日完成初步设计批复,概算总投资2636.63万元。

(3) 遂溪县乐民围海堤加固工程。该工程属于广东省千里海堤加固达标工程项目之一,规划阶段上报建设堤长11.4公里。工程位于广东省湛江市遂溪县西南部乐民镇和港门镇之间的乐民港两岸,达标后堤线总长11.51公里,其中左岸堤围由乐民镇乐民城天后宫为起点沿左岸原河堤布置,经源港村至乐民港口左岸沟尾村,长5.14公里;右岸堤围由港门镇的铺仔六村附近乐民港支流入河口(拟建乐民水闸)处,沿右岸原河堤布置,经黄屋村、北灶仔,至石角埠石角码头,长6.36公里。海堤基本上沿现有堤线上展开,沿线新建、重建穿堤建筑物22个。工程捍卫耕地面积1.68万亩〔1120公顷,其

中养殖水面0.5万亩(333.33公顷)],人口0.7万人,GDP约1.2亿元,保护港门、乐民2镇5个村委会,8个自然村。乐民围海堤工程防洪(潮)标准为20年一遇,堤防级别为4级。概算总投资6296.59万元,年内未完成初步设计批复。

(4) 遂溪县库竹围海堤加固工程。遂溪县库竹围海堤加固工程属于广东省千里海堤加固达标工程项目之一,规划阶段上报建设堤长16.8公里。库竹围海堤位于遂溪县建山镇城月河左岸,海堤达标加固后堤线总长16.43公里,本工程另需新建、重建以及加固穿堤建筑物共32座。库竹围海堤捍卫耕地1.48万亩(986.67公顷),其中虾塘鱼塘约0.24万亩(160公顷),保护人口3.3万人。库竹围海堤工程防洪(潮)标准为20年一遇,堤防级别为4级。概算总投资8729.5万元,年内未完成初步设计批复。

安全饮水建设工程 2013年,遂溪县新增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涉及的自然村有洋青镇下塘村、东塘新村、后昌村,草潭镇北头村、酒馆村,遂城镇蒲岭仔村6个自然村,年度遂溪县新增农村饮水安全工程项目解决该县5500人的农村饮水问题。遂溪县将新增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的总体布局分为6个供水点,通过新打机井为水源,新建水塔,布置管网供应农村用水。

工程建设省级以上资金于2013年7月底下达后,遂溪县着手进行工程的施工招标,工程于2013年9月15日正式开工,

至 2013 年底，工程投入建设资金 268 万元，完成上级下达资金 180 万元，其中：中央 92 万元、省 88 万元、市 5.5 万元，地方（包括市、县、群众）88 万元。六个项目点完成打井 6 眼，建水塔 6 座，铺设水管 19.5 公里，在 2014 年春节前所有建设项目村庄全部通水，有效地改善项目地区人、畜饮水安全问题。

湛江市 2013 年度村村通自来水工程项目遂溪县列入的人口有 13391 人，共 12 个自然村，市政府配套每人 120 元/人。共完成工程投资 432.2 万元，其中市级资金 161 万元，群众自筹 271.2 万元。遂溪县于 2013 年 8 月布置任务到 12 个自然村后，在 2013 年 12 月底前所有任务村全部完成施工任务，12 个自然村全部饮上卫生合格的自来水。

危房改造建设工程 2013 年省下遂溪县农村低收入住房困难户住房改建任务 2310 户。省任务下达后，县扶贫办于 2013 年 1 月将年度改建任务下达到各镇，各镇及时将任务分解到村到户，并做好信息收集、填报、旧房拍照及电脑录入等工作。根据省扶贫办通知，2013 年农村低收入住房困难户住房改造建设补助资金由中央、省、市、县四级财政共同配套每户共 2 万元（其中：中央 7500 元，省级 7500 元，市级 2500 元，县级 2500 元），并补充完善改造农户的基本信息。至 2013 年底，全县 2310 户

住房改建任务已全部完成，完成率 100%，并经各镇组织验收，县级组织核查（抽 30% 建房户核实），全部合格。2013 年全县低收入农户改建住房 2310 座 28 万平方米，投入资金 4.6 亿元，其中各级财政补助资金 4042.5 万元（中央和省级财政各 1732.5 万元，市、县级财政各 577.5 万元），农户自筹资金 41957.5 万元。各级财政补助资金 2013 年 12 月底也下拨到各镇财政所，并补助到农户银行账户。

【污水处理厂项目建设】 杨柑工业基地污水处理厂 该项目选址位于遂溪县杨柑镇挟喉岭（距杨柑镇镇区约 3000 米）；项目规划建设用地面积为 100 亩〔6.67 公顷，其中首期建设用地 50 亩（3.33 公顷）〕；设计规模为日处理污水量 1 万吨，远期规划建设日处理污水量为 3 万吨；概算总投资 4240.07 万元。2013 年，由于杨柑工业基地污水处理厂选址建设用地属国有林场总公司雷州林业局林地，项目用地征地申请尚未批复，导致项目至今未能开工建设。

洋青工业基地污水处理厂 2013 年，投资 4000 万元的污水处理厂已完成环评、规划、测量和可研性报告，已报县发改局立项批复。

岭北工业基地污水处理厂 2013 年，污水处理厂项目完成项目设计、地质勘探、投资、

概算等工作，并顺利通过专家评审，已进入 BT 招投标阶段。

行政审批制度改革

【简述】 2012 年 9 月中旬，遂溪县成立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简称“行改”）办公室在县编办，由符勇军主任兼任行改办主任。该办于 2013 年 8 月底拟定改革事项目录，经征求 37 个相关部门意见并经县十五届 27 次常务会议通过，印发了《遂溪县人民政府 2013 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一批）的通知》并及时在媒体、网络等向社会公开。改革事项共计涉及调整的行政审批事项 167 项（其中取消 147 项，转移 19 项，下放 1 项）。

【县行政服务中心电子行政审批系统取得进展】 遂溪县电子行政审批系统于 2009 年 9 月 1 日正式运行，对全县 41 个单位行政审批事务进行实时监督和管理。2013 年全年电子行政审批系统共接受行政审批项目申请 4272 件，办结率 99.5%；对电子监察系统实施实时跟踪查看，发现问题及时督办纠正，全年审批事项均无黄、红牌发生；为打造政务公开、行政审批、便民服务、效能监察一体化政务网上服务综合平台。



2013年遂溪大事记

1月

1日 乌塘镇举行镇区路灯落成暨亮灯仪式。该镇筹集社会资金102万元建设镇区1.7公里路灯。

4日 上午，县委书记林少明到县计生局和民政局婚姻登记处调并研指导工作。县委常委、县委办主任陈土旺，副县长陈群凤，县政协副主席、县计生局局长周马胡陪同调研。

6日 县委书记林少明率领县工商、物价、建设等有关部门领导，对全县市场物价和市政建设进行专题调研。

是日 省侨联副主席欧德强一行到黄略镇殷屋村委会坡头村、新天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看望归国华侨和侨属。市侨联主席戴文威、副县长杨利荣等领导陪同看望。

是日 县政协主席苏琛与遂城镇、岭北镇、县供电局、县国土局、县经信局等单位负责人在岭北镇进行座谈调研。并对“十大民生工程”和“十大重点项目工程”进行检查督导。

是日 省侨联副主席欧德强一行到黄略镇殷屋村委会坡头村、新天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看望归国华侨和侨属。市侨联主席戴文威、副县长杨利荣等领导陪同看望。

是日 县委书记林少明到全丰·中央广场项目建设现场进行实地考察，了解项目建设进展情况。县领导苏琛、梁亚雄、陈土旺、车秋仁、欧小松、陈群凤、周宝等陪同调研。

是日 下午，县委书记林少明率队到县城壹加

壹超市、百汇超市进行春节前食品安全检查督导工作。县领导苏琛、梁亚雄、陈土旺、车秋仁、陈群凤等参加检查。

是日 下午，某驻遂部队与遂溪县军民共建安全饮水工程正式破土动工。县领导林少明、梁亚雄、陈土旺、陈正强、黄志坚、杨利荣以及县府办、县水务局、县民政局、自来水公司、遂城镇等相关单位负责人和部队领导周庆明、陈林海、许海亮参加动工仪式。

是日 下午，市普法办主任叶金宝在县人大副主任、工会主席李国德和县依法治县办、县司法局以及港门镇等领导的陪同下，到港门镇吴家村委会调研，了解法治文化长廊、法治文化公园等工作进展情况。

9日 下午，县人大副主任李国德，副县长黄志坚、杨利荣率领县海洋与渔业局、县水务局、县供电局、县党史办、团县委等单位主要领导到草潭镇进行实地调研，指导扶贫双到迎检和当地水利建设工作。

10日 县委书记林少明到遂城镇分界村调研，指导开展生态文明村建设工作，发展好经济，建设美丽乡村。县委常委、县委办主任陈土旺，县法院、县烟草局、县国土局等单位领导陪同调研。

是日 县领导高诚苗、梁亚雄、陈群凤、周宝到县城各点调研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县府办、县住建局、县国土局、县公用事业局、县物业局等有关单位负责人的陪同调研。

11日 上午，省政府计生考核组一行到遂溪与

县领导林少明、高诚苗、苏琛及计生有关责任单位负责人举行座谈，听取遂溪县2012年人口计生工作情况。

是日 上午，以市政府副秘书长、市海防打私办主任陈才君为组长的湛江市海防与打私考核组一行在副县长苏国亮和县边防大队领导的陪同下，到乐民镇、江洪镇考核海防与打击走私工作。

是日 市发改局副局长、市医改办副主任黄丽萍率领市医改领导小组督查组到遂溪县督查、验收基层卫生院医改工作和县基层卫生院绩效工资实施进展情况。副县长、县医改领导小组组长黄志坚以及县发改、医改、卫生、财政、人社、物价等相关部门分管领导陪同检查。

13日 晚上，以“携手创辉煌”为主题的2013年遂溪（广州）同乡联谊会暨商会筹备启动仪式在广州隆重举行。林少明、高诚苗、苏琛等县四套班子领导、县相关部门负责人及在穗工作的遂溪籍党政、文化名人、商界精英欢聚一堂，畅叙乡情，喜迎新春，共谋发展。

15日 上午，城月镇高明村敬老院正式落成使用。深圳市委统战部科长杨东龙和县民政局、城月镇领导以及当地村民一起参加敬老院落成庆典，并为敬老院揭牌。

16日 上海丽洁口腔公司总经理王美蓉代表公司向河头镇干塘小学捐赠文体用品。县委常委、深圳市驻遂溪扶贫“双到”工作组组长傅小鹏、深圳市委办公厅驻干塘扶贫干部董泽参加捐赠仪式。

17日 湛江市司法局局长黄文龙、市劳教所所长洪权在副县长苏国亮、县司法局领导的陪同下到遂溪县基层司法所慰问基层司法干警。

19日 深圳市委办公厅副主任黄菊花率工作组在县委常委、深圳驻遂溪扶贫工作组组长傅小鹏和河头镇等领导的陪同下，到河头镇干塘村调研，了解扶贫“双到”工作及扶贫项目落实情况，并为贫困户送上慰问品和慰问金。

20日 晚上，遂溪县在湛江君豪酒店举行感恩遂溪——湛江市振兴遂溪经济促进会迎春晚会。林少明、高诚苗、苏琛等县四套班子领导成员，原湛江市政协主席陈周攸、湛江市振兴经济促进会会长唐文盛，县直机关单位主要领导和各镇委书记以及

在湛江等地工作或经商的乡亲300多人出席。主题是共叙乡情，共商遂溪发展大计。

21日 下午，出席湛江市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的遂溪代表团，集中讨论审议市政府工作报告。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刘小华到遂溪代表团，与代表们一起讨论审议市政府工作报告，结合遂溪的经济发展情况和发展思路展开热烈的讨论。

是日 下午，县长高诚苗参加市十三届人大三次会议首场记者会，就遂溪县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和2013年工作重点答记者问。

22日 副县长杨利荣，县政协副主席、林业局局长黄小平到广湛高速黄略镇冷水段检查生态景观林带建设工作。

23日 省水利厅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考核组一行在县委常委、县统战部长梁忠兴和县水务局领导的陪同下，先后到黄略镇黄略村水厂、遂城镇马六良村供水点实地查看。了解水质、水量、服务保障等有关情况。

是日 省红十字会常务副会长梁健到遂城镇老村开展2013年“红十字博爱送万家”活动。县委常委、县统战部长梁忠兴陪同。

24日 下午，省公安厅副巡视员温荣方率领由交管局等厅直机关有关领导组成的工作组，在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副支队长李恒东和市公安局指挥中心副科长庄海松等领导陪同下，到遂溪督导“粤安13”第一次集中统一行动。

25日 县长高诚苗、副县长黄志坚参加遂溪县重点项目推进会，研究落实湛江海螺水泥二期项目、广东中能酒精等重点项目的推进工作。

26日 县长高诚苗率队到城内市场、高盛煤气站、汽车运输总站、全丰广场、烟花爆竹批发中心和银塔酒店深入检查春节前安全生产工作，县领导梁亚雄、陈正强、陈群凤及县住建、县安监、县物业等单位负责人参加检查。

28日 上午，省民政厅副厅长王长胜率督查组到遂溪县督查“加强和改进低保及春节期间城乡困难群众生活安排”工作，走访慰问低保户、五保户和建国前老党员。副市长陈云、县长高诚苗、副县长杨利荣陪同检查。

是日 县公安局刑侦大队与城东、遂城、附城、岭北、塘口、机场、广前等派出所联手出击，成功打掉一个持枪、持刀等作案工具拦路抢劫过往货车司机、货主财物的团伙，抓获团伙成员4名，破获抢劫案36宗，缴获作案工具仿真手枪1支、刀2把、摩托车2辆、手机3台及赃物手机1台、现金300多元。

是日 下午，遂溪县召开重点项目推进会，研究落实正大集团、广东湛江养老休闲产业基地项目等重点项目的推进工作。县领导高诚苗、苏琛、张伟明、陈群凤、黄志坚、杨利荣、周宝以及遂城镇、黄略镇、洋青镇、县国土局、县发改局等单位领导参加会议。

29日 县委十二届五次全会在县松源酒店隆重召开。会议听取、审议和通过了县委书记林少明所作的工作报告。县长高诚苗作关于当前经济工作的讲话。

是日 湛江军分区司令员范新林在县委常委、县人武部政委贺卫，副县长杨利荣，县人武部部长钟胜雄，县民政局等部门领导的陪同下，到遂溪县慰问伤残退伍军人。

31日 上午，林少明、高诚苗、戴珍等县领导到湛江军分区、湛江武警支队和湛江公安边防支队进行慰问。

是月 港门镇吴家村被评为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

2月

2日 上午，市、县有关部门在洋青洋塘农民协会旧址举行“市级文物保护单位”揭牌仪式。该协会旧址于2012年12月25日经湛江市人民政府批准为市级文物保护单位。

17日 县委书记林少明赴建新、岭北等地调研开年工作，重点了解项目建设、园区发展、招商引资，项目落户以及企业生产等情况。县领导陈土旺、车秋仁、黄小平等参加调研。

19日 县长高诚苗、副县长黄志坚率县府办、县文广新局、县博物馆等部门领导到岭北镇调研文物古迹保护和新农村建设工作。

22日 县召开全县农业农村工作会议。县委书记林少明作讲话，县长高诚苗主持会议。与会人员参观了草潭镇曲寮围水利工程建设现场、北坡镇甘蔗种植现场、北坡镇三合村白玉民居和全民健身文化广场。

22—24日 由省委宣传部文明办、省文联、省民间艺术协会主办的省第二届花灯节在东莞市洪梅镇举行，代表湛江市参赛的黄略龙湾金声狮鼓厂制作的彩龙鱼灯和狮头鱼灯同获金奖。

25日 县长高诚苗率领县国土、规划部门领导到湛江师范学院基础教育学院、遂溪一中外国语学校和大成中学搬迁教育用地项目现场调研。县委常委、县委宣传部部长、县教育局局长张伟明参加调研。

26日 湛江市“三电”（电力、电信、广播电视）办检查组一行到遂溪广播电视台检查2013年全国“两会”召开期间的广播电视安全播出工作。

27日 下午，政协九届遂溪县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在县影剧院隆重召开。会议应出席委员325人，实到会289人。市政协副主席朱坚真到会指导，会议由县政协副主席黄小平主持，县委书记林少明作讲话，县政协主席苏琛作工作报告。会议对政协九届一次会议以来的优秀提案和提案承办先进单位进行表彰。

28日 上午，全市消防安全责任人暨火灾隐患重点地区整治工作会议在遂溪召开，市常务副市长张荣辉、市政府副秘书长林小伟、市公安局副局长杨国光、市公安消防局局长卢学任、县长高诚等出席会议。各县（市、区）主要领导、市消防安委会成员单位，各县（市、区）公安局、消防大队主要领导和火灾隐患重点地区整治主要负责人参加会议。

是日 省委宣传部副部长、省文明办主任顾作义率队到黄略文车村和北坡三合村调研文化文艺、文明创建工作。市委常委、市委宣传部长卢瑜和县委常委、县委宣传部部长张伟明陪同调研。

28日至3月1日 遂溪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在遂溪影剧院召开。会议应出席代表287人，实到会269人。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梁涛到会指导，县委书记林少明主持会议，县长高诚苗作《政府工作报告》，市人大常委会常务副主任车秋

仁作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3月

1日 下午，遂溪县第十二届纪律检查委员会在遂溪影剧院召开第三次全体会议，传达贯彻十八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十一届省纪委二次全会和十届市纪委三次全会精神，总结2012年遂溪县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研究部署2013年工作。

5日 遂溪县召开省委巡视组遂溪动员会。省委第四巡视组组长周世明、副组长黄学群，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张小刚，县委书记林少明、县长高诚苗参加动员会。根据省委安排，这次巡视的时间为3月4—29日，巡视对象是换届后的县领导班子及其成员。

6日 上午，县残联第四次代表大会在县松源酒店召开。残疾人代表、特邀人员、列席人员共123人参加会议。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残联主席、副主席，县残联理事长、副理事长。副县长苏国亮当选为县残联第四届主席团主席，叶方华当选残联理事长。大会还选举产生出席湛江市残联第五次代表大会代表。

是日 下午，县长高诚苗率队到城月镇家寮村、坡头仔上村、中村、库和村、高明村、坑里园村等地调研新农村建设情况。县政协副主席、县财政局长周宝和县交通局领导参加调研。

7日 深圳市纪委扶贫“双到”工作交接仪式在界炮镇北潭居委会举行。深圳市纪委常委、秘书长张辉，“双到”扶贫工作组组长，县帮扶单位领导和界炮镇领导以及贫困户代表参加交接仪式。

8日 上午，广东省农业机械总公司、凯斯纽荷兰机械有限公司联合在北坡镇举行甘蔗收获机械化现场演示会。全市各县（市、区）分管农机工作的负责人、农机大户、甘蔗种植大户、糖厂代表等100多人参加演示会。

10日 遂溪县公安局刑侦大队经缜密侦查，连续奋战55个小时，辗转茂名、高州及广西南宁、北海、合浦等地，成功抓获嫌疑人黄炳，2013年3月9日命案告破。

11日 遂溪县老游击战士联谊会举行2012年

度“创先争优”表彰总结大会，表彰6个先进单位和54名先进会员。

12日 下午，市政府办公室纪检组长王运平带领市政务公开调研组到遂溪县指导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调研组听取副县长苏国亮关于遂溪县政务公开工作情况的汇报，给予高度评价。随后，调研组一行深入县工商局、遂城镇头铺村委会调研政务、村务公开工作开展情况。

是日 下午，县长高诚苗率队到洋青镇召开现场办公会，协调解决新农村和正大农业项目建设中遇到的问题。县领导张伟明、黄洁，县国土、财政、交通等相关部门领导及正大（湛江）现代农业投资有限公司负责人参加会议。

13日 上午，县委书记林少明到遂溪二中、大成中学和县教育局调研。县领导张伟明、陈土旺陪同调研。

是日 县长高诚苗率队到县污水处理厂调研。县领导梁亚雄、黄志坚及县府办、财政局、环保局、公用事业局等单位主要领导陪同。

14日 下午，县委书记林少明率队到界炮镇南山村、垣塘村和洋青镇芝兰村调研农村工作，了解发展集体经济和基层党建等工作开展情况。县领导苏琛、陈土旺及相关镇领导参加调研。

15日 县工商局、县烟草专卖局和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联合将依法收缴的假冒酒类、烟类、食品保健品类、医药器械等进行集中销毁，价值6万元。

是日 广东电视台“十大新闻人物”栏目组在县委常委、宣传部长张伟明的陪同下，到遂城镇官湖村对“广东十大新闻人物”、壹号土猪创始人陈生进行专题采访。

是日 下午，遂溪县2013年度“星期五大讲堂”在遂城镇政府会议室正式开讲。县委常委、组织部长刘志红主持开讲仪式，遂城镇委书记黄伟文主讲，主讲题目为《加快新型城镇化进程，建设美丽遂城》。县委书记林少明进行点评。县四套班子领导、县法院院长、县检察院检察长、县长助理、各镇委书记和部分县直单位主要领导出席开讲仪式并参加听课。

19日 下午，省综治督导组组长、省国家安全厅巡视员高扬率领省综治督导组到县人民法院、

县综治信访维稳中心，城月镇综治信访维稳中心检查督导综治信访维稳工作。市综治办、市中级人民法院相关领导和县委副书记、县政法委书记戴珍陪同检查。

20日 下午，遂溪县在河头镇召开创建广东省教育强镇加温鼓劲现场会。县领导林少明、张伟明、刘志红、陈土旺、欧小松、杨利荣、周宝以及县直机关单位主要领导，各镇党委书记、镇长，全县各中小学校校长、中心幼儿园园长 200 多人参加现场会。

21日 遂溪县召开政法工作暨综治信访维稳表彰大会。县委书记林少明、县长高诚苗等县四套班子领导、县直政法部门领导班子成员、县直副科以上单位和驻遂单位主要领导，各镇党委书记、分管政法的副职、综治办专职副主任、派出所所长等 200 多人参加会议。

是日 下午，遂溪县召开传达贯彻全国“两会”精神大会，全国人大代表、广东金岭集团董事长林水栖，全国人大代表、河头镇吾良村委会妇女主任刘小权应邀出席会议。县人大常委会常务副主任车秋仁主持会议，林水栖在会上介绍两会概况和传达会议主要内容和精神。

25日 遂溪县召开推进工贸企业标准化建设暨 2013 年第二季度防范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工作会议。县长高诚苗作讲话，县有关领导、县直有关单位领导、各镇镇长、上规模的企业负责人参加会议。

28日 遂溪县隆重举行第二届“3·28”经贸洽谈会。来自省市县的各级领导、海内外企业代表以及媒体等各界嘉宾共 1300 多人齐聚遂溪，共商发展大计，共谋合作双赢。副市长陈云宣布开幕，县委书记林少明致欢迎词，县长高诚苗主持。洽谈会上，共签约项目 10 个，计划投资 98 亿元；动工建设项目 4 个；建成投产项目 1 个。会上，还表彰了 4 个 2012 年先进进出口企业，28 个 2012 年积极纳税企业和纳税大户。

是日 下午，市人大副秘书长冯健率领市人大检查组到遂溪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实施条例》的贯彻落实情况。

是日 下午，北京故宫博物院古器物部冯小琪和其他 3 位专家专程到遂溪杨柑、草潭、界炮等地

调研唐、宋、元时代的窑址，对遂溪宋元时期的古窑址进行再次探挖。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副所长刘成基以及市县有关部门领导陪同调研。

29日 深圳市政法委书记陈志新带领深圳市爱心企业家到乐民镇海山村开展扶贫“双到”回头看活动。县委常委、统战部长梁忠兴和县教育局有关领导参加活动。

是日 下午，湛江市预防职务犯罪讲师团讲师、市人民检察院大要案指挥中心办公室主任蔡齐旺应邀主讲了遂溪县第二十五期星期五大讲堂。讲堂设在县委第一会议室，由县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县社工委主任戴珍主持。县四套班子领导成员、检察院检察长、县长助理、各镇党委书记以及县直副科以上单位主要领导共 120 多人参加听课学习。

29—30日 县领导林少明、车秋仁、杨利荣率队赴揭阳市参观考察。29日晚，林少明一行在揭阳市市长陈东的陪同下，到揭阳市南方金属生态城和阳美玉器展销中心考察。30日，林少明一行在揭阳市普宁市委书记陈声亮的陪同下，到普宁市考察，借鉴普宁市在城市建设、招商引资、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先进经验和做法。县农业、经信、食品总公司、洋青镇、金岭糖业、湛江农垦局、五洲药业和正大公司等单位负责人参加考察。

4 月

2日 副省长邓海光率领由省水利厅、农业厅、海洋与渔业局等单位负责人组成的调研组到洋青镇桔仔树正大集团养鸡基地、杨柑镇万亩火龙果生产基地进行调研。市委书记刘小华，县领导林少明、高诚苗、张伟明、陈土旺、杨利荣和市、县有关部门领导陪同调研。

是日 遂溪县“3·27”精工金行被劫案告破，3 名涉案嫌疑人全部落网。

9日 上午，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刘忠芳率领市人大检查组到遂溪检查《广东省爱国卫生条例》实施情况，并实地察看县污水处理厂和遂城城内市场。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车秋仁、杨江峰，副县长黄志坚陪同检查。

是日 下午，县委书记林少明在县委常委、常

务副县长梁亚雄，县委常委、县委办主任陈土旺的陪同下，先后到茂湛高铁黄略段的颜村小学、平石古庭村等地，察看了解征地、搬迁、安置工作进度，并听取相关情况汇报。

11日 遂溪县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代表座谈会在县委第二会议室召开，县委书记林少明作讲话。

12日 遂溪县机关作风建设活动总结表彰暨“回头看”活动动员大会在县松源酒店召开，对11个“机关作风建设标兵单位”、22个“机关作风建设优秀单位”、10个“机关作风建设标兵股室”、20名“人民满意服务标兵”以及2012年度星期五大讲堂优秀主讲人进行通报表彰。

是日 湛江市机关作风建设标兵先进事迹报告会首站在遂溪县松源酒店召开。

15日 遂溪县科级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轮训班正式开班，各单位179名科级干部参加了第一期的培训。这次轮训分5期进行，每期时间1天，分别对全县897名科级干部进行轮训。培训班开设“转变经济发展方式 推动经济持续发展”“建设生态文明 践行科学发展理念”“我国新型城镇化的未来之路”三个课程专题。并特别邀请市委党校经济教研室陈红文副主任讲授经济专题的课程。

16日 遂溪县召开社会工作和“清枪”工作暨创建生态文明城镇村动员视频会议，专题部署相关工作。

18日 县委书记林少明等领导到正大建设项目现场调研，协调解决项目建设中亟待解决的问题，帮助企业发展。

19日 县领导林少明、高诚苗、苏琛、陈土旺、李国萍和县经信局等单位领导到雷州市参观考察。林少明一行在湛江市市委常委、雷州市委书记许顺，市长吴国雄等领导的陪同下，先后考察奋勇高新区、雷州市第一中学（体育中心）项目、夏广路环城路项目以及中央商务区等项目的建设情况。

23日 草潭镇举行首届“草潭之春”摄影大赛开镜仪式暨旅游研讨会。副县长苏国亮、湛江市文联副主席张国勇、湛江摄影家协会主席严余昌、广东海洋大学教授郭晋杰，湛江中旅、国旅和县旅游局以及草潭镇班子成员参加会议。

24日 上午，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赵志辉到黄略镇调研茂湛高铁征地拆迁工作。县长高诚苗和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梁亚雄参加调研。

是日 上午，“羊城晚报出版社《中国孝文化读本》广东巡回研讨会”首场在遂溪皇家国际酒店举行。原湛江市政协主席陈光保，县委常委、宣传部长张伟明，县政协副主席周仰权，广东著名作家、《中国孝文化读本》主编宋乃裕以及一些中学校长、企业家、企业员工共200多人参加研讨会。

26日 县领导林少明、苏琛、陈土旺、车秋仁、杨利荣、周宝率领县招商局、民政局、华润集团等单位领导到广西防城港大西南临港工业园区参观考察产业落户以及项目建设情况。期间，还考察了东兴市中越边境贸易经济和市政建设。

是月 洋青镇团结村举行“民生法治示范村”揭牌仪式。该村于2012年10月荣获广东省“民生法治示范村”称号。

5月

1日 晚上，县领导高诚苗、梁亚雄、车秋仁、陈正强、黄志坚率县交通局、民政、国土、规划建设等部门负责人到黄略镇召开茂湛高铁建设推进会。

4日 上午，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徐少华率领省政府研究室、省政府办公厅、省发展改革委、省交通厅、广铁集团、省交通集团、省铁投集团等领导，到遂溪县调研茂湛铁路建设推进情况，并在黄略镇政府召开汇报会。湛江市领导刘小华、王中丙、赵志辉，茂名市领导杨润贵，遂溪县领导林少明、高诚苗、梁亚雄、陈土旺、车秋仁、黄志坚以及茂湛铁路、中铁六局、黄略镇等单位领导陪同调研并参加汇报会。

7日 县委书记林少明到遂城镇调研党代表工作室网格化管理和后进村扶持工作。县领导刘志红、梁忠兴等参加调研。

是日 湛江市首个村级家庭公共电子阅览室在乌塘镇罗屋村罗育家落成。

8日 县公安局刑事侦查大队副大队长兼综合股股长陈慧强被授予“全国五一巾帼标兵”荣誉称号。

9日 下午，遂溪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会议在松源酒店召开。县委书记林少明、县长高诚苗等县四套班子领导成员、法院院长、检察院检察长，县直副科以上单位、驻遂单位主要领导，各镇党委书记、镇长、分管人口计生工作的副职、计生办主任及各村（居）委会党支部书记或主任参加会议。县长高诚苗主持会议。

是日 下午，省政府办公厅巡视员张敬、建议提案处处长谷青云一行在市政府副秘书长张子英等陪同下，到遂溪县开展扶持沿海渔民转产转业保持渔区稳定的议案调研并召开座谈会。副县长杨利荣，全国人大代表刘小权、林水栖，省人大代表邹婵、李丹以及省、市、县民政、国土、教育、财政、海洋与渔业等相关单位负责人参加会议。

11日 市长王中炳一行在县长高诚苗、副县长陈群凤、县政协副主席周马胡等陪同下，到遂溪县调研人口计生工作并深入黄略镇查看计生服务阵地规范建设情况。

14日 下午，县长高诚苗、副县长陈群凤率领县府办、县畜牧局、县公用事业管理局等部门领导到遂城镇和洋青镇罗马坛畜牧繁育场，调研畜牧试验场搬迁工作，并现场办公解决搬迁工作的相关问题。

16日 上午，县物价局组织召开调整县城自来水价格听证会，听取社会各界对调整县城自来水价格和实施居民生活用水阶梯水价方案的意见并进行论证。

是日 12时开始，遂溪县应休渔渔船520艘全部按时进港休渔。

是日 北坡镇、河头镇、乌塘镇、岭北镇被评为广东省教育强镇。

20日 上午，遂溪县公安局网络警察大队举行成立揭牌仪式。

21日 以市交通局副局长李峰为组长的湛江市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组到遂溪，对遂溪县2012年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工作进行考核，县领导林少明、高诚苗、梁亚雄、欧小松、陈正强、苏国亮等分别作安全生产工作的述职报告。

是日 上午，遂溪县召开文史资料征集工作会议，部署全县文史资料征集工作。县政协主席苏琛，

县委常委、统战部长梁忠兴，副县长苏国亮，县政协主席黄小平、陈林英等出席会议。

是日 上午，遂溪县档案馆通过“创建国家二级档案馆”考核测评组专家测评，晋升为国家二级档案馆。

是日 遂溪县在港门镇吴家村举行“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揭牌仪式。吴家村是由司法部、民政部组织评定的第五批“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县领导戴珍、车秋仁、李国德等出席揭牌仪式。

是日 县委书记林少明、县政协主席苏琛、县委常委陈土旺、县人大常务副主任车秋仁率领国土、发改、经信等部门领导和遂城镇的领导，先后到华润水泥有限公司、正大现代农业综合开发基地肉鸡食品加工厂等地调研，了解各企业在项目建设中遇到的困难和亟待解决的问题。

23日 上午，遂溪县召开依法治县领导小组第十八次会议，县领导林少明、高诚苗、苏琛、戴珍、车秋仁、李国德、陈正强、周宝以及县依法治县领导小组成员参加了会议。

是日 上午，县长高诚苗、县委常委张伟明、县政协副主席周宝率领县府办、教育、财政等单位领导，到洋青镇调研新农村建设与教育创强工作。

是日 遂溪县举办窗口工作部门“三纪”（党纪、政纪、法纪）教育培训班，对相关工作人员进行培训。

是日 市委常委陈岸明率领市经信、国土、发改、农业等部门领导到遂溪县调研重点项目开展情况。县长高诚苗以及县经信、国土、发改、农业等部门领导和岭北镇主要领导陪同调研。

是日 县委书记林少明、戴珍、陈土旺、陈正强等到遂城、黄略镇调研社会治安和“清枪”工作以及茂湛铁路征地拆迁工作。

是日 遂溪县遂城第一小学组织开展地震应急疏散演练活动，检验学校地震应急救援处置能力。湛江市、遂溪县地震局、县文广新局、县教育局以及各中小学校负责人观摩了演练。

是日 遂溪县纪委监察局举办“清风学堂”教育活动，200多名纪检监察干部接受了廉政洗礼。

24日 上午，中山（遂溪）商会，遂溪驻中山团工委向洋青镇寮客小学捐赠62台电脑和30张电

脑桌。

28日 市长王中丙，市委常委陈岸明到遂溪县海螺水泥、恒润机械有限公司调研，了解企业生产、运作及企业急需解决的问题。县长高诚苗、副县长黄志坚等陪同调研。

29日 副市长梁志鹏、市政协副主席欧先伟一行到遂溪县调研重点企业技改情况，并现场观看湛江华润水泥有限公司水泥粉磨站等技改项目。县领导林少明、陈土旺、苏国亮陪同调研。

是日 县长高诚苗到全丰广场、森禾公司等处调研重点项目建设 and “三旧”改造工作进展情况。县政协副主席、县财政局局长周宝以及县国土、住建局等领导陪同调研。

30日 县委书记林少明、副县长苏国亮等到城月镇看望和慰问镇中心幼儿园小朋友和城月艺术学校的孤儿，给孩子们送去“六一”国际儿童节的祝福。

是月 草潭司法所所长黄权被省司法厅授予“全省人民调解能手”称号。

是月 遂溪县启动开展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前期准备工作，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标准时点为12月31日。

6月

3日 遂溪县在县委党校举办2013年第一期科级干部、中青干部培训班，100多名干部参加培训。

5日 下午，省委第四巡视组召开遂溪县巡视反馈意见会，县四套班子领导成员，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主要领导，各镇党委书记及县纪委、县组织部有关领导参加反馈会。

6日 下午，县领导林少明、陈土旺、陈群凤、周宝等与广东粤电湛江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湛江统一企业和湛江明亮纸品包装有限公司等七家企业代表座谈，共商新一轮经济发展大计。

7日 遂溪县有8030名学子参加高考，县领导林少明、高诚苗、张伟明、车秋仁、陈正强等到遂溪一中、遂溪二中、大成中学等考场巡视高考情况，并慰问考场工作人员。

8日 湛江市加强火灾防控暨火灾隐患重点地

区整治工作点评会在遂溪县岭北镇召开。副市长张荣辉，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梁亚雄出席会议并讲话。

9日 县政协主席苏琛率领县农业、水务等部门负责人到洋青镇闸箔村调研指导生态文明村建设工作。

12日 下午，江洪镇第29届“中国移动杯”龙舟大赛在江洪港举行，江洪镇北关龙舟男女队分别获男子组、女子组冠军。

14日 上午，湛江市反走私创建“六无”目标活动现场会在遂溪县江洪镇召开。

是日 遂溪县2013年初中毕业升学考试分别在12个考场同时进行，全县15072名学生参加考试。

是日 下午，遂溪县召开2013年第三季度防范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工作会议，决定从6月初至9月底在全县集中开展安全生产检查督查专项行动。县委副书记、县长高诚苗，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梁亚雄，副县长陈正强以及各镇镇长、分管安全生产工作的副职领导，县安委会成员单位、重点企业负责人参加会议。

17日 遂溪县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正式启动。

19日 省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主任委员梁万里率领省人大教育发展调研组在市人大常务副主任郑日强、副主任刘忠芳等陪同下，到遂溪县调研教育发展工作。县长高诚苗等陪同调研。

是日 省委农办主任、省农业厅厅长郑伟义率领省农业调研组在湛江市委副书记邓振新、副市长庄晓东等陪同下到遂溪县调研农业工作，副县长杨利荣陪同调研。

20日 市委宣讲团“共筑中国梦”宣讲教育报告会在遂溪影剧院举行。县四套班子领导成员，法院院长、检察院检察长，各镇、县直副科以上单位、驻遂单位副科以上干部800多人聆听了报告。

21日 市委常委、军分区政委罗亚波到岭北镇西沟村看望慰问北京空军某部队遂溪籍飞行员伍强的父母。县人民武装部政委贺卫、县民政局、岭北镇的领导陪同慰问。

是日 县残联、TCL集团、遂溪县永发电器商场联合举行“扶贫惠民工程”启动仪式。TCL集团向县残联捐赠了电视机和洗衣机等家电，并发放5000张助残惠民基金，用于全县5000个残疾家庭购

买家用电器和补助。

24日 副市长陈云率领市教育、人社等部门领导到遂溪县检查教育创强工作。县领导高诚苗、张伟明、苏国亮等陪同检查。

25日 上午，县政协主席苏琛、副主席陈林英率领县政协提案委、县政府督办室以及相关职能部门领导到界炮镇山内黄镜秋学校，现场督办《关于尽快整治黄镜秋学校环境污染的建议》提案，解决“露天化粪池”问题。

26日 晚上，遂溪县全民健身广场舞蹈大赛总决赛在县文化广场举行，洋青镇代表队获得金奖。

27日 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赵志辉率领市财政、经信、发改等部门领导到遂溪县调研2013年上半年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县长高诚苗，副县长陈群凤、黄志坚，县政协副主席周宝等陪同调研。

28日 上午，华润集团总经理乔世波一行到遂溪县华润水泥湛江有限公司考察，县长高诚苗陪同考察。

是日 省委常委、省纪委书记黄先耀到遂溪县调研党风廉政建设和新农村建设工作，走访县纪委监察局，考察洋青镇闸箔村，并慰问遂城镇模范党员和困难老党员。市委书记刘小华、市纪委书记张小刚和县委书记林少明陪同调研。

是日 晚上，遂溪县2013年“广东扶贫济困日”启动仪式暨“七一”表彰大会及健身舞蹈大赛颁奖晚会在县文化广场隆重举行。中山市神湾镇党委书记林细权，县四套班子领导成员、驻遂部队首长，原县四套班子老同志，各镇党委书记、镇长，县直副科以上单位、驻遂单位的主要领导和相关单位干部及应邀来自中山市的嘉宾参加晚会活动。

29日 中山市神湾镇党政考察团到遂溪县考察参观生物质发电厂、统一集团和岭北工业园区，了解遂溪县社会发展情况并慰问城月镇文化艺术学校孤儿。

是日 市长王中丙到遂溪县检查指导茂湛铁路建设工作。先后到黄略镇古亭村、东边村、油行村等茂湛铁路施工现场察看情况。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赵志辉，县长高诚苗，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梁亚雄以及茂湛铁路公司、中铁六局、市县有关部门领导陪同视察。

30日 县委书记林少明先后到界炮西湾村委会慰问生活困难党员和到乌塘镇浩发村调研农村工作。县领导张伟明、刘志红、陈土旺、万益、周马胡陪同慰问。

7月

1日 市委常委陈岸明在县委书记林少明，县委常委、组织部长刘志红，县委常委、县委办主任陈土旺等的陪同下，先后深入遂城镇分界村、洋新村、黄桐坑村慰问困难老党员和模范党员陈理常。

是日 下午，县长高诚苗在副县长、县公安局局长陈正强等领导的陪同下，到黄略镇许屋村慰问老党员许和。

是日 晚上，县委书记林少明、县长高诚苗连夜赶赴界炮、洋青、建新、黄略、遂城等镇一线指导检查2013年第6号热带风暴“温比亚”防御工作。

3日 上午，市委常委、组织部长姚信敏一行在县委书记林少明，县委常委、组织部长刘志红等领导的陪同下，先后到岭北城里村和遂城镇马六良村调研组织工作。

4日 县长高诚苗在县委常委、县委宣传部部长张伟明和县委办、县教育局、草潭镇、港门镇等领导的陪同下，先后到草潭下六中学、草潭中学、草潭中心幼儿园、港门中学、港门中心幼儿园调研指导教育创强工作。

5日 遂溪县召开扶贫开发工作会议，总结上一轮扶贫开发工作，通报上一轮扶贫开发“双到”考评结果，布置新一轮扶贫开发工作。印发《遂溪县新一轮扶贫开发“规划到户责任到人”帮扶工作实施方案》，明确帮扶工作指导思想、对象和目标任务。

8日 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主任郑日强到遂溪调研，研究落实西部中大玥珑湖生态城项目和中能酒精项目的推进工作。县长高诚苗、副县长陈群凤和黄志坚等领导陪同调研。

是日 市人大常委会组织在湛江的全国、省人大代表到遂溪调研乡村垃圾处理工作情况。调研组先后到建新镇后塘村、石园村垃圾收集点、垃圾处理场、污水处理池等地现场调研。随后在建新镇召

开座谈会。

9日 县工商联（总商会）召开第十届三次执委会议，会议增选了一批副会长、常委、执委。

10日 省经信委副调研员江长爱率领督查组到遂溪督查机关软件正版化工作。副县长黄志坚及县经信、县科文广新局等政府机关单位负责人陪同检查。

11日 省教育强镇督导验收专家组陈荣等7位专家在市、县教育部门领导的陪同下，到港门镇验收教育强镇工作。

是日 团省委副书记梁均达率调研组在团市委书记雷电，团市委副书记梁志鹏、郑克芬，县委副书记、县政法委书记戴珍和团县委领导的陪同下，到洋青镇湛江青年发展现代农业培育基地、湛江市共青团现代农业创业孵化基地进行调研，了解现代农业生产情况和遂溪县青年创业就业情况。

是日 下午，市政协副主席欧先伟率领市政协专题调研组，在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梁亚雄，政协副主席陈林英和县住建局、县委组织部有关人员的陪同下，先后视察了遂城镇榄罗村，城月镇高明村、岐山村的环境卫生整洁工作。

11—12日 中共遂溪县委在县松源酒店召开十二届六次全会，县委书记林少明作讲话，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梁亚雄作经济工作讲话。与会人员到全县15个镇参观了生态文明镇、村建设，教育创强以及工业基地建设。

12日 上午，湛江第一批生态文明镇创建工作推进会在北坡镇举行。市委副书记邓振新、市政府副秘书长黄光、县委书记林少明，各县（市、区）党委、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南三岛滨海旅游示范区管委会分管生态文明村创建工作的领导以及第一批创建生态文明镇主要领导及分管领导等参加了推进会。与会人员参观了北坡镇农贸市场综合楼、三合村“白玉民居”统一搬迁工程、北坡垃圾中转站、北坡污水处理设施等北坡镇创建生态文明镇工作的成果。

是日 下午，中共遂溪县委十二届六次全会在松源酒店召开，全会的主要任务是围绕县委2013年初提出的奋斗目标，总结分析全县上半年经济发展情况以及生态文明镇村创建、教育创强工作推进情

况，安排部署下半年经济、生态文明村创建和教育创强等工作。县委书记林少明主持会议。

16日 上午，县领导林少明、高诚苗、苏琛、梁亚雄、陈土旺、黄志坚和县国土、交通等相关部门主要领导实地查看正大湛江现代综合开发基地洋青食品鸡肉加工厂以及玥珑湖生态城重点项目的进展情况。同时还视察了县城人民北路的改建工程。

17日 遂溪县与广东外语外贸大学签订青年人才培养战略框架协议。县委常委、县委组织部部长刘志红，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团委副书记陈兵和县六大工业园所在镇镇长、县人社局、县教育局等单位领导，广东外语外贸大学挂职遂溪的研究生参加了签约仪式。

是日 华南农业大学食品学院13名大学生组成“阳光雨露”志愿团到草潭镇罗屋小学，开展主题为“中国梦”的暑期社会实践义务支教活动，为罗屋小学教育创强工作增添力量。

18日 上午，以市委常委、市政法委书记陈吴为组长的市委政法委调研组到遂溪调研政法工作。县领导林少明、戴珍、陈正强和县委政法委、县综治办、县维稳办、县司法局、县610办、县调处办、县禁毒办的主要领导陪同调研。

是日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新闻与传播学院45名大学生分成2个小组，分别到遂溪一中、遂城二小开展暑期三下乡活动。

19日 上午，县委、县政府召开全县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动员大会。县长高诚苗主持会议，县委常委、县纪委书记黄龙对2013年全县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做部署。县委书记林少明作动员讲话。

22日 下午，县委书记林少明在县领导陈土旺、贺卫、杨利荣、周宝的陪同下，率县“八一”拥军慰问团慰问了湛江陆军预备役高炮旅全体官兵。

25日 上午，以县委书记林少明为团长的县拥军慰问团，到湛江军分区、驻遂部队、县人民武装部慰问部队官兵。

是日 下午，湛江市各县（市、区）政协主席联席会与参会人员到遂溪视察岭北、遂城工业园区和启达世家。市政协主席邓碧泉、县委书记林少明、县政协主席苏琛等参加活动。

26日 上午，遂溪县召开依法治县工作暨“创

8月

建百里法治文化走廊”动员大会，深入推进民主法治建设，努力创建文明和谐社会。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市总工会主席、依法治市办主任梁涛，市政法委副书记、市司法局局长黄文龙，县委书记林少明等县四套班子领导成员出席了会议。

是日 下午，遂溪县“八一”拥军慰问团第三团团长、县政协主席苏琛，副团长、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马成志率领县政协办、县交通局、县供电局、遂城镇等单位领导先后慰问了驻遂部队。

28日 县委书记林少明率领县人大代表考察团，专程赴中山市取经，学习、借鉴中山市在绿道网建设工作方面的先进经验。

是日 广东省第四届“百人百场”应急知识宣讲活动在遂溪举行。副县长苏国亮在活动仪式上致词。“百人百场”应急知识宣讲队由暨南大学、华南农业大学、广东工业大学三所高校师生组成。

是日 下午，以“增强全民应急意识，提升应急管理的能力”为主题的广东省第四届“百人百场”应急知识宣讲活动在县委第一会议室举行。

29日 上午，由县委书记林少明为团长，县领导陈土旺、车秋仁、陈正强、杨利荣、周宝和有关部门负责人组成的“八一”拥军慰问团到湛江市边防支队、武警湛江市边防支队、湛江市消防支队慰问。

是日 省委常委、广州市委书记万庆良率领广州市相关部门领导及企业家到遂溪县洋青镇陈屋村，视察扶贫“双到”工作，慰问驻村干部，走访贫困家庭，并与镇村干部交谈，共商发展蓝图。市委书记刘小华，副市长庄晓东，县委书记林少明等陪同视察。

30日 港门镇被评为广东省教育强镇。

是月 遂溪县业余词曲家李小玲2013年创作的歌曲《歌唱英雄少年马思聪》、《游子回家过大年》分别获得全国首届少儿歌曲创作大赛三等奖和“2013年我为春晚献首歌征集、选拔推介活动”艺术创作成就奖。

是月 遂溪诗社新诗集《天河韵声》出版。

1日 以副市长陈云为团长、湛江军分区司令员范新林和副县长杨利荣为副团长的湛江市拥军慰问团对在遂驻训的成都军区某部队进行慰问，并向他们致以节日问候。

3日 湛江市老年人体育工作会议在遂溪召开。

4日 遂溪县在县文化广场举行2013年“全民健身日”暨第十届体育节启动仪式。

7日 下午，市委常委陈岸明到广东省北部湾农产品流通综合示范园区筹建处，与项目有关负责人座谈，了解项目建设进展情况。县委书记林少明、县长高诚苗以及市、县经信、供电、国土等部门领导陪同座谈。

8日 上午，县政协在县财政局三楼会议室召开县政协九届十二次常委会，县政府向县政协常委会通报全县2013年上半年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县政协主席、副主席、常委共52人参加会议。

10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省委书记胡春华到遂溪县调研黄略镇高铁项目、岭北镇广东北部湾农产品流通综合示范园区和县城市政建设。市领导刘小华、邓振新，县领导林少明等陪同调研。

是日 共青团遂溪县委在松源酒店举办首届“致青春——浪漫七夕·牵手相约”遂溪县青年联谊会。

13日 上午，市长王中炳、市委常委陈岸明一行在县委书记林少明、县长高诚苗等县领导以及市、县相关部门领导的陪同下，到岭北工业园的湛江统一企业了解生产、经营等情况，并开展“三评三讲”活动。

是日 下午，以省住建厅高级工程师陈天翼为组长的省消防检查组到遂溪检查消防安全工作。

是日 下午，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陈昊，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高永元，在县领导林少明、陈土旺、贺卫、车秋仁等陪同下，到岭北、建新等镇检查指导防御强台风“尤特”工作。

13—14日 县委书记林少明在县委常委、县委办主任陈土旺的陪同下，到城月、河头、江洪、乐民、北坡、港门、草潭、黄略等8个镇，检查指导防御强台风“尤特”工作。

13—14日 县长高诚苗奔赴界炮、洋青、岭北等镇检查督促防御强台风“尤特”的各项措施落实情况。

15日 上午，县四套班子领导成员到县人民检察院参加“检察开放日”活动，观看“深入反腐败，大家来预防”为主题的预防职务犯罪展板，加强廉政警示教育。

是日 下午，县政协主席苏琛、人大常委会常务副主任车秋仁、副县长黄志坚率团到廉江市工业园区参观考察，廉江市市长陈光祥陪同考察。

19日 遂溪县政协各界人士资助2013年高考学生助学金发放仪式在松源酒店举行。

是日 省政协副主席王珣章率领省“六五”普法中期检查督导组在市委常委、市政法委书记陈吴和县领导高诚苗、苏琛、戴珍、车秋仁、李国德、周马胡的陪同下，到遂溪文化广场参观了县百里法治文化走廊。

21日 由县委组织部、县民政局、县农业局联合举办的全县村级换届选举工作“送课下乡”培训班在遂城镇开班。县委常委、组织部长刘志红，遂城镇主要领导、遂城镇各村（居）委会干部近300人参加了培训班开班仪式。

22—23日 湛江市村官反腐倡廉主题教育（遂溪）培训班在遂城镇政府开班。市纪委副书记陈恩才，县委常委、县纪委书记黄龙和各镇纪委书记以及全县各村委书记、主任共200人参加了培训。

23日 上午，县交通局在杨柑客运站举行该站正式启用仪式，结束该镇以路为站的历史。

24日 市公安局联合县公安局成功破获一宗省级目标案件，打掉一个从深圳运毒到湛江分销的贩毒团伙，抓获涉案人员4人，缴获毒品摇头丸4033克。

26日 农业部工程建设服务中心处长孔贵生率考察评审组到遂溪考察国家一级渔港——草潭渔港项目建设情况。省海洋与渔业局副局长陈海峰、副县长杨利荣、市县海洋与渔业局和草潭镇的领导陪同考察评审。当天下午召开考察论证会，并一致通过评审。县委书记林少明在会上对草潭渔港建设情况作了介绍。

29日 省人大常委会机关巡视员黄慧彪率省依

法治省办调研组到遂溪调研普法宣传工作。调研组一行在县领导车秋仁、李国德、陈正强、苏国亮和县司法局领导的陪同下，参观考察遂溪县百里法治文化走廊，实地察看了县法治文化广场、运河休闲带法治文化景点、北坡镇法治文化广场等法治宣传点。

是日 下午，市委常委、市委宣传部部长卢瑜率调研组在县委书记林少明，县委常委、县委宣传部部长张伟明，县委常委、县委办主任陈土旺的陪同下，先后到北坡镇桥支村、急水村、何村，港门镇吴家村实地调研。

30日 上午，遂溪县在松源酒店举办领导干部党纪政纪法纪教育专题辅导课，由市纪委副书记陈恩才授课，县四套班子领导成员，县法院院长、县检察院检察长，各镇党委书记、镇长、纪委书记，县直副科以上单位、驻遂单位主要领导参加了辅导课。

是月 草潭司法所所长黄权被司法部授予“全国模范人民调解员”称号。

9月

3日 县委书记林少明在县领导陈土旺、车秋仁、陈群凤、黄志坚等陪同下，到湛江海螺水泥有限公司、广东中能酒精有限公司、广东粤电湛江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调研企业生产和有关项目进展情况。

是日 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主任郑日强，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刘忠芳，副市长罗锡平率领在湛的全国、省、市人大代表到遂溪县视察人口计生工作，县领导高诚苗、车秋仁、杨江峰、陈群凤、周马胡等陪同视察。

4日 上午，在松源酒店召开遂溪县地方志资料年报工作暨年鉴组稿工作动员大会，市地方志办公室副主任韦公廉、副县长苏国亮等出席会议并作动员讲话，随后进行地方志资料年报业务培训，启动地方志资料年报工作。

6日 遂溪县通过电视电话形式，县领导与全县广大教育工作者一起共庆第29个教师节，共谋教育发展大计。会议主会场设在县教育局，各镇设分

会场。县领导林少明、黄龙、张伟明、陈土旺、杨江峰、苏国亮、周宝等及各相关部门主要领导在县教育局主会场出席会议，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张伟明主持会议。

9日 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赵志辉一行在县长高诚苗，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梁亚雄，副县长黄志坚等领导陪同下，到岭北工业园区调研项目建设和茂湛铁路遂溪路段建设情况。

10日 省人大常委、省人大农委副主任阮日生率领部分全国、省人大代表和省人大工作人员，到洋青镇正大（湛江）现代农业综合开发项目进行实地调研。副市长庄晓东及市人大、遂溪县相关领导陪同调研。

是日 教师节，县领导林少明、高诚苗、张伟明、陈土旺、苏国亮等一行到湛江师范学院基础教育学院慰问。

11日 省卫生厅副厅长耿庆山率领专家组在县政协主席苏琛、副县长杨利荣等领导陪同下考察珑湖生态城项目。

12日 市委常委、湛江军分区政委罗亚波在县委书记林少明，县委常委贺卫、韦建辉等领导陪同下，到河头镇、岭北镇调研生态文明村建设和岭北工业基地发展情况。

16日 市林业局局长詹建文一行在县委书记林少明、县长高诚苗，县政协副主席、县林业局局长黄小平等领导的陪同下到黄略、城月、岭北等镇调研湛徐高速遂溪段生态景观林带建设进展情况。

17日 县人民法院举行首届青年法官导师聘任仪式。

18日 县委书记林少明，到县体育馆建设工地、广东松林香料有限公司、湛江高盛燃气有限公司调研节前安全生产工作。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梁亚雄，县委常委、县委办主任陈土旺等陪同调研。

21日 建新镇苏二村入选由国家住建部、文化部、财政部联合公布的第二批中国传统村落名录。

22日 由县林业局、县林业公安森林分局及乐民、江洪等镇组成的综合执法队伍，展开保护候鸟“风雷”行动。

26日 上午，市公安局在遂溪县公安局召开全市公安信访“抓、打、强、促”活动遂溪现场推进会。

是日 上午，第二届“南粤幸福活动周·遂溪”启动仪式在北坡镇法治文化广场举行。县领导林少明、苏琛、戴珍、刘志红、陈土旺、韦建辉、车秋仁、杨利荣等出席启动仪式。

27日 县委书记林少明率队到洋青、乌塘、界炮、杨柑、草潭、港门、岭北等七个镇调研村两委干部换届工作。刘志红、陈土旺、马成志等县领导及县委组织部、审计局、民政局、农业局、监察局等部门领导参加调研。

是日 县长高诚苗率领副县长黄志坚及县财政、国土、城月镇等单位领导到广东湛江农垦糖业发展有限公司调研。

10月

10日 下午，市长王中丙、副市长陈云、市政府秘书长黄杰在县领导林少明、高诚苗、苏琛、黄志坚、杨利荣、周宝等陪同下，到遂溪县调研重点项目推进和城镇发展规划情况。王中丙一行考察了广东湛江养老休闲产业基地、广东北部湾农产品流通综合示范园区项目规划以及建设情况，查看了城月镇陈家村生活垃圾及污水处理情况，听取遂溪县城镇发展规划情况。王中丙强调，要加快各大项目的推进和实施，出精品、出亮点。

是日 下午，市长王中丙率党政拥军慰问团慰问正在遂溪驻训的广东省民兵预备役部队。湛江军分区司令员范新林、副市长陈云，县领导林少明、高诚苗、贺卫参加慰问活动。省军区司令员盖龙云少将等部队首长与慰问团成员进行了座谈。王中丙、林少明分别向部队赠送了慰问金和慰问品。

10—11日 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杨江峰带领由县委常委、部分市县人大代表、县食安委成员单位领导组成的视察团对食品安全工作进行专题调研。

11日 上午，广州市委副书记方旋一行在湛江市市长王中丙、县领导林少明、戴珍、韦建辉等陪同下，到洋青镇古村和北坡镇南渡村考察指导扶贫开发“双到”工作。

14日 上午，遂溪县遂城中学举行“全国优秀家长学校实验基地”揭牌仪式。市教育局关工委主任苏孔大，县教育局、县关工委相关领导及遂城中学教

师、学生代表参加揭牌仪式。遂城中学于2013年7月26日荣获“全国优秀家长学校实验基地”称号。

15日 下午，省公安厅纪委副书记李仲华一行3人到遂溪县公安局检查纪律教育月活动和“三项纪律”贯彻落实情况。市公安局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韩桂君，副县长、县公安局局长陈正强等领导陪同检查。

16日 上午，县长高诚苗率领副县长杨利荣，县政协副主席、财政局长周宝，县国土、水利、公用事业局、供电局、经信、遂城镇等相关部门领导调研东圩河改造项目。

17日 县委书记林少明到岭北镇调研村级换届准备工作，强调要落实好“五个100%”。

22日 副省长林少春在副市长陈云、县委书记林少明及相关部门领导的陪同下，到遂溪县对城乡低保、医保、残疾人救助等民生工作进行调研，并看望和慰问遂城镇榄罗村低保残疾户。

26日 上午，湛港青年交流促进会、遂溪旅港同乡会到界炮镇赤伦小学开展兴教助学系列活动。

29日 省教育厅厅长罗伟其一行5人在副市长陈云，县委常委、宣传部长张伟明等领导陪同下，到城月镇竹叶塘小学和城月中学实地察看校园环境、教育教学设施建设等情况。

是日 晚上，南方电视《今日一线》栏目曝光黄略辖区存在多间赌场的情况。10月30日上午，县公安局召集治安出入境管理大队、南亭派出所、黄略村派出所和塘口派出所召开禁赌工作会议。

是月 遂溪县推介的火龙果被评选为“湛江八大名果”。

是月 “2013美丽中国”大型音乐展演活动北京群星盛典在北京隆重举行，遂溪县业余歌手李小红携原创歌曲《追梦》参赛，获词曲唱银奖。

11月

4日 上午，县领导高诚苗、杨利荣、黄小平率县林业、工商、食监、物业等部门对县城集贸市场、餐饮行业开展执法大检查，严厉打击各类危害候鸟违法行为，行动中查获一批冰冻售卖的候鸟。

是日 上午，全县统计工作会议在松源酒店召

开，通报前三季度遂溪县各镇经济运行情况，布置第四季度统计工作。县领导林少明、高诚苗、刘志红、陈土旺、欧小松、黄志坚、周宝以及各镇党委书记、统计员，县直单位分管统计工作的负责人，规模以上企业负责人参加会议。

是日 下午，国家林业局野生动植物保护与自然保护区建设管理局副司长严旬带领省林业厅副巡视员李岳、市林业局局长詹建文到港门镇北灶村检查指导候鸟保护工作。副县长杨利荣，县政协副主席、县林业局长黄小平陪同检查。

5日 上午，县长高诚苗召集相关部门负责人在草潭镇召开临港工业园建设和湛江电厂环保迁建项目动员部署会，并到草潭角头沙码头实地调研指导工作。县领导黄志坚、周宝和县经信、交通、供电、海洋与渔业、环保等部门负责人以及湛江电厂负责人、草潭镇、杨柑镇等领导参加了会议。

是日 省、市第五批火灾隐患重点地区整治验收暨2013年冬季防火工作会议在岭北镇召开。市常务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张荣辉以及各县（市、区）分管消防工作的领导，消防大队长，2013年省市挂牌督办的11个火灾隐患重点地区的镇（街）消防安全责任人等参加了会议。

6日 县长高诚苗，市发改局副局长陈再东，副县长黄志坚，县政协副主席、财政局局长周宝等领导到岭北镇调研岭北工业基地和项目建设情况。

7日 上午，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主任郑日强率领在湛的省（全国）人大代表组在县人大的常务副主任车秋仁以及县法院相关领导陪同下，到遂溪视察县人民法院诉前联调工作。

是日 市经信局局长黄寒率领该局班子成员及相关科室人员在县委书记林少明，副县长黄志坚及经信部门负责人的陪同下，先后参观了广东天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湛江恒润机械有限公司、城月工业园基地、岭北工业园基地二期基础设施和湛江漓源饲料有限公司，详细了解企业进驻、投产情况及园区建设情况。随后在岭北镇召开座谈会，就遂溪县园区建设发展思路进行深入研讨。

是日 来自中山、珠海花卉协会的130多名业届人士在副县长杨利荣以及市、县科协、花协领导的陪同下，先后参观遂溪县常绿园林种苗有限公司、

遂溪县农作物花卉示范基地和椰风园艺场等花卉种植基地。

是日 来自广州、汕头、湛江等地的600多名知青回访他们上山下乡45周年，让他们深深眷恋的“第二故乡”——广前农场，故地重逢，老友相聚，纪念寻找在青春年华时奋斗的足迹，感受农场现在的翻天覆地的变化。

8日 遂溪县在县委第一会议室召开专门会议，传达贯彻市“学青岛、推崛起”动员大会精神。林少明、高诚苗等县四套班子领导成员及各镇党委书记，县直副科以上单位主要领导参加会议。

12日 遂溪县在北坡镇塘母垌辣椒基地召开救灾复产现场会，要求各地积极采取措施，最低限度减少受台风“海燕”影响，迅速救灾复产。

13日 下午，中国盆景协会常务副会长、广东省盆景协会会长、中国盆景艺术大师曾安昌到遂溪“聚友园”盆景园参观指导。

18日 下午，黄略镇龙湾金声狮鼓厂携所制作的龙狮、海洋花灯，赴江西婺源参加“全国灯彩展览暨第十一届山花奖”民间灯彩活动。

是日 下午，湛江电厂环保迁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考评专家组一行在湛江电厂、县发改局、县海洋与渔业局、县经信局、县国土局、县环保局、草潭镇等单位相关领导的陪同下，到草潭镇角头沙湛江电厂环保迁建项目用地现场进行实地考察。

21日 上午，湛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敖广恩率队到遂溪调研。与县委书记林少明、副县长杨利荣以及县人民法院、民政、国土、住建、发改、司法、供电、公安、气象等相关部门负责人进行座谈，协调解决湛江市中级人民法院刑场项目在建设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是日 上午，县政协主席苏琛率领由县人大代表、县政协委员、县纪委监察有关人员组成的联合视察督查团20多人到县公安局和洋青镇了解“清枪”专项行动的开展情况，督查团现场察看县公安局“清枪”成果展，召开座谈会。副县长、县公安局局长陈正强等有关领导共同参与。县人大常委会常务副主任车秋仁主持座谈会。

26日 以省消防总队队长王郭社为组长的省消防安全委员会第五批火灾隐患重点地区整治验收组对

岭北镇火灾隐患重点地区整治工作进行考核验收。市政府副秘书长韩统利、市消防支队长卢学任，县领导林少明、梁亚雄、陈土旺等陪同考核。

是日 湛江市今冬明春水利现场会在遂溪县召开，会议总结冬修水利情况，动员部署今冬明春农田水利建设工作。庄晓东副市长参加会议并作讲话。

26—28日 由中国民间文艺家协会等举办的中国乡村文化旅游节暨全国“山花奖”灯彩大赛，在“灯彩之乡”江西婺源举行，黄略龙湾金声龙狮艺术团设计制作的《龙狮、海洋鱼灯》获此次全国灯彩大赛银奖。

27日 下午，省文明办常务副主任柯文仲一行在县委书记林少明，县委常委、县委宣传部部长张伟明的陪同下，先后到建新镇后塘村、遂城镇官湖村调研生态文明村建设工作。

29日 遂溪县召开2013年镇委书记述责述德述廉会议。县领导林少明、苏琛、戴珍、黄龙、张伟明、陈土旺、贺卫、韦建辉以及县委委员和候补委员、县纪委委员参加会议，个别县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列席会议。市纪委常委张昌武到会指导。

是日 遂溪县开展镇委书记述责述德述廉活动，14名镇委书记进行个人述责述德述廉，并现场解答由县委委员、候补委员、县纪委委员组成的59人评议团提出的质询。

12月

3日 上午，县委、县政府在岭北镇举行遂溪工业园管理委员会成立揭牌仪式。县领导林少明、陈土旺、车秋仁、陈正强、黄志坚、县交通局、岭北镇等相关领导以及汇通药业负责人顾伯明出席揭牌仪式。

4日 省人社厅副厅长杨红山率调研组到遂溪县就健全促进就业创业体制机制、建立更加公平可持续发展的社会保障制度、形成合理有序收入分配格局等有关问题进行调研。市政府副秘书长张子英及湛江各县（市、区）人社局长参加调研座谈会。

12日 在遂的全国、省、市人大代表一行30多人在县人大常务副主任万益、车秋仁，副主任马

成志、李国德、杨江峰等陪同下，先后到遂城镇官湖村、广东湛江养老休闲产业基地，对遂溪县新农村建设、重点项目建设和榨季生产等情况进行视察。

是日 下午，受湛江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刘小华委托，市委常委、组织部长姚信敏到遂溪县主持召开领导干部大会，宣布市委对遂溪县政府主要领导作出调整：决定余庆创任遂溪县委副书记、提名遂溪县县长候选人。高诚苗不再担任遂溪县委副书记、遂溪县县长职务。

是日 晚上，遂溪县首届联通“沃派杯”中学生演讲比赛总决赛在大成中学礼堂进行，来自遂溪二中的劳倩娴获得冠军。

13日 上午，遂溪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决定人事任免事项等，决定任命余庆创为县人民政府代县长。人大常委会常务副主任万益、车秋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马成志、李国德、杨江峰以及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委员参加会议。副县长陈群凤、县人民法院院长、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县人社局、县人大工委和依法治县办负责人列席会议。

14日 遂溪中山商会在中山商会会所正式挂牌成立。

17日 下午，香港林杏贞女士（黄镜秋夫人）及其家人一行回家乡界炮镇黄江尾村举办第二十届康乐金颁发大会。县政协副主席黄小平参加了颁发大会。

18日 市委宣传团成员、广东海洋大学师政部主任巩建华到遂溪县作宣讲报告，宣讲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县委书记林少明、县委副书记、代县长余庆创等县四套班子领导、各镇党委书记、镇长、县直副科以上单位副科以上干部共800多人在大城中学礼堂聆听了报告。县委常委、宣传部长张伟明主持报告会。

19日 副市长陈云到遂溪县调研。详细了解城镇职工、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和社保卡发放工作情况。市人社局、市社保局有关单位领导、遂溪县副县长陈群凤等陪同调研。

是日 下午，遂溪县召开全县村、社区两委和经济联合社社委会换届选举工作会议。县领导林少明、刘志红、欧小松、韦建辉、马成志、杨利荣、周宝，县村、社区两委和经济联合社社委会换届选举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县村级换届选举工作业务督导组、维稳工作组、督导组成员，各镇党委书记、组织委员、镇分管民政和农业工作的副职领导参加会议。

19—21日 由县教育局、县体育局联合主办的遂溪县第七届全国亿万学生阳光体育冬季长跑活动起跑仪式暨遂溪县第十届中小学生“协作杯”田径运动会在遂溪县第二中学举行。全县中小学校67支代表队参加。

21—22日 遂溪县参加湛江市组团赴广州大学城招聘教育、卫生系统方面人才招聘会，现场提供146个就业岗位，已签约79人，有67名高校才子初步达成就业意向。

26日 市委常委陈岸明率“三讲三评”考核组在县委书记林少明、代县长余庆创，县委常委、县委办主任陈土旺，副县长黄志坚的陪同下，先后考察广东省北部湾农产品流通综合示范园区项目、湛江恒润机械项目二期、全丰广场等项目建设情况。

27日 上午，遂溪县委、县政府召开第一次全国可移动文物普查动员暨业务培训会议。

是日 湛江市在遂溪县举行“三深入、三推进、三破解”防邪教现场观摩会，进一步推进全市“防邪知识进家庭”和“一墙一窗”阵地建设。市政法委副书记、市委防范办主任杨明江，县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戴珍及各县（市、区）教育、公安、共青团、妇联等有关负责人参加了会议。

28日 遂溪县经济普查办组织召开遂溪县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登记业务培训会议。副县长黄志坚出席。全县近200名普查指导员、普查员参加培训。

30日 遂溪县召开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现场打分测评、并检验县2013年十大重点项目和十大民生工程推进情况，对“双十”工作进行年终考核。

政 治



中共遂溪县委员会

综 述

【县委十二届五次全会】2013年1月29日在遂溪县松源酒店召开。全会的主题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以及市委十届三次、四次全会精神，回顾总结2012年的工作，谋划部署2013年的工作。全会由县长高诚苗主持。出席全会的有十二届县委委员、候补委员。列席全会的有，不是十二届县委委员、候补委员的县人大常委会、县政府、县政协领导，县人民法院代院长、副处级以上干部，县长助理，各镇党委书记、镇长，县纪委常委，县人大各工委、县政协机关各室党员主要负责人，县直副科以上单位、驻遂单位党员主要领导。

全会听取和审议通过县委书记林少明代表县委常委会作的工作报告。县长高诚苗作关于经济工作的讲话。

全会从六个方面总结2012年的工作。一是工业立县成效显著。二是农业转型进展顺利。三是第三产业繁荣兴旺。四是城乡一体化稳步推进。五是社会事业协调发展。六是党的建设明显加强。

全会指出，2013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要求是：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围绕“解放思想抓落实、凝聚力量促发展”的工作核心，加快推进“工业经济立县、生态文明建县、协调发展兴县”的发展战略，以科学发展为主题，以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线，以经济社会持续稳定协调发展为动力，团结一致，燃起激情，奋发进取，为推动遂溪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而努力奋斗。

全会要求，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万众一心，开拓奋进，以强大的气魄、昂扬的斗志、优良的作风，共同开创幸福美好、光辉灿烂的明天。

【县委十二届六次全会】2013年7月11—12日在遂溪县松源酒店召开。全会的主题是：围绕县委年初提出的奋斗目标，总结分析全县上半年经济发展情况以及生态文明镇村创建、教育创强工作推进情况，安排部署下半年经济、生态文明镇村创建和教育创强等工作，确保全年目标任务圆满完成。县委书记林少明就如何做好下半年相关工作作讲话，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梁亚雄作经济工作讲话。会议递补陈辉和江涛为十二届县委委员。部分与会人员还到全县15个镇进行观摩。十二届县委委员、候补委员，不是十二届县委委员、候补委员的

人大常委会、县政府、县政协领导，县人民法院院长，县长助理，各镇党委书记、镇长，县纪委会常委，县人大各工委、县政协机关各室党员主要负责人，县直副科以上单位、驻遂单位党员主要领导参加会议。

【省委巡视组遂溪县动员大会】

2013年3月5日在遂城召开。省委巡视组组长周世明在动员大会上指出，这次巡视的时间安排是3月4日至3月29日，巡视对象是换届后的县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巡视期间，通过采取召开巡视工作动员大会，组织民主测评和征求意见，听取汇报，受理来信、来电、来访，召开座谈会，个别谈话，调阅资料，列席会议，走访调研，巡视成果运用等方式，对遂溪县党政领导班子及其成员进行巡视查检。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张小刚要求，以巡视为契机，全面加强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以巡视为动力，推动社会又好又快发展；以巡视为推力，把实际工作落到实处。县委书记林少明代表县领导班子及其成员作表态发言，表示要提高认识，全力配合巡视组工作，诚恳接受监督，抓住机遇，推动科学发展。县委委员、候补委员，不是县委委员、候补委员的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领导成员，法院院长、检察院检察长，县长助理，县纪委、县委组织部班子成员，各镇党委书记、镇长，县直有关单位、驻遂有关单位主要领导，在遂的部分省、市党代表、人大代表及政协委员，县民主

派主要负责人，离退休的县领导等参加会议。

【领导人职务变动】2013年12月12日下午，遂溪县领导干部大会在县委第一会议室召开。市有关领导姚信敏、李梅，县委委员、候补委员，县人大、政府、政协班子领导成员，县法院院长、检察院检察长，其他处级以上干部，县四大办主任，县纪委会常委、县委组织部副部长，各镇党委书记、镇长，县直副科以上单位、驻遂单位主要领导，县各民主党派、工商联主要领导等参加会议。市委组织部副部长李梅宣读市委决定：免去高诚苗的中共遂溪县委副书记、常委、委员职务；免去高诚苗的遂溪县人民政府县长职务；余庆创任中共遂溪县委常委、常委、副书记；提名余庆创为遂溪县人民政府县长候选人，在提交遂溪县人代会选举前，余庆创同志担任遂溪县人民政府副县长、代县长。高诚苗、余庆创分别作讲话；县委书记林少明作讲话；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姚信敏作讲话。

【县委决策和重要活动】抓好领导班子建设 2013年，遂溪县围绕“精神状态好、能力素质好、团结协作好、服务群众好、廉洁自律好”的目标要求，突出抓好县镇村级“五好”领导班子创建活动。遂溪县2012年被列为全省开展市、县“五好”领导班子创建活动试点县。创建“五好”领导班子的制度建设做法分别在全省市、县“五好”领导班子创

建活动推进会、省委《市、县“五好”领导班子创建活动简报》和《广东组工信息》上推广。

遂溪县扎实开展县、镇、村级“五好”领导班子创建活动，加强县、镇、村领导班子内部制度建设，建立和规范班子建设的长效机制。确定以洋青、北坡2个镇党委作为遂溪县镇党代会年会制工作试点单位，其余各镇适时推行镇党代会年会制，进一步健全完善镇党代会年会制度。同时，积极推进镇党委书记述责述德述廉活动，得到省委肯定，《广东组织工作网》以《湛江市遂溪县镇委书记“三述”亮短揭丑接受群众评议监督》为题刊登遂溪县该做法。在推进村级“五好”班子建设上，遂溪县大力推行城乡“六共”党建工作法，构建城乡党建工作共建机制，为农村基层党组织推动发展、服务群众增添了新的活力。

星期五大讲堂活动 3月15日下午，遂溪县2013年度星期五大讲堂在遂城镇政府会议室正式开讲。县委书记林少明等县四套班子领导，各镇党委书记和部分县直单位主要领导出席开讲仪式并听课。县委常委、组织部长刘志红主持开讲仪式，中共遂城镇委书记、镇人大主席黄伟文登台主讲，主题为《加快新型城镇化进程，建设美丽遂城》。林少明书记对课堂效果进行现场点评，认为这堂课结合多媒体平台，引用中外的例子，紧扣加快城镇化建设的热点，紧密结合遂城镇发展的方向，并提出下一步的工作措施，加深大家对城镇化建设

的理解，讲课效果好。林少明书记要求各级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星期五大讲堂活动，精心组织，把星期五大讲堂办成各镇各部门学习的品牌，进一步转变干部思想，提高工作效率。

3月29日下午，湛江市预防职务犯罪讲师团讲师、市人民检察院大要案指挥中心办公室主任蔡齐旺应邀主讲遂溪县第二十五期星期五大讲堂。讲堂设在县委第一会议室，由县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县社工委主任戴珍主持。县四套班子领导成员、检察院检察长、县长助理、各镇党委书记以及县直副科以上单位主要领导共120多人参加听课学习。

“3·28”经贸洽谈会 3月28日上午，2013年遂溪县“3·28”经贸洽谈会在县文化广场举行。经贸洽谈会分重点项目实地奠基、动工、投产仪式和开幕仪式。市四套班子有关领导，市直单位有关领导，海内外企业领导代表，以及遂溪县四套班子领导成员、法院院长、检察院检察长、县长助理、副处以上干部，各镇党委书记、镇长，县直副科以上单位、驻遂单位主要领导、媒体等共1300多人齐聚遂溪参加开幕仪式。在开幕仪式上，市人民政府副市长陈云致辞并宣布经贸洽谈会开幕，县委书记林少明致欢迎辞，广东金岭糖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林水栖作为企业代表致辞。随后，10个动工奠基、投产项目举行了剪彩仪式，10个重点项目举行了签约仪式，并表彰了进出口先进企业和纳税先进企业。共商发展大计，共谋合作

双赢。

县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代表座谈会 4月11日在县委第二会议室召开。集思广益，倾听各界人士就如何加快遂溪科学发展建言谋策。座谈会上，县委书记林少明作讲话。县领导刘志红、梁忠兴、杨江峰、黄小平、陈林英，以及民主党派代表、无党派代表人士共20多人参加会议。

县机关作风建设活动总结表彰暨“回头看”活动动员大会 4月12日在遂溪县松源酒店召开。对县委办等11个获得“机关作风建设标兵单位”、22个“机关作风建设优秀单位”、10个“机关作风建设标兵股室”、20名“人民满意服务标兵”以及2012年度星期五大讲堂优秀主讲人进行通报表彰。县委书记林少明要求，机关作风建设“回头看”活动不能只是简单“看”，要进一步巩固和扩大作风建设活动的成果，认真查找存在问题，突出抓好建章立制，做到“查”“治”“建”并举，实现遂溪发展环境明显优化。县四套班子领导成员、法院院长、检察院检察长，县长助理，各镇党委书记、镇长、纪委书记及组织委员，县直副科以上单位、驻遂单位主要领导等参加会议。

举行“共圆中国梦”晚会 6月28日晚，“共圆中国梦”——遂溪县2013年“广东扶贫济困日”启动仪式暨“七一”表彰大会及健身舞蹈大赛颁奖晚会在县文化广场举行。县四套班子领导成员、法院院长、检察院检察长，县长助理，原县四套班子老同志，

县直副科以上单位、驻遂单位党政主要领导，各镇党委书记、镇长等共约300人参加活动。

第二届“南粤幸福活动周·遂溪”启动仪式 9月26日上午在北坡镇法治文化广场举行。由遂溪县委、县政府主办，出席启动仪式的有：县领导林少明、苏琛、戴珍、刘志红、陈土旺、韦建辉、车秋仁、杨利荣，县南粤幸福活动周组委会成员，县社工委委员，挂点北坡镇的县直单位主要领导，县社工委全体干部，北坡镇全体干部等。

传达贯彻市“学青岛、推崛起”动员大会 11月8日，遂溪县召开专门会议，传达贯彻市“学青岛、推崛起”动员大会精神，动员全县上下全力以赴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做好“三篇文章”，实现率先崛起遂溪梦。林少明、高诚苗等县四套班子领导成员及各镇党委书记，县直副科以上单位主要领导参加会议。

开展述责述德述廉活动 11月29日，遂溪县开展镇委书记述责述德述廉活动，14名镇委书记（不安排江洪镇委书记参加）进行个人述责述德述廉，并现场接受由县委委员、候补委员、县纪委委员组成的59人评议团提出的质询。市纪委有关领导，县委委员、候补委员，县纪委委员，法院院长，部分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特邀监察员，各镇党委书记等参加活动。

抓好省村级运作示范镇试点工作 2013年，岭北镇被确定为全省创建100个村级组织运作示范镇之一。县、镇两级党委对

县委办公室工作

创建村级运作示范镇工作十分重视，县委、镇委都成立了创建村级运作示范镇活动领导小组，抽调有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县委书记林少明任县委创建活动领导小组组长，多次深入到岭北镇调研指导工作。实行镇领导班子成员和驻村干部包村工作责任制，对创建工作实行“四包”（包思想发动、包建章立制、包规范运作、包秩序稳定）工作责任制。制定各项方案制度，扎实推动创建活动开展。2013年，完善“五项制度”（镇党政班子定期研究村级事务制度、村“两委”班子联席会议制度、村级重大事项议事决策制度、镇村两级联动监督制度、以党组织为领导核心的运作机制），落实“五项工作”（村级绩效考核工作、村级组织活动场所规范化建设工作、发展党员和党员管理工作、创新社会管理服务工作、抓好村级干部队伍建设工作），全面规范村级组织运作机制，推动村级组织运作示范镇创建工作，取得显著成效。

推进生态文明城镇村建设 2013年，按照新规划的县城发展目标和功能定位，重新修订城乡规划建设管理规定，进一步规范房屋建筑工程经济指标。县文化广场改造完成，县体育馆项目进展顺利，垃圾中转站和公厕改造项目启动，人民公园绿道建设即将施工，滨河新城控规修编进入招标程序，县城基础设施建设顺利推进。基本完成“一镇一广场”工程，全县通讯、供电、供水等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生态文明创建活动富有成效，全年

投入建设资金18504万多元，建成基本达到市生态文明标准的镇3个、村203条。宜居镇、村和古村落创建工作成绩突出，城月、杨柑两镇被评为省宜居示范城镇，河头镇水妥上村等6条村庄被评为省宜居示范村庄，建新镇后塘村等5条村庄被评为市宜居示范村庄；岭北镇调丰村、河头镇双村村被评为省古村落。道路建设全年完成投资9168万元，累计施工里程达192.8公里。

全面创建平安遂溪 2013年，基层多元化矛盾纠纷解决机制不断完善，社会矛盾纠纷排查、预警和化解工作实行一体化、常态化、规范化。领导干部“四访”活动扎实开展，全年受理信访总量1021件次，群众来访人次下降1.7%；切实做好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等重要敏感时期的信访维稳工作，社会大局持续稳定。社会创新管理继续加强，全面开展平安镇、村（社区）等基层创建活动，治安视频监控系统实行全覆盖，“两建”工作考核综合得分居全市前列。“清枪”工作成效显著，年度考核排名居全市前列，持枪犯罪继续保持“零发案”。依法治县工作取得重大突破，率先在全国创建“百里法治文化走廊”，率先在全省建成社区矫正信息监控平台和法律援助三级网络。安全生产和食品药品监督管理不断强化，食品药品安全指数继续处于全市领先地位。

（袁勋钟 沛）

【概况】 县委办公室内设秘书室、县委调研室、综合室、县委督查室、县委新闻办、信息室。归口管理单位有机要局、保密局、信访局。2013年，县委办公室紧紧围绕县委中心工作，认真履行“参谋、综合、督查、协调、服务”等职责，切实做好“三服务”和扶贫开发“双到”工作，狠抓党风廉政建设，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加强班子和队伍建设】 2013年，县委办坚持内强素质，外树形象，把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作为重中之重，努力树立办公室的良好形象。

（一）加强班子自身建设，形成强大合力。一是加强学习，努力提高领导班子自身素质和业务水平。始终坚持把学习摆上办公室工作议事日程，严格执行定期学习制度，认真学习党的理论政策和业务知识，积极参加省、市、县举办的各类相关业务知识培训班学习。通过学习，班子成员的政策理论水平、组织领导能力、依法行政能力和运用现代科学技术指导实践的能力得到明显提高，并带动和促进了本办全体干部和全县办公室系统的学习，对指导全县办公室工作发挥了积极作用。二是团结协作，着力增强班子凝聚力和战斗力。班子成员坚持每周召开主任碰头会和每月召开主任办公会，集中讨论研究工作，充分发挥整体效能，促

进了各项工作的高效运作。同时，加强与县人大、政府、政协办公室班子的协调，发挥牵头揽总作用，保证了“四大办”有序协调运转。三是廉洁自律，切实加强班子党风廉政建设。县委办领导班子坚持认真贯彻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中央八项规定以及上级关于廉洁自律的各项规定，坚持勤俭节约，秉公办事，廉洁自律，以实际行动抵制了各种歪风邪气，树立了领导班子良好的自身形象。

（二）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强化内部管理。一是抓好学习教育。健全干部职工的学习制度，有计划地抓好学习，保证充足的学习时间，坚持每周星期五组织办公室全体人员学习有关理论政策和业务知识，并深入开展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同时，加强全县办公室系统的学习培训，全年举办全县办公室主任培训班1期，由县委办、县府办领导讲授办公室日常业务知识。二是加强制度建设。鼓励和支持广大干部解放思想，积极工作，不断提高干部队伍的创新意识、服务水平和工作能力。对全办各局、办、室实行目标分级管理，严格工作标准，将年度工作目标合理细化，分解到局、办、室及个人，采取考核、定岗、奖惩等措施，狠抓落实，不断提高工作水平和办事效率，干部队伍综合素质和整体形象得到进一步提升。

【发挥参谋和助手作用】 为了确保县委重点工作和重大决策部署得到全面贯彻落实，县委办紧紧

围绕县委中心工作，着力抓好“三服务”工作，突出工作重点，努力发挥参谋助手作用，及时为领导提供各项服务和决策参考。

一是积极开展调查研究，高质量做好综合文稿撰写工作。一年来，县委办先后参与省、市、县各类调研活动40多次，共撰写调研报告10篇，向上级政研部门报送调研材料7篇。起草、修改领导讲话稿、会议纪要、综合材料等240多份，及时为领导的工作决策思路提供了有力的理论依据。

二是加强信访工作，切实解决信访突出问题。全年成功劝返进京上访群众26批33人次、到省集体上访群众62批312人次，到省集体上访登记为零。对群众的来信来访，班子成员率先垂范，积极带头接访，积极处理、答复群众反映的问题，及时转批各类信访件，做到热情接待、件件回复，有效解决了信访突出问题，维护了社会稳定。

三是做好督查督办工作，确保县委决策的贯彻落实。主要围绕市委督查室全年督查工作重点，县委全会重要部署，县委各时期中心工作，市、县领导重要批示件开展督查活动。全年上报《督查专报》13期，被市委《督查情况》采用6期，办结市、县领导批办件18件，办结率100%。开展全县性督查调研活动3次，有效地推动县委各项工作的贯彻落实。

四是抓好新闻信息工作，努力营造正确的舆论环境。全年向上级报送的新闻稿件被市级以上

报刊、电台、电视台采用680多篇，其中国家级3篇，省级60篇；上报网民议论热点14期，编发《遂溪信息》向省、市报送并被采用55篇，累计积分1679分，信息报送成绩连续多年保持全市前列。

五是加强秘书行政服务工作，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全年共制发文件140批次，办理、收转文件及综合资料等3800多份，信件180多件；办理会务170多场次，利用公众网、短信、电话、传真等形式下发通知250多次；办理各级明电、电话通知、传真等120多件次，办理领导批办件和临时交办事项1100多件。同时认真做好后勤接待保障工作，不断提高服务质量。

六是抓好密码通信和秘密文件资料的保密管理，确保上级政令畅通和密码绝对安全。坚持24小时值班制度，坚守岗位，管理和使用好密码设备，及时办理密码、电报，全年共收明传电报213份，密传电报198份，没有发生失泄密现象，为遂溪县经济社会建设和维护社会稳定提供优质高效服务。（钟沛袁勋）

县委调研工作

【概况】 2013年，县委调研室围绕县委中心工作和县委办的工作任务，坚持科学发展观，树立超前发展理念，积极工作，开拓创新，积极配合省、市组织的专题调研，围绕县委、县委办的工作任务深入开展调研活动，及时撰

保密工作

写调研材料，认真编辑《遂溪调研》刊物，积极为领导提供综合信息服务和决策依据，取得了较好成绩。一年来，共起草、修改各类文字资料 110 篇，其中：起草了县委十二届五次、六次全会报告及领导讲话；起草、修改了经贸洽谈会等大型会议领导讲话稿 24 篇，其他各类会议材料 29 篇（其中会议纪要 27 篇）；起草上报汇报材料 33 篇；起草县委文件、县委办文件 10 篇；起草领导理论文章 7 篇；修改和整理其他材料 7 篇。

【为领导提供决策参考和依据】 2013 年，调研室紧紧围绕县委提出的“三个三”工作思路，和“工业经济立县、生态文明建县、协调发展兴县”战略，全方位开展调研活动，并积极配合上级搞好专题调研。认真分析了当前遂溪县经济社会发展现状、差距及存在问题，努力探索研究发展思路，提出了一些对策和建议，为县委和县委办工作提供决策参考和依据，对推动遂溪县经济社会发展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一是围绕县委中心工作和县委办的工作部署深入开展调研。协助县委、县委办开展了一系列调研活动，包括两个“十大”、市政建设、基层组织建设等调研活动 10 多次，并撰写了调研报告 3 篇，及时为领导提供决策参考。二是积极配合上级认真搞好专题调研。积极参加省、市组织的专题调研活动，主要有省委省政府领导调研、省委巡视组调研、市委全会前期调研等 9 次调研活

动，撰写了调研报告 7 篇，向上级政研部门报送调研材料 7 篇。三是围绕社会热点难点问题开展调研，深入机关、镇村、企业、学校等地了解各行各业各战线工作情况及人民群众的民生问题，并形成调研材料，提供领导参考。

【编辑《遂溪调研》】 认真学习借鉴大刊名刊经验，狠抓质量，努力办好《遂溪调研》。以该刊特稿等形式，及时在《遂溪调研》上刊发县领导重要文稿和刊登县委、县政府重要文件。根据中心工作要求和调研情况，撰拟调研报告和组稿推介县各部门、基层单位等的工作思路及实践经验做法，出版 1 期《遂溪调研》。

【加强理论学习和业务培训】 加强政治理论学习，准确把握时代脉搏。2013 年，县委调研室全体干部认真学习和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和科学发展观，每人都写了 1 份学习心得。通过深入学习，不断改进学习方式和工作方法，创新工作思路，进一步提高了理论水平和综合素质。为了适应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提高业务能力，县委调研室坚持把业务培训学习作为一项长期工作来抓，多形式、多渠道对干部进行“充电”，多次组织干部参加县举办的各种培训班学习。其中全室干部都参加了在县委党校举办的公务员为政务实清廉主题全员培训。

（袁 勋）

【概况】 遂溪县保密局是负责全县保密工作的职能部门，局内设业务股，负责监督检查保密法及其他保密法规的实施；参与或组织对重大泄密的查处、组织、指导保密宣传教育和保密干部培训工作；承办县委各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开展保密宣传教育】 2013 年，县保密局根据省纪委、省保密委员会关于在“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中开展保密教育的部署，紧密结合“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积极开展各项保密宣传教育。一是利用典型案件进行警示教育。通报广东省 2012 年泄密情况；组织县四套班子领导成员、各镇委书记、全县保密干部观看《警钟长鸣》和《筑牢保密防线》保密警示教育录像片，全县共有 400 多人观看，收到了很好的效果。通过一系列教育活动，使大家受到深刻的警示教育，提高防范意识、增强敌情观念、筑牢思想防线，做到警钟长鸣。二是认真学习保密法律法规。认真组织全县干部职工学习党和国家关于保密工作的一系列方针、政策，学习保密法律法规，学习中央和省委领导同志关于做好保密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组织传达学习《关于我省党政机关重大泄密事件查处情况的通报》，学习保密工作的基本知识和防范泄密的基本技能。通过学习，明确责任，筑牢保密思想防线，大大提高广大干

部群众的保密意识。三是多渠道地开展保密宣传教育。在电视台播放《保密法》的法律法规，出保密宣传栏48个，挂横额41幅，标语300多条，派发宣传资料9000多份和张贴漫画200多份。通过形式多样的活动，使保密工作深入人心，家喻户晓。

【加强计算机信息网络保密管理】

为了加强计算机信息网络保密管理，确保涉密信息安全，县保密局深入开展了涉密计算机上互联网的检查，并采取有效措施，已对县委办、县政府办、县委组织部、县纪委、县法院、县检察院、县“610”办等单位安装了涉密计算机监控软件，确保涉密信息的安全。

【加强和改进保密技术装备的配备和应用】

县保密局按照省的要求，继续加强涉密计算机违规连接互联网监管平台建设，完善违规通报机制，全面推进保密安全U盘强制配备工作，进一步增强保密技术防范能力。

【配合有关部门做好重大活动的保密工作】

一是认真贯彻湛江市招生委员会、湛江市国家保密局《关于做好2013年普通高考、中考试卷安全保密工作的通知》精神，成立了考试保密应急处置领导小组，并制订考试保密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在整个考试过程中全程视频监管，有效防止了失泄密事件的发生，确保高考、中考各项工作万无一失，受到县领导和有关部门的赞扬。

二是积极协助卫生、教育等部门做好试卷保密管理，由于工作扎实，措施得力，没有出现差错。

(黄晓斌)

组织工作

遂溪县被评为全省提高选人用人公信度示范县。

“优化升级遂溪县海洋支柱产业‘361’人才工程”项目入选省“扬帆计划”县级项目。

【组织概况】

至2013年底，遂溪县有中国共产党地方委员会1个，基层组织1149个，其中基层党委26个，党总支部61个，党支部1062个。党员总数32410人，比上年增长1.81%。其中，女党员6155人，少数民族党员45人，35岁以下的党员6451人，大学专科以上学历的党员10840人。

【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

2013年在县委党校举办5期科级干部十八大精神轮训班，对全县897名科级干部进行了轮训；举办10期“为民、务实、清廉”主题全员培训班，对1895名县直机关单位公务员、乡镇公务员进行培训。牵头成立“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宣讲团，从2012年12月起，到全县各镇、县直机关及企事业单位开展巡回宣讲活动。

【召开换届选举工作会议】

2013年12月19日，遂溪县召开村、

社区“两委”和经济联合社社委会换届选举工作会议，贯彻落实全市村、社区“两委”换届选举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明确要求，加温鼓劲，确保全面完成遂溪县村级换届选举工作任务。县领导林少明、刘志红、欧小松、韦建辉、马成志、杨利荣、周宝，全县村、社区“两委”和经济联合社社委会换届选举工作领导小组全体成员，各镇党委书记，组织委员，分管民政、农业工作的副职领导，县村级换届选举工作业务指导组、维稳工作组、督导组全体组成人员等参加会议。

【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

2013年，县委任免副科级以上干部93人（其中提拔67人，平级交流26人）；试用期满转正41人；部务会讨论干部12批（次），任免股级干部49人。统筹谋划做好县、镇人大例会的选举工作。3月1日，县人大召开十五届三次会议顺利选举产生5名人大常委会委员和1名法院院长；建新、江洪、河头、草潭、乐民、杨柑、洋青、城月等8个镇人大例会顺利完成选举任务。4月，出台《遂溪县进一步完善股级干部任免管理的若干规定》，进一步规范股级干部选拔任用资格条件、任免工作程序等内容。推行干部任前资格审批制度，对新提拔的干部实行干部基本情况审核。做好乡镇党政正职的优化配备、党政领导干部企业兼职的清查清理工作，对4名乡镇正职进行调整，选拔配备县公安局基层派出所缺额副所长20名，社

会反响良好。

【年轻干部培养】 2013年3月,根据各镇、县直单位推荐情况,遴选22名年轻干部到县直机关、各镇“双向”挂职锻炼,其中9人到县直机关挂职,13人到各镇挂职。选派5名干部到岭北镇工业园重点项目挂职锻炼。9月,根据市委组织部通知要求,选派8名40岁以下的副科级领导干部到市直单位跟班学习。

【选拔后备干部】 2013年8月,通过单位推荐情况、审核筛选、组织考察等程序,选拔90名优秀的科级后备干部。正科级后备干部44人,其中女干部7人,党外干部2人;副科级后备干部46人,其中女干部11人,党外干部1人。

【公务员招录和管理】 2013年,遂溪县招录选调生15人,协助市委组织部做好人选的资格审核、体检等工作,受市委组织部的委托,做好对人选的函调考察,按要求分配到各镇工作,并及时跟踪落实其编制和工资。从优秀工人、农民中公开选拔招录3名公务员,充实基层干部队伍。做好2014年党群系统新招录公务员登记工作,审核报市批准登记党群系统公务员11名,其中县纪委3名,县检察院3名,县法院5名。对2012年招录的10名选调生进行试用期考核,及时办理转正、登记报批。严格执行公务员调任转任工作程序,做好公务员调任转任工作,办理公务员

调任转任21人。

【干部档案工作】 认真贯彻执行中组部《干部档案工作条例》、《干部档案整理工作细则》和省委组织部《干部人事档案工作制度》等文件,结合遂溪县实际,2013年制定《遂溪县进一步加强干部人事档案管理的暂行规定》(遂组通〔2013〕28号),用制度来规范人事档案管理工作,档案管理各个环节都做到规范,确保档案管理工作有序地开展。全年整理新进科级干部档案41册,接收归档档案材料1068份,接受查阅档案740人次。此外,严格执行《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的有关规定,出台《关于做好干部学历学位核查清理及认定工作的通知》(遂组通〔2013〕29号),对县管各单位在职干部的学历、学位进行全面核查、清理及认定,进一步规范干部学历、学位管理,防止出现假学历、假学位。

【干部教育培训】 2013年,协助省、市调训干部53人次。举办各类培训班418期,共培训干部34160人次,其中县委组织部牵头组织培训班89期,培训干部10030人次,指导各镇各单位举办培训329期,培训干部24130人次。在中山大学举办5期专题研修班,培训领导和企业家258人;举办遂溪县领导干部星期五大讲堂20期,参加听课学习的干部超过3000人次;开展送课下乡活动,在全县15个镇举办培训班,对镇村干部进行村级换届

业务培训,参加培训学习的干部超过3000人。配合湛江市干部在线学习中心扩容升级建设,收集全县110个副科以上单位2654名干部信息,建成湛江市干部在线学习遂溪中心。

【干部监督工作】 2013年,对17批共108名干部进行公示,其中科级干部68人、股级干部40人。根据《广东省从严治党五年行动计划》(粤办发〔2012〕35号)有关规定和要求,在全县推行“三书”预警告诫办法(《函询通知书》、《提醒通知书》、《诫勉通知书》)。对全县135个副科级以上单位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情况进行全面清查,清理清查在企业兼职的领导干部1名。

【绩效考核及科学发展观考核】 协助市委组织部做好市管干部年度考核的评定和报批工作,配合市委组织部对县党政领导班子成员2012年工作进行考核,召开民主测评会、民意调查、个别谈话,配合统计有关数据、收集年度考核表,向市委组织部呈报审批。按照市委组织部要求,做好县人大、政协班子成员和县纪委副书记等15名市管干部2012年度考核工作,按15%比例评选出“优秀”等次2名,“称职”等次13名,呈报市委组织部审批。做好县管干部年度考核的审批工作,对全县87个科级单位领导班子860名科级干部进行考核,经县委常委会议审议通过,共评定领导班子“优秀”等次32个,“良好”等次55个,领导干部“优秀”

等次 137 人，“称职”等次 706 人，“基本称职”3 人，“不定等次”13 人，不合格 1 人。

【干部信息工作】 建立全县公务员信息管理系统，并完善审核程序，明确审核责任，按时按质完成 2013 年公务员信息库的重新审核和复核工作，在全市各县区中第一个通过市审核。

【人才队伍建设】 2013 年，遂溪县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人才开发与管理工作实施意见》。加强第五届专业技术拔尖人才跟踪服务，按时发放拔尖人才专业技术津贴；积极争取县委的支持，成立人才工作办公室，切实加强人才工作力度；相继到县卫生局、农业局、住建局、教育局以及各镇开展人才工作调研，收集各方面意见和建议，积极开展与高校合作，为与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开展优秀研究生挂职锻炼，优秀本科生到遂溪开展课题调研和支教等社会实践活动。全力做好省、市人才项目申报工作，“优化升级遂溪县海洋支柱产业‘361’人才工程”项目入选省“扬帆计划”县级项目；“湛江新天马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产业领军人才项目”入选市“产业领军人才”项目。

【整顿转化农村后进党组织】 在后进村党组织整治工作中，以扶贫开发“双到”工作为契机，进一步加强城乡党组织互帮互助活动，落实工作责任制，将县四套班子成员与后进村整治工作进行“捆绑”，推行县四套班子成

员挂村、县直单位部门包村、工作组驻村的工作责任制，促进城市党组织资金、信息、技术等向农村党组织流动。对全县 30 条后进村实行分类整治，由组织部门包“软”村，经济部门包“穷”村，政法部门包“乱”村，调处部门包“难”村。经过一年来的对“症”施治，建起了一批办公用房，发展了一批集体经济项目，调解了一批山林土地纠纷，建立了一批民主管理制度，解决了一批群众热点、难点问题，赢得了群众赞誉。把握好后进村整顿“四个方面”大力整顿转化后进村的做法得到《广东组工通讯》2013 年第 2 期和《湛江组工通讯》2013 年第 4 期的刊登肯定。此外，着力探索发展农村集体经济模式，大力发展农村集体经济，解决村级组织“无钱办事”的问题。2013 年，全县共有 10 个村获得 2012 年度湛江市“发展村级集体经济进步奖”。

【推进“两新”组织党建工作】 通过抓组建、抓覆盖、抓规范、抓提高、抓发挥作用，推进“两新”组织（新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截至 2013 年底，全县组建“两新”党组织共 56 个，党员总数 726 人。其中，非公有制经济中单独组建党组织 32 个，联合组建党组织 20 个，党员共 626 人，覆盖非公有制企业 294 家；非公有制社会组织单独组建党组织 3 个，联合组建党组织 1 个，党员共 100 人，共覆盖社会组织 17 家。2013 年，县委出台了《印发〈关于建立遂溪县非公

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遂委办〔2013〕43 号）、县委组织部与县财政局联合出台了《关于印发〈遂溪县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财政专项经费使用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遂组通〔2013〕46 号），进一步规范“两新”组织党建工作的管理。按照省、市、县三级财政配套标准，按每名“两新”党组织党员 400 元的标准拨付活动经费，按全职任党组织书记每人每月 2000 元和兼职党组织书记每人每月 500 元标准落实党务工作者工作津贴，按每个新建立的“两新”党组织 3000 元标准拨付启动经费。全年拨付“两新”党建工作经费 53 万多元。

【落实农村党员干部关爱机制工作】 对村级“两委”（村支部、村委会）干部、离任村干部、老党员发放一定的工作和生活补贴，让农村党员干部感受组织的温暖。2013 年，给 1073 名离任村干部发放生活补贴 112 万多元；给全县 3625 名 40 年以上党龄的农村老党员发放生活补贴 170 万多元；给 4287 名农村“三老”（建国前入党的农村老党员、老游击队员和老交通员）人员发放定额生活补贴 128 万多元。结合“七一”表彰活动，评选出陈建明等 15 名模范农村党支部书记。出台一系列的关爱机制，全县村“两委”干部经济待遇得到明显提高。坚持做好困难党员帮扶和党建先进集体、模范个人激励表彰工作，先后对 760 多名老

党员和 250 多名生活特别困难的党员进行慰问，共发放慰问金、慰问品 30 万多元。

【发展党员工作】 2013 年，严格按照发展党员“十六字”方针（坚持标准、保证质量、改善结构、慎重发展）要求发展党员，在发展对象和方向上，做到四个倾斜，即向工作和生产一线倾斜，向党建薄弱村倾斜，向 35 岁以下、高中以上文化青年倾斜，向有“双带”（村干部带头致富、带领群众致富）能力的优秀人才倾斜，使发展党员工作更加规范有序。全年全县共发展党员 440 名。

【做好村级换届选举工作】 2013 年，遂溪县通过狠抓民意调查、宣传发动、规范选举、督导检查四个关键环节，扎实顺利推进村级换届选举工作。12 月 20 日，全县 254 个村党支部完成换届选举工作，顺利实现党员干部满意、群众满意、组织满意的既定目标，选举产生新一届党组织支委成员 766 名，优化农村干部队伍的整体结构，为加快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巩固党的执政基础，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发展奠定了坚实的组织基础。在村委会和经济联合社社委会换届选举工作方面，岭北镇作为全县村级换届选举工作试点镇以及江洪镇、洋青镇依法依规分别于 11 月 27 日、12 月 26 日和 12 月 27 日全面完成村“两委”和经济联合社社委的换届选举工作外，其余 12 个镇所有村正按规定程序，依法依规稳步推进。全县村级换届选举工作

在 2014 年 1 月 15 日全部完成。《湛江组工通讯》第 10 期以《遂溪县“五个及早”谋划村级换届选举工作》刊登遂溪县村级换届工作主要做法。

【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前期准备工作】 按照中央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部署，遂溪县属于第二批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单位。为贯彻落实中央督导组提出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第二批单位要“先准备起来、学习起来、整改起来”的要求，2013 年印发《遂溪县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前期工作方案》，提前谋划和部署全县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通过集中学习和自主学习相结合，运用“遂溪县领导干部星期五大讲堂”、中心组学习、党纪政纪法纪教育培训班等灵活多样的方式，广泛开展学习教育。同时，紧紧围绕“群众路线大家谈”主题，开展一次以党支部为单位的讨论式学习，认真对照检查，查摆问题。县委书记、县人大主任林少明更是深入各镇村带头开展“群众路线大家谈”，与群众座谈，倾听民声，了解民意；与群众“拉家常”“上门问政”，共商发展大计。省、市对遂溪县认真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前期工作，提前谋划和部署教育实践活动的做法给予充分肯定，《广东组工通讯》第 4 期和第 11 期分别刊登遂溪县委书记林少明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理论文章《扎实做好新形势下群众工作》和《新形势下

走群众路线的思考》。

【党员教育管理】 2013 年，遂溪县深入开展农村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管理工作，切实做好站点管理和使用。建起省级大型 LED 户外示范点并于 7 月正式开播。全面开展远程教育“领导带着党员学习，党员带着群众学习”的“领导带学”活动，落实“书记抓、抓书记”工作责任制，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大力营造党员教育气氛。全年全县组织党员教育 54 次，96813 人次参加学习。完善 26 个基层党工党委和 1123 个党（总）支部党员的信息录入和统计工作。

【党代表工作】 2013 年，遂溪县突出抓好党代表“二网”（网格化管理、网络化服务）工作室，大力打造党代表直接联系服务群众“双阵地”。进一步深化党代表工作室工作，将党代表服务工作延伸到村一级，在农村建立村级党代表工作室，把全县 2112 名镇级党代表纳入责任网格，更好发挥党代表服务群众的作用。是年，县委把打造镇级党代表网格工作室作为县委书记林少明的书记项目，得到省、市委组织部肯定，列入省级“书记项目”库，该项工作分两步走。遂城、岭北两镇各行政村和其余 13 个镇的 50 个试点村共 92 个行政村的镇级党代表工作室建设工作全面完成。余下的 162 条行政村党代表工作室建设也于 12 月 10 日全面完成。通过建立党代表网格工作室，打造服务基层群众的新

平台，推动党员干部服务群众工作重心下移，更好地直接听取民意，为群众解决了一批热点、难点问题。1月24日，全市党代表工作室现场会在遂溪县召开。6月至8月，开展“服务中心·共谋发展”万名党代表视察调研活动，围绕经济建设、生态文明、教育创强等方面工作先后深入到全县各镇的部分学校、生态文明村、全民健身广场和工业基地调研视察，为建设幸福遂溪出谋献策。继续开展党代表组团式到机关、乡镇接待党员群众活动，听取民情、民意，解决党员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全县各级党代表共收集到党员群众意见建议1542条，其中建议类826条，占53.6%；反映问题的716条，当场答复或办结的365条，已反馈回复的351条，意见建议交办回复率达100%。以“五突出五转变”扎实推进镇级党代表网格工作室建设，探索“五型”服务新模式，构筑党代表联系群众服务群众新平台的做法得到省委组织部的肯定，《广东基层组织建设工作情况简报》第46期以《遂溪探索“五型”服务新模式，全方位推动党代表服务提质增效》为题推广遂溪县该做法。此外，还依托“遂溪县人民政府公众网”平台，开设“党代表网上工作室”，并将“星期五”定为党代表网上接访日，开辟党代表直接联系群众“双阵地”，实现“网上”“网下”两个阵地共同建设、共同运作、共同发展，使党代表工作室真正成为“知党情、听民意、促和谐”的新平台。

【调查研究】 推行“创新创优”制度，鼓励组工干部结合组织工作的热点、难点问题，解剖典型，总结经验，形成了一批高质量的调研报告、工作经验、理论文章等，产生品牌效应、规模效应和社会效应，得到省、市委组织部的肯定。由本部课题组完成的全市组织工作重点调研课题“遂溪县推行书记、主任和社长‘一肩挑’的思考”，被市委组织部评为一等奖。全年共有16篇党建文章在《人民网》《中国共产党新闻》等中央刊物、媒体刊登发表。共有33篇党建文章被《广东组工通讯》《广东基层组织建设工作情况通报》《广东党建》、《广东组织工作网》《组织部长讲党性》（广东省委组织部编）和《湛江组工通讯》《湛江组工信息》等刊物和媒体采用。5月，遂溪县组织部被市委组织部评为2012年度《湛江组工通讯》通讯报道先进集体。

【组工干部队伍建设】 2013年，遂溪县委组织部以“树组工干部形象”为目标，切实打造过硬组工干部队伍。以“组织部长下基层”和“讲党性、重品行、作表率”活动为载体，组织组工干部深入基层，深入群众，更好地联系服务群众。做好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前期准备工作，召开部领导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深化开展“弘扬先进组工文化”活动。结合全省组织系统开展的“学先进、见行动”活动要求，以深入开展“弘扬先进组工文化”活动为载体，内容包含政治文化、

工作文化、学习文化、制度文化、环境文化和家庭文化等六个方面内容，确保组工干部以实际行动来学先进、当先进。推行每周工作推进例会和业务学习例会制度，推动各业务组室的业务交流和理论学习，提高干部素质，推动组织工作。完善部内管理制度。修订《管理制度汇编》，建立“7个规定”“21项制度”，包含“组工干部公道正派行为准则”“组工干部‘十严禁’纪律要求”“组织部工作人员行为规范”等内容。通过建立健全规章制度，以制度来管人理事，规范组工干部行为，努力建设政治坚定、公道正派、求实创新、清正廉洁的过硬队伍，打造党性最强、作风最正、业务最精、纪律最严的表率部门，把县委组织部建设成为深受信赖的“党员之家、干部之家、人才之家”，为建设幸福和谐遂溪提供强有力的组织保障。

（陈李锋 颜鸿儒）

宣传工作

【学习宣传中共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召开后，县委宣传部及时印发《关于开展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的通知给各镇、县直机关副科级以上单位和驻遂单位，在全县掀起学习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热潮。2013年12月18日，遂溪县邀请广东海洋大学思政部主任、教授巩建华来遂溪作《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切实把思想和行动

统一到全会精神上来》辅导报告，报告对十八届三中全会背景，十八届三中全会的主要内容、十八届三中全会要点作了深刻解读。全县副科级以上干部 800 多人在大成中学礼堂聆听了报告会。此外，各镇和各单位还邀请有关学者作专题学习辅导报告。

2013 年遂溪县积极发挥宣传媒体作用。县广播电视台开辟“中国梦”和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宣传专栏，邀请学者在电视台作现场解读，还相约县领导、部分镇和部分局级单位主要领导作学习体会报告。县城宣传文化长廊编出宣传专栏，县广播电视台派出广大记者，深入县直机关单位和各镇跟踪报道学习“中国梦”和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进展情况。

【理论武装】 县委中心组理论学习 2013 年初，遂溪县印发《遂溪县委中心组 2013 年理论学习意见》的通知给中心组各成员，明确年度理论学习专题、必读文献、总体要求和时间安排，为县委中心组抓好学习提供依据。全年征订学习资料有《党委中心组学习》《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资料汇编》《学习活页》《时事报告》《党建》《十八大报告》《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文件汇编》《理论热点面对面——理性看、齐心办》，为县委中心组成员学习提供便利。县委中心组先后学习中央八项规定和中纪委六项禁令，习近平总

书记在党的十八届一中全会上的讲话，全国“两会”精神，市委十届五次全会精神 and 市委工作会议精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共 12 个专题。中心组各成员学习后，结合工作实际，积极撰写学习心得体会文章和调研文章共 120 多篇，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指导实践工作，有效推动遂溪县各项工作向前发展，为遂溪率先崛起打下良好基础。

党员干部理论学习 2013 年初，遂溪县委宣传部印发《遂溪县党员干部 2013 年理论学习专题意见》的通知到各镇、县直副科级以上单位和驻遂单位，指导全县党员干部理论学习。帮助各单位征订学习资料有：《十八大报告》《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文件汇编》《理论热点面对面——理性看、齐心办》《时事报告》《党建》，为各单位抓好党员干部教育学习提供方便。

学习型党组织建设 一是坚持学习制度。各单位认真组织好中心学习小组理论学习，不走过场。二是利用好学习平台。各单位认真抓好党员干部进行在线学习、星期五大讲堂学习。三是召开学习交流。以湛江市命名挂牌遂溪县“学习型党组织建设示范联系点”为抓手，县委于 2013 年 5 月举办遂溪县学习型党组织建设经验交流会，同时还命名遂溪县第二批“学习型党组织建设示范联系点”10 个，以推进遂溪县学习型党组织建设。

【共筑“中国梦”辅导报告会】 2013 年 6 月 20 日，遂溪县邀请湛江市委讲师团副团长方水旺来遂溪作共筑“中国梦”辅导报告。报告精辟阐述了为什么要提出中国梦的问题，中国梦有什么样的内涵和时间表，中国梦经历了怎样的曲折历程，如何借鉴美国梦的今天圆中国梦的明天，中国梦与美国梦对比，怎样坚持和规划好中国梦的路线图，怎样才能实现中国梦和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全县副科级以上干部 800 多人聆听了报告会，报告主题鲜明，内容丰富，听后颇受教育。

【宣传舆论工作】 2013 年，遂溪县开展学习共筑“中国梦”、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活动及主题宣传实践活动。在全县举办“凝聚正能量，共圆中国梦”征文和演讲比赛活动，仅在全县中小学校中开展征文和演讲比赛就达 85 场次，参加海选学生 1000 多人。此外，县委宣传部配合依法治县办、县社工委、县国家安全小组、县卫生局、县环保局、县文广新局、县妇联等有关单位做好中心工作宣传。如：“三下乡”（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宣传，“六五”普法宣传、诚信一条街宣传、身边好人宣传活动等。抓好主流媒体宣传工作。引领全县广大新闻和文化艺术工作者坚持贴近群众、贴近生活、贴近实际。2013 年，县广播电台共播出稿件 6713 条，其中遂溪新闻稿件 2716 篇、专题稿件 1213 篇、简明新闻 2852 篇；县电视台

共播出新闻 2523 条、专题 47 部。2013 年两台共有 568 条新闻被上级台采用，居全市各县（市）之首。其中被中央台采用稿件 2 条，省台采用稿件 26 条，市台采用稿件 231 条。遂溪县通讯员在市级以上报刊发稿 320 多篇，被市级以上网络新闻频道采用稿件 120 多组，在市内外引起极大反响。县委宣传部在全市首创推出《遂溪宣传》手机报，2013 年编辑发报 50 期，深受社会各界好评。县委宣传部协助县委和县政府与省市有关部门及有关新闻媒体沟通联系，消除负面新闻影响 15 件次。成立遂溪县网络舆情监控办公室，准确把握遂溪县舆情在网络的传播情况，为县委、县政府的管理网络宣传、政务决策提供快捷有效依据。同时，精心策划网上重大主题宣传，形成网上舆论强势，大力推动党的建设创新舆论网上传播。

【精神文明建设】 2013 年，遂溪县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开展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在全县公职人员中开展“廉政勤政”为主题的学习教育，在企事业中开展“诚信建设”为核心的主题学习教育，在学校中开展“学文明礼仪，做幸福少年”为主题的学习读书活动，在农村中开展“传统美德”的学习教育活动。其次，开展主题实践活动。举办“道德大讲堂”讲座活动，2013 年，邀请湛江师范学院教授，遂溪县道德模范、优秀教师、革命“五老”和身边的好人，在县教育局、各镇和县直机关单位作巡

回讲座 35 场次。

【生态文明城镇村创建】 2013 年，遂溪县大力实施“六动”（党政发动、政策推动、村企联动、能人带动、农民主动、文化带动）工程，推进生态文明城镇村创建工作。全年全县投入创建资金 18504.9 万元，其中村集体投资 7284.16 万元、群体集资 6005.66 万元、乡贤捐资 1709.7 万元、政府投资（含上级资金和遂溪县各单位捐资）3138.8 万元，硬件建设达到市分配任务数的 89%。其中，村内道路硬底化率达 80% 的村已完成 276 条，占任务的 95%；污水收集率达 80% 的村已完成 226 条，占任务的 78%；垃圾收集到户率达 100% 的村 238 条，占任务的 82%；建设公共厕所 235 个占任务的 81%；自来水到户率达 100% 的村 274 条占任务的 94%；建设休憩小公园 209 个占任务的 72%；危房、泥砖房、茅草房改造完成 94.6%；生活区与养殖区分离的村 241 条占任务的 83%；建立生态文明宣传栏 206 个占任务的 71%。遂溪县杨柑镇，北坡镇被市评为生态文明镇，全县有 194 条村庄被市评为生态文明村，洋青镇中心小教师陈日清和界炮镇黄镜秋小学教师陈珺超被评为湛江市“我身边的好人”。

【宣传文艺演出工作】 2013 年春节，由县委宣传部承办的“春回遂溪，放歌崛起”大型广场文艺演出在县城纪念公园举行，有数千名市民观看了演出。6 月 28

日，县委、县政府在县城文化广场举办的“共圆中国梦”——遂溪县 2013 年“广东扶贫济困日”启动仪式暨“七一”表彰大会及健身舞蹈大赛，参加舞蹈的爱好者有 700 多人，有数千名市民观看了演出。9 月底，由县委、县政府主办和县委宣传部承办的“庆祝国庆”专题文艺晚会在县影剧院演出。在春节和元宵传统节日，全县广大农村举办演出粤剧、雷剧、黎戏、白戏仔、醒狮有 2000 多场次。2013 年，全县民间艺术团体在市级以上参演和参赛近百场次，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李荣仔设计制作的《龙狮海洋渔灯》在中国民间文艺家协会等举办的全国“山花奖”民间灯彩大赛荣获银奖。

2013 年，全县广大文化艺术工作者坚持深入生活、深入群众、深入实际，创作发表文艺作品 500 多篇（件），在市级以上获取各类奖项 110 个。全年送戏和送电影下农村、进社区、进校园 4110 场次，其中公益电影放映 3204 场次。

【宣传文化阵地建设】 2013 年，遂溪县按照生态文明城镇村“一镇一广场、一村一景点”要求，抓好宣传文化阵地建设。广播电视实现全覆盖，电视用户达到 10 多万户，全县广大农村实现“村村通”工程，完成镇级综合文化站建设，新建文化楼、文化室 12 间。此外，全县有一大批自然村建起农民休闲小公园和文体活动场所。

【宣传队伍建设】 2013年，遂溪县按照宣传文化队伍“政治坚定、纪律严明、作风优良、业务精通”要求，认真抓好宣传队伍建设。一是抓好党员干部的理论学习教育。每月坚持集中党员干部进行一次理论教育学习，全年学习2013年宣传工作要点和理论要点，学习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十八届中纪委第二次全会精神，十一届省纪委二次全会精神，全国“两会”精神，市委十届五次全会精神和市委工作会议精神，县“两会”精神等专题。二是抓好党员干部学习培训。2013年，科级干部参加县委组织部举办的“科级班干部”培训、公务员参加县人社局举办的全县“公务员培训班”培训，选派县委宣传部班子成员1人参加中大高校进修培训、参加省委宣传部举办“党的十八大报告”培训班学习，选派2名干部参加市委统战部举办的“党的十八大报告”培训班学习。三是抓好全县宣传队伍学习。2013年，选派2名镇宣传委员参加省委宣传部举办“党的十八大报告”培训班学习，13个镇的宣传委员参加市委统战部举办的“党的十八大报告”培训班学习，受训后的宣传委员回镇后都分别作学习党的十八大报告交流体会发言，党员干部反映良好。（钟乐生）

统战工作

【概况】 2013年，中共遂溪县委统战部与遂溪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合署办公，同时挂县委台湾工作办公室、县政府台湾事务局牌子，内设办公室、联络办和党派办，领导班子1正3副，在职干部、职工8人。

全县统战工作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服务“三个定位、两个率先”的总目标，扎实推进和创新“同心”行动，充分发挥统一战线独特优势，在服务全县经济建设、创建生态文明镇村、推进教育创强、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发展等方面取得新的成绩。县委统战部被评为县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和平安建设工作先进单位。

【党外代表人士工作】 2013年，遂溪县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形势下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的意见》的精神，积极推动“县级以上政府工作部门配备党外干部的领导班子应不低于四分之一”的要求逐步落实。一是召开座谈会。4月11日，县召开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代表座谈会，县领导林少明、戴珍、刘志红、梁忠兴、杨江峰以及民盟、民进正、副主委及专干，工商联党组书记、主席、专职副主席，无党派人士代表参加了座谈会。二是抓好党外人士的培养。7月，通过组织推荐、审查、遴选等一系列程序，在全县范围内选拔了1名党外干部到乡镇进行为期一年的挂职锻炼。11月，值县委选送科级正职以上干部到中山大学进修学习之机，争取县举办一期52人的党外代表人士和非公经济人士能力提升专题研

修班。三是做好党外人士的管理工作。10月，开展全县党外干部、党外知识分子调查统计暨电子归档工作。

【非公经济统战工作】 创新商会组织管理，举办特色商会活动。一是开展心连心活动。2013年春节前到各镇慰问老工商界人士，发放慰问金。二是以商会为平台，进一步拓展交流。1月，组织40多名工商联常委、执委与县消防大队举行军民共建联谊活动，向消防大队赠送慰问金1万元；4至5月，组织15名会员到欧洲法国、德国、意大利等10个国家进行商贸考察，寻找发展商机。

认真履行服务职能，促进非公经济发展。努力维护会员合法权益，全年接受民营企业投诉5宗，其中有效案件3宗，已全部办结；为会员企业解决困难20多起（件），挽回经济损失800多万元；搭建融资平台，全年帮助中小微企业融资600多万元；积极穿针引线，为企业招才引智、推荐就业100多人；加强投资引导，分批组织会员前往广西、云南开展商贸考察，寻找商机，一会员企业选址云南投资9000多万元建分厂。

加强理想信念教育，推动公益事业发展。积极引导非公经济人士在市政建设、抗震救灾、助学扶贫、社会管理、新农村建设中履行社会责任，推进社会公益健康发展。遂溪中山商会为家乡小学捐赠了100多台电脑及配套桌椅，为北坡、江洪、遂一中等

教育基金捐赠 15 万元；名誉主席陈生捐资超亿元给其家乡实施整村搬迁；林水栖、唐文盛、陈四等一大批会员，向公益事业捐款 700 多万元，其中“6·30”广东扶贫济困日捐款 200 多万元。

壮大会员队伍，强化异地商会建设 一是发展会员。2013 年 7 月，召开例会，增补 6 名副会长，增（替）补 4 名常委和 4 名执委，吸收会员 14 名。共有会员 645 名，其中担任各级党代表 8 人、人大代表 27 人、政协委员 56 人。林水栖主席当选全国人大代表，并获得“五一”劳动奖章的光荣称号。二是异地商会建设工作取得新进展。11 月中旬，注册广州遂溪商会成立；12 月，在县委常委、县委统战部部长韦建辉多次过问、亲自督办下，遂溪中山商会挂牌成立。深圳、东莞、南宁等地异地商会正在筹备中。

【民主党派工作】 强化组织建设，积极参政议政 一是重视理论学习，夯实民盟盟员、民进会员思想基础。2013 年，民盟县委、民进支部成立中心学习组，骨干成员集中学习。二是强化组织建设，优化班子结构。坚持“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指导思想，做到小事常沟通，大事会议决定。民盟、民进主委、副主委参加遂溪县——中山大学干部管理研修班学习，努力提高自身的管理能力；民盟县委组织各支部主委到兄弟吴川盟市委调研、交流，加强领导班子队伍建设，增强班子的凝聚力和领导力。三是积极参政议

政。各民主党派关注制约遂溪县经济社会发展的突出问题，深入开展调研，撰写提案。民盟盟员有 3 份提案被评为年度优秀提案，其中钟荣华撰写的《关于遂溪河下游筑坝，建闸蓄水美化县城的建议》，被列入城市防洪工程和遂溪县十大民生工程。

民主党派社会服务凸显 各民主党派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突出重点，讲求实效，以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关爱孤儿为重点，积极开展兴教助学、科技扶贫等形式的社会服务活动。民盟县委被授予“湛江市先进扶贫单位”，县人大副主任、民盟主委杨江峰被评为“湛江市扶贫先进个人”称号；2013 年 9 月，民进支部副主委朱月明主编的《教师讲演与口才艺术》一书，由中山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并以个人名誉赠书兴教兴学。

【港澳台统战工作】 跟踪台资企业服务，妥善处理各种投诉 一是积极配合政府对台招商，做好跟踪服务工作。2013 年 1 月，统一公司饮料项目第二条生产线动工建设，该项目占地面积 120.43 亩，总投资 2500 万美元，至 8 月 14 日建成投产。其间，县委统战部认真做好跟踪服务工作。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韦建辉到任不久，深入统一公司调研，了解变电站建设进展情况，跟踪落实基础设施补助费、土地平整费、土地使用税、房产税等款项的返还情况，使统一公司在规定时间内领到 780 多万元的返还款。二是及时处理台商的各种投诉。2013

年接到台资企业或台商的投诉案件 2 宗，经核查属实的 2 宗，协调处理 2 宗。

做好遂台联络交流 2013 年暑假期间，积极协助上级相关部门做好“2013 湛台高校学生夏令营”100 多人的交流活动接待工作，圆满地完成上级部门交给的任务。

加强与遂溪旅港同乡会、澳门湛江同乡会的联系 以元旦、春节、中秋、圣诞等传统节日和相关活动为契机，通过信件、电话、传真等形式，向“三胞”致以节日亲切问候，宣传遂溪经济发展情况和投资环境改善情况等，使“三胞”时刻倍感家乡的亲情和欣欣向荣景象。2013 年初，组织香港团拜会和恳亲会，县四套班子主要领导和统战部部长赴香港开展联谊活动。

推进遂溪旅港同乡会捐资教育创强 以遂溪旅港同乡会为阵地，以陈中以、何静夫妇，黄婉龄、黄婉华姐妹，王玉明先生作带动，推动港澳海外捐资支持遂溪县教育创强。2013 年共捐资 31 万元。4 月，王玉明先生以同乡会的名义捐资 15 万元给黄略戊戌中学购置 50 台联想电脑；5 月，同乡会捐资 10 万元给山内黄镜秋学校，其中黄婉龄、黄婉华姐妹捐赠 5 万元；8 月，同乡会联合香港“湛港青年交流促进会”捐资 6 万元给界炮镇赤伦小学。（宋海玲）

机构编制

【概况】 遂溪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简称县编办）原与遂溪县人事局合署办公，于2010年9月8日单列设置，正科级，既是县委工作部门、又是县政府工作部门，列县委机构序列。设主任1名，副主任1名，股长4名；内设四个股室：综合股、行政机构编制股、事业机构编制股和监督检查股；设直属行政单位遂溪县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正股级。

【机构编制情况】 至2013年底，遂溪县有机构871个（协调议事机构除外），其中镇15个，主管部门56个，各部门下设直属行政机构71个，事业单位729个。全县共核定编制18514名，其中行政类编制2258（含政法专项编制），机关其他编制292名，事业编制15964名；全县在编人员15289人。

【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深化】 2012年9月中旬，遂溪县成立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办公室（简称行改办），设在县编办，由符勇军主任兼任行改办主任。县编办于2013年8月底拟定改革事项目录，经征求37个相关部门意见并经县十五届27次常务会议通过，印发《遂溪县人民政府2013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一批）的通知》并及时在媒体、网络等向社会公开。改革事项共计涉及调整的行政审批事项167项（其中取消147项，转移19项，

下放1项）。

【清理“吃空饷”人员工作加强】

2012年下半年，由县编办、县监察局牵头，联合纪委、财政、人社等部门对全县财政核拨单位的全部工作人员进行清查，共计清理出“吃空饷”嫌疑人员75人，于2013年1月移交县纪委进一步查处。2013年9月，县纪委最后查实20人，征求县委组织部、县编办、县财政局、县人社局意见后进行了处理。

【进入入编手续简化】 2013年4月，遂溪县委组织部、县编办、县人社局、县财政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机关事业单位进入审批程序的通知》，进一步简化和规范机关事业单位进入、调动审批手续。

【机构改革深入推进】 2013年，遂溪县进一步推进机构改革，切实转变政府职能。一是拟定《遂溪县关于卫生和计生职能转变及机构改革实施意见》有效整合卫生、计生行政职能，结合社会发展统筹规划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资源，进一步优化卫生、计生运行机制；二是拟定《遂溪县关于改革完善市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体制的实施意见》，进一步整合食品药品监管职能和机构，进一步理顺部门职责关系，不断优化食品药品资源配置、充实基层监管力量，加快形成一体化、广覆化、专业化、高效化的食品药品监管体系，全面提升食品药品安全水平。

【事业单位分类改革稳步推进】

2013年，根据上级机构编制部门的要求，遂溪县编办对全县事业单位进行严格分类认定。一是严格控制行政类事业单位；二是按规定设置公益类事业单位；三是结合经济社会发展情况，把文化娱乐类事业单位纳入改企任务，如新华书店、电影公司、粤剧团等。至2013年底，全县共纳入分类改革的事业单位有790个，完成分类改革的729个，完成任务的92%。其中上报省审批未批的行政类51个，行政类3个，公益一类551个，公益二类16个，公益三类18个，经营服务类2个，转企8个，撤并80个；尚未分类61个。

【机构设置和调整】

2013年1月6日，新设立“遂溪县救助管理站”，为县民政局下属公益一类股级事业单位。

2013年1月24日，组建“遂溪县司法局（法制局）”，实行合署办公，“一套人马、两块牌子”，为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

2013年1月24日，“遂溪县人民政府打击走私综合治理办公室”更名为“遂溪县海防与打击走私办公室”。

2013年1月24日，新设立“遂溪县交通运输业GPS监控中心”，为县交通运输局下属公益一类股级事业单位。

2013年1月28日，县公安局遂城、城东、附城、城月、杨柑5个派出所新设立刑侦中队和治安中队；城西、北坡、洋青、界炮、河头、岭北、建新、港门、

乌塘、南亭、塘口、黄力村、机场、沙古、下六、前进 16 个派出所设立刑侦中队。以上中队均为正股级，中队长由派出所副所长兼任。

2013 年 1 月 28 日，“县公安局治安管理大队第五中队（网监中队）”改为“遂溪县公安局网络警察大队（加挂遂溪县互联网信息监控中心牌子）”，为县公安局内设股级执法勤务机构。

2013 年 1 月 28 日，将原属县农业局内设的“县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成建制划转至县财政局，为县财政局股级内设机构。

2013 年 1 月 30 日，县国土资源局下属“遂溪县土地交易所”更名为“遂溪县土地交易服务中心”。

2013 年 1 月 30 日，新设立“遂溪县国土资源档案信息管理中心”，为正股级公益三类事业单位。

2013 年 1 月 30 日，县房产管理局下属“遂溪县房地产交易所”更名为“遂溪县房地产交易服务中心”。

2013 年 1 月 30 日，各镇劳动保障事务所统一更名为“××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所”。

2013 年 9 月 2 日，“遂溪县公安局强制戒毒所”更名为“遂溪县公安局强制隔离戒毒所”。

2013 年 9 月 10 日，新设立遂溪县财政信息中心，为县财政局下属股级事业单位。

2013 年 9 月 10 日，撤销县财政局直属财政所，人员划入遂城财政所管理。

2013 年 9 月 10 日，恢复设

置县人民法院“审判监督庭”，与审判管理办公室“一套人马、两块牌子”管理。

2013 年 9 月 10 日，撤销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局下属的“遂溪县县直机关计划生育生育办公室”，其服务管理职能移交遂城镇实行属地管理。

2013 年 9 月 10 日，新设立县社会保险管理局内设机构“稽核股”，为该局内设机构。

2013 年 9 月 10 日，新设立除遂城镇外其余 14 个镇中心幼儿园，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由各镇教育管理组管理，业务由县教育局指导。

2013 年 9 月 10 日，新设立县委组织部内设机构“人才工作办公室”。

2013 年 10 月 24 日，“遂溪县公安局治安管理大队”更名为“遂溪县公安局治安出入境管理大队”，其内设股队“综合股、一中队、二中队、三中队、四中队”相应更名。

2013 年 10 月 24 日，“遂溪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更名为“遂溪县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简称遂溪县综治办）”

2013 年 11 月 22 日，县畜牧兽医局下属 15 个基层畜牧兽医站加挂“遂溪县动物卫生监督所 ×× 分所”牌子，实行“一套人马、两个牌子”管理。

2013 年 11 月 22 日，县海洋与渔业局下属“遂溪县水产技术推广站”加挂“遂溪县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站”牌子，与遂溪县水生动物防疫检疫站、遂溪县水

生动物卫生监督所实行“一套人马、四个牌子”管理；黄略、遂城、城月、杨柑和乐民等 5 个分站分别加挂“遂溪县 XX 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分站”牌子，实行“一套人马、两个牌子”管理。

2013 年 11 月 22 日，新设立各镇“殡改服务站”，为公益一类股级事业单位，隶属镇政府领导，归镇社会事务办管理，业务由县殡葬管理工作机构指导。

2013 年 11 月 22 日，“遂溪县重点项目管理办公室”改为县发展和改革局正股级内设机构，其职能相应划转。

2013 年 12 月 30 日，新设立“遂溪县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加挂“遂溪县防雷减灾管理中心”、“遂溪县人工影响天气管理中心”两块牌子，为县政府直属正股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委托遂溪县气象局管理。

2013 年 12 月 31 日，撤销县委政法委禁毒办，相关职责划入县公安局禁毒警察大队；县公安局禁毒警察大队加挂“县禁毒委员会办公室”牌子。

2013 年 12 月 31 日，撤销县卫生局、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局，重新组建“遂溪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为县政府工作部门，并与相关部门进行职能划转。

2013 年 12 月 31 日，进一步完善县食品药品安全监管职能。一是与相关部门进行职能划转；二是新设立遂城、城月、黄略、杨柑、洋青、北坡、草潭、界炮、河头、岭北等 10 个镇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所，以加强基层食品药品安全监管。（钟伟）

县直属机关工作

【概况】中共遂溪县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简称县直工委），是县委领导县直机关党的工作的派出机构。内设机构5个：机关纪工委、机关武装部、办公室、组织股、宣传股。2013年，在职人员9人。县直机关有党委6个，总支44个，支部360个，党员7570名。

【机关党建工作】抓好发展党员工作 2013年，严格按照“坚持标准、保证质量、改善结构、慎重发展”的方针，高标准、严要求、按程序发展党员。积极坚持推行发展党员培训制度、民主推荐制度、考察谈话制度、公示制度、党委听取考察汇报制度、工委全委会票决制度等，严把“入口关”，把好审核、审批关，确保新发展党员的质量。全年共有140名机关青年参加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的学习培训，是近年来人数最多的一次；发展新党员143名；预备党员转正195名。

抓好基层班子建设 2013年，县直工委首先对到期应换届的支部进行登记造册，然后班子成员分工负责，采取分片联系负责制，实行全程跟踪进行业务指导。在基层党支部换届工作中，尤其注重两件事：第一，注重加大对基层党支部班子成员的考察审批，要求换届支部上报班子预备人选时，附上预备人选的简历，确保支部班子成员的任职资格和素质；第二，注重对企、事业单

位、“两新”组织的党建工作的指导，这些单位原来存在组织涣散、凝聚力不强等问题，现在得到有效好转，党建工作逐步走上了正轨。比如外贸总公司，物资总公司，商业局下属支部等原来一些改制、破产单位的党组织和两个“两新”组织——广东中能酒精有限公司党支部及遂溪丝丽茧丝党支部的党建工作开展得有声有色，得到县委组织部认可。全年共完成45个党（总）支部的换届选举，新成立支部（总支）3个，任免支部负责人12名，有效地保证了机关党建工作的连续性，提高了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抓好党员政治思想教育 2013年，县直工委组织机关广大党员干部通过集中辅导、召开座谈会、举办讲座、邀请专家辅导、举办知识竞赛、网络答题竞赛等形式和活动加强对党的十八大精神、新党章、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的学习，使广大党员干部进一步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和世界观，机关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的战斗力和凝聚力得到增强。

抓好党员的管理和服务 首先是加强大中专毕业生党员的管理。县直工委在2012年成立大中专毕业生党支部，接收一批大中专毕业生党员，解决他们暂时无“家”可归的问题。2013年县直工委建档立制，细化各项工作，通过手机、网络联系和开展组织活动，进一步完善管理和服

务。再次建立党员信息库，推行党务工作网络化、信息化管理，认真按时完成了党务统计工作。

抓好党费的收缴和管理 交纳党费是党员应尽的义务，做好党费的收缴工作是工委的常规工作。2008年中组部发文对党费的收缴标准作了新的规定，为了按新标准收缴党费，县直工委在县直300多个支部中进行重新核定，严格按照新标准收缴，并按时上缴县委组织部。2013年共收到党费40多万元，全部上缴县委组织部。

建立健全党员激励、关怀、帮扶机制，增强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和号召力（1）“七一”期间，表彰一批先进党组织和优秀共产党员、党务工作者、电教工作者。（2）建立党员关怀机制，开展党员结对帮扶。组织县直各级党组织和党员与贫困党员、下岗党员实行结对帮扶，从生活上、工作上进行关心和支持，想方设法帮助他们摆脱困境。“七一”、元旦、春节等节日期间，通过组织开展走访、慰问生活困难党员、老党员老干部活动，把党的温暖送到他们家中，切实让困难党员和老党员老干部真切感受到党组织的温暖和关怀，以党内和谐促进社会和谐。（3）充分发挥党员在各项工作中的先锋模范作用。在2013年“广东扶贫济困日”活动中，县直党组织和机关党员共捐款100多万元，有力地支援贫困地区的扶贫开发工作。

【开展机关作风建设“回头看”

活动】 2013年，县机关作风建设办公室设在县直工委，由县直工委书记兼任县作风办主任。根据市委、县委的工作部署，努力克服人员少资金缺的困难，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开展机关作风建设“回头看”活动，围绕“服务发展，快字当先”的主题，结合“五看”的具体要求，精心组织、明确责任、狠抓落实、扎实推进，取得显著的成效。通过开展机关作风建设“回头看”活动，遂溪县党员干部的思想观念有明显转变，工作作风有明显改进，办事效率有明显提高。

【存在问题】 2013年，部分机关党务干部调整面较大，并且培训少，交流少，造成部分党务干部不够熟悉业务；部分党支部未能按期进行换届；对新时期如何加强机关党建工作，深入调研不够，创新不多。（程保健）

信访工作

【概况】 2013年，遂溪县扎实开展领导干部“四访”（公开接访、带案下访、进门探访和基层巡访）活动，深入推动信访积案攻坚，积极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全力推进“事要解决”，确保全国“两会”、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等重点时段、敏感时期全县无群体访、进京非访、群体性事件，全县信访形势总体平稳。全年全县受理信访总量1021件次（按来访人次与来信件次计算），其中，群众来访288批594人次；

群众来信263件次。办理群众来访来信案件551件，应到期办结512件，其中已办结457件（办结率为89.3%）。与上年同期相比，到县信访总量下降1.54%，群众来访量批次和人次分别下降0.03%和1.7%，群众来信件次下降39.3%。全年成功劝返进京上访群众26批33人次、到省集体上访群众62批312人次，到省集体上访登记为零。2013年科学发展观信访工作考核，遂溪与徐闻、麻章、吴川并列全市第一。

【信访工作机制创新】 2013年，遂溪县每月至少召开一次县委常委（扩大）会议，专题研究信访突出问题，并审议通过《遂溪县信访维稳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加强对重点项目、重大决策可能引发的问题进行评估研判，及时掌握群众上访动态，及时预警防范、跟踪化解，主动作为解决好信访突出问题。出台《遂溪县信访工作机制及百分制考核办法》《遂溪县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开展分类接访活动》等工作方案，进一步加强分类接访工作，建立健全信访工作考核机制，使信访工作有章可循，把信访工作作为“一把手”工程来抓，创新和完善信访工作长效机制。

【领导接访制度落实】 2013年，遂溪县制定《遂溪县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开展分类接访活动》的工作方案，加强分类接访工作，每周五都安排县党政班子领导成员到信访局进行分类接访。2013年10月份，根据县工作实际情况，

县委、县政府决定将原为每周星期五上午开展的定期分类接访活动调整为每周星期一上午。2013年，分类接访日相关领导和职能部门接访群众118批426人次。在规范领导干部信访接待程序的同时，不断丰富接访形式，把领导干部信访接待日与领导干部主动约访等形式有机结合，根据不同情况，分别采取约访、下访等多种方式，重要敏感时期开展县、镇基层大接访活动，并由县领导带队在信访局值班接待群众，如在全国“两会”期间，县委书记林少明、县长高诚苗亲自带头接访，每个工作日都有一名党政领导到信访局接待来访群众，并当场解决群众反映的问题18宗，有效地将上访群众吸附在当地，为全县各级干部做了很好的表率。

【信访积案化解】 2013年，遂溪县开展清理化解进京到省两级信访积案活动，并出台《关于遂溪县领导干部带头化解“十大”信访积案的通知》文件，要求各级领导要高度重视清理化解信访案工作，亲自牵头组织有关单位召开专题会议，深入梳理分析矛盾成因、跟踪落实化解措施，解决了23宗“钉子案”、“骨头案”。如遂城镇陈某萍反映其丈夫被他人故意杀害，要求捉拿凶手并赔偿经济损失的问题，信访部门督促公安机关加大力度缉拿凶手，在凶手归案后，市法院组织信访、公安等部门和受害者、凶手两方人员进行诉前联调，把矛盾纠纷解决在诉讼前并达成由施害者一方赔偿陈某萍25万元的赔偿协

议，针对陈某萍家庭实际情况，市给予其司法救助 10 万元以缓解其家庭经济困难，截至 2013 年底，这起多年反复到省到市上访的信访积案已基本结案。2013 年，遂溪县实施“信访积案攻坚行动”，县四套班子领导成员包案 29 宗，办结化解 26 宗，如某厂职工陈某朋多次给省信访局写信，反映因该厂破产而造成其失业，生活困难，要求支付加班夜餐费和退股金等问题，经包案领导黄志坚副县长和责任单位县国有资产经营公司组织调查核实，由于是职工入股做生意，凭股分红，盈亏自负，其入股参与的服务公司经营不善导致该厂破产，所有职工劳动债权已兑现完毕，其所反映的股金和加班夜餐费等问题，没有政策依据给予兑现，但考虑到其生活困难，责任单位帮助申请低保，给予最低生活保障，并且给予 2000 元的生活补助，陈某朋也签订了息诉罢访书，该事项也得到了妥善处理。同时，省 2013 年“信访积案攻坚行动”交办给遂溪县的 10 宗信访积案已办结 10 宗，办结率 100%。

【开展百日整治行动】 2013 年 12 月，遂溪县开展群体性上访百日整治活动并制定印发《遂溪县群体性上访百日整治行动方案》文件，县委书记林少明亲自召集领导小组成员召开研讨会，确定市交办案件和县自查案件的牵头人、责任单位、责任人和协办单位并听取案件处理情况汇报，市加强信访工作和维护社会稳定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下达给遂溪县

的群体性上访案件 5 宗（其中，3 宗县作为责任单位处理的案件，2 宗县作为协办单位处理的案件）和县自查案件 12 宗有序处理并化解了一些信访问题。

【领导阅批来信制度落实】 2013 年，对于群众来信和上级机关交办的信访件，由县信访局部门负责筛选，按程序呈报领导阅批，做到每件领导阅批的群众来信有登记、有督办、有结果。全年群众来信和上级机关交办信访件 263 件，县委书记林少明阅批 93 件次，占总件数的 35.4%；县长高诚苗阅批 17 件次，占总件数的 6.5%；县委副书记戴珍阅批 16 件次，占总件数的 6%；县委常委陈土旺阅批 87 件次，占总件数的 33.1%。县主要党政领导通过阅批群众来信，了解民情民意，妥善解决群众合理诉求，改进工作方法，完善政策措施，努力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信访问题，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吴晓燕）

县委党校 （行政学校）工作

【干部教育培训】 2013 年，县委党校成立干部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全县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的领导，县委党校的干部教育培训工作也随之开展。全年举办科级干部培训班及股级干部培训班各二期共 301 人，公务员《文化建设》和《诚信建设》培训班 14 期共 2593 人；全县科级干部

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轮训班 5 期共 884 人；公务员《为民务实清廉》培训班 10 期共 1900 多人；组织宣讲团到县 42 个县直机关单位和 15 个镇进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宣讲。

【调研咨政工作】 围绕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组织教师深入基层及企业广泛开展调查研究，充分把握民情县情，围绕遂溪率先崛起向县委、县政府建言献策，真正发挥党校智力库作用。2013 年初成立校领导牵头的关于遂溪县新型城镇化发展战略研究、关于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思考和生态文明城镇村建设问题研究三大调研小组，各调研组统筹安排时间，多次深入机关单位、乡镇及农村进行调研，三个调研课题成果已在《湛江日报》和《湛江通讯》公开发表。10 月 24 日，林少明、刘志红、梁亚雄、杨利荣、周宝等县领导及县住建局、县环保局、县民政局、县农业局、县国土局、县房管局、县文明办等部门领导到党校听取调研成果汇报，县委书记林少明充分肯定了课题研究工作。三个课题调研成果已汇成论文集。2013 年教师在各类刊物上发表论文共 9 篇，其中国家级刊物 1 篇，市级刊物 7 篇，县级刊物 1 篇。

【基础设施建设】 为更加适应新时期党政干部教育培训要求，在县委、县政府的大力支持下，2013 年先后投入资金更换三楼课堂课桌 100 套，新购置教学电脑



▲ 2013年2月13日，省委党校副巡视员陈述（前左二）、市委党校副校长孙天翔（前右二）到县委党校调研（县委党校提供）

5台，全面布置会议室和党员活动室，改善教学条件和教师办公条件，翻新改造饭堂，对厕所进行改造，改造翻新校园部分地板和校道，增设宣传栏、公开栏三个，大力整治校容校貌，党校面貌焕然一新，基本上达到了“布局科学、功能齐全、设施配套”的办学要求，可满足全县不同部门、不同层次、不同类型干部的培训需要，并加强保卫工作，后勤保障服务水平明显提高。

【完善规章制度】 在干部培训方面，建立学员学习情况通报或反馈制度和干部教育培训档案制度，每次办班都聘请具有较高理论水平和较丰富实践经验的有关领导、教师上课，在学与教两方面都取得较好的效果。在办学工作方面，严抓考勤，学风明显改善。在分工合作方面，着重完善各级规章制度，从主要领导到

一般工作人员，从主要职能办公室到一般工作岗位都建立了责任制度，包括《校长责任制》《各办公室工作责任制》《各岗位工作责任制》《考核制度》等，使学校各项工作做到有章可循。

（劳芸）

纪检监察

【纪检监察机构概况】 1994年9月29日起，中共遂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与遂溪县监察局合署办公，实行一套人马两块牌子，履行党的纪律检查和政府行政监察两种职能。2009年12月10日，县纪委监察局在全县组建7个纪工委监察分局派出机构，共配置行政编制33名，工勤编制5名。县纪委监察局派出机构及管辖范围：第一纪工委监察分局管辖县委工作部门、人民团体、归口挂

靠单位；第二纪工委监察分局管辖政府组成部门；第三纪工委监察分局管辖县直参照依公单位、企事业单位；第四纪工委监察分局管辖司法机关、驻遂双管单位及下属单位；第五纪工委监察分局管辖遂城镇、黄略镇、岭北镇、建新镇、洋青镇；第六纪工委监察分局管辖杨柑镇、城月镇、界炮镇、草潭镇、乌塘镇；第七纪工委监察分局管辖北坡镇、港门镇、河头镇、乐民镇、江洪镇。

2013年，县纪委监察局内设机构有办公室、监察综合室、调研教育室、党风廉政建设室、执法监察室、第一纪检监察室、第二纪检监察室、案件审理室、信访室（举报中心）、干部室、效能监察室共11个室和7个纪工委监察分局，共有74名干部职工。应配备纪委监察局领导班子职数9名，实有8名，其中：纪委书记1名，纪委副书记2名（1名纪委副书记兼监察局局长）。纪工委常委4名（1名纪工委常委兼监察局副局长）。监察局副局长2名（1名为非党副局长）。全县有纪委委员24名。

【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情况督查】 2013年，按照县委对“十大重点项目、十大民生工程和作风建设十大规定”等三个十大的具体分工，县纪委监察局会同县委、县政府督查督办部门，通过现场督查、录入重点工作重点项目督查督办电子监察系统，及时交办、提前预警、贴身跟踪监督检查，从而有效推进各项工作深入开展。会同县直有关职能部门

分别对征地拆迁、保障性住房、食品药品安全、安全生产、耕地保护、资源节约、节能减排、环境保护等政策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保证各项战略决策部署得到不折不扣地落实。

【中共遂溪县第十二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 2013年3月1日在遂溪影剧院召开，24名纪委委员出席会议，林少明等县四套班子党员领导干部、法院院长、检察院检察长，县长助理；各镇党委书记、镇长，镇纪委书记；县直副科以上单位及驻遂单位副科级以上领导干部及农林系统股级以上干部、县纪委监察局副局长以上干部参加会议。会议传达贯彻十八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十一届省纪委二次全会和十届市纪委三次全会精神，总结2012年遂溪县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研究部署2013年工作。会议指出，2013年反腐倡廉建设的主要任务要以党的十八大精神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十八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省纪委十一届二次全会、市纪委十届三次全会和县委十二届五次全会部署，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方针，以严明党的政治纪律为重点加强纪律建设，以保持党同人民群众血肉联系为重点加强作风建设，以完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为重点加强反腐倡廉建设，以锻造过硬队伍为重点加强纪检监察机关自身建设，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为推动率先崛起、建

设幸福遂溪提供有力保障。

【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 2013年7月，遂溪县委印发《2013年全县开展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的意见》，对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作出具体部署。7月19日在县城松源酒店十楼国际厅召开全县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动员会，播放《遂溪县机关作风明查暗访专题片（五）》，曝光4个单位存在的庸懒散等问题，在全县广大党员干部中引起强烈反响，促进机关作风明显好转。选取近年十个典型案例制作成宣传展板，在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动员会会场、县直机关办公场所和15个镇进行巡回展览。制作《遂溪县村官反腐倡廉警示教育展览》在“11·2”全县执法大会上进行展览，对村官进行警示教育。2013年全县共征订党风廉政教育学习资料2500多册和电视专题片160多套，举办各类主题教育活动300多场次，参加活动的党员干部2万多人。探索开展“百里十村竞风采”活动，推进廉政文化“六进”（进机关、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进农村、进企业）建设，营造农村基层浓厚的崇廉氛围。

【开展述责述德述廉活动】 2013年，遂溪县积极探索对“一把手”监督的有效途径，建立健全县、镇、村三级述职述廉体系。11月29日，遂溪县开展镇委书记述责述德述廉活动，14名镇委书记（不安排江洪镇委书记参加）先后进行个人述责述德述廉，并现场接受由县委委员、候补委员、

县纪委委员组成的59人评议团提出的质询。会议发出评议表59张，收回58张，有效票58张，平均优称率达到98.52%。市纪委有关领导，县委委员、候补委员，县纪委委员，法院院长，部分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特邀监察员，各镇党委书记等参加活动。同时，70多名基层站所负责人进行述职述廉及接受评议，有效地提高领导干部思想政治素质和服务能力。

【源头防治腐败工作推进】 2013年，遂溪县坚持建立健全制度，推进源头治腐。规范产权交易市场、土地交易市场、有形建筑市场、政府采购等四大要素市场。进一步规范政府投资管理，完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制度，加强合同管理，明确责任单位职责，建立行业不良行为记录。在政府采购工作中，将2个不诚信单位列入黑名单。以县工商局为示范点，深入探索机关“廉政风险防范”管理机制。执行《遂溪县严格管理党员干部、国家工作人员操办婚丧喜庆事宜的暂行规定》“双报告”制度的党员干部16人次。

遂溪县认真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执行新任领导干部任前廉政谈话制度，全年对全县各行政局长和镇党委书记、镇长共55人进行一对一的廉政预警约谈，分两次对县新任副科以上干部共58人进行集体廉政谈话，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

【电子监督平台】 2013年，遂溪县行政审批电子监察系统共受理办结4450件审批事项，提前办结率99.5%，发出电子监察简报12期。重点工作重点项目督查督办电子监察系统录入接受监督的事项326项。“村务e路通”信息公开平台共发布信息13万条。县直19个单位开通电子监察音视频实时监控系统。通过构建电子科技反复监督体系，整合和延伸电子监察各个领域，形成全覆盖的监察机制，有效提升反腐倡廉建设科学化水平。

【查办案件】 2013年，县纪检监察机关接受信访举报359件（次），立案56件，结案63件（2012年遗留9件），处分党员干部63人，其中党纪处分48人，政纪处分30人，双重处分15人，挽回经济损失500多万元。全年15个镇立案23件（其中农村党员案件16件，镇级站所案件7件），办案率100%。重点查办挪用惠农专项资金、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中滥用职权、贪污贿赂、腐化堕落、失职渎职、严重损害群众合法权益和人身权利案件以及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腐败案件。查办的典型案例有城月第二砖厂厂长黄某违纪案等。

【作风整治】 2013年，遂溪县将《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十大规定》纳入年度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检查考核范围，并将考核结果作为选拔任用干部的重要依据。在春节、清明节、国庆节等重大节日期间，对全县15个镇、60多个县直单位

及驻遂单位开展是否存在公款吃喝、公款旅游以及大搞节庆活动等进行监督检查，有针对性重点整治“庸懒散奢”、违反“八项规定”及“四风”等纪律作风问题。对全县机关单位及镇上班纪律进行140多次的暗访检查，其中对办证大厅上班纪律较差单位的主要领导进行约谈。全县通报了三起“庸懒散”典型问题，对节假日及重要会议期间的值班纪律进行暗访督查。对在国庆期间违反公车使用规定的2个单位主要负责人进行约谈，责令整改。在公共服务行业13个县直单位开展民主评议政风行风工作。“行风热线”节目开播13期，解决群众投诉、咨询问题52个。

【专项治理】 开展清理“吃空饷”工作 2013年，核实“吃空饷”对象20人，其中学校14人，县直机关4人，镇2人，按相关规定对有关人员进行了处理。

开展“廉洁镇村”创建活动 2012年12月，印发《遂溪县创建“廉洁镇村”活动实施方案

案》的通知，层层成立以“一把手”为组长的领导小组。2013年4月，在草潭镇珍珠湾村民小组举办创建“廉洁镇村”活动现场会，执行村民“点题公开”的民主管理制度，推广先进经验和做法，切实加强对农村基层干部的监管。

开展会员卡清退自查工作 2013年，县纪委出台《关于在全县党员领导干部中开展会员卡专项清退行动的通知》，要求对全县副科以上单位共1208名副科以上党员领导干部开展会员卡专项清退行动，全年未发现干部持有会员卡现象。

开展治理公路“三乱”工作 2013年，对全县9个有上路执法权的单位进行巡查，公路“三乱”现象零投诉。

【发挥黄学增廉政教育基地的作用】 2013年，县纪委邀请深圳市著名歌手李国辉、杨乐到遂溪县拍摄《你是一颗流星——黄学增》音乐电视。组织全县各镇、县直机关单位党员和机关工作人



▲ 2013年8月22—23日，湛江市村官反腐倡廉主题教育（遂溪）培训班在遂城镇政府开班
（潘海其 摄）

员到黄学增廉政教育基地开展“重温入党誓词”活动，签订廉洁自律承诺书。

【领导干部纪律教育培训班】 2013年，遂溪县共举办窗口部门工作人员、领导干部专题辅导和财会管理人员等3期培训班，参加培训学员共700多人，有效地增强领导干部的纪律意识。8月，积极配合市纪委举办“村官”反腐倡廉主题教育（遂溪）培训班，全县200多名村官参加，达到提高村干部队伍素质，增强拒腐防变能力，促进农村党风廉政建设预期效果。

【纪检队伍建设】 2013年，县纪检监察机关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的用人标准，注重选拔党性好、作风硬、能力强、威信高的干部。新提拔1名室主任为县委常委，提拔1人为正科纪检监察员，提拔2人为室主任，5名干部通过竞岗被提拔为室副主任职位。加大干部教育培训力度，坚持举办“清风学堂”及“学习日”活动，组织选送一批干部到中央纪委、省纪委培训中心、市纪委业务知识培训班和县委党校学习，切实提高干部理论水平和业务素质。（曾伟强 郑吴万）

老干部工作

【概况】 至2013年底，遂溪县离退休干部6161人，其中离休干部263人，退休干部5898人；厅级离休干部1人，处级离退休

干部99人，科级离退休干部967人，股级以下退休干部5094人。另有市管单位离休干部48人（其中处级18人，科级30人），外地安置回遂溪居住离休干部3人（处级）。

【坚持工作制度】 一是坚持老干部政治理论学习制度。2013年组织老干部集中学习4次。二是坚持老干部参加重要会议、重大活动和就近参观工农业生产及精神文明建设制度。全年组织老干部参加会议和活动20次。三是坚持向老干部通报工作情况制度。全年县委、县政府向老干部通报工作情况2次。四是坚持离退休党员干部过组织生活制度。全县共有离退休干部党支部40个，离退休干部党员3595名。这些支部组织健全，活动正常，其中，县林业局老干党支部被县直工委评为年度“先进党支部”。五是坚持走访慰问老干部制度。每逢重大节日，县领导都亲自到会场或到家庭慰问老干部代表；县委老干部局还组织慰问部分困难的、重病的和高龄的老干部。六是坚持为老干部订阅报刊制度。为全体老干部订阅《秋光》杂志，同时还为老干部订阅《老干部政治理论学习读本》《南方日报》《湛江日报》《老人报》以及其他学习资料。七是坚持开展节日活动制度。在春节、三八节、建党节、中秋节、国庆节、老人节、遂溪解放纪念日等重大节日和纪念日期间举办茶话会、座谈会、歌咏比赛、书画展、文体表演等形式多样的活动。2013年12月组织

遂溪县老干部与廉江市老干部进行一次联欢活动。

【完善保障机制】 一是完善离休费保障机制。2013年遂溪县企业、事业离休干部的离休费与机关离休干部的离休费拉平，并随机关离休干部的离休费同步增长。二是进一步提高离休干部的生活待遇。从2013年6月1日起，离休干部按同级在职干部标准的90%增加津贴补贴，每人每月增加800多元；从2013年1月起，离休干部的住宅电话费得到落实。三是进一步加强离休干部医药费管理。全县离休干部的离休费、医药费、生活补贴、护理费、交通费、电话费、抚恤金、丧葬费、遗属供养费等全部拉平，而且随公务员待遇的调整而调整，没有出现拖欠情况。

【推进接管工作】 遂溪县改制企业离休干部管理服务中心（简称接管中心）负责接管改制企业离休干部，至2013年底，该中心有改制企业离休干部55人。接管中心着力抓好服务管理工作，全心全意为改制企业离休干部办好事办实事。一是针对离休干部平均年龄86岁的实际情况，减少会议和活动，增加上门家访，并对有困难的老干部及时进行帮扶。二是定期组织老干部党员过组织生活，永葆老干部党员的先进性。三是细心安排好节日慰问活动，增强改制企业离休干部对接管中心的认同感和归属感，解决了改制企业离休干部的后顾之忧。

【加强活动场所管理】 至2013年底，全县有老干部活动中心（站、室）39个，总建筑面积7248平方米，其中县老干部活动中心占地7131平方米，总建筑面积3224平方米。县老干部活动中心是全县老干部开展健康文体活动的主要场所，活动中心夕阳红艺术团、乒乓球队、门球队、武术队、棋牌组、交谊舞组和书法组等老干部活动团体登记在册的老干部达800多人。活动中心精心组织老干部开展各项健康文体活动，努力打造“广东省全民健身活动示范点”品牌。2013年8月起，县老干部活动中心由核补事业单位调整为核拨事业单位，内部竞岗和富余人员分流顺利完成。2013年县委、县政府批准老干部活动中心新建一幢活动楼，新活动楼的立项、报建、招标等工作已顺利完成，2014年将建成使用。

【发挥老干部作用】 2013年，遂溪县支持老干部参与关心下一代工作，鼓励老干部在建设幸福遂溪活动中发挥积极作用。全年全县有各级关工组织373个，从事关工工作的“五老”（老干部、老战士、老专家、老教师、老模范）达697人。县关工委发展校外教育辅导站299个，建立党史、革命传统及各类教育基地20多个；在中小学举办以“圆中国梦从我做起”为主题的读书活动；到学校开展革命传统教育报告会70多场次，受教育的学生20多万人。

【加强队伍建设】 2013年，遂溪县重视老干部工作队伍建设。全县有专（兼）职老干部工作人员115人，其中专职32人，兼职83人。全年参加各类教育培训的老干部工作人员达到118人次。县委老干部局先后安排人员参加省、市、县有关专题培训共21人次；集中学习政治理论和政策业务知识38次，参加政治理论、业务知识考试共8次，有效地提高了全局干部职工的政治理论水平和业务知识水平。

2013年1月，县委老干部局选送的老干部舞蹈节目获得广东省第五届老年文艺调演活动金奖。2013年6月，县委老干部局被湛江市委办市府办评为湛江市扶贫开发“规划到户、责任到人”工作优秀单位。（韩小芸）

机关事务管理

【概况】 2013年，遂溪县机关事务管理局内设机构有办公室、接待办公室、房产管理股、保卫股、会务股、财务股和车队等7个股室。主要负责县委、县政府机关的后勤服务工作，负责县四套班子对内外来宾的接待工作，承担县委、县政府召开的重要会议的管理服务工作和县委大院的综合管理工作。领导班子1正2副，股长6人，在职人员19人，其中公务员11人，工勤人员8人。

【严格实行“三控”规范公务接待】 2013年，在执行公务接待任务中，遂溪县严格实行“三

控”：一是严控接待范围。每批任务从经办到审批都严格落实责任，对不属于界定的接待范围、没有公文来函的一律不予接待。全年全县完成接待任务12100人次，其中接待上级领导7200人次。二是严控接待地点。所有公务接待任务，非特殊情况，一律安排在县机关饭堂。三是严控接待标准。在公务接待安排中，厉行节约、勤俭办事的意识明显增强，注重公务接待标准，吃、住、行等安排有效简化，接待费用支出明显减少。另外，为解决机关工作人员“吃饭难”问题，将原县委招待所改建为机关饭堂，方便广大机关工作人员。

【严格规范公务车管理】 2013年，遂溪县公务用车用油及维修费用车队每月定期公布以供监督，在小汽车购买、转让、维修中，从不以管理之便卡、拿、要。小汽车在日常管理中，力求做到厉行节约，减少开支。并实行“一审批、二定点、三公开”的管理制度，“一审批”是车辆维修前必须报经局领导审批；“二定点”是保养、维修定点、加油定点；“三公开”是车辆油量公开、行车旅程公开、维修费用公开。

【创新会务保障机制】 2013年，为加强会务人员管理，坚持会务设备定期维护，规范会议服务流程，细化会议现场服务管理工作，狠抓会前准备、会中服务和会后完善三个环节，确保各类会议顺利召开。不论大小会议，都安排专人跟踪、服务。在安排会场方

面，职能股室做到与有关单位之间互相协调配合，合理安排，资源共享。圆满完成遂溪县“3·28”经贸洽谈会等大型会议活动。全年共办理大中型会议122场次。其中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组织调研会议及市级（遂溪）现场会议10多场次。

【加强县委、县政府大院管理】 遂溪县委、县政府大院内有办公区和住宅区，管理难度大。为管理好两个区域，2013年，县机关事务管理局完善《遂溪县机关大院治安保卫工作实施办法》，制定治安员工作职能、奖惩条例。大院门口安装汽车感应卡系统，控制外来车辆进出大院，加强大院的治安。县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层以上干部组成三个检查组，不定期对县委大院行政服务大楼各班值班人员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对违规治安员进行处罚，对按规定执勤的治安员给予岗位责任奖，有效遏制治安员各种值班不良现象，使大院治安秩序明显改善，全年没有发生治安案件。

加大对机关大院的投入，加强对机关大院的整治管理工作。一是组成工作小组对大院房产进行入户摸底调查，完善房产登记归档工作。二是对大院旧电线旧路灯进行改造。至2013年底，对大院2000多米的旧电线路进行换新，保证大院办公、生活用电的畅通。三是加强对大院环境的美化、净化管理，切实改善办公环境和生活环境。四是加强大院停车场的规划、各类车辆停放

的管理，减少车辆乱停乱放现象。

【开展公共机构节能管理】 一是扎实开展节能宣传工作。2013年，县机关事务管理局以认真贯彻落实《公共机构节能条例》为重点，建立全县公共机构名录库。二是进一步完善公共机构工作机制，建立公共机构节能联络员工作制度。2013年10月，县机关事务管理局派员参加湛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和湛江市经信局组织召开的公共机构名录库培训工作会议，对公共机构能源资源消耗统计进行业务培训。（肖美英）

遂溪县人民代表大会

【县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 2013年2月28日在遂溪影剧院举行。出席大会代表287人。会议听取和审议县长高诚苗所作的遂溪县政府工作报告，听取和审查遂溪县发展和改革局局长袁臻所作的遂溪县201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遂溪县财政局长周宝所作的遂溪县2012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13年预算草案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人大常委会常务副主任车秋仁所作的遂溪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代院长吴志勇所作的遂溪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梁广所作的遂溪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会议作出关于遂溪县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遂溪县201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13年计划的决议、关于遂溪县2012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13年预算的决议、关于遂溪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遂溪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遂溪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会议决定批准上述报告及遂溪县201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遂溪县2013年县级预算。

会议接受吴刚、张新广、黄素华辞去遂溪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职务的请求，依法补选卜小明、卜景明、刘东明、李强、潘益为遂溪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依法选举吴志勇为遂溪县人民法院院长。

会议收到代表提出的建议、批评和意见15件。

【县人大常委会会议】 2013年，遂溪县人大常委会召开14次常委会会议。

第十五次会议 2月5日在县人大会议室召开。会议听取县人民政府关于遂溪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会议代表提出的建议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决定同意接受张新广、黄素华辞去遂溪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职务的请求，接受志明辞去遂溪县人民法院院长职务的请求，任命吴志勇为遂溪县人民法院审判员、审判委员会委员、副院长，并决定其代理院长职务。

第十六次会议 2月25日在县人大会议室召开。会议听取和

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遂溪县201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13年计划草案的报告；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遂溪县2012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3年预算草案的报告；讨论和修改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听取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代表变动及补选代表资格的审查报告；审议通过关于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组成人员变动的决定；审议和通过关于召开县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的决定；审议和通过关于列席县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人员范围的决定；审议和通过拟提交县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通过的有关文件（草案）。

第十七次会议 3月6日在县人大会议室召开。决定任命韩永红为遂溪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姚德为遂溪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局长，陈辉为遂溪县环境保护局局长。决定免去叶宏久的遂溪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职务，陈辉的遂溪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局长职务，张伟明的遂溪县教育局局长职务。

第十八次会议 4月24日在县人大会议室召开。会议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法院关于行政审判专项工作报告、县人民检察院关于预防职务犯罪工作情况的报告。审议和通过县人大常委会2013年会议议题安排（草案）及县人大常委会2013年监督工作计划（草案）。

第十九次会议 5月30日在县人大会议室召开。会议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贯彻实施《中华

人民共和国审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实施条例》情况的报告、县政府关于贯彻实施《广东省爱国卫生工作条例》情况的报告、县政府关于遂溪县农村低收入困难户住房改造建设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的报告。听取县政府关于落实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11次会议的县城市容和环境卫生专题询问整改情况的报告。

第二十次会议 7月25日在县人大会议室召开。会议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情况的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遂溪县打击涉枪违法犯罪工作情况的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依法行政工作情况的报告。接受叶代勇辞去县人民政府副县长职务；免去欧学雄的遂溪县人大常委会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主任职务、郑英的遂溪县人大常委会选举联络人事任免工作委员会主任职务、陈日胜的遂溪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许文英的遂溪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任命欧学雄为遂溪县人大常委会选举联络人事任免工作委员会主任、周华英为遂溪县人大常委会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主任、祝冰为遂溪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第二十一次会议 8月29日在县人大会议室召开。会议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情况的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2013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县

人民政府关于2012年县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听取县人民政府关于2013年上半年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和2012年决算报告；审议和通过遂溪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选举办法；接受林水栖、叶茂、黄华明辞去第十三届湛江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补选陈四、刘国彬为第十三届湛江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第二十二次会议 8月30日在县人大会议室召开。会议决定许可阳江市人民检察院对遂溪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黄世琼采取强制措施。

第二十三次会议 9月29日在县人大会议室召开。会议任命谭春永为遂溪县人民法院审判员、北坡人民法庭副庭长；决定罢免湛岳登的湛江市第十三届人大代表职务。

第二十四次会议 10月24日在县人大会议室召开。会议许可广东省人民检察院对遂溪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沈胜采取强制措施。

第二十五次会议 11月1日在县人大会议室召开。会议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权益保障法》情况的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对农村建筑市场进行监管的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创建生态文明城镇村工作情况的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遂溪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工作情况的报告，对遂溪县食品安全

工作情况开展专题询问。

第二十六次会议 12月13日在县人大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县法院关于请求同意县法院两年内增选人民陪审员的请示；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追加民兵武器装备仓库建设经费和县工会大厦工程款缺口资金的议案、县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追加农村教师岗位津贴经费的议案。决定任命余庆创为县人民政府副县长；接受高诚苗辞去遂溪县人民政府县长职务的请求；决定余庆创代理县人民政府县长职务。

第二十七次会议 12月16日在县人大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和通过遂溪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选举办法；补选余庆创为湛江市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第二十八次会议 12月30日在县人大会议室召开。会议听取县人民政府关于落实县人大常委会对政府依法行政工作审议意见的情况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杨柑、洋青和岭北）工业基地污水处理厂的建设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关于县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建议意见办理工作情况的报告、县政府关于2013年全县十大重点工作和十大民生工程推进情况的报告；对县“一镇一广场”的建设情况、治安视频监控网的建设情况等专项工作进行评议；对县民政局、国土资源局、住建局、卫生局等政府组成部门工作进行评议。

【监督工作】 2013年，遂溪县人大常委会积极回应社会重大关切，突出重点，强化监督，力推遂溪县经济社会发展和民生改善，促进公平正义。

强化重点领域监督 县人大常委会把促进改革发展稳定作为监督工作的重中之重。听取和审议2013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2013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听取和审议2012年县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听取2013年上半年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和2012年决算报告，就稳定经济增长、优化发展环境、重视改善民生、强化绩效审计、规范财经秩序等方面提出审议意见。致力推动政府重点工程和园区建设，听取2013年遂溪县十大民生工程和十大重点项目推进情况进行专项视察，推动全县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

聚焦民生热点监督 县人大常委会以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为重点，加大监督力度，提高监督实效。围绕食品药品安全，听取和审议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工作情况报告，并开展专题询问，推动食品安全机制的进一步完善。围绕宜居环境改善，听取和审议创建生态文明城镇村工作情况、县城市容和环境卫生专题询问整改情况报告，促进遂溪县城镇村环境的净化、美化、亮化。围绕农村危房改造资金使用管理，听取和审议农村低收入住房困难户住房

改造建设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情况报告，提出审议意见，规范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围绕工业污水处理问题，听取杨柑、洋青和岭北工业基地污水处理厂建设情况报告，针对造成推进速度不理想的种种原因，提出可行的建议意见。为促进民生工程顺利开展，县人大常委会对广东湛江养老休闲产业基地、体育馆和遂溪公园的建设推进情况进行专题调研。

着力工作评议监督 县人大常委会把工作评议作为人大依法行使监督权的一种重要形式，对“一镇一广场”和视频监控网建设情况等专项工作进行评议，促进政府专项工作的落实。依法对县民政局、县国土资源局、县住建局、县卫生局4个政府组成部门进行工作评议。通过召开座谈会、明查暗访、实地察看、查阅资料、问卷调查等，掌握了第一手资料。在深入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对4个部门近两年的工作情况进行无记名投票测评，现场公布测评结果。通过评议，促进了机关作风的进一步转变。

加大司法工作监督 县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县法院行政审判专项工作报告、县检察院预防职务犯罪工作情况报告、县公安局打击涉枪违法犯罪工作情况报告。针对行政执法行为不够规范等问题，提出了审议意见，进一步规范遂溪县行政审判工作机制，强化预防职务犯罪工作措施，保障了社会公平正义，维护了社会治安的稳定。

2013年遂溪县人大常委会监督工作表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常委会 审议时间	组织实施 部门	分管领导
听取和审 议专项工 作报告	1	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法院关于行政审判专项工作的报告	4月	法工委	马成志
	2	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检察院关于预防职务犯罪工作情况的报告	4月	法工委	马成志
	3	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遂溪县农村低收入住房困难户住房改造建设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的报告	5月	农工委	李国萍
	4	听取和审议湛江市人民政府关于全市打击涉枪违法犯罪工作情况的报告	6月	法工委	马成志
	5	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依法行政工作情况的报告	6月	法工委	马成志
	6	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加强对农村建筑市场进行监管的建议办理结果的报告》	10月	农工委	李国萍
	7	听取和审议全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工作情况的报告	10月	教科文卫工委	杨江峰
	8	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创建生态文明城镇村工作情况的报告	10月	农工委	李国萍
	9	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关于县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建议、意见办理工作情况的报告	12月	选联工委	车秋仁
	10	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2013年全县十大重点工作和十大重点项目推进情况的报告	12月	财经工委	万益
计划和 预算监督	11	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2012年县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	8月	财经工委	万益
	12	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2013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报告	8月	财经工委	万益
	13	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2013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报告	8月	财经工委	万益
执法检查	14	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实施条例》的实施情况	5月	财经工委	万益
	15	检查《广东省爱国卫生工作条例》的实施情况	5月	教科文卫工委	杨江峰
	16	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的实施情况	6月	财经工委	万益
	17	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的实施情况	8月	农工委	李国萍
	18	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权益保障法》的实施情况	10月	法工委	马成志
工作督查	19	督查县政府创建生态文明城镇村工作情况	6月	农工委	李国萍

【依法治县工作】2013年，遂溪县依法治县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夯实法治阵地基础，积极打造“百里法治文化走廊”。以县法治文化广场为始点、港门镇为终点，沿线贯通5个镇全长140里（70公里），覆盖人口近50万人，形成“弘扬法治文化、打造品牌亮点、实现惠民便民”的遂

溪法治品牌。大力支持港门镇吴家村创建“农民法治文化公园”，营造园林景观与法治文化相得益彰的文化氛围，使这条“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更具特色。

县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依法行政工作情况报告，对审计法、劳动合同法、土地管理法、残疾人权益保障法、爱国卫生工作条

例等法律法规贯彻执行情况进行执法检查，促进相关法律法规在遂溪县的贯彻实施。县人大常委会把信访工作作为联系代表、联系群众、体察民情、排忧解难的重要窗口，对群众的来信来访，及时进行受理登记、转办、交办、督办，努力化解民忧。全年共受理人民群众来信135件，接待来

访群众 188 人次，承接上级人大转办来信办复率 100%，为保障群众权益、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稳定作出积极贡献。

【人大人事任免】 2013 年，遂溪县人大常委会依法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和人事任免权。坚持党管干部和人大依法任命干部相结合的原则，严格按照任前了解情况，法律知识考试、任职表态发言、任后工作监督等程序，保证人事任免工作始终依法、规范运行。全年共作出决议决定 14 项；任命干部 9 人，免职 8 人，接受辞职 5 人；接受辞去市十三届人大代表 3 人，依法罢免市十三届人大代表 1 名，依法补选市十三届人大代表 4 人。

【人大代表工作】 2013 年，遂溪县人大常委会拓展工作思路，改进工作方式，增强代表工作实效。组织县人大代表赴中山考察绿道建设，专题视察遂溪县生态文明镇村和部分重点项目建设情况，邀请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组织代表参加县政府的联席会议、县检察院的“阳光检务”和县法院的“观摩出庭”等活动，切实有效地拓宽代表知情知政渠道。协同镇人大组织代表深入选区，以“察民情、解民忧、惠民生”为主题，走访选民、了解情况、收集意见、为民解难。着力强化代表建议办理工作，听取和审议县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建议意见办理工作情况，加强对农村建筑市场进行监管，县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期间代表提出的

15 件建议，及时得到办理，答复率 100%，基本满意率 95%；围绕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在全国和省人大会议前拟出高质量的建议意见，其中“关于要求落实湛江炮兵靶场移民有关生活待遇的建议”得到省政府的高度重视。“关于立项建设北部湾避风港的建议”得到省的批准立项。

（林卓迎）

遂溪县人民政府

综 述

【县政府常务会议】 2013 年召开 12 次。主要讨论研究以下问题：落实 2013 年政府工作报告重点督办事项问题；桃溪小学新校区具体实施方案问题；“一镇一广场”全民健身工程实施方案问题；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问题；城乡特困居民医疗救助实施试行问题；湛徐高速生态景观林带建设项目问题；县档案馆扩建问题；公共租赁住房管理问题；地方志资料年报制度实施问题；县城规划区内地下取水管理问题；县行政服务中心建设经费问题；县机械工程公司改制问题；县垃圾处理厂建设问题；临港工业园区前期筹建问题；农村学校教师岗位津贴实施问题。

【县政府工作会议】 2013 年召开 13 次。主要研究部署以下工作：2013 年春节亮化绿化美化工作；

全县农业农村工作；全县社会工作、“清枪”工作和创建生态文明城镇村工作；岭北工业基地绿化、路灯工程有关问题；县物资总公司处理资产有关问题；季度防范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工作，从 6 月初至 9 月底在全县集中开展安全生产检查督查专项行动；新一轮扶贫开发工作，制定《遂溪县新一轮扶贫开发“规划到户责任到人”帮扶工作实施方案》；共谋教育发展大计；协调乌塘镇、黄略镇请求县政府解决有关事项工作；县影剧院修建工作；解决县社会福利院有关问题。

【工作成效与决策】 产业结构逐步优化 2013 年，遂溪县工业经济持续发展，完成工业总产值 194.4 亿元，增长 19.5%；完成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53 亿元，增长 19.3%。榨蔗 362 万吨、产糖 34 万吨。大力推进“一园多区”建设，全年共投入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1.2 亿元，征用土地 7500 多亩（500 多公顷）。现代农业稳步发展，完成农业总产值 142.7 亿元，增长 6.8%。投入农田水利建设资金 1.06 亿元，完成水利工程 664 宗。农业产业化进程加快，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迅速，土地经营权流转进一步规范；品牌农业发展良好，杨柑火龙果被评为“湛江市八大名果”，金丰糖业银月牌白砂糖获得绿色食品认证。正大洋青食品加工厂和 18 个养殖基地征地工作同步推进。第三产业加快发展，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76.7 亿元，增长 13.2%。旅游、商贸、房地产

等第三产业拉动明显，全年共接待旅客 102.4 万人次，旅游总收入 5.9 亿元。一、二、三次产业结构由上年的 40.2:30.5:29.3 调整为 38.8:31.0:30.2。

项目建设扎实推进 2013 年，全县安排重点建设项目 32 项，完成投资 11.6 亿元。其中湛江统一二期、广东汇通二期等 8 个项目建成投产；启达世家商住小区二期工程已完工；御唐府螺岗岭休闲养生山庄一期建成营业；广东中能 15 万吨燃料乙醇、华润水泥技改等重大项目加快推进；广东湛江养老休闲产业基地项目以及启达假日、城月林都、北坡艺远等酒店建设加快推进；广东北部湾农产品流通综合示范园区征地 1100 亩（73.33 公顷），冷库、糖仓等部分设施投入使用。茂湛铁路（黄略段）如期建成通车。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93.7 亿元，增长 28.5%。成功举办“3·28”经贸洽谈会，引进广西玛氏火龙果深加工等 37 个项目。

城乡建设步伐加快 2013 年，遂溪县投入 368 万元，对县城滨河新区 13.6 平方公里进行编制控规；改造完成县文化广场；动工兴建人民北路、银河小区、垃圾中转站和东圩河改造等市政工程；加快推进县体育馆（醒狮广场）建设；投入 1.75 亿元，改造恒兴花园、工会大厦等 16 个“三旧”项目。投入 8465 万元，进行电网改造，完成供电量 9.2 亿千瓦时。投入 730 万元，扩改县城供水管网二期 1.5 万米。投入 9168 万元，新（改）建各级公路 192.8 公里。全面完成“一



▲ 2013 年 2 月 22 日，遂溪县老干部“贺新春闹元宵”活动在遂溪县老干部活动中心举行。图为老干部太极拳队的一组表演节目

（县老干部局 提供）

镇一广场”工程建设。扎实开展生态文明镇村创建活动，全年投入 1.85 亿元，按市生态文明标准建设的镇 3 个、村 203 个。城月镇、杨柑镇被评为省宜居示范城镇；河头镇水妥上村等 11 个自然村被评为省、市宜居示范村庄。节能减排工作走在全市前列，环保责任考核继续保持全市第一。

民生保障持续改善 2013 年，遂溪县财政民生投入占财政总支出 79.1%。“十大民生工程”基本得到落实。实现城镇和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1.69 万人、城乡居民医保参保 87.5 万人、社会养老保险参保 37.1 万人，均完成市下达的任务。在五县（市）中率先完成公职人员“托低”3 万元津贴、补贴发放工作。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实现应保尽保，城乡低保补贴分别提高到每人每月 242 元和 109 元，五保供养标准统一提高到每人每月 511 元。完成搬迁“两不具备”贫困村庄 12 个，改造农村低收入住房困难户 2310 户，新建公共租赁住房 329

套，解决 2 万名农村群众安全饮水问题；全面启动新一轮扶贫“双到”开发工作。建成使用县人民医院和江洪、北坡等卫生院综合楼；全面实施基层卫生院绩效工资制度；启动县人民医院试点改革工作，取消药品加成。

社会事业全面发展 2013 年，遂溪县全面推进教育创强工作，北坡、港门、河头、岭北、乌塘 5 个镇获“广东省教育强镇”称号，界炮镇、洋青镇通过省的督前检查；高考工作质量考核评价总分和中考优质生人数增长率居全市第一，创 10 年来最好成绩。基层文化建设取得新发展，“三馆一站”（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文化站）、村级文化室、农家书屋全面免费对外开放，深入实施广播电视“村村通”工程，连续五年新发展电视用户超万户，居全市各县（市）首位。全县民间艺术团体参与各种演出活动 1500 多场次，龙狮海洋鱼灯获全国“山花奖”民间灯彩大赛银奖；遂溪籍运动员参加省级

以上比赛荣获奖牌 29 枚。县图书馆被评为全国县级二级图书馆。县档案馆晋升为国家二级档案馆。圆满完成第二轮县志修编。全面完成 2013 年度人口计生各项指标任务。广泛开展平安镇、平安村(居)等“平安细胞”创建活动,如期完成二类治安视频监控体系建设任务。社会管理综合治理深入推进,“清枪”工作成效显著,信访维稳工作力度加大,社会大局和谐稳定。率先在全国创建“百里法治文化走廊”,社区矫正信息监控平台、法律援助三级网络建设走在全省前列。安全生产和食品药品监督管理不断强化,食品药品安全指数继续名列全市前茅。“两建”(建设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市场监管体系)工作走在全市前列,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被定为全市试点。殡改工作连续 12 年被评为市先进。

政府效能不断提升 2013 年,遂溪县基本完成行政服务大厅建设,网上办事分厅加快推进,电子监察平台进一步完善。深入开展以“服务发展、快字当先”为主题的机关作风建设“回头看”活动,严肃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的行为,重拳整治“庸懒散奢”现象,深入纠正“四风”,工作效能得到明显提高。全年受理办结各类行政审批事项 4250 件,提前办结率 99.5%;办理各类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 55 件,办复率 100%。切实加强行政监察和审计监督,反腐倡廉惩防体系进一步完善。

落实县政府工作报告决定督办事项 2013 年 3 月,县政府出

台《关于抓紧落实 2013 年政府工作报告重点督办事宜的通知》(遂府〔2013〕16 号),分解《县政府工作报告》重要决定事项 63 件,有动工建设 48 公里“绿道网”、推进滨河新区的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工作等,全部按职能交由 36 个主办单位具体抓好落实,落实情况由各事项的主办单位在每月月底前将相关工作的进展情况书面报县府办督办公室,同时县府办督办公室根据各主办单位上报的进展情况进行跟踪督办,并定期对各事项的落实情况进行通报。

推进政务信息管理 2013 年,县政府向市政府报送信息 75 条,被采用 13 条;编写《人民日报社论摘要》8 期,为领导及时学习了解中央重要动态提供帮助;编写《遂府政务信息》12 期,及时反映遂溪县各级的动态,为领导决策提供参考。做好全县政务公开工作,尤其是做好县政府公众网中的政务公开栏和县政府公开栏,并及时督促各镇、各单位做好政务公开工作,有力地推动全县政务公开工作步入日常化、制度化、规范化和信息化的轨道。全年上传各类公开信息 2000 余条,其中各类活动专题信息 350 余条,发布各类宣传标语图片 52 条,各类政府规范文件 129 条,点击数量超十万次,进一步扩大县各项工作的宣传影响力。对全县各单位网站建设进行指导、协调、规划,并提供技术支持,对其栏目架构、内容充实、管理机制、功能服务等进行了统一要求。积极维护县电子政务系

统网络运行维护工作,在做好网络日常运行维护和管理。圆满完成每次电视电话会议的接收工作,全年共 100 多次;承担每次重要会议多媒体播放工作,全年共 50 多次。

加强公共租赁住房管理

2013 年 5 月,县政府出台《遂溪县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要求加强房屋租赁管理,规范房屋租赁行为,维护房屋租赁市场秩序,保障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明确遂溪县公共租赁住房供应对象条件及有关规定。

推进扶贫开发帮扶工作

2013 年 6 月,县政府制定《遂溪县新一轮扶贫开发“规划到户责任到人”帮扶工作实施方案》,明确帮扶工作的指导思想、对象和目标任务。7 月 5 日,全县召开扶贫开发工作会议,总结上一轮扶贫开发工作,通报上一轮扶贫开发“双到”考评结果,布置新一轮扶贫开发工作。

实施地方志资料年报制度

2013 年 8 月,县政府印发《遂溪县地方志资料年报制度实施细则(试行)》通知,确定全县各镇、县直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其他组织和驻遂单位为年报资料承报单位,必须按要求搜集、整理、汇编、撰写和报送本单位、本行业(事业)年报资料。《实施细则》共 18 条,自 2013 年 9 月 2 日起施行。

加强县城规划区内地下取水管理

2013 年 12 月,县政府出台《遂溪县县城规划区内地下取水管理办法(暂行)》,加强县城规划区内地下水资源的管理和保

护,促进水资源节约与合理利用,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擅自非法开采地下水资源,明确特殊行业确需取地下水需具备的条件。《管理办法》自2013年12月23日施行,有效期5年。县政府《颁布〈遂溪县县城规划区内地下取水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遂府〔2006〕36号)同时废止。

(戴红娣 周祖秀)

行政服务

【概况】 遂溪县行政服务中心成立于2003年,前身是遂溪县民营科技工业园管理委员会,职能是负责白泥坡工业园区土地征用和园区基础设施开发建设、管理和对外招商引资工作;负责对全县范围的企业及投资项目实行双向代理服务。2004年,更名为遂溪县行政服务中心。2013年9月,批准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县政府直属正科级事业单位,编制10人,其中正主任1名,副主任2名,主要职能是监督管理行政职能单位的行政审批行为。

【行政服务大厅开工建设】 2013年3月,县政府组织有关人员到湛江市、廉江市以及茂名化州市、高州市等行政服务中心学习取经,特别是服务大厅建设和管理方面进行细致的考察和虚心的学习,取得了宝贵的经验。3月,遂溪县行政服务大厅正式开工建设。11月,行政服务大厅装修工程进入完工收尾阶段。12月竣工验收。行政服务大厅建成投入使用后,将实现遂溪县行政审批部门向行政服务中心集中,行政审批事项向电子平台集中的“一站式窗口服务、一条龙审批大厅”,为公众提供“公开、公正、廉洁、高效”的服务平台。根据县委、县政府的要求,行政服务中心已经拟定了《遂溪县行政服务中心工作方案》《行政服务大厅基本制度》《服务质量考评制度》《行政服务中心运作管理规定》《行政服务大厅业务分类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

【网上办事业务培训】 2013年9月,县行政服务中心牵头组织遂溪县网上办事分厅业务培训班,聘请市行政服务中心和电信公司技术专家上课,使全县68个单位(含15个镇)有关人员在短时间内掌握工作方法和业务技能。

【审批事项梳理】 2013年9月,县行政服务中心组织协调全县68个单位(含15个镇)对现行办理事项进行一次全面梳理,总共梳理出事项1506项,其中:网上行政审批事项826项;网上非行政审批事项182项;网上社会服务事项498项。

【行政审批监督】 2013年,县行政服务中心电子行政审批系统工作有突破性进展。一是电子行政审批系统正式运行。根据市委、市政府及市相关部门的要求,经县委、县政府和各部门的努力,遂溪县电子行政审批系统于2009年6月顺利建设完成,全县43个有行政审批职能的单位全部进

入电子行政审批网络系统,其中16个审批量大有独立办证大厅的部门安装了电子视频监控。在系统硬件建设的同时,举办电子行政审批系统和监察系统应用培训班,共培训相关操作人员近300人。县电子行政审批系统于2009年9月1日正式运行,对全县41个单位行政审批事务进行实时监督和管理。2013年全县电子行政审批系统共接受行政审批项目申请4272件,办结率99.5%;对电子监察系统实施实时跟踪查看,发现问题及时督办纠正,全年审批事项均无黄、红牌发生;为打造政务公开、行政审批、便民服务、效能监察一体化政务网上服务综合平台。

配合县纪委监察局效能室进一步对系统的运行、管理和服务进行深化与完善。规范行政审批事项,要求各单位认真依法依规压缩审批流程和审批时限。每月对具有行政审批事项的单位进行绩效排名并以电子监察简报的形式全县通报。对审批事项提前办结率较低的单位进行通报批评,责令其进行整改。

【投资项目服务】 从2003年开始,县行政服务中心对于全县新投资项目都提供“一条龙”服务,采取专人贴身服务的形式,对每一个项目,都派专人跟踪,配合企业的需要,实行“陪护”式服务,协助企业处理与各行政部门之间的关系,确保项目建设能顺利完成。对意向项目,做好资料收集和备案工作,并计划安排项目入驻的前期工作与相关部门

协商。2013年，县行政服务中心一如既往地全力以赴做好县的重点项目帮办的服务工作。在县“3·28”经贸洽谈会后，根据县领导的指定性安排，为湛江华润燃气有限公司、湛江东诚汽车城、湛江漓源有限公司、湛江特驱有限公司、湛江天益食品有限公司、湛江双湖食品有限公司、湛江统一公司、湛江五洲药业、湛江富日美公司、湛江和爱有限公司等项目全程跟踪和代办服务工作。

(张志强)

应急管理

【夯实应急管理基础】 2013年，县应急办根据应急管理工作需要，调入一名工作人员充实应急队伍。同时，在县财政较为困难的情况下，拨出专项资金15万元购买一台应急指挥车及40多万元建设应急指挥平台，夯实应急管理基础。

【强化应急值守和信息报送工作】 2013年，遂溪县进一步加强应急值守工作，完善24小时值班制度，进一步建立健全领导带班值班制度，特别是县四套班子领导成员和县党政部门主要领导每天亲自带领县委办、县府办工作人员在县应急办值班。认真加强突发事件信息报送工作，进一步规范突发事件信息报送程序，落实各镇各部门的突发事件信息报送责任人，有效提高各镇各部门的突发事件信息报送能力，尽量减少迟报漏报现象。全年全县

向市政府上报各类突发事件信息31条，其中较大以上信息7条，县总值班室共办理县和政府办领导临时交办事项69件次，办理紧急通知事项92件次，接待群众来电来访453人次，接处紧急重要情况报告30件次，传办上级党委政府批示指示18件次，确保政令畅通，突发事件得到及时报告和处理，取得良好的效果。

【风险隐患排查工作】 2013年，县应急办积极开展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全面开展风险隐患排查，共排查出风险隐患75起。

【应急知识宣讲活动】 2013年，遂溪县强化应急管理知识宣传。充分利用广播、电视、互联网等多种形式，向社会公众宣传、普及应急知识，进一步提高公众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7月28日下午，配合省应急管理知识宣讲团举办以“增强全民应急意识，提升应急管理能力”为主题的广东省第四届“百人百场”应急知识宣讲活动。该次活动由广东省政府应急办、省教育厅主办，华南农业大学、暨南大学、广东工业大学等3所高校师生组成应急知识宣讲团，到遂溪县进行应急知识宣讲，活动在县委第一会议室举行，收到较好的效果。

(戴红娣 周祖秀)

政协遂溪县委员会

【县政协九届三次会议】 2013年

2月27—28日在遂溪影剧院召开。九届政协委员315人，出席会议289人。市政协副主席朱坚真到会祝贺。县委书记林少明在会上作讲话。县政协主席苏琛作工作报告。会议表彰县政协2012年优秀提案个人。大会期间收到提案31件，立案交办29件，办理落实29件，占办复提案的100%。

林少明指出，2012年县政协紧紧围绕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牢牢把握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认真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围绕全县经济发展、城镇建设、“三打两建”、创建教育强县、十大民生工程和十大重点项目等，积极主动地开展专题调研和视察，为县委、县政府科学决策提供重要的参考依据，充分发挥协调关系、汇聚力量、建言献策、服务大局的重要作用。

林少明要求，做好2013年县政协工作，一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为促进遂溪科学发展展现新作为；二要科学运作，提速增效，为推动遂溪率先崛起注入新动力；三要关注民生，协调关系，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做出新贡献；四要与时俱进，开拓创新，为提升政协工作水平强化新建设。

报告指出，2012年在县委的重视和正确领导下，在上级政协的指导下，在县人大和县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县政协始终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围绕

中心，服务大局，注重工作创新，扎实开展各项工作，切实履行政协职能，为推动幸福遂溪建设和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作出了积极贡献。2012年县政协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形成多层次的协商格局。围绕发展，尽职尽责，参政议政更加主动有为。关注热点，创新载体，民主监督进一步强化。把握主题，凝智聚力，弘扬民间传统文化。关注民生，纾解民困，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完善制度，夯实基础，科学化水平进一步提升。

对2013年政协工作，苏琛提出：一要认真贯彻十八大精神，以创新精神提高履职实效。二要切实履行政协职能，突出工作核心服务发展，积极推动政治协商进入决策程序，努力提高调研视察实效，着力提高提案工作质量，深化民主评议工作。三要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努力营造和谐发展良好氛围。四要加强政协自身建设，努力推进政协工作。

会议期间，来自全县各个界别的政协委员，认真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为实现率先崛起，建设幸福遂溪积极建言献策。

【县政协常务委员会会议】 2013年，县政协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召开会议6次。

第八次会议 1月9日在县财政局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主要内容：听取县纪委监察局通报2012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参加会议人数30人。会议由政协副主席周仰权主持。

会议主要议程：（1）县委书记黄龙通报县纪委监察局2012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以及纪委监察局2013年工作计划。（2）县政协常委自由发言，对县纪委监察局2013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3）县政协主席苏琛在充分肯定县纪检监察局2012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成绩的同时，对县纪检监察局2013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提出三点建议：一要进一步完善制度建设，切实加强纪检监察队伍管理；二要切实加强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三要抓好纪检监察队伍自身建设。

第九次会议 2月19日在县财政局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主要内容：审议通过政协第九届遂溪县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有关事项。参加会议人数43人。会议由县政协主席苏琛主持。会议主要议程：（1）审议通过召开政协九届三次会议时间；（2）审议通过召开政协九届三次会议议程；（3）审议通过召开政协九届三次会议日程；（4）审议通过召开政协九届三次会议正副秘书长名单；（5）审议通过召开政协九届三次会议常委会工作报告；（6）审议通过召开政协九届三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7）审议通过对县林业局原局长林发违法处理意见。

第十次会议 2月28日在县城皇家国际酒店三楼召开。会议主要内容：政协各专门委员会召集人汇报本组对政协第九届遂溪县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会议文件的讨论情况和审议通过政协第九届

遂溪县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参加会议人数57人。会议由县政协主席苏琛主持。会议主要议程：（1）由政协各专门委员会召集人汇报本组对政协第九届遂溪县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会议文件的讨论情况。（2）审议通过政协第九届遂溪县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第十一次会议 4月11日在县财政局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主要内容：审议通过政协第九届遂溪县委员会常务委员会2013年度工作要点。参加会议人数33人。会议由县政协主席苏琛主持。会议主要议程：审议通过政协第九届遂溪县委员会常务委员会2013年度工作要点：（1）主要会议（8次）；（2）主席视察团调研视察和常委会专题协商议政（4次）；（3）组织开展督查评议活动（1次）；（4）各专委会组织本委委员开展视察调研及有关活动（5个课题）。

第十二次会议 8月8日在县财政局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主要内容：听取县政府通报全县2013年上半年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和下半年工作计划。参加会议人数39人。会议由县政协副主席黄小平主持。会议主要议程：（1）由县人民政府副县长苏国亮通报全县2013年上半年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和下半年工作计划。（2）与会常务自由发言，对县政府2013年下半年工作计划提出意见建议。（3）县政协主席苏琛作总结讲话。

第十三次会议 2013年11月15日在县财政局三楼会议室

召开政协第九届遂溪县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主要内容：对遂溪县旅游资源开发利用情况与县政府进行专题协商。参加会议人数51人。会议由政协副主席黄小平主持。会议主要议程：（1）县政协副主席周仰权宣读《关于遂溪县政协主席学习考察团赴银川、从化等地学习考察的报告》；（2）与会人员自由发言，对遂溪县旅游资源开发利用提出意见建议；（3）县政协副主席黄小平作总结讲话。

【创新形式主动协商】 坚持汇报和研究工作开展协商 2013年，县政协主席苏琛定期把政协工作和帮办、督查县重点项目进展情况向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汇报和请示，并对存在的问题和下一步工作进行研究协商，主动提出工作思路及推动项目建设的建议，以促进政协工作和推进县重点项目建设。

通过反馈意见建议进行协商 2013年，县政协领导通过下基层开展接访活动和召开各界人士代表座谈会等形式，集中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和群众代表的意见，及时向县委、县政府反馈，并与县委、县政府研究协商解决办法。

【拓宽渠道注重实效】 通过听取工作通报实行监督 2013年8月，组织常委会议听取县政府2013年上半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和县纪委监察局2013年党风廉政建设情况通报，分别形成《情况通报反馈意见》，向县政府

和县纪委监察局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引起县委书记林少明的高度重视，并作了批示，有效推动遂溪县各项民生工程的落实和党风廉政建设。

加强提案办理和跟踪督办实行监督 政协九届三次全会收到委员提案31件，立案交办29件，办理落实29件，占办复提案的100%，其中《关于治理黄镜秋学校环境污染的建议》的提案，县委书记林少明高度重视，多次过问，县政协主要领导亲自领衔督办，并得到县政府大力支持，拨出专款20万元解决了界炮山内黄镜秋学校的污染治理问题；《关于建设遂城镇横岭村“命脉渠”，改善农业、水利生产条件的建议》提案，县水务局十分重视，及时制定建设方案呈报省、市审批，安排资金2万元，对该渠道进行清淤疏通，及时为当地群众的生产生活排忧解难。

组织专题调研视察实行监

督 为密切配合县委机关作风建设“回头看”活动，政协组织常委会调研视察团，深入部分镇及一些县直机关单位对开展机关作风建设“回头看”活动进行专题调研视察，形成了专题调研视察报告，针对“回头看”活动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提出了相关建议，县委书记林少明在报告上作了专门批示。县机关作风建设“回头看”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在《遂溪县开展机关作风建设“回头看”活动简报》（第9期）中加“编者按”全文刊出，并发至全县各镇及县直各机关单位，有力推动全县机关作风建设“回头看”各项整改措施的落实。此外，县政协还与县人大、县纪委监察局组成联合视察督查团，对遂溪县清枪专项行动情况进行专题视察督查，促进全县清枪专项行动扎实开展。

【注重调研主动建言】 2013年，



▲民盟主委杨江峰到田间视察调研

县政协常委会注重选择事关全局的重大课题和围绕社会热点难点问题，认真组织开展调研考察活动，共形成高质量的调研考察报告6篇，向县委、县政府及有关部门提出具有全局性、前瞻性、建设性和可操作性的意见建议28条。其中《遂溪县政协主席学习考察团赴银川灵武市、广州从化市等地学习考察的报告》《遂溪县城市场规划建设管理工作调研报告》《关于建立遂溪县出租汽车的调研报告》和《关于对我县开展机关作风建设“回头看”活动专题调研视察报告》等4篇调研报告，县委书记林少明十分重视，分别作出重要批示，要求县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政协提出的建议进行认真研究采纳，尤其强调要把县城市场规划建设管理工作和建立遂溪县出租汽车公司列入遂溪县2014年十大民生工程全力推进。

【弘扬主题致力民生】 积极开展扶贫济困和社会资助活动 2013年，县政协积极动员和鼓励非公经济及企业家委员参与扶贫济困和社会资助活动。“6·30”扶贫济困日共捐扶贫济困款184万元；给高升本的贫困学生发放助学金26万元；县政协港澳委员回乡开展奖教奖学活动；资助政协挂点镇后进村整治工作等，受到社会的好评。

努力推动传统文化传承 2013年，积极配合市政协《湛江文史》十大系列丛书的编纂工作，组织专业人员对遂溪县濒临绝迹的民间传统文化实施

抢救性的挖掘和整理，共向市政协提供各类文史稿件87篇；为《改革开放广东一千个第一》《湛江市对外开放30年纪事史料》撰写和征集稿件。

积极参与各项赛事和联谊活动 2013年，先后组织参加市政协第八届“政协杯”宇恒房地产乒乓球邀请赛、全市政协系统乒乓球友谊赛和省政协第十届“四洲杯”粤港澳粤曲演唱大赛，并分别荣获“体育道德风尚奖”和“最佳组织奖”，粤曲演唱大赛荣获“优秀组织奖”；市政协在遂溪县组织召开全市县（市、区）政协主席联席会议，县政协积极配合，组织周密、服务出色，得到市政协及各县（市、区）政协的好评。

积极开展生态文明创建和扶贫“双到”工作 2013年，县政协主席苏琛挂点洋青镇闸蒞村的生态文明城镇村创建工作。该村先后投资200多万元硬底化村道巷道5公里，拆除旧房30间，完成2.5公里的排污和安装自来水管到户工程，规划建设闸蒞湖、观湖长廊、路灯、农家山庄、绿化等，为在两年内将闸蒞村打造成遂溪县最具特色的生态文明村打下坚实的基础；县政协办牵头组织挂点单位支持洋青镇资金13.6万元，配合开展创建生态文明镇村活动和加强后进村班子建设工作，并富有成效地开展扶贫“双到”工作。

【围绕中心服务大局】 努力推进遂溪县重点项目建设 玥珑湖生态城项目是省、市、县重点建设

项目，总投资131亿元，分两期完成，是县委、县政府委派政协主要领导牵头帮办的项目。2013年，为抓好项目的推进工作，政协主要领导经常深入项目现场认真做好组织领导和项目协调跟进工作，及时解决项目推进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全力推进人口计生工作上新水平 县政协副主席周马胡兼任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局局长，2013年在完成政协分管的社会和法制委调研课题任务的同时，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人口计生工作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提出的“保平安、争先进、创国优”工作目标，进一步完善领导机制，强化督查考核，坚持依法行政，推进阳光计生，开展优质服务，推动人口计生工作上上了新水平，得到市委、市政府的充分肯定。

为全面发展提供强有力的财力保障 县政协副主席周宝兼任县财政局局长，2013年在完成政协分管的经济委调研课题任务的同时，努力培财源强征管，注重开源节流，优化支出结构，加强财政监管，坚持强改革优体系，切实提高管理水平，为推动遂溪的全面发展提供了可靠财力保障。

【完善制度创新机制】 完善学习和内部管理制度 健全落实政协党组、政协班子、政协常委会学习制度、常务委员会会议议事规则；健全和完善政协机关考勤制度、车辆管理制度、办公呈批制度、档案管理制度等。完善专委

会履职制度。政协专委会与党政机关对口协商制度、政协调研工作规程、反映社情民意信息的跟踪反馈制度，建立政协界别活动机制等。

拓展政协委员参政议政途径 在省市政协的支持和指导下，遂溪县政协“委员之家”网络平台及政协网站已组建完成并通过省验收，政协委员可通过“委员之家”网络平台建言献策，使政协政治协商更有方，民主监督更有力，参政议政更有为。

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 坚持把理想信念教育、党纪教育、作风教育、政治品质和道德品行教育有机结合起来，积极开展“坚定理想信念、争当廉洁模范”主题教育活动，使党员干部理想信念教育、作风教育与党风廉政教育融为一体，有效增强了机关党员干部廉洁从政的思想意识、责任意识和服务意识。

【县政协重要活动】 调研视察县城市场建设管理工作 2013年7月，针对遂溪县县城市场规划建设管理存在的问题，县政协经济委组成调研视察团一行17人，在县政协主席苏琛的带领下，对县城市场建设管理工作开展专题调研视察，形成《遂溪县城市场规划建设管理工作调研报告》，指出遂溪县在县城市场规划建设管理方面存在的四大突出问题，并提出四点相关建议，县委书记林少明高度重视并作出批示，要求县政府和有关部门认真研究和采纳，把县城市场规划建设管理工作列入遂溪县2014年十大民

生工程来推进。

调研成立出租汽车公司的可行性问题 2013年8月，针对遂溪县出租车营运市场秩序混乱的问题，县政协社会与法制委组成专题调研组，在县政协副主席周马胡的带领下，对遂溪县成立出租汽车公司的可行性问题进行专题调研，先后到湛江市区及徐闻等地的出租车公司进行实地考察，撰写了《关于遂溪县建立出租汽车公司的调研报告》，对成立遂溪县出租汽车客运公司提出四点相关建议，县委书记林少明高度重视并作批示，要求县政府将成立遂溪县出租汽车客运公司纳入遂溪县2014年十大民生工程推进。

学习考察如何开发整合县旅游资源 2013年7月，围绕如何开发和整合遂溪县旅游资源、推动遂溪县旅游业快速发展的问題，县政协组织政协主席学习考察团，在县政协主席苏琛的带领下赴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灵武市、广州从化市等地进行为期6天的学习考察活动。回来后，学习考察团又组织召开了由县委办、县政府办、县财政局、县住建局、县文广新局、县海洋渔业局、县农业局、县旅游局等单位主要领导参加的座谈会，听取他们对进一步开发遂溪县旅游资源的意见和建议，形成了《遂溪县政协主席学习考察团赴银川灵武市、广州从化市等地学习考察的报告》，对如何进一步开发遂溪县旅游资源、发展第三产业提出了相关建议，县委书记林少明高度重视，并作出批示，要求县政府

及相关部门认真加以研究，把遂溪县旅游业和第三产业做大做强。

学习考察如何推动遂溪后发崛起 2013年8月，围绕“如何推动遂溪县后发崛起”这个主题，县政协经济委组成调研考察团一行12人，在县政协副主席周宝的带领下，赴云浮市和肇庆市学习考察，先后考察了云浮西江新城、云浮新兴新成工业园、六祖惠能故里生态旅游产业园区和云浮石材博览中心，认真听取了当地领导及企业负责人的情况介绍，结合遂溪县实际，形成了《后发地区崛起之经验与启示》的学习考察报告，就如何推动遂溪县后发崛起提出三点相关建议，得到县委、县政府的重视和采纳。

调研考察医疗卫生体制改革 2013年10月，为推动遂溪县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县政协教科文卫体委组成调研考察团，在县政协副主席周仰权的带领下，赴广西钟山县和广东郁南县调研考察医改情况。回来后，又对遂溪县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进行了专题调研视察，深入了解遂溪县医疗卫生体制改革情况和存在问题，形成了《关于对我县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专题研究视察报告》，向县委、县政府及有关部门提出四点相关建议，得到县委、县政府及相关部门的高度重视和采纳。
(洪三河)

民主同盟和工商联

【中国民主同盟遂溪县委员会概况】 中国民主同盟（简称民盟）

主要由从事文化教育以及科学技术工作的高、中级知识分子组成的，具有政治联盟特点的、致力于社会主义事业的政党。主要创始人为张澜、沈钧儒、黄炎培、章伯钧等。民盟遂溪县委员会是正科级行政单位。1982年成立民盟遂溪县地方支部委员会，1992年升格为民盟遂溪县总支委员会，1996年成立民盟遂溪县第一届委员会。2013年有正、副主委2人，委员5人，下设遂溪一中、遂溪二中、大成中学、遂溪四中、县直机关、遂溪县人民医院、湛师基础教育学院7个基层支部。2013年发展新盟员3名，截至2013年底，总盟员人数达135人，在职盟员有110人，占81.5%，离退休的有25人，占18.5%。其中高级职称的成员有42人，占31.1%，中级职称的成员有80人，占59.3%。经济、科技、医卫、法律界有35人，占25.9%，有市人大代表2人、市政协委员1人，县人大代表1人，县政协委员12人。

【完善制度建设】 2013年，为加强对民主党派、工商联及无党派工作的领导，中共遂溪县委印发《关于贯彻中共广东省委政治协商规程的实施意见》（简称《意见》）。民盟遂溪县委员会通过认真学习和领会精神以后，对照《意见》，制定《民盟组织建设实施细则》和《民盟盟员参政议政实施办法》。进一步规范各项盟员学习创先争优活动等制度建设，从组织上保障和促进民盟各项工作的开展。2013年4月11日，中共遂溪县委召开“遂溪县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座谈会”。县委书记林少明，副书记戴珍，组织部长刘志红，统战部长梁忠兴倾听民盟盟员的发言，了解民盟工作情况，共商县域经济、教育、医疗等发展大计，凸显了遂溪民盟人士在共产党的领导下，为遂溪的“三个文明”（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建设发挥重要作用。

【优化班子成员结构】 组织建设

是参政党自身建设的基础。民盟县委坚持“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指导思想，做到小事常沟通，大事会决策。2013年，主委杨江峰、副主委韩美娇参加中山大学的干部管理研修班学习，努力提高自身的管理能力；并针对班子成员本职工作较忙的特点，常常利用休息时间，开展各种学习活动和召开县委会议。与此同时，2013年民盟县委召开了迎春座谈会、中秋节座谈会，学习“党的十八大精神”等座谈会，民盟县委遵循“注重质量、兼顾数量、保持特色、改善结构、组织发展与后备干部队伍相结合”的工作思路，做好代表性人士和德才兼备的年轻人才的组织发展工作，为民盟的后备干部队伍建设和各项工作提供人才支持。引导盟员们把十八大精神融入到日常工作中，进一步提高工作标准和效率，努力为“遂溪率先崛起，建设幸福遂溪”贡献自己的力量。

【为发展出谋献策】 参政议政，民主监督和政治协商是民盟的基本职能。2013年“两会”前后，民盟县委积极组织担任县政协委员和人大代表的盟员深入吴川市、雷州市、遂溪县北坡镇调研，撰写提案、议案，始终如一地关注遂溪发展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和民生问题。2013年民盟盟员有三份提案被县评为年度优秀提案。这充分体现了民盟“立盟为公，参政为民”的政治信念，体现了多党合作事业中民盟的自身价值和党派作为。盟县委副书记



▲ 2013年4月11日，中共遂溪县委在县委第二会议室召开“遂溪县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座谈会”

韩美娇担任县政府重点项目和民生工程监督员，盟员吴阳担任县行风评议监督员。在监察、监督过程中，他们通过热情、细致的工作，认真履行了民主监督的职能。盟县委主委杨江峰还应邀参加由盟省委带队开展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做大做强优”的调研活动，就经济建设、社会发展等问题提出了建议。

【开展社会服务】 社会服务工作对于提高民盟参政议政能力和水平，促进民盟自身建设，扩大民盟的影响，增进民盟与党和政府、民盟与人民群众的联系，都有不可忽视的作用。本着“把好事做实，把实事做好”的宗旨，2013年民盟县委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突出重点，讲求实效，以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扶贫济困和关爱孤儿行动为重点，积极开展兴教助学、送医送药、科技扶贫等形式多样的社会服务活动，为遂溪县三个文明建设办实事、做好事，取得显著成绩。

开展送医送药，惠及贫病乡亲 10月18日，民盟遂溪县委员会与民盟湛江市委联合组织湛江附属医院10多位技艺精湛的民盟医务人员，到港门埠村举行医疗咨询义诊活动，向村民宣传普及流感防控知识等卫生保健常识，为200多名村民免费提供内科、精神科、中医科、外科等诊治及送药。

深化挂钩帮扶，惠及一方群众 2013年，主委杨江峰多次到挂点的单位港门镇，协助指导支持该镇计划生育、防风抗灾、扶

贫助学等工作；动员并协助村民购买农村医疗保险，降低就医风险，为病能就医提供保障；重大节日上门慰问，为贫困村民送钱送物送温暖；经过努力，中共遂溪县委、县政府分配给盟县委的扶贫“双到”三户帮扶对象，2013年全部脱贫。民盟县委被授予“湛江市先进扶贫单位”，民盟主委杨江峰被评为“湛江市扶贫先进个人”称号。

教学岗位竞赛，惠及众多学子 民盟县委下设七个支部，有五个支部出自学校，大多数盟员都是学校的教学骨干。2013年民盟县委把教育系统民盟盟员岗位竞赛作为社会服务的示范点。教学岗位竞赛开展以来，民盟盟员教师所任班级的学习成绩均名列前茅，多位盟员获得县高考一等奖奖励，多位盟员被评为县优秀教师，优秀班主任。

（梁美玲）

【遂溪县工商业联合会概况】 遂溪县工商业联合会（简称县工商联）成立于1956年1月，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面向工商界、以非公有制企业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为主体的人民团体和商会组织，是党和政府联系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桥梁纽带，是政府管理和服务非公有制经济的助手。其主要职能是：充分发挥在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思想政治工作中的引导作用，在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参与国家政治生活和社会事务中的重要作用，在政府管理和服务非公有制经济中的助手作用，在行业协会商会改革发展中的促进作

用，在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中的协同作用。截至2013年，已召开了十届会员代表大会，有会员645名，有6个乡镇分会。

县工商联机关是科级公务员单位，内设机构有办公室和会员联络服务部，下属单位有遂溪县民营企业投诉中心。2013年有工作人员7名，其中编外人员2名。

【县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代表人士座谈会】 2013年4月11日下午，县委在县委第二会议室召开遂溪县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代表人士座谈会。县工商联领导林水栖、陈珍、赵伟荣、梁志琼和陈丽娟参加了座谈。林水栖代表工商联汇报工作，提出意见建议。县委书记林少明在讲话中大篇幅谈工商联工作，对近年来县工商联在创新服务职能、鼓励和引导企业家参与遂溪县各项建设和扶贫济困活动所做的努力和卓有成效的工作给予了高度评价和赞扬，并对工商联存在的工作问题提出了宝贵意见，赋予了县工商联更多职能和任务，也提出了更高更新的希望。对于商会大厦的选址工作，县委书记林少明表示近期要亲自组织县工商联有关人员现场视察，尽快落实选址，力争2013年商会大厦能够立项、动工。

【服务会员工作】 2013年，县工商联为会员服务做好六方面工作：一是维护会员合法权益，推动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建设，参与协调劳动关系三方会议和民营企

业民商事纠纷调解仲裁工作，帮助民营企业有效解决经济活动中所遇到的问题。2013年接受民营企业投诉5宗，全部办结。全年为会员企业解决困难20多起（件），挽回经济损失800多万元。二是积极搭建融资平台，大力推进银企合作。全年帮助中小微企业融资900多万元，有效解决会员企业资金周转困难问题。三是积极穿针引线，为企业招才引智、推荐就业100多人，帮助企业解决人才缺乏问题。四是协助企业开拓国内外市场，推动企业“走出去”。组织会员前往广西、云南以及欧洲10国开展经贸考察活动，参加第十八届澳门国际贸易投资展览会等。同时密切与广西、云南等地政府、有关职能部门及工商联的联系，为企业拓展发展商机、做大做强搭桥铺路。五是加强与公安、消防、工商、税务、环保等职能部门沟通交流，搭建互动平台，为企业畅通发展渠道。六是加强对企业家文化和素质的培训培养。积极争取县委支持，11月中旬在中山大学举办了一期“遂溪县企业家管理能力提升专题研修班”，选送31名企业家参加学习，进一步提高民营企业家的综合素质和专业素养，为民营企业提供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持。

【社会公益工作】 2013年，县工商联实施非公有制经济“两个健康”（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工程，支持和鼓励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发展经济、依法经营、诚信

纳税，并引导非公经济人士在市政建设、抗震救灾、助学扶贫、社会管理、新农村建设中履行社会责任，推进社会公益健康发展。鼓励广泛吸纳社会就业，热切关注弱势群体、帮扶特困人士等等，促进社会和谐，并以此作为激发他们创造财富的新动力。2013年，会员各项公益事业捐款1.13亿元，其中名誉主席陈生实施家乡整村搬迁1亿元（整村搬迁需2亿多元）；主席林水栖捐款150万元支持岭北镇建设“金岭广场”、150万元支持岭北镇多个村委会修路；广东扶贫济困日捐款200多万元。此外，遂溪中山商会在筹备期间，为家乡农村小学捐赠了两批100多台电脑及配套桌椅，在“6·30”扶贫济困活动中又捐款2万元，并为遂溪一中、北坡、江洪等教育基金捐赠15万元；深圳遂溪商会筹建以来，为遂溪一中教育基金捐款80多万元，捐赠图书10000册（约合30万元），支持遂溪县全民健身广场等各项建设超过100万元；广州市遂溪商会捐款支持家乡各项建设50多万元；“遂促会”支持家乡教育事业60多万元；此外，还有很多在默默地做着资教、助学、助残等慈善活动而不留名的会员等等。广大会员为遂溪县各项事业作出了积极贡献，受到社会各界的好评。

【参政议政工作】 一是加强与新闻媒体的合作，积极宣传企业家在遂溪县各项建设中的先进事迹。全年在省《新粤商》杂志、省、市商会信息发表稿件8篇，

网络稿件6篇，视频10个。充分展示了新时期企业家关心家乡建设、关注弱势群体、勇于承担社会责任的新形象。二是积极做好推优工作，让有突出贡献的非公有制经济人士获得相应的政治待遇和社会地位。至2013年底，会员中担任各级党代表8人、人大代表28人、政协委员58人，其中林水栖主席当选全国人大代表，并获得“五一”劳动奖章光荣称号。三是鼓励建言献策，充分发挥民主监督作用。充分调动会员中的党代表、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参政议政热情，积极撰写议案、提案和建议，积极反映民营经济发展中重大问题和热点、难点问题。通过开展调研和撰写锻炼，会员参政水平、议政能力、议案提案质量不断提高。2013年会员撰写提案6份，在县政协九届三次会议上表彰的12件优秀提案中，县工商业联合会占3件。四是教育和引导会员爱党、爱国、爱军、爱民，致富更应保家卫国。倡导企业家在做好企业的同时，大力支持国家国防建设，至2013年底，有17名会员加入了中国人民解放军湛江陆军预备役高炮旅，成为军队重要后备力量。

【组织建设】 一是不断完善组织机构。2013年7月9日召开十届三次执委会议，增补6名副会长，增（替）补4名常委和4名执委。执委会成员向年轻化、高学历方向发展，结构更趋合理。二是抓紧异地商会建设，延伸工商联工作手臂。经多番努力，遂溪中山商会在遂溪县民政局注册

登记，并于12月14日召开挂牌大会。该会的成立，影响并带动了其他城市加快成立遂溪商会的步伐。广州遂溪商会已于2013年底在广州民政局完成注册登记手续；深圳遂溪商会筹委会已召开多次筹备会议，不断制订、完善有关制度；东莞、佛山、南宁等地也在酝酿成立商会事宜。三是拓宽会员发展渠道，不断壮大会员队伍，优化会员结构。工作遵循广泛性和代表性相结合的原则，发展会员既坚持数量的增长，又注重质量的提高，并重视将企业家第二代吸纳进来，会员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全年吸收18名会员，至2013年底全县有会员645名。

【自身建设】一是把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与县开展机关作风建设“回头看”活动紧密结合起来。一方面加强思想教育。开展以“顾全大局、勇于担当”为主题的教育活动，教育和引导干部立足岗位，干好本职工作，进一步强化服务意识、责任意识和奉献意识，端正服务态度，做好服务工作。另一方面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班子成员带头严格执行中纪委和省、市、县关于廉洁自律各项规定，严于律己，当好表率，同时督促干部职工履行岗位职责，加强廉洁自律。通过一系列的学习教育活动，机关服务质量进一步提升，机关形象进一步改善，制度建设进一步完善。二是认真配合，做好县各项中心工作。一方面主动作为，积极参与组织和筹备县的重大活动。受

县委、县政府委托，邀请并接待广西东兴市和云南省砚山县工商联领导、企业家及在外地经商办实业的遂溪籍人士90多人参加遂溪县“3·28”经贸洽谈会，会前严密组织，会后周密布置，责任到人，周到细致的组织接待，形成县工商业联颇具特色的工作品牌。另一方面认真做好扶贫开发“双到”工作。上一轮扶贫开发“双到”工作，对口扶持的四个贫困家庭提前脱贫，2013年6月县工商联被湛江市委办、市府办评为扶贫开发“规划到户、责任到人”工作先进单位，具体负责扶贫工作的干部被评为“优秀驻村干部”。2013年中旬，新一轮扶贫开发“双到”工作又开始，县工商联被调整到草潭镇钗仔村委会，会领导已多次下到村委会和对口扶持的2个贫困家庭了解情况，帮其分析贫困原因，助其寻找脱贫出路，并筹资10000元支持该村项目建设。

(陈珍 陈丽娟)

人民团体

遂溪县总工会

【工会组织概况】遂溪县总工会于1955年成立。县总工会机关内设办公室、组宣部、财务部、保障工作部(生活女工部)、经济工作部5个工作机构，行政定编8人，工勤1人，在职干部职工9人。至2013年底，全县基

层工会组织824个，会员69584人。下属公益三类正股级事业单位：遂溪县工人文化活动中心。

【劳动竞赛工作】2013年，遂溪县各级工会能主动围绕县委、县政府经济建设任务，积极组织广大职工开展建功立业竞赛活动，引导和激励职工不断提高技术技能水平，充分发挥工人阶级主力军作用，为遂溪县全面完成各项经济指标作出积极的贡献。涌现出一大批先进集体和个人。全年全县有1人获得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章，4人获得湛江市五一劳动奖章称号，1个单位获得湛江市五一劳动奖状。同时，积极组织有关企业参加“全国安康杯”竞赛，各参赛单位领导重视，组织机构健全，活动开展正常，全县参赛单位各类事故为零。

【“两个普遍”工作】2013年，遂溪县“依法普遍建立工会组织”和“依法推进企业普遍签订工资集体协商”工作取得了重大突破和成效。全年新组建工会组织65个，吸收工会会员5361人。均超额完成市总工会下达的科学发展观考核指标。全县有工会组织824个，会员69584人。全年共签订工资集体合同502家，覆盖企业762家，覆盖职工35731人，超额完成市总工会下达的任务。

【维权维稳工作】2013年，县总工会始终把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确保职工队伍稳定，贯穿于工会工作中，不断深化厂务公开民主管理和职代会等机制建设，强化

职工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推动劳动法规政策的实施。全县国有、集体及控股企业和科教文卫体等事业单位厂务公开建制率均达100%，职代会建制率达100%；非公企业厂务公开建制率达85%以上，职代会建制率达60%。

【“面、心、实”活动】 2013年，全县工会系统继续开展“面对面、心贴心、实打实服务职工在基层”活动，各级工会干部、工资集体协商指导员、工会网络舆情引导员、劳资矛盾调解员，下基层进企业到职工群众中“接地气”，为职工办好事、办实事，他们在服务基层、服务职工、参与协调解决基层劳资矛盾、及时化解争议中发挥积极的作用。

【帮扶解困工作】 2013年，县总工会始终把为企业排忧解难、关心职工生活作为工会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坚持节日与平时送温暖相结合，使送温暖工作实现制度化、经常化和社会化。2013年，根据市、县的工作部署，县总工会开展对全县职工和全县各级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的生活情况进行调查，根据调查对象具体情况进行分类，建立困难职工档案，至2013年底，建立困难职工档案3368人/份。全年发放救助金23.7万元，其中生活救助金17.3万元、大病救助资金4.6万元、助学金1.8万元。2013年中秋节期间，县总工会根据县委、县政府营造“拴心留人”的良好用工环境的要求，开展“迎

中秋送真情”慰问活动，为遂溪县古城电力有限公司、湛江统一企业有限公司、湛江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湛江国雄饲料有限公司等10多家企业400多名来遂务工人员送上慰问信、月饼以及水果，同时也送去县委和政府的关心、问候与祝福。

【税务代收工作】 从2013年7月1日起，在全省实行工会经费由地税代收。县总工会按照省市关于工会经费实行税务代收的统一部署和要求，及早谋划，主动工作。抓好宣传、做好服务、搞好协调。一抓宣传。先后召开镇级工会主席宣传发动会议、镇级企业宣传发动会议、县协调小组工作会议和全县税务代收工作动员大会。通过层层宣传、层层发动使工会经费税务代收工作人人皆知。二抓服务。为了使企业办事人员少跑几趟，减轻企业负担，县总工会用热情、高效、简单、快捷的服务方式帮助企业办理“两证一户”。三抓协调。与县质监局、县工商银行、县地税局等部门密切配合，为企业办证、开户、申报提供方便，使税务代收工作稳步推进，并取得较好的效果。

【职工文化建设】 2013年，为配合县委“一镇一广场”建设工作，县总工会把推广全民健身排舞活动作为活跃职工业余文娱生活的重头戏来抓，年初组织相关人员前往排舞活动开展较好的茂名市观摩学习，请来教学经验丰富的排舞老师为遂溪县培训排舞活动

骨干。先后举办了四期排舞骨干培训班，为基层培训排舞活动骨干200多名，通过骨干将排舞活动推广到全县。并于“三八”和“七一”期间，举行全县女职工全民健身排舞展演，声势浩大，场面壮观，影响大，效果好，充分展示遂溪县女职工魅力和良好精神面貌。各基层工会以节假日为切入点，开展各类有益职工身心健康活动，如统一集团、国大饲料、县自来水公司、五洲药业等企业因地制宜自编自演、讲身边人的故事，演身边人的戏，寓教于乐，进一步激发广大职工爱党爱国爱企业的热情，凝聚工人阶级团结奋斗的力量；通过开展各类活动，使工会干部组织能力、策划能力得到提高，工会品牌得到拓展，工会的凝聚力有了新的提高。（县总工会）

共青团遂溪县委员会

【共青团组织概况】 1949年8月，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遂溪县工作委员会建立。1953年5月，遂溪县第一次团员代表大会在遂城召开，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遂溪县委员会成立。1957年5月，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遂溪县委员会改名为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遂溪县委员会。共青团遂溪县委是全县共青团组织的领导机关，内设办公室、组织部、学校部和县直团工委。下属单位：遂溪县青少年宫。至2013年底，全县有14—28周岁的户籍青年296326万人，全县共有团委43个，其

中乡镇团委 15 个，学校团委 20 个，机关（企业）团委（青年工作委员会）7 个，驻外团工委 1 个。全县共有基层团总支 36 个，团支部 1800 多个，专职团干部 6 名，团员 32000 多人。年内各级基层团组织发展团员 2015 人，经推优入党团员数 52 人。

【加强青少年思想引导】 2013 年，共青团遂溪县委坚持把树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为引领青年工作的主线，把握青年时代特点，以团干部、学生和各条战线青年骨干为重点。一是用先进理论武装青年。用电视、报纸、网络等媒体传播主流价值观念，坚定广大青少年跟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理想信念。重点是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通过座谈会、讲座、视频等各种各样的方式，加强宣传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通过开展主题教育活动，使广大团员青年增强了社会责任感和奉献精神。二是用主题活动引领青年。利用重大节日，教育和引导青年不断深化对中国历史、国情和改革开放伟大进程的认识，以建国 64 周年、“五四”运动 94 周年、少先队建队 64 周年等重大纪念日为契机，广泛开展了民族精神教育、理想信念教育和公民道德教育，用伟大祖国的光辉历程和改革开放的光辉成就鼓舞、凝聚青年。三是用先进典型感召青年。2013 年表彰“红旗先进单位”和“工作先进单位”等荣誉称号的 54 个团组织，积极宣传他们的感人事迹，通过他们的先进事迹感

召青年，营造了学先进、做榜样的浓厚氛围，选树了一批可亲、可敬、可信、可学的先进典型。

【服务经济社会发展】 以服务中心工作为核心，积极参与经济社会建设 2013 年，共青团遂溪县委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开展各项富有成效的活动，组织志愿者服务“3·28 经贸洽谈会”“广东扶贫济困日”启动仪式暨“七一”表彰大会及健身舞蹈大赛颁奖晚会、南粤幸福活动周、应急知识宣讲和广场舞蹈比赛等活动。10 月份，共青团遂溪县委启动健康直通车活动，为全县 1400 多户贫困户配发爱心药箱。还组织募集 5 万多元的扶贫济困日捐款。

以推进跨越发展为重点，深化青年岗位建功行动 2013 年，共青团遂溪县委紧紧围绕全县的发展思路，深入开展青年文明号、青年岗位能手等青年岗位立功竞赛，让青年突击队和青年突击手活跃在各条战线和各个领域。2 家青年集体获得市级青年文明号，进一步激发了广大青年对本职工作的热情，增强了服务群众、服务社会的积极性和责任感，扩大青年文明号活动的影响。

以营造良好人文生态为目标，积极开展志愿公益服务 志愿服务是共青团参与社会公共服务的重要载体。2013 年学期开学第一周，团县委组织县城各中小学校的共青团员和少先队员开展“清洁县城我行动”活动。同时，组织了消防志愿者服务、团员少先队员助力卫生县城、青年助力创模

宣传、志愿者服务南粤幸福活动周、应急知识宣讲、普法宣讲志愿者服务等活动。青年志愿者活动的开展得到了广大人民群众的热情关注和大力支持，取得了良好效果。

【加大青少年帮扶力度】 一是以“关爱”为主题，加大青少年帮扶力度。共青团遂溪县委主动对接上级团委、社会机构，对接边远农村学校、贫困青少年等，加大帮扶力度。2013 年，团省委安排建设的五间希望家园已投入使用，岭北中心小学希望家园正在建设；界炮西湾小学、老马小学两个希望工程项目完成投资 50 万元；分界小学幸福厨房已经投入使用。此外，共青团遂溪县委争取团省委支持 19.3 万元建设西湾乡村青少年文化广场和青少年阅览室；争取加多宝助学基金和茅台助学基金 9 万元帮扶 18 名 2013 年考上本科的困难大学生。县团委和中山（遂溪）商会、驻中山团工委联系中山市三角镇为洋青寮客小学捐赠 62 台电脑和 30 张电脑桌。组织 14 名优秀留守儿童参加全省留守儿童夏令营活动，并制作反映留守儿童现状的纪录片报团省委作为交流短片，得到团省委书记曾颖如的肯定。还与企业一起到界炮西湾小学关爱农民工子弟和留守儿童。同时，还组织走访农村青年致富带头人、组织青农会会员到外出交流等活动。

二是以“维护”为抓手，加强青少年维权力度。共青团遂溪县委以“六五”普法宣传月等为

契机，大力开展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宣传活动，采取多种形式宣传“青少年文明公约”“两法”（《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法律法规。积极参与宣传禁毒活动，深入浅出地阐述了毒品的危害，进一步增强青少年远离毒品的意识，号召全县青少年珍爱生命，远离毒品。以“6·26”国际禁毒日的宣传契机，组织志愿者开展青少年禁毒宣传活动，鼓励失足青少年坚定战胜毒魔的决心，以新的精神面貌重新回到社会和家人身边。及时掌握青少年思想动态，了解青少年利益需求，引导他们通过正当渠道合理表达利益诉求。

【首届“致青春——浪漫七夕·牵手相约”遂溪县青年联谊会举办】2013年8月10日，共青团遂溪县委在松源酒店十楼国际厅，组织举办首届“致青春——浪漫七夕·牵手相约”遂溪县青年联谊会，为遂溪县广大单身青年男女提供交友学习机会，搭建良好的沟通交友平台。该联谊会有80名来自遂溪县各个单位的单身

青年参加，团县委干部江雄捷主持，团县委书记李裕宏、副书记梁文涛、陈春燕出席活动。结果有一对单身男女牵手成功，树立文明时尚的婚恋交友新风，营造遂溪县良好的人文关怀环境，进一步探索吸引凝聚广大青年的有效途径，拓宽青年朋友的沟通和交流的途径，增强青年之间的凝聚力、向心力，展示遂溪县青年团结向上，创建和谐幸福遂溪的精神风貌。

【加强团的基层组织建设】一是夯实基础，扎实推进团的基层组织建设。2013年，共青团遂溪县委组织开展基层团队建设大调研工作，由团县委班子成员带队深入到全县各镇、各学校团组织调研，挖掘工作亮点、查找存在的问题、分析原因、提出下一步工作的思路。同时，在上级团委的争取和县政府的支持下，2013年安排15万元基层团组织建设经费，根据基层团组织开展活动和设计项目等情况进行评比，对优秀项目给予资金支持，大大激发基层团组织开展活动、推动组

织建设的积极性。此外，遂溪驻中山团工委已经正式挂牌，遂溪驻穗团工委工作正在推进中。二是优化结构，切实加强基层团队干部队伍建设。通过调研和督促，基层组织建设进步明显。遂溪三中、遂溪四中、城月中学等8个基层团委完成换届，配齐团委班子，黄略、岭北、江洪、草潭、港门、建新等镇团委书记转岗后，安排年轻干部担任团委书记或者负责人。

【共青团自身建设】2013年，共青团遂溪县委举办全县团队干部培训班，通过专题报告、素质拓展、互动交流等形式提高团干部的综合能力。同时，县团委组织团干素质拓展训练，举办了团干学习十八大专题讲座，组织团干到廉江学习交流，组织团县委机关干部到县廉政教育基地学习，组织团干参加“两进三同四争先”等学习活动，拓宽了团干的视野、强化了团干的心理素质、增强了团队的凝聚力和战斗力。为加强基层团干的交流，向全县青年展示遂溪县团组织建设成果，出版了《遂溪团讯》，加强了共青团遂溪县网页。县团委网站建设工作一直都是全市团委网站建设最好的团委之一，团县委通过这一平台，不但可以宣传遂溪，而且团委工作可以在上面充分体现，也可以把青年人的思想、意见、建议反映到共青团组织，进一步推动团的各项工作开展。

（吴敏智）



▲ 2013年8月10日，团县委举办首届“致青春——浪漫七夕·牵手相约”遂溪县青年联谊会

【特别活动：2013年团县委参与】

【举办遂溪县中学生演讲比赛】

团县委联合县委宣传部、县教育局、县广播电视台举办遂溪县首届“联通沃派杯”中学生演讲比赛。比赛经过两个月的激烈竞争，学生们通过各学校的海选、复赛，全县半决赛、决赛的考验，决出各个奖项。

10月14日晚上，遂溪一中的海选赛率先拉开序幕。学生选手都表现出很高的激情，他们热情洋溢的演讲，表现自信，大方。并且将自己对“凝聚正能量 共圆中国梦”这一主题的理解表达得淋漓尽致，感染了在场的同学。刚开始的几位选手可能因为有些紧张，忘记了演讲词，但是大家都给予了鼓励的掌声，让选手尽量放轻松，更好地完成自己的演讲。台下的同学大声地为自己喜欢的选手加油助威，演讲赛异常精彩。选手们演讲结束后遂溪电台著名主持人刘星宇也给了很多关于演讲技巧的建议，参赛选手受益匪浅。

11月4日至11月29日，遂溪一中、遂溪二中、遂溪三中、遂溪四中、大成中学先后举行精彩绝伦的复赛。复赛分为主题演讲和即兴演讲两部分。选手经过前期的精心准备，选手们通过3分钟的演讲，精炼地阐述了自己的梦想以及对中国梦的理解等，充分表达了追梦的热情和圆梦的决心，声情并茂，情真意切。选手们精彩的表现赢得了观众的阵阵掌声，现场高潮迭起。同时，评委的专业点评也给现场的老师和同学留下深刻印象。通过主题演讲和即兴演讲两部分的激烈角

逐，最终决出优秀的选手将代表各学校参加全县的演讲比赛半决赛。

12月6日，演讲比赛半决赛在遂溪四中举行。来自遂一中、二中、三中、四中、大成中学复赛脱颖而出的20名选手，经过激烈比拼，当场产生10名选手晋级总决赛。半决赛邀请了湛江电视台及湛江师范学院专业人士担任活动的评委并现场打分公布成绩，保证了选手晋级比赛的公开与公平。比赛中，20位选手陆续登台、各展风采，他们以饱满的精神状态，慷慨激昂，娓娓诉说着自己对中国梦的感悟，热情讴歌实现伟大“中国梦”这一催人奋进的时代主旋律。通过近2个小时的激烈角逐，最终选出8名晋级选手和2名最佳人气选手参加总决赛争夺战。

12月12日，演讲比赛总决赛在大成中学举行。县委常委副主任车秋仁，县委宣传部副部长、县电视台台长戴兴，县委宣传部副部长李志鸿，县教育局副局长王辉，团县委书记李裕宏、副书记陈春燕出席并观看了演讲比赛。演讲以“凝聚正能量·共圆中国梦”为主题，比赛中，10位决赛选手以“放飞梦想”等为题，分别阐述了自己的梦想以及对中国梦的理解，展示了深厚的演讲功底和遂溪县中学生较高的演讲水平，展现了当代中学生的社会责任和担当。精彩的演讲赢得了现场同学的阵阵掌声。经过激烈角逐，来自遂溪二中的劳倩娴力压群雄夺得冠军，曹泽文、麦思容分别获得第二、第三名，

王光连等7名选手获得了优秀奖，钟玉玲获得了“最佳人气王”奖项。车秋仁等领导为获奖选手颁发了奖项。

遂溪县妇女联合会

【妇联组织概况】遂溪县妇女联合会前身为遂溪县民主妇女联合会，成立于1949年11月8日，1956年9月改称遂溪县妇女联合会（简称县妇联）。其基本职能：代表和维护妇女权益，促进男女平等。2013年，县妇联是正科级人民团体，编制数8名。其中行政编制7名，工勤编制1名。在职干部职工7人。内设机构4个：办公室、宣传部、权益部、儿童部（兼挂县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设主席1名、副主席2名、正副主任（部长）4名、工勤人员1名。

【加强妇女组织建设】2013年1月推荐河头镇吾良村妇代会主任刘小权当选为第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2013年1月24日，县委调整妇联领导班子，交流4名正、副职领导，加大新班子的领导，认真履行《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章程》。2013年10月17日，市妇联主席陈翔、副主席符英一行到遂溪县对2014年村级两委换届工作深入到港门吴家村调研，对遂溪县各级党委高度重视基层妇女组织建设配齐、配足、配好、配强给予充分肯定。

【举行“三八”妇女节活动】 2013年3月4日，在遂溪松源酒店十楼国际厅举行遂溪县各界妇女纪念“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103周年活动。全县各级女领导干部、妇联干部、县直机关妇委主任共有250多人参加，县委副书记戴珍、县委常委组织部长刘志红出席会议并分别作重要讲话，同时举办妇联系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培训班，组织全县女领导干部分别到遂溪县五洲药业公司、广东粤电湛江生物质发电厂、岭北工业园、统一企业进行实地考察。

【培树巾帼创业致富】 2013年，遂溪县妇联以深化“双学双比”活动为载体，以“打造生态文明富裕村庄”建设为目标，在全县创建“巾帼创业示范基地”18个。实现一镇一基地主营一个项目、带动一群妇女、发展一项产业，在基地的辐射带动下，促进农村妇女增收致富。培树遂溪县首届十大优秀女村官、“三八红旗手”十大标兵，36名建设新农村巾帼致富带头人。杨柑布政万亩火龙果，被树为“全国巾帼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基地”。

【小额担保贷款扶持妇女创业】 2013年，遂溪县妇联围绕“三农”政策，以实践群众路线，立足基层、为妇女群众服务为宗旨，把小额担保贷款扶持妇女创业开展“农家女金钥匙创业贷款”项目做好、做大、做强。全年为全县243户农户申请小额担保贷款787万多元，直接扶持6300名城

乡妇女创业，带动2000多名妇女在家门口就业。

【创建“妇女之家”示范项目】 2013年，遂溪县妇联以拓展建“家”的工作模式，培树省级项目示范点3个、市级3个、县级15个，全县村（居）“妇女之家”实现全覆盖。杨柑布政村委会被评为省级优秀妇女之家；港门镇吴家村委会为省第三批“妇女之家”示范点；草潭镇草潭居委会、遂城镇礼村村委会、城月镇城月村委会为市“妇女之家”示范点。5月14日，市妇联副主席符英、副处调研员孙跃凌到杨柑镇布政村进行对遂溪县创建“妇女之家”示范项目建设调研。6月8日，市妇联副主席吴秋文带队到遂溪县进行基层“两新”（新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妇女组织建设调研。对遂溪县以“妇女之家”项目带动的模式，加大力度培树农村妇女经济合作社，服务基层、服务妇女，成为引领广大农村妇女发展经济增收致富重要载体给予充分肯定。

【遂溪和谐平安家庭、好母亲、好媳妇评选活动】 2013年5月9日，遂溪县妇联结合“母亲节”与县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县平安办开展“和谐平安家庭”“好母亲”“好媳妇”评选表彰活动。活动吸引城乡广大干部群众参与，按照“和谐平安家庭”和现代“好母亲”“好媳妇”的评选标准，活动评选出县“和谐平安家庭”84户，现代“好母亲”58名、“好媳妇”54名、树立17户最美农

户。

【弘扬家庭美德】 2013年，遂溪县妇联围绕“美丽家园 美丽人生”主题活动，弘扬家庭美德、促进社会和谐。港门镇竹山村的杨亚仪、黄妃妹家庭评为省“绿色家庭”。北坡镇边板村蔡志远一家坚持三十年如一日办家庭“星星报”，他以良好的家风推动村风，使全村培养出170多名中专以上学生。蔡志远家庭被评为全国优秀书香之家。

【妇女权益】 一是开展“三八”维权周活动。2013年2月6日，遂溪县妇联与有关职能部门开展以“齐心协力创建平安遂溪，同心同德推动率先崛起”为主题暨维护外来工合法权益的普法宣传活动。二是与县普法办等职能部门到社区、农村、学校宣传有关妇女儿童权益的法律法规，全县共举办宣传活动19场次，参加活动有8030多人。开通“12338”维权信息服务热线。发放《妇女权益保障法手册》《平安和谐家庭手册》等宣传资料共3580多册。3月5日开展“科技、文化、卫生、法律”四下乡活动。组织县人民法院、司法局、普法办等17个有关单位与市妇女维权与信息服务站共70多名志愿者深入基层到北坡镇为广大群众送医、送药、送文化、送科技、送信息、送法律等服务。同时，在北坡镇组织260多名妇女群众开展《婚姻法》《妇女权益保障法》专题法律课。三是充分发挥法律援助站和人民陪审员作用，为未成年

人全某盗窃案作临时监护人出庭诉讼。妥善处理北坡镇残疾人家庭未成年人翟某被强奸案件，把矛盾化解在萌芽状态。2013年接访案件22宗，处理案件22宗。联合县残联等有关单位向社会呼吁资助10多万元，为未成年人受害者翟某一家（双亲残疾，房屋破旧）建起一幢80平方米楼房。

【关注民生】 2013年，遂溪县妇联开展“粉红春天关怀基金”活动，为“两癌”（乳腺癌和宫颈癌）的病困妇女争取帮扶资金3000元；开展“母亲爱心邮包”活动，为100名贫困母亲争取省妇儿基金援助3万元；帮扶贫残和特困单亲母亲建起安居房12幢；开展“6·30”扶贫日活动，全县妇女为县慈善会共捐款11.3万元。

【关爱儿童】 2013年，遂溪县妇联旨在“一切为了孩子”的原则，以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精神，深入保护儿童、关爱儿童、儿童优先的理念，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创造良好环境。一是开展“献爱心——关注留守儿童”实地跟踪拍摄，加大媒体宣传力度，在全社会引起极大的共鸣。二是开展“六一”儿童节活动。5月25—28日县委书记林少明、县长高诚苗分别带队慰问了公安战线牺牲烈士的遗属及子女、城月镇幼儿园、县文武艺术学校、县第一幼儿园、县福利院孤儿、黄略镇幼儿园、江洪镇留守儿童、乐民镇学增纪念小学的

小朋友和孤儿。三是争取广东省助学恤孤促进会项目“爱童行专项基金”，捐资120多万元在江洪小学建起全省第一间MO&Co.爱·童行——Mo-art艺术慈善之旅的助学、助教、助孤的艺术支教活动室。四是争取省恤孤会、省妇女儿童基金会和香港美容美化公司的支持，资助遂溪县孤贫学生上学908人共7.2万元。5月26日，与省恤孤会及40多名巾帼志愿者在乐民镇开展“情系遂溪庆‘六一’回访孤儿”活动。五是组织乐民镇学增纪念小学400多名少年儿童开展“继承传统、放飞希望、实现梦想”主题的遂溪县庆祝“六一”国际儿童节暨小公民思想道德教育活动并赠送历史、科学、文学等儿童读本书籍共615种类。县政府副县长、县妇儿工委主任苏国亮出席活动。六是在遂溪县文武艺术学校、县第三幼儿园创建中国儿童少年基金会——儿童快乐家园。七是创建2个流动留守儿童之家和遂溪镇南门田市级儿童友好社区。

【南粤幸福活动周】 2013年，遂溪县妇联以“平安、和谐、文化、健康、幸福”为主题，紧密联合广东省公益恤孤助学促进会，于2013年9月14—15日，组织51名志愿者在遂溪县开展“中秋思亲访贫童——千名孤贫学生大慰问”活动。县政府副县长、县妇儿工委主任苏国亮出席活动，并慰问遂城、城月、河头、江洪等镇的343名贫孤学生。2013年9月26日，与中山市小榄镇妇联在城月镇后溪小学开展“奉献爱心共建幸福社会——天骏小天使传递正能量——助学后溪行”活动。

【妇女儿童发展新规划】 2013年，遂溪县妇联充分发挥妇儿工委办公室作用，强化政府责任，加强统筹协调，全面推进“两个新规划”的颁发实施。一是开展多媒体编制总结妇儿规划十年跨越成果影展，创造性地总结前十年实施成功经验，确保县政府在2013年5月10日颁发《遂溪县妇女发展规划（2011—2020年）》《遂溪县儿童发展规划（2011—



▲ 2013年3月5日，遂溪县隆重庆祝“3·8”国际劳动妇女节103周年纪念大会在松源酒店召开（县妇联提供）

2020年)》，并通报表扬实施遂溪县妇女儿童发展规划2000—2010年工作成绩显著的县卫生局等10个先进集体和陈德等78名先进个人。二是启动新“两规”颁布实施，全县各镇悬挂新一轮实施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宣传画共260幅。三是2013年5月10日，县政府副县长、县妇儿工委主任苏国亮主持新规划目标指标重点难点工作分析会议。四是着力解决突出问题和重点难点指标，组织县妇儿办、县妇联干部进行健康免费体检。五是举办实施《遂溪县妇女儿童发展规划(2011—2020年)》业务培训班。组织实施新规划重点监测评估目标及2012年度监测评估项目，为政府开局实现新规划打下坚实的基础。

【遂溪县妇联八届六次执行委员会】 2013年10月22日在遂溪县政府四楼会议室召开。应参加会议的县妇联八届执委委员33人，因事、因病请假3人，出席会议的执委委员有：江涛、邹婵、周华英、蔡月梅、陈燕子、卜小明、赵梅、李雪鸥、钟明娇、张闽英、洪春燕、张美玲、陈连虹、陈统生、梁丽珍、莫桂、施少池、陈翹、温朝、郑广生等20人。县妇联主席卜小明主持会议。会议主要任务：一是增、补选出县妇联八届执委委员1名、常委3名；二是选举出卜小明任遂溪县妇女第八届妇联主席；赵梅、李雪鸥任副主席；三是选举出刘志红等34名代表，出席湛江市妇女第十次代表大会。

【实施“启璞计划”】 2013年，遂溪县妇联以创新“进大学参与式培训+训后实践计划+远程教育”的基层女干部培训新模式，先后组织7批共96名县、镇、村三级妇女干部分别到北大、中大、省女子学院、湛江师范学院、市委党校进行技能培训。

(钟明娇)

· 链接 ·

县委书记林少明等领导到县妇联调研指导工作 2013年7月10日，县委书记林少明，县委副书记、县政法委书记戴珍，县委常委、县委组织部部长刘志红，县委常委陈土旺等县领导到县妇联开展调研指导工作。一是参观县妇联各部室办公室条件并与全体妇联干部进行思想交流。二是听取县妇联主席卜小明的工作汇报。通过调研，林少明说：“县妇联领导班子面貌焕然一新，体现了思路清晰、主动作为、精干高效、亮点纷呈、彰显标杆等五个特点。这些成绩的取得，既是以往各届领导班子打下的基础，也是现任领导班子努力奋斗的成果。”

(钟明娇)

遂溪县科学技术协会

遂溪县花卉协会被中国科协、财政部评为2013年全国科普惠农先进单位。

2013年县科协被湛江市科协评为基层科协工作先进单位，自2005年起连续九年获得此项荣誉。

【科协组织概况】 遂溪县科学技术协会成立于1958年，原为遂溪县科学技术普及协会(简称县科协)。从1984年起召开了四次代表大会，其中县科协四届委员会设主席1人、专职副主席1人、兼职副主席7人，下设常务委员会，共有常委29人，在全市县区科协中，遂溪县是唯一一个设立兼职副主席的单位。县科协是全县科学技术工作者的群众组织，是广东省和湛江市科协的地方组织，由全县县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和镇级科协组成。至2013年12月底，全县共有县级学会(协会、研究会)17个、会员735人；镇级科协15个、会员278人，企业科协1个、会员83人，农村专业技术协会(研究会)48个、农民会员1642人。全县建立各类农村科普示范基地16个(其中县级12个、市级以上4个)。县科协为正科级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机关内设机构1个(秘书股)，在职在编专业技术和管理人员4人。

【开展提高科学素质工作】 2013年，县科协认真履行科学素质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能，组织协调相关成员单位按照《纲要》要点提出的目标任务，扎实对“四大重点人群”开展提高科学素质工作。全年与县教育局联合举办了1次遂溪县青少年科技大赛；与县农业局举办无公害蔬菜种植技术培训班3期，采取组织科技人员进村入户等形式推动遂溪县的农业主导产业和优势产业健康发展；与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部

门针对城镇劳动人口，举办各种技能培训和再就业培训班3期；与县委组织、县委党校举办了针对全县机关干部和领导干部的科技知识培训和科普讲座3次。

【构筑科普工作立体平台】 组织大型科普主题活动 2013年，县科协组织举办了大型科普主题活动。3—4月，县科协会同相关部门到部分镇（街）开展科技、文化、卫生“三下乡”活动8场次；6月份开展科技进步月活动，组织科技、农林、畜牧、海洋渔业、卫生和相关部门技术人员，开展了一系列科普下乡活动：6月17日，在县城举办科技进步一条街，发放各种技术资料2万多份，接受咨询2000多人次；6月19日和20日，分别在北城镇和杨柑镇举办科技集市活动，开展农业科技知识宣传咨询、医疗义诊、气象防灾知识宣传等，共发放各类科学技术资料100余种、10000余份，前来咨询的群众达3000多人；6月25日，联合市、县海洋渔业部门在乐民镇举办水产技术专题集市，湛江市科协、广东海洋大学、湛江市水产技术推广总站等10多个相关单位和企业到现场开展科技活动。

配合相关部门开展相关的科普活动 配合县安监局开展“防灾减灾”安全知识科普宣传咨询活动，印发科普资料3000余份；协同县工商局、县卫生局、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等单位开展食品安全周活动，发放科普资料2000多份；配合各商业银行开展人民币知识宣传等活动。

继续办好“遂溪县科学技术协会”网站 2013年，对“遂溪县科学技术协会”网站进行改版。改版后，网站设有“走进科协”“工作动态”“科协风采”“科普园地”“科技工作者建议”等栏目，定时定期更新网站内容。2013年点击量达12000人次。

加强科普阵地建设，提高科协工作外宣力度 2013年，在继续维护使用好县城科普宣传长廊、马六良科普画廊基础上，投资5万多元在杨柑镇布政村火龙果主题广场建造了一个长12米的不锈钢科普宣传栏。全年共更换宣传党的方针政策、身边科技知识等方面内容48期。

【向上争取科普项目】 2013年5月，县科协会同县财政局根据有关要求，结合遂溪县实际情况，坚持标准，严格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认真组织推荐科普惠农项目申报工作。通过自荐、会审、公示后确定项目，安排专人撰写材料向上申报。经省、市科协初评推荐，中国科协、财政部审定，遂溪县花卉协会获得国家级项目资助，获得奖补资金20万元。杨柑镇布政村红心火龙果基地通过市科协、市财政局审定，获市级科普惠农羡慕资助，获奖补资金5万元。

【开展学术活动】 承办市科协委托遂溪县主办的湛（江）（香）港科学技术工作者联谊会医学学术交流会 2013年，遂溪县人民医院、县中医院、县妇幼保健院和遂城医院的部分医务骨干60

多人参加此次学术交流会。该次学术交流会邀请著名心脑血管专家、香港科学工作者协会主席、医学博士杨默教授作精彩的学术交流主题演讲。

举办珠海、中山、遂溪三地花卉界交流会 2013年11月7日，珠海、中山、遂溪三地花卉界交流会在遂溪县举行。来自珠海、中山两地花卉界的从业代表100多人到遂溪县参观考察优质盆栽观赏植物和绿化苗木种植示范基地。当晚在遂溪县皇家国际大酒店举办盛大的欢迎茶话会。中共遂溪县委书记林少明出席茶话会并作讲话，对遂溪县科协和花卉协会的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并向来自中山、珠海的客人介绍遂溪县的社会经济发展情况和投资环境。这次交流会的成功举办，既推介了湛江和遂溪的花卉产业，也增进了三地花卉界之间的交流。

组织花卉协会举办技术培训班 2013年6月28日，与市科协、中国热带农科院湛江实验站在遂溪县联合举办湛江市科普惠农（遂溪）花卉技术培训班。培训班学员120余人，培训对象主要是遂溪县花卉协会会员和农村创业青年代表。

此外，湛江市甘蔗学会在广前糖业发展有限公司设立了科技服务站，县花卉协会组织会员到上海参加花卉博览会，县盆景协会组织会员到中山参加盆景博览会，县水产学会、县医学会等也积极开展学术交流活动，组织开展技术培训和义诊活动等，大大地增强了学（协）会的社会影响

力。

【加强自身建设】 2013年县科协继续完善包括学习、工作、会议、内部协调和行为规范等机关制度；开展机关效能建设活动，按照实施方案要求，对机关工作作风进行规范，广纳群众意见，认真整改，取得了明显成效；强化学习，提高素质，科协机关干部在不断加强自身业务学习的同时，还加强政治学习，大大地提高了自身素质。2013年，县科协主席陈观荣参加中国科协举办的县级科协主席培训班，并选派2人参加县委组织部举办的科级干部及后备干部培训班。此外，县科协充分发挥作为党和政府联系科技工作者的桥梁与纽带作用，把科协建设成为科技工作者之家，密切联系科技工作者，充分了解和关心他们的工作、学习和生活情况，以维护科技工作者的合法权益。进一步完善科普自愿者服务队，在开展“科普宣传周”“学术活动周”“全国科普日”和“科技下乡”“科普进社区”五大品牌科普活动中组织开展科普志愿者服务。

【存在问题】 2013年，县科协在运用社会化、市场化机制推动科普工作上，还需要进一步探索；在团结和组织科技工作者为当地经济发展献计献策方面，还需要进一步创新；在鼓励科技创新的激励机制方面，还需要进一步加大力度；在调查研究、建言献策职能方面，还需要进一步加强。

（罗锦屏）

【举办珠海、中山、遂溪三地花卉界交流会】 2013年11月7日，由湛江市花卉协会主办、遂溪县花卉协会承办、遂溪县科学技术协会协办的珠海、中山、遂溪三地花卉界交流会在遂溪县举行。该次交流会旨在提高三方的种植技术和管理水平，加强商贸往来、合作，进一步推动三方花卉行业发展和提高经济收益。

是日下午，在湛江市科协主席肖斌、遂溪县副县长杨利荣、遂溪县科协主席陈观荣、遂溪县关工委主任林彬以及湛江市和遂溪县花协领导的陪同下，来自珠海、中山两地花卉界的从业代表100多人到遂溪县参观考察了优质盆栽观赏植物和绿化苗木种植示范基地。当晚在遂溪县皇家国际大酒店举办了盛大的欢迎茶话会。中共遂溪县委书记林少明出席茶话会，对遂溪县科协和花卉协会的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并向来自中山、珠海的客人介绍遂溪县的社会经济发展情况和投资环境，欢迎各地客商来遂溪考察、投资置业，共同发展。会上，遂溪、中山、珠海三地花协领导分别致辞，介绍各地花卉业发展情况。

近年来，遂溪县依托海洋性热带亚热带季风气候、地势平坦、土壤肥沃深厚、地下水丰富等适宜发展热带花卉生产的得天独厚的条件，在政府的政策导向下，遂溪花卉业发展迅速，形成了较大规模的花卉苗木生产基地。2013年，全县从事花木生产、销售的企业和花农近400个（户），从事人员15000多人，种植面积10多万亩，年产值达8亿多元，

主要生产发展绿化苗木、室内观赏植物和树桩盆景这三大种类。珠海和中山花卉业发展走在全省前列，在种植技术和生产经营上都已达到了较高水平。该次考察交流活动，让珠海和中山花卉业更直接地了解遂溪花卉苗木的生产发展、种植技术、经营品种、产品质量、管理销售等情况，对于提高三方尤其是遂溪县花卉的种植技术和管理水平，增进友谊，广交朋友，达到相互促进，互利互补，加强商贸往来、合作，对进一步推动三方花卉行业发展和提高经济收益具有深远意义。

（罗锦屏）

遂溪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文联组织概况】 遂溪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简称县文联）于1961年8月在遂溪县城举行第一次文学艺术工作者代表大会，与会代表30人。会议选出理事9人，王世明为主席。2013年，县文联机关编制4名，在职人数5人。直属文艺家协会9个：县作家协会、县书法家协会、县美术家协会、县曲艺家协会、县民间文艺家协会、县摄影家协会、县舞蹈家协会、县音乐家协会、县诗社。

【县文联三届八次全委会】 2013年2月21日，在遂溪县城召开县文联三届八次全委会，出席会议有县文联三届全委及各协会秘书长共26人。县文联副主席庞

巧主持会议，县文联主席赵杰森作全委会工作报告。全会审议并通过了赵杰森所作的全委会工作报告。各文艺家协会也按各自章程召开主席团和理事会。

【文艺创作情况】 文学创作 2013年，遂溪县作者在国家、省、市级报刊发表各类文学作品63篇，结集出版文学作品3部，签约中、长篇小说各1部。部分作者的作品已达到较高层次，如洪艳的散文作品《正是夜深露白时》和《素朴中的伟大》分别发表于《光明日报》和《北京晨报》；陈华清的小小说集《行走在城市上空的云》由郑州文心出版社出版，儿童小说集《榕树下的秘密》由金盾出版社出版，儿童散文集《啄着阳光的鸽子》由万卷出版公司出版；陈雁的长篇小说《姑娘窝》和中篇小说《余茅同之死》等与大佳网签约；庞巧、陈雁的长篇小说获市文学创作扶持基金奖励。其他作者如陆岸的短篇小说《阿贵和他的钓鱼师傅》发表在《湛江日报》；周虹的散文《除夕夜》《花莲》《游清风林》《远去的民谣》等发表在《湛江日报》；洪三河的散文《仰望父亲》《鹤地银湖之梦》、诗歌《怀念一棵荔枝树》（外二首）发表在《湛江日报》；许章的短篇小说《信任》，林虾三的散文《我见到了莫言》，廖今玲的散文《归来，鸟儿》也发表在2013年《湛江日报》。

书法创作 2013年8月，遂溪书协会员彭贵的大书作品《书缘》获河南省许昌画圣吴道子艺

术馆主办的“首届画圣故里中老年书画大展赛”银奖。9月，隶书作品《对联》获中国国画研究院、中国书法美术研究院、亚洲博鳌艺术研究院主办的“首届博鳌亚洲艺术论坛走进博鳌——全国书法美术家精品展”银奖。10月，林文华、杨贤聪书法作品入选广东省第十二届美术、书法、摄影联展。其中林文华获得优秀作品奖。11月，行书作品《对联》获北京六艺嘉韵书画艺术研究院主办的“台湾‘大美宝岛’”海峡两岸全球中老年书画名家交流大赛金奖，另有二方篆刻作品发表在《湛江晚报》。12月6日，书协组织舒仁勇、李流平、林文华、何志杰、卢树良、全志勇等人作品参加湛江市“蓝色崛起”主题美术、书法优秀作品展。

音乐创作 李小玲的《少年英雄马思聪》获中国儿童音乐学会大赛三等奖，《游子归乡过大年！》获中国大众音乐学会艺术创作成就奖，《追梦》获中国少数民族音乐学会银奖；麦莱的词作《人人要成功》获江苏省山东商会会歌全国征集第八名，词作《石门石门已打开》入围中共石门县委宣传部全国石门县形象歌曲征集，由麦莱作词，陈洪美作曲的《湛江美如画》在中国音乐家协会举办的大赛中获金奖。

摄影创作 2013年8月县影协选送8幅作品参加广东省第十二届美术·书法·摄影联展，会员黄裕有3幅作品入选《湛江交通》杂志。

美术创作 2013年6月，组织少儿美术书法作品参加市第三

届“鼎龙杯”少儿美术、书法大赛，13人获奖。7月中旬选送美术作品《织锦队》《甜地争春》《秋韵》等参加省第十二届“书画摄影”大赛。

戏剧创作 2013年，遂溪县戏剧作者共创作《相亲》《村长招聘秘书》《青春》等小戏小品15个。

曲艺创作 2013年，县曲协组织会员参加广东省政协第十届“四州”杯粤港澳曲艺大赛，庞林辉获广东省政协第十届“四州”杯新人奖，莫云彩获湛江市十佳选手奖，遂溪县获优秀组织奖。

诗词创作 2013年，县诗社社员在县级发表诗词600多首；市级90多首；省级40多首；国家级20多首；国际级10多首；10多首获国家或国际奖励。黄启超、曹少松获第二届中国百诗百联大赛入围奖。

【文艺活动情况】 县作家协会活动 一是县作家协会积极配合县纪委推动廉政文化建设，2013年组织一次廉政文化采风活动，共有会员20余人参加，参观城月镇陈家村、北坡镇白玉民居、乐民镇黄学增故居纪念馆、河头镇双村、乐民城、文明书院等文化景点，活动后每位会员都向主办方交出了自己的作品。二是为《湛江日报》组织出版遂溪县作者文学专版，共刊发遂溪县作者周虹、陈华清、洪艳、许章、廖今玲等作品6篇。三是参与旅游征文组织工作。2013年初，按县分管领导和县旅游局的要求，县作家协会抽调主要力量参与旅游

征文组织工作。

县书法家协会活动 2013年2月1日,县书协在启达实业有限公司举办2013年遂溪县“启达杯”书法展。同日在启达实业有限公司大门前为群众义务写春联。2月3日,书协组织会员在城月镇吴村为群众义务写春联;2月25日,县书协组织参加湛江市书协主办的雷州之行书法雅集。

县音乐家协会活动 2013年举办“遂溪县首届‘华山杯’K歌大赛”;协助县一中马秋风老师举办“马秋风老师学生汇报演出会”;2013年农历正月初一在遂溪纪念广场参加春晚演出,正月十三下午在县文化广场参加贺岁演出;“3·15”期间组织会员在遂溪纪念广场参加“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日活动,共举办二次专场演出。并多次配合县委、县政府举办的文化及经贸活动进行专场演出。

县摄影家协会活动 2013年5月1日组织摄影会员到各镇进行创作;6月上旬协助县电视台成立摄影小组,并在端午节组织到江洪镇进行创作;10月中旬,组织摄影会员联合县电视台摄影小组去电白采风。

县美术家协会活动 县美术家协会于2013年7月召开美术重点作者茶话会。

县舞蹈家协会活动 2013年2月,组织会员参加由县委、县政府主办的“春回遂溪、放歌崛起”2013年春节大型文艺演出活动;承办遂溪县庆“七一”健身舞蹈大赛;组织会员积极参与全

县中小学校“舞动校园”排舞比赛。

县民间文艺家协会活动 2013年全县舞狮展演活动超1000场;协助有关部门确认舞狮传承新人300多人,会员李荣仔制作龙狮灯获广东省农民第二届花灯文化节展金奖;配合省文化厅非遗摄制组录制:广东非遗项目百集非遗片——“遂溪醒狮”工作。

县曲艺家协会活动 2013年县曲艺家协会积极响应省曲协关于“曲艺大家唱”的指示精神,组织会员开展交流,7月至9月先后与赤坎、吴川举办三次联谊演唱会;春节期间举办曲艺晚会;组织会员到桃溪小学演出文艺节目;会员庞林辉在澳门举行个人才艺演唱会,活动得到英东基金会、澳门民政总署的支持。

县诗社活动 2013年3月、6月、11月分别派社员参加“湛江市诗社2013年讨会”、“吴川庆祝荣获中国诗词之乡”挂牌大会、“湛江诗社南三重阳研讨会”;举办新西兰华侨刘志英诗联、书画联展等等。(周虹)

遂溪县残疾人联合会

遂溪县残疾人联合会2013年订阅《中国残疾人》《三月风》工作获得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两刊’宣传工作先进单位”称号。

【概况】 遂溪县残疾人联合会(简称县残联)成立于1989年,是中国残疾人联合会的地方组

织,是将残疾人自身代表组织、社会福利团体和残疾人事业管理机构融为一体的正科级人民团体。2013年县残联机构编制数11名,其中行政编制9名,工勤编制2名。县残联理事长1人,副理事长2人,主任科员2人,其他干部职工6人。内设办公室和康复股。下属单位有3个,职工7人:其中残疾人劳动服务所5人、聋哑儿童语训班2人、康复中心编制3名(没有在职人员)。

遂溪县有5.5万名残疾人,约占全县人口的5.18%,涉及全县1/20家庭。残疾人是一个数量众多、特性突出、特别需要帮助的社会群体。2013年,县残联认真履行“代表、服务、管理”职能,立足实际,创新工作思路,加大落实力度,使残疾人社会保障、康复、就业、文体宣传、基层组织建设等方面取得了新成绩。

【县残联召开第四次代表大会】

2013年3月6日,遂溪县残疾人联合会第四次代表大会在县松源酒店召开,出席大会的残疾人代表、特邀人员、列席人员共123人。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残联主席、副主席,残联理事长、副理事长。副县长苏国亮当选为第四届县残联主席团主席,叶方华当选为执行理事会理事长,周春梅、叶培新为副理事长,推选了残疾人专门协会主席及副主席,选举产生出席湛江市残联第五次代表大会的代表。大会听取并审议了县残联理事长叶方华所作的工作报告。县委常委、副书记戴珍,

县委常委、组织部长刘志红，副县长苏国亮等出席会议并讲话。湛江市残联理事长陈晓霞到会致贺词。

大会总结回顾过去五年县残疾人事业取得的成绩，共商未来五年县残疾人事业发展大计。过去五年，全县残疾人事业取得较大的发展：发展环境不断优化，启动农村残疾人托养试点工作，乡镇、街道相继开设残疾人康复，基层组织更加健全，助残实事成效显著，康复服务富有成效，教育就业有序推进，扶贫维权扎实有效，文体活动丰富多彩。

戴珍代表县委、县政府向新当选的县残联领导班子表示祝贺，向大会的圆满成功表示祝贺。指出过去的五年是遂溪残疾人事业蓬勃发展、残疾人保障能力和服务水平明显提升、残疾人得到实惠最多的五年。同时也强调要以党的十八大精神为指导，全面深化残疾人工作的认识；以建设美好社会为目标，全面推进残疾人事业健康持续发展；以发挥残联职能为保障，全面提高社会管理和服务能力；以增强内在素质为根本，全面加强残疾人群体的自身建设。

【提升社会保障】 2013年，县残联做好节日慰问工作。春节期间全县慰问残疾人280户，送慰问金3.5万元，“全国助残日”为贫困残疾人送慰问品和慰问金1.2万元。为3598名1、2级重度残疾人购买医疗保险和2594名1、2级重度残疾人购买了养老保险，解决了残疾人老有所养，病有

所医。上报2013年重度残疾人3642人可享受护理补贴，5068个残疾人享受生活津贴；为333名肢残残疾人发燃油费96580元；全县发放120名一二级重度精神和低智力残疾人“阳光家园”资金72000元，为9户无房残疾人建房扶持资金13.5万元。

【开展康复服务】 2013年，全县筛查贫困白内障患者1350例，实施复明手术738例；完成低视力康复治疗14人（次），低视力助视器验配57名；开展盲人定向行走技能训练253名，送拐盲杖253支；为下肢残疾人免费装配适用型假肢34例；为全县残疾人及65岁以上有需求轮椅的老年人免费捐赠轮椅486个；为贫困聋人装配助听器2个，并转介进行康复训；争取中残联专项彩票公益金为100名重症精神病患者提供药物救助金5万元；争取市残联项目资金5.6万元，实施贫困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已为

14户贫困残疾人家庭进行了无障碍改；完成脑瘫儿童传统康复3名，装配儿童矫形器3人；供应配发各类残疾人辅助器具598件；建立遂城残疾人康复站和西溪康复指导站，完善广前和新塘社区2个康园中心建设。

【实施托养服务】 2013年，县残联继续实施“阳光家园”托养服务项目，实行居家训练康复服务24户，资金12万元。11月中旬，经省有关部门对资料评审和演讲答辩，争取到残疾人服务设施项目省级专项竞争资金300万元，用于2014年建设残疾人康复中心。

【提高劳动就业】 2013年，县残联采取分层次培训、集中培训、岗位培训等多种方式，提高残疾人技能水平。全年送5名贫困残疾人到省、市参加各类技能培训班2期；安排残疾人到深圳富士科技集团公司、江门大长江集团



▲ 2013年8月25日，市残联到县残联举行盲人定向培训班（县残联提供）

公司江门摩托车配件厂及推荐解决就业 20 多人。为残疾人按摩休闲馆解决扶持创业资金 3 万元和江洪镇残疾人水产品加工扶贫基地 3 万元。严格管理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已征缴残保金 188.8 万元。

【开展扶残助学】 2013 年，遂溪县为 33 名考上大专、本科院校的残疾人或残疾人子女发放扶残助学金共 8.1 万元；为 28 名残疾学前教育儿童补助 8.4 万元。根据《广东省残疾人康复服务“十二”五实施方案》（粤残联〔2012〕112 号），争取县政府把县残疾人康复中心与特殊教育学校统筹规划，建设在一起，两个牌子、两套班子，对口分开领导和管理。

【残联组织建设】 2013 年 3 月，县残联顺利进行换届选举，完善了班子的配备。各镇和村残联配备残疾人专职委员，全县有镇残联专职委员 15 人，村 252 人。5 月，县残联到各镇举办镇、村残疾人专职委员培训班，并落实了专职委员上半年的工资补贴。于“全国助残日”组织各镇残联理事长（或负责人）、专门协会主席、副主席，残疾人专业户或残疾人代表，参观省残疾人创业明星江洪镇残疾人陈日生企业。

【残疾人权益维护】 2013 年，县残联加强《残疾人权益保障法》宣传，配合县人大做好《保障法》实施执法检查。建立县残疾人法律援助站，共印制了 2000 份法律援助卡，为残疾人维权提供免

费服务。配合市政府做好“创卫”工作，共出动 9 批 33 人次到湛江协助劝退在湛江搭三摩的遂溪残疾人。县残联与 TCL 集团公司举办惠民工程，为残疾人发放“家电惠民扶贫卡” 5500 张，优惠金额近 250 万元。

【宣传文体工作】 2013 年，县残联积极订阅“两刊”（中国残联人报和南风杂志）各 100 份；5 名残疾人运动员参加省运动会，获得 1 金 3 银 2 铜的好成绩，其中残疾人陈貌参加全国残运会短跑获得第二名的好成绩。以“全国助残日”和“国际残疾人日”为活动载体，大力开展各种宣传活动，推荐残疾人优秀“好母亲” 1 名，为广大残疾人母亲树立“自立、自强”的先进事迹。

【存在问题】 由于县残联单位办公场所面积小，没有独立的康复训练室、培训室和文体活动室，为残疾人开展全方位服务工作受到制约；单位在编 11 人，已退二线 2 人，在岗人员配备不足，制约各项工作的开展；未能拓宽劳动就业渠道，就业办法不多；基层为残疾人服务的能力和条件还有待进一步加强。（周春梅）

遂溪县归国华侨联合会

【概况】 遂溪县归国华侨联合会（简称县侨联）成立于 1979 年，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由全国归侨侨眷组成的人民团体，是中国共产党和各级政府联系广大归侨、

侨眷、海外侨胞的桥梁和纽带。主要履行下列职能：群众工作，参政议政，维护侨益，海外联谊。主要任务：为侨服务，为经济建设服务，为祖国完全统一服务。县侨联是正科级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参照公务员制度管理。行政编制 5 人，工勤编制 1 人，其中：主席 1 人，副主席 2 人。内设机构 1 个：办公室。

【理论学习】 2013 年，县侨联把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和全国“两会”精神作为贯穿全年的首要政治任务，坚持用党的十八大和科学发展观等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以学习贯彻全国归侨侨眷第九届代表大会精神，及市第十届归侨侨眷代表大会精神指导工作。一是坚持集中学习制度，规定每星期一为集中学习时间，使学习经常化。二是班子成员注重加强自学，做到了理论学习与推动工作紧密结合，同时由领导带头，深入基层进行调研工作，撰写调研报告。全年撰写学习十八大心得体会 3 篇，办机关作风建设“回头看”简报 3 期。三是改进工作作风，班子成员带头，经常深入到基层进行专题调研，为全面推进遂溪县侨务工作提供依据。通过学习和调研，使侨联干部进一步了解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理论与实践相结合，提高了为民履职的能力和水平。

【扶贫济困解侨忧】 冯祥，是遂溪县黄略镇殷屋村委会坡头村人，印尼归侨。他一生坎坷，少

年丧父，中年丧妻，育有三个儿女，家庭生活十分困难，一家四口借住在村里一间破旧闲屋。县侨联了解情况后，为了帮助冯祥家庭解决住房问题，2013年以图文的形式精心策划了为冯祥筹措善款的《点点爱心筑梦想》计划，发动了工商联、扶贫办、黄略镇以及社会各界爱心人士给冯祥家庭筹措善款5万多元，同时争取到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大力支持，解决他全家住房问题。

【联络联谊】 2013年，县侨联为加强与遂溪旅港同乡会、澳门湛江同乡会的联系，以元旦、春节、中秋、圣诞等节日和相关活动为契机，通过信件、电话、传真等形式，向“三胞”（海外侨胞、港澳同胞、台湾同胞）致以节日亲切问候，宣传遂溪经济发展情况和投资环境改善情况等，使“三胞”时刻倍感家乡的亲情，知道家乡发展欣欣向荣景象。

2013年初，组织香港团拜会和恳亲会，县四套班子主要领导、统战部部长和侨联主席赴香港开展联谊活动。

【捐资办学】 县侨联积极推进遂溪旅港同乡会为教育创强捐资。在县侨联积极宣传和协调下，同乡会积极参与遂溪县的教育创强工作，改善教学设备。2013年4月，王玉明先生以同乡会的名义捐资15万元给黄略镇戊戌中学购置50台电脑设备。5月，同乡会捐资10万元给界炮镇山内黄镜秋学校作为教育创强资金，用以改善教学设施。8月，同乡会联合香港“湛港青年交流促进会”捐资6万多元给界炮赤伦小学修缮残旧破烂的课桌、椅凳、门窗、照明设施等。

【慰问归侨】 遂溪县委、县政府对重点侨务对象和困难归侨侨眷非常重视和关心，每年春节前拨

出专款，由县侨联牵头，并由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和分管侨务工作的领导带队，深入基层农村，慰问重点侨务对象和特困归侨侨眷，把党和政府对侨界群众的关心支持和爱护送到家中，使侨界群众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2013年2月1日上午，由县委书记林少明率领春节慰问团，驱车到顺德杏坛镇，慰问归侨林文恩。

【存在问题】 县侨联机构小，人员少，难以全面开展工作；镇基层侨联组织不健全，侨联工作往基层延伸受到一定限制和影响，难以全面掌握侨情；对新形势下侨联工作办法不新，措施不多；参与经济建设、服务社会发展的主动性需要进一步加强；干部队伍的整体素质和能力需要进一步提高；侨情调研工作不够深入，对侨情底子不清。（黄玉秋）



政法

综述

【开展严打整治行动】2013年，遂溪县政法部门联手开展各类严打整治专项行动，有效打击违法犯罪活动。一是有效打击“两抢一盗”（抢劫、抢夺、盗窃）犯罪。完善社会治安立体防控体系和社会管理综合治理长效机制，在全县范围内组织开展“两抢一盗”专项行动，共侦破“两抢一盗”案件233宗。二是有效打击农村恶势力。重点打击群众反映强烈的寻衅滋事、聚众斗殴、故意伤害、敲诈勒索、涉枪、涉爆、涉毒等农村违法犯罪活动。2013年11月2日，遂溪县专门组织召开全县打击农村违法犯罪公开宣判执法大会，依法对农村涉嫌暴力、涉枪、涉毒犯罪嫌疑人宣布刑事拘留15名、宣布逮捕8名、宣判13名，震慑农村恶势力犯罪分子。三是有效开展“清枪”专项行动。各级和职能部门以“清枪务尽”为目标，做到领导到位、

督导到位、配合到位、打击到位、收枪到位，广泛动员社会参与，齐抓共管，形成“清枪”工作强大合力，收缴非法枪支和破涉枪案件数历年最多。2013年，全县收缴非法枪支1109支，完成市下达指标任务的341.2%，其中收缴军用冲锋枪2支、军用手枪3支、军用手榴弹2枚、军用手雷1枚；破非法持有枪支弹药案件37宗，破涉枪犯罪积案1宗，持枪犯罪继续保持“零发案”。

【平安遂溪创建】2013年，遂溪县政法委注重加强社会资源整合，以点带面，推进平安建设铺开。一是抓试点力度大。集中力量指导遂城镇开展平安创建试点工作，安排镇班子和部门分片包干挂点指导，实行遂溪县60个综治委成员单位挂点村（居）委会联系指导工作制度，通过集民资、汇民智助推平安建设。2013年各挂点单位落实支持资金100多万元，购买治安巡逻警用摩托车58辆和警用自行车300辆。



▲ 2013年3月21日，遂溪县政法工作暨综治信访维稳表彰会议在松源酒店召开

2013年11月1日召开全县推进平安建设试点工作会议暨群防群治警用车辆发放仪式，当场把购置的警用车辆全部发到遂城镇45个村（居）委会。遂溪县平安工作得到市综治委的充分肯定，受到上级领导的高度表扬。二是创建平安细胞推进快。在2012年度率先全市验收挂牌21间“平安医院”的基础上，2013年评选表彰83个“平安家庭”，联合教育、边防和金融部门组织开展创建“平安校园”“平安边防”和“平安金融”，并全面铺开创建平安村（居）、平安单位、平安边界等活动。

【综治信访维稳】2013年，遂溪县加大社会管理力度，努力推动社会矛盾纠纷排查、预警、化解一体化、常态化、规范化，深入推进遂溪县基层多元化矛盾纠纷解决机制建设。一是推进平台建设。全面加强县、镇、村三级综治信访维稳中心（站）平台建设，落实“六联”（社会治安联合防控、矛盾纠纷联合调解、重点工作联勤联动、突出问题联合治理、基层平安联合创建、流动人口联合服务管理）机制，积极开展“四个排查”（排查化解矛盾纠纷、排查整治治安突出问题、排查整改安全生产隐患和排查列管重点人员）活动，坚持实施人民调解个案奖励办法，有效调动基层干部和人民调解员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2013年，全县各镇、村中心（站）共受理各类事件2025宗，办结1926宗，办结率95.1%。二是推进信访维稳工

作措施落实。通过实行分类接访制、领导下访约访制、“首访责任制”、“包案责任制”等工作机制和建立党代表工作室，疏通信访渠道，缓解群众情绪，并逐步健全应急处置体系，掌握维稳主动权，成功化解了“3·23”黄略镇礼部村与白沙村群体性械斗苗头，有效处置了石门桥污染群体上访、集体阻挠高铁施工、昌梓村与凤岭村打架等一大批重大群体性事件，受到市委的充分肯定。三是推进诉前联调，化解矛盾实施案结事了，是年诉前工作室收案收案156宗，成功调解156宗，调解结案率为100%。四是推进法律援助三级网的服务功能。以“应援尽援”为目标，解决社会矛盾，促进司法公正，2013年共受理群众法律援助案件209件，其中：刑事案件85宗，民事案件124宗，与去年相比递增135%。针对困难群体，充分发挥司法求助基金的作用，对16宗案件当事人发求助资金32万元。五是推进社区矫正信息平台建设。全面实施精确定位实时监控，促进矫正人员的监管由人防到技防过渡，实现“三清一迅速”（人头清、监管类别清、矫正时间清，联系迅速），全县累计接收社区矫正人员304名，没有出现矫正对象漏管、脱管和重新违法犯罪的现象，有效防控社会不安定因素，得到省司法厅副厅长于忠保的高度评价。

【禁毒工作】2013年，遂溪县强化禁毒执法力度，对执法情况实行每月一通报，并对执法被动单

位领导实行责任追究制，使全县禁毒破案和强制戒毒数量均超额完成市下达任务，共破刑事毒案255宗，破案同比上升202%，完成市下达任务的117.5%，破毒品案件数量和完成市指标任务创历年最高纪录；强制戒毒883人，完成任务率118.5%。

【强化人防技防】2013年，遂溪县加大人防、技防力度，完善治安防范体系。一是全面加强群防群治。除了加强县城专业治安联防队大队50人，镇级专业治安联防队213人（县财政每年补助各镇5万元）外，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参与和支持治安防控工作。2013年全县组建村级治安联防队、护村队、红袖章协警队等群防群治队伍600多支5700多人（其中红袖章队伍35支357人）。2013年初，政法委指导“城中村”遂城镇桃溪村按照“取之于民、用之于民”的原则，多方筹集资金，建设16个治安监控摄像头，建立15人的治安巡逻队，购置治安巡逻摩托车2辆、自行车8辆和治安警械棍等设备一批，实行24小时治安巡逻，一举改变了该村治安被动混乱的局面。二是技防建设推进快。首先，由县财政出资分六年投入5600多万元、公安推进的350个高清数字镜头的公共治安视频监控系统建设布建全市最快，2013年进入招投标阶段；其次是由遂溪县综治办牵头推进的二类治安视频监控系统建设扎实推进，2013年建设核准上报治安视频摄像头1603个，完成全年任务的145.07%。2013

年，遂溪县的社会面视频监控系統继续发挥明显作用，共协助破获刑事案件12宗。

【“百里法治文化走廊”创建】 2013年，在遂溪县依法治县办的直接指导下，从县城文化广场开始沿207国道至城月镇转省道到港门镇，沿线途经五个镇创建一条70多公里长的“百里法治文化走廊”。2013年8月，广东省“六五”普法中期检查督导组、省依法治省工作调研组以及湛江市相关领导先后莅临遂溪县进行现场察看和调研，都给予充分肯定和表扬。创建“百里法治文化走廊”工作被湛江市定为社会管理创新观察项目。

【打造“一镇一广场”法治平台】 2013年，遂溪县依托主题广场、公园人气优势，着力推进“一镇一广场”法治品牌创建活动，建立多形式、有特色、高品位的普法宣传平台，从帮助群众解决法律难点、热点问题入手，让群众在休闲活动中潜移默化地增长法律知识，营造烘托全民普法的浓厚氛围。

【政法队伍建设】 2013年，遂溪县政法机关开展以“忠诚、为民、公正、廉洁”为主题的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教育实践活动，树立“执法为民”意识，提升全县政法队伍整体素质。抓好队伍纯洁性，以作风整治活动为载体，加强对重点岗位、重点人员的风险防范，按省市统一部署对警车、0牌车使用进行督查。推行阳光

司法，开通政法部门网页、微博、微信，提高政法队伍公信力和亲和力。培育先进典型，基层司法所2人被评为“全省人民调解能手”，草潭司法所所长黄权荣获“全国模范人民调解员”荣誉称号，并在政法系统大力宣传北坡法庭副庭长黄石养同志先进典型事迹，树立模范。

【存在问题】 2013年，遂溪县社会治安压力仍较大。“两抢一盗”等侵财型犯罪时有发生，约占总刑事发案的七成，“清枪”破积案难度大，个别农村私下赌博现象不时存在，影响群众安全感，信访问题未能得到有效解决，息诉罢访和稳控工作的难度加大，农村因山林、土地等引发的纠纷苗头较多，因土地权属而引发的械斗苗头仍比较突出。

(陈燕子)

审 判

县法院被省法院评为“无执

行积案先进法院”。

县法院执行精细化管理改革被省法院列为全省试点。

【审判机关及工作概况】 2013年，遂溪县人民法院设13个庭(科、室、队)和3个人民法庭：立案庭、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执行局(下设综合办公室、执行一庭、执行二庭)、行政审判庭、审判管理办公室(审监庭)、政工科、纪检监察室、办公室、法警大队、杨柑法庭、城月法庭、北坡法庭；在职在编干警114人，其中具有审判职称51人，大专学历27人，本科学历86人，研究生学历1人。

2013年，全县受理各类案件3746件，同比上升23.8%，办结3727件(含旧存)，审限内结案率99.49%。其中以调解撤诉方式结案2276件，调撤率61%，同比上升10.5%；法官人均结案75件，排名全市法院系统第一；反映审判质量的一审案件发改率2.59%，同比下降1.05%。完成



▲ 2013年9月17日，县法院举办首届青年法官导师聘任仪式

(县法院提供)

对超审限案件清理工作，被省法院评为“无执行积案先进法院”。执行精细化管理改革被省法院列为全省试点。衡量法院工作成效的14项核心指标进入全市法院先进序列。整体工作有条不紊，健康发展，在全市法院年度考核中名列第二，获评优胜单位。

【刑事审判工作】 2013年，县法院受理刑事案件255件，同比下降0.05%，审限内结案率100%。一是服务党委政府中心工作，突出“一清两禁”（清枪、禁毒和禁赌）工作重点。2013年11月，县法院联合县检察院、公安局召开宣判执法大会，对涉及农村黑恶势力、暴力犯罪、损害集体利益犯罪和涉枪犯罪等15名被告人进行了公开宣判。对影响社会稳定的各种刑事犯罪活动，继续保持严打高压态势，不断深入推进“平安遂溪”建设。二是注重对未成年人罪犯的教育感化作用。贯彻宽严相济的刑事政策，注重惩罚与挽救相结合，规范少年审判。三是做好人身伤害案件的民事调解和救助工作。

【民商事审判工作】 2013年，县法院受理各类民商事案件3008件，审结2960件，结案率98.4%，同比上升0.5%。一是妥善化解侵权、家事等民事纠纷，审结房屋、医疗、交通事故等涉民生案件1325件，同比增长3.11%。二是规范市场秩序，平等保护市场主体合法权益，审结金融借贷、公司诉讼、合同纠纷、企业破产等民商事案件1635件，

有力服务社会经济发展大局。三是加大对妇女、儿童和老人等弱势群体的保护力度。

【行政审判工作】 2013年，遂溪县坚持法治思维，推动依法行政。县法院通过依法审理各类行政案件，在支持行政机关依法行政的同时，注重维护行政相对人的合法权益。县法院全年共受理行政案件13件，审结13件。审查非诉行政执行案件18件。主动与国土、工商、住建、物价等职能部门协调沟通，妥善处理关系民生的行政案件。

【执行精细化管理】 2013年，县法院全面实施执行精细化管理，突出执行结案实效。省法院确定县法院作为全省执行精细化管理试点单位，赋予县法院在创新执行管理上先试先行。一是建立执行指挥中心，落实分段集约执行机制。2013年，县法院全年共收执行案件432件（含旧存），结案425件，执结率98.38%，同比提高1.71%。二是开展创建“无执行积案先进法院”活动。执结各类历史积案43件，全面完成“清积”工作任务。三是开展涉党政机关执行人民法院生效裁判专项积案清理工作，执行到标位的额合计2277万元，基本完成积案清理任务，有力提升党政机关在人民群众中的威信。

【审判机关队伍建设】 2013年，县法院被县委、县直工委授予“先进党支部”，服务群众水平整体上升，精神面貌焕然一新。

法警大队以素质强警、以规范建警，获省法院“规范化建设优秀警队”“全省法院司法警察体能达标活动”先进单位表彰；杨柑人民法庭干警年轻热情，积极开展“送法入校”“沙滩巡回法庭”等活动，荣获“湛江市青年文明号”；在案多人少的前提下坚持公正司法，审判质量不断提高，涌现出“全省法院办案标兵”“湛江市首届十佳法官”城月人民法庭庭长李哲杰等一批优秀法官代表；北坡人民法庭副庭长黄石养同志扎根基层、无私奉献，被市中院荣记个人三等功。在团县委的大力支持下，县法院成立青年工作委员会。青工委开展关爱福利院儿童、参与社区矫正等一系列活动，以蓬勃的朝气、昂扬的精神、青春的激情、奋进的脚步投入到司法实践中。县法院大力推进加速青年法官成长的“青蓝工程”，实行青年法官导师制度，通过法官导师和青年法官结成“对子”，充分发挥资深法官“传、帮、带”的作用，构建一种传承审判经验、审判技巧、审判方法和职业品行的新型培养模式。

【基础设施建设】 2013年，县法院办公大楼配套设施不断健全，“一站式”诉讼服务中心、干警集体宿舍、饭堂和法官活动中心建成并投入使用，办公环境进一步改善。“四馆一廊”（院史馆、文体馆、荣誉馆、图书馆和法治文化长廊）建设主题鲜明，突出遂溪红色文化特点和新形势下法院精神需求。书画摄影协会、太极拳协会、排球协会等各类文体

协会活动丰富多彩，队伍综合素质不断增强。

【工作机制创新】 推进诉前联调工作，化解矛盾实现案结事了。2013年，在县委政法委的直接指导下，县法院继续加强与劳动、社保、司法、妇联、消委等单位的沟通协调，发挥各部门联调员的作用，积极开展诉前联调工作。县法院诉前联调工作室收案125宗，成功调解120宗，调解结案率96%，同比提高5.65%。省综治督导组组长、省国家安全厅巡视员高扬一行到县法院考察诉前联调工作，市人大常委会常务副主任郑日强率领驻湛省（全国）人大代表到县法院调研诉前联调工作，均对该项工作的开展给予充分肯定。

开展巡回法庭，降低诉讼成本突显惠民利民。结合各镇经济特点和地理环境特点，创新巡回法庭方式，开展“保春耕法庭”“沙滩法庭”“家事法庭”等巡回法庭，把巡回法庭开到农民、渔民身边，降低当事人诉讼成本。2013年，县法院全年共开展巡回法庭33次。

发出司法建议书，规范行政执法行为。2013年，县法院共向有关单位发出司法建议23份，为服务党委政府中心工作，规范行政机关行政执法，提高依法行政水平作出贡献。

科学运作司法救助基金，解决当事人实际困难。针对困难群体，县法院充分发挥司法救助基金的作用，共发放司法救助基金32万元。解决了16宗骨头案，

使20多户特困当事人得到了及时救助。

创建“平安社区”，推动基层和谐稳定。深入挂点社区进行走访，认真倾听了解群众在平安建设的所需所求，落实挂点经费。开展宣传活动，在挂点辖区送法普法，提高群众的知晓率、支持率、参与率，全力配合建立治安防控体系。

【司法公开工作】 2013年，县法院高度重视发挥法院新闻宣传工作的隐性司法作用，大力提高新媒体环境下的法院新闻宣传能力、舆论引导能力和社会沟通能力。县法院信息化建设已初步完成，开通了两网两微一报（门户网站、内部网站、微博、微信和《遂法快讯》手机报），构建起定位明确、特色鲜明、功能互补、覆盖广泛的多媒体传播新格局。县法院主动向市人大常委会汇报审判执行工作，自觉接受人大监督，积极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视察法院工作，全年组织旁听案件庭审13宗、召开座谈会6次、上门走访15次，针对代表委员们的意见认真改进工作，增进代表委员对法院工作的理解与支持。

（许瀚文 李康君）

检 察

【概况】 2013年，遂溪县人民检察院设政工科（与纪检监察室合署）、反贪污贿赂局、司法警察大队和12个内设机构（均为副

科级），分别为：办公室（与研究室、检察委员会合署）、综合预防科、侦查科、反渎职侵权局、侦查监督科、公诉科、监所检察科、举报控申检察科（与刑事赔偿办公室合署）、民事行政检察科、检察技术科、行政装备科、案件管理科（与人民监督员办公室合署）。全县检察干警79人。

【反贪污贿赂检察】 2013年，立案查办贪污贿赂犯罪案件5件13人，通过办案避免直接经济损失3300多万元。利用侦查一体化、上下联动的办案模式，一举侦破遂城镇内塘村委会东坡二队罗某某等7人挪用征地款1600万元和东坡三队刘某某等3人挪用征地款1300万元的系列案件。经一审判决，罗素朋等7人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四年至十四年有期徒刑，刘金云等3人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四年至七年有期徒刑。在对罗某某挪用征地款系列案件中，又挖出参与征地工作的镇政府工作人员罗某武涉嫌贪污案，罗某武被判十年有期徒刑。真正做到“查一案、带一串、挖一窝”，创下县人民检察院近20年来从一条线索入手成功查办窝案串案，立案件数和人数最多、涉案金额最大的系列案记录。立查岭北镇押册上村3名“村官”伙同他人挪用350万元征地款一案被市院评为“2013年全市检察机关六大优秀案件”之一。因查办“村官”职务犯罪工作突出，高检院《方圆》杂志社专门对欧志强副检察长以《财务是村官腐败的死穴》为题进行专访并在杂志上予以刊登推广遂

遂溪人民检察院查办“村官”犯罪案件的办案经验。

【反渎职侵权检察】 2013年，县检察院加大查办渎职侵权犯罪案件力度，充分发挥干警主观能动性，注重收集案件线索，建立内外协调机制，努力拓宽办案视野，扭转反渎长期立案难问题。受理线索22件22人，立案8件8人，较上年同期增长了100%，创历年立案数新高。2013年查办渎职侵权犯罪案件，立案多、大要案多、立案快，突显反渎工作新特色。比如：县检察院查办陈某东涉嫌玩忽职守一案，创下遂溪反渎立案最快纪录，同时，也是全市检察机关第一个立案的案件。查处陈某养滥用职权、受贿一案被湛江市人民检察院评为“2013年全市十大典型案例”。

【预防职务犯罪工作】 县检察院紧紧围绕2013年初的预防工作部署，重点开展个案预防、重点行业预防、重大工程建设同步预防23次，发现职务犯罪线索2条并移送反贪初查，立案2件2人；召开案例剖析会3次，责令犯罪嫌疑人书写悔过书13份，向有关部门检察建议12份。为有关单位提供行贿档案查询117次，参加招标投标现场会12次，受理预防咨询92次，对国家投资的重大工程项目、涉及民生的重大建设等项目进行同步预防。开展预防讲座16场次。

【举办第五届“检察开放日”活动】 2013年8月15日举办遂



▲ 2013年8月15日，遂溪县预防职务犯罪领导小组工作会议暨第五届“检察开放日”活动在县检察院举行

溪县预防职务犯罪工作会议暨“深入反腐败，大家来预防”为主题的第五届“检察开放日”活动，县委书记林少明亲自率领县四套班子成员参加此次活动并作出重要批示：“遂溪县检察院以‘深入反腐败，大家来预防’为主题的检察开放日活动，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监督，深入推进反腐倡廉建设，为遂溪县经济社会转型发展营造廉洁高效的政务环境与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为扩大教育和宣传效果，组织78个机关、乡镇、企事业单位人员到县检察院参观，历时15天1600余人参加。省检察院办公室蔡永珊主任、检察长办公室陈义忠主任、何增科长，市院陈靖宇副检察长等领导到遂溪县检察院调研并观看展板，给予肯定。

【刑事检察】 2013年，县检察院参与打击各类刑事犯罪活动。批准逮捕240件335人；提起公诉281件394人；办理故意杀人、

故意伤害、强奸、绑架等重大犯罪案件40件56人；“两抢一盗”案件64件130人；涉毒案件32件35人。该院对此类案件做到从严从快从重打击，如提前介入黄某故意杀人致1死2重伤案，公安机关提请批准逮捕当日，即依法对犯罪嫌疑人黄某作出批准逮捕决定。参与清理收缴非法枪支弹药、严厉打击涉枪违法犯罪活动和禁毒、禁赌的“一清两禁”专项行动，批捕23件25人，提起公诉28件30人。提前介入侦查、引导取证10次，对捕后撤案、量刑偏轻等案件进行个案剖析、专项核查，提高审查逮捕、起诉案件质量。

【开展检察官送法进校园活动】 2013年，县检察院突出抓好对未成年人的司法保护，推行涉嫌犯罪未成年人分案起诉、诉前引导、案后帮教、轻罪记录封存等制度。2013年12月9—11日，在遂溪二小、遂城中学、遂溪四中等学

校，开展法律进校园主题班会、检察干警接受法律咨询等形式多样的“检察官送法进校园”活动，得到教育局、学校领导及师生高度评价。

【举报控申检察】 2013年，县控申部门接访66人次，办理控告、申诉和举报57件。坚持检察长接访日制度，正副检察长接待来访40人次，批办案件7件，全部办结。受市检察院指定首次到异地（廉江）出庭抗诉，全市两级院控申部门人员参加观摩。举办首次刑事赔偿听证会，邀请代表、委员、专家学者以及人民监督员参与听证，得到申诉人高度评价。

【民事行政检察】 2013年，县检察加强对民事诉讼的监督，拓展民事行政申诉案源，受理民事行政申诉案件11件，提请抗诉1件，建议提请抗诉1件，再审检察建议1件，对人民法院执行活动的监督3件，督促起诉3件，不支持监督申诉2件。特别是在办理县供销合作联社贸易中心与县信用联社房产买卖纠纷一案，二审并历经17年后，2013年3月省高级人民法院采纳县检察院意见撤销原一审二审判决发回重审，有效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维护了公平正义，该案成功经验刊登在2013年11月9日《检察日报》上。

【刑罚执行和监管活动监督】 2013年，县检察院开展罪犯交付执行与留所服刑专项检查

活动，有效监督纠正违规不送监服刑等现象。分别向有关部门发出《检察建议书》26份、《纠正违法通知书》7份，全部得到回复。完善刑罚执行同步监督机制，与在押人员谈话170多次；监督检查社区矫正210多人，做到“一人一档，见人建档”，没有脱漏管现象。参加看守所联席会议43次，狱情分析会17次。召开在押人员家属座谈会、在监管场所开展孝文化教育以及应对强台风监督公安机关安全来回转移在押人员270多人，有效发挥监所检察职能作用。

【案件管理】 2013年，县检察院向公安机关发出书面预警22次，退回不符合收案条件的案件10件，督促补齐法律文书17次，接待律师查询案件16人次，复印案件材料900多份。启用全国统一办案软件，组织人员对县检察院9件案件实行评查，进一步规范案件管理流程。

【检察队伍建设】 2013年，县检察院认真落实中央、高检院、省检察院、市检察院以及县委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各项规定，进一步改进文风、会风和工作作风。落实省检察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对全省各级检察长监督的意见》，严格按照规定落实办公用房及公务接待。积极配合市检察院巡视组完成巡视工作，加强对领导班子及领导成员的监督。建立岗位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加强对重点岗位、重点人员的风险防范。对执法办案、接待来访、执行“禁酒令”、警车以及公务车的使用管理等情况进行明查暗访，及时发出通报，对发现的问题限期整改。按照“政治坚定、求真务实、开拓创新、勤政廉政、团结协作”的要求抓好领导班子建设，带动队伍建设。党组成员坚持以身作则，时刻发挥表率作用，梁广检察长被县委、县政府评为机关作风建设“人民满意服务标兵”。



▲ 2013年8月23日，省检察院办公室主任蔡永珊到县检察院指导工作

（县检察院提供）

【检察办公信息化建设】 2013年，遂溪县检察院推进办公办案自动化和信息化建设工作，为各科室安装调试全国检察统一业务软件，及时向上级反馈和排除在使用软件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按高检院工作部署，在规定的时间内启动全国检察机关统一业务软件系统。增加台式电脑17台、笔记本电脑7台、复印机2台、打印机9台、数码相机5台，协助自侦部门完成全程同步录音录像145次，总录制时间463小时，做到录制工作无一失误。为各类会议、活动拍照以及排除各种设备故障等工作顺利开展，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持。

【司法警察工作】 2013年，遂溪县检察院严格按照《人民检察院司法警察条例》执行警务，认真履行职责，规范用警。看管犯罪嫌疑人45人次，协助执行刑事拘留、逮捕34人次，押送犯罪嫌疑人、被告人40人次，送达法律文书5人次，做到安全无事故，发挥警务保障作用。

【后勤保障工作】 2013年，遂溪县检察院以贯彻落实中办国办《关于加强政法经费保障工作的意见》为主线，加大与政府、财政部门沟通协调，争取各种经费的支持。落实公用经费、办案经费、装备经费共655.14万元，同比增长152%，追加经费100余万元。偿还两房债务160余万元，按照高检院标准和要求，投入60万元对办案工作区进行改造，投入15万元对案管大厅、检委会

会议室、党组会议室以及大门进出口进行改造、修缮、更换并在检务大厅和办公楼大门安装；投入70万元更换和新购办公、办案设备，确保办公、办案工作顺利开展。加强经费预算管理，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国办《关于进一步做好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工作的通知》要求和中央八项规定的精神，检务保障科学化、规范化和精细化管理水平不断提高，获2013年市财政局政法经费管理绩效考核奖。

【调研信息宣传工作】 2013年，遂溪县检察院发动全院干警撰写调研文章32篇，高检院《方圆》杂志、《湛江检察》等刊物采用18篇；向上级报送各种信息110篇，《检察日报》和省、市院采用共58篇，采用率57.8%，同比上升5.6%。调研、信息两项工作继续保持全市领先地位，被市检察院评为“全市检察机关信息先进集体”，2013年信息总分825分，名列全市第二，重大情况专报10篇，省、市检察院采用9篇，工作动态50期483条。筹办各种会议22次、制作36块预防展板，组织开展第五届“检察开放日”活动以及协助筹建黄略检察室。将2008年至2012年八大类档案重新规范整理并归档完毕，增加已故人员档案，增加13种编研材料，同比上升600%，增幅创近五年之最，再次高质量通过省特级档案复查。及时将574份收文、163份发文送达院领导和各科室传阅，没有发生失泄密事件。及时召集27次检委

会，督促主办部门执行检委会决定，规范检委会议事程序，没有发生违反议事程序。

（罗志胜 段绍军）

公安

【公安机关及工作概况】 2013年，遂溪县公安局内设综合管理机构4个，执法勤务机构9个，监管场所机构3个，派出所21个。民警550人。

2013年，县公安局围绕县委、县政府的中心工作，积极开展“粤安13”“一清两禁”等专项行动，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经过持续不断的严打整治和社会防控，遂溪县社会治安总体平稳，社会治安向着好的方面发展。全年刑拘1140人，逮捕383人，起诉387人，治安拘留1117人。查处行政案件1412宗，其中涉赌案件472宗。查处违法犯罪人员3245人，其中行政拘留1702人。查处涉赌人员1470人，行政拘留313人，刑事拘留19人，逮捕3人。指挥中心共接报各类警情7740起，同比下降8.8%；向有关单位发出预警125起，同时将5313个重点人员的有关信息全部录入大情报系统。

【信访维稳工作】 2013年，县公安局深入推进综治信访维稳工作，认真开展“抓源头、打基础、强机制、促规范”信访专项活动。加大接访公示、宣传力度，认真落实局领导接访工作制度，加强对各项工作措施和信访案件办理

情况的督促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全年县公安局受理信访案件60宗，其中市公安局交办49宗，自办11宗。及时有效化解群体性事件的苗头。2013年，县公安局共出动5000多名警力，出动警车1872辆次，成功化解不稳定因素苗头54起，化解大小纠纷300多起。护航重点项目建设。对茂湛铁路遂溪段工程建设，成立安全专责工作组，对阻挠施工，对工地设施及施工单位人员寻衅滋事，打砸毁坏施工材料、设备，滋扰施工的行为给以坚决打击。2013年，配合相关单位共查处暴力阻碍施工48起，处理45起，其中行政案件12宗，刑事案件6宗，行政查处186人，行政拘留36人，刑事拘留6人，逮捕4人，带离教育150多人，确保施工安全顺畅。

【公安禁赌】 2013年，根据公安部、省厅和市局部署“夏秋社会治安整治”“一清两禁”“打虎”和“雷霆扫穴”等专项禁赌工作指示精神，县公安局对摸排出来

的赌博线索，多次组织进行抓捕整治。全年查处涉赌案件578宗，处理涉赌人员1617人，行政拘留319人，刑事拘留19人，逮捕3人，其中立涉赌刑事案件3宗，破3宗，刑事拘留15人，逮捕3人。捣毁3个设庄聚赌窝点，收缴赌资60余万元，收缴赌具若干副，缴获“苹果机”“老虎机”“连线机”等赌博机86台，依法拆除赌棚20多间次。

【交通管理】 2013年，以“绿色交通、和谐交通、文明交通”为主题，主动应对社会管理给公安交管工作带来的新挑战、新要求，在平安畅通遂溪建设上有了新的突破。遂溪县驾驶证换证、补证3.8万本；办理新车登记5146辆，检查各种机动车45882辆；纠正各类交通违法行为39516起，处罚34854人次；辖区共立道路交通事故645起，办结633起，办结率98.2%；交通事故宗数、死亡人数、受伤人数和直接经济损失四项指数与去年同期相比分别下降1.88%、3.45%、9.20%、

10.03%。

【构建社会治安防范体系】 2013年，遂溪县公安局坚持人防、物防、技防、群防“四防”相结合，实行治安卡口和治安执勤点联动执勤，进一步完善防控体系模式；加强群防群治力量，推广马六良“黄袖章社区”“五无”平安新村治安巡防队组建和遂城医院“红袖章社区”的做法，继续推进深化“邻里守望”平台建设工作；深入推进“巡逻防控模式改革”工作，改革街面治安防控警力配备模式，将警力压到路面，压到基层，加大巡逻密度，提高见警率。实行交警、巡警、特警、辖区民警等警种捆绑作战，落实网格化、责任田式管理；进一步健全基础防范网、情报信息网、视频监控网、网络监控网、打击整治网、区域协防网“六张网络”，完善街面防控网、社区防控网、单位内部防控网、区域协作网、网络社会防控网“五张网络”，构建现代化的立体治安防控体系；加快治安视频监控系统建设。2013年，一类视频监控系统建设方案经县四套班子会议通过，全县共安装二类监控镜头1548个，完成率108%，全部通过市验收。

【打击刑事犯罪】 狠抓侦查破案 2013年，遂溪县刑事立案总体同上年持平，立刑事案件1592宗，破622宗，破案率39.1%。其中“强奸”案件立19宗，破18宗，同比上升157.1%；“两抢一盗”案件立1018宗，破233宗；立命案9宗，破9宗，



▲ 2013年10月15日，省公安厅纪委副书记李仲华一行到遂溪县公安局检查纪律教育月活动和“三项纪律”贯彻落实情况

其中破1宗市督办命案积案,2013年全市仅破3宗命案积案;抓获涉案总人数大幅上升,抓获刑事涉案人员884人,同比上升23.6%;抓获逃犯147人,同比上升79.5%,其中抓获2名涉枪逃犯,抓获2名命案逃犯,1名为外省逃犯;根据公安部督办的制贩新式军车号牌违法犯罪线索,抓获1名外省籍涉案人员。

“粤安13”专项行动 按照省公安厅和市公安局的部署,从2012年12月26日至2013年3月25日在全县范围内开展“粤安13”专项行动,并取得显著成果。行动期间,遂溪县公安局共立刑事案件313宗,破刑事案件188宗,打掉各类犯罪团伙7个,其中“两抢一盗”立212宗,破130宗;命案立4宗,破2宗;刑拘82人,逮捕48人,起诉84人,收戒吸毒人员142人,行政拘留287人;共查处治安案件274宗;共化解不稳定因素苗头16起。

“一清两禁”专项行动 2013年,遂溪县没有发生持枪犯罪案件。全县收缴各类非法枪支1109支(市公安局下达全年任务325支,完成率341.2%),其中军用手榴弹2枚、军用手雷1枚、军用冲锋枪2支、军用手枪3支、猎枪41支、军用子弹1818发;破涉枪案件38宗,其中破非法持有枪支弹药案件37宗,破涉枪犯罪积案1宗,抓获涉枪犯罪嫌疑人38人,已逮捕30人,起诉38宗38人。“禁毒”方面,保持“扫毒、禁毒”高压态势,解决好毒品问题,是当前公安机关维护社会和谐稳定面临的一项基础

性、源头性问题。遂溪县公安局积极开展“雷霆扫毒”专项行动,坚决铲除毒品毒瘤,严厉打击涉毒违法犯罪行为。全县共破毒品案件255宗,市公安局下达任务217宗,完成率117.5%;抓获涉毒犯罪嫌疑人179人,同比上升193.4%;缴获各类毒品5600.4克,同比上升653.9%;强制隔离戒毒883人,市公安局下达任务为687人,完成率128.5%。成功打掉一批贩毒团伙、摧毁一批贩毒网络。

湛江市首个团伙破坏输油管道、盗窃原油案件侦破 2013年10月29日,遂溪县公安局经近一个月的缜密侦查,在市公安局相关部门的鼎力支持下,成功破获湛江市首个团伙破坏输油管道、盗窃原油案件,抓获团伙成员尚某生等8人,查获用以实施“打孔盗油”犯罪改装油罐车3辆,小汽车1辆,铁锹、手摇钻、油管、阀门等作案工具一批,追缴被盗原油12.02吨,价值人民币66110元。

【公安队伍建设】 2013年,县公安局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原则,不断强化对队伍的教育,通过“育警、律警、惠警”切实增强公安队伍的战斗力、凝聚力和创造力。县公安局开展各项专题教育活动,先后开展纪律教育月、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整顿机关作风、民主生活会和学习中央“八项规定”,省实施办法,公安部、市、县“十项规定”“五条禁令”“三项纪律”等一系列活动。尤其注重廉政教育和服务

意识的培养,队伍中的一些纪律散漫、作风拖拉、冷硬横等现象得到初步改善,队伍素质得到进一步提升,大局意识、服务意识进一步加强。全年县公安局提拔使用32名干部,调整交流20名民警。参加各类培训班1425人次。5名民警获市公安局表彰,1名民警荣立个人三等功、1名民警获个人嘉奖,还有2名民警申报个人二等功、2个集体和18名个人申报个人三等功。

【存在问题】 一是农村因山林、土地等引发的纠纷苗头还较多,因土地权属而引发的械斗苗头仍比较突出。二是遂溪县突出的治安问题是“两抢一盗”发案仍然较多,占总刑事发案近七成。三是打击赌博工作不够深入,导致南方卫视今日一线栏目报道遂溪县黄略镇乡村赌博问题,给遂溪县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

(李康男 刘 活)

【森林公安工作】 2013年,遂溪县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代号为“风雷行动”的打击破坏森林和野生动植物资源违法犯罪活动。县公安局森林分局联合当地政府、派出所、工商、纪检、新闻媒体等部门进行统一行动,联合执法,出动车辆60多辆次,执法人员300多人次,查处违法经营利用野生动物的酒家3家,查处非法收购、出售野生动物案件1宗,行政处罚4人,罚款4万元;取缔非法收购、出售野生动物窝点5个、网捕候鸟场所40个;收缴并当场烧毁捕鸟网具5700多张,

警告教育捕鸟的群众 20 人次；约谈县城酒家负责人 2 次共 60 多人；共查获野生动物活鸟 2100 多只，鸟类冻品 100 多只，其他野生动物 1100 多只。

【开展猎食候鸟专项整治行动】 2013 年 11 月 1 日，中央电视台第 7 套聚焦三农“候鸟之殇”播出后，领导敏锐地意识到，这是一个铲除“捕食候鸟”陋习的绝好机会。在全县范围开展了一次“一打击二承诺三监督四堵截”专项整治，联合工商、药检、公安、交通等职能部门，铁腕整治猎食候鸟行为。大张旗鼓地宣传爱鸟护鸟，2013 年发放宣传资料 6 万多份，悬挂宣传横额、标语 300 多条；清理并烧毁网具 600 多张，查获并放生活体鸟类 98 只，收缴冻品鸟类 80 只，取缔违法经营野生动物酒店 2 家，吊销其营业执照。极大地震慑犯罪分子，有效地保护野生动物资源。2013 年 11 月 4 日《湛江日报》和 11 月 7 日广东电视台珠江频道《今日关注》栏目分别对该次整治行动进行跟踪报道，社会各界也给予好评。（王建庄）

司法行政

【司法行政机关及工作概况】 遂溪县司法局是主管全县司法行政工作的行政职能部门，具有法制宣传、法律服务、法律保障三大职能，内设机构有：政工办、办公室、法制宣传股、基层工作管理股、公证律师管理股、法律援

助处、社区矫正工作管理股。广东省遂溪县公证处、遂溪县公职律师事务所归口县司法局管理。县普及法律常识办公室设在该局，与该局法制宣传股合署办公。县安置帮教工作办公室设在该局，与该局基层工作管理股合署办公。县司法局垂直管理 15 个镇司法所。广东惊雷律师事务所和广东飞鸣律师事务所为个人开设的律师事务所，主管机关遂溪县司法局。2013 年，全县司法行政人员 57 名；执业律师 2 名；公证机构工作人员 3 名，其中公证员 1 名；人民调解员 2036 名。

法制宣传 2013 年，县司法局投入 35 万元购买一台多功能 LED 普法宣传车，结合形势开展“珍爱生命，远离暴力，共促和谐”“创建平安”“清枪”等主题宣传，并且通过播放宣传标语、法制讲座、宣传片等方式，经常性开展法律“六进”等普法宣传活动，将法治宣传内容更形象、更生动、更立体地展现在广大群

众面前，从而实现动态普法、流动普法、全覆盖普法，推进全县“六五”普法深入开展。2013 年，县司法局上法制课 370 场次，出宣传栏 160 期，印发宣传资料 10 万多份（册）；举办各类图片展 197 场次，开展法律咨询活动 37 场次，送法下乡、巡回宣传 89 场次，挂横额、贴宣传标语 1000 多条，受教育师生和群众达 80 多万人次，上报和向各类媒体投稿工作信息及报道 30 多条，取得较好的普法效果。

社区矫正 2013 年，县司法局继续巩固社区矫正信息监管平台优势，创新社区矫正监管模式，进一步加强与公、检、法三个相关职能部门的工作配合，以社区矫正股和司法所为依托，实施精确定位实时监控，使矫正人员的监管由人防到技防，并实现“三清一迅速”（人头清、监管类别清、矫正时间清，联系迅速）。在规范执法方面，通过社区矫正，考虑矫正对象的心理状态，适度满足他们希望与社会、家人沟通



▲ 2013 年 10 月 30 日，县普法办和县司法局在乌塘中学举行法制讲座

的需求，加强监督管理和帮困扶助，不仅增强教育改造的针对性和有效性，还降低改造对象对社会的抵触心理和重新犯罪率，有效提高教育矫正质量。2013年，全县累计接收社区矫正人员304人，再犯罪率为0%。省司法厅副厅长于忠保到该县督导检查社区矫正执法工作时给予高度评价。

法律援助 2013年，县司法局发挥法律援助三级网的服务功能，围绕“应援尽援”大力开展法律援助公益宣传，先后组织和配合各镇开展50多场次维权宣传活动，现场解答法律咨询2000多人次，向群众发放法律服务卡5000多张，残疾人法律援助卡3000多张，引导弱势群体依法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2013年3月，省法律援助局调研员彭丽红到遂溪县调研工作时，对遂溪县为未成年人犯罪提供法律援助工作给予高度评价。全年受理群众法律援助案件209件，其中：刑事案件85宗，民事案件124宗，与2012年相比递增135%。对于解决社会矛盾，促进司法公正，维护社会稳定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律师所办理各类诉讼案件96宗，受理非诉讼案件16宗，担任法律顾问7家，解答法律咨询2430

人次，办理农村维稳律师团案件10宗。公证处办理各类公证430件。

人民调解 2013年，县司法局加强以人民调解为基础，“三调对接”为形式的大调解体系建设，着力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协调统一的“大调解”工作体系，推进按法治框架解决基层矛盾试点工作，推动社会矛盾纠纷排查、预警、化解一体化、常态化、规范化，建立健全矛盾纠纷分析研判机制，把矛盾化解在源头，解决在萌芽状态。全年全县各级人民调解组织受理人民调解案件1936宗，调结1897宗，调解成功率97.99%。另外，在人民调解员的创优评先中有了新突破，县司法局草潭司法所所长黄权获“全国模范人民调解员”荣誉称号，填补遂溪县多年以来没有个人获此荣誉的空白，另有2人被评为“全省人民调解能手”。

【百里法治文化走廊创建】 2013年，县司法局把创建多元化法治文化阵地作为“六五”普法工作的重头戏，创建“百里法治文化走廊”取得成效。该走廊全长70千米，始发于遂溪县文化广场，途经遂溪县第一中学、遂溪岭北

工业园、农垦广前公司、雷州林业局、北城镇法治文化广场，一直延伸到港门镇的吴家村农民法治公园，共21个法制宣传景点，途经5个镇，把法制宣传教育与城市文化、社区文化、校园文化、企业文化、乡村文化有机结合。2013年8月省“六五”普法督导组、省依法治省工作调研组以及市相关领导莅临该县对“百里法治文化走廊”进行现场察看和调研时，对这项创建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和表扬。

【司法队伍建设】 2013年，县司法局对全县参与司法行政工作的300多名人员（包括镇综治办专职副主任、司法所全体工作人员、村委会调解主任、法律援助联络员、社区矫正协管人员）进行两期集中业务培训，收到很好的效果。为各司法所配备一台新电脑并建立OA（办公智能）系统，提高司法行政工作的科技化、信息化水平。把党风廉政建设摆上重要日程，对照中央“八项规定”、省实施办法和市、县“十项规定”，坚决反对“四风”问题，常抓不懈，切实改进工作作风，提高服务群众工作本领。

（李全钦）

军事



中国人民解放军 遂溪县人民武装部

【概况】2013年，中国人民解放军广东省遂溪县人民武装部内设机构有军事科、政工科、后勤科，部领导设部长1人，政委1人。辖15个镇人民武装部，3个企事业单位武装部，1个街道武装部。各级武装部坚持高举旗帜，聚集主线，服务基层，夯实基础，圆满完成各项任务。

思想政治建设 按照军委总部要求，重点开展“坚定信念、铸牢军魂”和“学习贯彻党章、弘扬优良作风”两项教育活动，在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大背景下，组织开展了“大力弘扬艰苦奋斗精神，从严整治六个方面的问题”专题教育活动和廉洁征兵警示教育。为了抓好教育活动，2013年6月，县武装部党委召开党委会，统一思想认识，讨论研究方案计划，合理设置教育

内容，科学安排教育时间，确保教育活动紧贴工作实际。通过电视电话会议系统，组织干部职工全员同步参加各级首长和专家教授的授课辅导和录像辅导，认真听课，认真做好课堂笔记，课后围绕讨论题组织展开讨论、撰写心得体会，进一步消化吸收课堂内容。集中教育期间组织各种配合活动，通过板报墙报、参观见

学、先进典型报告会、观看红色经典影视和热点问题大讨论等活动，提高干部职工参与的积极性和趣味性，取得了良好的教育效果。

军事斗争准备 紧紧围绕“能打仗、打胜仗”这一强军之要，加强军事斗争准备。根据形势和任务变化，修改完善各种作战方案和应急处突预案；按照实



▲ 2013年9月，遂溪县民兵分队进行56式半自动步枪实弹射击练习

战化的要求拟制军事训练计划，重点突出信息化知识、技能和装备器材操作使用；全面开展国防工程和战争潜力普查工作，准确掌握国防工事的结构功能和战争资源数质量及分布；按照准备打仗的要求，开展民兵整组，经验做法被《国防报》刊发；2013年突出民兵应急力量建设，特别是应急连和反恐连的建设，先后组织了6次应急出动演练，确保随时能拉得出、用得上；参加和保障省军区联合防空演习，并担负了阵地伪装、假目标设置和海上警戒任务，负责军地外来专家接待、现地协调和各种演习保障等，演习期间，注重结合上级赋予的任务，围绕组织指挥、应急动员、支援保障等课题，组织力量展开行动，提高执行任务的能力。

加强作风建设 大力开展“厉节俭、倡清廉”活动，认真传达学习习近平关于“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的重要批示，要求大家带头贯彻落实，带动身边的亲人、朋友一起响应习近平的号召，营造人人讲究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的良好氛围；认真学习中央《八项规定》、军委《十项规定》、两级军区和军分区党委《关于加强和改进工作作风建设措施》，研究制定了本级加强和改进作风的措施办法；认真开展“大力弘扬艰苦奋斗精神，从严整治六个方面问题”专题教育活动，着力纠治干部职工在票子、车子、房子和房地产租赁方面存在的认识偏差，重点解决了感恩意识、政治意识、奉献意识、号令意识和责任意识不强

的问题，班子成员从自身做起，以身作则，以上率下，以良好的形象为部属作出表率。

正规化建设 根据“依法治军、从严治军是强军之基”这一根本原则加强人武部正规化建设。2013年组织开展“条令月”活动，参加军分区组织的队列大会操和条令法规知识竞赛活动，在条令法规知识竞赛中取得第一名的好成绩。严格落实一日生活制度，特别是坚持起床、早操、操课和晚点名制度，有效纠治人武部“非军事化”趋向。2013年10月，针对广东省军区司令员盖龙云少将指出的军容着装不平整、门卫执勤形象差、办公秩序不正规、登记统计不齐全等问题，严格按照军分区下发的《军分区人武部正规化管理检查验收考评标准》，进行全面整治，全面规范营门出入、营院、人员、车辆和武器装备的管理，正规工作、训练、学习和生活秩序，完善各类登记统计，确保制度机制有效运行。

后装服务保障 按照“经费投入向战斗力聚焦”的要求，科学制定2013年经费预算，把经费主要投向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民兵应急专业力量建设和新装备的配备上，预算计划科学合理，符合军事斗争准备要求，在军分区后勤预算讨论会上得到了军分区首长机关的高度肯定。2013年，县武装部投入30多万元保障省军区演习任务；投入40万元保障征兵工作任务的圆满完成；投入40万元完善应急连软硬件建设；投入15万元完成民兵基

地化训练保障任务；投入10万元完成兵器室建设任务；投入12万元完成2014年度报纸杂志征订任务；投入2万元完成政工网设备和心理战设备的配备任务，确保物力财力向战斗力聚焦。

【军地协调工作】 结合部队到遂溪演训多的实际，积极开展军地军民共建活动。2013年驻训期间，协调公安交警部门为演训部队疏通和维护交通秩序，协调各镇、各村或学校提供和平整车场、炮场和食宿场，协调地方有关部门慰问参演参训指战员，妥善处理演训部队与周围群众的纠纷，协调部队官兵开展为民助民活动，增进军政军民关系；协调民政部门利用节假日等时机慰问伤残军人、革命老前辈、烈士军属、挂点帮扶的贫困家庭、驻遂部队和部分遂溪籍现役军人家庭，组织立功受奖的企业军转干部免费体检，让他们真实感受到地方党委政府的关心。协助县委、县政府多次化解参战老兵非法集会和涉军人员集体上访隐患，有效维护社会稳定。积极参加广东省扶贫开发工作，2013年县武装部累计投入帮扶资金18万元，帮助挂点贫困户摆脱贫困，被评为扶贫工作先进单位。

【征兵工作】 根据上级有关征兵工作指示精神，2013年兵员征集的时间调整到夏秋季。为了适应这一调整变化，征兵办及时组织相关人员学习上级文件精神，结合兵役登记进行宣传发动，特别是把重点放到高中、中专（中技）

等院校，让学校在组织兵役登记的同时宣传征兵时间调整的目的和意义，让每名同学知道毕业后应征入伍是一个非常好的选择。通过强力宣传和严格的体检政审，圆满完成220名新兵征集任务。2013年报名应征青年685人，上站体检620人，体检政审合格312人，其中高校毕业生35人，高中毕业生188人，初中毕业89人，党员4人，团员192人，有效确保兵员质量。（陆新峰）

公安边防

【概况】 2013年，遂溪县公安边防大队编制94名，在职官兵82人，其中干部63人，战士19人。辖江洪、乐民、石角、草潭、北潭5个边防派出所，其中一级所1个、二级所1个、三级所3个。辖区面积223.81平方公里，海岸线长106.2公里，辖区户数38981户，人口156795人，各类船舶1499艘，渔民7112人。

【边防队伍建设】 一是党建水平进一步提升。边防大队党委着眼提高班子把关定向、谋划决策、团结协助，以创先争优为载体，全面提升党建工作水平。2013年，北潭、草潭边防派出所被县边防大队支队评为“执法示范单位”，江洪边防派出所连续四年被广东边防总队评为“基层建设先进单位”。二是正规化建设进一步规范。边防大队党委紧密围绕“人、车、枪、船、酒、赌、密、网”等重要环节，落实总队、支队正

规化建设要求，按章管理、队伍战斗力不断增强。2013年“七一”建党期间，大队36名村官被驻地党委评为优秀党员，大队部吴旭忠被湛江市委、市政府评为优秀驻村干部；草潭边防派出所所长胡建县，北潭边防派出所所长刘剑锋、蔡钦良、罗来继荣立个人三等功。

【爱民固边工作】 2013年，县边防大队党委在春节、“六一”、中秋国庆之际为34名困难儿童发放助学金5800元。与辖区13个行政村签订联创共建协议，精心选拔36名优秀边防警官担任36个行政村（居）委会支部副书记，综治维稳站副站长，5名所长兼任驻地镇综治维稳中心副主任，53个中小学校100%由边防警官兼任法制副校长，与17名困难儿童结成帮扶“对子”；2013年6月，县边防大队被评为湛江市扶贫开发“规划到户、责任到人”工作优秀单位。

全年边防大队参与抗洪抢险323人次，海上救助渔民74人，扑灭火灾12起，联合群众及时扑灭4条渔船火情，化解渔船受灾险情50多起；成功推动县综治办将创建平安边防工作纳入县综治重点工作，为爱民固边系列创建工作提供强有力的政策支持和组织保障。

【救助失火渔船】 2013年4月16日3时10分许，石角码头对开海面约150米处一艘渔船发生失火事故，县公安边防大队石角边防派出所值班领导组织官兵赶

赴现场救助，同时联动港门镇政府、石角渔政中队、海事部门共同展开营救工作。救援官兵到达出事海域时，发现失火船只（粤遂溪32084）火势较大，且已发生过两次爆炸，另有两艘渔船（粤遂溪32029、粤遂溪32072）与失火船只并排相连，救援人员几乎无法靠近，船主称失火船上存放有厨用煤气1罐、机用柴油约半吨，现场救援指挥了解情况后，为避免随时可能发生的爆炸带来更严重的后果，果断采取隔离措施，将尚未着火船只与失火船只脱离开来，将受困于船上的9名渔民转移至安全地段。使用便携式柴油抽水机与镇政府、石角渔政中队的工作人员一起奋战至凌晨6时许将大火彻底扑灭，避免了两艘渔船受到失火船只的影响，挽回经济损失100余万元。

【执法执勤工作】 2013年，县边防大队深入开展“粤安13”“缉枪治爆”“雷霆扫毒”“破案追逃攻坚”等各类专项行动，士气振奋、团结一致，完成上级的各项任务。全年县边防大队各所破获“两抢一盗”案件12宗，调解各类伤害案30余起，收缴各类枪支74支，打击各类赌博行为30起，抓获违法人员60人，收缴赌博机13台，麻将机1台，赌资4443元，破获贩毒案件7宗，抓获吸毒人员66人，在逃人员7人，切实有效地维护遂溪边防辖区的安全稳定。

（刘金洲 胡进锋）

公安消防

2013年，县公安消防大队被公安部评为“全省‘清剿火患’战役成绩突出公安消防大队”。

县公安消防大队被广东省消防总队评为“2013年度执勤岗位练兵先进大队”。

县公安消防大队团支部被共青团中央评为2013年度“全国五四红旗团委（团支部）”。

县公安消防大队中队团支部被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连续12年续评为“省级青年文明号”。

【消防大队及工作概况】 遂溪县公安消防大队位于遂溪县遂海路白坭坡路段。2013年全县有消防员40人，其中干部8人，战士25人，合同制消防员7人，执勤消防车5台。严格按照正规化建设的要求，坚持从严治警的方针，树立“立警为公、执法为民”主体意识，紧紧围绕防灭火中心工作，不断改革创新，与时俱进，全面提升队伍正规化建设水平和灭火抢险救援能力，加快消防工作社会化进程、建成一支“听党指挥、能打胜仗、作风优良”的队伍，为构建平安遂溪、创建和谐幸福遂溪营造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

【消防培训】 为提升辖区单位人员的消防安全意识与遇险自救能力，2013年5月10日下午，遂溪消防大队组织辖区社会单位负责人和管理人举办消防安全知识讲座和消防技能传授。在讲座上，

贾少华大队长首先讲解湖北襄阳“4·14”火灾事故案例，希望辖区重点单位负责人和管理人要吸取事故教训，做好本单位的消防安全管理工作。胡湛平参谋对如何发现火灾隐患、如何做好安全工作、如何扑灭初起的火灾以及消防基础理论、燃烧常识、逃生自救常识、常用消防器材的使用以及发生在全国各地的典型火灾的详细讲解，并现场播放几起火灾的案例。随后，在大队操场上，李天龙副中队长现场示范了干粉灭火器的操作方法和讲解日常维护保养要则，并让单位人员逐一进行现场操作，大队官兵在旁指导单位人员现场使用干粉灭火器。培训结束后，社会单位人员对大队官兵的悉心培训表示由衷的感谢，并表示将会在下一步工作中继续举办类似的消防安全讲座。

【救援着火警车】 2013年7月18日中午，遂溪消防大队接到110报警中心称：往廉江分界村委会关糖村路段有一辆警车着火。接到报警后，遂溪消防大队迅速出动1辆泡沫水罐消防车共6名指战员赶赴现场处理。消防官兵到达现场后，一辆车牌为粤G6XX6警的警车车头浓烟滚滚，随车民警正在利用路边村庄水井进行自救，火势得到初步控制，但由于路边村庄水井水源不足，而且属于油性火灾，火势大有反扑之势，浓烟笼罩整辆警车。消防大队指挥员立即下令进行警戒，并组织力量建立一个水枪阵地从车头正前方射出开花状水雾

进行控火和降温，同时组织力量利用铁铤对车头盖进行破拆，成功掀起车头盖，使得水枪可以直接打击火源，指挥员下令调整水枪流量，将开花状水雾变为直流水柱，利用高压水柱直接打击火源，使其隔绝空气达到窒息效果。经过10分钟的紧张救援，事故被成功处理。（李亮）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 湛江市支队遂溪县中队

【概况】 武警遂溪县中队1983年成立，为连级建制单位，隶属于武警湛江市支队和湛江市公安局管理，以武警湛江市支队管理为主，主要担负遂溪县看守所的武装看守、押解、追捕、巡逻、处置群体性突发事件等任务。

2013年，县武警中队紧紧围绕任务需要，深入贯彻习近平主席一系列讲话精神，按照“听党指挥、能打胜仗、作风优良”的总体要求，践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按照《军队建设基层纲要》和条令条例建设部队，完成以执勤、处突和反恐为中心的各项工作任务，同时牢牢把握“稳中求进”总基调，按照“四个一流”目标和“三句话”要求，狠抓各项工作落实，中队建设全面稳步发展，不断跨上新台阶。为遂溪县的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做出突出贡献，得到县委、县政府和社会的肯定。

【军事训练】 2013年，县武警中

队始终把军事训练和管理教育作为部队一项根本性、经常性的工作，作为提高部队战斗力、培养部队过硬作风的重要环节来抓。坚持以任务为牵引，抓好基础训练和专勤专训，提高执勤能力；坚持从严治警，按条令条例管理教育部队，提高正规化建设水平，实现了军事过硬、作风优良的要求，为圆满完成以执勤和处突为中心的各项任务奠定了坚实的基础。通过训练培养了官兵坚强的意志、优良的作风和严明的纪律，锻炼强健的体魄，全面提高官兵的综合素质和部队执行任务的整体能力。

【执勤处突工作】 2013年，县武警中队官兵始终牢记神圣使命，“把哨位当战场，把执勤当战斗”严格执行“执勤三项纪律”“八项制度”，狠抓执勤等级评定，扎实开展“三个一遍”和“三共”活动，实现全年执勤工作安全无事故。中队官兵能够在执勤中能够始终保持高度警惕，认真履行职责，协助遂溪县看守所搞好看守任务，确保目标的绝对安全。

(曾 戈)

人民防空

【概况】 遂溪县人民防空办公室是县国防动员委员会常设办事机构，也是县人民政府防空工作的主管部门。于2003年9月成立，为副科级参公管理单位，2011年2月升格为正科级事业单位，2011年12月从县人民政府办公

室中单列出来。

【科学编制年度计划，营造人防发展环境】 一是继市2013年4月人防会议结束后，县人防办高度重视，积极主动向党政军领导汇报会议情况。总结遂溪县开展人防几年以来的工作，结合省、市人防办和县政府要求，全面部署了2013年人防工作发展的任务。二是在新一轮机构改革中，县人防办领导紧抓机遇，多次主动与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汇报工作，得到领导重视。2013年11月，县编委会批复遂溪县人防办设立综合人秘股、工程建设和指挥通信股，并增加副主任职数1名，股级职数2名。三是根据《关于扩展重点镇（街道）人民防空工作的意见》（湛人防〔2011〕40号）结合遂溪县实际，县人防办积极开展人防向基层延伸试点工作。2013年遂溪县三个重点镇（城月镇、北坡镇和杨柑镇）已挂牌成立人防办公室，并通过授权委托进行人防工程报建。2013年，县人防办分别在黄略、岭北镇安装3台和1台防空警报器，为下批开展人防向基层延伸工作打好基础。

【加强人防宣传教育】（1）县人防办采取多种形式宣传活动。一是利用广播电视和政府公众网等媒体进行广泛宣传；二是结合警报试鸣活动，利用宣传车在县城和杨柑镇进行巡回宣传；三是在县城中心地段设置固定宣传专栏，宣传了人防的有关法律法规和人防知识。（2）县人防办坚持

与县教育局联合在县城和面上中小学开设国防教育课程，组织中小学生学习市人防办编印的《战时人民防空应急基本常识》。（3）县人防办与建设单位联合，制作横幅在建设人防工程工地悬挂。四是结合“12·4”法制宣传日活动，派出人员参加由县组织宣传活动，同时，协助和参加市人防办组织在杨柑镇巡回宣传活动。2013年，遂溪县出动巡回宣传车10辆（次），悬挂横幅标语20多条，编制人防宣传专栏2期，发放人防宣传资料1200多份，县城初中人防教育普及率达98%。通过开展一系列宣传教育活动，进一步提高了全县人民的国防观念和人防意识，为人防工作正常开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抓好组织指挥体系建设，提升应急准备能力】 一是完善防空袭方案及配套方案。《遂溪县信息化条件下城市防空袭方案》编印刷完成后。2013年，遂溪县按防空袭方案要求编辑完成方案配套计划——《遂溪县防空袭人口疏散计划》。《遂溪县接收湛江市市区防空袭人口疏散方案》也进一步修改完善。二是根据《关于做好2013年人防专业队伍整组工作的通知》（湛人防〔2013〕59号）要求，县人防办对遂溪县人防专业队伍进行整组。2013年县人防办对2009年遂溪县成立的人民防空指挥部进行调整。

【加强防空警报建设和日常维护】 为切实做好人民防空应急准备工作，提高遂溪县城市防空

作战的整体指挥水平，在市人防办的指导和支持下，遂溪县认真按照防空警报建设规划抓好防空警报器的配备安装和日常维护工作。2013年，遂溪县投入20多万元分别在县城和黄略、岭北两镇安装6台防空警报器，并对已安装的28台防空警报器进行检查和维护。按湛江市府通知，于10月27日进行警报试鸣，试鸣效果良好。

【强化人防工程建设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为更好地贯彻《人民防空法》，确保广大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2013年，县人防办严格执行《湛江市人民防空工程建设管理规定》和《遂溪县人民防空办公室机关效能建设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报建、把关程序。对于新建人防工程，坚持严格把好审批关和质量关，坚持实行建设工程尤其是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制度，严格执行“结建”政策法规。为做好人防工程易地建设费的收取工作，县人防办坚持在县规划建设局办证厅设立“人防”报建业务收费窗口，主动公开人防工程报建流程、报建条件、办理期限、办理结果等，同时派出1名工作人员在窗口办公，负责办理人防报建审批工作，并为前来办理业务的群众

派发人防宣传资料和解答群众疑问，热情为群众提供服务。2013年，县人防办按要求完成行政审批事项申报工作，共受理人防工程报建项目134宗，其中建设人防地下室项目2宗，建筑面积4000多平方米，收取人防工程易地建设费550多万元，人防工程报建率达100%。

【健全人防经费管理制度】为提高人防经费使用效益，县人防办坚持把人防经费列入财政预算，并设立独立账户，配备财务管理人员，严格执行人民防空财务管理规定和人民防空会计制度。根据遂溪县财政政策，县人防办主动加强与县财政局的联系，开展非税上线的行政审批工作，开设零余额账户。根据（遂财资〔2013〕5号）和（遂财整治办〔2013〕2号）文件要求，县人防办按要求完成国有资产申报和整治“小金库”、违规使用专项资金工作的任务。财务管理不断完善，做到每月对账一次，季度小结一次，年终汇总一次，确保收取的人防易地建设费严格按照“收支两条线”管理，没有出现侵占、挪用、平调等现象。

【加强党组织建设】2012年4月，县人防办经县直属工委批复

成立人防办党支部后，2013年县人防办党支部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市、县《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十大规定》，认真开展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工作，并取得了很好成效。加强县人防办机关作风建设。根据遂溪县委组织部要求，县人防办领导班子于2013年12月31日召开以“服务发展，快字当先”及“为民、务实、清廉”为主题的民主生活会，通过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加强机关作风建设，加强干部队伍理论业务学习，提高服务水平。

【人防队伍建设】2013年，县人防办工作人员积极参加省、市组织的政治、业务学习和军事训练活动。如县人防办在2013年6月全体人员参加市人防办湛组织全国人防训练比武竞赛业务集训，7月和12月分别派出工作人员参加省、市人防办组织的人防工程业务骨干培训，10月派出财会人员参加县纪委组织的“三纪”教育培训。通过加强学习培训和管理，人防干部的思想素质、业务水平和服务效率、服务质量有了明显提高，形成了团结协作、和谐共进的良好工作局面，使人防事业更向准军事化的方向迈进。

（欧华良）

经济



工业

综述

2013年，遂溪县完成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194.4亿元，增长19.5%；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53亿，增长19.3%。新增湛江统一企业有限公司、湛江明亮纸品包装有限公司、湛江大田永晋纸品包装有限公司、湛江市海德塑料品有限公司、湛江富润矿业有限公司、广东汇通乳胶制品有限公司6家规模以上企业。

制糖工业

制糖是遂溪县传统支柱产业，全县共有制糖企业8家，总日榨能力达4万吨，总产糖量占全市四成，初步形成了制糖、酒精、酵母、发电、复混肥等一批

以甘蔗及其副产品为原料的集群产业。湛江华资农垦糖业发展有限公司广丰分公司生产的“三环牌”白砂糖为“国家A级绿色食品”，广东金岭糖业集团有限公司“甘岭牌”优级绵白糖获中国名牌产品认证，湛江粤华糖业有限公司“甘晶牌”一级白砂糖获广东省名牌产品认证。通过资源与资产整合，遂溪县糖业已形成三大生产经营格局：一是恒福糖业集团，下辖甘化糖业、大华糖

业北坡、大华糖业河头3家子公司；二是金岭糖业集团，下辖金岭糖业2家子公司；三是农垦局，广丰分公司、金丰糖业2家为湛江华资农垦糖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属下的子公司，粤华糖业公司则租赁农垦局糖厂（原洋青二糖厂）生产经营。

2012年跨2013年榨季糖业生产工作从2012年12月6日开始到2013年3月19日结束，历时104天。通过全县上下的共同



▲ 2013年3月8日，在北坡镇举办甘蔗收获机械化演示会现场（农机局提供）

努力,整个榨季生产平稳、安全、有序,全县8家制糖企业共收购甘蔗361.98万吨,比上榨季减少

49.9万吨;压榨361.98万吨,压榨率100%。平均蔗价为466元/吨,混合产糖率9.51%,甘蔗夹

杂物1.26%,总产糖量34.3万吨,比上榨季减少8万吨。

遂溪县制糖企业2012年跨2013年榨季主要指标完成表

糖厂名称	收购蔗量(吨)	总产糖量(吨)	酒精产量(吨)	甘蔗糖分(%)	混合产糖率(%)
金丰糖业	450165	41205	0	11.08	9.18
粤华糖业	574605	54338	1748	11.15	9.46
甘化糖业	539047	50621	0	11.17	9.39
大华北坡	695175	67633	0	11.47	9.70
大华河头	291426	26855	549	10.67	9.70
恒丰糖业	118803	10510	0	10.55	8.85
金岭糖业	332959	30219	0	11.06	9.08
广丰公司	617640	61597	0	11.72	9.97
合计	3619820	342040	2297	11.24	9.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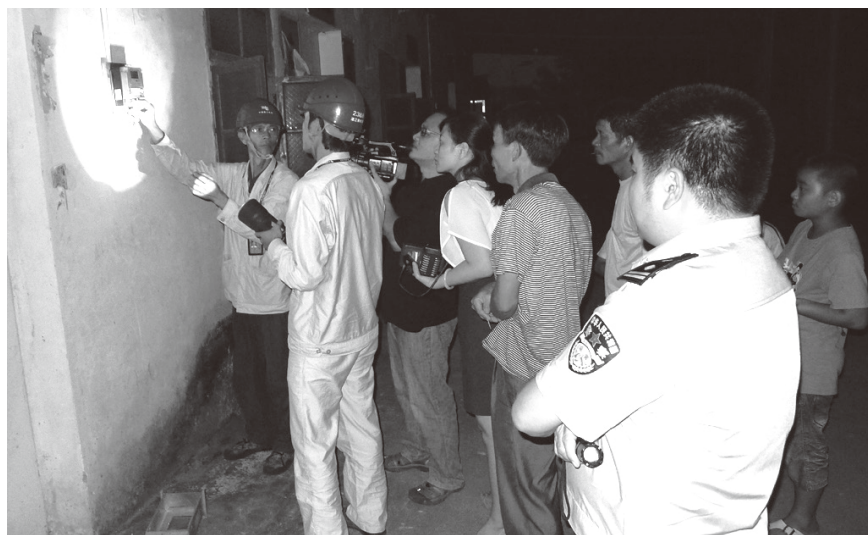
供电

【概况】遂溪供电局为广东电网公司直管小型供电企业,由湛江供电局直接管理,设有综合部、计划建设部、安全监察部、配电部、营业部、党群工作部、物流分部七大职能部门,下辖15个供电所(按遂溪县15个镇设置)共23个营业网点。截至2013年底,全局共有员工594人;境内变电站11座,其中220千伏变电站1座,110千伏变电站9座,35千伏变电站1座,综合自动化程度达91%,主变总容量约54万千伏安;110千伏线路15回约231公里,35千伏线路2回约28公里,10千伏线路86回约3010公里,配电变压器4268台。

2013年,全局未发生四级以上人身、电力安全、设备事件。

电网保持安全稳定运行,实现了年内3个“安全百天”目标;完成供电量9.213亿千瓦时,同比增长3.4%;售电量8.598亿千瓦时,同比增长3.76%;全口径供电可靠率RS-1为99.95%;遂溪电网最高日负荷达到16.1万千瓦,同比增长15%。

【电网建设与改造】2013年,遂溪供电局主动服务落户遂溪的重大项目、产业基地、工业园重点基础设施等项目。加强中长期规划、年度滚动规划管理,编制完成了《遂溪供电局电网现状及近年规划》和“一镇一册”镇级农网滚动规划。进一步完善政企合



▲2013年9月23日晚上,遂溪供电局城月供电所联合城月镇政府、城月派出所共80余人对城月镇官田村开展专项查处窃电行动 (县供电局提供)

作机制，与各镇签订《遂溪县2013年电网建设目标责任书》。2013年完成基建配网工程总投资4899.2万元共115个项目；完成总投资3578万元的124个大修技改、抗风加固项目，有效提升了电网抗风抗灾能力；顺利完成110千伏岭北、南昌变电站的征地工作。

【安全生产】 不断健全三级安全网监督体系，实现督查业务信息系统的运用与管控。加强线路、重要设备特巡。滚动修编应急预案和现场处置方案，开展各类应急演练9次。深入开展违章建筑整治、三线搭挂排查等安全生产大检查活动，全年共查出缺陷和隐患497项，完成整改率96.4%，紧急、重大缺陷消缺率100%。

【供电服务】 建立特色服务、上门服务、重点项目服务直通车制等多元化服务机制，深入推进“为民服务，创先争优”活动，多次组织“流动营业厅”进行安全用电、咨询及便民服务活动；开展以“责任接力，真情传递”为主题的社会责任周系列活动；主动走访县十大重点项目，制定三多塘支线改造方案以解决北部湾农产品批发中心首期用电需求问题；加大业扩工单跟踪监督力度，对零散居民新装客户采用快速新装流程，提高服务效率。2013年，遂溪供电局第三方客户满意度84分。

【电力供应】 提前做好工作计划安排，统筹安排停电时间。首创



▲ 2013年9月3日，县委书记林少明一行到广东粤电湛江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调研

结合主网停电，组织全局力量完成了11条10千伏线路的登杆检查，确保迎峰度夏期间电力有序供应。积极推广应用带电作业，2013年共开展带电作业28次，减少停电时户数5815小时*户，减少全口径平均停电时间1.43小时/户。圆满完成“温比亚”“尤特”等台风的抗灾应急任务和元旦春节、十八届三中全会等12项保供电任务。

【经营管理】 充分发挥效能监察和审计监督作用，完成“2013年业扩管理效能监察”“营销计量管理效能监察”两个项目，对85个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全过程建设及管理开展审计监督。推行营销系统自动抄表，2013年售电量自动抄表率由年初的56.4%提升至73.76%，计量系统自动化系统负控管理终端在线率由年初88.72%提升至97.05%，配变在线率由年初91.01%提升至100%。全面开展用电普查，夜间出动用电检查9次，累计查处窃电81起，追补电量6万千瓦时，追补电费4万

多元，违约使用电费12万多元。

(何丽霞)

石油勘探

【概况】 中国石化广东湛江遂溪石油分公司1998年上划中国石化并挂牌成立，主要负责遂溪县汽油、柴油、润滑油的批发、零售，加油站便利店销售等业务，为遂溪县经济发展提供能源保障，公司性质为国有企业，下辖21座加油站，2013年底在册员工190余人。2013年遂溪石油分公司销售汽油2.8万吨，柴油7.1万吨，实现销售收入8.3亿元，上缴税收1500余万元，被遂溪县政府评为2013年纳税企业三等奖。

【经营管理】 一是根据国务院、中石化上级公司通知精神在全系统内开展“为民服务、创先争优”活动，并以此活动为契机，强练内功，开展员工规范化服务培训，树立为民服务的意识，提高

服务质量与水平，创建顾客、员工“双满意”的服务模式。二是强化油站来油管理，所有油品入库、出库严格执行质量管理规定，确保来油品质全部合格。全面落实国家计质量法律法规要求，每季度对加油机进行强检，确保加油机发油准确。三是拓展营销理念，整合网点、产品和人员等资源，开展全员营销、全产品营销，实现成品油业务、便利店等非油品业务全面增长。四是拓展非油、润滑油业务，全方位做大做强。根据市场需求优化非油品商品品种，大力发展自有品牌商品和特色商品，形成广东石油特色经营，提升差异化经营能力，组织开展油非互动营销，促进油品和非油品共同增量。五是在系统油站开展体验式自助加油活动，由员工在现场向客户推介自助加油的方法和好处，引导顾客体验新的消费理念，增加消费方式，减少排队等候时间，从而达到高效、方便、快捷。

【安全管理】 一是继续推行健康、环保、安全的HSE安全生产管理理念，通过开展事前风险评估，确定其自身活动可能发生的危害及后果，从而采取有效的防范手段和控制措施防止其发生，以便减少可能引起的人员伤害、财产损失和环境污染。二是开展“安全生产月”和“安全隐患治理年”活动，加大隐患治理力度，确保安全生产。2013年遂溪石油分公司共投入资金1000多万元，改造油站及更换新加油机10座次，全部油站通过安全评估验收。

三是完成油气回收整改工作，根据政府及企业管理要求，基本上完成辖区加油站的油气回收整改工作，有效减少油气直接排放，降低空气污染，2013—2014年遂溪石油分公司完成油气回收整改油站10座，使完成油气回收整改的油站达到17座，占有所有油站的81%。2013年遂溪石油分公司强化安全管理工作，实现安全事故为零的管理目标。

【提高服务质量】 一是深化“便民增值服务”和“一转双创”等活动，在为客户提供便民小药箱、针线盒等，开设司机休息室、冲凉房，增加配套服务设施，提高顾客满意度。二是加强五小建设，关爱员工，为员工再增添了一批空调、床等生活娱乐设施，让员工有一个舒适的工作、生活环境，提升员工对企业的满意度。三是强化油站的厕所管理，2013年省公司将厕所管理列为“书记”工程，通过加强日常对油站的巡查和督导，有效提升油站的厕所管理水平和企业的整体形象。

(杨晓)

主要工业园区年度情况

2013年遂溪县民营科技工业园区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264125万元，同比增长33%。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71831万元，同比增长32.4%。税收3045.6万元，同比增长34.6%。出口交货值1772.8万元，同比增长4%。新增湛江统一企业有限公司、湛

江明亮纸品包装有限公司、湛江大田永晋纸品包装有限公司、湛江市海德塑料品有限公司、湛江富润矿业有限公司、广东汇通乳胶制品有限公司6家规模以上企业，园区规模以上企业数量增至13家。

农业

综述

2013年，遂溪农业紧紧围绕“转变发展方式、建设幸福遂溪”这个核心和建设现代农业强县这条主线，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大力推进农业发展方式转变，发展现代农业，取得了明显成效。全县农业总产值138.8亿元，同比增长5%，其中种植业产值61.4亿元，同比增长6%，农民人均纯收入11740元，同比增长15%。

【新农村建设】 2013年，遂溪县按“统一规划、分期分批，以点带面、重点突破、示范辐射、连片推进”原则推进名镇名村示范村建设，2013年1个名镇，9条名村，19条示范村创建工作达到了预期效果。

【农业污染普查】 根据农业部统一部署，从2013年起广东省开展农产品产地土壤重金属污染防治普查工作，至2015年全面完成数据资料录入、土壤样品库及产地安全质量档案的建立。遂溪



▲ 2013年3月27日，在遂溪镇新桥举办插秧现场会 (县农机局提供)

县于2013年8月初举办普查培训培训班进行技术培训和普查动员，正式拉开了农产品产地土壤重金属污染防治普查工作序幕，全县普查耕地面积168.3万亩，采集土壤样本1984个，于12月中旬全部完成了土壤采样任务。

【农业科技培训】 组织具有农业技术员职称以上技术指导员100名，进村入户3000多次，为全县1000户科技示范户指导3000多次，指导群众1.8万人次，其中妇女7250人次，为群众解决农业生产中的实际难题。加强农业技术培训，根据农时季节，多层次、多形式举办各种农作物栽培、病虫害防治、扶贫技能、农民专业合作社业务和农村沼气业务培训班共367期次，培训4.03万人次，其中妇女1.49万人次，印发技术资料6.5万份。

【良种良法推广】 加大农作物良种推广力度，选择适合遂溪县种植的水稻、甘蔗、花生、番薯、蔬菜共35个品种为全县的主导品种，确定水稻、甘蔗、花生、

番薯、蔬菜等作物29项栽培技术为主推技术，全县主导品种入户率96.3%和主推技术到位率达到96.7%以上。农业科技贡献率达56.6%。

【品牌农业】 继之前遂溪县获得5个绿色食品、5个无公害农产品、1个中国名牌产品和7个广东省名牌产品认证后，2013年3月，湛江市金丰糖业有限公司“银月牌”白砂糖又获得绿色食品认证。湛江市绿保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的“绿保尖椒”正在申报绿色食品认证。省级“菜篮子”基地建设稳步推进，遂溪县

荣获广东省“菜篮子”基地挂牌4个，其中蔬菜2个，畜牧2个。此外，争取省农业厅把下六番薯和火龙果列入广东省岭南特色农产品给予扶持。

【农业产业化】 一是推动农业龙头企业优化升级。全县有农业龙头企业11家，其中：国家级2家，省级1家，市级8家。另有1家农业企业申报市级农业龙头企业通过了专家评审，正在报市政府审批。二是助推广东北部湾农产品流通综合示范园区建设。整个园区征地1200亩，已完成1100亩征地工作，其中100亩已挂牌运作，投入使用，建设冷库2幢4间共7000平方米，已封顶；建设糖仓4幢26000平方米。三是加快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2013年新增农民专业合作社56个，至年底，全县进行工商登记的农民专业合作社有318个，社员16358人，辐射带动36529户，人均年增收4983元；有12家合作社被评为省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有22家合作社被评为市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



▲机械收获

(梁俊海 摄)

【农村土地流转】 按照“自愿、依法、有偿”的原则，采取各种措施大力推进农村土地经营权的流转。至2013年底，全县土地流转面积30.05万亩，土地流转涉及农户4.2万户，通过土地流转转移农村劳动力5.9万个。

【减轻农民负担】 开展农村中小学、农民建房、计划生育、农民工进城务工乱收费等专项治理，建立健全责任追究制、报刊限额制、收费公示制等各项农民负担监管制度，防止农民负担反弹。

【农村一事一议】 2013年全县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资金636.25万元，惠及14个镇48个自然村，项目村环境整洁靓丽，村容村貌焕然一新。

【农村沼气建设】 2013年全县建设完成8立方米户用沼气池320座。在抓好沼气池建设的同时，积极推进沼气综合利用，建设生态农业，发展循环经济。全年推广猪—沼—渔模式19880亩；推广猪—沼—果模式29780亩；推广沼液淋甘蔗苗65000亩；推广沼液淋辣椒、蔬菜16800亩，推广其他作物品种总面积27800亩，增产6%—12%，均收到显著效果。

【农产品质量检测】 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体系建设。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站建设项目已获国家发改委审批，国家资金150万元已到位，落实地方配套资金，开展环评、实验室设计

等项目建设前期工作正加紧推进。全面落实《农产品质量安全法》法律法规，以种植业农产品质量安全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为重点，严厉打击在食用农产品生产环节添加和使用禁限用农药行为。对重点农产品生产基地生产的农产品及农产品批发市场、农贸市场及超市经营的农产品进行抽样检测，完成检测样品291个，其中农残快速检测样品228个，合格的225个，合格率98.7%；定量分析样品63个，合格的60个，合格率为95.2%。

【农资市场监管】 开展以农药、农作物种子、肥料等为重点的农资市场打假专项行动，截至2013年12月27日，出动执法人员406人次，检查农资生产经营单位410个，办理行政处罚案件24个，其中简易处罚3宗，立案查处21宗，已结案17宗，罚没款8万元。（黄俊）

畜牧业

【概况】 遂溪县畜牧兽医局是管理全县畜牧兽医工作的正科级事业单位，赋予行政职能，工作人员依照公务员制度管理。全局在职干部职工266人，其中局机关18人，直属单位136人，下属单位112人。

【主要畜产】 2013年遂溪县畜牧业总产值按可比价计达26亿元，同比下降1.37%，占全县农业总产值18.84%，同比下降10.27%。

生猪存栏量42.9万头，出栏80.9万头，同比分别增长2.84%和5.21%；牛存栏量8.2万头，出栏1.7万头，同比分别增长1.69%和1.65%；山羊存栏0.74万只，出栏0.99万只，同比分别下降0.38%和增长3.21%；家禽存栏636.5万只，出栏2485.4万只，同比分别下降13.66%和6.95%。肉类总产量9.68万吨，其中：猪肉6万吨，牛肉0.2万吨，羊肉0.02万吨，禽肉3.4万吨，其他肉产量0.06万吨，同比分别增长1.2%、4.81%、4.38%、1.2%和下降4.74%、3.86%。禽蛋产量0.58万吨，同比下降10.8%。奶类产量0.086万吨，同比增长9.68%。2013年遂溪县获得国家生猪调出大县奖励。

【品种改良】 坚持以猪种改良为基础，以良种禽为主要推广，牛冻精改良为重点，既注意快、大和优方向，也要保持本土、抗病的特点，达到全面发展畜牧业的方针。全县有种畜禽场32个，其中：遂溪县遂深种鸡场和坡田尾鸡场分别取得了父母代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县罗马坛养猪场取得了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种猪扩繁场）许可证。遂溪县畜牧科学研究所和县罗马坛养猪场入选第二批省级重点生猪养殖场。广东壹号食品有限公司遂溪分公司生产的自选品系“壹号土猪”获省无公害绿色畜产品称号，在遂溪县共有基地24个，2013年出栏生猪21万多头。

在畜禽品种改良方面，遂溪县重点抓好三个当家品种改良。

一是牛品种改良。积极引进外国良种公牛冻精，选育本地母牛、淘汰劣质公牛，以本地雷州黄牛为基础，输配南德文、利木赞、尼里、摩拉、日本和牛等国外优良品种冷冻精液，改良当地肉牛。2013年人工授精配种6432头，产杂交牛犊5132头，这些杂交牛具有生长速度快、抗病力强、市场行情好的特点，深受农户喜爱。燕塘澳新牧业有限公司从澳大利亚进口引进纯种荷斯坦奶牛800头。二是生猪品种改良。以纯种长白、大白、杜洛克为原种代，自繁自养，生产和推广杜洛克、长白、大约克纯种猪，长大、大长二元母猪和杜长大、杜大长三元杂交商品代仔猪。据不完全统计，2013年全县共投入资金630多万元，引进纯种长白、大白、杜洛克母猪420头，大长和长大二元杂交母猪5230多头，全县共有能繁母猪6.1万头（不含后备母猪）。三是禽的品种改良。主要抓好生产和推广优质三黄鸡、麻鸡和改良石岐杂等鸡苗。鸭主要引进法国克里莫公司培育的优良父母代鸭与樱桃谷鸭杂交繁育优良商品代鸭苗。

【疫病防治】 严格按照国家农业部、省市防治重大动物疫病指挥部的统一部署，以抓紧抓好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为核心，坚持“预防为主、防重于治”的兽医方针。2013年实现了重大动物疫病“零”发生。一是领导重视。县人民政府高度重视，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防控工作，从人力物力财力向防控工作倾斜，

投入资金60多万元，其中县财政投入防控经费40多万元。二是群防群控。县分管领导、局领导、动物卫生监督所有关人员多次到镇、村、市场等重要部位督促各项防控措施落实，制定了防疫工作方案，全县防控重大动物疫情工作扎实开展。三是措施落实到位。县政府与各镇、县局与各站、各镇与各村委会、防控指挥部成员单位与下级单位层层签订防控责任书，做到级级有任务，层层抓落实，形成“纵到底，横到边”的防控体系。各畜牧兽医站采取分工包片，责任到人，任务到身的办法开展免疫注射工作，在预防注射中坚持“五不漏”（镇不漏村、村不漏户、户不漏畜、畜不漏针、针不漏液）、确保“四个百分之百”（牲畜口蹄疫、猪瘟、猪蓝耳病和高致病性禽流感的免疫率达100%）。2013年，已累计免疫牛羊口蹄疫26.7万头，猪口蹄疫171.9万头，猪瘟172.3万头，高致病性猪蓝耳病171.9万头，高致病性禽流感的免疫注射6362.85万羽（其中鸡3833万羽、鸭2525万羽、鹅4.85万羽），鸡新城疫3873万羽。四是疫情监测常态化。县畜牧兽医局紧紧依靠遂溪县国家级疫情测报站，定期采集畜禽样本监测，开展全县性流行病学调查6次，2013年对全县全年抽检畜禽血清进行口蹄疫、猪瘟、禽流感、鸡新城疫等4个病种的血清学免疫抗体水平监测，共抽取血清3108份，免疫抗体合格的2165份，平均免疫抗体合格率80%。免疫抗体合格率均高于国家要求的70%群

体安全标准，送省市检测血清样本1200份，病原学样本150份，全部检测合格。

【食品安全整治】 2013年确保全县畜产品安全事故“零”发生。一是强化检疫执法工作。切实抓好两关：产地检疫关和屠宰检疫关。推行动物出栏报检制度，切实做到有出必检，现场检疫，对全县各定点屠宰场全部派驻了检疫人员，确保人员到岗到位，检疫与屠宰同步进行，确保屠宰检疫率达100%，病害动物无害化处理率达100%。2013年实施产地检疫的出栏动物数：猪78.3万头；牛1.1万头；羊0.96万只；禽378.3万羽；检出病害畜禽数：畜221头，禽3140羽。2013年已实施屠宰检疫数：生猪25.65万头；牛羊2.59万头（只）；禽352.5万羽。检出病害动物数：畜154头，禽2340羽。检出病害动物产品数6.2吨。对经检疫不合格的动物或产品，全部进行无害化处理。二是强化兽药、饲料的市场监管。县畜牧兽医局积极推动兽药GSP认证工作，确保有证经营，2012—2013年全县共有79家兽药经营企业通过兽药GSP验收。狠抓兽药饲料质量安全，开展多次畜牧业打假活动，严厉打击违法使用禁用药物苏丹红、莱克多巴胺、瘦肉精、三聚氰胺等行为，定期和不定期对兽药、饲料市场和畜禽养殖场进行监督检查，查处没收假劣兽药8件。三是加强兽药残留监管。监督养殖场和屠宰企业实行“瘦肉精”自检，县动物卫生监督所同时对出

栏、屠宰生猪按比例抽样检测“瘦肉精”，2013年共使用检测卡检测猪尿样本检测样本9800多份，“瘦肉精”检出率为零。送省市检测样本有兽药产品25份，猪尿样本46份，饲料样本10份，猪肝样本16份，鸡肉样本16份，牛奶样本3份，送到国家兽药饲料监察所检验，所抽样本全部合格，没有出现三聚氰胺兽药残留、兽药成分标示不合格等问题。违禁药品残留检测各项合格率100%。（钟观新）

林 业

【概况】 遂溪县林业局是县政府主管林业工作的职能部门。局机关行政编制17人，其中工勤人员3人；公安森林分局编制13人；局直属单位事业编制32人。全县全年共完成造林面积9300多亩，其中丰产林0.74万亩，完成年度计划的93%，完成幼林抚育10000多亩，“四旁”植树110万株，义务植树85万株，义务植树尽责率80%。

【大力发展速生丰产林】 一是把造林绿化责任落实到各个股室和林业工作站，把造林任务分解落实到每个岗位，进一步落实了责任，确保完成年度造林任务。二是坚持早备耕早种植的经验，抓好造林前的备耕工作。从2012年10月开始，着手抓好造林地的落实和造林设计工作，并开始林地清除、机耕整地、育苗、备肥等工作。2013年3月之前必须完成

造林备耕工作，为全县按时保质完成造林任务打好基础。三是送科技下乡和技术培训。开展科技宣传和造林技术咨询活动，热情解答群众造林的疑点、难点问题，免费发送市林业局主编《桉树速生丰产林造林技术》小册子给造林户，进一步提高群众的造林积极性。

【推进景观林带建设】 一是领导到位。遂溪县成立了由县长任组长、分管林业的副县长任副组长的景观林带建设领导小组，加强领导，落实责任，形成了县长挂帅，副县长亲抓，林业局和黄略镇具体落实建设的工作机制，大力推进景观林带工程项目建设。二是资金到位。落实项目建设资金600万元，其中省级财政补助300万元，市级财政补助150万元，县配套150万元，资金到位，有力保证遂溪县生态景观林带项目顺利完成。三是用地落实到位。县政府认真履行生态景观林带建设的主体责任，林业部门主动作为，走村入户，做深入细致的群众工作，与镇、村委会干部一起在现场，认真地测量建设用地，落实景观林带用地。四是技术支撑到位。林业部门抽调了一批责任心强，业务素质高的林业技术人员深入现场，在造林设计、种苗准备、整地备耕、栽植抚育等每个环节上，加强技术指导。

【有害生物的综合治理】 以防治薇甘菊和桉树病虫害为重点，认真实施林业有害生物的综合治理，坚决遏制林业有害生物的严

重发生和危害性林业有害生物进一步扩散蔓延。全年生物病虫害监测面积达250万亩，监测覆盖率达到100%，实现生物防治面积2.3万亩，实施种苗产地检疫2400多亩，检疫率达到90%以上，有效遏制林业有害生物的严重发生和蔓延。

【强化资源管护】 采取全天候与快速查处相结合，加大林业案件的查处力度。根据省、市的部署，与各有关单位密切配合，加大林业案件的查处力度，开展林区一系列专项严打整治行动。全年共查涉林案件73宗，立案查处刑事案件1宗，处理林业信访案件5宗，处以罚没款20万多元，维护了林区治安秩序的稳定。

【抓好林地林木管理】 一是认真抓好林木的采伐管理。2013年遂溪县采伐林木面积1000多公顷，蓄积4.5万立方米，征收育林基金超100万元。二是抓好年度森林资源数据库的更新工作。组织15人分成三个工作组对全县森林的进界木、林地面积、林木蓄积的变化等内容进行调查，并进行电脑汇总，对遂溪县森林资源数据库进行更新，为来年的林业资源管理提供科学可靠的依据。三是完成全县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工作，并经县政府批准实施。

【野生动物保护】 遂溪县林业局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代号为“风雷行动”的打击破坏森林和野生动植物资源违法犯罪活动，联合当地政府、派出所、工商、纪检、

新闻媒体等部门进行统一行动，联合执法，共出动车辆 60 多辆次，执法人员 300 多人次，查处违法经营利用野生动物的酒家 3 家，查处非法收购、出售野生动物案件 1 宗，行政处罚 4 人，罚款 4 万元；取缔非法收购、出售野生动物窝点 5 个、网捕候鸟场所 40 个；收缴并当场烧毁捕鸟网具 5700 多张，警告教育捕鸟的群众 20 人次；约谈县城酒家负责人 2 次共 60 多人；共查获野生动物活鸟 2100 多只，鸟类冻品 100 多只，其他野生动物 1100 多只。每个执法过程都有媒体全程跟踪报道，及时向公众反馈执法情况，震慑犯罪分子，教育群众，有效遏制了违法犯罪势头。但由于捕猎食用候鸟是本地人多年的陋习，偷捕偷食候鸟现象仍时有发生。11 月 1 日，中央电视台第 7 套聚焦三农“候鸟之殇”播出后，县林业局在全县范围开展了一次“一打击二承诺三监督四堵截”专项整治，联合工商、药检、公安、交通等职能部门，铁腕整治猎食候鸟行为。广泛地宣传爱鸟护鸟，共发放宣传资料 6 万多份，悬挂宣传横额、标语 300 多条；共清理并烧毁网具 600 多张，查获并放生活体鸟类 98 只，收缴冻品鸟类 80 只，取缔违法经营野生动物酒店 2 家，吊销其营业执照，极大地震慑了犯罪分子，有效地保护野生动物资源。11 月 4 日《湛江日报》和 11 月 7 日广东电视台珠江频道《今日关注》栏目分别对这次整治行动进行了跟踪报道，社会各界也给予了充分的肯定和好评。（王建庄）

海洋产业

【水产种苗生产业】 遂溪县是广东乃至全国生产规模较大的对虾种苗基地之一，产品远销广东珠三角、海南、广西、福建、浙江、越南等多个地区和国家。2013 年全县共有各种种苗场 95 家，其中：国家级良种场 1 家，省级良种场 1 家，市级良种场 10 家，县级良种场 83 家。繁育、育苗水体已超过 10 万立方米，年产对虾幼体 2000 亿尾，优质对虾种苗 500 亿尾，年产值超 3 亿元。此外还有孵化沙虫、贝类、鲍鱼、青虫等种苗。

【水产品加工流通业】 2013 年遂溪县水产品加工业发展迅速，水产品加工企业在遂溪县迅速崛起。如湛江双湖食品有限公司加工罗非鱼、对虾产品，一鲜水产有限公司加工对虾产品，银海饲料公司和沿海镇的鱼粉加工厂。此外，还有虾米、虾仁、蚝豉、鱿鱼、沙虫、扇贝、海蜇加工。产品远销广西、海南、福建、香港、澳门，以及亚欧、南非等国家和地区。至年底，遂溪县有水产品加工企业 75 家，年产量 2.5 万吨，产值超 2 亿元，带动一大批渔民就业，为渔业经济作出重大贡献。

【海洋捕捞生产业】 遂溪县有海洋捕捞渔船 3745 艘（不含非专业远洋渔船），功率 98797 千瓦。其中列入农业部双控系统渔船（以下简称：双控渔船）2967 艘，

功率 75521.3 千瓦。“三无”渔船 778 艘，功率 20552 千瓦。海洋捕捞专业从业人员 15151 人，产值 13.6 亿元，直接供养 75000 多人。海洋捕捞主要生产场所在北部湾沿湾带及湛江港一带海域，捕捞品种主要有带鱼、吉尾、九棍、鲳鱼、沙丁鱼、金线鱼、蓝圆鲹、青鳞、堤鱼、海鳗、海蜇、虾类、贝类等。主要的生产作业有拖网、围网、刺网、钓业、杂鱼具等五类。作业区域有近浅海、深海、远洋。国家实施渔业油价补贴等惠渔政策后，对捕捞生产业持续发展有一定的促进作用。但因渔业资源衰退，渔船更新换代进程慢，海洋捕捞生产效益参差不齐，部分捕捞艰难，捕捞业在遂溪县农业生产中的位置及发展还是比较落后。（戴良峰）

水产业

【海水养殖】 遂溪县沿海 10 米等深线内浅海滩涂面积 79433 公顷，其中滩涂面积 10501 公顷，浅海面积 68932 公顷。海水养殖涵盖鱼、虾、贝、蟹、青虫五大类，已形成了以对虾、牡蛎、扇贝、沙虫为主要龙头品种，江珧、文蛤、东风螺、鲍、象拔蚌、石斑鱼、金鲳鱼、鲷、罗非鱼、青蟹、贻贝和其他小贝类等 30 多个品种同时发展的格局。2013 年全县海水养殖面积 12.8 万亩，产量 231073 万吨，产值 18.5 亿元。其中对虾养殖面积 24000 亩，产量 25256 吨，海水鱼养殖面积 1400 亩，产量 1500 吨，扇贝



▲潜水捕螺

(李天统 摄)

养殖面积 34000 亩，产量 33487 吨，沙虫养殖面积 12000 亩，产量 1800 吨，牡蛎养殖面积 24000 亩，产量 93576 吨，花蛤、文蛤养殖面积 28000 亩，产量 58351 吨，其他海水养殖品种如象鼻螺、江珧等养殖面积 4600 亩，17103 吨。

【淡水养殖】 遂溪县淡水养殖历史悠久，全县有山塘水库 84 宗，正常库容 6570 万立方米，淡水池塘养殖面积 32800 亩。2013 年淡水养殖产量 16505 吨，产值 1.3 亿元。主要养殖品种罗非鱼，已形成产业链，带动了饲料、加工业的发展，成为主要出口水产品之一。（戴良峰）

水利事业

【概况】 遂溪县水务局是县政府主管水行政的职能部门，统管着全县水资源、水库、山塘、运河灌渠和江海堤围等水利基础设施，主管全县防风、防汛、防旱、水库移民和水土保持工作，负责全县水利行业的管理。全县水利系统有人员 607 人。2013 年全县共投入水利建设资金 10583.96 万元，其中争取中央、省、市资金 5314.96 万元，县投入 60 万元，乡镇及群众自筹 5209 万元，全年完成水利建设项目 664 宗。全年完成工程量：土方 2.39 万立方米，石方 0.7 万立方米，砼 0.69 万立方米。其中：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工程 1 宗；海堤应急修复工程 2 宗，修复水毁工程 13 宗；新建水库移民住房 627 户（宗），其他水库移民工程 8 宗；完成农村饮水安全工程 1 宗，村村通自来水工程 12 宗，解决农村群众安全饮水问题累计 323573 人。

【水情、雨情、风情及灾情】 水情 至 2013 年底，全县水利工程蓄水总量为 3108 万立方米，比正常年份蓄水总量多 668 万立方米。

雨情 年平均降雨量 2058.7

毫米，比正常年份降雨量多 333.7 毫米。

风情 年内登陆和严重影响遂溪县的热带气旋有 3 个，其中第 6 号强热带风暴“温比亚”穿过东海岛于 7 月 2 日 5 时 30 分在湛江麻章区湖光镇登陆，登陆时最大风力 10 级，遂溪县陆地平均风力 9 至 10 级，阵风 11 级。

灾情 第 6 号强热带风暴“温比亚”造成遂溪县全县各地普降大到暴雨，给全县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24280 万元。全县没有出现人员伤亡。

【水利基建工程建设】 完成 2 宗海堤修复应急工程。一是草潭镇曲寮围修复应急工程。工程总概算为 896.98 万元。工程分二期完成，第一期工程于 2012 年 12 月施工，已完成工程量：土方 11200 立方米，石方 6132 立方米，砼 5967 立方米，完成投入资金 820 万元，完成计划投资 91%。整体工程已于 2013 年 12 月底前完成。二是旧庙海围修复应急工程。于 2012 年 11 月 25 日施工，至 2013 年底，工程已全部完成，完成工程量：土方 12700 立方米，石方 846 立方米，砼 894 立方米，完成投入资金 225 万元，完成计划投资 100%。

【村村通自来水工程建设】 为解决遂溪县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的遗留问题，根据《湛江市 2013 年度村村通自来水工程建设民生事实实施方案》和《湛江市 2013 年度村村通自来水工程建设任务计划通知》等要求，遂溪县列入

建设计划任务的有6个镇共12个自然村,规划总人口13391人,估算总投资428万元。其中:湛江市补助160.66万元,县级自筹267.34万元,工程建设主要任务是铺设管网并供水到户,解决纳入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规划中已建好水井、水塔,且具备供水能力的村庄。该项目已于2013年9月开始动工建设,已经完成铺设管网通水到户的有12条村庄,其中有11条村庄已通过了县级初步验收,分别是:杨柑镇的茅塘北村、本江村,城月镇的后溪村、吴西村、仙来村,港门镇是石角埠村、起发村、姓李村,洋青镇的葫芦田村,黄略镇的茅下村,界炮镇的南坑村。11条村庄共解决通水到户人口12764人,铺设管网长度384389米,工程共完成市级投资160.66万元,群众自筹271.2万元。还有界炮镇老马村在12月底前能够进行县级的初步验收。

【农村群众饮水安全工程建设】 2013年度遂溪县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省下达建设为1个项目,计划解决饮水不安全人口5500人,解决遂溪县洋青镇下塘村、东塘新村、后昌村,草潭镇北村、酒馆村,遂城镇蒲岭仔村共6个自然村的饮水安全问题。资金来源分别是国家92万元、省88万元、地方(包括市、县、群众)88万元。至同年底,六个项目点完成打井6眼,建水塔6座,铺设水管19.5公里,完成工程投资268万元,解决了5500人饮水不安全问题。

【小型农田水利工程建设】 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2012年度杨柑项目工程,该工程的施工顺利进行,工程投资2000万元,已于2013年底前完成施工任务。

【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工作】 根据省、市移民办的要求,县移民办编制遂溪县2013年度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计划。为了使年度计划早完成,根据“总体规划、分步实施,尊重民意、一村一策,自力更生、共谋发展”的后扶方针,2013年初县移民办就积极开展计划实施工作。经过移民群众一年的努力,实施年度计划共投入资金6587.96万元,其中省补助1416.96万元,市补助40万元,县自筹10万元,群众自筹资金5121万元。列入本年度计划移民自然村庄24条(其中涉及危房改造的村庄7条),受益移民2193户10193人,解决627户3152人住房难问题。具体完成情况如下:(1)新建移民住房627户,总面积75240平方米;(2)建公路(进村道路)1.7公里;(3)道路硬底化2920平方米;(4)环境整治5处(村内排污);(5)打井(机井)2眼;(6)安装饮水管网16269米;(7)建蓄水池4座200立方米;(8)直补到人452户1943人;(9)培训移民干部160人次。

【抓好“三防”工作】 2013年遂溪县共组织防御热带气旋9次,启动应急响应14次。共争取防汛经费和水毁修复资金255万元,其中国家和省级资金155万

元,市级资金50万元,县级资金50万元。修复水毁工程13宗。

【水利行政执法工作】 2013年度水政监察执法工作全面加强水资源管理保护,加大水事案件的查处力度,维护了遂溪县水利秩序的正常运作。全年共查处未经批准擅自取水违法案件41起,取缔河道违法取沙点12个,制止河道违法施工案件2起。共查处无证非法采沙点28宗,作出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28份,立案6宗,移送公安机关侦查1宗,行政罚款11.2万元,查封没收违法河沙1020立方米,暂扣违法作业工具铲车4台,运砂车3辆,强制拆除抽沙泵23台、抽沙工棚9个、抽沙管1批,摧毁抽沙船1艘,组织联合执法行动10场次,部门执法行动23场次,总共出动执法人力900人次。全年依法征收各种水利规费共60多万元。(黄伟智)

气象事业

【观测、预报基础业务】 加强依法保护气象探测环境,加强所辖镇区域自动站巡查力度和维护,完善自动站巡查登记管理制度。组织学习《广东省地面气象观测业务调整试点工作方案》,并按照方案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云、天气现象观测项目调整试点工作。按照省、市气象局文件要求,及时移交县气象站2009—2012年气象记录档案。2013年度观测站无出现错情,各类表簿上报及

时, 各类仪器维护良好, 无使用超检仪器, 未发生重大差错, 未发生误传、漏传、扣押重大气象信息等责任性事故, 各项报表和业务材料上报及时。

【决策气象服务】 进一步完善《2013年度遂溪县决策气象服务周年方案》, 规范气象服务形式、流程, 丰富内容, 拓展领域。2013年共发布《重大气象信息快报》65期、《重大气象信息专报》5期、《天气报告》2期、发布突发气象灾害预警信号129次, 启动内部应急响应命令20次, 外部应急响应命令14次, 决策服务短信约129条, 服务人数约有400万人次。2013年共有5个台风影响遂溪县, 其中严重影响遂溪县的有第6号强热带风暴“温比亚”、第11号强台风“尤特”和第30号强台风“海燕”。8月14日受第11号强台风“尤特”影响, 遂溪县普降暴雨到大暴雨, 平均风力7级, 阵风9级。全县受灾人口2.3万人, 造成直接经济损失936万元。县气象局启动气象灾害(台风)Ⅰ级应急响应, 挂台风红色预警。8月13日17时发布《重大气象信息快报》: “强台风‘尤特’将严重影响湛江地区我县将有狂风暴雨, 请务必迅速做好防御工作。”

【公众气象服务】 遂溪气象网站点击率逐步增加, 开通了遂溪气象微博, 广东应急气象频道在遂溪正式登陆, 全县数字电视用户均可免费收看; 积极与运营商谋求合作共赢, 利用手机天气预报

为广大市民发布各种天气预报信息。

【专业专项气象服务】 2013年11月1日至2014年3月31日开展糖厂榨季, 针对海洋与渔业局大风和砖厂开展强对流天气等专业服务; 国土局的地质灾害气象服务; 林业局的森林火险服务。通过手机短信、“12121”电话、电视、网络、传真等多种方式及时发布春节、两会、森林火险、清明、“五一”、高考等专题天气预报, 为全县重大活动、重大工程开展、“3·28”经贸洽谈会提供气象保障服务。

【部门合作】 2013年9月2日, 遂溪县国土资源局与县气象局两部门以遂国土资〔2013〕72号文件联合发文, 将原有“地质灾害气象预报预警业务”调整为“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业务”, 进一步加强地质与气象灾害风险管理, 并强调各级国土资源主管部门和气象部门要加强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的联合会商和发布工作, 及时向社会公众发布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信息。

【为农气象服务】 2013年7月25日, 遂溪县农业局、遂溪县气象局签订了为农服务合作协议。此次合作协议的签署标志着遂溪县农业、气象两部门为农服务常态化联络机制建立, 对进一步畅通农业气象信息共享渠道, 整合农业气象资源, 提高农业气象灾害监测预报预警协作和灾害评估能力具有重要意义。12月3日,

遂溪县气象局在遂溪县第三中学设立“气象信息服务站”, 这是县气象局首个设立在学校的服务站。至年底, 全县16个乡镇布设了“气象信息服务站”。加强气象信息员手机气象信息服务, 把全县205个农村气象信息员手机号码纳入村务E路通、广东省气象决策与专业服务信息发布平台, 将每次重大气象信息及时发到农村中。科学开发利用空中云水资源, 加强农业抗旱、水库增蓄、生态环境治理, 积极开展人工影响天气服务。

【防雷减灾社会管理】 严格执行省气象局87号、88号、395号文件和《防雷装置定期检测业务规程》的要求, 进一步规范防雷装置设计审核、竣工验收、定期检测、防雷技术服务等工作。2013年完成防雷装置设计审核181项, 竣工验收33项, 开展雷击风险评估业务23项, 定期检测332个单位。

【防雷安全执法检查】 根据《关于开展2013年广东省危险化学品等易燃易爆防雷安全专项督查的通知》要求, 县气象局与县安监局组成执法检查小组, 于2013年5月13—17日开展联合执法检查行动, 检查26个单位, 参与行动人员67人次, 排查隐患29处, 发出整改通知书13份。同年7月26日至8月1日联合县安监局、住建局、教育局、经信局、公安局联合开展防雷重点区域联合执法检查工作, 共检查了54个单位, 发出整改通知42

份，取缔了3个单位防雷合格证，落实整改了38处。

按照湛江市安委会《关于开展2013年全市挂牌督办重大安全隐患整改工作的通知》（湛安〔2013〕23号）要求，成立了整改领导小组，县领导为组长，2013年5月29日至6月1日，对全县中小学校校舍防雷设施进行了防雷安全检测，对存在不符合要求的地方提出整改意见，逐步实施整改。同时县教育局、县气象局、县安监局联合发文强化学校防雷检测和防雷安全管理工作。

【气象现代化建设】 根据《关于成立遂溪县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的批复》（遂机编〔2013〕43号）成立了遂溪县地方气象机构——遂溪县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该中心是遂溪县政府直属正股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委托遂溪县气象局管理。核定事业编制4名，其中正、副主任各一名。人员经费按照财政补助一类拨付。（张其敏）

防震减灾

【概况】 遂溪县地震局隶属县科技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是县政府负责全县地震工作的职能部门，副科级事业单位，在职人员3人，其中专职人员2人。

【地震观测】 认真做好草潭罗屋地震观测点和遂城理常宏观观测点的收集和数据收集和上报，加强宏观

观测和管理；积极与市地震遥测台网中心联系，及时了解地震震情和趋势。

【地震应急调查】 2013年3月和9月，根据上级部门“关于市县地震应急救援能力建设情况普查的通知”的要求，县地震局通过深入调查，分别上报了遂溪县地震监测工作信息和地震应急救援能力建设情况，包括医疗、消防、应急救援指挥机构和避难场所等防震减灾基础数据资料。

【地震应急疏散演练】 2013年5月23日，按照湛江市地震局的文件精神，县地震局联合县教育局在遂城一小组织开展了旨在“增强防震减灾意识，提高自救互救能力”的地震应急疏散演练，3000多名学生和教师参与；当天，还邀请湛江市地震局陈苑飞副局长前来遂城一小举办了“遂溪县防震减灾知识专题讲座”，全县100多名中小学校分管安全副校长和各镇教办主任参加听课和现场观摩应急疏散演练，收到了很好的效果。

【防震减灾宣传活动】 2013年6月，遂溪县防震减灾知识宣传活动紧扣“识别灾害风险，掌握减灾技能”的主题，还结合“科技活动月”来进行，县地震局分别在遂城、北坡、杨柑等镇开展活动，向群众共分发了《防震减灾法》1200份，《防震减灾科普知识》小册子1600多份，张挂《防震减灾宣传画》挂图50多套，不断提高群众的防震减灾意识和

能力。（林桥）

农业发展

【指标完成情况】 粮食：全县粮食播种面积74.28万亩，总产量24.93万吨，比上年增产5.1%。其中：水稻52.54万亩，总产18.12万吨，比增2.8%；番薯16.45万亩，总产5.58万吨，比增13.9%；玉米3.54万亩，总产1.14万吨，比增16.3%。糖蔗：全县糖蔗种植面积68.73万亩，总产473.8万吨，比增2.5%。蔬菜：全县蔬菜种植面积31.43万亩，总产61.77万吨，比增4.6%。花生：全县花生种植面积16.17万亩，总产3.54万吨，比增6.0%。水果：水果面积11.55万亩，总产18.68万吨，比增10%，其中香蕉5.43万亩，总产13.19万吨，比增1.2%。蚕桑：蚕桑面积1.58万亩，总产4.89万吨，比增6.3%。南药：南药面积0.98万亩，总产0.78万吨，比增5.4%。花卉：花卉1.9万亩，比增0.1万亩。

【高产创建】 2013年的高产创建示范片达到15个，覆盖了全县15个镇，面积3.9万亩。其中国家级示范片2个面积2万亩，分别为草潭镇荔枝牛角湾垌（早造）和城月镇柴桥坑垌（晚造）水稻高产创建万亩示范片。早造水稻国家万亩高产创建示范片平均亩产为614.1公斤，比全县平均亩产增加266.1公斤；晚造水稻国家万亩高产创建示范片平均亩

产 578.6 公斤，比全县平均亩产增加 236.6 公斤。实现水稻亩产 500 公斤以上，辐射带动全县单个粮食作物总产量较前三年平均增长 5% 以上，达到了创建的预期目标。

【落实惠农政策】 全县种植水稻的农户 124594 户，申报农资综合直补和种粮直补总面积 55.26 万亩，补贴金额达 4448.76 万元；良种补贴金额 966.34 万元。

【政策性种植保险】 完成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投保面积 52.7 万亩，保险费 1054.2 万元，投保户 23.14 万户，覆盖率达到全县水稻种植面积的 95.38%。认真做好水稻保险定损理赔工作。2013 年因受台风、暴雨和内涝等自然灾害袭击，造成 14.8 万亩承保的早造水稻因灾受损严重，共计赔款金额为 1327.9 万元。

【结构调整】 在稳定粮食生产能力的基礎上，突出发展特色农业，如优质马铃薯、北运菜、南

药、蚕桑、花卉、火龙果、淮山薯等。在品种结构上，大力引进、示范、推广优良新品种，加快品种更新换代。如：引进推广种植甜椒新良种中椒 105. 东方一号辣椒、红丰 404. 新品青皮、螺丝椒等北运辣椒新品种，改善了北运菜的品种结构，使全县蔬菜良种覆盖率达 95% 以上；推广高产优质抗病的特优 816. 深优 9516. 华优 8305. 永丰优 9802. 博 II 优 312. 博 II 优 15. Y 两优 1 号等水稻良种，覆盖率达 96%；推广川山紫番薯新品种，改善番薯品种单一结构，适应市场的需求，提高了生产效益。引进推广了威廉斯 B6. 特威等香蕉新品种亩产可达 4000 多公斤，提高了香蕉生产效益。同时，在继续抓好南药、蚕桑、花卉、蔬菜等特色农产品生产的基础上，协助县委、县政府做好杨柑镇优质火龙果产业园的规划和建设。该产业园以火龙果种植为载体，集生态型和旅游型相结合的现代农业生产基地，基地位于省道 290 线杨柑镇布政至豆坡段两旁，总规划面积 1 万

亩，已种植面积 9000 多亩，主要种植红心优质品种，2013 年种植面积 8300 多亩，总产量 1.57 万吨，总产值 9100 万元。

【农田水利基本建设】 完成 2011 年黄略镇源水村、河头镇南干塘村、城月镇仙来村、草潭镇老圈围等 4 个农田水利基本建设项目，总投资 240.15 万元，建成后改善灌溉面积 2400 亩。抓好 2012 年河头镇双村村、杨柑镇新华村垌、洋青镇水流尾村垌农田整治项目和城月镇仙来村垌水陂维修项目，总投资 295.22 万元，建设后改善灌溉面积 2800 亩。至 2013 年底项目正在实施中。

【基本农田整治】 完成 2011 年杨柑镇红村村委会新二队和城月镇文宅村 2 个基本农田整治项目，总投资 170.14 万元，整治基本农田 1600 亩，项目已全部竣工验收。抓好 2012 年遂城镇里鱼塘村、草潭镇柴埠村和界炮镇埇尾村 3 个基本农田整治项目，总投资 271.22 万元，整治农田面积 2700 亩。至 2013 年底项目正在实施中。

【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项目的前期准备】 抓好 2012 年度黄略、北坡、洋青、乌塘、江洪、港门和河头等 7 个镇项目实施工作，建设任务 54614 亩，计划总投资 6553.68 万元。已完成前期选点、实地调查、立项、勘测和规划设计。

【土壤有机质提升】 完成 2012



▲ 2013 年 2 月 22 日，遂溪县 2013 年农业农村工作会议在北坡镇召开

农业机械

年度土壤有机质提升补贴项目任务。该项目中央财政补贴资金150万元，项目涉及遂城、城月等12个镇，推广稻草还田腐熟技术，为46个行政村6100个农户免费发放秸秆腐熟剂272.72吨，受益农田面积10.2万亩，亩平均增产稻谷34.8公斤，总增产稻谷3549.6吨。

【测土配方施肥】 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面积128万亩，使用配方肥9500吨。通过实施测土配方施肥项目，全县增加作物产量15.11万吨，节约施肥量4386吨，节支9778.1万元。

【农作物疫病防控】 发布《农作物病虫害预报信息》14期，发放病虫害预测预报资料4500多份。全县主要农作物病虫害发生总面积达142.7万亩，防治总面积384.5万亩次；2013年挽回粮食损失

1982.6万公斤，因病虫害危害损失604.5万公斤，年均实际损失率3.05%，比上年降低1.0%，实现了水稻病虫害危害损失率控制在5%以下的目标；2013年6月，及时扑灭杨柑、城月、洋青等镇暴发的蝗虫危害。签发省内外调运检疫证1800多份，检疫水稻种子63300公斤，严把产地检疫关，有效控制了检疫性病虫害的扩散蔓延。

【防灾减灾】 受2013年第11号强台风“尤特”影响，遂溪县农作物受灾面积16.73万亩，其中成灾面积9.48万亩，绝收面积0.90万亩，直接经济损失4113.4万元。县农业局及时印发《灾后农作物田间管理意见》到各镇，派出救灾复产工作小组和农技人员，指导受灾群众做好救灾复产工作，将灾害损失降到最低限度。
(黄俊)

【概况】 遂溪县农业机械局是县政府直属正科级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是管理全县农业机械化工作的职能部门，2013年在职28人。2013年底全县农业机械总动力77万千瓦，拖拉机拥有量3957台（其中大中型拖拉机2087台），水稻联合收割机260台，水稻插秧机156台。全部农作物综合机械化水平43%，其中机耕率87%，机灌率80%，水稻机耕率91%，水稻机播率11%，水稻机收率81.5%（含外地跨区作业）。

【农机安全监管】 2013年全县开展农机安全检查319人次，检查农机车辆736台次，排查安全隐患486项，年检车辆365台，签订责任书408份，与交警联合开展整治活动2次，举办应急演练1场。全年未发生重特大农机事故。

【农机技术推广与培训】 2013年全县举办大型农业机械现场推广演示会2场，水稻机插现场会2场，推广大中型拖拉机67台，水稻收割机23台。举办农机培训班4期，培训农机驾驶员126人。

【农机购置补贴】 2013年遂溪县完成中央财政购机补贴资金1087万元，受益农民381人次，购买各类农业机械共5134台



▲ 2013年6月24日，农机安全事故应急演练现场

(县农机局提供)

(套)。

(林永康)

综合经济管理

发展计划管理

【概况】 遂溪县发展和改革局是县人民政府经济综合工作部门，负责研究提出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及发展规划，进行总量平衡、结构调整，指导总体经济体制改革。2013年在职行政人员9人，工勤人员3人。

【计划与执行】 县发展和改革局通过认真分析遂溪县2013年经济社会发展所面临的形势，结合“十二五”中期评估工作要求，及时编制了《遂溪县201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提出了2013年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在充分征求各级各部门意见后，提交县人代会审议通过并由县人民政府组织实施。

【调研与预测】 2013年，县发展和改革局针对当前经济社会工作的复杂形势，坚持对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进行定期监测，通过科学分析研判，加强经济形势调查，深入工厂、在建项目、房地产公司以及相关经济部门进行走访调研，及时了解把握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对经济社会运行过程中存在的难点、热点问题及县委、县政府关注的重大问题进行调研、分析、

探讨，提出科学的对策和建议。全年县发展和改革局共编写了4期《遂溪发展动态》经济运行分析报告，按季度对全县经济运行态势、固定资产投资完成情况、重点项目推进情况、房地产市场的发展态势等进行全面分析，为县委、县政府的发展决策提供重要依据。

【重点项目建设】 2013年全县共安排重点项目32项（续建项目3项，新开工项目20项，前期预备项目9项），总投资243亿元（不含前期预备项目），年度计划投资32.8亿元。根据县委、县政府的工作要求，县发展和改革局按照“大税大干”的原则，集中力量，攻坚克难，推进重点项目加快建设。出台完善了《遂溪县重点项目建设工作责任制度》《遂溪县加快推进2013年重点项目建设工作方案》等具体工作措施，进一步明确项目帮办任务，落实帮办责任，努力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强力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同时突出抓好重大工业项目工作，多次配合县有关部门对重点项目建设情况进行考核督查，严格按照项目帮办责任制，加大项目的管理和督查力度，积极做好项目进展监测，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困难和问题给予及时的协调和反映。通过一系列切实可行的措施，遂溪县重点项目的推进和实施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在重点项目的有力带动下，2013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93.7亿元，增长28.5%。

【项目服务与资金争取工作】 遂溪县发展和改革局结合广东省新一轮的企业投资体制改革情况，进一步完善了“首问责任制、窗口统一受理、一次性告知”等工作制度，修改完善了《办事指南》和《办事一本通》，简化项目审批环节，公开项目办理流程，公开项目办结时限；在资料齐全的情况下，审批、核准制项目由法定的20个工作日缩短为5个工作日；企业备案制项目由法定的5个工作日缩短为2个工作日。2013年共受理项目95个，总投资14.2亿元。其中审批、核准项目62个，投资额6.9亿元；备案项目23个，投资额7.3亿元，全部项目做到高效按时办结。同时认真组织做好中央预算内资金申报争取工作和各种专项规划项目的申报工作，积极跑市进省进行公关协调，全力以赴争取更多的中央、省、市资金支持。2012—2013年，由县发展和改革局牵头组织申报中央预算内资金项目44个，已下达资金项目22个，共获得中央资金4756万元。

【医疗卫生体制改革】 2013年以来，继续围绕“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的中心任务，按照市人民政府有关会议的部署要求，以县级公立医院改革试点为重点，进一步巩固提高基层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各项工作，努力推动全县医疗卫生事业健康协调发展，巩固完善基本药物制度和基层运行新机制，公立医院改革试点积极推进等主要工作任务取得了阶段性成果。2013年3月，

遂溪县医改工作在全市的年度考核中总分第一，获得市政府奖励130万元；遂溪县公立医院改革被定为省、市的改革试点，出台相关方案，并于2013年12月1日起按要求取消了药品加成，实行“零差价”销售。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遂溪县作为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试点县区，按照县委、县政府的统一部署，在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专责工作小组成员单位的配合支持下，对照《遂溪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方案》的具体要求，着力抓好具有先导性的基础工作，加快了信用体系建设步伐，营造了构建社会诚信浓厚氛围。

（陈华丽）

国有资产经营

【概况】 遂溪县国有资产经营公司是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国有资产营运机构。根据县政府的授权，依据国家的产业政策及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精神和地方政府的经济发展战略，盘活国有存量资产，提高国有资产技术构成，优化国有资产配置，确保国有资产的安全与增值。2013年在职干部职工36人。至年底公司已接管遂溪县国有（集体）企业106家，管辖职工13000多人。

【深入调研】 2013年，为了尽快摸清和掌握情况，县国有资产经营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和相关部室的工作人员，继续深入到各权属

企业进行调研，现场听取权属企业负责人汇报情况和问题，提出解决疑难问题的对策措施。至年底，已深入到30多家权属企业进行调研，详细掌握了各企业的运营、资产、债务以及职工状况，为进一步加强监管，实现国有资产的安全运行，有序推进企业改革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清产核资】 2013年，县国有资产经营公司一直对各权属企业的国有资产持续进行全面清查，目的是掌握权属企业国有资产现状。不但要求各权属企业对现有的资产必须认真清查，做到不重不漏、账实相符，如实填报。而且要求尚有剩余资产的企业根据自己的情况拟定盘活计划或经营发展方案报送公司。公司抽调精兵强将对权属企业加大审计力度，至年底，已审计了40多家权属企业。通过审计核实“家底”，找出企业经营管理中存在的问题，以便完善制度、加强管理、堵塞漏洞，强化资产收益管理，防止国有资产流失，使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国企改革】 2013年，县国有资产经营公司继续围绕企业产权制度改革这个中心环节，积极调整产业结构，加强企业资产监督管理，并积极跟进和处理改制企业遗留的问题，努力处理好改革、稳定和发展三者之间的关系，全县国有企业改革工作得以稳定、协调、有序地推进。2013年重点抓县跃进砖厂、县药材公司、县人民印刷厂、县振兴塑料制品厂

和县氮肥厂等权属企业的改制工作。按照法规和政策对县跃进砖厂土地进行评估，向县人民政府提出申请，要求将该厂两宗土地（破产财产）推出拍卖，予以解决职工安置问题；县人民印刷厂与湛江市科技报达成一次性还清遂法经初字第31号《民事判决书》中所确定的还款义务规定的款项协议，湛江市科技报的还款予以解决遂溪县人民印刷厂破产后（职工还未安置），资金缺口严重不足等问题；统一为县振兴塑料制品厂的失业职工办理失业救济金，以助职工渡过失业阵痛时期。协助办理部分职工因欠缴部分社保费而未理清的社保关系及社保待遇等事宜；对安全隐患大的县氮肥厂职工宿舍区电力线路进行改造，并与供电部门交接，投入经费完成电力线路的改造，于2013年5月底整体工程已整改完毕，并通过了县供电局验收。为尽快解决企业破产案件终结后职工生活区用电管理问题，辞退县氮肥厂管电人员，解决生活区下岗职工用电后顾之忧。已向县人民政府提出申请，要求将遂溪县氮肥厂职工生活区供电新线路（财产）整体无偿移交给遂溪县供电局，此后由供电局派员维护管理，一切维修、管理费用由供电部门自负，切实为职工办实事做好事解难事。至年底，国资系统国有（集体）企业已改制44间，其中实行民事破产18间，产权转让26间。原县机械厂、县建筑安装工程公司、县瓷厂、县工业物资供销公司、原县氮肥厂等拟定“三旧”改造方案，县

汽车修配厂“三旧”改造已挂牌上市，拟改造成集农贸市、大型超市及高档商住区一体的综合建筑群。2013年底拟对原新桥糖厂宿舍区、城月药店、北坡药店进行“三旧”改造。

【开展公共资源出让（出租）行为监管】 2013年，根据市、县纪委牵头对全市全县公共资源出让（出租）行为开展监督检查工作的部署，县国有资产经营公司高度重视，切实加强领导，周密部署，精心组织，狠抓整改和落实。（1）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召开会议，专项部署此项工作，并责成公司分管资产工作的副总经理和资产管理中心抓好落实。主要领导主持召开权属企业负责人会议，传达了通知精神。并强调一定要如实上报，如有违法违规行为将严肃处理。（2）健全制度，规范运作。为健全企业公共资源出让（出租）行为，结合实际，制订了《企业资产处置申报程序》《资产管理

暂行办法》等文件，要求实行事前审批核准制度。规定企业公共资源出让（出租）必须经所在单位领导班子集体研究决定，并将拟出租的公有房产出租方案等详细情况以书面形式，由国资公司审核后报财政部门审批。（3）加强监管，强化整改。班子成员及资产管理中心工作人员到现场监督，规范公共资源出让（出租）行为的档案资料，建立健全公共资源领域相关制度，从源头上防范公共资源出让（出租）领域的腐败问题，不断促进公有房产出租出让行为的规范有序。一是组织企业负责人学习有关法律法规，提高认识，明确任务，切实增强责任感，引导他们在企业资产出租方面逐渐走向正规化，标准化。二是收回印章，实行分类管理、公开招租、公平交易，通过阳光操作，实现市场化运作，有效堵塞违纪违法行产生的漏洞，促进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三是加大力度监督企业资产出租（出让）执行情况。实行动态管

理，尤其要以此次检查为契机，进一步规范公共资源出让（出租）行为的档案资料。对违反规定，擅自出让出租公共资源的，追缴其所得收益；对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玩忽职守，造成国有资产损失的，严格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班子建设】 2013年，县国有资产经营公司党委坚持党管干部的原则，注重把政治思想好、品质好、懂经营、会管理、群众公认的优秀人才充实到企业领导岗位上来。对企业领导人员实行聘任制，任期三年。任期届满，由国资公司组织财务审计和开展民意测评，胜任的继续留任，不能胜任的则解除聘任关系，另任他人。坚持干部任用条件，严格干部任用程序，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按照规定程序办事，认真把握好推荐、考察、讨论、决定等关键环节。2013年，已为县糖烟酒公司、县新华书店、县电影公司、县粤剧团、县建筑公司、县保安服务公司和县陆通公司等企业及时调整补充了主要领导和班子成员，增强了企业干部队伍的活力，打造了一支高素质的国资干部队伍。

【安全生产】 2013年，县国有资产经营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认真参加县政府各类安全生产工作会议，会后能迅速传达和贯彻落实会议精神。并将安全工作纳入公司的重点工作，明确责任、工作任务，与其他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同落实。公司与县



▲ 2013年10月16日，权属企业下岗职工到县委进行上访。图为县国资公司领导及干部职工正在对上访的下岗职工做细致的思想工作（蔡珂 摄）

政府签订的目标责任书，将安全生产控制指标和各项工作任务，认真分解落实到各企业。有针对性地重点地开展好企业日常的安全生产检查工作。由分管领导率领专业人员不定期深入到各权属企业进行安全生产检查：如2013年8月27日到遂溪县水运总公司码头对起吊设备、电箱、危房进行安全检查；同年9月11日到港门水产供销公司对危房进行安全检查；同年9月26日到江洪水产供销公司对制冰厂厂房、机器设备进行安全检查等等。同时，在重大节日前夕开展全面、细致的安全生产检查工作。坚持经常化和有针对性的安全生产检查，确保了企业生产安全。

(钟湖源 蔡珂)

审 计

【概况】 遂溪县审计局成立于1984年，属县人民政府及上级审计机关的双重领导，人事机构以本级政府领导为主，业务以上级审计机关领导为主。主管全县的审计监督工作，为县委、县政府加强对全县的宏观决策提供依据。在编人员19人。2013年完成审计27个单位（项目）任务，查出各类问题金额25641万元。其中：违规金额3939万元，管理不规范金额21702万元。查出损害人民群众利益金额19万元。应缴财政1427万元，已缴财政134万元。移交案件1宗（涉案人员2人）。

【财政预算执行审计】 2013年，县审计局重点审查专项资金的管理、拨付及使用情况和财政、财务收支中不真实、不合法、不规范及损失浪费、舞弊、腐败等问题。加大审计查处力度，为遂溪经济建设保驾护航。揭露和纠正预算执行中存在的真实、不合法、不规范等问题，配合国家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对税收征管部门，揭露有税不征、漏征或越权违规减免税等问题，建议税收征管部门加大力度，堵塞漏洞，认真履行稽查稽核工作职责。审计行政事业单位，规范行政管理，重点查处乱收费、乱罚款和隐瞒收入，挤占挪用等违纪违规问题，防止国有资产严重流失，促进行政处罚单位落实“收支两条线”，从源头上预防腐败。中央扩大内需专项资金审计，重点关注专项资金是否安全、合规、有效使用，及时掌握项目投资的真实性、合法性、及时性、效益性，揭露和查处资金使用、项目建设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并分析产生问题的原因。同时重点审计调查有关单位对国家政策法规的执行情况、重大决策落实情况、重点和大宗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加强综合分析，提出规范管理的建议意见，把揭露问题和促进整改结合起来。坚持从微观上抓典型，促进被审计单位加强内部管理和控制；从宏观上提出制止违法违纪的措施，促进深化改革和规范经济秩序，发挥审计的“免疫系统”功能。

【抓好行业专项资金审计】 2013年，县审计局按照国务院、审计

署和省审计厅的统一部署，主要抓住重点项目（单位）和群众关心的热点项目进行审计。如：2013年中小学校安工程项目资金审计、社会保障资金审计、中小学布局调整专项资金审计、“6·30”扶贫济困捐赠款物审计、农村低收入保障性住房建设专项资金审计等。审计总金额3.45亿元。深入审查专项资金的管理、运用情况，剖析被审计单位对专项资金的管理、使用是否做到专款专用，是否安全、合规，及时掌握项目投资的真实性、合法性、及时性、效益性。揭露和查处资金使用、项目建设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分析产生问题的原因。对存在的问题，提出有效的整改意见和建议，进一步加强同职能部门的协调工作，规范专项资金管理，发挥专项资金使用效益。

【抓好行政事业单位审计】 2013年，县审计局对“预算执行、税收征管”和县环保局、县人社局等行政单位审计，重点关注行政机关在执行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的问题，及时有效制止和纠正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的行为，保障重大决策和政策措施落实的及时性和有效性。及时揭示和反映对全局、对未来有根本影响及存在重大风险隐患的问题，并提出有效防范风险和化解风险的对策建议，防止苗头性问题转化为趋势性问题、局部性问题演变为全局性问题，维护经济安全。

【加快计算机辅助审计，提升审计治理功效】 2013年，县审计

局以推进审计信息化为核心, 实现审计及管理工作的全面创新, 强化计算机应用, 大力推进审计信息化建设工作, 促进审计业务与信息化技术的融合, 充分利用 AO 软件及 OA 与 AO 交互功能管理审计项目、控制审计现场, 实现了审计项目从方案制订、通知书发出到审计报告征求意见和最终审计报告、审计决定报出的全过程统一管理, 做到无纸化办公、高效高质审计, 从而达到高效治理的目的。

【积极开展经济责任审计监督】 2013 年, 县审计局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业领导人员的经济责任审计规定》, 全面推行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业领导人员的经济责任审计, 积极探索各镇党政领导书记、镇长“同步审计”, 试行把审计结果向社会公开。2013 年已完成审计 15 个单位(乡科级 15 人, 其中: 任中 1 人, 离任 14 人), 查出问题金额 4597 万元, 其中: 违规金额 1839 万元(直接责任 608 万元, 主管责任 320 万元, 领导责任 910 万元); 管理不规范金额 2758 万元(直接责任 240 万元, 主管责任 1870 万元, 领导责任 647 万元), 移送案件 1 宗, 涉案人员 2 人。党政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 查出: (1) 购置办公设备没有执行政府采购审批程序; (2) 小车维修没有列项目清单; (3) 期末应收及暂存款科目余额大且长期挂账; (4) 账账不相符; (5) 没

有及时足额拨付及扩使用专项资金。

通过对党政领导干部和企业领导人员的经济责任审计, 认真分析审查领导干部在任职期内的各项经济指标和经营指标的完成情况, 划清债权债务, 有无违法乱纪、有无重大过失、有无失职渎职, 经济效益是否提高, 资产是否保值增值等, 客观评价领导干部在任期内的履行职责情况, 指出存在问题, 建议制定整改措施, 加强内控管理, 堵塞漏洞, 反馈信息, 防止腐败行为。向当地党委政府提供经济责任审计报告(信息) 15 篇, 其中被当地党委政府和有关部门采纳的 15 篇, 为县委、县政府和组织人事部门加强干部管理和干部任免提供参考意见。 (庞靖)

物价管理

【概况】 遂溪县物价局是县政府主管物价工作的职能部门。2013 年在职公务员和工勤人员 19 人。

【价格管理】 2013 年, 县物价局落实价格调控措施, 稳定价格水平, 加大在冷链库、蔬菜大棚、“平价商店”“平价专营区”“平价药店”等方面扶持工作力度, 着力改善民生环境。全年扶持冷链库 1 个, 冷库容量达 1.5 万吨; 扶持蔬菜大棚基地 5 个, 面积共 550 亩, 产量达 2300 吨, 向社会让利 46 万元; 扶持“平价商店”“平价专营区”“平价药店”20 家, 向消费者让利 162 万元; 对

遂溪县水价实行阶梯式收费定价(从 2013 年 9 月 1 日起, 遂溪县城自来水居民价格实行价梯式水价收费。第一阶梯 1.54 元/立方米, 第二阶梯 2.31 元/立方米, 第三阶梯 3.08 元/立方米; 非居民按 2.5 元/立方米的标准执行; 特种行业按 3 元/立方米的标准执行); 筹备城月自来水厂调整水价的前期工作; 出台县燃气管道临时气价相关文件; 稳定商店市场物价, 监控糖蔗收购价格; 对县城各高中、幼儿园及一中外语实验学校的培育成本进行监审; 调查监控主要农产品成本, 全县甘蔗生产成本每亩平均 1900 元, 每亩收益 2600 元; 稻谷生产成本每亩平均 1200 元, 每亩收益 900 元。

【收费管理】 2013 年, 县物价局开展收费年审、审批项目、收费许可证换发和收费统计等年度工作, 对行政事业性、经营服务性的收费单位进行全面验审。共验审单位 80 个, 其中行政事业性收费单位 48 个(正本 48 个, 副本 74 个), 经营服务性收费单位 32 个(正本 32 个, 副本 50 个), 年审换证率达到 100%。对 97 个收费单位进行收费许可证清查, 清理收费许可证 109 个, 取消无效“收费许可证”3 个, 减轻企业和群众的负担 267 万元; 换(领)发“收费许可证”397 个, 制发教育收费公示牌 274 个。取消行政事业性收费 20 项, 经营服务性收费 3 项, 涉及金额 267.54 万元; 降低经营服务性收费项目 6 项, 免征 6 项收费项目, 注销



▲ 2013年5月16日，召开县城自来水价格调整听证会 (物价局 提供)

“收费许可证”3个；并完成对全县各行政事业单位和经营服务性单位的收费及政府性基金年审。

【价格监督】 2013年，县物价局对遂溪县工商、税务、质量技术监督、农机、交通、劳动保障、旅游、国土、新闻出版、林业等部门的小型微型企业收费优惠政策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对全县境内4个大型超市2大农贸市场的商品价格，506客运公司、陆通客运公司、安达车队长途和农村客运票价，大型旅游行业和酒店行业明码标价情况开展节日巡查和检查。其间，对擅自提高农村客运票价的遂溪县陆通客运公司作出责令改正并处罚款；完成2013年秋季教育收费专项检查，清退教育违规收费行为5宗，退还群众18.21万元；对遂溪县县城、洋青、杨柑、城月、岭北等镇周边的7家河沙经营点展开价格调研。全年查处各类价格违法案件共计11宗，经济制裁金额38.81万元（没收上缴财政9.59万元，退还群众26.22万元，罚

款3万元），受理各类群众投诉案件211宗（价格政策咨询144件，价格违法行为举报案件67件），全部按时按质处理完毕。

【价格服务】 2013年，县物价局科学稳妥地开展价格认证鉴定服务工作。认证中心全年完成各类价格认证1323宗，认证额1662.32万元。完成县公安局委托的刑事涉案物价格鉴证263宗，鉴证额357.14万元；县检察院委托的标准化规模养殖场改建项目资金案件涉案物价格鉴证6宗，鉴证额331.96万元；人民法院委托的各类车辆、土地租金等价格评估11宗，鉴证额39.78万元；涉案物品价格鉴证280宗，鉴证额728.88万元；道路交通事故车物定损998宗，定损额295.95万元。县水务局委托的河砂价格评估及县各行政单位委托的各类车辆评估等共45宗，评估额637.49万元；积极跟进县月珑湖休闲养老产业基地项目的清点、搬迁。对岭北镇政府委托的健身广场项目、正大项目、嘉辉药业

项目、遂城镇政府委托的华润红水河110千伏输电专线项目、黄略镇政府委托的茂湛铁路遂溪段卢狄坑村跨线桥工程征地范围涉及的风景树项目和县国土资源局委托的高岭土矿产资源等项目进行价格认证。 (曹锡洪)

统计

【概况】 遂溪县统计局是县政府主管统计工作和国民经济核算工作的部门。局行政编制12名，事业编制4名，工勤编制2名，在职干部职工17人。2013年，按照国家统计制度和《统计法》要求，组织开展了各项统计工作和统计调查，为遂溪的经济和社会事业的发展提供真实可靠的统计数据。

【统计质量】 2013年，县统计局坚持统计数据质量至上的原则，多方面、多渠道保障统计数据的真实性。一是加强业务培训。县统计局积极开展统计从业资格、统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和统计业务培训。6月积极开展2013年统计专业技术考试工作；9月又开展镇、村级和各企业统计员的统计业务培训，取得了预期效果。二是加强基层基础工作。三是加强统计普法教育。印发相关统计法律法规到相关单位，进行宣传教育。四是加强统计执法。组织多次统计执法检查，对统计违法案件进行查处。五是加强统计巡查。经常深入企业（单位）了解生产经营情况，及时掌握企业

(单位)发展动向。六是建立数据联席工作制。为了确保统计数据质量,避免数出多门,统计局成立了农业、工业统计联席制度。报表上报前由相关部门汇报所掌握的情况,报表上报后共同分析评估数据质量,及时解决问题,共同分析国民经济各行业发展趋势,共同探讨国民经济运行中存在问题和解决方法,提高统计数据质量。

【统计服务】 县统计局2013年及时为领导及社会公众提供所需的各项统计数据,致力变被动服务为主动服务。一是每月前15日公布遂溪县统计信息。二是就热点、难点问题进行调查分析;各专业人员也积极撰写调查报告和统计分析、报道共25篇。三是就县委、县政府的中心工作开展统计调查,撰写统计报告,提供领导参考。四是建立遂溪统计外部网。不断完善、充实网页内容,方便各级领导和社会公众及时了解遂溪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

【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 2013年统计局严格按照普查方案要求,不断加强普查各阶段工作的力度,加强与各部门的协调和沟通,加强巡查,及时解决普查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经全县经济普查工作人员的努力,经济普查任务基本完成。

【考核、评估工作】 2013年,县统计局充分利用专业特长,协助县委抓好科学发展观的考核和《妇女儿童发展规划》的监测评估工作。一是抓好科学发展观的考核工作。一方面抓好落实科学发展观考核的相关指标的监测工作,另一方面积极配合县委组织部制定全县科级干部科学发展观考核方案。二是抓好《妇女儿童发展规划》的监测评估工作。2013年县统计局收集《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各项数据,并组织评估,撰写了质量较高的评估报告,得到市妇儿工委的好评。

【专项调查和统计监测】 2013

年,县统计局在高质量完成年报和定期报表任务的基础上,克服任务重、人手缺等困难,有序开展农村住户、服务业企业、规模以上工业、限额以下贸易业、工业企业技术创新、企业景气调查、人口变动与劳动力抽样调查、群众安全感抽样调查等8项专项调查,开展了科技、粮食产量、畜牧监测等工作,为上级政府、业务部门及县委、县政府提供了真实可信的数据。并根据上级统计部门的要求,开展了农村住户调查全面换户和扩户工作,并对全部住户进行业务培训,深入记账户家中,做好记账户的思想工作。
(陈秋妹)

国土资源管理

【概况】 遂溪县国土资源局是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主管全县土地和矿产资源规划、保护、管理、利用以及和测绘事业。下辖遂溪县土地交易所、遂溪县土地开发中心、遂溪县矿产资源管理办公室、遂溪县土地测绘队4个事业单位;派出基层国土资源所15个。2013年有干部职工138人,其中局机关29人、下属事业单位38人,基层国土资源所71人。

【耕地保护】 2013年,遂溪县耕地面积为149.54万亩,基本农田保护区调整划定面积136.09万亩,均超过市政府达的任务指标。加大补充耕地力度,共完成园地山坡地开发补充耕地项目11个,



▲ 2013年11月4日,遂溪县统计工作会议在县委第一会议室召开

新增耕地面积 5221 亩，已通过县、市级验收并经省厅实地抽查；完成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拆旧复垦面积 329.03 亩；2013 年度遂溪县城镇分批次建设用地项目占用耕地 4.587 公顷，落实“占一补一”，连续 13 年实现耕地占补平衡。完成全县 13.5 万亩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的测绘、土地整治规划和项目建设招投标等工作，为实施 2012 年度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任务打下坚实基础。

【地籍管理】 2013 年，遂溪县国土资源局继续做好全县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发证工作，累计完成确权登记发证 17000 多宗，完成率 95%，在 2013 年省检查组的抽查中，检查组认为遂溪县集体土地所有权登记发证资料在全市是最齐全、质量最高；办理国有土地使用权发证 770 宗，农村宅基地登记发证 865 宗；办理土地抵押登记 195 宗，抵押金额 6.5 亿元，大大支持了企业的发展。

【土地利用】 2013 年，遂溪县共组织了 14 个批次建设用地报批，面积共 1100 亩，其中 2 个批次 300 亩已获省批复；经省国土资源厅批复 2012 年报批的建设用地 2700 亩；全县招拍挂供应土地 13 宗，面积 1248 亩，通过依法用地报批、征收和供应，有效保障了玥珑湖休闲产业园、正大（湛江）现代农业综合开发基地及各工业基地等重点项目用地需求。

【土地市场】 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严格执行经营性用地和工业用地招拍挂出让制度，积极推行采矿权招拍挂出让。2013 年，共办理土地交易 225 宗，面积 1306.2 亩，金额 2.9 亿元，收取出让金 2.2 亿元。其中招拍挂土地 13 宗（包括为玥珑湖养老休闲、正大集团等 10 建设项目用地），面积 1248 亩，收取出让价款 1.6 亿元。在县政府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下，落实工作经费 39 万元，2013 年 7 月全面铺开县城新一轮基准地价更新工作，至年底完成了县城新一轮基准地价更新资料收集、整理、分析与地价测算阶段工作。

【矿产管理】 2013 年，县国土资源局加大矿产资源执法监察力度，严厉打击和取缔非法采矿、采砂行为。在县政府的统一部署下，县国土资源局联合县水务、海洋等有关部门及杨柑、遂城等相关镇人民政府开展严厉打击非法采砂“百日行动”，共取缔非法采砂、采矿点 9 个，捣毁、烧毁抽砂船 2 艘，暂扣铲车 4 台，捣毁、烧毁柴油发电机组抽砂泵 7 台，拆除大小工棚 8 间，摧毁其他采矿设备和各类管道一批。

为合理开发利用矿产资源，实现合理规划、科学发展的目标，制定了《遂溪县 2013 年采矿权招标采购挂牌出让年度计划》，进一步规范遂溪县矿产资源开采秩序和采矿权出让行为，推进矿业权市场建设，严格落实执行矿业权招拍挂出让，共挂牌出让采矿权 2 宗。

【地灾防治】 2013 年，县国土资源局在继续加强地质灾害群测群防“十有县”制度建设的基础上，根据全县地质灾害实际情况，编制了 38 个地质灾害的防治预案和突发性应急预案，对威胁较大、人口较多的 3 处地质灾害点编制了专项预案，进一步明确了监测预报方法和撤离路线，落实了监测人员，明确了职责，预防不安全事故发生，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提供重要保障。

【测绘管理】 2013 年，县国土资源局完成玥珑湖生态城、北部湾农产品流通示范园区、西溪河两岸土地开发、正大（湛江）集团、六大工业基地等重点项目共 13000 亩用地的测绘工作，为重点项目提供及时有效的测绘保障。

【执法监察】 2013 年县国土资源局以开展土地、矿产卫片执法检查作为契机，以国土资源执法共同责任体系建设为主线，加大巡查力度，严厉打击违法违规用地行为。共制止和查处土地违法案件 109 宗，其中及时制止 45 宗；查处 50 宗，结案 45 宗，结案率 90%；收取罚款 61.88 万元；移交法院处理 13 宗，移交公安部门 1 宗。

2013 年 6 月 6—16 日，县国土资源局联合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房管局、遂城镇、城监大队、地税等相关职能部门，对县城规划区内违法用地和违法建设行为开展了排查摸底工作，共发现涉嫌违法用地和违法建设行

为310宗，并整理相关资料报送县政府。

全面开展闲置土地清查工作，县国土资源局利用建设用地批后监管监测系统逐宗对照，实地核对，准确掌握每宗用地开发利用情况。对闲置土地制定相应闲置土地处置政策，通过清理，共发现闲置土地18宗，其中因政府部门造成闲置6宗，通过责令整改追加投资建设12宗。

【信访和土地调处】 2013年，县国土资源局共接到上级交办和来人来访各类信访矛盾纠纷73件，其中上级交办案件39件，办结36件，正在处理3件，办结率92.3%；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案件34件，通过法制宣传和政策疏导，使29件信访矛盾纠纷得到了处理和妥善解决，正在调查处理5件，做到了来访有记录、问题有答复、处理有反馈；共调解处理土地权属争议、纠纷60多宗，其中经局立案调处6宗，已全部结案（其中3宗经协议解决），处理完结玳瑁湖生态城征地中土地争议纠纷54宗，化解矛盾，维护了群众合法权益，国土资源信访实现稳中有降、平稳可控。（杨碧强）

工商行政管理

【概况】 遂溪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是主管市场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的职能部门，主要负责企业注册登记与监管、市场经营秩序的规范管理与监督、流通领域商品质

量监督、消费者权益保护、商标广告和市场合同监管、流通领域经营违法违规行为的查处等工商行政管理业务。下辖遂城、中心市场、附城、洋青、界炮、杨柑、北坡、城月、岭北、江洪等10个工商所。2013年，在职干部职工207人，退休干部171人，离休干部8人。

【推进市场监管体系建设，营造和谐公平营商环境】 2013年，遂溪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逐步开展企业登记改革试点工作，放宽市场准入条件。认真贯彻实施《湛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企业登记注册制度改革试点工作实施办法》，逐步开展企业登记改革试点工作，实行法人主体资格与经营资格相分离的筹建制度，放宽住所（经营场所）登记，对注册资本50万元以内的工业制造类企业试行注册资本“零首期”，对企业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文化事业单位整体改制为公司制企业法人

放宽货币出资比例等。

【完善“12315”消费维权体系，健全消费维权网络】 2013年，遂溪县建立红盾维权服务工作站277个，聘请维权监督员或志愿者1000多人，在大中型企业、商场、市场等建立“12315”维权联络站28个，在移动公司等6家大型服务企业设立消费者纠纷和解工作联络站。举办纪念“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现场活动，联合遂溪县电视台、湛江新闻网遂溪站对被评为2012年至2014年度湛江市消费者“诚信单位”的22家企业和遂溪县消费者“诚信单位”的56家企业进行典型新闻采访宣传报道和推介。2013年全县消委系统受理消费者投诉案件108宗，调解成功100宗，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16.8万元，消费者直接获赔9.8万元；参与县人民法院诉前联案件3宗；接受消费者来人来电咨询投诉1314人次。



▲ 2013年1月9日，遂溪县工商局率多个工商所执法人员到城月镇捣毁五个涉嫌非法拼装摩托车黑窝点。图为执法人员查获非法拼装摩托车（黄瑜菲摄）

【强化流通环节食品安全监管，构建食品质量监管长效机制】 2013年，遂溪县工商行政管理局认真抓好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五小”企业的整治工作，对食品经营者发出行政告诫书709份，查处食品安全案件136宗，罚款金额31.36万元。开展节日食品市场专项整治，查处一批食品违法案件，没收不符合食品安全规定的茶叶、白糖等。认真开展流通领域食品质量监测工作，清查地沟油、湖南有毒大米、假鱼翅、虾虎鱼、“美丽素儿”奶粉等。严格上市禽类票证管理，进一步落实市场开办者责任，做好休市消毒工作，加强沟通协调，强化报告制度，形成防控合力。

【创新服务发展手段，完善服务发展措施】 2013年，遂溪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优化登记职能，服务市场主体健康发展。开通“重点企业优先办事窗口”和“农民专业合作社绿色通道”，对大项目的落户从名称核准开始实行提前介入，为政府做好决策参谋及专人跟踪指导服务。深化“一个窗口许可”，把市场主体登记注册、食品流通许可、广告登记等工商对外业务集中到一个窗口统一办理，实现登记服务前倾、窗口前移。及时开展年检、验照工作，利用服务维权电子政务工作平台发通知、短信、电话等方式告知经营户年检具体事宜，24小时开通QQ热线，解答办事群众提出问题。指导个私协会和分会建立会员服务窗口，协助年检验照工作。已通过年检的企业共

2068户，年检率为83.3%。网上预审率为100%；已验照的8642户，个体验照率为74.4%，网上预审率为100%。推行“网上申请、双向快递”登记服务。办理内资企业设立52户，私营企业设立114户，个体工商户设立1184户，农民专业合作社49户。共办理企业开业、变更、注销、迁入登记916户。其中企业设立登记267户，变更登记609户，迁入登记5户，注销登记35户。受理冠名名称预先核准登记20户。办理食品流通许可证设立、变更、延期、注销登记163户，户外广告登记162户。

【加快推动商标品牌战略】 2013年，遂溪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深入企业指导、发放宣传资料、日常巡查监管，进乡镇、进企业广泛宣传商标法律法规知识。根据《2012—2016年实施商标战略重点培育企业名录》，向名录中17家具有争创驰名、著名商标条件的企业发放《商标发展策略提示书》、《商标保护建议书》12份。广东省著名商标“甘晶”，作为广东省糖业内唯一著名商标获得省政府奖励100万元。遂溪县共有3个广东省著名商标（甘岭、天桥牌、甘晶）和1个中国驰名商标（海螺）。

【加快完善市场监管机制】 2013年，遂溪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积极为中小企业融资提供优质高效服务，办理动产抵押登记18宗；抵押物价值6.8亿元，银行抵押贷款4.7亿元。抓好农资市场监管

体系信息化建设试点工作，加大查处农资市场违法案件工作力度，查处农资经营各类违法案件149宗，案值76.8万元，罚款76.9万元。指导签订全县甘蔗订单种植等各类涉农合同1.2万份，合同农业种植面积达25.5万亩，农村土地流转合同3.5万份，流转土地21万亩，合同金额达16.5亿元。积极投入城乡清洁工程、榨季糖蔗收购、猪肉市场监管等县委、县政府工作，多次得到县委、县政府的肯定和表扬。协助创建湛江市城乡清洁工程“样板市场”12个，其中遂城城内市场被评为湛江市标杆市场，做法被湛江市政府召开现场会向全市推广。开展动产抵押登记行政指导，帮助企业盘活资产，开展行政指导160多户（次），发放行政指导书350份，牵线促成小额贷款累计达1700多宗，贷款2.15亿元。

【加大对市场主体的监管力度】 2013年，遂溪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开展禁售超标电动自行车专项检查、易制毒化学品专项整治行动、国家教育考试三项专项治理行动、防范打击非法集资宣传活动、出版物市场专项检查、H7N9禽流感防控专项工作、“绿篱”专项行动、打击“傍名牌”专项执法行动等18项专项行动。共查办各类违法案件1115宗，罚没308.76万元，所有办结案件使用说理式处罚文书，所办结案件实现“四零”目标。移送法院执行行政处罚案件5宗；发放各类行政指导书12104份，行政告

减书 1518 份。

【全面落实“查无”综合治理各项工作制度】 2013 年，遂溪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建立无照经营电子台账，实行信息化管理，对无照经营户的基本情况掌控更为清晰。今年共立案查处无证无照经营 342 户，取缔 35 户，罚没款 86.06 万元，引导办照 103 户。

【年度典型案例】 2013 年 6 月 6 日下午，遂溪县洋青工商所执法人员接到一名自称姓杨的男子电话，举报遂溪县某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某营业部利用“闰强®甲拌磷”农药的外包装标识作引人误解的虚假宣传。宣传介绍“闰强®甲拌磷”农药可以用于甘蔗，致使该男子使用“闰强®甲拌磷”农药后，不但没能杀死害虫，还有一部分甘蔗出现干枯现象，要求工商部门立即查处。经查，当事人存在以下虚假宣传的行为：当事人于 2013 年 4 月 7 日从遂溪农药厂购进上述“闰强®甲拌磷”农药 100 件，至 2013 年 6 月 7 日止，已销售 77 件，库存 23 件。当事人销售的“闰强®甲拌磷”农药包装袋正面标识标注内容主要有“使用技术和使用方法：作物（或范围）：高粱；防治对象：蚜虫”，正面还有显著的“甘蔗”图案，上述“闰强®甲拌磷”农药标识标注的“登记证号：PD20040588”是农业部核发给北镇市某农药有限责任公司的农药登记证号，但该农药标识宣称的内容与农业部登记内容不符。主要表现为：登记的农药作

物是高粱，但包装正面标识标称的作物及范围图案上有还有与登记内容无关的“甘蔗”的图案。当事人在销售上述农药过程中，主要是按照上述农药标识标称不真实、虚假的内容，向相关用户介绍和销售该农药可以用于甘蔗作物上，造成消费者的误解。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第九条第一款、《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经营者利用广告或者其他方法，对商品的质量、制作成分、性能、用途、生产者、有效期限、产地等作引人误解的虚假宣传的，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消除影响，可以根据情节处以 1 万元以上 20 万元以下的罚款。故责令当事人立即停止虚假宣传行为，消除影响，并处以罚款 1 万元。（梁春燕）

质量技术监督

【概况】 遂溪县质量技术监督局是湛江市质量技术监督局直属的正科级行政机构。局直属行政单位有遂溪县质量技术监督局稽查队，下属单位有遂溪县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挂靠单位有遂溪县打假办、遂溪县质量技术监督协会。

【标准化工作】 2013 年，县质量技术监督局积极推动“采标”工作，促进企业产品与国际接轨，2013 年完成“采标”任务 2 个；抓好企业产品标准备案，积极协助和指导企业制（修）订产品标

准，完成企业产品标准备案 1 项，企业执行标准登记 3 项；做好组织机构代码工作，2013 年遂溪县代码分中心完成代码证新办（申领）、变更、换证 849 家，年检 1190 家，代码数据项的规范性、准确性、完整性 100% 达到省代码中心的要求。

【食品安全监管】 2013 年，为切实加强食品安全监管，县质量技术监督局建立“三员四定”制度，实行检查、巡查，有针对性地开展三项行动：一是宣传贯彻《食品安全法》及相关食品安全新知识。积极组织食品企业参加《食品安全法》学习、培训班以及产品质量分析会，共举办了 3 期学习培训班或分析会，累计 253 人次参加。二是落实食品企业责任主体。2013 年共核查自查食品企业 51 家 115 次，共落实责任主体 115 份。三是加强食品企业巡查力度。2013 年来，共巡查企业 18 家 62 次，辖区政府回访 43 次，发出整改通知书 31 份，移交稽查 6 份，整改率达 100%。

【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2013 年，紧紧围绕遂溪县政府提出“质量强县”战略，深入推进“两建”（建设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市场监管体系）建设，强化专项整治，抓实日常巡查工作和落实后处理工作。一是不断完善工业产品企业档案，努力做到一企一档，全年新建企业档案 23 家。二是加强巡查力度和落实后处理工作。2013 年共巡查企业 32 家，发出整改通知书 9 份，纠正标识标准、

证照和各类工作程序 9 个。三是进一步推进质量强县工作。2013 年 4 月 28 日，召开全县质量强县推进会，共有 70 多家企业单位参加，会议深入分析遂溪县质量强县总体情况、存在问题及应对措施，并制定各项指标任务部署到具体相关部门，为下一步的质量强县推进工作开展打下坚实基础。四是落实县政协委员提案，加强包装企业监管。2013 年共检查纸箱厂、食品塑料罐厂 5 家，抽检产品 11 批次，合格率 100%。五是深化“两建”建设。成立建设领导小组，制定任务分解表并落实责任人，完善了 10 多项相关制度和工作机制，保证按时按质完成指标任务。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 至 2013 年底，遂溪县特种设备已有 1500 多台（套），其中列入重大事故危险源监控的特种设备就有 45 台（套）。对如此艰巨的安全监察任务，县质量技术监督局克服人手不足等问题，深入到企业，与企业一起制订出确保特种设备安全使用的一系列规章制度和岗位责任制，帮助企业健全特种设备安全档案；进一步推动便民措施，根据企业要求和实际情况，在遂溪开办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培训班，从而确保遂溪县企业特种设备作业人员持证上岗。2013 年遂溪县质量技术监督局共举办了 3 期培训学习班，培训了 180 多人；坚持“预防为主、安全第一”的方针，以消除隐患为目标，以安全整治为重点，严格履行监管职责：一是开展元旦、春节、

“五一”等节前大检查，出动 125 人次，检查 109 个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检查 274 台（套）设备，共发出指令书 9 份，发现隐患和问题 64 项，查封设备 2 台，责令停用设备 4 台，排除安全事故隐患 15 项。二是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在活动期间开展“特种设备安全知识教育进校园、进企业、进社区”等系列宣传活动，并在 6 月 28 日参加了遂溪县安委会组织的安全生产咨询日活动，共发放了宣传资料 1000 多份，接受咨询 85 人次。三是开展应急救援演练活动，2013 年共组织开展了 1 次液化石油气储罐事故应急救援演练和 1 次电梯困人事故应急救援演练。四是开展各类专项检查 and 整治活动，包括制冷安全专项检查、公用电梯及电梯维保单位专项整治工作、气瓶安全专项整治、小锅炉和压力容器专项整治以及打非治违专项行动、特种设备安全检查督查活动、安全生产大检查督查等，2013 年专项活动中出动检查 890 多人次，检查使用单位 237 家（次），检查设备 325 台（套），发现隐患和问题 86 项，落实整改 72 项，共发出安全监察指令 43 份。

【计量工作】 2013 年，县质量技术监督局做好计量工作。一是组织联合执法小组在开展春节期间开展计量专项监督检查，重点对集贸市场、超市、液化气充装站、加油站及酒店等行业进行检查市场 6 个，超市 4 家，液化气站 7 家，加油站 16 家，检查计量器具共 338 台（件），定量包

装商品（含液化气）共 90 批次。二是继续做好全县 8 间制糖企业和甘蔗收购站的计量器具监管工作。配合湛江市质监局组成检查组，在榨季期间不定期对上述企业和各收购站进行巡查、抽查，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切实维护蔗农的合法权益，有效避免了各类计量纠纷的产生。三是强化机动车安检机构监督管理，了解和掌握安检机构检验工作状态，为确保全县机动车安全运行提供技术保障。2013 年遂溪质监局与湛江市计量科、湛江市质计所组成检查组对遂溪县安检机构进行联合检查，共出动 18 人次，巡查 4 次，及时了解和掌握遂溪县车检运作状态，对于发现问题即时给予指正并限期整改，同时与遂溪县安检机构签订了《诚信经营承诺书》。四是组织开展“5·20 世界计量日”活动，活动期间深入到遂溪县城的眼镜店、液化气站和加油站等 12 个单位开展计量宣传活动，派发宣传资料 100 多份，张贴主题宣传图片 12 份。五是督促和协调遂溪县质计所开展 2013 年全县集贸市场以及医疗机构衡器免费检定工作，2013 年共完成免费检定衡器 3043 台（件）。六是加强计量器具强检工作，2013 年检定了 5—80 吨地秤 45 台，周检率达 95% 以上，检定燃油加油机 251 枪，周检率达 100%，压力表 302 只，天平及砝码 24 台/套，台案秤 2325 台，水表 600 只。

【行政执法】 2013 年，遂溪县质量技术监督局全力启动打击制假

售假专项行动，全面落实打假责任制，坚持源头抓质量，立足民生查大案，打假工作取得明显成效。一是开展特种设备安全查处工作，依法对全县 108 家企业进行检查，发现 14 家企业部分特种设备存在安全隐患，共查封 26 台（套），立案 24 宗。二是加强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案件的查处力度，开展了以农资、建材、食品等为重点的执法检查行动，检查食品企业 23 家 31 次，立案查处 3 宗。三是加强涉及民生计量问题查处工作，主要根据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如加油机、液化气、农资、水泥、大米缺斤短两等计量问题进行监督检查，共检查企业或门店 16 家，立案查处 2 家。四是认真处理每件投诉、举报案件，做到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全年共收到各类投诉和举报 9 起，都已得到落实。

【法律法规宣传和政务信息工作】 2013 年，县质量技术监督局做好法律法规宣传和政务信息工作。一是积极开展“六进”活动。先后开展“5·20 光明计量”“质量月”“安全生产月”“标准化日”等宣传活动。二是抓好政务信息的报送和宣传报道工作。进一步健全了遂溪县质量技术监督局门户网站，通过网站加强了政务公开，加强了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和业务工作的宣传，促进各项业务工作的开展。同时加强信息的宣传报道工作，全年共有 18 条信息被省、市局网站采用，5 条信息被碧海银沙网站采用。（欧凤英）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

【概况】 遂溪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主要承担全县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化妆品的生产经营、使用全过程监管任务，履行日常监管和行政执法职能；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日常监管、行政许可和行政执法等职能。全局干部职工 43 人。2013 年，遂溪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科学发展观评价考核指标得分率是 99.91，名列全市十县（市、区）第一。

【专项整治工作】 遂溪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认真落实县政府 2013 年第十九次常务会议关于“加大食品药品打假治劣力度，每年至少开展两次打假行动，每次行动时间不少于 1 个月”的指示精神。2013 年 4 月和 8 月，先后组织开展为期各一个月的以“打假治劣”为主题的食品安全集中整治行动和药品安全集中整治行动。与此同时，根据上级的统一部署，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了打击保健食品“四非”专项行动、药品“两打两建”专项行动、药品领域“三打”专项行动、食品领域“三打”专项行动、“保护候鸟百日”专项行动、药品易类制毒化学品专项行动等六个专项行动，不断规范食品药品市场，切实保证了全县人民群众饮食用药安全。2013 年共出动执法车辆 600 多台次，人员 2000 多人次，检查药械单位 430 多家次，餐饮服务单位 700 多家次，保健食品

企业 419 家次，医疗机构 268 家次，发出整改通知书 376 份，立案查处 59 宗（其中药械、保健食品案件 47 宗，餐饮服务类案件 12 宗），捣毁药品制假售假窝点 3 个，查缴假劣食品药品一批，罚没款 9 万多元。及时发现并处理了非法流通终止妊娠药品案 1 宗。

【依法把好行政审批】 2013 年，遂溪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共受理行政许可事项 370 个，已办结事项 370 个，全部在遂溪县政府网上行政审批系统实行网上办理，在承诺的时限内办结率达 100%。

【继续开展“阳光厨房”创建工作】 2013 年，遂溪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组织县城 8 家学校食堂负责人和学校分管领导互相参观各自食堂建设情况，并到御唐府螺岗岭生态农庄观摩学习，在全市率先推行学校食堂“阳光厨房”，建成学校食堂“阳光厨房”8 个。

【着力推进药品电子监管工程】 2013 年，遂溪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和县电信部门签订合作协议，建立电子监管平台对药品生产、经营、使用全面实现网络化动态监管。至年底，3 家药品批发企业已建成电子监管平台纳入省网，12 家零售企业建起电子监管平台纳入县网。

【开展食品药品抽样检验工作】 2013 年，配合市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完成了药品评价性抽检 25 批次，合格率 100%；开展药品监督性抽检 50 批次，不合格 29 批次，靶向命中率 58%，比上年度提高了 28%；开展药品（包括保健食品、化妆品）快筛快检 200 批次，其中不合格 5 批次，送检 1 批次；开展散装食用油和餐具抽检各 30 批次，不合格食用油 2 批次，不合格餐具 6 批次。

【建立应急预案和投诉举报制度、值班制度】 2013 年，遂溪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对食品药品安全突发事件快速反应，及时处理。根据上级要求，积极做好南阳市妙医堂药业有限公司等药品生产企业生产的医疗器械、保健食品、减肥药和广西盈康药业有限公司生产的问题药品“维 C 银翘片”等 125 种药械的召回工作，对湖南毒大米的流向及时组织排查。及时通知各餐饮单位下架和停止提供虾虎鱼食用服务，督促指导各餐饮服务单位做好禽流感防控工作。

【加强对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及违法药械广告监测】 2013 年，遂溪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共监测报告药品不良反应 529 例，医疗器械不良事件 164 例，均超额完成市下达任务，名列全市前茅。监测不符合要求的药械广告 103 宗，均现场责令整改。

【产业服务工作】 2013 年，遂溪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努力为企业

提供更多的政策咨询和技术服务，帮助解决实际问题，有力地促进了全县食品和医药产业健康发展。全年新开办餐饮服务企业 169 家、药品经营企业 16 家、保健食品经营企业 25 家。遂城苏荷商务酒店、御唐府螺岗岭生态农庄顺利开业经营。全县餐饮服务业营业额达 8.5 亿元；药械生产、经营企业销售额达 2.3 亿元；保健食品销售额达 300 万元。

【“米非司酮片”案件】 2013 年 3 月 20 日，遂溪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在对遂溪县遂城镇白水卫生站之二进行监督检查时，发现卫生站内货架上存放有药品“米非司酮片”（注：该药品外包装标示有生产厂家：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规格：25 毫克 × 6 片；批号：111101）和“米索前列醇片”（注：该药品外包装标示有生产厂家：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规格：25 毫克；批号：120506）共 2 个品规。该卫生站负责人陈秋霞现场未能提供上述药品的购进票据及验收记录。

经调查遂溪县遂城镇白水卫生站之二于 2013 年 3 月 1 日从不具备药品经营资格的企业购进药品“米非司酮片”等 2 个品规，货值金额 300 元，已违法销售部分药品所得 120 元。其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第三十四条的规定。

遂溪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第八十条的规定，给予遂溪县遂城镇白水卫生站之二以下行

政处罚：（1）没收违法购进的药品；（2）没收违法所得 120 元；（3）处以违法购进药品货值金额（300 元）三倍的罚款共 900 元的处罚。（陈福助）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概况】 遂溪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是县人民政府主管全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的工作部门。主要职责是承担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负责对全县工矿商贸企业及各领域的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负责对本行政区域安全生产动态进行巡查、依法查处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违法案件以及有关监督检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工作；参与辖区一般生产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办理结案、组织查处事故中的违法行为并监督落实；对辖区内生产经营单位重大危险源实施监管，对县级审批的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安全生产经营“三同时”（即建设项目的安全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执行情况进行执法检查，查处违反规定、擅自生产的行为。实施全天候安全生产值班，协助安全生产事故应急处理和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工作。

2013 年，遂溪县安全生产形势总体稳定。全县发生各类事故 98 宗，死亡 8 人（只统计生产经营性道路交通事故），直接经济损失 22.46 万元，受伤 78 人，比上年分别减少 9 宗、12 人、113.82

万元、19人，同比下降8.41%、60%、83.51%、60.82%。其中：道路交通发生事故70宗，死亡7人（只统计生产经营性道路交通事故），受伤78人，直接经济损失12.96万元，同比下降31%、65%、16.13%、64.23%。消防火灾发生事故27宗，没有人员伤亡。直接经济损失9.5万元，同比下降79.66%。渔业船舶发生事故1宗，死亡1人，同比上升100%。工矿商贸及其他行业（领域）没有发生生产安全伤亡事故。

2013年，遂溪县生产总值（GDP）为2004193万元（可比价），亿元GDP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为0.10，亿元GDP生产安全指数是1.203。各类指标均控制在湛江市下达的指标范围内，全年全县没有发生死亡3人以上较大安全生产事故。

【“一岗双责”全面实施】2013年，遂溪县全面实施“一岗双责”制度。一是贯彻落实中央及省、市领导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讲话和批示精神。全县先后5次召开会议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和省、市主要领导关于安全生产工作重要讲话及批示精神，在县委常委会议、政府常务会议和全县干部会议上传达学习，遂溪县安委会向各镇各部门印发《转发〈关于认真学习贯彻市领导重要批示精神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的通知》（遂安办〔2013〕72号），由各镇各部门组织传达和学习。二是强化党委、政府对安全生产工作的领导。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

的要求，明确落实县、镇两级分管安全生产的领导是党委、政府常务副县长、常务副镇长；各部门全部落实领导班子成员分管安全生产工作。三是强化政府部门安全生产监管职责。按照“属地管理、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负有安全监管职责的部门严把安全生产准入关，实施严格监管和有效指导，严厉打击各种违法行为，推动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负有行业管理职能的部门，坚持“抓生产经营必须抓安全”的原则，把安全生产纳入行业管理内容，督促指导本行业生产经营单位做好安全生产工作。四是强化安全生产目标责任管理机制。2013年初，县政府与各镇、各部门签订了《安全生产责任书》，明确监管责任，层层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年末，县制定《遂溪县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2013年度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实施方案》，对各镇、各部门安全生产工作年终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对先进单位予以表彰奖励，同时作为单位或个人

评选先进、优秀、劳模以及干部职务晋升条件之一。对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不合格的单位，实行“一票否决”和责任追究。

【安全生产大检查督查行动】遂溪县认真贯彻落实2013年6月7日全国、全省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集中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的通知》（国办发〔2013〕16号）精神，按照“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的要求，加强领导，周密部署，采取有力措施全面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督查行动，取得了明显成效。6月7日全国、全省和全市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后，县委、县政府行动迅速，先后3次召开相关会议布置安全生产检查督查工作，成立以常务副县长梁亚雄为组长的领导小组，6月13日印发《遂溪县安全生产检查督查工作方案》（遂府办明电〔2013〕3号），明确全县安全生产检查督查工作的总体要求、主要目标、组织领导、检查范围、方式、内容及措施、时



▲ 2013年5月21日，遂溪县2012年度安全生产责任制履职情况汇报会在县委第一会议室召开

间安排、工作要求。各镇、各部门也相应成立领导小组，制订工作方案，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检查督查工作，不留死角。全县企业开展自查自纠累计 2598 家（次），排查出安全隐患 7725 项，完成整改 7681 项，整改率 99.43%。各镇和县政府部门全面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共出动人员 15814 人（次），检查企业和单位 6396 家（次），发现隐患 18891 项，发出整改指令书 3832 份，已整改 18754 项，整改率 99.27%。各相关部门开展专项检查。全县相关部门出动人员 15296 人（次），检查企业和单位 4853 家，发现安全隐患 14279 项，发出整改指令书 2876 份，已完成整改 14163 项，整改率 98.18%，停产停业整顿 4 家，经济处罚 14.34 万元。遂溪县安委会组织督查考核。县安委会组织 5 个督查考核组，从县纪委监察局、海洋与渔业局、质量技术监督局、交通运输局和安全监管局等单位抽调人员，分别在 7 月和 9 月对全县 15 个镇和安委会 17 个主要成员单位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督查工作情况进行督查考核，共发现 131 个问题和隐患，对发现的问题和隐患及时通报，各镇和各单位及时进行了整改；考核成绩按 10% 的比例计入年度考核总成绩。

【重点行业专项执法检查】 2013 年，遂溪县安委会成立联合执法检查组，全面开展对全县各个领域安全生产工作执法检查。一是开展烟花爆竹领域执法检查。联合执法检查组在执法检查

中，收缴非法烟花爆竹约 2.5 吨，价值约 3 万元，查封无证经营零售点 6 个，经济处罚零售点 2 个，刑事拘留 2 人。并在 2013 年 11 月成立 3 个专项检查小组对各销售点开展换证前安全执法检查。二是开展危化品领域专项执法检查。联合执法检查组在 6—7 月查封北坡镇塘母加油站、茅塘加油站和江洪镇姑寮 1 个非法加油站。同年 10 月县安监局与乐民镇开展联合执法行动，拆除非法加油点并收缴非法售油油箱、油桶及售油器具一批。三是开展职业健康专项检查。同年 6 月联合执法队伍对 11 家企业进行检查，发现隐患 23 项，现场整改 16 项，处理职业健康纠纷 1 宗。四是涉氨企业液氨使用安全专项检查。同年 6 月县安监、质检、消防等部门对全县制冷企业进行专项检查，发现安全隐患 18 项，现场整改 6 项，发出整改指令书 27 份。同年 11 月县安监、质检、气象、消防等 4 部门联合执法，对 9 家液氨制冷企业进行检查，发现安全隐患 91 项，当场整改 8 项，限期整改 83 项。五是餐饮场所燃气安全专项检查。县安委会组织有关部门对餐饮场所燃气安全专项治理行动，发现安全隐患 1600 多项，当场整改 1500 多项，发整改通知书 20 份。六是糖厂榨季机修安全专项检查。县安监、质检、消防等部门对全县制糖企业机修期间进行安全检查，发现 28 项安全隐患和问题，已整改完毕。七是工矿商贸行业专项检查。同年 12 月县安监局对工矿商贸企业进行检查，重点检

查冶金、有色、建材、机械、轻工、纺织、烟草和商贸等 48 家大型企业，发现安全隐患 67 项，当场整改 13 项，限期整改 54 项。

【安全生产隐患治理和专项整治】 2013 年，遂溪县各行业（领域）管理部门和企业建立“一企一档”台账制度，对排查出的隐患和问题建档立账，制订整改方案，落实整改措施、责任、资金、时限和预案，对安全隐患和问题实行“零容忍”治理，排查情况、整改方案和整改结果都经本企业、本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后公布，接受职工群众监督，对未完成整改的隐患和问题，坚持跟踪落实整改。同时及时上报当地安全监管部门和行业管理部门，并加强整改。一是加强一般事故隐患整改。2013 年 1—12 月企业自查自纠 2598 家（次），排查安全隐患 7725 项，整改 7681 项，整改率 99.43%；各镇和县政府部门开展大检查，检查企业和单位 6396 家（次），发现隐患 18891 项，整改 18754 项，整改率 99.27%。二是加强重大事故隐患整改。2013 年遂溪县完成省挂牌的岭北镇火灾重大隐患整改和市挂牌中小学校防雷设施安全隐患整改共 2 起重大安全隐患。三是对烟花爆竹和非煤矿山检查整改。对 270 多家烟花爆竹经营单位进行检查，排查一般事故隐患 652 项，已整改 652 项，整改率 100%；检查石场 4 家，排查一般事故隐患 86 项，已整改 86 项，整改率 100%；检查采砂企业 58 家，排查一般事故隐患 123 项，

已整改 123 项，整改率 100%；取缔了非法采砂、取矿点 7 个。四是对职业卫生检查整改。监督检查企业 23 家（次），排查出事故隐患 73 项，已整改 73 项，整改率 100%。

【严肃查处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 2013 年，遂溪县全面深入开展“打非治违”行动，严查群众举报隐患。1—12 月县联合执法检查组在各行各业开展安全生产领域“打非治违”专项行动，对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生产经营建设行为进行全面认真排查，按照“四个一律”要求处理非法违法、治理纠正违规违章等各类行为 18454 起；全年接收群众举报各类安全生产安全隐患 4 例，新闻媒体反映安全隐患 1 例，及时组织人员对隐患进行检查和整改，消除存在安全隐患，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着力提高安全生产本质水平】 2013 年，遂溪县在确保县级安全生产监管机构、人员、编制、经费、场所、设备“六到位”的基础上，进一步推进安监队伍向基层延伸，各镇相应成立了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并配备专职或兼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各镇村（居）委会成立了安全生产巡查员队伍，全县 254 个村（居）委会共聘任巡查员 508 名。深入开展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工作：非煤矿山领域达标企业 3 家，达标率 100%；烟花爆竹领域达标企业 1 家，达标率 100%；危险化学品领域达标企业 65 家，

达标率 100%；其他工业领域达标企业 20 家，达标率 100%。全年组织演练 40 多次，出动人员 6946 人（次），出动车辆 194 台（次），参加人员 8491 人（次），演练项目 65 个。是年全县企业备案 82 个，有 3 家重大危险源单位已全部备案登记。

【安全生产意识宣传】 2013 年，遂溪县以“强化安全基础、推动安全发展”为主题，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活动。一是充分发挥广播、电视、网络等媒体优势，高密度、交互式宣传安全生产工作，报道安全生产动态和重大活动，及时曝光生产安全事故，取得了良好社会效果。二是采取多种方式开展一系列“安全生产月”活动。活动期间，共举行宣传教育活动 27 次，发放宣传资料 1.41 万份，有效地提高了广大人民群众的安全意识。

【非法购进烟花爆竹行政处罚案】 2013 年 2 月 6 日上午，遂溪县洋青镇在春节前进行例行检查烟花爆竹经营情况时，没收非法生产爆竹“广西灵山 6 周炮”43 个，并及时将情况报告县安监局。该局接报后，同日下午组织联合洋青镇政府、洋青镇派出所、县日杂公司共 14 人，在副局长陈穗生的指挥下，通过精心组织、周密部署，对洋青镇各烟花爆竹经营点进行了一次突击清查专项行动，在某副食商店依法收缴非法储存的各类烟花 18 箱、成品爆竹 4 大件、“铁炮”53 个。县安监局当场拍照

取证，并作了现场检查记录和询问笔录。该行为违反了《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第十三条和《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第一款的规定，该局按规定发出先行登记保存证据通知书和清单，依据《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第二十四条第二款，对该副食商店作出责令停止非法行为，没收非法途径购进的烟花爆竹，3 月 1 日，该局对该副食商店以非合法途径购进烟花爆竹为由进行立案查处，经调查取证，局班子成员及主要参与人员集体讨论决定，对该副食商店作出责令停止非法行为，没收非法途径购进的烟花爆竹，并处人民币 1500 元罚款的行政处罚。3 月 15 日，该案圆满结束，有效消除了安全隐患，收到了很好的社会效果。（李群娟）

海 事

【概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遂溪海事局前身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湛江遂溪海事处，成立于 2000 年 12 月 8 日，是经中编办批准的副处级建制单位，隶属中华人民共和国湛江海事局。2013 年，全国直属海事系统核编改制基本完成，“中华人民共和国遂溪海事局”于 2013 年 10 月 31 日挂牌成立。遂溪海事局主要管辖遂溪县、廉江市、吴川市行政区域内的水域及雷州半岛东西部（含北部湾）划分海域，海岸线长 268 公里，所辖海域面积约 1670 平方公里。遂溪海事局主要负责贯彻和执行

国家海洋管理、环境保护、水上交通安全、航海保障、船舶和水上设施检验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肩负维护辖区水上交通安全、维持通航秩序、防止船舶污染等重任,执行辖区海上巡航和抢险救助等工作。

【水上交通安全监管】 2013年,遂溪海事局按照湛江海事局的工作部署,坚持以水上交通安全监管为中心,强化现场监管、强化源头管理,积极开展中小型海船、客渡船、砂石船各阶层的专项整治活动,推进水上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加大违法船舶查处力度,保障船舶适航,船员适任,严守安全底线。是年,该局完成巡航总里程615海里;检查渡口326道次,检查码头259座次,检查到港船舶76艘次,到港船舶检查率达70%,海船安检11艘次,单船平均缺陷数为8.5项,滞留船舶2艘次,船舶滞留率18%;河船安检48艘次,单船平均缺陷数为4.8项,滞留船舶4艘次,船舶滞留率8.3%;实操检查船舶67艘次,船员实操性检查89人次,船员违法记分27分;查处违法行为20宗,罚款3.35万元,向当地政府发函13件,全年无水上交通事故,继续保持和促进了辖区水上交通安全形势的稳定。

【渡口渡船安全管理】 2013年,遂溪海事局按渡口渡船管理工作责任分工,从辖区监管点多、线长的实际出发,根据监管工作要求,多举措加强对渡口渡船的监

督检查:一是按上级要求坚持检查制度,10公里以内的渡口每星期检查不少于一次,10公里以上的渡口每月检查不少于一次,每季度对渡船进行一次安检;二是及时更新渡船一船一档台账,对渡船的安全检查实行记录跟踪;三是对安全检查存在的问题及时通报地方政府和村委会。

打造“平安渡、放心船”品牌,不断取得渡口渡船监管服务新成效。以保障辖区广大人民群众安全便捷出行为重中之重,利用弹性工作制度,加强重点水域、重点船舶、重点时段安全监管,突出抓好重点节假日、年例期间乡镇渡口渡船的安全监管,制止和防止了客渡船超载渡运,农用船、渔船违法载客,确保了渡运安全。如2013年例期间和清明节期间,辖区欧家渡过渡群众超过了20000人次,该局与地方政府职能部门连续值守,确保渡口渡运安全。另外,从季节性安全监管工作要求出发,重点开展雷雨大风、洪水期、雾季、台风等季节性安全防范工作,保障了辖区水上交通安全形势的持续稳定,2013年辖区安全渡运旅客近100万人次,社会效益明显。

【通航环境监管】 2013年,遂溪海事局保障辖区通航环境安全畅通。一是加大水域巡航力度,结合辖区内河水域特点,制定合理的巡航巡查制度,按巡航巡查制度制定了月度、季度和年度巡航计划,采取车辆沿江岸巡查和租用船舶加强水上巡航形式。加强对辖区通航水域巡航巡查检查,

对辖区码头、渡口、岸线及其他有关的船舶进行巡视监督检查,完成巡航总里程615海里。二是加大通航环境整治力度。根据上级的统一部署,积极开展了“砂石船和施工船”“打非治违”“安全生产年”“安全生产月”、水上交通安全生产“百日行动”、涉水工程通航安全大检查等专项活动。通过这些活动,深化了对辖区水上交通安全隐患的排查治理,清除通航环境障碍,保障辖区通航环境安全畅通。

【防治船舶污染水域环境】 一是加大水域巡航力度,加大防治船舶污染水域力度,有力地打击了辖区船舶违法排污行为,巡航总里程615海里,查处违章船舶20多宗。二是采取措施对鹤地水库、鉴江及封闭水域渡船排污管系进行沿封,保护生态环境和饮水资源清洁。三是认真贯彻湛江海事局“加强水资源生态保护”的重点工作部署,积极开展砂石船和施工船、限制船舶污染等专项行动,开展世界环境日宣传活动,建立了常态监管长效监管机制,拓展思路,强化与相关职能部门的联动执法,严格落实辖区鹤地水库现场巡查监管职责,加强对辖区重点饮用水资源和生态环境保护,成效明显。

【民生海事】 2013年,遂溪海事局做好民生海事工作:一是主动服务,主动帮助乡镇政府、村委会申请办理渡船、渡工相关证件,有效维护“渡船适航”“渡工适任”的工作要求,实现辖区所有

渡船书和渡工证书全部有效新局面。二是送安全知识到位码头、渡口、乡村和学校。全年共组织开展水上交通安全知识宣传活动8次，送安全知识进校园1次，受教育宣传的船员、渡工等相关人员共约1600多人次。三是主动深入辖区船舶公司，协助船舶公司制定培训计划，培训和考核的内容，为船舶公司完成船员安全知识和技能培训，提高船员素质提供优质服务。共举办安全知识讲座2次，参加船员85人次，实操检查船舶45艘次，船员实操性检查62人次。四是开展“救生衣发放”行动，为辖区乡镇渡船免费赠送救生衣100多件。

打击走私

【概况】 遂溪县人民政府打击走私综合治理办公室（加挂县边防委员会办公室牌子）为正科级单位，总编制人数5名，其中行政编制3名、事业编制（工勤人员）2名。根据机构改革的要求，经县编委2012年12月26日会议同意将“遂溪县人民政府打击走私综合治理办公室”更名为“遂溪县海防与打击走私办公室”。2013年，遂溪县不断健全和完善海防与反走私综合治理的长效机制，实行“打防”结合取得明显效果，保持连续九年没有出现群体性走私和暴力抗拒缉私案件，海防与反走私工作态势良好、大局稳定。

【强化宣传阵地建设，提高海防

与反走私综合治理水平】 2013年，遂溪县通过各种会议、新闻媒体、网站、挂宣传横额、宣传车等形式，对广大干部群众宣传国家关于海防、打击走私工作的有关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结合该县开展的“打击治理流通领域走私货物行为联合行动”“打击走私专项斗争和联合行动”、创建“平安遂溪”活动和配合湛江海关开展“绿篱”专项行动等专项斗争和联合行动，在重点沿海镇开展形式多样的反走私宣传活动，使广大干部群众知法、懂法，更好地支持政府的反走私工作，营造反走私工作的良好社会氛围，创造良好的执法环境。全年共制作固定反走私宣传牌6个、移动式宣传牌6个、温馨提示牌450个和宣传横额166条；印制反走私宣传手册9600本、宣传资料9000张；更新反走私宣传栏4期；利用宣传车2辆，巡回宣传4次；举办农（渔）民反走私知识培训班2期共120人。

【强化长远战略，将防范与打击走私工作常态化】 2013年，遂溪县始终坚持“联合缉私、统一处理、综合治理”的缉私新体制，树立海防与反走私工作长抓不懈的思想，加大投入推进海防与反走私情报信息体系建设，通过布控海防与反走私情报耳目来掌握第一手信息，让海防犯罪、走私分子无处可遁。通过深入开展“打击走私的专项斗争和联合行动”“打击治理流通领域走私货物行为联合行动”、配合湛江海关开展“绿篱”专项行动等，并

结合创建“平安遂溪”活动工作部署和任务要求，将反走私工作常态化。全年开展专项斗争和联合行动出动人员（含警力）3360人次、车辆1136辆次、船艇400多艘次，开展清港清湾行动15次，检查船舶3230艘次（其中油船62艘次）；检查农贸市场65个次，烟酒档口686个次，冻品仓库39个次，汽车配件门店255个，服装门店335个，油库油站132个。全县共查处无照经营柴油案件9宗，红油200公斤，“三无”冷冻食品400多公斤；查获涉私卷烟违法案件3宗，查扣涉私卷烟8400多支，查处冻品案件1宗、查获来源不明的冻品0.3吨，案值约1.2万元；查获走私酒类12支，案值约4800元；查获“三无”船舶30多艘次，均由有关职能部门依法处理。

【强化机制建设，有效推进反走私“六无”目标试点工作】 2013年，遂溪县以江洪镇江洪居委会作为创建“无走私社区”试点，重点围绕创建反走私“六无”目标，努力做到“三无三有两建一举报”（无干部群众参与走私、无干部群众协助走私分子搬运货物、无干部群众给走私分子通风报信，有一个工作平台、有专人负责、有完善的工作制度，建立联防巡逻巡查机制、建立反走私宣传教育机制，举报走私犯罪行为）。通过全县的共同努力，有效推进基层海防与反走私综合治理工作，创建“无走私社区”和打击走私专项行动取得初步成效，主要做到“十个一”：一是

每月发一条反走私宣传短信。通过全县短信平台向全县广大干部群众广泛宣传。二是每季度播放一次反走私实录。在县电视台播放“省反走私工作规定实录”和创建反走私“六无”目标活动专题片，让创建反走私“六无”目标活动家喻户晓，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三是每艘渔船和汽车主签订一份反走私责任书和每渔（农）户签订一份反走私保证书。通过责任教育来制约走私犯罪和合法海上作业。四是每个群众分发一份《海防与反走私宣传手册》，教育和引导广大干部群众不断增强海防与反走私意识，积极参与反走私活动。五是每月出动一辆宣传车。利用集圩日开展反走私宣传活动，播放有关反走私工作的法律法规等。六是每月开展一次反走私宣传活动。遂溪县制作6个宣传牌，在江洪等沿海镇村利用集圩日开展巡回宣传活动。七是每月播放一场电影。利用电影放映前反复播放反走私法律法规，特别是开展反走私“六无”创建活动的宣传幻灯片，增强宣传效果。八是每季度更新一期海防与反走私宣传栏报。在各沿海镇村显眼位置建立反走私宣传栏，并按每个季度更新一期海防与反走私法律法规内容。九是每个职能部门和沿海镇村都设立举报海防和走私犯罪电话。县海防与打私办建立网络举报信息库，将各职能部门及各沿海镇的举报电话向网民公布，在重要位置公开举报电话，同时实行信息共享机制，坚持做到露头就打。十是每月在重点码头开展一次清

港清湾行动。由当地镇政府牵头，组织边防、渔政、工商等职能部门人员对重点码头开展清港清湾行动，重点打击“三无”船舶参与走私等非法活动。

【强化基础设施建设，提高海防与打击走私科技含量】 2013年，通过各方努力，遂溪县海防与打击走私办公室争取上级的大力支持投资160多万元建设草潭镇珍布村海防巡逻道路约2.5公里；投资7.8万元建设江洪镇反走私电子监控镜头4个，为开展海防与打击走私活动提供有力保障。

（苏志能）

财政·税务

财 政

【简述】 2013年，全县地方公共财政收入5.82亿元，比上年增长0.60亿元，增长11.42%。其中：税收收入29795万元，比上年增长减少566万元，下降1.9%；非税收入28398万元，比上年增长6542万元，增长29.93%。全县地方公共财政收入加上上级补助及基金预算收入，全县财政总收入32.08亿元。2013年，全县地方公共财政支出28.08亿元，比上年增长2.84亿元，增长11.27%。支出方面，落实省政府10件民生实事、市政府15件民生实事和县“十大民生工程”，在收支形势严峻的情况下，多渠

道筹措并按进度拨付资金，加大“三农”、教育、社会保障、医疗卫生、就业等民生领域投入，确保惠民工程的顺利实施，加大基层补助，保证基层组织正常运作。全县公共财政支出中用于“三农”、教育、社会保障、医疗卫生、就业等方面支出19.72亿元，比上年增支2.12亿元，增长12.02%。

【增收节支】 2013年，全县财政组织收入工作面临较大压力。为实现全年财政收入增长目标，财税部门加大税收收入形势的调研分析，创新扶持手段，同时加强征管，狠抓税收征管的科学化、精细化，确保税收收入的应收尽收。在支出管理方面，严格控制行政经费，严格预算约束，厉行节约，努力降低行政成本，确保做到“五个零增长”，即公务用车和用车经费、会议经费、公务接待费用、党政机关出国（境）经费、办公经费零增长。

【保障民生支出】 “三农”支出 全年安排农林水事务支出3.96亿元，其中：投入水库移民扶持资金1698万元，帮扶移民2.8万人；拨付农村低收入住房困难改造资金4620万元，改建2310户；投入“村村通”自来水工程361万元，惠及1.4万人；发放石油价格补贴1.4亿元，农资综合直补和种粮直补4479万元，惠及农户12.43万户；落实农村基层组织保障经费1792万元，有效地保证基层组织正常运作；投入农村道路、生态文明村、

“一镇一广场”、农村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等资金 2095 万元，安排扶贫“双到”“一事一议”“两不具备”等资金 3091 万元，切实支持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

教育支出 全年教育支出 7.7 亿元，增长 26.44%，占公共财政支出的 27%，完成省市下达遂溪县的目标任务。其中：投入城乡免费义务教育 1.2 亿元；发放农村困难家庭学生补助等 845 万元；清理化解农村义务教育债务 5838 万元；投入教育“创强”7953 万元；安排校舍维修及安全工程等资金 2192 万元；积极筹措资金发放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岗位津贴 4213 万元，惠及教师 7154 人，有力推动遂溪县教育事业的全面发展。

医疗卫生支出 全年安排医疗卫生支出 3.43 亿元，其中：落实新农合和城镇居民医保财政补助资金 2.5 亿元，将 87 万元参保人的医保补助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 280 元；投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和基本药物制度改革等 1695 万元，推动医改工作的顺利开展；拨付城乡基本医疗救助及其他医疗保障 3699 万元，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减轻群众医疗负担，促进医疗保障体系的逐步完善。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全年安排社会保障和就业等支出 3.44 亿元，其中：投入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 8266 万元，推进新型养老保障制度；落实城乡低保救济 4616 万元，五保供养 4246 万元，全力做好低收入人群的生活

保障工作；安排抚恤、社会福利、残疾人事业等资金 6461 万元，提高优抚标准及对弱势群体的帮扶力度；安排就业补助资金 608 万元，加大对农村劳动力培训力度，进一步落实再就业扶持政策。

【加强监管】 2013 年，县财政局积极采取有力措施开展监管工作，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一是开展全县 246 个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整治“小金库”、违规使用专项行动，着力构建和完善长效工作机制。二是积极开展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推广使用工作，制订方案、建设平台、组织培训，9 月开始在全县推行固定资产录入工作，12 月资产管理信息系统通过市财政局验收，共计纳入 93 个预算单位，有力地规范了遂溪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工作的。三是开展对全县重点优抚对象和五保供养等九类人员享受待遇资格进行审查，共计核减 2045 人，每月节省财政支出 67.4 万元，全年约 810 万元。四是联合县监察局、县机关事务局等相关职能部门组成检查组，开展党政机关和领导干部办公用房清理检查工作，清退多余办公用房，优化办公用房配置。（许小云）

国家税务

【简述】 2013 年县国税局共组织税收收入 39531 万元，同比减少 8893 万元，减幅 18.36%。主体税源—糖税严重减收，与上榨季比较，产糖量减少 8.08 万吨，

平均糖价减少 636.4 元/吨，全年糖业税收 5669 万元，比年初减少 9211 万元，同比减少 61%。同时，水泥、木业、商业、采矿和出口企业的税收也出现较大减收，全年税收 23643 万元，比年初减少 1633 万元，同比减少 2%。加强重点税源控管，挖掘税源潜力，加快税收收入进度。是年，全县共组织税收稽查收入 865 万元。全系统获市委市政府扶贫开发“规划到户、责任到人”优秀单位、遂溪县 2012 年度维护稳定及社会治安治理先进单位、遂溪县 2012 年机关作风建设活动“机关作风建设标兵单位”、遂溪县 2012 年度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先进单位、县直工委先进党委、市国税局全国第 22 个税收宣传月优秀组织单位和 2012 年度信息调研先进单位等称号。

【税收措施】 一是全面清查税源，调查掌握税源的整体分布情况；二是摸清重点行业，从实际出发着重对制糖、建材、等重点税源行业进行深入调查，把握组织收入的主动权；三是领导责任挂点各征收单位，每周定期汇总收入进度；四是完善收入工作激励机制，以考核促收入，调动干部职工抓收入的积极性；五是实时税源分析，建立季、月、旬、周分析报告制度，随时统计税收收入进度，及时调整各税种计划指标。

【税收征管】 强化税务登记，夯实征管基础 2013 年，全县登记在册的正常纳税户共有 4630

户(其中:企业1031户,个体户3577户,临时税务登记22户)。共办理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认定(辅导期管理)83户,取消7户。

强化个体征管,代开发票管理 全年共调整定额43户次,定额2万元以上的双定户增加180户。加强代开发票管理,严格把好大额代开发票各环节的审批确认关,降低代开发票责任风险。至2013年底,该局代开普通发票16000余份,征收增值稅款1598万元。

强化稅收改革,做好营改增试点工作 营改增试点工作自2013年11月1日以来运行正常,“营改增”纳税人的納稅申报、發票开具、稅款征收入库等稅收管理工作正常,至2013年底,全县共管辖纳入“营改增”试点范围的納稅人262户。

【落实稅收优惠政策】 2013年,遂溪县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企业38户;共管辖4户享受增值稅即征即退政策的资源综合利

用企业、1户社会福利企业,全年共办理增值稅退稅款332万元。

【納稅稽查】 2013年,对全县108户企业增值稅、企业所得税开展納稅评估,全年納稅评估共入库增值稅392万元,企业所得税570万元,弥补亏损额950万元;全县应参加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繳业户518户,汇算率100%,汇繳共补缴企业所得税192万元,弥补以前年度亏损2433万元;组织稅收稽查收入865万元,其中立案查結案件7户,查补稅款、滞纳金、罰款共211万元(含非法取得發票的补缴稅款8.5万元);组织12户企业自查补缴稅款及滞纳金共654万元。超额完成湛江市国税局下达的稽查收入任务。

【提升納稅服务】 2013年,县国税局建设标准化大厅,投入2台自助办稅终端机,优化納稅服务环境。同时设立局长接访日,

接受咨询投诉,并加强稅收宣传,在全国第22个稅收宣传月期间和全国法制宣传日活动中,围绕“稅收、发展、民生”的宣传主题,有效提高稅收认知度、遵从度、满意度。(谢美娟)

地方稅务

【简述】 2013年县地方稅务局共组织稅费收入71756万元,增收7424万元,同比增加11%。其中:稅收收入完成37102万元,增收2866万元,同比增长8.37%(按可比口径计算);社保费收入完成30468万元,增收4272万元,同比增长16.31%;其他各费收入4186万元,增收103万元,同比增长2.52%。全系统获“湛江市三八红旗集体”“湛江市扶贫开发‘双到’优秀单位”“遂溪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先进单位”“遂溪县先进党总支”等一系列称号,一批个人被授予“湛江市女职工岗位立功标兵”“湛江市优秀驻村干部”“遂溪县优秀共产党员”“遂溪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先进个人”“遂溪县优秀党务工作者”等称号。

【依法治稅】 一是开展2013年经济稅源调查,建立重点项目建设等基础资料 and 数据库;二是与公安部门联合加强车船稅核查工作,对该辖区内稅务部门、代收代繳单位和委托代征单位2012年度征收车辆车船稅情况进行全面检查;三是继续开展私人建房稅收清理、土地增值稅清算工作,并研



▲ 2013年1月16日,遂溪县国税局洋青稅务分局综合业务楼落成正式启用 (谢美娟 摄)

金融

综述

究制定加强私人土地交易、建安税收方案；四是开展股权转让涉税问题专项检查，确认股权变化情况，核定应缴税款并及时组织入库；五是开展耕地占用税、土地使用税专项清理工作；六是组织和协调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工作；七是对运输企业税收进行全面检查清理；八是加大稽查力度，开展专项检查和重点稽查，对符合移送条件的及时移交司法机关处理；九是深化纳税评估工作，全年通过纳税评估实现入库税额260万元，纳税评估工作走在了全市的前列；十是做好税源管理平台上线工作，做好金税三期上线准备工作。

【规费征管】 一是开展“系统排查、企业自查、下企业督查、重点检查”等工作，取得良好的成效。全年遂溪县企业养老参保人数47377人，完成市政府下达扩面任务的109.16%；12月企业养老保险缴费人数达31800多人，如期完成湛江市府下达缴费率

任务。二是及时对工会经费地税代收工作进行安排和部署，确保工会经费代收工作顺利开展，2013年共组织工会经费收入340万元。

【科技兴税】 做好统一工作平台、“大集中”平台、税源管理平台、发票在线应用系统等征管软件的安装、升级和权限变更工作，大大提高了全系统的工作效率；完成全系统计算机内网终端安全管理系统部署工作；完成全系统所有计算机操作系统及应用软件的正版化工作。

【税务宣传】 根据不同时期纳税服务要求，按照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的原则，利用学习园地、宣传栏等做好税收政策及社保费等相关知识宣传工作，提高纳税人和缴费人的满意度、税法遵从度；认真抓好每年税收宣传月和“地税开放日”及“送税法进重点行业、项目”活动。

(麦 韬)

【金融市场运行平稳】 2013年，全县银行业运行平稳，各项业务稳定增长。至2013年底，全县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154.82亿元，比年初增加21.16亿元，增幅15.83%；各项贷款余额58.55亿元，比年初增加7.9亿元，增幅15.59%，金融对地方经济支持力度明显增强。是年，全县保险机构两家，全县保费收入1.1亿元。其中，人寿保险保费收入7900万元，同比减少7%；人民财产保险收入4023万元，同比增长12.76%。商业保险公司经营管理的农业保障体系，政策性农村住房保险和水稻（晚造）种植保险覆盖率达到100%。

【完善金融服务体系】 2013年，遂溪县加大金融机构发展力度，加快发展新型金融组织，逐步完善金融服务体系。至2013年底，全县有银行8家，保险公司2家，小额贷款公司1家。全县中小微企业获得银行融资89户，累计融资85.5亿元。办理企业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1.15亿元。优化城乡金融资源配置，深入开展助农取款服务点建设工作。至2013年底，全县银行业金融机构网点覆盖全县15个乡镇，254个行政村，建立助农取款服务点263个，覆盖率达100%。



▲ 2013年7月9日，遂溪县地税代收工会经费工作会议在松源酒店召开

银行业

【开拓金融服务产品】 加强中小微企业和“三农”服务 2013年，县农村信用联社为解决“三农”问题，积极配合县委组织部、县金融办开展“红色创业贷款”，实行“农信社+公司+农民”三位一体的贷款模式，至2013年底，共为“三农”发放贷款26.73亿元。

【推进惠农政策】 政策性农村住房保险 2013年，遂溪县按时完成全县157183户农房投保工作任务，参保率达100%。至2013年底，赔付资金共85.65万元。

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 发动群众参与水稻种植保险55.6万亩，其中早稻投保24.9万亩，晚稻投保30.7万亩，投保率100%。至2013年底，获赔付资金1006.82万元。开展农村小额人身保险 开办农村家庭意外事故保险“合家欢”新险种。至2013年底，北坡镇近1000户群众参加该项保险。

【处理历史遗留问题】 处理基金会遗留问题 2013年，从县财政借出168.44万元，分两期各兑付3%股金给行业基金会的股民。至2013年底，全县三个行业基金会共解决特困户120多户，兑付特困股金共6万元，尚欠股民股金2874.48万元，兑付率达56.43%。在资产追收方面，效果不理想，只追收了20多万元。

（庞杰明 陈春敏 杨越桂
王国富）

【中国人民银行遂溪支行】 中国人民银行遂溪县支行在县域范围内履行贯彻执行货币信贷政策；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维护金融稳定；监督管理银行同业拆借市场和银行间债券市场；实施外汇管理，监督管理银行间外汇市场；管理人民币流通；经理国库；维护支付、清算系统的正常运行；指导、部署金融业反洗钱工作，负责反洗钱的资金监测；管理征信业，推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负责金融业的统计、调查、分析和预测等职责。2013年，内设办公室、综合业务股、会计国库股3个职能股室，有干部职工21人。

维护金融稳定运行 2013年做好辖区法人金融机构指标分析，及时上报风险监测情况，督促辖区金融机构贯彻落实重大事项及重要信息报告制度。按照上级行通知要求，开展对辖区金融机构综合执法检查工作，并在辖区召开金融机构通报会，通报在执法检查中发现问题，对被检查的金融机构进行通报批评。

发挥国库业务功能 2013年，县支行组织预算资金的收纳和支拨工作，为地方政府“管好账，理好财”。是年，办理预算收入91073笔，金额30.25亿元；预算支出10528笔，金额24.62亿元；退库122笔，金额0.98亿元。

推动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业务 遂溪县支行与县经济信息

局等职能部门，多次走访有出口业务的企业，上门宣传、解释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外汇政策，引导辖区企业积极开展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业务，促进辖区外向型经济发展。至2013年底，遂溪县企业办理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1.15亿元，超额完成全年任务的1150%。

加强支付结算管理，维护辖区支付结算稳定运行 大力推广非现金结算工具，积极部署辖区金融IC卡推广应用工作。至2013年底，辖区安装ATM机112台，POS机518台。

金融诚信建设 2013年3月，县支行与县发改委牵头，组织县质监、工商、税务、环保等部门召开遂溪县信贷行业信用体系建设试点工作联席会议，以加强金融业信贷信用体系建设为主线，逐步整合征集各有关部门信用信息，制订了《遂溪县信贷行业信用体系建设试点工作实施方案》，在社会各领域推广信用报告，加快建立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充分发挥金融业务在社会诚信建设中的促进和辐射作用。是年，共向企业发放贷款卡39户，办理自然人担保卡配号19户，办理贷款卡年审153户，受理信用报告查询共187起，全县累计已征集中小企业信用信息280户，累计取得银行授信意向的中小企业140户。

专题宣传 2013年，县支行举办“3·15”消费者权益日、“4·26”世界知识产权日等纪念日联合开展反假货币、反洗钱、征信、金融消费权益保护、打击非

法集资等业务宣传1次,以“遂溪县反假货币进渔港”等为主题的反假货币宣传3次,以“警惕网络洗钱陷阱,增强反洗钱意识”等为主题的反洗钱宣传2次,以“提高金融服务水平,维护金融消费者权益”等为主题的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活动2次、以“全面贯彻落实《征信业管理条例》,促进征信业规范发展”等为主题的征信宣传3次,以“严厉打击非法集资,维护群众利益”等为主题的打击非法集资宣传1次。据统计,县支行共开展综合宣传4次,开展专题宣传11次,共发放宣传资料4000多份,接受咨询群众800多人次。

(陈春敏)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遂溪支行】2013年,中国工商银行遂溪支行认真贯彻总、省、分行决策部署,全行紧紧围绕“保持利润持续稳定增长”的主题和“深化转型发展”的主线,以“梦想、信心、坚守、创新”作为前进指引,加快业务经营转型与创新,积极开拓优质市场,加强风险管理,努力提升服务水平,提升综合竞争能力,取得较好的经营效益,做大做强各项业务,确保完成全年工作目标。支行内设行长室、综合业务部、市场营销部、会计结算部。下设3个营业网点;分别是启达世家营业网点、香江新城营业网点、中山路营业网点。有干部职工50人,其中行长1人,副行长3人,内控主管1人,股级干部13人。

存款业务 2013年底,各项

存款(不含同业)余额为14.62亿元,比年初减少8.83亿元。其中,对公存款余额4.46亿元,比年初减少9.41亿元;储蓄存款余额为10.12亿元,较年初增加8344万元,完成全年任务的68%;同业存款余额248万元,比年初减少20万元。

信贷投放 2013年底,各项贷款4.17亿元,比年初减少1.46亿元,全年累计发放近2.1亿元,其中企业贷款累放1.64亿元,个人贷款累放0.47亿元。

中间业务 2013年底,中间业务收入1103万元。其中:个金中间业务收入397万元,结电中间业务收入158万元,信用卡中间业务收入387万元,公司中间业务收入53万元,房地产中间业务收入56万元,贸易融资中间业务收入34万元。

经营效益 2013年底,全年实现拨备前利润3864万元,比年初减小441万元。

业务亮点 至2013年底,全行票据业务实现新突破,累贴额达3.27亿元,收回利息600多万元,创近年来最好成绩;全年新开对公结算账户206户,净增121户;承办社会保障卡23.8万份,有效激活38825张;不良贷款得到彻底清收,收回拖欠近两年的950万元不良贷款,确保支行资产的正常运作。(陈东)

【中国农业银行遂溪支行】2013年,中国农业银行遂溪支行按照上级行规范服务管理、创建平安银行等管理工作要求,落实机关作风和领导干部作风建设教育工

作,推动公司治理、促进银行内部管理的稳健运行,确保业务工作的良好发展。至2013年底,内设行长室、综合管理部、运营财会部和客户部以及支行营业部。下设10个营业网点,在职员工130多人。

存款业务 2013年底,全行各项存款总额达到265479万元,比年初净增11534万元。其中对公存款总额53153万元,比年初净增2177万元;储蓄存款总额212326万元,比年初增加9377万元。

信贷投放 2013年底,全行各项贷款总额116107万元,比年初净增投放27049万元,增长30.4%。其中,企业贷款85480万元,比年初净增投放21460万元,增长33.5%;个人贷款30627万元,比年初净增投放5589万元,增长22.3%。

中间业务 中间业务收入实绩1683万元,同比增加160万元。至2013年底,全行发行贷记卡1209张,个人网银开户16742户,手机信使26051个,在贵金属方面,全行共销售黄金(包括存金通)、白银共26011克,承办社会保障卡30多万张,有效激活9200多张。

经营效益 2013年底,全行实现各项业务收入10199万元,实现拨备前利润646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530万元,实现了业务收入和经营利润的持续双增长。(梁益)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遂溪支行】2013年,中国农业发展银

行遂溪支行积极开展“管理提升年”活动，强化员工岗位责任和风险防控管理；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企业文化建设，创建“四无”，建设和谐支行。至2013年底，内设机构有办公室、客户业务部、会计结算部，在职干部职工14人。

存款业务 2013年底，全行各项存款余额6434万元，比年初增加5978万元。其中，对公存款总额247万元，比年初净增139万元；专项存款187万元，比年初减少160万元；同业定期存款6000万元，比年初增加6000万元。

信贷投放 2013年底，各项贷款总额200万元，比年初减少255万元，减少3.59%；各项贷款余额6843万元，比年初减少255万元，减少3.59%。其中，政策性粮油贷款6843万元，占贷款余额100%。

财政补贴 2013年底，该行辖属企业的各项财政应补贴到位5658.4万元（其中：应补军供粮油差价补贴260万元，应补本年度省储粮利费201.6万元，应补上年度省储粮利费125万元，应补县储粮利费289.8万元，应补消化粮食政策性亏损挂账资金300万元，应补2013年各项种粮直补资金4429万元，应补2013年度种粮直补县级配套资金53万元。实补到位资金5658.4万元，补贴到位率为100%。

经营效益 至2013年底，各项财务收入439万元，各项支出615万元，账面利润减少176万元，同比减少72万元。

（李关瑞）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遂溪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遂溪支行内设行长室、副行长室、办公室、客户部4个职能部室，下设3个营业网点，有干部职工共43人。2013年，根据市分行2013年综合经营计划及市分行党委提出的“实现三个提高，完成三个五，确保三个安全”工作目标，遂溪支行带领全行员工解放思想、团结拼搏、真抓实干，有效推动了各项业务健康快速发展。

存款业务 2013年底，各项存款余额11.1亿元，比年初增加8677万元。其中，对公存款53916万元，比年初减少2052万；个人存款余额57082万元，比年初增长10813万元。

信贷投放 2013年底，全行各项贷款总额31203万元，比年初新增9131万元，其中企业贷款4365万元，个人贷款4766万元；各项贷款余额31203万元，比年初增加9131万元，增长41%。其中企业贷款15907万元，比年初新增4365万元，增长37%；个人贷款15296万元，比年初新增4766万元，增长45%。

中间业务 2013年底，中间业务净收入612万元，同比增加25万元；借记卡累计发放10887张，比年初增加2510张；开通个人网银6582户，企业网银15户；开通手机银行6255户，电话银行6102户；承办社会保障卡20多万张，有效激活26268张。

创新业务 个人业务方面，

第2—4季度制定了个人产品、“两金一险”产品、对公结算产品营销方案，设置了首单、大单、加价等奖励，在全行内掀起人人营销产品的良好氛围；对公业务方面，新开户66户，其中基本户50户，一般户14户，临时账户2户。成立对公存款营销团队，公存款得到飞跃发展。（王国伟）

【遂溪县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 2013年，遂溪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管辖13个基层信用社、1个营业部，44个营业网点，安装ATM机20台，一体机24台，自助查询终端机30台，POS机146台；联社内机关部门有：办公室、合规与风险管理部、党团工会办公室、稽核监察部、业务创新部、授信审批部、市场公司部、市场个人部、行政保卫部、资金财务计划部、人力资源部等11个行政和业务部门。至2013年底，在职员工671人（含新招聘员工32名），其中：在岗从业人员552人（中层干部68人，其他员工484人），退休退休人员249人（含内退人员119人）。

存款业务 2013年底，各项存款总额61.25亿元，比年初增加10.69亿元，增长21.1%。其中，对公存款83139万元，比年初增加30189万元；个人存款余额529361万元，比年初增长76763万元，缴纳各种税款4140万元。

信贷投放 2013年底，各项贷款37.85亿元，比年初增加5.81亿元，增长18.1%。其中：企业贷款226825万元，比



▲ 2019年9月，建设银行市分行王英明风险主管到遂溪支行调研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调研活动
(建设银行遂溪支行提供)

年初增加 7637 万元，个人贷款 151735 万元，比年初增加 50517 万元。各项贷款余额 32.36 亿元，比年初增加 5.82 亿元，占总贷款 85.5%；其中：中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22.68 亿元，比上年增加 3.5%。

中间业务 2013 年底，银行卡累计发放 183662 张，比年初增加 26244 张；开通个人网银 5535 户，企业网银 106 户；开通网上支付 7238 户；开通手机银行 1585 户。

经营效益 2013 年底，各项财务收入 42768 万元，增长 24.23%；各项支出 39059 万元，增长 45.7%。

信贷服务 在支持中小微企业方面，积极响应县委、县政府提出打造“工业强县”的战略部署，支持岭北、白泥坡、遂城、杨柑、北坡和城月等 6 大工业园区的建设。重点支持发展龙头企业，如制糖、建材、医药化工、农林水产品加工等。在服务“三农”方面，积极践行普惠金融服务，不断创新支农产品，开拓了

具有市场竞争力的多元化信贷产品，解决百姓小额贷款难的问题，如“订单农业”贷款、“农村妇女创业”贷款、“农村青年创业”贷款等。全年发放“订单农业”贷款 9900 万元，有效地解决甘蔗种植大户资金问题；在杨柑、北坡、港门和河头等镇发放“妇女创业”贷款 229 户，金额 637 万元，有力地支持了遂溪县辖区妇女创业种养殖业的发展。

网点改造 2013 年，界炮、杨柑、河头、乐民和城月等 5 个危房网点改造竣工重新开业；启达分社开业；全县各网点呈现出新形象、新环境，监控器、防盗等设施齐全，安装监控摄像头 796 个，遍布各网点内外。

(钟荣华)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遂溪支行】 2013 年，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遂溪县支行内设综合管理部、个人业务部、公司业务部、信贷业务部、出纳班，下设大楼营业部、北坡支行 2 个网点，25 个代理网点。

至 2013 年底，在职员工 84 人。

存款业务 2013 年底，各项存款总额 71904 万元，比年初增加 9108 万元。其中，对公存款 20209 万元，比年初增加 5180 万元；个人存款 51695 万元，比年初增长 3928 万元。

信贷投放 2013 年底，各项贷款 13114.89 万元，比年初减少 3944.89 万元。其中：企业贷款 3210 万元，比年初增加 500 万元；个人贷款 9904.89 万元，比年初减少 4444.95 万元。

中间业务 2013 年底，银行卡累计发放 9.3 万张，比年初增加 3.6 万张；开通个人网银 7472 户；开通手机银行 7756 户。

经营效益 2013 年底，各项业务收入 3070 万元，累计同比增长 21.3%；完成利润 1323 万元，累计同比增长 12.6%。

信贷宣传 该行一直以来都十分注重信贷业务的宣传工作，坚持每月完成 25 场以上现场推介会工作。除此以外，该行继续加大对小广告牌的投入，年初对墙体广告、小广告牌宣传方面进行拾遗补漏，投放墙体 48 幅，小广告牌 1200 块，下半年再投放 2160 块，有力确保了信贷业务稳固发展。
(罗康凌)

保险业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遂溪支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遂溪支公司是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下属的分支机构，下辖 15 个营销

服务部, 主要提供财产损失保险, 责任保险, 信用保险, 意外伤害保险, 短期健康保险, 保证保险等人民币或外币保险业务。2013年, 该公司实现保费收入4023万元, 同比增长12.76%, 完成了上级公司下达的保费任务指标。

“三农”保险 是年, 人保财险遂溪支公司完成政策性农村住房和水稻保险工作任务。全年累计承保农户157138户, 实收保费130万元, 承保率100%; 抓好政策性水稻保险工作, 全县承保早、晚造水稻共526793亩, 实收保费1061万元, 参保农户数量23.14万户, 参保率95.38%。

业务发展 利用一切能够利用的时机, 致力于新业务的发展; 集中力量进行业务突击活动, 共进行常规业务突击四次, 专项业务突击两次, 发展新保业务503万多元。 (杨越桂)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遂溪县支公司】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遂溪县支公司是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下属的分支机构。2013年, 公司在编员工15名, 业务员(个人代理人)163名, 内设机构有综合、客服、个险销售、团险销售、银保销售等5个部门, 下辖15个镇营销服务部, 主要提供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 人身保险的再保险业务; 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国务院批准的资金运用业务; 各类人身保险服务咨询和代理业务; 国家保险监督管理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2013年, 实现总保费收

入7900万元。其中个险营销新单保费收入1023万元(含10年期交费558万元)银保销售保费收入1670万元(趸交保费收入1603万元、期交保费收入67万元)团体险业务保费收入477万元; 续期保费收入4729万元, 收费率为96%。 (王国富)

扶贫开发

【简述】 2013年, 县政府按照“政府主导、部门联运、社会参与、自力更生、开发扶贫”的原则, 坚持“规划到户、责任到人”, 着力改善重点帮扶村发展环境和社会民生基本条件, 大力增强村集体经济实力, 大幅增加相对贫困户收入, 加快脱贫奔康步伐, 促进共同富裕, 建设幸福遂溪。是年, 遂溪县列入省新一轮扶贫开发“双到”工作的贫困村40个, 贫困户5176户, 贫困人口25356人, 其中: 广州市挂点帮扶15个贫困村, 湛江市直单位帮扶18个贫困村, 遂溪县县直单位帮扶7个贫困村。2013年底, 40个贫困村筹集帮扶资金3530万元, 其中: 省市县三级财政补助引导资金共1580万元(其中省财政1080万元, 市财政360万元, 县财政140万元), 单位自筹资金1950万元。三年计划投入扶持资金9083.97万元, 建设各种扶持项目264个。40个贫困村已投入项目建设资金644.41万元, 建设扶持项目89个, 三年帮扶工作有了一个良好的开局。

【帮扶措施】 按照市“规划到户、责任到人”驻村干部选派和管理工作要求, 为每户贫困户指定帮扶责任人, 对有劳动力的贫困户, 引导其宜农则农、宜果则果、宜牧则牧、宜渔则渔, 或劳动力转移来脱贫致富; 对劳动力较多, 但素质较低的贫困户, 开展技能培训, 实现转移就业; 对子女上学难的贫困户, 开展智力扶贫, 帮助其解决子女读书和就业; 对无劳动能力的贫困户, 符合条件的全部按要求纳入社会最低保障或五保供养范围。2013年底, 40个贫困村与帮扶单位的对接工作已全部完成, 驻村干部全部到位, 并深入到各自然村、贫困户中开展调查摸底, 选定帮扶项目、制定帮扶计划和帮扶方案, 贫困村、贫困户基础信息资料的录入也全部完成, 各级财政和帮扶单位第一批补助引导资金已全部下达进村, 各项帮扶工作正在按计划实施, 各村扶持项目正在如火如荼建设。

【住房改建工作】 2013年, 省下遂溪县农村低收入住房困难户住房改建任务为2310户。至2013年底, 全县低收入农户共改建房屋2310座, 修建房屋28万平方米, 共投入建房资金4.6亿元, 各级财政补助资金4042.5万元(其中: 中央财政1732.5万元, 每户补助0.75万元; 省财政1732.5万元, 每户补助0.75万元; 市财政577.5万元, 每户补助0.25万元), 农户自筹资金41957.5万元。

【“两不具备”贫困村搬迁工作】2013年，遂溪县对不具备生产生活条件的贫困村进行了全面核查，并组织符合搬迁条件的村庄进行申报，获省政府批准和下达遂溪县不具备生产生活条件贫困村搬迁任务12个村，搬迁农户462户，人口2253人，省级扶持补助资金每户3万元（其中：省财政每户1万元，省慈善会每户2万元），共1386万元。至是年底，遂溪县12个村的搬迁任务已全部完成，搬迁农户462户，新建房屋462座，建房7万平方米，12个搬迁村同时配套建设各种生活基础设施一大批。

【扶贫培训工作】2013年，镇、村共举办科技扶贫培训班12期，培训内容涉及农业甘蔗高产栽培技术、蔬菜种植技术和农业管理技术，投入培训资金10万元，培训贫困劳动力1600人次，输出1100人。（黄俊）

民营经济

个体经济

【概况】2013年，全县有个体工商户11861户，从业人员总数达到16016人，注册资本29224.58万元。新登记个体工商户1184户，同比增长11.1%。个体工商户新登记户数在三大产业的比重分别为2.62%、4.73%和92.65%。

新登记个体工商户资金数额流向行业主要集中在批发和零售业（占72.7%）、住宿和餐饮业（占7.69%）、制造业（占4.56%），次序与上年保持一致，且所占比重变化不大。是年，全县注销、吊销个体工商户822户（占全县注销、吊销市场主体的97.3%），增长60%。个体工商户退出超过一半集中在注销，有486户，吊销退出有336户，与2011年11月新实施的《个体工商户条例》规定有关。根据新条例规定，个体工商户未在规定期限内申办年度验照的，由登记机关责令限期改正；逾期未改正的，吊销营业执照。而在此之前，对逾期未申办年度验照的个体工商户没有直接吊销的规定，造成实际操作中产生一批名存实亡的“死户”。2013年，根据新规定全省工商系统对这些“死户”进行清理，相当部分“死户”被清理。全县注销、吊销情况属稳定态势。县工商局建立个体工商户有意向升级为企业的重点扶持名册，逐户落实服务指导工作，引导鼓励他们升级并开辟绿色通道，特事特办，简化登记核准程序，缩短审批期限，加快办照速度。至是年底，遂溪县个体工商户升级为企业321户，涉及从业人员2321人，资金数额10825.5万元。

（林小娟 梁春燕）

私营经济

【概况】2013年，全县私营企业1372家，比年初增加171

户，同比增长14.24%。按企业类型划分：独资企业605户，占比44.1%；合伙企业32户，占比2.33%；有限公司735户，占比53.57%。新登记户数在三大产业的比重分别为27.6%、20.2%和52.2%，与上年基本持平。全县私营企业注册资本总额202785.56万元，比年初增加23067.67万元，同比增长12.84%。其中：独资企业23084.53万元，占比11.39%；合伙企业2054.37万元，占比1.01%；有限公司177646.66万元，占比87.6%；全县注册资（金）过500万元的私营企业有97家，总注册资本达184531.8万元，其中注册资本超过1000万元以上的有45家。全县私营企业中，有限公司成为私营企业的主要组织形式。全县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的投资领域和经营范围已由过去的传统商业、饮食服务业扩展到工业、种养业、交通运输、建筑、房地产、广告、文化娱乐等10多个领域，成为遂溪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新登记私营企业注册资本（金）主要集中在农林渔牧业（占36.5%）、批发和零售业（占19.6%）、制造业（占17.5%），次序与上年保持一致，房地产业与租赁商业服务业（占7%）均新进排第四，发展势头良好。全年全县注销、吊销私营企业31户增加3%。其中注销28户，减少6.6%，主要分布在批发和零售业10户（占32.3%）、制造业10户（占32.3%）、其他行业8户（占35.4%）；吊销3户。

（林小娟 梁春燕）

市场物业管理

【概况】 2013年遂溪县市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推进本局发展服务全县发展大局”为中心，提升市场管理服务，推进市场升级改造，改善市场环境，维护市场的安全稳定和良好秩序，为促进遂溪县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积极的贡献。局机关内设办公室、人事股、财会股、市场管理股4个职能股室，下设15个物业管理所，管辖各类市场28个，占地总面积约19.2万平方米，拥有市场摊位、铺面约4300个。

【市场建设】 中心市场升级改造 2013年，县物业局筹集资金约400万元升级改造中心市场一楼，改造面积约4000平方米。为了落实该项目顺利建成，县政府将该项目列入县重点项目进行跟踪督察。

“三鸟”行业设施改造 城内市场“三鸟”行业设施由于未能达到有关卫生标准要求，县物业局投入资金10万元，按卫生标准要求改造完善，做到活“三鸟”存放与屠宰分离。其中建设了2个三级化粪池，每隔2间活“三鸟”存放档口建一间独立屠宰室，共改造了4间屠宰室。

【市场安全】 消防工作 县物业局坚持实行每月通报一次市场安全情况制度，利用会议加强对工作人员的教育，并组织市场管理人员定期培训，每年组织一次消防知识培训及消防演练，使一线

管理人员对消防器材的使用、火灾发生时的人员疏散、火源扑灭等流程都了如指掌，有备无患。为了维护市场安全稳定，物业系统坚持实行大市场和市场重要部位24小时轮班巡查管理制度。

安全保卫工作 县物业局投入3万元，在洋青、下六、港门、河头、乐民等市场增加安装了6套视频监控系统，共增加安装电子监控摄像头14个，进一步强化市场的安全保卫工作，对于维护各基层所及市场的治安稳定起到了重要作用。

【市场经营】 县物业局加强摊位招投标工作，稳定市场摊位出租在往年的基础上有所增加。对一些市场长期闲置的摊位，进行重新规划行业、减租引客、装修重建等不同方式吸引有意进入市场经营的个体户，增加经营效益。

【市场宣传】 利用户外宣传栏、新闻媒体、挂贴宣传标语、发放宣传单及开展咨询活动等方式，开展经常性宣传活动，全年共发放各种宣传单约500份，在中心、城内市场悬挂宣传横额16条，利用城内市场的电子屏播放宣传标语8期共200余条，发动全民共建安全、清洁、有序、文明、和谐的市场环境。

(宋华军 王育聪)

交通·邮政

综 述

【简述】 2013年全县交通基本建设完成投资9168万元，同比增长59%。累计施工里程达192.8公里。是年，遂溪县已建成主要公路有国道主干线兰海、沈海高速公路2段共66.6公里，国道2段共76公里，省道4段共147.1公里，县道8条(段)共138.3公里，乡村道路路面硬底化里程共1961.2公里，改造危桥48座1438延米，完成渡口渡改桥2座，改造渡口3个。全县通车公路总里程3688.8公里，公路密度为每百平方公里171.7公里，基本建成高速公路、国、省道和农村公路连接成网，省、市到县通高速公路，县际间通一级以上公路，县到镇通三级以上公路，镇到村通四级以上路面硬化公路，所有自然村均通公路，大部分村小学、自然村、部队驻地、企业、农业生产基地、海洋养殖基地通路面硬化公路。已建设农村客运站15个、候车亭200个，开辟农村客运班线主干线12条，支线18条，投入农村客运车辆180多辆，初步形成以县城为中心、以县乡公路为依托、以镇为枢纽、以村为网点的农村客运网络，镇通班车率100%，具备通班车条件的村通班车率100%，保障100%的镇有站，具备通班车条件的村100%有候车亭，为遂溪

县经济社会的发展提供了强力支撑。

【公路建设】 2013年,完成遂城镇榄罗湾至官湖村委会施工图设计工作,并送市交通运输局审批;开展滨河大道(北)、滨河大道(南)、新华大道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作;完成遂溪公园绿道施工图设计及预算,准备施工招标工作;完成县道688线施工图设计及批复工作,准备施工招标工作;完成Y573线(洋青至正大公司路段)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修编工作;协助河头、乐民、乌塘镇推进镇区大道建设;完成人民北路管道铺设约1公里,完成投资约190万元;完成遂城镇四横路路基工程约3公里,完成投资约120万元;完成省道S290线(北坡至河头段)大修工程路面铺设13公里,北坡镇区路段基层铺设1.1公里,完成投资约1660万元;完成X685线(建国糖厂至石塘公路)改建工程路面铺设8.5公里,完成投资约1050万元;完成新农村公路路面硬化建设148公里,完成投资约5618万元;完成杨柑镇西下桥等10座小桥重建共182延米,投入资金约440万元;完成沥青路面乡道中修约10公里,投入资金约50万元;完成县委、县政府临时交办的洋青至正大公司路段、南亭至平石路段修补工程约8公里,投入资金约40万元;争取上级交通运输部门补助资金共6027.5万元,其中落实滨河大道上级补助资金320万元/公里(共补助资金约1600万元),绿

道乡村公路补助资金18万元/公里(约90万元);已落实人民北路补助资金250万元/公里(共补助资金约580万元),洋青至正大公司公路补助资金120万元/公里(共补助资金约1440万元);落实遂城镇四横路省追加补助资金75万元/公里(共补助资金1867.5万元),遂城镇榄罗湾至官湖村委会公路省补助资金75万元/公里(共补助资金450万元)。

【安全生产监管】 2013年,遂溪县交通运输局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把防事故、保稳定作为安全管理工作重点,积极开展安全生产工作。

落实安全生产责任 县交通运输局和市交通运输局签订了安全生产责任书,与辖区24个企业、4个交管站签订了安全责任书,企业负责人与一线从业人员签订安全责任书,明确了各级安全生产责任,把安全责任落实到每个从业人员身上。

严抓安全运输工作 2013年,全年共查处交通违法行为案件605宗,行政罚款350万元。其中:查处超限超载运输车辆在公路上擅自超限行驶的行为案件430宗,卸载货物5612吨,行政罚款294万元;查处不按规定的客运站停靠、不按规定的线路行驶等运政案件175宗,行政罚款56万元。糖蔗榨季期间,组织执法人员分赴各糖厂生产第一线,严厉打击了一批无牌无证车辆,维护了良好的交通运输市场秩序。

春运期间共派出执法人员1645人次,取缔非法售票点30个,查处违法车辆32辆,未发生一起道路客运交通安全事故和旅客滞留现象,做到了旅客意见零投诉,实现了“安全、畅通、优质”的春运目标。清明节、劳动节、国庆节等节假日期间,积极开展节前安全大检查,通过在车站等人流较多的地方挂横幅、贴标语等形式宣传安全知识,营造浓厚的安全氛围,在清明节、劳动节、国庆节期间,全县交通运输行业实现“零事故”。

开展安全生产检查 2013年,全年出动执法人员共960人次,打击超载车辆134辆,打击非法营运车辆2辆,查处非法改装车辆从事运输行为2起,查处无从业资格证驾驶车辆行为5起,查处客运班车不按规定站点停靠行为10起。通过集中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进一步提高安全生产保障水平。

加强对运输车辆动态管理 加强与GPS运营商的合作,充分利用GPS综合应用数据库基础平台,加强道路交通动态监管,安排专职值班人员对车辆实行监控,通过GPS监控平台共电话通知纠正驾驶员超速行为298次,责令进行停岗学习驾驶员2人次,违章行为较2012年同期大幅度下降。通过实时监控,有效防止营运车辆超速、超载和驾驶员疲劳驾驶,监控行车中的紧急事件,保障行车安全,构建平安交通,为社会稳定保驾护航。

(龙辉)

铁路运输

【南宁铁路局遂溪站】 遂溪火车站位于遂溪县城东北角，距县城中心约3.5公里，隶属南宁铁路局玉林车务段管辖。遂溪火车站办理客、货运业务，客运办理旅客乘降。货运办理整车、集装箱货物发到；危险货物办理甲醇、乙醇及农药到发。有站线12股（含货物装卸线5股），专用线5股。有候车大厅1个，面积787平方米，可容纳旅客715人；有旅客站台2个，总面积7590平方米；有行包综合仓库1个，面积121平方米；有货物仓库2座，总面积2091平方米；有露天高站台1个，面积1422平方米；有散堆装货物场地一个，面积9000平方米。有10—20吨门式起重机2台，可装卸散堆装、长、大、笨重、集装箱等货物。

【安全生产监管】 2013年，南宁铁路局遂溪站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思想，积极推行安全风险管理体系，以突出春运安全、防洪安全、客车安全、调车安全、施工安全等重点工作为抓手，开展安全大检查、调车工业、防火防爆、施工管理、危险货物运输等各项安全活动，落实安全卡控措施，加强职工教育培训，为安全生产打下坚实基础。特别是关键时段、关键岗点、关键作业环节、关键人的检查，解决一些影响安全的隐患和职工反应的热点、难点问题，车站安全关键环节不断强化。

【运输经营】 2013年遂溪火车站日均接发列车64对，其中旅客列车16对，有7.5对旅客列车办理客运业务，可直达上海、郑州、襄阳、洛阳、重庆、昆明、贵阳、金城江等地。遂溪火车站货源吸引区为遂溪、雷州、徐闻等县市及海南省，主要货源有蔬菜、瓜果、食糖、木材、碎木片、木炭、药品、高岭土、矿等。2013年发送旅客11.02万人，装车9341车，发送货物56.62万吨，到达货物128.84万吨，运输收入9764.9万元。（谢海生）

公路运输

【简述】 2013年，全县有汽车站13个，其中三级客运站2个，简易车站8个，招呼站3个。营运客运车辆343辆，8395座；普通货车3048辆，24861吨；危运车辆162辆，5185吨。全年完成客运1166.32万人次，完成旅客周转量62981.28万人公里。至2013年底，开通市际客运线路7条，县际客运线路11条，县内客运线路22条。城内公共汽车候车亭24个，开通城内公交车线路1线和2线。是年，遂溪县汽车运输总站新开通农村客运车草潭至下六、遂溪至茅村、城月至下黎、城月至余村、城月至姑寮等5条客运班线。草潭至下六、遂溪至茅村已投入新增车辆4辆，城月至下黎、城月至余村、城月至姑寮正在订购6辆新车，极大地方便了群众出行；着力改善乡镇客运站场条件，将已

建成的乡镇客运站投入使用，全面完成15个镇客运站建设，江洪、杨柑镇客运站已正式投入使用，基本达到“车进站、人归点、站管车”的目标。

春节旅客运输 2013年春运自1月26日至3月6日，全县投入春运营运客车313辆9039座位（含应急客运车辆10辆325座位），发送客车37278班次，累计运送旅客73.8万人次。

【公路建设】 2013年，遂溪公路分局辖内的省道路面改造工程有省道S375客江线，该项工程自河头村起至江洪镇，全长为22公里，改建为标准二级公路，总投资为4926万元，其中部投资1554万元，省投资1596万元，地方投资1776万元。该工程正在施工之中。省道S374平杨线及县道X682南洋线的路面改造工程，该项工程列入的改造路段为省道S374线从洋青圩至河图仔，长度为15.36公里，X682线从南圩至洋青镇，长度为10.30公里，两项路面改造共计25.66公里，按二级路标准建造，总投资为6382万元，其中部投资1074万元，省投资2041万元，地方投资3267万元。目前，该项工程在稳步推进之中。省道S290白流线的路面改造工程，依据湛发改交通〔2012〕380号文，路面改造从白桔仔村至河图仔村止，全长29.66公里，按二级路标准改造，总投资为7091万元，其中部投资2076万元，省投资2276万元，地方投资2739万元。该工程还未启动。遂溪县新改建

公路湛江市公路管理局遂溪分局管辖的国道 G207 锡海线，自文化广场起至沙泥村委会止，公路里程为 4.85 公里，计划于 2014 年进行一级公路路面改造，总投资额为 3149 万元，其中部投资 1090 万元，地方投资 2059 万元；国道 G325 广海线（即合流路口）至遂城镇徐屋村路段 16.38 公里进行一级公路路面改造，总投资额为 13052 万元，其中部投资 3662 万元，地方投资 9390 万元。以上两项国道一级路路面改造工程资金正在筹集之中。

【公路养护】 2013 年，遂溪县全面实施公路改造升级计划，抓好公路绿化、美化、保洁等管理工作，机械化养护水平明显提升中，路况技术条件和路域环境明显改善。全年完成路面大修工程 284.43 公里。其中，国道 85.1 公里，省道 125.14 公里，县道 62.49 公里，乡道 11.699 公里。年末好路率 60.03%。其中，国省道 55.8%，好路里程 170.74 公里，其中国省道 117.51 公里。年平均好路率 63.7%，其中，国省道 63.46%，平均好路里程 181.23 公里，其中国省道平均好路里程 133.41 公里。对损坏严重的国道 G325 新桥路段进行局部挖补，设置了县城段中间隔离栅，完善路面标志标线，对国道 G325 线西溪桥和县道 X684 线石塘桥，加强巡查和监控，确保了安全。对省道 S290 线、S375 线和县道 X682 线等路面破损严重路段，继续用沥青废料修补，保障了畅通。

【路政管理】 2013 年，县地方公路管理局遂溪分局与县交通综合执法局协作，以“零容忍”的态度，依法依规打击路产侵权行为，多次与执法局联合开展专项行动，有效制止擅自挖掘公路的违法行为，维护路产完整。全年路政巡查 242 天，巡查里程 2 万多公里；清除路障 320 立方米，拆除违建沥青棚 3 处 20 平方米，拆除违法标牌 82 块，清理乱摆卖 45 处；送县交通综合执法局告知函 42 件，案件 42 宗；办理路政许可案 10 宗，处理路产赔偿案 8 宗，查处车辆污染公路案件 2 宗。加强年票政策宣传、落实优惠政策。是年，缴交年票车辆 1.25 万台，征收年票共 2300 多万元，居全市县级年票所的前列。

（龙辉 李世祁 江中）

汽车运输

【概况】 遂溪汽车运输总站建于 1953 年，位于遂溪县遂城镇湛川路 14 号 325 国道旁，是通往茂名、廉江、广西、海南等地的交汇点。总站占地面积 2.2 万平方米，其中停车场 6636 平方米，发车卡位 14 个 966 平方米，旅客候车厅 463 平方米，售票厅 456 平方米，是湛江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一家道路客运企业。内设办公室、政工科、财务科、经营科、客运科、行政科、保卫科、工会、车队、修理车间等 10 个科室，在职人员 131 人。交通厅评定为三级汽车客运站，运行线路 25 条，分别是广州、深圳、

珠海、龙岗、惠州、茂名、信宜、海安、雷州、麻章、赤坎、霞山、江洪、乐民、建新、草潭、下录及通往广西的南宁、钦州、北海、东兴、玉林、合浦、防城和云南昆明等。每日发出班次 200 多班，发送旅客 3000 多人。2013 年 3 月被县委、县政府授予“维护稳定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先进单位。

【生产经营】 一是加强基础管理，积极发展生产。建制承包营运客车 84 辆，有效营运座位 2843 座，同比增加 154 座，上升 5.7%。完成客运量 412.82 万人，完成年度计划 102%，完成客运周转量 21135.03 万人公里，完成年度计划 107%。二是加快站场硬件设施建设，增强了站场的聚车聚客功能。年初完成了车场硬底化一期工程，优化站场环境，吸纳更多外来车辆进站经营，从而增加收入。三是继续完善站场封闭管理，落实“三不进站，六不出站”，从检票口和站场出口这两个环节加强无票旅客乘车管理，堵塞漏洞，增加站场收入。四是抓好“春运”等节日运输工作，努力提高经济效益。结合总站实际，充分利用站场优势，派员深入到珠三角、深圳、龙岗等地组客。

【安全工作】 全面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一岗双责”的管理方针，崇尚“关爱生命、关注安全”的经营思想，强化安全基础管理。一是抓好思想教育，提高思想认识。重点抓好“周三”

学习制度和培训制度。二是坚持考核制度。在6月安全生产月活动中,组织开展“安全知识”竞赛活动,共有60人参加。同时8月份开展一次消防演练活动,取得较好的效果。此外,还坚持对新招聘的社会司机进行考核,经考核合格并培训后才能上岗。通过培训考核,提高了广大驾驶员安全法律意识和安全素质。三是坚持落实问询告知制度,及时提醒驾驶员注意行车安全。四是坚持开展“春季百日安全无事故”竞赛活动,努力营造积极向上,安全文明的浓厚氛围。五是坚持落实车辆安全例检和二级维护制度,做到回场车辆必检,100%完成二级维护计划,发现问题,强制修复。同时注重抓好每月检试刹车工作,对刹车性能不良的车辆及时调校修复。六是抓好现场管理和走动管理,强化安全监管。该站坚持站领导和车队管理人员值班制度,站领导值班做到现场指挥和解决存在问题,维护了正常稳定的运输秩序。按集团公司要求,坚持GPS监控检查,及时纠正违章违法驾驶行为。七是发挥站场实施封闭管理的优势,抓好行车路单“四个环节”管理,严格核查进站班车手续,对证件不齐的车辆一律不准报班;做好限时进站工作,班车按时有序进站、入位、出站;做好进站乘车旅客的“三品”检查及班车出站时的超员、超载检查;打击站外站、治理站内外喊客、拉客、倒客、车辆乱停等行为,使站场内外秩序井然;禁止超载

出站,确保了旅客乘车安全。

(何昌尔)

地方公路管理

【公路建设】 2013年,地方公路管理包括省道1条21.9公里,县道5条75.75公里,乡道334条1093.97公里,村道约1700公里。是年,由于原沥青路面老化及受水毁的严重影响而失去了小修保养的价值,为了抓好这些项目工程,公路站专门成立工程领导小组,组织工程技术人员对改建工程路段进行测试、规划,制订方案上报,工程批复建设后,站工程技术人员长住工地监督工程质量。要求每一道施工程序都必须经过技术性检验合格后才能进行下一步工序的施工,从而确保了施工工程质量。至是年底,地方公路管理站工程项目有:省道S290白流线二级公路改建工程,全长15.001公里,共计投资2360万元,全线完工;完成X688官南线路面大修工程现湛江市交通运输局已批复;县道X685建石线二级公路改建工程全长18.2公里,共计投资2215万元,全线基本完工;乡道Y672乐田线K0+000-K10+300改建工程,约投资1054万元,全线基本完工;投入约400万元对9座乡村危桥进行改建。

【地方公路养护】 2013年,地方公路管理部门实行“定养护人员、包养护路段、包养护经费、包养护质量”的“一定三包”养护管

理模式,坚持做到每天一巡查、每月一奖惩、每季一讲评的奖惩管理制度,认真执行交通部《公路养护质量检查评定标准》,坚持“道班每月检查,省县道每季评定,市总站半年抽查、年终总评”的公路小修保养检查评比制度。是年,全年共完成清挖水沟30万米,修补路肩边坡3100平方米,修补路面53000平方米,完善公路沿线绿化30公里,更新增设安全措施、标志牌500块,示警桩2000条,完成水毁工程12公里,年累计修复水毁路面12万平方米。为保障春节期间群众出行安全,地方公路管理站投入30多万元对县道官南线、西建线、黄乐线路段进行路面修复、补种标志等各项安保工程。

【路政管理】 2013年,地方公路管理部门坚持经常性巡查和突击性巡查相结合的办法,依法查处各类路政案件76宗,结案率、索赔率分别为100%和90%。

(麦景鹏)

省高速公路 湛江分公司

【概况】 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2005年12月成立,是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受托运营管理沈海高速(茂湛)、兰海高速(渝湛粤境段)和湛徐高速,承担3个路段共288.8公里(其中茂湛段105公里、渝湛粤境段69公里、

湛徐段 114.8 公里) 的收费、养护、路政管理和服务区监管等工作。2013 年, 公司高举标准化营运管理旗帜稳步前进, 优化长里程管理模式更加成熟, 培育文化之花独具馨香, 敢做省高“试验田”获得丰收, 经受住了节假日车流激增、全力打击偷逃费、全省“一张网”前期准备、安全压力持续加大等考验, 各项营运业务取得佳绩, 全面推进企业和谐快速新发展。

【项目介绍】 公司所辖沈海高速(茂湛)、兰海高速(渝湛粤境段)和湛徐高速是广东省连接广西、贵州与海南三省的交通大动脉, 为推动粤西经济发展、实施泛珠三角区域经济合作的战略目标起到重要作用。

【公路收费】 2013 年是 3 个路段车流增长、数量最大的一年, 通过重拳出击“打逃”工作、全力筹备全省“一张网”工作、率先安装了绿通车辆快速检测设备系统、试行“五位一体”应急联动体系, 成功应对近 10 次车流高峰节点, 收费保畅工作成效显著。

【公路养护】 2013 年是公司历年养护工作以来任务最重、压力最大、投入最多、充满挑战的一年。经过年中调整, 全年专项工程达 56 个, 为历年之最。分公司以精细化管理为目标, 以计划执行为基础, 深化技术创新, 管理中努力合理安排, 科学统筹, 克服了时间紧、任务重、压力大、石料取材难、受台风及冷空气恶劣天

气影响的各种困难, 按期保质完成养护任务。

【亮点工作】 作为省公司“零事故班组”创建活动试点单位, 总结提炼出“四面八方班组管理法”, 并协助省公司完成创建标准文本; 推进峰终定律课题三期研究, 出具了“内部支撑优化改善策略报告”; 打造无纸化办公平台, 实现监控办公“无纸化”目标, 大大提升了监控和稽查工作效率及标准化水平。

【荣誉】 公司以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为指引, 坚持党群协作发展思路, “优乐美”品牌内容更加丰富, 着力打造交通运输企业中和谐发展典型和文化建设先进典型。继 2012 年后, 2013 年再次荣获中国交通企业管理协会、交通行业优秀企业管理成果评审委员会“企业文化建设先进企业奖”, 曲春玲书记被评为企业文化建设先进个人, 省安全监管局“广东省 2013 年度安全文化建设示范企业”, 省交通集团“2011—2012 年度先进集体”, 公司徐城中心站被评为省交通集团“2013 年度打击偷逃费工作先进站(队)”, 公司沙坡中心站四班被评为省交通集团“2013 年度打击偷逃费工作先进班”等国家、省各级团体奖励。(张婷妹)

湛江市公安交警支队 高速公路第一大队

【概况】 2013 年, 高速公路第一大队紧紧围绕“创平安、迎大运”和“降事故、保平安、保畅通”的总目标, 坚持抓好队伍、打牢基础、规范执法、优化服务、预防事故、保障安全的工作思路, 强化队伍管理, 狠抓道路通行秩序整治, 开展公正廉洁执法学习活动, 全力做好交通安全管理和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工作, 取得了较好成绩。

【队伍建设】 2013 年, 按照支队的统一部署, 大队在广大党员班干部中开展各类教育活动: 学习省厅党委《关于加强基层所队党风廉政建设意见》《张荣辉同志在全市公安机关反特权思想专题教育整顿动员会上的讲话》《湛江市公安机关开展“五荣五耻”主题教育加强作风建设活动方案》《2013 年全市公安机关开展纪律教育月活动方案》《市交警支队开展纪律教育月活动方案》《张荣辉同志在 2013 年纪律教育月活动月暨政风行风民主评议动员会上的讲话》《湛江市公安机关开展争创“无违纪所队”活动方案》《公安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公路交通管理执法行为的通知》, 并组织全体民警层层签订《2013 年湛江市公安局交警支队高速公路一大队实现公路基本无“三乱”工作目标责任书》《交警高速公路一大队创建无违纪科所队责任

状》，增强大队民警反腐倡廉的观念和遵纪守法的自觉性。特别是11月8日，组织全体民警学习公安部副部长黄明在“坚持公正廉洁执法，坚决杜绝公路‘三乱’”视频会议上的讲话，要求各级公安机关要进一步规范执法行为，切实实行罚缴分离，罚款必须通过银行上缴国库，谁收“黑钱”搞“三乱”，就是公安机关的败类，必须坚决清除出公安队伍。与会民警均做好笔记，签字到位。

【评警活动】 2013年，积极开门评警活动，为进一步推进公安交警“大走访”开门评警活动，利用“警营开放日活动”向参观者发放了《高速交警开门评警活动走访评议表》，征询群众对高速交警工作的意见、建议，现场发放各类宣传资料2000多份，书500多册。广泛征求社会各界对大队的队伍管理、纪律作风、交通管理中存在的意见和建议，结合市局的“纪律教育月活动”，对队伍纪律作风及业务基础知识上存在的问题进行查摆，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进行认真的自查自纠，制定整改方案，逐一落实，全力规范全体民警文明执勤执法，强化服务理念，把“立警为公、执法为民”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归宿点，从服务社会、创建和谐湛江、为湛江经济发展保驾护航的大局出发，注重在交通管理中充分体现“以人为本、保安全、保畅通”的管理理念，要求广大民警在执勤执法中，要紧紧围绕人民群众的安全需求

运转，彻底摒弃以罚代管的观念。

【交通管治】 春运道路交通 春节期间，高速公路第一大队严格落实各项道路交通管理工作措施，全面加强高速公路路面巡逻管控，狠抓各项事故预防措施落实，确保辖区道路交通安全。节日期间，支队长刘奔泉、副支队长许振兴等领导先后多次深入高速公路路面查勤督导，检查指导各项工作措施落实情况，并慰问了路面民警，解决了路面实际问题和后勤保障工作。大队长廖长奎，教导员李福，副大队长王衡、梁文伟亲自上路，靠前指挥，检查民警落实勤务的情况和检查各项措施落实情况，各中队中队长带班巡逻，及时掌握，及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支队、大队、中队领导的表率作用，激发了民警们的士气，民警们全力以赴，发挥不怕苦，连续作战的精神，认真负责，恪尽职守。2月2—9日，大队共出动警力740人次、警车126辆次，共查处交通违法行为2100多宗（其中测速1990多宗）；查处大客车超员行为2起，卸客转运10人，查获遮挡号牌20宗。其间发生简易交通事故4宗，没伤人，没死亡。辖区高速公路交通畅通有序，没有出现交通堵塞。

制定科学勤务工作制度 科学合理安排警力，加强路面交通秩序和安全管理，实施巡逻签到制度、大队领导查岗制度，督导勤务工作，层层抓落实。为切实搞好快速出警、处警工作，实施24小时辖区内值班备

勤制度，当班民警一律在辖区高速公路临时执勤点值勤备勤，遇有警情，做到迅速出警、处警。并在保证全天路面有监控的前提下，制定以压事故为中心的勤务方案，做到合理调配警力，突出防范重点的勤务模式。为确保勤务工作落实，同时采取四项工作措施：一是落实24小时巡逻监控，切实做到“白天见警车，晚上见警灯”。二是实行领导带班值勤查勤制度，检查民警执行执勤情况，避免因执勤民警不到位、管理措施不到位引发重大交通事故。三是成立事故处理专门小组，加强事故24小时值勤备勤，快速处理事故现场，及时疏导交通。四是提高快速反应能力，及时有效地处置各类突发性事件。

加大技术监控力度，以科技促管理 为有效预防交通事故，确保行车安全，针对高速公路“十次事故九次快”的特点，高速公路大队运用流动测速仪加强对过往高速公路湛江段的车辆进行测速监控，严查严处高速公路车辆的超速违法行为。特别是在事故多发路段、危险路段，根据车流及事故多发时段进行不间断测速。2013年以来，利用流动测速仪对高速公路进行监控管理，有效遏制了因车辆超速行驶而引发的交通事故。

加强交通整治，消除事故隐患 针对辖区高速公路交通安全管理的重点难点问题，采取有力措施，严管重治，消除事故隐患。一是科学合理安排警力部署，坚持流动巡逻与定点执勤、白天与夜间等多种勤务方式相结

合,实行错时错位巡逻,将管理向薄弱时间、地段延伸。二是加大对路面的巡逻监控和打击交通违法行为力度。三是加大对违法停放车道或路肩的车辆的清障管理力度,对违法停放车道或路肩的车辆进行拍照取证。四是加大专项整治力度,消除安全隐患。据大队报案记录和路政中队巡逻记录显示,在兰海高速(湛江段K2232—2237附近)公路出现向行驶车辆恶意扔掷石头的情况,严重危及高速公路行车安全,过往司机叫苦不迭。高速一大队与高桥路政中队及廉江市营仔镇地方人民政府联合成立整治工作组,采取综合措施,联合整治了一起精神病患者长期反复在兰海高速(湛江段K2232—2237附近)公路向行驶车辆恶意扔掷石头,严重危及高速公路行车安全的治安事件。

加强各职能部门的互动与协调 积极与高速公路公司、路政部门、沿线各人民政府和公安机关、卫生防治和气象部门及村委会等加强协调和沟通,建立了合作机制,做到信息互通、资源共享、警社联勤,共同抓辖区交通、治安秩序,形成齐抓共管的局面。同时,与卫生部门的密切配合,同步出现场,使交通事故伤员得到快速抢救,有效地降低事故的死亡率。9月29日,受强台风“纳沙”影响,高速一大队辖区,沈海、兰海高速公路湛江段出现狂风暴雨天气。路面行车存在危险,高速一大队启动恶劣天气应急预案,派出勤务民警在兰海高速湛江收费站进行交通

管制,分流车辆,和限制前往湛徐高速公路的车辆进入。同时请示交管局、支队领导,要求对辖区全线收费站进行封闭。大队出动警车8台,警力30人对沿线官渡、源水、湛江、高桥等收费站进行交通管制,分流车辆和限制车辆进入高速公路。同时对路面的故障车及时拯救,对路障及时清理,确保了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整个台风期间辖区没有发生交通事故,没有发生交通拥堵等情况。

完善和落实高速公路交通管理预案 积极加强与气象部门的联系,建立了气象信息预警制度和制定低能见度气象条件下高速公路交通管理预案,提前预警,提前准备,提前进行部署,提前采取措施加强高速公路的管理,根据辖区路段的雾气特点,制定《雾天高速公路交通管制工作预案》。2013年以来,辖区高速公路多次出现严重威胁道路交通安全大范围的浓雾天气,大队及时启动了恶劣天气条件下高速公路交通管理预案,采取增派路面执勤警力、严格落实夜间巡逻监控工作机制、增加值班备勤力量等措施,加强高速公路路面管控,并准确掌握了高速公路能见度及交通流量情况,与高速公路管理部门密切配合,实行统一调度,必要时及时对高速公路实施封闭,确保行车安全。同时,在机动灵活、方便交通、确保安全的原则下,根据路面能见度情况,对在高速公路行驶的车辆,通过巡逻车喊话限制车速;对尚未进入高速公路的车辆,在高速公路

入口外围增加警力,提前分流疏导,防止大量车辆滞留,防止交通堵塞的发生,确保道路安全畅通。全年共封路2次,疏导车辆2万多辆次。(陈国界)

邮 政

【邮政业务】 2013年,邮政邮务业转型成效显著,全县邮政业务收入10005.7万元,突破一亿元大关,业务收入创历史新高。其中邮政企业实现收入6820.8万元,同比增长18.4%;邮储银行实现自营收入3070万元,同比增长21.3%;速递物流公司实现总收入114.9万元,同比增长21.8%。邮政企业发展速度列全省邮政二十优第二名。其中,银行化战略规模化扩张,余额净增4.5亿元,余额规模达到29.13亿元。电子商务专业发展标准化产品取得良好成效,电商小包走上专业化经营轨道。国内小包、航空客票业务、银信通业务、代办车险业务、自邮一族业务全面开花,累计完成业务收入523.3万元。

【邮政网点建设】 2013年,遂溪邮政局先后投入资金700多万元对人民、文东、黄略等网点进行搬迁和装修改造,对新园、南苑大客户室进行改造,对全局20多个网点大客户室进行氛围营造,增设取款机和存取款机,更新点钞机、打印机、补登折机、空调等设备。网点宽敞明亮,设备先进便捷,为全县居民提供了

更加优质的服务。至2013年底，全县共有25个支所，代办网点2个。

【邮政民生服务】 2013年，遂溪县邮政局进一步提升民生服务效能。至2013年底，全县已建成便民服务站57个，邮政报刊亭7个，村邮站230个。全县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人数近370681人。 (周洁皓)

信息业与信息产业

信息化建设

【简述】 2013年，遂溪县信息化工作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按照市、县工作部署，完善信息网络基础设施建设，深化电子政务建设与应用，推行网络问政和在线服务，深入推进工业化和信息化融合，促进信息资源整合共享，努力构筑社会公共服务等信息化体系，加快发展农业和农村信息化，切实加强信息化安全管理，促进信息化技术在经济和社会发展各领域的广泛使用，使全县信息化工作迈上新台阶，为遂溪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支撑载体。至是年底，全县新增手机用户11.5万户，增长18.4%；新增宽带用户0.78万户，增长47%。

【信息化建设】 2013年，遂溪县根据省《2013年广东省网上办事

大厅建设工作方案》的要求，完成县网上办事大厅主厅页面设计，同年投入使用，68个部门进驻。

【通信网络建设】 2013年，各大电信运营商作为遂溪县信息基础设施建设的主要骨干，发挥了积极作用，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成效显著。宽带网络和通讯信号均已覆盖全县15个镇及重点工业园区、旅游景点，形成多业务、多信息的功能服务网络，能为政府、群众、企业提供安全、可靠的通信网络传输和相应的有线、无线通信服务，有效满足各类用户对数据通信的不同需求。

通信业

【中国电信遂溪分公司】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遂溪分公司是中国集团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2013年，遂溪分公司深入贯彻落实“以创新和服务双领先推动规模和效益双突破”工作主线，推进“新三者”（智能管道的主导者、综合平台的提供者、内容和应用的参与者）战略，加快“一去两化”（去电信化，差异化、市场化）工作部署，加大力度促进遂溪县信息化建设，在提供高品质的全业务综合信息服务、支持地方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发展等方面发挥着标杆作用，助力打造幸福遂溪。是年，各项业务收入7500万元，同比增长5.84%。其中政企团购业务新突破，2013年完成总收入2000万

元，同比增长14.6%，收入完成进度100.70%；政企团购引爆103个单位，政企客户收入结构较理想，移动占比37.5%，固网宽带占比32.6%，固网语音占比19%，电路占比6.3%，ICT占比1.5%，增值业务占比4.0%。先后获得“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交通安全文明示范企业”“诚信单位”等称号。

推进信息化建设 2013年，中国电信遂溪分公司建成了大容量、高速率、宽带化的信息网络体系，加快3G、宽带、校园、农村、行业应用等融合差异性发展。加快光纤宽带城乡覆盖率，实现政企单位光纤宽带使用率达100%。至是年底，新装移动手机2.1万户，总用户数达到4万户；新装宽带累计放号9000户，总用户数达到3.5万户；新装固话累计放号5000户，总用户数达到5万户。

通信网络建设 2013年，投入1000万元加强通信网络建设。其中：建设FTTH工程共82个节点2900个光端口，新建新桥糖厂等8个OLT设备节点，建设FTTB工程共93个节点，开通宽带3334线、语音5520线，ODN工程优化光纤网络，建设政企工程，开通拨号及城域网光纤共105条，建设洋青陈屋等7个基站、7个RRU和2个直放站。实现信号全方位覆盖，覆盖率100%。2013年无重大网络安全事故发生，各项网运考核指标达标。

渠道拓展 2013年，按照市公司渠道拓点工作部署，高度重

视抓好自有营业渠道和社会渠道管理工作，建立和健全渠道经理考核制度，网点考核和评级制度，完善网点规范服务、网点走访巡查等制度，加强对低产能网点进行驻点销售帮扶支撑，努力提升服务形象。全年完成社会渠道新发展用户 1.1 万户，新拓展专营店 12 间，代理店 5 间，完成市公司布置大型订货会 6 场，完成订购终端任务 100%。自有营业渠道营业厅卖场化改造取得成效，直销渠道专业化水平不断提高，营业厅落实营业员以“走出去+引进来+拦截”营销的模式开展营销活动，取得了显著成效。

社会公益事业 2013 年，中国电信遂溪分公司按照遂溪县委、县政府开展扶贫开发“双到”工作部署，加大扶贫工作力度，做好分公司挂点乐民镇陈铁村委会海尾村梁成义等 4 户贫困户扶贫工作，助力贫困户发展，促贫困户脱贫。（秦修坤）

【中国移动遂溪县分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遂溪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移动遂溪县分公司）是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下属分公司之一，于 1999 年 1 月 28 日正式持牌成立，下设综合部、市场部、政企客户部和网络部，共有 5 个“沟通 100”服务营业厅（文东营业厅、新风营业厅、椹川营业厅、城月营业厅、北坡营业厅、）以及超过 400 个社会渠道点。2013 年，中国移动遂溪县分公司业务收入 2.5 亿元，同比增长 8.56%。客户规模达 50.3 万人；提升网络

服务质量，开展网络全优化工程，深化全业务建设和运维模式，巩固与提升整体网络优势，为广大客户提供优质专业的移动信息服务。是年，先后获得“巾帼文明岗”“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诚信单位”等称号。

移动信息化建设 针对个人及家庭，推广彩信、彩铃、天气预报、手机证券、家庭信息机等移动信息化业务，满足广大用户信息化需求；针对法人单位，推广移动政务、集团彩铃、企信通、企业名片、远程抄表监控以及 GPS 移动定位、互联网接入、综合 VPMN 等移动信息化解决方案，满足各行业信息化管理需求。积极响应政府号召，不遗余力推进农村及校园信息化建设，联合遂溪县教育局，举办校园信息安全研讨会及开展校讯通业务交流活动；教育系统专线工作取得良好成效，属全市教育线条标杆项目。2013 年累计拓展 245 条专线。

通信网络建设 2013 年，中国移动遂溪县分公司抓住 TD 发展的有利时间，全力建设 3G 网络，扩大网络容量，网络容量翻了一番，实现了 2G 基站 237 个（包含室分），3G 基站 147 个（包含室分），载波总数将近 5000 个，移动电话覆盖率达 100%，城区 3G 覆盖率超过 96.8%。针对覆盖重点、难点的路段，消除信号盲点，实现信号全方位覆盖，覆盖率 100%，成为领先、优质的行业网络标杆。

社会公益事业 2013 年，中国移动遂溪县分公司秉承“做优秀企业公民”的企业价值观，

积极支持参与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已连续 7 年开展“动感地带千万助学金计划”“万名大学生勤工俭学、十万名贫困中小學生助学计划”；切实开展“扶贫济困”工作，帮扶挂点农村的贫困户脱贫致富；支持贫困农村建设“全球通希望小学”，促进了遂溪农村地区基础办学条件的改善。一系列的实际行动诠释了公司“正德厚生、臻于至善”的企业文化核心理念。

（孙小熹）

【中国联通遂溪县分公司】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遂溪县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联通遂溪县分公司）于 2003 年 10 月成立，2008 年 10 月 15 日由原中国联通和原中国网通正式合并而成。合并重组后的中国联通，是中国唯一一家通过其控股公司分别在纽约、香港、上海三地上市的综合性的电信运营企业。尤其是 2009 年 1 月 7 日，中国联通获得全球最广泛使用、产业链最成熟的 WCDMA 牌照。作为世界最先进、最成熟的 3G 移动通信制式，中国联通 WCDMA 已于 2010 年 3 月 1 日在遂溪县正式商用。2013 年，全年业务收入 4120 万元，比年初增加 16.7%。

推进信息化建设 2013 年，中国联通遂溪县分公司强化网络与系统支撑，完善 3G 专属服务，可提供包括可视电话、无线上网、手机上网、手机电视、手机音乐等多种信息服务，满足用户多样化需求。以政企信息化为引领，以行业应用为突破，以“沃·3G”

领先的全业务品牌形象深入人心，同时积极参与大型社会活动，履行社会责任，获得了社会各界的一致认可。至是年底，固话总用户数 1900 户，新装固话 145 户；宽带总用户数 4937 户，新装宽带 2105 户；3G 用户 2.27 万户；宽带互联网视听 750 户。

通信网络建设 2013 年，中国联通遂溪县分公司大力建设基站。信号覆盖了遂溪县区、乡镇农村、国道与高速公路。公司业务范围涵盖了 2G 和 3G 移动通信、固网宽带通信，公司旗下移动业务有六大品牌“沃·3G”、“世界风”、“湛江行”、“新势力”、“惠民卡”，同时联通固话与宽带业务覆盖了遂溪大型的新住宅小区、社区，覆盖率 100%。（曹燕玲）

信息化建设重要事件

(1) 2013 年，遂溪县完成了县网上办事大厅主厅页面设计，并对进驻广东省网上办事大厅遂溪县分厅的部门及应进驻政务服务事项进行了审核界定，遂溪县共有 68 个部门（镇）1506 项政务服务事项（其中行政许可事项 826 项，非行政许可事项 182 项，社会事务服务事项 498 项）政务服务事项进驻广东省网上办事大厅遂溪县分厅。

(2) 县信息管理办公室落实湛信办〔2013〕1 号文件要求，草拟县网络信息安全协调小组文件上报县政府审发。

(3) 2013 年 5 月，县信息管

理办公室、联通遂溪县分公司，联合举办了 2013 年中小企业信息化和湛江智慧城市系列活动之“智慧湛江、与沃共赢”；2013 年 10 月参以中国移动遂溪分公司举办的“智者为赢，信息天下”的户外集团交流活动，该活动有力促进各企业与运营商及成员单位的沟通联系，为进一步推进遂溪县信息化建设进程打下坚实基础。

(4) 按照省政府《关于加快发展我省现代化信息服务业的意见》（粤府〔2007〕95 号）、《关于加快发展物联网建设智慧广东的实施意见》（粤府办〔2012〕66 号）等文件精神，为做好 2013 年省信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现代化信息服务业专项项目申报工作，对全县企业进行调研摸底，由于没有符合专题申报条件的企业，未能进行申报。（陈东文）

城乡建设·房地产业

综 述

【宜居城乡建设】 2013 年 2 月，城月镇被评为第二批广东省宜居示范城镇；河头镇水妥上村、遂城镇头铺村、杨柑镇红南村等 3 条村庄被评为第二批广东省宜居示范村庄。11 月，杨柑镇被评为第三批湛江市宜居示范城镇；城月镇红家村、河头镇双村、江洪镇上村仔村、草潭镇克村、建新镇坡塘村等 5 条村庄被评为第三

批湛江市宜居示范村庄。

【城乡清洁工程】 2013 年，遂溪县积极推广“户收集—村收集—镇转运—县处理”的城乡生活垃圾收运处理模式，加快建设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加强环卫队伍和制度建设。县人民政府早期印发《遂溪县城乡清洁工程长效机制实施意见》和遂府办明电《关于印发遂溪县开展“大清洁，乡村美”农村清洁工程专项活动工作方案的通知》。至 2013 年底，共投入专项资金 564.7 万元，出动卫生清洁人员 189700 多人次，出动执法人员 54000 多人次，出动机械车辆 18700 多台次，出动宣传车 326 多台次，公布卫生死角 170 多次，发出整改通知 50 多份，拆除违规 3200 多平方米。

【城乡电网建设】 2013 年，遂溪供电局配合遂溪县争当湛江市县域经济发展龙头的目标，主动服务落户遂溪的重大项目、产业基地、工业园重点基础设施等项目。加强中长期规划、年度滚动规划管理，编制完成了《遂溪供电局电网现状及近年规划》和“一镇一册”镇级农网滚动规划。进一步完善政企合作机制，与遂溪县各乡镇签订《遂溪县 2013 年电网建设目标责任书》。至 2013 年底，完成基建配网工程总投资 4899.2 万元共 115 个项目；完成总投资 3578 万元的 124 个大修技改、抗风加固项目，有效提升了电网抗风抗灾能力；顺利完成 110 千伏岭北、南昌变电站的征地工作。

【城镇规划编修】 2013年,完成岭北镇总体规划调整、广州黄埔产业转移工业园总体规划、北部湾农产品流通综合示范园控规的修编,有效推进了岭北镇工业项目和农产品流通项目的建设。根据各镇的发展需要,正在修编岭北、黄略、城月等镇镇区控规,以推进城镇化建设。

(陈强 何丽霞)

城区建设

【绿道网建设】 2013年,遂溪县绿道网选线详细规划,总长度约110公里,用地面积约200公顷;遂溪县绿道(城区段)详细规划,总长度约80公里,用地面积约160公顷(包含总长度约110公里,用地面积约200公顷在内),县城滨河大道绿道已纳入道路设计,公园A、B线也正在设计,计划2014年开工建设。

【建筑市场管理】 2013年,遂溪县新批成立房地产2家,批准延长暂定资质房地产企业17家,全县共有房地产企业39家。在建房地产开发项目有启达世家、家利金河湾、香江新城等20多个项目。工程公开招标方面,全县共有44项工程进行公开招标,工程造价达3.19亿元,应公开招标率为100%;违法违章建设方面,至2013年6月底县城违法违章建设项目达582宗,其中2013年已处罚73宗,涉案金额1.11亿元,处罚金额406.3万元。同时,根据县政府文件要求和处

罚时间节点,至11月底,已自动申报处罚的100多宗,已移交到国土部门补交土地出让金的有85宗,并对违法建设项目进行登记造册,加大处罚的力度予以查处。

【燃气市场管理】 2013年,遂溪县住建局与各燃气企业签订燃气安全生产责任书,全县共有7家燃气企业,进行10次事故应急演练,有效地消除安全隐患;全县共组织燃气安全大检查4次,发出整改通知书18份,发现安全隐患112处,整改安全隐患112处;对全县591家餐饮业燃气安全用气检查。查出隐患1600多处,当场责令整改1500多处,限制整改100多处,发整改通知20多份;加强取缔无证无照检查工作。全年取缔无证无照燃气销售点4个,收缴过期废钢瓶2万多个。

【“三旧”改造项目建设】 2013年,遂溪县正在进行“三旧”改造项目16个,其中遂溪顺溪豪城(三期)、县总工会大厦、恒兴花园、旧体育场、林都酒店、家利金河湾商住小区、北坡供销社综合楼等7个项目正在动工建设阶段;科委大院、顺亿清华园(原纺织品职工宿舍、原商业局职工宿舍)、遂溪县汽车修配厂项目等4个项目已完成土地招标、拍卖、挂牌、拆迁和平整土地;县华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通达矿产品加工厂等5个完善历史用地手续项目的改造方案已经县政府审核批准,正在完善相关资料,准

备上报市“三旧”办及市政府审批。县政府2013年新批复25个“三旧”改造项目实施方案,总改造用地面积为21万平方米,拟投入改造资金3.2亿元,正在筹备办理土地招拍挂手续。

【保障性住房建设】 2013年,遂溪县保障性住房基本建成任务220套,在县政府的大力支持和有关部门的通力合作下,已落实公共租赁住房建设329套,其中竣工135套,基本建成96套,在建98套,超额完成市下达的新增公共租赁住房280套,基本建成220套的建设任务。2013年通过摇珠分房的方式,廉租住房实物配租新增50户(190人)。全年发放租赁补贴138户(498人),发放金额14.97万元。

【建筑节能工作】 2013年,遂溪县住建局加大建筑节能工作力度。一是组织宣传《广东省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征收使用管理实施办法》《广东省促进散装水泥发展和应用规定》和《广东省民用建筑节能条例》,提高社会对建筑节能工作的理解。二是对新建、改建和扩建的民用建筑工程都要实行建筑施工图节能设计审查备案和建筑节能工程质量验收备案,未经节能专项备案的工程项目,一律不得办理施工报建手续和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备案。在办理施工报建手续时,各建设项目能按规定完成备案工作。三是严格执行散装水泥基金和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的征收管理工作。是年,收缴新型墙体材料专

项基金达 600 万元。四是加大对新型墙材材料企业的管理，已备案的 5 家企业通过年检。

【城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场项目】 2013 年，遂溪县正在建设一座垃圾处理填埋场，总面积 200 亩左右，总库容 140 万立方米，日处理能力 300 吨以上，使用年限约 25 年，项目总投资约 1 亿元。选址在螺岗岭东南侧，距县城 25 公里，已完成征地，地上附着物赔偿，前期各项工作正在密锣紧鼓进行中，计划 2015 年建成使用。（陈强 郑华全）

城区管理

【市政设施建设和维护】 2013 年，县公用事业管理局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下达的 2013 年十大民生项目工程和重点市政工程任务，全面推进市政园林绿化建设管理和各项工作开展，推进市政建设和县城环境的改善，确保各项工作任务地完成。是年，文化广场改造工程投入 120 万元，改造面积 2 万平方米；垃圾中转站和公厕建设完成总投资 210 万元，其中土建部分 70 万元、设备部分 80 万元、国有原有土地部分 60 万元，准备施工；投入 75 万元，组织 100 人次清理改造了县城 200 座雨水井，抢修中山路路段下水道（重点在西溪河出水口段）以及几次清淤疏通维修县城市政设施，前前后后（包括台风前后）修复工程一大批，确保街道排水通畅；投入 44 万元进



▲河滨路 LED 灯亮化工程

（公用事业局 提供）

行广场道路改造建设，改造面积 3220 平方米，完成了纪念广场局部改造工程；银河小区 16 米路续建工程投入 179 万元，正在施工建设中；银河路、法院东侧路已进入设计阶段；府前路十一横、椹川路二巷改造建设，已实施拆迁、测量、设计等工作。

【城区照明建设】 2013 年，县路灯管理所投入 65 万元，在廉江路口、遂湛路转盘、文化广场及周边、银塔大酒店门前的十字路口、文东路运河桥头，松源酒店门前路口，建设路运河桥头等路段安装了 34 盏道路灯、15 盏中杆灯，并安装府前路十一横路灯。

【城区园林化管理】 2013 年，按遂溪县新的规划和结合推进森禾项目，总投入约 2600 万元处理解决好遂溪公园建设征收土地问题；结合东圩河改造工程种植香樟树 139 棵，待东圩河改造完工后及时补种香樟树一批；结合

新建市政道路工程及县城影剧院门前改造项目，规划种大树名树；在县城大型房地产开发项目积极推荐种好树大树；完成文化广场绿化改造以及运河休闲带种大树一批。投入 115 万元对县城绿化花草树木进行维护管理（不含县城至麻章 325 国道外包绿化面积），县城绿化覆盖率达 27.3%，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 12.1 平方米。

【城区环境卫生管理】 2013 年，县公用事业管理局联合县城建市容卫生管理监察大队对遂溪县进行“六乱”整治，有效地维护好城区卫生环境。加强建筑工地管理，净化市容环境；强制实行封闭施工，限制设施、砂、石按规划范围堆放；规范流动摊档临时摆卖，对占道经营、乱摆乱卖现象能及时取缔。至 2013 年底，共拆除乱搭建棚屋 100 多起，清理占道经营 300 多处，规范入室经营 500 多起（次），清理垃圾、

建筑余坭 400 多车次。

(梁培元 李树国)

村镇建设

【简述】 2013 年，遂溪县共有 15 个镇 254 个村（居）民委员会，行政区域面积 2148.5 平方公里，年末户籍人口 107 万人。是年，遂溪县开展生态文明镇村创建活动，全年投入 1.85 亿元，按湛江市生态文明标准建设的镇 3 个、村 203 条。完成 15 个镇“一镇一广场”建设，基本完成镇到村通四级以上路面硬化公路，所有自然村均通公路。

【村镇卫生设施建设】 垃圾中转站建设 遂城镇已建成 2 个，黄略镇、岭北镇装修已完成，北坡镇、建新镇、江洪镇、洋青镇、界炮镇、杨柑镇、草潭镇、城月镇、河头镇、乐民镇、乌塘镇土建工程已动工建设，港门镇在进行前期的筹建工作。

农村垃圾收集点建设 全县已建成农村垃圾收集点 461 个，其中乌塘镇 10 个、乐民镇 20 个、杨柑镇 46 个、河头镇 22 个、城月镇 50 个、北坡镇 30 个、港门镇 24 个、江洪镇 19 个、界炮镇 42 个、洋青镇 38 个、建新镇 12 个、岭北镇 14 个、遂城镇 51 个。同时还投入资金 40 多万元（其中县财政拨款 30 万元）购置垃圾桶 2000 个，作为农村垃圾收集点的补充。

【名镇名村示范村建设】 2013

年，宜居镇、村和古村落创建工作成绩突出。2 月，城月镇被评为第二批广东省宜居示范城镇；河头镇水妥上村、遂城镇头铺村、杨柑镇红南村等 3 条村庄被评为第二批广东省宜居示范村庄。11 月杨柑镇被评为第三批湛江市宜居示范城镇；城月镇红家村、河头镇双村、江洪镇上村仔村、草潭镇克村、建新镇坡塘村等 5 条村庄被评为第三批湛江市宜居示范村庄。

建筑业

【建筑工程】 2013 年，遂溪县住建局全年共发放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165 宗，总建筑面积 67.8 万平方米，工程造价 5.6 亿元。其中单位工程 60 项，面积 61.9 万平方米，工程造价 5.1 亿元；私人工程 105 项，面积 5.8 万平方米，工程造价 0.5 亿元。办理竣工验收备案 26 项，面积 82296 平方米，工程造价 7689 万元，工程合格率 100%。

【建设工程质量】 2013 年，遂溪县住建局继续狠抓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推进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开展“安全生产月”“百日安全生产无事故竞赛”等活动，强化量化考核监管。加大对建筑材料的抽检力度，杜绝瘦身钢筋、不合格建筑用砖等劣质建材进入工地；对涉及工程质量、容易产生质量通病、基础工程、主体工程、使用功能等部位，进行重点检查。

【施工安全生产】 2013 年，全县范围内组织开展的安全生产督查、抽查和专项检查、隐患排查治理活动，要求在办理施工许可前，未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注册、施工安全登记、意外伤害保险缴交建筑安装税等，一律不准开工。全年共检查工地数 130 余次，发出隐患整改通知书 46 份，消除施工安全隐患 162 起，发出停工整改建议书 3 份，其中消除重大施工安全隐患 3 起。（陈强）

房地产业

【简述】 2013 年，遂溪县全年完成投资 1.859 亿元，比上年减少 182%；施工面积 7.58 万平方米，比上年减少 260%；竣工面积 23 万平方米，比上年增 266%；销售 1285 套；销售面积 16.58 万平方米，比上年增 258%；销售金额 5.67 亿元，比上年增 293%。至是年底，参加公积金汇缴单位 601 个，公积金实缴职工人数 27055 人，新增汇缴人数 945 人，住房公积金覆盖率为 67%。全年增缴存款 2560.97 万元，同比增长 16.11%；提取使用住房公积金 12829 人次，提取总额 9227.84 万元；发放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 341 户，贷款总额 9110.2 万元；住房公积金委托提取还贷 9366 人次，划转金额 993.29 万元。是年，全县住房公积金业务收入 1809.43 万元，业务支出 1355.81 万元，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为 453.62 万元，比 2012 年减少 74.31 万元，同比减少

14.08%，住房公积金良性运作。

【房产管理】 2013年，共办理各类房产登记6095宗，建筑面积194.34万平方米，同比增长29%。其中，初始登记249宗，建筑面积611453.29平方米；变更登记304宗，面积340450.5平方米；商品房交易336宗，建筑面积41036.96平方米；二手房交易406宗，建筑面积47772.48平方米；抵押登记939宗，建筑面积585500平方米；抵押预告登记1165宗，建筑面积149917.27平方米；商品房预告登记1290宗，建筑面积167300.6平方米。此外，还办理房屋安全鉴定、私房报建328宗，房屋租赁登记1.45万宗，档案管理8620宗。为政府协税670.97万元，协助收取价格调节基金283.36万元。

(陈强 雷广平 郑华全)

供水管理

【简述】 2013年，县自来水公司以遂溪县委、县政府“实现率先崛起，建设幸福遂溪”总体工作思路，以“优质供水、诚信服务”为宗旨，以创建“政府放心、群众满意、社会信赖”幸福水业为目标，扎实工作、锐意创新、廉洁自律，全力谋划供水事业新发展，取得了可喜成绩。是年，公司分别荣获“广东省绿色社区”“湛江市扶贫开发‘规划到户责任到人’工作先进单位”“遂溪县先进党支部”“遂溪县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和平安建设工作先进单位”等省、市、县多项荣誉称号。

【供水经营效益】 2013年，自来水公司全年供水销售量首次达到700万吨，与上年同期相比增产2万吨，同比增长0.29%；产值

1563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值540万元，同比增长34.55%；上缴税费9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20万元，同比增长22.22%；完成污水处理费征收任务491万元；完成垃圾有偿服务费代收任务145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收141万元，同比增长97.27%。

【供水服务】 2013年，县自来水公司十分重视生活用水质量和供水服务。出厂水水质经省市县卫生部门抽检，综合合格率均达100%，确保出厂水水质安全达标；供水业务办理实行“资料齐全即时办，资料欠缺指导办，群众急需加班办，办理难度大的公司领导亲自办”，为群众提供“一站式”的便利服务；实行管网维修承诺制，并增强维修队伍力量，向社会承诺在接到报漏信息后20分钟内修理员赶赴现场关水抢修，小漏即时修，并向用户承诺修复时间，供水保障率达99%。

【供水设施建设】 2013年，县自来水公司开展遂溪县城自来水建设工作，筹资1200多万元（其中争取国家专项扶持资金560万元）建设《遂溪县城自来水制水系统扩改工程项目》扩建部分工程，该工程已于2013年1月份开始动工建设，截至2013年底已完成工程总量64%，力争2014年6月份前竣工投入使用；筹资建设《遂溪县城新城区供水管网建设工程》，该工程争取的国家专项扶持资金200万元已下达到县财政局，力争2014年8月份开始动工建设；筹资370多万元



2013年9月24日，县房产管理局《行风热线》上线工作顺利进行
(黄波 摄)

扩建新城区供水管网 5850 米（其中 95357 部队供水管网 3900 多米），改造旧城区残旧供水管网 5600 多米，进一步提高了供水管网覆盖面和输水功能。（卜永信）

环境卫生管理

【简述】 2013 年，由 2012 年以 1540 万元中标价的广州万家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遂溪分公司负责遂溪县的卫生清洁工作。至是年底，公司有环卫工人 450 人，共分为 38 个清扫保洁小组。任务范围：东至新桥收费站；西至机场路口；南至沙坭高速路口；北至遂溪火车站，鲲鹏加油站，古城电厂。负责县城大街小巷共 330 条，总清扫保洁面积为 184 万平方米。主要街道 95 条，上门收垃圾总户数 25000 户。日产垃圾量为 180—200 吨。清扫保洁及作业情况，主要街道实行 19 小时清扫、保洁制，即“二大清扫、三保洁”制，其余街道及居民小区实行 12 小时保洁制。早、中、晚实行定时定点上门收取垃圾的服务。2013 年上半年，市、县组织城乡清洁工程市场专项检查，遂溪县城区环境卫生获得检查组的一致好评；2013 年 10 月，被市环卫协会评为“湛江市环卫工作先进单位”。

【环境卫生考核】 2013 年，根据《遂溪县环卫作业质量考核方法》，以“全覆盖、全方位、全时段，职责明确，管理、监督、

考核有力”的目标，通过日常环境卫生巡查、监督、考核作为提高环境卫生质量的途径。用考核来实现县城环境卫生工作提升的重要手段，常抓不懈，严格把好质量关。按照《合同》的六大类实行 100 分制给予评分，每月对万家美公司环卫清扫、保洁进行综合考核评分，全年累计平均分为 93.5 分。通过严抓考核管理，确保了卫生质量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考核制度的健全和完善，促使了承包公司在清扫、保洁工作中质量提高，环境卫生得到明显提升。

【环境卫生管理】 2013 年，在协管市容环境卫生工作中，按照环卫处的职能范围来管理、劝导和制止市民乱丢乱放垃圾的行为，协管县城垃圾丢放点，协助县城建市容卫生管理监察大队落实“门前三包”责任制，完善县城市容卫生管理机制。每天坚持出动 7—10 人监管和巡查各辖区街道环境卫生工作开展情况，发现市民不规范的行为，如乱丢垃圾等行为及时纠正。以及市民群众反映环境卫生工作存在的问题，现场勘查及时地反馈到承包公司给予解决。一年来，协管组对全县城街道环境卫生进行协管巡查，纠正乱丢放垃圾 223 起 321 人，协管垃圾丢放点 30 余处。

【环境卫生收费】 2013 年，为贯彻落实县人民政府（遂府〔2012〕33 号）文件的工作要求，在县公用事业管理局的带领下，利用电视媒体、宣传车、横额标语等加

大宣传力度，做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把全县城卫生服务范围的水表户从每户每月 7 元调整到 10 元，以及档口按经营面积，统一纳入县自来水公司代收生活垃圾处理费。该项工作任务完成得比较顺利，取得较好的经济效益，全年总收入卫生费 290 万元。

（莫碧泉）

环境保护

综 述

【概况】 2013 年，遂溪县紧抓“工业经济立县”，坚守“既要经济崛起、又要蓝天碧水”“既要美丽县城、又要美丽镇村”“既要城乡环境美化、又要人的素质提高”的理念，在服务大项目建设、饮用水安全、生态环境建设、污染减排、环境安全保障等方面取得成效。是年，共审批建设项目 102 个，其中报告表 46 个，登记表 56 个，验收建设项目 17 个，发放排污许可证 26 个，年审排污许可证 93 个。在湛江市各县（市）、区总量减排考核量化评分中总分第一，得分 99 分；遂溪县环保责任考核又位居湛江市各县（市）、区首位，得分 88.32 分。遂溪县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全县全年空气优良率保持 100%，县内主要河水水质总体良好，饮用水源达到水质保护目标。但镇级污水处理厂建设进度非常缓慢，养殖场减排设施严重欠缺，污染

严重, 污染物新增量较大, 冲抵减排成果。

【环境质量】 继续做好县城大气、降水、饮用水源、地表水、声环境质量监测, 共获取监测数据 1500 多个。县城大气 2013 年, 遂溪县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指标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三项污染物的平均浓度值全部达到二类标准中的标准浓度限值, 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和可吸入颗粒物均无超标现象。降水 2013 年, 降水样品的 pH 值测值范围为 5.11—7.95, 年平均值为 5.58, 全年酸雨频率为 19.0%。酸雨频率高峰主要出现在第二、第三季度。与 2012 年相比, 2013 年降水样品的 pH 值上升了 0.60, 降水质量有所下降, 总降雨量有所上升。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 遂溪县集中式饮用水源主要是以雷州青年运河为主。2013 年雷州青年运河遂溪县城河段水质综合污染指数为 6.26, 综合污染指数均值为 0.27, 水质全部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 类标准, 水质保持良好状态, 达到水质保护目标。饮用水源地的定类项目为总磷、高锰酸盐指数、溶解氧、氨氮、总氮, 其余监测项目均达到 (GB 3838-2002) I 类水质标准。

地表水 2013 年, 遂溪县地表水水质综合污染指数均值范围为 0.22—0.35, 表明水质受到不同程度的污染。其中: 遂溪河水水质良好; 杨柑河 (建国沙场断面)、城月河 (官田桥断面) 处

于尚清洁状况; 乐民河 (海山桥断面)、江洪河 (北草桥断面) 处于轻度污染状况。各地表水水质主要是以有机物污染为主。

声环境 2013 年, 遂溪县县城功能区噪声, 昼间等效声级平均值为 59.4dB, 夜间等效声级平均值为 49.3 dB。全年平均各类区的等效声级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的标准。遂溪县县城道路交通噪声等效声级范围为 60.2—69.8 分贝, 平均值为 66 分贝, 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4a 类区昼间标准, 测点达标率为 100.0%, 噪声质量属于好, 与 2012 年相比, 等效声级平均值下降了 0.8 分贝, 声环境质量呈下降趋势。

【污染减排和总量控制】 2013 年, 全县完成 23 个减排项目, 其中工业源减排项目 11 个, 农业源减排项目为 12 个。

11 个工业源减排项目 11 个工业源减排项目中 6 个是结构减排项目, 分别是遂溪县水泥厂、广东省遂溪县海浪水泥厂、遂溪县北潭水泥厂、遂溪县黄略纸类制品厂、遂溪县界炮祥发造纸厂、遂溪县港强建材有限公司; 5 个是工程治理减排项目, 分别是广东大华糖业有限公司、广东金岭糖业集团有限公司、遂溪县大华糖业河头有限公司、湛江甘化糖业有限公司、湛江粤华糖业有限公司等 5 家糖厂的污水治理工程。2013 年工业源 (含结构减排项目) 新增 COD 削减量 1125.92 吨, 其中上半年国家认定 797.15

吨, 占全市 61.62%; 氨氮削减量 55.94 吨, 其中上半年国家认定 37.49 吨, 占全市 39.98%; 二氧化硫新增削减量 85.64 吨, 其中上半年国家认定 42.84 吨, 占全市 6.9%; 氮氧化物新增削减量为 50.63 吨, 其中上半年国家认定 25.315 吨, 占全市 67.25%。

12 个农业源减排项目 12 个农业源减排项目分别为遂溪县洋青文兴畜牧养殖场、遂溪县北坡荣军养猪场、遂溪县洋青华昌养殖场、遂溪县桃岭猪场、广东壹号土猪食品有限公司遂溪分公司乌蛇岭生猪养殖基地 (包括乌蛇岭生猪养殖基地、官湖 1-7 线、春牛岭等养殖场)、遂溪县遂深家禽有限公司 (遂溪家禽有限公司)、遂溪县港门港田养鸡场 (坡田尾鸡场)、遂溪县城月各有试验猪场、遂溪县岭北镇绿源养殖场、广东省遂溪县畜牧科学研究所。通过干清粪、建设沼气池、沼液池等治理设施, 猪粪、尿液经过处理后再全部农用。2013 年上半年国家认定农业源新增 COD 削减量为 132.914 吨, 氨氮削减量为 26.252 吨, 分别占全市的 36.79%、35.21%。

【环保监测】 2013 年, 全县完成遂溪县大华糖业河头有限公司、广东金岭糖业集团有限公司、遂溪县食品总公司遂城屠宰厂、湛江粤华糖业有限公司、湛江佳洋食品有限公司、湛江之荣板业有限公司、湛江农垦广顺节水科技有限公司、广东省湛江澳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遂溪县盛昌饲料原料加工厂、湛江市恒润机械

有限公司、遂溪县洋泰网具厂等 12 家企业的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至 2013 年底，共对 200 多家污染源进行监督性监测，其中国家控重点污染源 6 家，省控重点污染源 8 家；完成遂溪县“创模”重点企业监测 102 间次；共接受污染投诉案件监测 19 起，突发性污染事故的应急监测共出动 90 人次。

【生态文明建设】 2013 年，遂溪县北坡镇政府获批国家级生态示范镇奖励 20 万元，界炮镇老马村、江头村两村共获批省农村环保专项资金 240 万元，用于建设和购置生活污水收集、净化设施和生活垃圾收、转运设施。遂溪县养殖场获批“以奖促减”环保专项资金 95.7 万元。

【环保宣传】 全县组织开展 2013 年环保宣传月“绿色出行”等系列活动，共出动宣传车辆 32 车次，悬挂宣传标语 416 幅，发放宣传资料 26000 份。以多种形式宣传环保法律规定、环境保护知识及创建环境保护模范城市，提高人员业务素质和公众环境意识。

【收费情况】 2013 年征收排污费 463 万元、监测费 202 万元（其中环评监测费 35 万元，常规监测费 167 万元）、环评咨询费收入 30.29 万元（其中技术评估费收入 25.53 万元，编写登记表收入 4.76 万元）、严厉查处环境违法行为处罚 11 万元。

重要环境事件查处案件

【简述】 2013 年，遂溪县环保局共出动 200 多人次环境现场执法检查，检查污染源 115 个。配合市环保局检查组对全县 23 家伴生放射性矿开发利用单位一选矿企业进行检查。8 月中旬，全面铺开废弃危险化学品和放射源环境安全检查督查专项行动，采用企业自查自纠和环保部门突击检查的形式，出动检查执法人员 48 人次，共检查相关企业 12 家，对企业存在的问题进行认真整治。对中高考考点周围 150 米范围内噪声源进行排查，对县城内建筑工地提前 10 天进行检查，对噪声污染比较严重，群众反映强烈的建筑工地责令其停业；还成立应急小组，专人负责，昼夜值班，一旦接到群众的投诉，立即赶赴现场调查处理。

【重要环境事件查处案件】 2013 年，遂溪县环保局加大环境行政处罚案件查处力度。重点对电镀行业、纸包装行业、海鲜加工行业污染问题等进行查处，对超标排放污染物、不正常使用污染治理设施等违法行为持续加大执法力度。至 2013 年底，全县共发生 6 处重要环境事件查处案件。其中：广东壹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遂溪分公司的河头生猪养殖基地，位于河头镇麻坡村，没有配套环保设施擅自投产，直接外排废水，遂溪县环境保护监理所于 2013 年 3 月对其进行立案查处，

书面责令其停止生产，并依法对其罚款 8 万元；湛江市明亮纸品包装有限公司，位于岭北镇工业园，未经过环保验收，擅自进行生产纸质包装箱，2013 年 3 月，遂溪县环境监理所对其进行立案查处，并依法对其罚款 2 万元；遂溪县博升纸业有限公司，位于洋青镇，2013 年 3 月，经遂溪县环境保护监测站监测结果显示，该公司排放的生产废水超标。遂溪县环境保护监理所依法进行立案查处，对该公司下达责令停产通知书，要求完善污水治理设施，并对其罚款 3.49 万元；遂溪县华润纸业有限公司，位于县原来的氮肥厂内，2013 年 9 月，经发现该公司废水处理池附近有一条暗管，后查实是该公司用于偷排废水，遂溪县环境监理所对此依法立案查处，限期拆除暗管，并对其罚款 6 万元；城月镇广丰附近、遂城镇白坭坡村附近、县原氮肥厂旧厂区内，原来各有一个电镀加工场非法经营，当时经依法责令其关闭后，曾一度停止生产，但后来又发现有死灰复燃的迹象，2013 年 10 月，由县环保局牵头，联合县工商局、遂城镇、城月镇等有关部门，依法对上述电镀加工场进行取缔；2013 年中旬，在遂城镇、黄略镇出现几个非法经营的虾头加工场，分别是：遂城镇新安村旁的陈某某虾头加工场，遂城镇新安村附近林某某经营的虾头加工场，遂城镇边湾村附近（吉城纸厂后面）林某辉经营的虾头加工场，遂溪县原氮肥厂内肖某经营的虾头加工场，黄略镇许屋村许某某经营的虾头

加工场，这些非法虾头加工场无牌无证，没有任何环保治理设施，高浓度废水直排向河流，2013年10月，由遂溪县环保局牵头，联合县工商局、遂城镇等有关部门，依法对上述非法虾头加工场进行取缔。（吕志光）

商贸服务业

综 述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2013年，遂溪县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76.7亿元，增长13.2%。全县生猪屠宰头数27.8万头，新办、换发酒类零售许可证46个，年审116个。御唐府螺岗岭休闲养生山庄一期建成营业。全丰·中央广场主体建筑工程完成，沃尔玛购物广场遂溪店签约进驻。广东湛江养老休闲产业基地以及启达假日、城月林都、北坡艺远等星级酒店加快建设。

粮油流通

【概况】 遂溪县粮食局是全县粮食流通行政管理职能、参照公务员管理的正科级事业单位。办公地址：遂城镇中山路127号。内设办公室、人事股、财会股、业务股等四个职能股室。局机关行政编制16名（其中公务员编制14名，工勤人员2名）。2013年，在职在岗人员13名，另外借用

下属单位人员6名。局下属两个自收自支的事业单位（县粮食收购管理中心、县军粮供应站），事业编制38名。

【维护粮食收购秩序】 一是把好粮食收购市场准入关。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和条件办事，实行网上审批，接受电子监察系统监督。对符合条件的，本着公开、便民、高效的原则，在规定的时间内办结，对手续不齐全的，采取一次性告知，既缩短了办证时间，又避免办证者多跑腿、乱跑腿的现象。对条件确实不够的坚决不予办理。二是依法实施粮食市场监管。把执法的重点放在资质、质量、价格等方面，对没有粮食收购资质、不执行粮食收购质量标准和明码标价的违法行为坚决予以查处，维护了粮食收购市场秩序和生产者合法权益。

【完善粮食流通统计和平衡调查工作】 认真做好面向全社会的粮食流通统计、粮食平衡专项调查统计工作。新增6间民营企业的统计工作。认真组织社会粮食、食用油和油料供需平衡调查，对150户农户、40户城镇居民进行了粮食、食用油和油料供需平衡调查工作，全面掌握了全县粮油供求情况和价格信息，为上级业务部门指导粮食工作提供了可靠依据。

【储备粮的监督检查】 按照各级储备粮的管理要求，多次检查了省级储备及县级储备的管理情况。一是对入库粮食数量进行检

查，确保账账、账实相符。二是对储备粮定期要求上报粮温粮情，随时监督粮食保管情况。三是提高粮食保管条件，完善储粮环境，确保粮食质量无损坏。四是指导实施县级储备粮的轮换工作。五是认真做好粮食清仓查库工作。根据粮食清仓查库“有仓必到、有粮必查、有账必核、查必彻底”的要求，在企业自查的基础上，对国有粮食企业的粮食进行全面复查。清查结果：所存储的省级储备12823吨和县级储备粮9088吨，数量真实、质量良好、储存安全；保管账、统计账、会计账与库存实物账，账实相符。

【军粮供应】 一是加强质量管理，确保部队吃上放心粮。质量是军供工作的生命线，为保障军供粮质量，坚决执行市粮食局规定的军粮粮源统一由市军粮配送中心统一配送，没有自行外采的现象。同时定期走访部队进行调查，了解部队对军供粮油质量和服务方面满意程度，以及他们需求情况，只要部队反映有质量问题，无条件退换。二是严格执行军供政策，拓展服务，不断提升管理水平和服务水平。继续开展“优质服务，满意在军营”活动，以部队官兵是否满意作为军供工作检验标准，定期走访部队，倾听部队官兵意见，努力改进工作，以方便部队为出发点，以满足部队生活需要，不断提高服务水平，严格执行国家军供政策，强化管理和服务，做到执行政策到位，及时、按质、按量完成供应，做

到手续完备，服务措施到位，确保了军供粮源稳定、质量保证、供应及时。

【完善地方储备粮管理办法】 一是县级储备粮由企业包干轮换改为财政兜底的方式进行轮换；二是县级储备粮销售在遂溪县公众网公开发布，由县级储备粮轮换操作小组组织竞价，使县级储备粮管理更加科学化、规范化。

（麦庆卫）

石油销售

（见第120页《石油勘探》内容）

供销合作社

【概况】 2013年，遂溪县供销社合作紧紧围绕五年再造一个遂溪新供销的发展目标，狠抓经营管理和作风建设，通过社企分开、开放办社、引进外来投资、强化目标任务责任制等方式，不断加大农资有限公司改革力度，取得了一定成效。全系统从总体上保持了良好的发展势头和稳定态势，全年销售总额70884万元，比2012年增长11.8%。其中，农资公司销售28700万元，增长3.2%；日杂公司销售总额1175万元，增长22.7%。

【农资服务】 2013年，遂溪县供销社下属企业农资公司、基层供销社不断提升管理水平、细

化服务、完善网络，实现供应量增长、配送率提高、商品质量保证、农民满意度提升目标。全年农资销售总额创新高，化肥销售69484吨、农药销售10396吨。为杜绝假冒伪劣农资商品流入农资市场，县供销合作社在全县供销系统进行地毯式检查，抽查农资商品品种35种，其中，抽查化肥10种200吨，农药25种30吨。全县供销合作社系统有18家基层供销社，648家经营门店，362家农家店，农超对接11家。坚持诚信经营，加强经营网络管理，逐步完善配送制度，规范经营，遏制承包、挂靠经营等现象。

【日杂服务】 2013年，日杂公司零售网点300多个，烟花爆竹物流配送平台一个，遍布全县的烟花爆竹经营网络基本建成。日杂公司连续保持13年安全、平稳生产经营，不发生任何消防火灾与安全事故，有力地支持了遂溪县供销合作社的经济建设。

【农民专业合作社】 2013年，遂溪县供销社系统创办蔬菜、水果等各类专业合作社6家，累计67家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民社员2000多人。提高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程度，发挥其在服务区农业生产方面作用。推动农民专业合作社与社有企业、农贸市场、大型商超的对接合作，为促进农民社员增产增收作出更大贡献。

【供销合作社“三旧”改造】 2013年，遂溪县各基层供销社根据省、市社的要求，

结合遂溪县经济发展的特点和各镇建设规划实际，采取自办、合办、联办、招租等多种形式，不断优化和盘活资产，推动基层社的经济走出困境。2013年，杨柑、城月等供销社通过招商，引进客商投资500多万元，装修门店扩大经营，有力地促进了社有经济的发展。（岑文）

食盐专营

【概况】 2013年，全县购销各类食盐7571吨，完成年计划的126.18%。销售各类盐产品6918吨，完成年计划的115.30%，比去年同期增加24.60%。其中，小包装加碘盐1503吨，完成年计划的84.44%，比上年同期减少15.66%。

【食盐监管】 2013年，遂溪县盐务局（分公司）根据盐业主管部门的要求，在食盐网点及超市设置陈列粤盐产品专柜。开展食盐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建立《食盐安全排查清单》，排查企事业单位32家，熟食加工28家，食盐零售商店1580个，学校及单位食堂28个，饭店及小吃摊165个。对发现的问题做到及时整改，并跟踪落实。同时，积极配合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做好食盐监测工作，2013年遂溪县食用盐“三率”监测结果是：碘盐合格率96.97%、碘盐覆盖率99%、合格碘盐食用率96%，确保质量安全。

【低钠盐推广】 为了进一步响应

2012年5月8日卫生部等十五部门联合下发的《中国慢性病防治工作规划》和中国疾控中心《中国减盐行动(2010—2020)行动计划》，积极配合广东省盐务局(广东省盐业集团)启动“广东省减盐行动”，倡导群众少吃盐、吃好盐、健康用盐。遂溪县盐务局(分公司)根据省、市局(公司)的工作部署和要求，按照让群众“少吃盐、吃好盐”的健康生活理念，2013年以推广和销售绿色食用碘盐为中心工作。全面推广健康吃品“低钠盐、自然食用盐”等食盐产品，满足人民群众的多样化需求。为保证群众“低钠盐、自然食用盐”供应不断档、不脱销，积极组织工作人员深入全县2个片区，十五个乡镇，了解市场需求和动态，采取应对措施，全力推广和销售绿色碘盐(低钠盐)。一是及早明确目标责任，夯实全年工作任务。年初及时印发《遂溪分公司客户经理制实施方案》的通知，将任务分解落实到片区，并对领导分工、任务及岗位职责进行再次确认，为顺利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奠定了良好的基础。二是及时调整工作思路，落实销售任务。根据省、市局会议精神，积极调整2013年盐产品调运计划和销售方案，与食盐代批户签订2013年《食盐供应协议书》和《考核奖惩办法》，把任务落实到各片区和营销员。三是加强计划调运，保证市场供应。加强与市公司联系，协调好盐产品调运，及时上报和补充绿色碘盐(低钠盐)调运计划，保持合理库存。四是想方设法推进绿色

碘盐(低钠盐)销售工作。5月初组织干部职工分片到全县各乡镇宣传绿色碘盐(低钠盐)，并制定了《遂溪盐业分公司推广低钠盐宣传方案》，宣传吃绿色碘盐(低钠盐)的好处，并向群众发放了省局印发的《食用低钠盐倡议书》10000份，在全县各乡镇悬挂以“推广食用低钠盐，预防和控制心脑血管病”为主要内容的宣传横幅90条。营销员勤下市场，及时掌握市场动态，定期对销售进行通报，每星期至少3次局领导都亲自带队走访片区进行业务指导工作，及时研究解决销售中遇到的问题，督促绿色碘盐销售进度，2013年度销售量达195吨。为了提高粤盐形象，根据盐业主管部门的要求，在食盐网点及超市设置陈列粤盐产品专柜。

【盐政执法】2013年，遂溪县盐务局(分公司)全年出动盐政执法人员768人次，执法车辆230辆次，查处各类涉盐违法案件5起，查没私盐54吨，罚款27100元。根据湛盐政〔2013〕25号《转发关于印发2013年度食盐打假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和湛盐政〔2013〕1号《转发关于切实做好2013年春节期间食品安全工作的通知》的通知精神，全年开展2次集中整治和联合治理活动，重点治理食品加工企业、农村食盐市场和其他用盐企业，确保食盐市场安全。提高盐政执法队伍素质。组织业务骨干参加省、市盐政执法骨干轮训班，同时，参加全市盐政执法大比武活动，获得

全市第一名，进一步提高执法队伍综合素质。

【盐业知识宣传】2013年，遂溪县盐务局(分公司)开展防治碘缺乏病宣传。5月15日，县盐务局联合市卫生局、县疾控中心、县计生委等12个部门开展“防治碘缺乏病日”宣传咨询活动，旨在进一步加强碘缺乏病防治知识的宣传普及，切实提高全县人民群众预防碘缺乏病的健康素养水平。活动现场，设置现场咨询台、真假碘盐辨别台，工作人员向过往群众发放宣传资料，宣讲碘缺乏病防治的相关知识；接受群众咨询，解答相关问题。此次活动共发放宣传单、海报1800余份，展出宣传展板5块，接受群众咨询600余人次。县电视台、湛江晚报、湛江新闻网等新闻媒体跟踪采访报道。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宣传碘缺乏病防治知识和政策，营造全社会共同参与、支持碘缺乏病防治工作的良好氛围。开展盐业形象宣传。广泛开展“品牌形象年”活动，围绕弘扬积极向上的盐业精神，制作盐业专题宣传片，开展企业文化建设，丰富企业文化建设载体，激励广大干部职工干事创业、勇争一流。开展盐业法律法规宣传。另外积极参与遂溪县组织的“3·15”消费者权益日、“科技进步活动月”“全国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和湛江市组织的“科技成果下乡宣传活动日”等系列宣传活动，活动中接受咨询人数达3000人，发放宣传资料10000余份，制作宣传板块15块，在全县各镇悬

挂宣传横幅 90 条，收到良好的社会效果。（董群力）

烟草专卖

【概况】 遂溪县烟草专卖局（分公司）是县政府烟草专卖行政管理和卷烟销售服务部门，主要履行全县烟草专卖管理及卷烟销售服务工作职能。设专卖办（内管办、稽查大队）、营销部、综合管理部 3 个职能部门。2013 年，实现卷烟销售 24606 箱；销售收入 5.2 亿元，同比增长 7.1%；创造税利 1.25 亿元，同比增长 7%；上缴税费 7058 万元，同比增长 6.8%。查处涉烟案件 158 宗，查获假私非烟 122 件，同比增长 117%；烟丝 5362 公斤，同比增长 151%；案值 60 万元，同比增长 151%。市场得到有效净化，经营管理水平明显提高，队伍建设综合素质提升，企业综合实力和整体竞争力不断增强。

【市场营销】 2013 年，遂溪县烟草专卖局（分公司）重点品牌培育成效明显。按湛江市烟草专卖局（公司）“251”品牌培育目标，结合实际，优化市场卷烟结构，根据市场情况进行细分，有针对性的培育品牌。一是做好前期培育工作。二是深入市场调研，多方收集市场行情和客户的需求进行分析，查找影响销售的因素。三是积极向零售户推荐双喜、软玉溪、芙蓉王、软蓝黄鹤楼等 12 个重点品牌，开展相关建功立业、精准营销活动，宣传上架，使重

点品牌迅速走向市场。是年，重点品牌销量为 22274 箱，约占总销量 90.5%。单箱收入 24684 元/箱，同比增长 10%。市场卷烟结构得到有效的优化。

【提升市场服务能力】 2013 年，遂溪县烟草专卖局（分公司）关注市场服务能力，全面推广“135”工作法，高度重视销售网点建设，优化销售网点布局，完善客户分类和货源供应。一是深入加强市场研究，进一步提高客户经理日常拜访工作质量，对零售客户全面进行档案维护，着力推进零售终端、品牌陈列上架、网上订货、明码标价等工作。网上订货率达到 87%，为有效服务零售户提供了有力保障。二是落实规范经营。严抓员工规范流程学习和管理，杜绝不规范行为。加强零售户宣传工作，提高零售客户规范经营意识。全面梳理零售客户业态档次，把大档客户比例从 20% 以上控制到 7.8%，从货源供应源头堵塞代订购漏洞。三是加强零售客户需求预测工作，提高零售客户合理定量准确率，落实好每个档次每个卷烟的限量投放。

【专卖监管】 2013 年，重点做好卷烟打假和非烟防控工作。一是强化卷烟打假。联合公安、工商、质检等职能部门开展市场整顿行动；定期对辖区边远地区排查，加强卷烟制假窝点打击；积极开展专卖法律法规、卷烟鉴别及卷烟打假举报渠道等的宣传教育活动，提高了群众的法律意识，

动员社会各界参与卷烟打假工作；加大互联网非法经营烟草专卖品的打击力度，对网上贩卖烟草专卖品的行为进行监控，收集网上非法经营信息，堵住非法卷烟的互联网销售渠道，市场得到有效净化。二是提升内管工作监督能力。抓好内管工作新规范的贯彻落实，按照市局内管工作要求，强化监管；切实抓好重点环节、卷烟打码和高价位卷烟的监管，突出对销量异常情况的监管。每月对高价位卷烟的经营情况进行检查，对高价位卷烟货源分配及客户分布情况进行检查，确保了内管监督机制有效运行。

【精神文明建设】 按照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县烟草专卖局（分公司）积极开展扶贫济困、拥军、法治文化建设、支持教育事业等工作，促进地方经济的发展。2013 年，企业和员工为公益事业共捐款 15 万元，树立了企业良好形象。（袁四海）

乡镇企业服务中心

【概况】 遂溪县乡镇企业服务中心为县政府直属正科级事业单位。内设综合股、技术股、咨询股 3 个股室。主要职责：向乡镇企业提供经济、技术、信息、资金服务；指导、组织开展乡镇企业人才技术培训工作；推广新技术、新工艺、新流程、新方法、组织技术交流和考察；组织招商引资和开展项目推介、论证工作；管理好乡镇企业发展基金会工

作。2013年为36家企业共提供了144次法律法规咨询和技术信息服务。

【基金会工作】 兑付工作 乡镇企业服务中心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和部署，认真组织和安排兑付工作。2013年共兑现股民及特困户股金共80多万元，使股民存款余额降到1300多万元，解决了股民子女读书、病、死等难题。

稳定工作 成立维稳领导小组，明确维稳的目标要求和工作任务。一是定期研究部署稳定工作，将稳定工作纳入领导干部的政绩考核内容，及时解决稳定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检查督促稳定工作措施落实。二是落实稳定工作责任制，单位主要领导负总责，要坚持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细化目标任务，层层分解落实，及时处置和化解了多批次股民集众取闹、越级上访等不稳定因素，维护了遂溪县的社会稳定，构建了和谐遂溪。三是对不稳定因素，群体性事件的苗头的情况进行了全面排查，做到发现得早、化解得了、控制得住、处理得好，使矛盾纠纷和涉稳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四是对重点对象落实包工责任制，牢牢把握其动态，把矛盾及时化解在基层。五是强化应急处置措施，发现问题后及时启动应急机制，及时跟进，采取强有力措施妥善应对，并对人员进行思想教育，做好解释和正确导向工作，对事态进行全面控制和处置。

【乡企服务工作】 2013年，围绕

“全力推动率先崛起、加快建设幸福遂溪”“工业经济立县、生态文明建县、协调发展兴县”的工作部署，把干部职工的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实现遂溪县“十二五”规划的奋斗目标上来，为“五年崛起看湛江、率先崛起看遂溪”，争当全市县域经济发展龙头。真抓实干、求真务实，不断提升服务的层次和水平，有的放矢地深入全县六大工业区开展调研与服务，问政于企，问需于企，问计于企，了解企业的期盼，帮助企业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通过强化服务意识，为企业搭建服务平台。一是发挥全体干部职工的积极性，以新观念、新的工作作风对沙坡工业区提供技术与信息服务，让骨干企业上档次、上规模。二是发挥职能作用，通过多种渠道、多种方法为岭北工业区优化产品结构，产品创新创优提供全方位服务。三是与有关职能部门通力合作，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流程。四是通过网络平台，增进资源共享，为城月造纸工业区提供法律法规知识学习创业经验交流，人才和技术进步等信息服务，加强综合服务平台功能建设，从而促进信息服务能力的整体提升。五是对六大工业区做好服务后的跟踪工作，切实把好服务关。

【信访维稳工作】 基金会信访维稳工作 至2013年底，基金会欠股民股金1300万元，涉及2000户股民，自追款任务移交县法院后，每年争取向县政府借6%的股金兑现给股民，以解决股民病、难、死及子女读书问题。

下属公司信访维稳工作 乡镇企业服务中心有6家下属公司干部职工80多人，全部为下岗人员。生活极其困难，并且公司拖欠社保费问题得不到解决，面临着退休养老金问题的困扰，干部职工情绪激动，存在集体上访的不稳定因素。

(遂溪县乡镇企业服务中心)

商 业

【概况】 遂溪县商业局成立于1956年6月。2013年在岗人员27人，内设办公室、人事股、保卫股、企业改革股、资产管理股、财审股、经济发展股。下属公司有：百货公司、纺织公司、五金公司、综合公司、商业贸易中心、综合养殖公司、商业塑胶厂、业丰农化有限公司、汽车运输公司（公股经营）。

【历史遗留问题】 商业局管辖系统的职工较多，职工基本下岗，因历史遗留问题，负债沉重，欠职工社保费等债务达5000万元。下属公司职工未分流和安置，欠职工社保费债务继续加重，尤其是退休职工本人垫缴社保费债务需要紧迫偿还。赎回银行大部分抵押资产被债权人查封，使商业局无法处置资产，解决职工社保费和安置等问题，企业处于困境。

【热点难点问题】 2013年着力解决几个热点、难点问题。一是着力解决商业系统参战人员的生活困难问题。县商业局结合实际，

尽力解决参战人员医保和社会低保生活等补助问题，在很大程度上减少参战人员上访，化解了一些不稳定因素。二是着力解决了商业机关退休人员在改革时期和机制转制所留下的生活待遇及工资差额拖欠问题。三是着手制订方案，探讨、研究、解决住房困难职工住房新思路，决定利用国家政策，利用县商业局资源，因地制宜，量力而行，分类指导，扎实推进解困房建设，切实解决职工住房难的实际问题。四是千方百计解决职工收入的困难。为了解决困难职工的基本生活，县商业局加强与县民政局沟通和联系，取得了民政局部门的理解和支持，在原来的基础上，新增了200多个低保户，从而大大减轻这些职工的生活压力。五是极力解决拖欠职工社保费问题。如商业局下属公司商业贸易中心拖欠职工社保费问题一直被困扰，至今长达十几年，无法解决，职工连续上访。是年，经过局主要领导积极协调和争取，在县委、县政府有关部门领导的支持下，这个多年来悬而未决的大难题终于得到了解决，并且职工得以顺利领取两年失业救济金，生活得到了有效的改善，在一定程度上大大稳定了人心，有效杜绝了越级上访事件的发生。（戚安）

食品总公司

【概况】 遂溪县食品总公司是一家国有企业，下属19个分公司，有干部职工866人，其中，在职

535人，离退休261人，劳务工70人。食品总公司肩负全县百万群众的生猪肉食供应及生猪购销调、加工和扶持群众发展生猪生产的重任。2013年，遂溪县食品总公司紧紧围绕县委和县政府第十五届19次常务会议部署的“加强生猪管理工作，保证肉类供应和食品安全”，以食品工作为中心，在2013年上半年生猪价格回落到近几年来最低点时，食品总公司采取多项措施，努力组织猪源、积极开拓市场、平抑肉品价格，确保市场肉食供应、肉品价格、肉品质量安全得到保证。同时加强内部管理，大力增收节支。是年，全系统创造各种税费292万元，取得历史最好成绩。

【生猪养殖和供应】 2013年，全系统猪场饲养母猪近800头，公猪40头，中猪3600多头，出栏3300多头。至2013年底，全系统生猪总购进279243头，同比增长5.8%；肉重29394吨，同比增长7.1%；总值43697万元，同比增长4.5%。生猪总销售278391头，同比增长5.6%；肉重29309吨，同比增长6.9%；总值45183万元，同比增长4.4%。城月、杨柑、北坡、下六、岭北、黄略、附城等增加头数或增幅比较大，尤其是总公司增加6133头、城月分公司增加2200头，成绩良好。生猪市场供应充裕，生猪价格比较稳定，波动不大，市场肉食价格平稳合理，与毗邻市、县相比，遂溪县猪肉价格较低。2013年，市场肉价排骨20—23元/市斤、瘦肉10—12元/市斤、中肉8—

10元/市斤、上肉10—12元/市斤、猪油2—4元/市斤。

【生猪购销调工作】 2013年，搞好全县生猪购销调工作，全力保障市场肉食供应。遂溪县是生猪生产大县，经过几年来中央政策扶持，生猪生产发展较快，猪源充足，2013年是生猪价格近7年来最低点。为此，总公司做出科学决策，合理安排，做好调剂工作：一是组织业务队伍深入生猪养殖专业户、农户进行摸底调查，登记造册，合理安排出栏。二是按照市场准则，随行就市统一收购生猪，做到价格合理、公平，买卖自愿。三是积极协助群众解决“卖猪难”问题，为生产者穿针引线，组织生猪外调。通过联系和带领外地客户上门收购，或者由公司倒贴差旅费、招待费甚至购销价格倒扣等方式向外地客商推销本地生猪，2013年帮助群众外调生猪7万多头，其中，港门分公司外调了11000多头，全县没有出现过群众“卖猪难”的现象。

【屠宰厂（场）规划】 2013年，县食品总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生猪屠宰管理条例》和省、市屠场规划有关文件精神，配合县政府做好遂溪县屠宰厂（场）规划设置工作。是年，筹集资金150万元建起下六、黄略、岭北、建新和附城白水五个机械化屠宰厂，全面完成湛江市生猪定点工作的要求，通过了县有关部门的验收，结束了手工屠宰的历史，大大提高了生产力和工作效率，

食品企业竞争力得到较大加强。县食品总公司投资30万元新建四间猪栏，对屠宰场环境进行全面硬底化，形成一个宽阔、平整、干净、封闭、安全，符合定点屠宰要求的工作环境。

【安全生产管理】 2013年，按照上级要求严格落实好定点屠宰厂（场）四项制度，做到证照上墙，同时做好定点屠宰厂（场）五个台账登记及信息报表每月的按时报送工作，及时向省经信委报送生猪从采购、进场、出场、无害化处理等一链条工作，做到执行制度不走样，台账记录不隔日。一是加大生猪执法力度，采取全日制或不定时执法行动，打击私屠滥宰及偷漏税费违法行为，净化了肉食市场秩序，维护了合法经营者的权益。如北坡分公司争取镇政府支持，加大《生猪屠宰管理条例》的宣传，使屠工自觉遵守国家政策，北坡分公司屠宰量也增加1061头，取得好效益。二是配合农牧部门严格把好肉品加工质量关，坚持做到宰前宰后的检疫，不带防疫耳标的生猪和没有检疫证明的生猪不得进厂。认真执行广东省生猪管理规定，做好生猪“瘦肉精”和违禁药物的自检工作，严控“瘦肉精”等违禁药物的生猪进场屠宰及肉品上市销售。认真对屠场、猪栏等进行清洗，定期消毒，防止发生生猪疫情传播。三是做好无害化处理工作，县总公司按要求购回15台焚烧炉全面完善无害化处理工作，对病害猪、死猪及不合格肉品进行高温环保处理，并做好

台账记录。此外制作食品安全政策、通知宣传画张贴，做好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王宇卫）

对外经济贸易

【简述】 2013年，遂溪县进出口总额1.92亿美元，比上年增长27.7%。其中，出口总额0.97亿美元，比上年减少15.6%。进口总额0.95亿美元，比上年增加170%。

对外招商

【概况】 遂溪县招商局于2006年7月成立，为县政府直属正科级事业机构，内设办公室、招商股、综合服务股三个职能股室。主要负责全县招商引资工作的综合、协调和服务等工作。

【招商引资情况】 全县进一步强化服务意识和创新精神，爱岗敬业、求真务实，不断探索具有实效的招商引资工作方式方法，招商引资工作成绩显著。2013年，遂溪县共引进项目37家，预计投资总额约147亿元，其中签约企业18家，签约金额达27.8亿元，多个项目的建设投产，大大带动遂溪县相关产业的发展，将成为推动遂溪县经济发展的新的发力点。已落户企业经过招商局跟踪协调服务，逐步走入快速建设、生产经营的正常发展轨道，招商引资落户项目在遂

溪县的国民生产总值占有不可或缺的地位。

【招商成效显著】 2013年，把招商引资工作作为推动遂溪县经济发展的首要任务。

外地招商引资 是年，多次赴北京、上海、香港、广西、广州、中山等地进行招商引资，用真诚的态度打动投资者，用科学的分析吸引投资者，招商工作成效显著，成功引进广东北部湾农产品批发中心有限公司、湛江荣利橡胶制品有限公司、广西玛氏食品有限公司、广东伊齐爽食品实业有限公司等优质项目。

遂溪县“3·28”经贸洽谈会圆满成功 作为遂溪县全年招商引资工作中的重要一环，2013年“3·28”经贸洽谈会，招商局邀请了北京、上海、珠三角、长三角、海南等地的知名企业家来参加遂溪县“3·28”经贸洽谈会。会前，县领导与意向企业家们参加了一批动工项目的开工仪式，一批竣工项目的投产仪式。会上，县领导与企业家们进行了深入的洽谈，项目洽谈金额达98.8亿元；遂溪县与9项目当场签订《遂溪县投资建设协议书》，签订金额达8.8亿元；同时表彰2013年在遂溪县有突出税收贡献的企业。

【项目发展趋势】 招商引资项目逐步向园区集聚 园区是招商引资的重要窗口和载体，各镇在抓好招商引资的同时，积极加大园区建设力度，引导招商引资项目向园区集聚，并已形成规模效应。

遂溪白泥坡工业园区、遂溪县岭北工业基地、杨柑工业产业园区、洋青畜牧产品加工产业园区、城月林纸产业园区等已初具雏形，一批项目正在投产，还有一大批正在加紧建设，已成为当地工业经济发展的聚集地，经济发展的新增长点。

招商引资项目投资结构多元化 遂溪县的招商引资项目投资趋向制造业、农业、第三产业等产业。农业集中种植、养殖等，工业主要集中在电器生产、纸品加工、生产家具等资源优势行业，第三产业主要集中在房地产、旅游、商业等行业。（许涛）

旅游业

综述

【简述】 遂溪县旅游局是县政府主管全县旅游事业的职能部门，内设3个股室，分别是办公室、质量规范与管理股、资源与市场开发股，在职人员5名。2013年，遂溪县旅游业加快开发、建设整体的旅游环境。全年共接待旅客102.4万人次，旅游总收入5.9亿元。

【景区建设】 2013年，遂溪县主要景有区螺岗岭旅游休闲中心和马六良农家乐旅游区。

【星级饭店建设】 2013年，遂溪县星级酒店有三家，其中四星级

1家，三星级2家，分别是皇家国际酒店（四星级）、银塔大酒店（三星级）和松源酒店（三星级），客房数350间。

【旅行社建设】 2013年，遂溪县有旅行社五家，分别是湛江广之旅旅行社有限公司遂溪门市部、湛江中国旅行社有限公司遂溪门市部、湛江中国国际旅行社遂溪分公司、湛江南湖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遂溪营业部和湛江市国之旅旅行社有限公司遂溪分公司。

【行业培训】 根据遂溪县旅游产业人员素质普遍偏低的特点，县旅游局有针对性地对旅游从业人员进行业务培训。一是鼓励各大星级酒店举行内部技能比赛，二是鼓励各星级酒店外出交流学习，与外地同行交流经验，相互学习提高。通过一年持之以恒的学习培训，各大星级酒店的员工提高了业务水平和技能，有效地推动了遂溪县旅游接待水平的提高。

主要景点

【螺岗岭旅游休闲中心】 螺岗岭旅游休闲中心位于遂溪县岭北镇，交通快捷便利，自然环境清静优雅，设施舒适完善，服务热情规范，是县旅游局携手南方种苗基地及螺岗岭生态农庄打造的集商务会议、休闲娱乐、科普教育、观光体验为一体的旅游休闲胜地。

螺岗岭风情 螺岗岭是雷州

半岛最高岭，站在岭顶最高点眺望，方圆数十里的雷州大地风光美景尽收眼底：近处3000亩郁郁葱葱的原生态桉林尽在脚下，远点是随风扬波的万顷蔗海，再远点是高楼林立的湛江市区，再远点是与天相接的大海……一幅生机盎然的画卷，也颇有“一览众山小”意境。“叮咚石”和“牛鼻泉”：螺岗岭顶有两块状如人头的大石，敲之有“叮咚”之声，当地人称之为“叮咚石”。岭西有一形如牛头的巨石，有两个出潺潺山泉之穴，状如牛鼻，称为“牛鼻泉”，其泉水称为“牛鼻水”。“牛鼻水”经化验，符合国宾级饮料泉水标准，它含十多种对人体有益的微量元素，乃优质的矿泉水。在当地，广泛流传着关于“叮咚石”和“牛鼻泉”美丽的传说。

南方国家级林木种苗基地 基地总面积202公顷，是中国南北两个国家级林木种苗示范基地之一。基地自然环境优美，鸟语花香，处处皆景，选用的绿化植物多达200余种，是一个不可多得的珍稀植物的基因库，是当地有名的“风水宝地”。基地拥有世界一流的生产、研究设施，基地已经获得“全国林业科普教育基地”“广东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称号，是众多高校科普教育基地。举办多种活动，展示桉苗实验组培过程，普及现代育苗技术及科普知识。

螺岗岭生态农庄 农庄环境优美，是“品有机果蔬、赏奇花异草、享桉树林浴、居乡间别墅、玩快乐休闲”的休闲旅游中

心。特色餐饮：全江南风情式餐厅，犹如身处江南地区，尝上一口弹牙美味鸡肉，有机爽口的蔬菜特色火锅宴，更有农家风情。YY农场：田园生活，让旅客在农事劳动中释放心情、缓解压力，体验真正的农事活动，绿油油一片的菜园，好一番绿色仙境，自由采摘，更显田园乐趣。竹园别墅：充满阳光和高氧的林间别墅，返朴归真的仿古家私和布草，是湛江及周边城市休闲度假、年会培训留宿的好场所。绿道骑行：山林相间小道，尽享“绿”趣，就着蜿蜒曲折的小道，沿途感受3000亩次原生态桉林，体验有机生态森林浴。农庄另有垂钓星月、休闲健身、激情越野、四季有节等丰富多彩的旅游项目。

【马六良农家乐旅游区】马六良农家乐旅游区位于遂溪县遂城镇马六良村，距遂溪县城7公里，距湛江市区26公里，是湛江市著名的农家乐旅游区。

马六良村是湛江美丽的村庄，又是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示范村，绿色循环经济模式闻名省内外。景区为迎合回归自然热和体验农家热的潮流，把绿色循环经济模式与新农村建设及农家乐旅游结合起来，通过推行“畜—沼—鱼、菜、花、果”绿色循环经济发展模式，发展“造血型”经济带动新农村建设，开发城郊农家乐生态休闲旅游，采用绿色循环经济+社会主义新农村+农家乐的新型农家乐旅游模式。景区先后修建了游客服务中心、农民会所、农家餐厅、生态小公园

及相关的农家乐旅游配套设施。并积极建设、优化农家乐旅游配套设施，不断完善旅游服务项目，不断改善旅游服务环境，不断提升服务质量。游客可以在风景如画的景区内品尝原汁原味的农家饭菜，可以在烧烤区烧烤和打鸡瓮，可以到田园摘瓜种菜，可以坐牛车游马六良迷人风光，可以在土特产购买中心选购农家土特产，可以体验乡村特色的农家旅馆等各种休闲娱乐，充分体验农家乐。

星级酒店

【银塔大酒店】银塔大酒店是国家三星级旅游饭店，位于县城新风路88号，主楼高11层，是遂溪县城的地标性建筑。酒店地处风景秀丽的雷州青年运河畔，环境优美，交通极为便捷。

酒店拥有宽敞舒适、设备设施齐全的标准间、豪华套房等各类套房76间；酒店有宴会宴会厅2个，各式餐饮包间41间，可承办各种宴会；可容纳200人的大型会议室和可容纳40人的小型会议室各1个，适于举办各类会议、经贸洽谈；酒店还设有商务中心、美发美容中心等服务设施，为宾客提供热情周到的服务。

【松源酒店】松源酒店集餐饮、娱乐、住宿、美容美发、商务中心于一体的国家三星级旅游酒店。酒店位于县城迎宾大道1号，交通便利。

地面和地下停车场提供理想

的大型停车场所。酒店正楼10层，一楼有2间可容纳300多就餐宴会厅、3间餐饮豪华包房和商务及票务中心；二、五楼为餐饮包房30间，同时可容纳500人就餐；三、四楼为KTV、美容美发中心；六至十层有标准住房86间、1间可容纳400多位宾客的多功能国际会议中心及一间小型会议室。配置中央空调，24小时太阳能热水供应，闭路电视监控保安全。

【皇家国际酒店】皇家国际酒店是遂溪目前最高档的饭店之一，是集餐饮、娱乐、住宿、美容美发、商务中心于一体的四星级旅游酒店。酒店位于遂溪县遂城建设路163号，交通十分便利。

遂溪皇家国际酒店是一间四星级酒店，酒店由主楼、副楼、后楼和大型地下室共同组成。酒店主体建筑包括：大型停车场（可同时停放超过350辆汽车），并设有可容纳2000多人同时用餐的大中小餐厅，60个装修别致和风格各异的餐饮包房，接近188间豪华舒适的客房（包括总统套房和高级行政套房）。60间高级时尚KTV包厢，功能齐备的保健休闲会所（水疗、沐足、按摩等），四楼设有一流的多功能会展中心，地下室设有1900平方米的大型歌舞厅（酒吧）。酒店楼顶设露天游泳池让您在炎炎夏日中获得一丝清爽。酒店贴心设置的：西饼屋，商场，大堂吧和商务酒店不可或缺的商务及票务中心，美容美发中心和棋牌茶艺馆，让您足不出户尽享皇家国

际酒店舒适体贴的服务。

旅游开发

【完善螺岗岭生态农庄】 螺岗岭御唐府生态农庄位于遂溪县螺岗岭南方国家级林木种苗示范基地内，农庄环境幽静，植物茂盛，风景秀丽，生态保护得很好，秉承“有机生态、运动休闲”的湛江优生活倡导者理念，打造集科普教育、生态有机种养、休闲农业、生态食品生产、森林温泉沐浴、度假酒店为一体的综合旅游项目。螺岗岭御唐府生态农庄今年完成一期，御唐府在南方林木

种苗基地创建“湛江第九景”，推出的“螺岗远眺”景观，已具备很高知名度。现正力争评上湛江市农家乐四星级景区。

【完善马六良特色乡村旅游】 县旅游局抓住遂溪县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中涌现的马六良“绿色循环经济”模式，积极争取省财政厅旅游专项资金，建设马六良农家乐旅游区。2013年继续完善基础配套设施，提升综合服务功能，在旅游局的指导下，马六良农家餐馆完善了厨房功能，新建了熟食加工厨房，投入90多万元扩建了农家餐馆。并修整了环池塘休闲小道，投入3万多元种植了

莲雾、黄皮、木瓜等果树。

【杨柑火龙果农家乐乡村旅游区】 县旅游局多次到杨柑火龙果农家乐乡村旅游区进行指导，将其纳入重点扶持旅游区进行全方位的扶持，指导火龙果基地建起了旅游集散中心。在县旅游局的积极推动下，杨柑火龙果基地建立了自己的网站，大大拓宽了市场知名度。2013年8月份，县旅游局携同杨柑火龙果基地参与“湛江市八大名果”竞选活动，全力争取火龙果入围八大名果，经过努力，火龙果顺利评上“湛江市八大名果”。（梁锦德）



科教文卫体

科学技术

综 述

【概况】2013年，遂溪县企事业单位共申报省、市级科技计划项目24项（省级、市级各12项），其中获得立项的市级科技计划项目有6项，获得市科技项目经费共78万元。有3项科技成果获得湛江市2013年度科学技术奖。其中：广东天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红曲霉一步法高密度发酵生产红曲黄色素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获一等奖；广州甘蔗糖业研究所湛江甘蔗研究中心的“早熟、高糖、丰产甘蔗新品种04-245及配套栽培技术”获二等奖；遂溪县丝丽茧丝有限公司的“节能高效的鲜茧生产与缫丝技术的集成创新利用”获三等奖。

【“4·26世界知识产权日”宣传暨

科技惠民活动】县科文广新局牵头组织举办“4·26世界知识产权日”宣传暨科技惠民活动。全县来自各条战线的百余名知识产权及科技工作者通过现场咨询、发放资料、悬挂标语等形式向遂溪县广大群众大力宣传知识产权的法律、法规，共发放知识产权资料4000多份，为群众咨询服务2000多人次。

【知识产权培训班】县科文广新局组织举办“遂溪县知识产权培训班”，邀请湛江市科技局的业务科长和市专利机构的专家，对遂溪县知识产权工作者进行授课。通过培训，有效地增强了遂溪县企业的知识产权意识，提升了企业的知识产权管理水平和创造能力。

【起草《遂溪县专利申请资助奖励办法（草稿）》】县科文广新局起草《遂溪县专利申请资助奖励办法（草稿）》，进一步完善与落实遂溪县的知识产权激励机

制，促使遂溪县专利申请、授权的数量和质量不断提升。2013年，遂溪县专利申请84项，专利授权48项，其中获得授权发明专利3项。

【申报各级高新技术产品认定】2013年遂溪县申报各级高新技术产品认定的数量达45个，有两家高新技术企业湛江恒润机械有限公司和广东五洲药业有限公司都顺利通过了国家的复审认定。

【“科技进步活动月”活动】2013年5月中旬至6月中旬，县科文广新局组织开展全县的“科技进步活动月”活动。在县城、北坡镇、杨柑镇、乐民镇举办的科技进步一条街活动中，参与的科技人员合计263人次，发放科普宣传资料手册17413份，为群众咨询服务9353人次。

【LED照明产品推广应用】2013年，遂溪县在LED照明产品推

广应用方面投入财政资金 521 万元,在县城、黄略、岭北、洋青、界炮的主要道路已安装 LED 路灯共 478 盏。(崔凯旭 郑泽民)

主要科研单位

【主要科研单位、科研成果】遂溪县的主要科研单位有:广州甘蔗糖业研究所湛江甘蔗研究中心、遂溪县农业科学研究所,遂溪县畜牧科学研究所。2013 年,广州甘蔗糖业研究所湛江甘蔗研究中心申报科技项目 8 项,立项 3 项。其中农业部农技推广与体系项目 1 项,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1 项、湛江市科技攻关项目 1 项;申请发明专利 4 项,已获授权 2 项;甘蔗高毒农药替代产品研发及推广应用荣获中华农业科技奖三等奖;在 *Asian Agricultural Research* (《亚洲农业研究》)、《热带作物学报》《种子》《西南农业学报》《广东农业科学》《中国糖料》等期刊上发表学术论文 6 篇。(崔凯旭 郑泽民)

科学协会工作

【概况】遂溪县科学技术协会是全县科学技术工作者的群众组织,是广东省和湛江市科协的地方组织,由全县县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和镇级科协组成。2013 年有县级学会(协会、研究会)17 个、会员 735 人;镇级科协 15 个、会员 278 人,企业科协 1 个、会员 83 人,农村专业技术协会

(研究会)48 个、农民会员 1642 人。县科协在职在编专业技术和管理人员 4 人,机关内设机构一个(秘书股)。

【科学素质工程建设】2013 年,县科协与县教育局联合举办 1 次遂溪县青少年科技大赛,与县农业局举办无公害蔬菜种植技术培训 3 期,采取组织科技人员进村入户等形式推动遂溪县的农业主导产业和优势产业健康发展;与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部门针对城镇劳动人口,举办各种技能培训和再就业培训班 3 期;与县委组织、县委党校举办针对全县机关干部和领导干部的科技知识培训和科普讲座 3 次。

【组织举办大型科普主题活动】2013 年 3—4 月,县科协会同相关部门到部分镇(街)开展了科技、文化、卫生“三下乡”活动 8 场次。同年 6 月开展“科技进步活动月”活动,组织科技、农林、畜牧、海洋渔业、卫生和相关部门技术人员,开展了一系

列科普下乡活动:6 月 17 日,在县城举办科技进步一条街,发放各种技术资料 2 万多份,接受咨询 2000 余人次;6 月 19 日和 20 日,分别在北坡镇和杨柑镇举办科技集市活动,开展农业科技知识宣传咨询、医疗义诊、气象防灾知识宣传等,共发放各类科学技术资料 100 余种、10000 余份,前来咨询的群众 3000 多人;6 月 25 日,联合市、县海洋渔业部门在乐民镇举办了水产技术专题集市,湛江市科协、广东海洋大学、湛江市水产技术推广总站等 10 多个相关单位和企业到现场开展科技活动。

【配合相关部门开展科普活动】2013 年,县科协配合县安监局开展“防灾减灾”安全知识科普宣传咨询活动,印发科普资料 3000 余份;协同县工商局、县卫生局、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等单位开展食品安全周活动,发放科普资料 2000 多份;配合各商业银行开展人民币知识宣传活动等。



▲ 2013 年 6 月 28 日,与市科协、中国热带农科院湛江实验站在遂溪县联合举办湛江市科普及农(遂溪)花卉技术培训班 (县科协提供)

教育

综述

【办好“遂溪县科学技术协会”网站】 2013年，县科协对“遂溪县科学技术协会”网站进行了改版，网站设有“走进科协”、“工作动态”“科协风采”“科普园地”“科技工作者建议”等栏目，定时定期更新内容。网站重新改版后，全年点击率达12000人次。

【提高工作宣传力度】 2013年，县政协在继续维护使用好县城科普宣传长廊、马六良科普画廊基础上，投资5万多元在杨柑镇布政村火龙果主题广场建造了一个长12米的不锈钢科普宣传栏。全年共更换宣传党的方针政策、身边科技知识等方面内容48期。

【积极争取科普项目】 2013年5月，县科协会同县财政局根据有关要求，结合遂溪县实际情况，坚持标准，严格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认真组织推荐科普惠农项目申报工作。通过自荐、会审、公示后确定项目，安排专人撰写材料向上申报。经市、省科协初评推荐，中国科协、财政部审定，遂溪县花卉协会获得国家级项目资助，获得奖补资金20万元。杨柑镇布政村红心火龙果基地通过市科协、市财政局审定，获得市级科普惠农羡慕资助，获得奖补资金5万元。

【承办医学学术交流会】 2013年6月24日，县科协承办了市科协委托遂溪县主办的湛（江）（香）港科学技术工作者联谊会医学学术交流会。遂溪县人民医院、县中医院、县妇幼保健院和遂城医

院的部分医务骨干人员60多人参加了此次学术交流会。本次学术交流会邀请著名心血管专家、香港科学工作者协会主席、医学博士杨默教授作学术交流主题演讲。

【举办珠海、中山、遂溪三地花卉界交流会】 2013年11月7日，珠海、中山、遂溪三地花卉界交流会在遂溪县举行。来自珠海、中山两地花卉界的从业代表100多人到遂溪县参观考察优质盆栽观赏植物和绿化苗木种植示范基地。当晚在遂溪皇家国际大酒店举办了盛大的欢迎茶话会。中共遂溪县委书记林少明出席茶话会并作讲话，对遂溪县科协和花卉协会的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并向来自中山、珠海的客人介绍了遂溪县的社会经济发展情况和投资环境。本次交流会的成功举办，既推介了湛江和遂溪的花卉产业，也增进了三地花卉界之间的交流。

【组织花卉协会举办技术培训班】 2013年6月28日，县科协与市科协、中国热带农科院湛江实验站在遂溪县联合举办湛江市科普惠农（遂溪）花卉技术培训班。培训班学员达120余人，培训对象主要是遂溪县花卉协会会员和农村创业青年代表。

（罗锦屏）

【概况】 2013年，遂溪县有独立幼儿园168所，其中公办性质幼儿园115所，民办幼儿园53所，在园幼儿29976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162所（其中初中32所、九年一贯7所，小学123所），普通高中8所，职业高中5所，在校中小學生132387人（其中小学59746人，初中49223人，高中23418人），中小学幼儿园教师9664人（幼儿园101人，小学4983人，初中3006人，高中1574人）。全县15个镇已有北坡、河头、岭北、乌塘、港门等5个镇荣获广东省教育强镇称号，已有157所学校（总167所）通过义务教育规范化学校验收，洋青、界炮两镇于6月通过省的督前检查，黄略、杨柑、草潭、乐民、江洪、建新6镇申报广东省教育强镇的有关材料已上送到市教育局。遂溪县特殊教育学校正在规划筹建中。县教育局党委被中共遂溪县委评为先进党委；县教育局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3年度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和平安建设工作先进单位，被政协遂溪县委员会评为2013年度提案承办先进单位，荣获湛江市党报党刊发行先进单位称号；被市教育局评为2013年湛江市高考先进教育局、湛江市平安高考中考达标单位，荣获湛江市中小學生排舞

比赛优秀组织奖。

【桃溪小学征地搬迁工作】 2012年6月经县人民政府第十四届62次常务会议研究决定，同意筹建遂城镇桃溪小学新校区，具体选址在桃溪小学以北（50米左右），县保障住房以南（100米左右），贸易城住宅区兴业路以东。至2013年底，遂溪县主要做好以下工作：一是成立筹建桃溪小学新校区工作领导小组，由县人民政府副县长陈群凤任组长，成员由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县监察局、县国土资源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发展和改革局、县国有资产经营公司、遂城镇等相关单位组成，并明确领导小组成员单位的主要职责。二是召开多层次办学工作会议。县政府多次组织召开县教育局、遂城镇、桃溪村委、附城教育组及桃溪小学等单位负责人会议，集思广益，商讨桃溪小学新校区用地方案及建设规划。桃溪村委多次召开村民大会，讨论研究办学问题。三是落实用地规划和校园规划。桃溪村群众办学热情高，自愿将县贸易城兴业路南侧本村自留用地面积12399.8平方米（土地使用证号遂府国用〔2006〕第126号）无偿捐赠办学；国有用地面积4816.84平方米；遂溪县房地产开发总公司国有用地12165.44平方米，其中租给全光寿用地4400平方米，租借使用期限至2021年12月。以上三项用地共44.09亩（2.94公顷）。遂城镇桃溪小学与桃溪村已拟定《土地捐赠合同书》。县国土资源局、

县教育局已落实校园用地规划红线图，新教学区校园规划为教学区、运动区。建成后，桃溪小学现有学生和原划定该校招生范围的新生，全部在新校区上课。结合义务教育学校布局调整，拟撤掉榄罗小学，将该校学生并入桃溪小学新校区就读。桃溪小学旧校区一部分作教师宿舍区、一部分办幼儿园。四是落实新校区建设规划。拟分四期建设。新教学区共规划建设校舍5幢，建筑总面积10300平方米，共需要资金1650万元。其中，教学楼3幢，共48个教室，建筑总面积6600平方米，需要资金1050万元；综合楼1幢，建筑面积2200平方米，需要资金350万元；行政办公楼1幢，建筑面积1500平方米，需要资金250万元。至年底，还没有签订《土地捐赠合同书》，未办理学校用地使用证，搬迁工作推进缓慢。

【学前教育工作】 2013年，遂溪县学前教育迅速发展。一是强力落实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新建镇（洋青镇）中心幼儿园1所，改扩建村级幼儿园40所，已竣工23所。全县所有镇都有中心幼儿园，江洪镇、建新镇中心幼儿园在12月上旬如期开园。县城二幼工程已开工建设，县一幼工程建设在规划中。二是规范公办幼儿园管理。完成了学前教育机构代码建设，已有168所幼儿园注册登记。所有中心幼儿园的编制已报送县编制办公室。三是大力清理整治无证幼儿园。根据市教育局《关于集中开展新一轮

清理整治无证幼儿园转学活动的通知》，遂溪县开始清理整治专项活动。全县无证办园的72所幼儿园，截至2013年12月25日已停办35所，取缔8所，发给办学许可证29所，基本完成整治任务。

【进一步规范办学行为】 为维护各初中学校正常的招生秩序，确保教育资源的均衡配置和充分利用，维护遂溪县教育形象，县教育局印发了《关于印发2013年遂溪县初中招生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并于2013年9月上旬对各初中招生工作进行了考核，下发了《关于2013年秋季初一招生工作考核的通报》，责成严重违规的4所学校校长在全县教育工作会议上作书面检讨，严肃了招生纪律。2013年9月，全国统一使用新的学籍管理系统。根据教育部的学籍管理要求，按照人籍一致的原则规范了全县中小学生学习电子学籍管理。同年6月25日，在省教育厅培训的基础上对全县学籍管理员进行了培训，使学籍的信息采集、运用等更加准确规范，学籍管理更加科学。

【推进素质教育深入实施】 2013年，遂溪县落实院地合作项目，县遂城二小、遂城四小、遂城第一初中、附城初中、岭北初中等学校被定为湛江市创建科学教育试点学校，其经验在全县推广。制订了遂溪县特色学校建设方案，加强特色学校建设，优化学校管理，推荐遂溪一中、文车初中、双村小学、苏二小学创建湛

江乡土特色文化校园。

【高中阶段教育工作】 2013年，县教育局推进实施薄弱普通高中改造提升工作。根据《广东省改造提升薄弱普通高中办学水平的实施意见》，制定了遂溪县戊戌中学的提升薄弱普通高中办学水平方案，结合遂溪县的创强工作和当地的实际发展情况，加快提升戊戌中学办学水平，使之在2015年前达到市级普通高中学校目标。

【高考中考小学毕业水平测试工作】 加强高考中考备考和小学毕业水平测试指导工作，加强考试管理，成绩显著。一是高考中考成绩显著。2013年高考全县专科学历以上上线人数突破5500大关。遂溪县文科总分各有1名考生进入全市前十名，居五县（市）第一名。单科尖子成绩优秀，罗素洁同学语文科136分，居湛江市第一。遂溪县高考工作质量考核评价总分名列全市第一，被评为2013年湛江市高考先进单位及平安高考达标单位。遂溪一中荣获湛江市省一级学校高考工作质量考核评价总分第二名，大成中学荣获湛江市面上中学高考工作质量考核评价总分第一名。二是中考有大进步。2013年中考，在全市优质生人数均比上年负增长的情况下，遂溪县优质生人数呈现增长的新局面，增长率居全市第一，创遂溪县十年来最好成绩。单科成绩辉煌，单科满分数学2人，物理9人，化学5人，历史6人，并列全市第一。三是

确立了小学六年级学业水平考试机制。组织了2013年小学毕业生学业水平调研考试。全县六年级共15048人参加了考试，考试成绩同比大幅度提高，为提升初中教育水平打下坚实基础。

【教研成果】 2013年，全县中小学共有5项课题被确定为市级以上课题。优秀教学论文和教学设计共评出一等奖74篇，二等奖172篇，三等奖99篇。有14个教研组被确定为县级先进教研组，4个教研组被确定为湛江市示范科组候选对象。遂城二小陈丽丽老师荣获“广东省中小学外语教师园丁奖”，城月中心小学李明海老师荣获“湛江市数学课堂教学竞赛一等奖”。还组织开展了主题为“吟诵经典诗歌，创建诗意校园”的全县小学生诗歌朗诵比赛，效果显著。

【科学竞赛、体艺活动】 2013年，遂溪县学生参加各学科竞赛获得国家级奖项55人次，省级奖项176人次。积极开展大课间、校园排舞和“三棋进校园”等活动，隆重举行第七届全国亿万学生阳光体育冬季长跑启动仪式暨遂溪县第十届中小学生“协作杯”田径运动会，成绩显著。遂溪一中和遂城一小队分别获得湛江市校园排舞大赛中学组和小学组一等奖；遂溪一中代表遂溪县参加湛江市第二十三届中学生“协作杯”田径运动会荣获甲组第一名和乙组第二名；在广东省首届中小学教师水墨国画作品比赛中，遂溪县选送的作品有三幅在湛江

市的评选中获得一等奖。

【教师队伍建设工作】 2013年，遂溪县教育局着力抓队伍建设，强师强基。一是实施强师工程，加强师德建设。在全县9000多教师中开展以“立德树人，立教圆梦”为主题，以“五心”为主要内容的师德师风教育活动，中小学教师员工的精神面貌焕然一新。二是加强培训。全县参加各类培训学习的中小学校长、教师和幼儿园教师达12547人次。此外，推荐参加国家、省、市骨干培训学习的校长、教师达287人次。三是积极协调相关部门，制定了《遂溪县农村学校教师岗位津贴实施方案》（遂教字〔2013〕107号），及时为全县农村教师发放全年农村教师岗位津贴4218万多元，给全县农村教师送去政府的关怀，确保遂溪县教师队伍稳定。四是做好教师节评优表彰工作。在2013年教师节期间通报表彰221名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和优秀班主任。五是做好老干服务工作，及时做好老教师的退休和退后的服务工作。

【加强食品卫生和保健工作】 2013年，全县90%的学校设立了卫生室，加强预防接种和传染病防治工作，为平安校园建设保驾护航。（陈荣珍 黄茂）

高 校

【湛江师范学院基础教育学院】 湛江师范学院基础教育学院

院是湛江市属高等师范专科学校，是湛江师范学院规模最大的二级学院。学院于2009年4月经湛江市人民政府批准，由原湛江师范学院基础教育学院与原湛江教育学院合并重组为新的湛江师范学院基础教育学院，同时保留湛江教育学院牌子。原湛江师范学院基础教育学院前身为创建于民国5年（1916年）的广东省遂溪师范学校；原湛江教育学院创建于1980年3月，1983年4月经广东省人民政府同意命名为广东省湛江教育学院。

合并后的湛江师范学院基础教育学院实行“一套人马两块牌子”管理，湛师基础教育学院主要承担普通全日制基础教育师资的培养工作，湛江教育学院主要承担初中教师、初中校长和教育行政干部的培训及成人继续教育任务。学院坚持以“发展是主题、学术是根本、质量是生命、特色是品牌”和“立足湛江，面向广东，服务基础教育”为办学指导思想，遵循培养、培训并举，以培养为主；师范与非师范并进，以师范为主的办学基本思路。

学院下设中文系、英语系、数学系、计算机科学系、政史系、生化系、物理系、艺术系、体育系、思政部、教育科学研究中心等教学研究单位，开设有语文教育、英语教育、数学教育、思想政治教育、历史教育、物理教育、生物教育、化学教育、体育教育、音乐教育、美术教育、学前教育、计算机应用技术、现代教育技术、社会工作、物流管理、商务英语等20多个普通全日制专

业。开设语文教育、文秘、英语教育、商务英语、数学与应用数学、计算机应用技术、物流管理、机电一体化、应用电子技术、生物、化学、烹饪工艺与营养、体育、美术、学前教育共15个成人函授、业余教育专业。

学院分设南北两个校区，南校区为原湛江教育学院（湛江市赤坎区寸金四横路8号），北校区为原湛江师范学院基础教育学院（湛江市遂溪县城遂海路182号）。2013年学院有全日制在校生6329人，成人业余教育学生近500人，继续教育在册生18000多人，专任教师300余人，其中高级职称近80人，硕士及以上学历近100人，图书馆藏书近50万册，教学仪器设备总值近3000万元。挂牌实习基地33个，广东省高等学校教师教育综合技能训练中心1个。近三年的学生就业率均在98%以上，三年制招生第一志愿出档率高达98%以上，位处全省同类院校前列。

2013年，湛江师范学院基础教育学院（广东省湛江教育学院）围绕“以改革创新为指引、以提升内涵为核心”主题，扎实推进湛江幼专（筹）校园和申办幼专工作，深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落实内部管理机制，开创校企合作新气象，稳步提升成教质量，加强内涵特色校园文化建设。

建设湛江幼专（筹）校园和申办幼专工作扎实推进 2013年，湛师基础学院在市委、市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完成规划选址、测绘埋桩、用地预审、节能环保和立项审批、规划和勘察设

计的招标工作。至年底，省、市下达的建设用地可用指标共为536亩，其中省下达的236亩建设用地指标已办完所有的用地手续。完成建设用地清表工作的清点核对和公示，与湖光农场签订了清表协议，向湛江农垦局预付了300万元清表补偿款。争取到市政府审批校园建设项目开工前期费用3500万元。争取到市政府和有关部门的支持，减免耕地占用税390多万元。

以从教从业技能为培养特色，推进人才培养模式改革 2013年高考招录大专生2276名，在校生人数为6329人。应届毕业生最终就业率为99.7%；462名同学考取省内多所知名学府本科，上线率占报考人数的51.5%；成人招生899人，成教在册生2022人，完成3008名学员的各类培训任务。学生参加全国高职高专实用英语口语大赛广东赛区中获专业组第二名；“中国梦·学子情”第三届全国小学教育专业学生书画作品大赛获4个一等奖，3个二等奖。

深化校企合作 2013年，湛师基础学院高质量建设各类实习实训基地，与湛江市各类中小学校联合开展“教师进高校”活动，开办儒雅课堂教学小讲坛。与各类企业签订合作意向4项。与“御唐府”建立合作，成立“御唐府”专项奖学金；组建博鳌亚洲论坛2013年年会服务队表现突出，获得组委会褒奖；参加2013年第七届湛江海上龙舟邀请赛，女队蝉联两届湛江海上龙舟邀请赛双料冠军。是年6月，学

院成为广东省学前教育职业教育集团副理事长单位,为学院申办幼专、发展职业教育带来契机,同时也将促进学院扩量提质,进一步提高办学质量。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2013年,湛师基础学院签约、引进教职工23人,其中15人为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选派13名教师到国内知名高校进修深造,1名教师荣获全国高校音乐教育专业声乐比赛美声组二等奖。

推进校园文化内涵建设 2013年,湛师基础学院结合学习十八大精神及时政事件深入开展“中国梦”、纪念“五四”运动、“恭敬、诚信、宽厚、勤奋、感恩”等主题文化活动。全面拓宽青年志愿者服务领域,着力深化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内涵,荣获2013年湛江市无偿献血先进单位和促进奖;组织13支院级社会实践队近600人奔赴湛江市各社会实践基地及实践点开展活动,学院团委荣获湛江市2012—2013年度“团建创新”突出贡献奖,英语系分团委被评为湛江市“五四”红旗基层团委,1人获湛江市十佳基层团委书记。

科研工作稳步发展 2013年,湛师基础学院修订《学院科学研究奖励办法》、出台《学院学科带头人和中青年学术骨干遴选及管理暂行办法》,共计5个院内课题,5个校本部课题和1个省社科项目立项;8项课题完成结题。公开发表省级以上论文99篇,其中12篇为权威或核心期刊刊用;先后聘请多名专家、学者开展特色学术讲座。

改善办学条件 2013年,湛师基础学院购置50万元图书,投入5万元新购和补充了一批消防设备,新增各类仪器设备140多万元。按照湛江市“创卫”工作要求,完成食堂“四防装置”,完成专项整治工作。北校区食堂被评为遂溪县优秀食堂。

【电大、教师进修学校】 遂溪县广播电视大学、遂溪县教师进修学校是遂溪县一所公立成人学校,属正科级单位。学校实行两个牌子、一套领导班子的办学机制,主要承担遂溪县各类人员的学历教育和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任务,是经省教育厅批准成立的广东省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培训基地。学校占地9亩(0.6公顷),建有三幢教学综合楼和四幢教师宿舍楼,总建筑面积9954平方米。学校教学设施齐备,功能齐全,拥有多媒体教学平台5个、大型电脑室3间共150台电脑、语音室、电子琴室、舞蹈室、电子阅览室以及藏书4万多册的图书馆,并已建成100兆的校园局域网,学校固定资产1400多万元。2013年学校有教职工46人,专职教师35人,其中具有高级职称12人,中级职称21人。专职教师学历全是大学本科以上,23人研究生课程班毕业,学历达标率100%。

此外,学校还努力创建和谐社区和文明校园,积极主动开展健康教育推广工作,学校年内被评为“广东省健康教育示范单位”。

遂溪县广播电视大学是以

举办高等学历教育为基础,多层次、多规格、多功能、多种形式办学,重点面向地方、面向农村、面向基层、面向边远地区,培养各级各类应用型专门人才,为广大求学者提供终身接受教育的机会和条件的成人高校。遂溪县教师进修学校的职能定位是全面推动教师教育创新,构建开放灵活的教师教育体系,职前职后教育相互沟通,学历教育与非学历教育并举,促进教师教育网联计划,促进“人网、天网、地网”有机结合,教育资源优化整合,上挂全国师范大学网络教育学院,下联县内各级学校(中、小学,幼儿园),建设县级教师学习中心、资源中心、培训中心,完善教师终身学习体系。

遂溪县广播电视大学主要承担遂溪县各类人员的学历教育任务。附设广东电大附属职业技术学校遂溪分校,开展全日制中等职业技术教育。该校是一所集中等和高等学历教育、教师技术、技能培训为一体的现代成人教育学校。该校的办学形式主要有全日制中专教育、电大教育、网络教育、奥鹏远程教育等,中专和电大属自主办学,网络和奥鹏教育属合作办学;电大开设的学历层次有中专、大专和本科,网络教育(与华南师范大学大网院合作)和奥鹏远程教育(与福建师大、西南交大、北京航大合作)开设大专和本科;学校每年分春秋两季招生。

教师培训工作 2013年,遂溪县教师进修学校开展《中国文化精髓》《教师礼仪》《课件制作》

等选修课培训共 1505 人次；开展小学师德、班主任、语文职务、数学职务、英语职务等专业课培训共 1327 人次，开展小学校长、语文骨干、数学骨干、英语骨干教师等专业课和选修课培训 99 人次，中小学教师学科远程培训 5087 人次，中小学多媒体技术培训 1000 人次，全年共培训中小学教师 9018 人次。

成人学历教育 2013 年，遂溪县广播电视大学各类学历教育在册生共 2218 人。其中中专 482 人，大专 957 人，本科 779 人，使得该校真正形成了从中专、大专到本科学历教育一齐上的办学格局。（陈 峭）

高 中

【遂溪一中】 遂溪县第一中学，创办于 1926 年，历任校长二十七任，历经八十七个春秋。2013 年，校园面积 230 亩（15.33 公顷），总建筑面积 86000 平方米。有 101 个教学班，在校学生 6566 人。有教职工 517 人，学历全部达标，其中硕士研究生 26 人，特级教师 2 人，中学高级教师 116 人，中学一级教师 158 人，全国优秀教师 4 人，省劳动模范 5 人，南粤优秀教师 12 人，南粤优秀班主任 8 人，南粤教坛新秀 8 人，多位教师担任市、县中学学科教研会的理事、副会长和会长。

学校规模大、布局科学合理。校园环境宽阔和谐，整洁幽雅，文化积淀厚重，围绕“一湖两广

场三公园”的校园格局，规划科学，合理布局，分教学区、教师生活区、学生生活区、运动区和读书公园五大区。设备齐全，设施先进。有教学楼 12 幢，教室 120 个；有与学校规模相适应的符合广东省国家级示范性高中标准的教学、行政、生活用房，实验室、仪器室、计算机室、语音室、美术室、音乐室、体育器材室等；有基本满足教学需要的卫生室、团队室、展览室、科技活动室、劳技室、综合档案室、历史室、地理室、软件制作室、心理辅导室、计算机多媒体多功能室、生物园和地理园。有标准 400 米环形跑道运动场，有 1250 平方米的游泳池，有标准篮球场 4 个、排球场 5 个、羽毛球场 6 个，乒乓球台 26 张。有与规模相适应的藏书室，学生阅览室，教师阅览室。

教育教学管理 2013 年，遂溪一中德育工作做到“五个好”。开展好“十佳”班主任和“优秀班主任”评选活动。发掘好学生干部的骨干作用。组织好学生干部检查常规纪律和升旗仪式的国旗下的言传身教。多角度多层次地管好教好学生。完善好“双优班”评比活动。引进好“新黄埔少年军校”教官对宿舍进行强化管理。强化好养成教育。不定期组织有关检查活动，注重学生的仪容仪表检查，将仪容仪表检查进行量化评比，并在“双优班”评比中体现。

教学工作 做到“五个好”。一是完成好 2013 年的高一招生任务，生源继续保持好的势头，

尤其是实验班的招生更是突破历史记录。高二、高三学生稳定，回校率达 100%。二是认真抓好科组建设，明确科组长和年级备课组长的工作职责，充分利用文化长廊，出版两期墙报。三是狠抓常规教学，加强考试测试力度，严抓考纪考风建设。高三级参加了湛江市调研考试，百校联考，第一次口语模拟测试、遂溪县第一次模拟考试等重大考试。非毕业班也按计划进行各类考试，收到了良好的效果。四是认真落实好方案，及时收集反馈意见。根据《绩效方案》，教导处落实了发放政策，并在其间认真听取意见，汇集总结并提交给学校领导班子。五是认真做好学生的学籍管理工作，解决历史遗留问题，严格规范入学、休学、复学、转学等工作安排，并认真做好归档工作。

教研工作 做到“五个好”。一是做好新教师培训工作。制定了新老教师“一帮一”活动方案。二是管好教学公开课、研讨课、听评课活动。三是建设好教研组和学科。政治科组和化学科组被评为湛江市示范教研组。四是积极推广湛江市“四环节”教学模式。副校长谢侨在会上就湛江市提出的“自主学习、合作探究、精讲释疑、训练检测”四环节教学模式作了专题讲座。五是组织好了部分老师参加广东教育学会 2013 年度教育科研规划小课题研究培训，并组织老师积极申报小课题。申报的省级小课题有 4 个，省级以上发表论文 3 篇，有 5 篇论文获市级奖励，有 3 篇论文获

省级以上奖励。

办学特色 2013年,遂溪一中在全面实施素质教育的过程中,逐步形成三个明显的办学特色。一是注重备考过程,强化年级循环管理。发挥年级教育教学管理小组统领作用。年级教育教学管理小组由年级的主管副校长、教导主任和年级组长组成,在校长的直接领导和指导下开展工作,将一年高考分为三年准备。二是以“自主教育,特长发展”的模式为载体的特长教育。注重将严格的管理与发展学生个性特长相结合,让学生得到全面发展。以“自主教育,特长发展”的模式为载体的特色文化建设,成效显著。三是实现由绿色校园向生态校园跨越,形成了具有特色的校园生态文化。校园生态文化具体体现在绿色文化、建筑文化、广场文化、雕塑文化、生态教养。校园生态文化用绿色文学、绿色课堂陶冶学生性情外,还要求学生树立绿色人生观,崇尚自然、保护环境、促进资源永续利用,追求生态和谐、人和自然和谐、人们心态和谐的社会发展理念。校园形成了师生之间、学生之间的理解、支持、宽容与友善人际关系。

办学成果 2013年高考成绩六大亮点:一是文理科尖子杰出。赵百新同学以671总分名列五县(市)理科第一,居湛江市第七名;麦紫红同学以641总分名列五县(市)文科第一,居湛江市第九名;戚志聪同学以665总分名列五县(市)理科第二。总分600分以上65人,比上年增加

9人。二是重点达成率高。上重点线145人,比上年增加14人,增幅为11%,超额完成市定目标,达成率134%。三是单科成绩突出。罗素洁同学以语文136分夺得湛江市第一名;全市语文学科前25名,遂溪一中有4名;戚志聪同学以理科数学145分并列湛江市第5名,成绩居全省理科数学前列;雷善清、麦紫红同学以英语141分居湛江市英语前列。四是本科人数继续领先。在生源质量有所下降的情况下,全校上本科线达1452人,继续保持总数领先优势。五是体育生成绩显著。体育考生本科上线36人,超额完成市定目标。六是往届生成绩突出。上重点线51人,本科上线523人,比上年增加63人,上线率53.8%,名列全市同类学校第一。考生被名校录取情况:赵百新被浙江大学录取,麦紫红等11名同学被中山大学录取,陈晖滢被北京理工大学录取,王伟超被中国戏剧学院录取,陈敬恒被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录取。

2013年,遂溪一中荣获湛江市德育示范学校、高考先进单位、平安高考达标单位、高考综合评价五县(市)第一名;荣获湛江市卫生局颁发的“无偿献血促进奖”,遂溪县委、县政府颁发的“计划生育工作先进单位”;获得湛江市教育局举办的“舞动校园湛江市中小学排舞比赛”中学组一等奖、“王泰興”杯2013年广东省体育传统项目学校田径锦标赛乙组团体总分第八名、湛江市中学生“协作杯”田径运动会甲组竞赛团体总分第一名。(袁斌)

【遂溪二中】 遂溪县第二中学创办于1979年。学校占地面积8.5万平方米,建筑面积7.3万平方米。2013年全校初、高中共有50个班,在校学生3523人;教职工331人,其中中学高级教师90人,一级教师109人,省级优秀教师6人,湛江市教坛新秀8人,县教坛新秀43人;专任教师学历达标率100%。先后参加国家、省、市骨干培训的有112人。

教师队伍建设 2013年,遂溪县第二中学根据教师的工作特点,开展思想政治工作,把思想教育领先和解决实际问题结合起来,把原则精神和同志情谊结合起来。注重青年教师教育,热忱关心、积极培养。惜才、用才不拘一格,着重实际工作才能和潜在能力。这些举措提高了教师的整体素质,增强了教师凝聚力。师德教育,开展师德大讨论活动,积极倡导“敬业、爱业、奉献”,引导教师自觉以优良的风范和人格的魅力教育影响青少年一代。该校把举止文明、仪表端庄、廉洁从教等作为考核教师的重要内容。每学期都不定期召开学生和家 长座谈会,根据学生和家 长对教师评价所反馈的信息有针对性地进行教育,及时表彰先进,树立典型,弘扬文明高尚的师德,并积极吸收优秀中青年 教师入党和担任学校领导工作。在加强师德建设的同时,遂溪县第二中学特别重视教师业务素质的提高,抓好在职教师进修、业务培训等工作。平时定期和不定期地、多渠道、多形式地进行教学工作检查,实施教学过程管理和全员质

量管理。遂溪县第二中学还从思想上、工作上关心教职员工的切身利益，实施岗位制、考核奖惩制、绩效工资制，把约束措施、激励机制和强有力的思想政治工作结合起来。

德育工作 2013年，遂溪县第二中学始终坚持“教书育人，德育为首，以德育人”的指导思想，以“和谐”为主旋律，进一步完善德育工作，创建“平安校园”、“和谐校园”。一是加强德育队伍建设，营造全员育人的氛围。新学期根据校情办好新教师德育工作培训班；严格实行班主任例会制、注重理论和实践研究，切实提高德育工作者的理论水平和处置突发事件的能力。二是制定和完善各项管理制度，进行细化、量化操作，遂溪县第二中学德育工作有章可依，有规可循。三是加强正面教育，法制教育、“八荣八耻”教育、“和谐满校园”教育、业余党校培训等，使学生爱祖国、知荣耻、明事非、与人为善、促使后进生见贤思齐、积极转化。德育成果显著，实现了构建“平安校园”“和谐校园”的目标。

教学工作 2013年，遂溪县第二中学强调按教学规律办事，重视提高40分钟的课堂教学的效益，使有限的空间、时间大有可为。强调教师个人的刻苦钻研，不仅要领会大纲、吃透教材，更要备课备人，根据学生的实际研究学法、改进教法。课堂上呈现出讲授、阅读、讨论、实验、调查、电化手段等各种教法，因人而异，因课而宜，综合运用。教

师在教学工作中努力体现“加强基础、发展智力、培养能力”与渗透德育的要求，还在课内外注意用各种方法调动学生的情感因素。学校总结了多种学习方法，要学生“学会”“会学”“要学”，提高学习成绩，体现了素质教育的要求。学校重视教研工作，重视教研组、备课组的集体讨论，更长期坚持开展“四个一”活动（教师每年要确定一个教改研究课题，读好一本现代教学理论专著，写好一篇论文或总结，上好一堂高效示范课），收到很好效果。学校继续承担省级教研课题《信息技术环境下教师教育技术培训理论与方法研究》和子课题《网络学习社区资源整合与优化研究》。

体育工作 学校以创新发展为动力，积极推进素质教育，努力打造学校品牌，在体育方面的发展取得了喜人的成绩，学生在参加各项类比赛和高考中均取得优异的成绩。遂溪二中是遂溪县龙舟队训练基地，2013年端午节学校代表遂溪县参加中国湛江海上国际龙舟比赛，女子获得公开组第一名，男子荣获公开组第三名的好成绩。（朱河）

【遂溪三中】 2013年，学校的各项工作、各项建设成效显著。分别获得了县高考先进单位、县普通高考平安高考达标单位、县普通高考达标考场等荣誉称号，并顺利通过湛江市一级学校复评。

队伍建设 2013年，遂溪三中抓好队伍建设。一是扩充教师队伍。学校新招聘8名教师，充

实部分教师短缺、人手不足的学科，满足了教学需要。二是加大校本培训力度。学校坚持对新教师、班主任进行培训，8月27—28日，举行新教师、班主任校本培训，组织参训教师学习教育专著、谈实践体会，进行案例分析和课题研究等。11月23日，聘请广东省名班主任、市“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湛江市唯一一个省首批中学名班主任工作室主持人张妙玲老师对全体班主任进行培训，进一步提高班主任工作的针对性、艺术性、实效性。举行了两次全体班主任工作交流会。通过培训、交流学习，不断提高班主任政治思想素质和业务水平。三是加强教师专业化建设，狠抓骨干教师的培养。积极开展新教师教学基本功大赛，为教师参加职务培训费用给予全额报销，选派德育专干参加上级有关培训学习，提高业务水平。

德育工作 2013年，遂溪三中抓好德育工作。（1）建立科学的评价机制，促进德育工作的实效性。一是政教处每月定期召开一次班主任工作例会，表扬先进典型，激发德育工作队伍奋发向上的热情，努力打造一支品行好、能力强、工作踏实、乐于奉献的班主任队伍。二是每月都开展“班主任工作绩效考评”，做到及时公布和发放津贴。三是每学期都开展“学生对班主任工作满意度调查”活动，全校班主任工作满意率达80%。四是开展“优秀班主任评选”工作，通过各种评价活动，实行奖勤罚懒、奖优罚差，从而提高班主任工作的积极

性、主动性、实效性。(2)全方位、多渠道育人,强化养成教育。一是注重课堂的德育传递。提出“谁的班级谁负责,谁的课堂谁负责”教育理念,摒弃德育工作仅是班主任的事、与任科老师无关等错误思想,在学科上非常注重德育思想的渗透。二是人人成为德育工作的行家能手。我们要求全体教师人人树立育人意识,提出“人人成为德育工作的行家能手”德育理念,把德育工作视为每一个教师义不容辞的职责。三是抓好学生的养成教育和公民意识教育。利用主题班会组织学习《守则》《规范》,使每位同学对良好的行为习惯产生共识。值日领导、值日教师、班主任、上课教师加强了对迟到学生的检查督促,对出现不良行为或习惯的学生做耐心引导和说服工作,及时帮助其纠正。四是做好“学困生”的转化工作。讲配合,同协力,齐抓共管,用爱心和耐心,因材施教,做好“学困生”转化工作,学困生转化率达86%。五是注重班级的特色管理。鼓励班主任注重深入思考,深刻反思,不断总结经验,大胆创新,勇于实践,努力形成具有鲜明特色的管理模式。(3)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德育系列教育活动。一是开展学生品德行为综合评价及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活动。二是继续抓好“双优班”“标兵班”“文明班”的评比活动。三是举办纪念“五四”“12·9”运动文艺晚会。四是深入开展学雷锋活动。五是开展德育主题读书活动、知识竞赛和演讲比赛活动。先后开

展了《圆中国梦,从我做起》读书活动、广东省中学生安全知识竞赛、“安全在心”知识竞赛、“凝聚正能量,圆我中国梦”演讲比赛。其中《圆中国梦,从我做起》读书活动获县级一等奖2篇,二等奖5篇,三等奖6篇,“圆我中国梦”演讲比赛有陈景娥等4人进入中学组全县20强总决赛。六是积极开展安全教育周的各项教育活动和法制宣传教育,加大校园安全防范工作的力度。七是抓好新生学前教育及社会实践活动。开学初学校聘请了部队官兵到校对新生进行了为期4天的学前教育,并组织高一级学生到湛江市德育基地进行社会实践活动。八是开展环境教育活动,巩固绿色学校成果。通过主题班会、国旗下讲话、知识竞赛、城乡清洁工程、3月12日植树节、“4·22”地球日、“6·5”环境日、环境教育社会实践等活动,巩固绿色学校的创建成果,培养学生爱生命、爱校、爱家乡、爱祖国的优良品格。(4)办好“家长学校”,协调家庭教育与学校教育。成立家长委员会,加强关工委建设,充分发挥家长学校和家长委员会的职能作用,挖掘家长们的潜能,争取家长的配合,促进学生全面健康地发展。每学期举行一次家长来访日活动,11月23日学校来访家长达3623人。

教学管理 2013年,遂溪三中加强教学管理。一是加强课堂管理。针对学校课堂纪律存在的问题,为优化教学环境,学校制定了《遂溪三中任课教师课堂纪律管理规定》。规定实施以来,

在全体领导班子成员的共同努力和老师们的积极配合下,得到了较好的执行,有效地加强了课堂纪律管理,优化了课堂环境。二是认真组织各种考试,严抓考纪考风。对各年级进行的段考、月考,教导处都抓实考试组织工作,加强了考纪考风管理。对考试的命题、监考、评卷、登分等各环节从高从严要求。高一、高二的月考按单人单桌考试,流水形式改卷,集中登分。此外为做到人人诚信考试,在考前还做了考纪考风教育动员,学生们签订了诚信考试承诺书。这些举措,有效地强化考试管理力度,为诚信考试提供了有力的思想保障。

(周马传)

【遂溪四中】 遂溪四中创办于2009年3月,是湛江市一级学校。学校位于遂溪公园西溪河畔,占地面积290多亩。

学校在县委、县政府的高度重视和支持下,基础设施建设日臻完善。教学楼设计新颖、宽敞明亮,学生公寓舒适优雅,学生饭堂现代化设施配置齐全,餐厅设有中央空调;多媒体教学平台、计算机室、物理、化学实验室、音乐室、美术室等教学设备及功能室都是按省级标准建设。2013年有初中、高中教学班71个,在校学生4566人。其中初中13个班,892人;高中58个班,3674人。有教职工320人,其中本科以上学历293人,占专任教师98.6%。中级以上职称116人。是一支中青结合、积极进取、经验丰富,富有活力、结构合理的

师资队伍。

办学成果 2013年5月,学校被评为湛江市一级学校。同时,学校英语教研组被评为“湛江市示范教研组”,是遂溪县唯一的英语示范教研组。在第二轮课堂教学改革工作中,学校被评为县示范单位。

2013年,学校中考、高考再创佳绩。中考上县重点线以上有37人,总分、平均分跃居全县第19名,创历史新高。全校1177人参加高考,大专以上上线679人,其中本科上线53人,本科增长率66.7%。2013年被评为遂溪县高考先进单位。

办学特色 发展“小三门”类高考,是遂溪四中努力打造的办学品牌。学校根据学生的知识基础及爱好兴趣,在校园文化建设中,倡导学生参与兴趣学习、发展个人特长,以此而推动更多学生选择美术、音乐、体育等特色教育学习,参加“小三门”类高考,获得更多升学的机会。在改变培养模式、改革教学方法和提高教学效益等方面形成学校的办学特色,在此基础上逐步向特色学校发展,形成品牌,建成名校。该校已建设了9间美术训练室,约1000平方米;增设音乐、舞蹈训练室4间,并购置教学钢琴等设备一批,为学生发展专长提供便利条件。

德育工作 为提高德育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遂溪四中坚持以思想品德课为德育主要课程,发挥各学科教学中渗透德育的功能,挖掘教材中的德育因素,有目的地在各学科教学中对学生

进行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教育。在学生管理中推行由“政教处、年级组、班主任”组成的三级管理体制,以及由“门卫、值日领导、值周领导”组成的多层次管理模式,并在学生宿舍推行“半军事化”管理,强化学生日常行为管理,营造良好的育人环境。从多方面强化学生教育,一是坚持开展符合中学生特点的专题教育活动。经常开展了养成教育、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爱国主义教育、法制教育、诚信教育、感恩教育、身心健康教育等主题教育活动。二是坚持“双优班”“双优标兵班”“行为规范标兵”的评比制度,促进良好行为习惯的养成。三是与时事相结合,开展“了解新闻时事,辨析社会现象”活动,让学生通过时事新闻分析社会现象,树立正确的人生观。

教学工作 2013年,遂溪四中坚持以新课程改革为突破口,开展以学科教研组为依托的课堂教学研究,研究课堂教学教师角色的转变、学生的主动参与、媒体的恰当辅助、有效的课堂教学评价、提高课堂教学的效率等,扎扎实实抓好教学质量。一是强化过程管理,突出“质量第一”。学校强化备课、上课、作业批改、辅导和质量检测各环节管理。努力提高平均分、及格率与优秀率,消除低分率,力争不让一个学生掉队,切实把提高教学质量落到实处。二是创设活力课堂,关注快乐成长。新课程背景下,学校教师通过设计富有活力的学习活动,创设自信和相互尊重的学习氛围,让课堂生机盎然。

三是构建多元课程,促进和谐发展。学校重视课改实验工作,认真部署课改实施的具体细节,成立课程改革实施领导小组和由校骨干教师组成的课程实施研究小组,定期召开会议研究、布置新课程改革的实验工作,制定具体的课改工作方案,搭建新课程实施硬件平台。积极开发与利用新课程资源。大力开展以校为本的教育教学研究,促进课堂教学模式、教师的教学方式和学生的学习方式的转变。积极开展第二课堂活动,培养学生的爱好、特长,全面提高学生素质。成立了学生课外兴趣小组,定期开展活动。

师资队伍建设 2013年,遂溪四中坚持专家引领和校本研究相结合,理论学习和实践探索相结合,外出学习与名师培训相结合,任务驱动与激励机制相结合的学习培训模式。通过科组教研活动、教育理论学习、观摩名师教学光盘、选送学科带头人及青年教师外出学习与观摩、制定个人职业成长规划等,促进教师的专业成长。同时,实施“双导师”制,加快青年教师成长。为教龄不足三年的教师配备学科及班主任导师,为新入职教师配备“业务指导人”,及时有效地指导他们开展工作。通过骨干教师对新聘教师和青年教师的“师徒结对”,促进青年教师迅速成长。

安全教育 2013年,遂溪四中实行校长—政教处—一年级组长—班主任四级安全工作责任制,层层落实安全责任。坚持落实校内安全检查和巡查制度,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实行校警、值

周组、值日组值班制，加强对学校安全工作的监管；加强安全教育工作，上好安全教育课，重点突出“生命教育”、交通安全、食品卫生安全和消防安全专项整治；经常利用集会、家长会、法制专题讲座、黑板报、广播、宣传栏以及班会、法律知识竞赛等方式对师生进行安全教育；定期举行逃生自救演习和消防知识培训。校内还安装了摄像监控系统；做好校园周边环境的安全保障和卫生管理，努力为学生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的环境。（梁秋）

【大成中学】遂溪县大成中学是爱国重教的香港同胞林文恩先生捐资，由县政府于1985年创办的一所普通中学，2000年晋升为湛江市一级学校。学校环境优雅，被评为湛江市“园林式单位”，2013年有教学班52个，在校学生3829人，在职教职工245人，教师整体素质高，安教、乐教、善教。

学校教育设施设备配备齐全，被评为全国教育网络系统示范单位。学校坚持正确的办学方向，以人为本，教书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环境育人，以教风实、学风勤、校园美、质量高、有特色赢得社会的赞誉，形成了“全、新、多、勤”的办学特色，办学水平较高，学校先后荣获奥运事业突出贡献单位、全国读书育人特色学校、全国首届百佳特色学校、中国创新教育示范单位、全国创建平安校园示范学校、中国特色教育示范基地、全国校园文化先进单位、广

东省侨资学校办学优秀成果吴汉良奖、广东省侨务工作先进单位、广东绿色学校、湛江市高考先进单位、湛江市“双优”学校、湛江市诚信守法活动先进单位、湛江市师德建设先进单位、湛江市平安校园、湛江市中小学校务公开工作先进单位、湛江市校园廉政文化建设示范单位等荣誉称号。

队伍建设 2013年，县大成中学制定师资建设规划，注重业务技能培训，开展教师教学培训观摩和比赛，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积极开展校本培训“结对子”活动，加大力度不断完善做好“结对子”的传、帮、带工作，提高教师的理论水平和教育教学能力。

德育工作 2013年，县大成中学坚持德育为先，育人为本，进一步加强学生思想道德建设，坚持以爱国主义教育为主线，突出抓好学生政治思想教育、品德教育、纪律教育、法制教育和常规教育，以创建“校风好、学风正、环境美、质量高”为目标，加大年级管理工作力度，开展年级组工作目标评估考核，落实工作岗位责任制，积极开展“一评”（德育绩效评估）、“二建”（建立心理咨询室、建立名班主任工作室）、“三创”（创建绿色学校、创建书香校园、创建和谐校园）、“四育”（养成教育、理想信念教育、法制教育、生命教育）活动。深入开展创建“示范班”活动，全面提高学生整体素质。

教学教研 2013年，县大成中学积极推进教学教研工作发展。一是严格执行教学法规，狠

抓常规管理，注意课堂教学各环节的规范性，提高教学效益。二是强化科组长的责任制，以年级备课组为单位，开展集体备课活动，以学科为单位，面向全校进行公开教学，并且在科组内开展评课评价活动，做到既规范管理，又能充分发挥教师的特长，提高了构建教师教学特色的意识。三是进一步优化课堂教学，落实《大成中学高效课堂实施研究的实施方案》，继续研究探索提高该校课堂教学质量的有效途径与模式，借鉴全国名校的经验成果，提炼本校课堂教学高效的教学方法，为提高该校教育教学质量作贡献。四是加强第二课堂活动指导，促进学生综合素质提高。2013年高考成绩辉煌，上重点线12人，重点指标完成率达200%；上本科线以上333人，本科完成率达109.2%；高考实绩评价总分名列湛江市面上中学第一，文科数学、文科综合平均分全县第一，学校被评为湛江市高考先进单位。

安全工作 2013年，县大成中学为确保校园安全，落实“一岗双责”安全责任制，分级分层次签订安全工作责任书，切实抓好各项安全制度的落实，加强校园24小时安全管理，加强学生安全教育和管理工作，积极开展校园安全警示教育，深化校园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开展“安全文明校园”创建活动，把安全工作作为学校日常的重点工作，寓安全教育于活动中，利用会议、广播、黑板报、宣传橱窗、横幅等多种形式进行宣传，广泛开展知识讲

座、知识竞赛等活动,通过讲解、演示和训练,使学生接受比较系统的安全知识和技能教育。加大校园安全投入,充实“五防”设备设施,全面推进校园安全工作,学校被评为广东省安全文明校园。(赵康)

教育创强

【党政领导高度重视教育创强】2013年,遂溪县委书记林少明、县长高诚苗、县委常委张伟明、副县长苏国亮等领导及县人大、县政协督查小组经常定期或不定期深入基层学校调研指导、现场办公和谋划教育创强工作,曾创下一个月三下学校调研创强的工作纪录,切实解决教育创强中的热点、难点、重点等问题。各镇委镇政府、各职能部门、广大教师及全社会均以极大的热情和干劲投入到创强工作中。

【多渠道筹措资金,投入大】2013年8个创强镇共投入6201.5万元。另外,8个镇大力发动社会各界捐资办学筹集资金达3491.27万元,其中现金2749.57万元,电脑385台价值87.3万元,桌椅5882套价值80.81万元,图书71368册价值72.89万元,其他500.7万元。

【新建改建项目多,工程大】8个镇创强建设项目共3216个,含校舍建设、校舍维修、校园环境硬化、绿化、美化建设等。学校旧貌换新颜,学校办学条件迅

速改善。(陈荣珍 黄茂)

文化

综述

【概况】遂溪县(科技)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简称“县(科)文广新局”(加挂县知识产权局、县地震局、县版权局牌子),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队为局直属单位,为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总编制33名,其中行政编制28名,事业编制(工勤)5名。2013年有公务员14名,工勤人员5名;其中,局长1名,副局长3名,正副股长12名。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工作管辖县广播电视台、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行政工作,总在职人员281名,离退休人员91名。

【文化馆活动】2013年,县文化馆积极开展馆办活动,举办各类文化艺术培训班13期,2290多人次受训;是年增设书法和二胡、小提琴长期培训班;举办各类展览6期,组织金声曲艺社为群众义务演唱150多场,义务送曲艺下乡25场次;组织文艺节目参与县城有关单位文艺晚会5场次;举办“幸福活动周”曲艺演唱晚会2场次。

【图书馆活动】2013年,县图书馆订阅报刊300多种,进馆人数达15万多人次,读者借阅1万

多人次,借阅3万多册次(图书、期刊),流动分馆新发书证350张,接待读者5万多人次,读者借还7000多人次,借阅13000多册次,阅览8万多册次,上网5000多人次,咨询600多件;利用“岭南流动书香车”下乡开展借阅活动,进一步扩大服务网点;在讲座厅播放有关讲座及影片等10多场次,观看人数2000多人次,并为武警遂溪中队图书分馆更换图书五次,为杨柑、黄略等镇交换图书,共送书下乡12次;在第五次全国图书馆评估活动中,图书馆被评为全国县级二级图书馆。

【博物馆活动】2013年,博物馆积极做好《古代遂溪》《馆藏文物》等多项大型展览和文物保护单位的各项工工作,举办了摄影作品展、书法作品展、在馆舍扩建完成后,在原来“古代遂溪”“红色遂溪”两个展馆的基础上,增加一个“甜县遂溪”展馆,已搜集古代遂溪制糖用具、展示遂溪县制糖业的发展历程;省文物鉴定站到遂溪县鉴定馆藏文物,博物馆提供藏品118件,其中陶瓷87件、古书画16件、杂项15件,馆原有入级文物229件(套),这次鉴定又有一批入级文物;根据《广东省文物局关于报送不可移动文物名录(图录)的通知》的要求,全县名录(图录)制编完稿。

【广播电视业务】2013年,遂溪县广播电视工作全部完成广播电视“村村通”“渔船通”工程,

全部完成盲点村电视入户共 621 户，实现了广播电视全覆盖的“村村通”工程和“渔船通”（19 艘）工作任务。

【新闻出版管理】 2013 年，遂溪县以“印刷企业 2013 年度年检”“推进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农家书屋民生工程的资料库完善”等为工作重点，于同年 6 月，推进政府机关软件正版化和企业使用正版软件工作已顺利完成，并通过省验收。

【文化事业受赠情况】 2013 年，县电影公司、县文化馆和县图书馆分别向农村免费赠送公益性数字电影 3204 场、戏剧 163 场，图书 7620 册。同年，省政府为黄略、乌塘和洋青三个镇 18 个文化室赠送电脑、琴、鼓、锣等文艺设备一批，总值 50 多万元。

【文化市场管理】 2013 年，遂溪县有合法的网吧 69 间、音像制品零售出租店 79 间、卡拉 OK 厅 17 间、民间职业粤剧团 5 个、雷剧团 14 个、书报刊摊档 66 个、打字复印室 39 个、印刷厂 17 间。全年累计出动文化执法人员共 500 多人次，出动车辆 200 多台次，检查各种文化经营单位 800 多家（次），收缴非法音像制品 CD、VCD 等盗版光碟 3000 多张。收缴非法出版物 20000 多册（张），其中私彩版 10000 多册（张），书籍、试卷等 2500 多册（张），查处违法违规网吧 15 家，停业整顿 5 家，查缴卫星地面接收设施 20 多套，参加县联

合法法 3 次。

【文艺创作演出】 2013 年，遂溪县坚持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两为”方向，遵循“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的“三贴近”原则，把握时代脉搏，弘扬时代主旋律，围绕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和谐幸福社会这个大主题，积极鼓励文艺创作者潜心创作，共创作出各类文艺作品 150 多件。其中创作小戏 15 个，曲艺 2 个，歌曲 7 支，小戏小品有《相亲》《村长招聘秘书》《青春》等，音乐作品有《回家过年》《父亲的爱》《幸福遂溪》等；创作的大书书法作品《书缘》于 8 月份获“首届画圣故里中老年书画大展赛”银奖，隶书作品《对联》9 月份获“首届博鳌亚洲艺术论坛走进博鳌——全国书法艺术家精品展”银奖和台湾“大美宝岛”海峡两岸全球中老年书画名家交流大赛金奖。另有二方篆刻作品在《湛江晚报》发表。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2013 年，遂溪县“沙古菜头仔”“遂溪红糖”申报为市级非遗保护项目已获批准，已将市级非遗项目“遂溪红糖”向省级申报；做好国家级非遗项目“遂溪醒狮”的传承与保护，推动地域文化传承创新。为弘扬遂溪县传统文化遗产——遂溪醒狮，10 月 9—17 日，配合省电视台拍摄小组完成了广东“非遗百集大型纪录片”之一的《遂溪醒狮》拍摄工作。

【文物保护】 2013 年，在第三次

全国文物普查遂溪县登记的 326 处不可移动文物中，选出城月宋代戴慈生墓、黄略瑞良公祠的申报资料上送县科文广新局；根据湛江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关于开展第八批湛江市文物保护单位申报工作的通知》精神，从县保中选出调丰古官道遗址、陈梦雷墓、宋氏祖祠、泮塘农民协会旧址作为第八批湛江市文物保护单位申报，并获市政府批准发文公布。

【民间醒狮活动】 2013 年，遂溪县 250 多个狮团全年参与各种表演活动 1000 多场，参与活动表演人员近 10000 人，观众达 70 万人次，年收入 500 多万元。为了加强醒狮团的队伍建设，使狮舞传承工作后继有人，各醒狮团队不断充实设备，注重培养人才，全年共培养狮舞传承新人 300 多人。国家非遗传承人李荣仔制作的龙狮灯，参加春节广东省农民第二届花灯文化节展获金奖；11 月 26—28 日参加由中国民间文艺家协会等单位举办的“中国山花奖”民间灯彩大赛，李荣仔以龙湾和海洋为主题的《龙狮海洋渔灯》获银奖。

（崔凯旭 郑泽民）

文学艺术

【概况】 遂溪县文联机关编制 4 名，2013 年在职人员 5 人。直属文艺家协会 9 个，县作家协会、县书法家协会、县美术家协会、县曲艺家协会、县民间文艺家协

会、县摄影家协会、县舞蹈家协会、县音乐家协会、县诗社。

【文学创作】 2013年，遂溪县作者在国家、省、市级报刊发表各类文学作品63篇，结集出版文学作品3部，签约中、长篇小说各1部。部分作者的作品已达到较高层次，如洪艳的散文作品《正是夜深露白时》和《素朴中的伟大》分别发表于《光明日报》和《北京晨报》；陈华清的小小说集《行走的城市上空的云》由郑州文心出版社出版，儿童小说集《榕树下的秘密》由金盾出版社出版，儿童散文集《啄着阳光的鸽子》由万卷出版公司出版；陈雁的长篇小说《姑娘窝》和中篇小说《余茅同之死》等与大佳网签约；庞巧、陈雁的长篇小说获市文学创作扶持基金奖励。其他作者如陆岸的短篇小说《阿贵和他的钓鱼师傅》发表在《湛江日报》；周虹的散文《除夕夜》《花莲》《游清风林》《远去的民谣》等发表在《湛江日报》；洪三河的散文《仰望父亲》《鹤地银湖之梦》、诗歌《怀念一棵荔枝树》（外二首）发表在《湛江日报》；许章的短篇小说《信任》，林虾三的散文《我见到了莫言》，廖今玲的散文《归来，鸟儿》也发表在《湛江日报》。

【书法创作】 2013年10月，林文华、杨贤聪书法作品入选广东省第十二届美术、书法、摄影联展。其中林文华获得优秀作品奖。同年12月6日，书协组织舒仁勇、李流平、林文华、何志

杰、卢树良、全志勇等人作品参加湛江市“蓝色崛起”主题美术、书法优秀作品展；同年8月，书协会员彭贵的大书作品《书缘》获“首届画圣故里中老年书画大展赛”银奖，同年9月隶书作品《对联》获“首届博鳌亚洲艺术论坛走进博鳌——全国书法美术家精品展”银奖，同年11月《对联》获台湾“大美宝岛”海峡两岸全球中老年书画名家交流大赛金奖，另有二方篆刻作品发表在《湛江晚报》。

【音乐创作】 2013年，李小玲的《少年英雄马思聪》获中国儿童音乐学会大赛三等奖，《游子归乡过大年！》获中国大众音乐学会艺术创作成就奖，《追梦》获中国少数民族音乐学会银奖；麦莱的词作《人人要成功》获江苏省山东商会会歌全国征集第八名，词作《石门石门已打开》入围中共石门县委宣传部全国石门县形象歌曲征集，由麦莱作词，陈洪美作曲的《湛江美如画》在中国音乐家协会举办的大赛中获金奖。

【美术、摄影创作】 2013年6月，遂溪县组织少儿美术书法作品参加市第三届“鼎龙杯”少儿美术、书法大赛，共13人获奖。同年7月中旬，选送美术作品《织锦队》《甜地争春》《秋韵》等参加省第十二届“书画摄影”大赛。同年8月，遂溪县影协选送8幅作品参加广东省第十二届美术·书法·摄影联展，会员黄裕有3幅作品入选《湛江交通》杂志。

【戏剧、曲艺创作】 2013年，遂溪县戏剧作者共创作《相亲》《村长招聘秘书》《青春》等小戏小品15个。同年，县曲协组织会员参加广东省政协第十届“四州”杯粤港澳曲艺大赛，庞林辉获广东省政协第十届“四州”杯新人奖，莫云彩获湛江市十佳选手奖，遂溪县获优秀组织奖。

【诗词创作】 2013年，县诗社社员在县级发表诗词600多首，市级90多首，省级40多首，国家级20多首，国际级10多首。10多首获国家或国际奖励，黄启超、曹少松获第二届中国百诗百联大赛入围奖。

【县作家协会活动】 2013年，县作家协会积极配合县纪委推动廉政文化建设，组织一次廉政文化采风活动，共有会员20余人参加，参观了城月镇陈家村、北坡镇白玉民居、黄学增故居纪念馆、河头镇双村、乐民城、文明书院等文化景点，活动后每位会员都向主办方交出了各自的作品。同年，为《湛江日报》组织出版遂溪县作者文学专版，共刊发遂溪县作者周虹、陈华清、洪艳、许章、廖今玲等作品6篇。2013年初，按县分管领导和县旅游局的要求，县作家协会抽调主要力量参与旅游征文组织工作。

【县书法家协会活动】 2013年2月1日，县书协在启达实业有限公司举办2013年遂溪县“启达杯”书法展，同日在启达实业有限公司大门前为群众义务写春

联。同年2月3日，书协组织会员在城月镇吴村为群众义务写春联。同年2月25日，县书协组织参加湛江市书协主办的雷州之行书法雅集。

【县音乐家协会活动】 2013年，县音乐家协会举办遂溪县首届“华山杯”K歌大赛。协助县一中马秋凤老师举办“马秋凤老师学生汇报演出会”。大年初一（2月10日）在纪念广场参加春晚演出，2月22日下午在文化广场参加贺岁演出。2013年“3·15”期间组织会员在纪念广场参加“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日活动，共举办2次专场演出。

【县舞蹈家协会活动】 2013年1—2月，县舞蹈家协会组织会员参加由县委、县政府主办的“春回遂溪、放歌崛起”2013年春节大型文艺演出活动。同年，承办遂溪县庆“七一”健身舞蹈大赛。组织会员积极参与全县中小学校“舞动校园”排舞比赛。

【县曲艺家协会活动】 2013年，县曲艺家协会积极响应省曲协关于“曲艺大家唱”的指示精神，组织会员开展交流，7—9月先后与赤坎、吴川举办三次联谊演唱会。会员庞林辉在澳门举行个人才艺演唱会，活动得到英东基金会、澳门民政总署的支持。

【县诗社活动】 2013年3月、6月、11月分别派社员参加“湛江市诗社2013年研讨会”、“吴川庆祝荣获中国诗词之乡”挂牌大

会、“湛江诗社南三重阳研讨会”。举办新西兰华侨刘志英诗联、书画联展。（周虹）

档案工作

【概况】 遂溪县档案馆成立于1961年，县档案局成立于1985年。县档案局、档案馆实行局、馆合一办公体制，县直正科级事业单位，2013年有人员12人。

【档案安全工作】 2013年，县档案局参与县重大活动拍摄工作116次，到各镇各单位指导档案工作100多人次，都没有出现差错或事故，全体人员没有发生安全事故，没有财物丢失，没有人员违法违纪等。全局馆藏档案87292卷14000件，经检查，档案没有发现新增虫口，没有发霉变质等现象，新接收的档案，一律经过消毒处理才能进库。档案“八防工作”到位，温、湿度达标。至2013年11月底，接待群众查阅档案1263批2369人次，调阅档案1931卷（件），复制档案3831张。县档案局在服务过程中，既注重服务态度，更注意档案安全，每份档案都派人员跟踪服务，确保档案安全，没有发生档案涂改、损毁、遗失等情况，也没有发生泄密，档案进出库安全。（欧春英）

党史工作

【概况】 中共遂溪县委党史研究

室是主管党史工作的职能部门，是遂溪县委直属正科级事业单位。2013年在职人员6人，其中：主任1人，副主任2人，股长3人，工勤1人。

【理论学习】 2013年，县委党史研究室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八大及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作为首要的政治任务，通过多渠道、多形式掀起了学习热潮，并结合十八大及十八届三中全会对党史工作提出的新部署、新任务和新要求，努力推动遂溪县党史工作向前发展。认真学习和贯彻落实省委和市委、县委全会精神，在学习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史工作的意见》（中发〔2010〕10号）、《中共广东省委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我省党史工作的意见》（粤发〔2011〕8号）、《中共湛江市委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我市党史工作的意见》（湛发〔2012〕10号）等文件和全国、全省、全市党史工作会议精神的基地上，以全面贯彻落实《湛江市2011—2015年党史工作规划》（湛办发〔2012〕11号）的要求为重点，结合遂溪县实际，采取有效措施，抓好各项党史工作任务的落实。

【《中国共产党遂溪历史》第二卷征编工作】 2013年初，县委党史研究室开展了《中国共产党遂溪历史》第二卷（1949.10—1978.12）的统稿工作，全书分5章34节，30多万字，5月完成第一次统稿修改工作，并打印出征求意见稿。为真实地反映历

史原貌，客观地总结遂溪在开拓前进中积累的宝贵经验和吸取失误教训。于同年5月底召集部分离、退休老同志召开了小型座谈会，同时将征求意见稿发给有关当事者、经历者、见证者、知情者以及有关领导同志，请求他们审阅，并给县委党史研究室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征求意见稿发出后，县委党史研究室组织人员或进行口碑记录、或根据有关线索进行采访、或查阅相关历史资料等，期间采访知情者达50多次。至同年11月，征求意见稿陆续收回，收集了大量的意见、建议以及回忆、口碑等珍贵资料。同时自11月起，编辑人员对该书进行了第二次修改补充工作。

【《遂溪县革命遗址资料选编》征编工作】 2013年，为了进一步做好遂溪县党史遗址的普查、保护、开发和利用工作，根据上级党史部门的要求，县委党史研究室集结编辑《遂溪县革命遗址资料选编》书稿（自编本），全书约300页，近20万字，100多幅新旧照片，收录全县100多处现存党史遗址和纪念设施的珍贵史料。经过编辑整理，几易其稿，于8月打印出征求意见稿，并寄发给经历者、知情者、见证者征求意见。同年10月，征集到修改补充意见10条，补充普查遗漏革命遗址4个，补充5个遗址资料，到实地调查及拍摄有关照片5个。

【加强党史纪念设施建设】 2013年，县委党史研究室为协助市委

党史研究室和县纪委抓好党史教育基地及党风廉政建设教育基地建设，进一步搞好黄学增纪念亭——湛江市党史教育基地、湛江革命历史展览馆、遂溪县党风廉政建设教育基地的基础设施建设，加强管理，利用基地开展了各种教育活动。

【革命遗址申报】 2013年6月，根据省委党史研究室的布置，县委党史研究室经过综合整理黄学增纪念亭基地的资料及图片，向省委党史研究室申报黄学增纪念亭为广东省党史教育基地。同年7月，县委党史研究室又根据湛江市委党史研究室的布置，向湛江市委党史研究室申报笔架岭战斗纪念碑、老马起义等2处革命遗址申报为湛江市党史教育基地。

【革命遗址建设】 2013年，县委党史研究室在全面做好革命遗址普查的基础上，进一步研究制定全县革命遗址保护和开发利用规划，多次派员参加县有关部门举办的有关会议，并提出有关县革命遗址保护和开发利用规划意见。

【抓好当年大事记的收集工作】 坚持不懈地收集和编写当年大事记的工作。至2013年底，已经收录了2009. 2010. 2011. 2012. 2013年的大事记，并进行了初步整理和录入电脑工作，2013年大事记共录入80条，约3万字。县内发生的大事，做到及时跟踪并及时整理资料。

【专题资料的征研】 根据湛江市和遂溪县政协的要求，县委党史研究室查阅大量档案资料、采访多名当事人，由专人负责撰写完成《实施西部沿海战略——打造中国第一甜县》专题资料1篇，约8000字，并按时上报。撰写完成河头镇革命烈士纪念碑碑文，约3000字。向县志办报送2012年年鉴和年报资料，共9000字，已通过验收。（陈华）

地方志工作

【概况】 遂溪县地方志办公室（简称县志办）是县人民政府主管全县地方志工作的赋予行政职能的正科级事业单位，前称遂溪县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于1985年5月成立，负责全县地方志编纂工作。2003年9月，经县编制委员会研究同意，遂溪县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更名为遂溪县地方志办公室，内设机构4个：人事秘书股、业务指导股、县志编研股、年鉴编辑股。人员编制10名，其中事业编制9名，后勤服务人员编制1名。设主任1名，副主任2名。2013年在岗人员10人。

2013年，县志办不断拓宽地方志工作思路，增强服务经济发展、文化建设的能力。6月，县志办被中共湛江市委、湛江市人民政府评为湛江市扶贫开发“规划到户、责任到人”工作优秀单位。9月，出版发行《遂溪年鉴·2012》，启动地方志资料年报工作。11月，出版《遂溪县志

(1989—2005)》，完成第二轮修志任务。

截至2013年底，地方志工作主要成果有：出版发行新编《遂溪县志》和《遂溪县志(1989—2005)》，总计字数317.5万字；出版发行《遂溪年鉴》5卷，总计字数358万字；收集保存清朝康熙版《遂溪县志》一套共4卷约13万字，清朝道光版《遂溪县志》一套共6册12卷约20万字；出版发行《教育志》《水利志》《广丰糖厂志》等部门志企业志。

【第二轮修志顺利完成】 2013年，遂溪县第二轮修志工作抓好志书审查校对与出版印刷，聘请专家学者复审志稿，确保志书质量，全面推进修志工作进度。全年召开5次修志专题会议，细化每个阶段和每章节审校工作，县志编辑部边审核志书稿，边做好查漏补缺工作，把审校完的志稿分别返回有关单位，要求各单位再次审查校对志稿，特别是校对本单位、本系统的史实、相关数字、名词术语等。根据各单位提交的校对稿和专家学者提出的建议，进行科学合理的修改补充，

反复推敲，数易其稿，形成修正稿。至11月，《遂溪县志(1989—2005)》完成出版印刷。《遂溪县志(1989—2005)》是一部续志，全书约160万字。自2005年开展编修工作以来，遂溪县坚持党委领导，政府主持，专家主笔，地方志工作部门组织实施的修志工作机制。县财政划拨48万元修志专项经费，聘请7名专家学者参与修志，促进修志工作按时保质完成任务。

【地方志资料年报工作启动】 2013年9月4日，遂溪县地方志资料年报工作动员会议在县松源酒店召开。印发《遂溪县地方志资料年报制度实施细则(试行)》《遂溪县地方志资料年报工作方案》《遂溪县地方志资料年报编写要求》《遂溪县地方志资料年报编写行文规范》《遂溪县地方志资料年报制度总体纲目》等6个文件和《遂溪县地方志资料年报工作手册》学习资料，副县长苏国亮作动员部署，正式启动地方志资料年报工作，随后进行业务培训。湛江市志办副主任韦公廉，副县长苏国亮，各镇、县直副科以上单位、驻遂单位分

管政工的领导、资料撰稿人和县志办全体人员共218人参加会议。

【综合年鉴编纂工作】 2013年，遂溪县志办制定新一轮的年鉴编纂工作计划，设计篇目框架，做好综合年鉴编纂发行工作。9月4日，遂溪县在松源酒店十楼国际厅举行《遂溪年鉴·2012》首发式暨《遂溪年鉴·2013》组稿工作动员大会，启动2013年年鉴编纂工作，同时调整优化框架结构，加大社会热点反映力度，新收录一批实用性、指南性资料。截至12月底，完成80%的资料收集。

【人物志编纂工作】 2013年，遂溪县地方志办公室加大对人物志资料的搜集力度，走访湛江日报社、廉江市志办、徐闻县志办等地搜集资料，边收边审边编纂。截至2013年底，新收集到对社会有重大贡献的人物资料79份，累计收集到符合入志条件的人物资料约1000份，并整理形成初稿。

【镇志编修工作】 2013年10月11日，遂溪县地方志办公室主任苏振华带队到徐闻县龙塘镇学习该镇镇志编修工作先进经验。结合实际，以北坡镇为试点开展镇志编修工作。

【恢复“万年桥”名称项目申报论证会】 2013年5月16日上午在县政府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副县长苏国亮主持，与会单



地方志成果

位和人员有：县府办（林益炳）、县志办（苏振华、黄珍）、党史办（程哲鸣）、民政局（洪佩霞）、科文广新局（陈强）、国土资源局（庞颖慧）、住建局（周光平）、交通运输局（王文权）、水务局（李新、黄伟智）、公路局（陆盈凤）、档案局（杨靖华）、旅游局（梁锦德）、文联（赵杰森）、博物馆（陈成）、遂城镇（刘岱川）等。会议围绕恢复“万年桥”名称项目可行性达成共识：（1）恢复“万年桥”名称，有深远的历史纪念意义，其与湛江“寸金桥”意义同等重要，是民族英雄的象征，是爱国的标志。（2）恢复“万年桥”名称，必要可行，能很好地宣传遂溪，挖掘遂溪历史文化底蕴，更好地为遂溪经济社会服务。（3）与会人員一致同意恢复“万年桥”名称。

【地方志信息化建设】 2013年，遂溪县地方志信息化建设主要做好遂溪县地情网的维护和建设工作，抓好数据入库、栏目更新等。全年完成1部综合年鉴的入库工作，进一步充实地情数据库，并提升地情网站公共服务能力，地情网站栏目数据完成率达到90%。网站设有遂溪县志、遂溪年鉴、地情资料、方志动态、走进遂溪、理论研讨、名人风采、风采图库、资料下载、信息公开等10个一级栏目，设有遂溪概况、各镇简介、遂溪文化、遂溪特产、旅游景点、最新动态、遂溪名片、机构职责、政策法规、信息指南等10个二级栏目。截至2013年底，网站数据近360

万字，发布了4部年鉴、1本年报工作手册资料，16部地情资料，89篇文章，44幅图片，网站总访问数达5.3万人次。

【地方志理论研讨】 2013年，遂溪县地方志办公室加强与各县（市、区）志办的地方志志书交流与理论研讨，共交换《遂溪县志》《遂溪年鉴》《遂溪县地方志资料年报工作手册》100余册。1月31日，华南农业大学教授倪根金和夫人黄频英（华农图书馆馆长）到县志办搜集、研讨县情资料，并提出宝贵意见。5月17日和9月25日，麻章区志办、档案局局长李东琼，雷州市党史、地方志办主任莫昌益分别带队到遂溪县地方志办公室研讨地方志理论，研讨内容涉及志书编修、年鉴编纂、地方志资料年报、方志文化、地方志信息化、方志室建设等方面。12月11日，遂溪县地方志办公室主任苏振华一行到电白县志办学习取经，特别是学习该县开展“洗夫人文化”的地方特色文化工作经验。

（县志办供稿）

广播电视

【概况】 遂溪县广播电视台是县政府直属的正科级事业单位，承担新闻宣传和广播电视事业建设双重职能，是遂溪县重要的宣传媒体。下属有黄略、岭北、建新、洋青、界炮、杨柑、草潭、城月、乌塘、北坡、港门、河头、乐民、江洪、沙古、北潭、下六17个

乡镇广播电视站。在编人员119人，其中台长1人、副台长3人。2013年，电台共播出稿件6713条，其中遂溪新闻稿件2716篇，专题稿件1213篇，简明新闻2852篇；电视台共播出新闻2523条，专题47部；两台共有568条新闻被上级台采用，居全市各县（市）之首，其中被中央台采用稿件2条；省台采用稿件26条，市台采用稿件231条，另有296条新闻稿件被《湛江日报》等新闻媒体采用。县广播电视台共有10多篇作品在全国、省、市作品评选中获奖，其中2篇作品分别获得全国和湛江市新闻作品评析一等奖。2013年，县广播电视台被广东南方广播影视传媒集团授予“2013年度广播电视安全播出先进单位”，获“湛江市扶贫开发‘规划到户、责任到人’工作先进单位”荣誉称号，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遂溪县2013年度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和平安建设工作先进单位”“先进党总支”。

【围绕中心，突出重点宣传】 2013年，遂溪县广播电视台大力宣传重点项目建设和招商引资工作，跟踪报道茂湛高速、台湾统一企业、中能酒精、华润水泥、珑湖生态城、全丰中央广场等重点项目的建设进展情况，大力宣传遂溪县投资环境，宣传报道遂溪县各项招商引资活动，制作专题片，开辟专栏报道，圆满完成了2013年“3·28”经贸洽谈会的宣传报道任务。

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为宣传重

点，制订方案，专门部署，落实宣传任务，加大宣传力度。在两台开辟了“贯彻落实十八大精神”专栏，解读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系列报道全县各地贯彻落实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的具体行动，展示遂溪县广大干部群众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国梦的精神风貌。

认真做好县委全会和人大、政协“两会”宣传报道工作。两会前期，县广播电视台在《遂溪新闻》和《遂溪聚焦》等节目中系列报道了遂溪县经济建设取得的辉煌成就；“两会”召开期间，开辟了“两会聚焦”专栏，报道两会提出的奋斗目标和各项工作任务，并采访委员代表，共同为遂溪县的经济社会发展出谋献策。

结合中央提出的八项规定和县委的十大规定，加大机关作风建设和廉政建设的宣传力度，加强与县纪委监察局的联系，与纪委监察局一起开展明查暗访，曝光不良行为，并制作成暗访专题片在全县领导干部大会上播放。宣传该县各单位倡导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拒绝大吃大喝等好的做法和好的典型。宣传贯彻党的群众路线，加强县领导下访和下基层调研等活动，树立党政领导良好的政风行风形象。

【坚持创新，节目质量稳步提升】 2013年，遂溪县广播电视台以“党委政府满意、观众听众喜好”为出发点，不断在节目包装、内容和形式上改版创新。如电视台《遂溪聚焦》栏目将新闻

专题、社教专题、文艺专题节目综合为一体，不但内容丰富，而且观众有固定的收视窗口。同时，电台、电视台积极探索创新播出形式，对报道形式、报道手法结合实际不断修改和创新。电视台为了体现真实性，增加较多现场出镜、现场采访和同期声等形式和手法。电台为体现直播活力，在一些直播栏目中，大胆采用“1+2”直播形式进行直播，使节目锦上添花。通过节目创新，增强了视听效果，有效提高了收听收视率。

进一步优化新闻报道的范围和内容，重点做好涉及全县重大工作部署、上级领导视察调研、重大突发事件处置、先进典型事迹和具有全局意义的重大会议等新闻的宣传报道；优化新闻报道结构，突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保障民生等与基层群众密切相关的事项。精简会议新闻报道，原则上与县的重大工作不相关的新闻，县的副职领导不安排记者随从采访。在报道工作中坚持走群众路线，坚持“三贴近”原则，深入持久地开展记者“走、转、改”活动，把镜头对准基层、对准群众。2013年，县广播电视台在《遂溪新闻》中开辟了“记者走基层”“记者零距离”“百姓村官”“社保政策访谈”等专栏，这些专栏节目拉近了记者与人民群众的距离，提高了媒体的亲和力和感染力，受到县领导和广大人民群众普遍欢迎。2013年，《遂溪新闻》对遂溪县党政领导活动的报道共916次，与2012年同期相比减少36%；对会议的

报道共952次，与2012年同期相比减少34%；对社会民生的报道共537次，与2012年同期相比增加43%。

办好《行风热线》节目，加强舆论监督报道力度。节目前主动与上线单位沟通、组稿、彩排演练；节目中认真负责，做到万无一失，确保节目安全播出；节目后加强跟踪落实，做到事事有着落，件件有回音。2013年共播出《行风热线》节目24期，接听群众电话120个，其中投诉类8件，咨询类100件，建议类12件。所有群众咨询类问题全部予以解答，群众投诉的案件办结率93.5%，据对所有办结的投诉案件的回访调查显示，投诉人满意率达到了95%。《行风热线》节目实实在在地为群众解决了一些实际问题，“行风热线”办成了答疑线、帮困线、连心线，架起了政府与群众沟通的桥梁，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认可和好评。

【采取措施，激励精品创作】 2013年，遂溪县广播电视台继续实施激励机制，调动采编人员的积极性。下达硬性指标任务给每个采编人员，按照稿件质量进行打分，在完成该台播出和上送稿件任务的前提下，超过基本分的则给予奖励，不完成任务和达不到基本分的，则给予处罚，大大激发了采编人员的写稿积极性，有效地促进新闻作品质量的提高。

【开辟市场，发展用户】 2013年，遂溪县广播电视台积极开辟

有线电视新区，全年共开辟了启达住宅小区，武装部住宅小区，北坡农贸市场小区等8个有线电视新区，共增加用户1500多户。至2013年底，共新发展电视用户11000多户，连续五年新发展电视用户超万户，全县电视总用户超10万户，居全市各县（市）台首位。广播电视惠民工程建设取得显著成效，按照中央、省、市的要求，2013年该台组织技术人员深入到全县各地进行信号测试、调查了解，落实信号覆盖情况，为群众安装接收设备，顺利完成已通电自然村广播电视“村村通”工程建设工作任务。

【完成安全播出任务】 2013年，遂溪县广播电视台把安全播出工作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来抓。一是成立机构，完善机制。根据中央、省、市的通知要求，台成立由台长任组长，分管副台长为副组长，有关责任部门为成员的安全播出领导小组，成立应急指挥中心，形成全台上下联络畅通、令行禁止的安全播出应急机制。二是完善制度，落实责任。补充完善值班制度，建立安全播出和安全生产应急预案，明确安全播出职责，把责任落实到股室和每位领导身上，层层落实责任。三是加强值班，加强巡查和监控。有线电视播控室、螺岗岭发射台、门卫值班室，每天24小时有人值班，有线电视网络巡逻队每天巡查到晚上11时，防止“法轮功”分子搞有线插播，在国庆节、十八届三中全会召开期间等重要播出保障期，台领导24小

时轮流带班值班，加强监控和线路巡查，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做好安全播出工作。四是加强联系，认真做好联防。主动与上级和县610办、县公安局、县供电局的联系，积极争取县委领导的支持，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对非法销售和安装卫星电视接收设施以及宾馆酒家等营业场所私自建立有线电视小前端的专项整治工作，有效地打击了非法行为，确保了广播电视安全播出。

【业务培训】 2013年，遂溪县广播电视台定期开展技术练兵和岗位学习培训活动，同年6月、8月和11月，分别举办了一期记者编辑业务培训班、两期省银视公司收费业务培训班，邀请了广东台知名记者、编辑和省公司业务骨干前来授课，取得了较好效果。同年，电视台还将广播中心的全部节目主持人分两批到佛山电台进行跟班学习，大大提高了电台节目主持人整体素质和业务水平。（叶常青）

电影院

【概况】 遂溪县电影有限公司是副科级文化企业单位。2013年，在职人员75人（其中在岗人员36人，待岗人员39人），退休人员51人，总人数126人。

【经营业绩】 2013年，遂溪县电影有限公司认真贯彻执行党的十八届全会精神以及省、市、县关于建设文化强县的精神，满足

遂溪县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需求，得到县政府重视，县政府给包干场次补贴费8万元购买场次240场，市补贴购买场次432场，省购买场次2748场。至12月份，公司已经完成上级交给的放映任务，并与商家合作，走广告电影之路，收到较好的效果。全年电影覆盖率达到95%以上，共放映2978场，观众60万人次，商业放映238场，歌舞演出101场。

【发挥电影宣传作用】 2013年，遂溪县电影有限公司积极联系各单位，配合有关职能部门宣传党的方针政策，组织教育片，对党员干部群众、学生进行教育。元旦、春节、“五一”等节日，在县纪念广场免费放映电影，丰富群众的文化生活；按省委组织部和省广电局的要求，春节期间免费送电影下乡，免费放映45场，受到农民群众的好评；同年3月与县教育局联合发文组织全县中小学校学生观看电影，放映5部教育片：《何处是归途》《跑出一片天》《最后一课》《警花燕子》《生命的托举》，共放映120场，观众10多万人次；同年4月23日由县委宣传部、县科文广新局联合发文，组织干部职工观看电影《村官普法兴》，全县共放映17场，观众8000多人次；同年7月份，配合县政府应急办在县纪念广场举办广东省第四届“百人百场”应急知识宣传讲座活动，放映3场；同年9月26日南粤幸福活动周，遂溪活动启动仪式在北坡镇文化广场举行，连续放

映电影3晚(每晚2场),27—28日在县纪念广场、东山园居委会文化楼各放映1场;同年11月22日配合县安监局组织各单位在县城观看安全生产教育片《安监局长》,放映1场。(王文影)

影剧院

【概况】遂溪影剧院是全民所有制事业单位,隶属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13年有干部职工55人,其中:经理1人,副经理1人。2013年,遂溪影剧院通过开拓多种经营、寻找多种渠道创收,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除了组织好教育部门安排的大型话剧外,还多次深入学校组织师生观看具有社会主义思想道德教育的优秀影片。同时,利用影剧院地处县城中心、环境优雅等优势,开办卡拉OK、酒家、美容院、宾馆、网吧等项目。

【安全生产】遂溪县影剧院经过20多年使用后,大部分设施设备已陈旧,存在严重的安全隐患。2013年4月10日凌晨2时左右影剧院靠南边的夹层天花装饰材料由于年久失修,木料架构已被虫蚁蛀空失去支撑拉力,加上装修采用的沙、石、水泥、小钢材(网)等材料的坠力作用下,造成脱落(约25平方米),脱落部分砸在50多个座位椅子上,没有造成人员伤亡。影剧院立即向县人民政府申请要求拨款维修夹层天花、天面补漏、内外墙体粉刷等。经过第十二届县委第51次

常委(扩大)会议研究决定,对影剧院进行全面整改和维修。

(吕志强)

卫生

综述

【综述】2013年,全县有7间县直医疗卫生单位,15间镇级卫生院。全县开放病床2802张,其中镇级卫生院1412张。全县门急诊313.4万人次,比上年增长5.02%;出院8.65万人次,比上年减少6.46%;病床使用率75.8%。

2013年,遂溪县认真推进医改工作,加快了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的建设,年内有县人民医院住院综合大楼(建筑面积16785平方米)、江洪卫生院门诊综合楼改造工程(建筑面积600平方米)、界炮卫生院住院楼扩建工程(建筑面积1022平方米)、北坡卫生院门诊综合楼(建筑面积2257平方米)等4个基建项目完工投入使用。为医疗服务能力薄弱的岭北、建新、乐民、草潭、港门等5镇卫生院配备了彩色B超机。继续抓好全县15间卫生院基本药物制度的实施,基层卫生院基本药物制度100%覆盖,基本药物使用率100%,零差价率销售率100%。基层卫生院认真执行一般诊疗费制度;全县15间卫生院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在2013年1月起,

全县基层卫生院正式实施绩效工资制度。启动县级公立医院试点改革,改革以药补医机制,从12月1日起,县人民医院执行新的医疗服务价格,取消所有药品加成,实行药品零差率销售。积极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促进服务均等化,11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得到落实;做好人感染H7N9禽流感疫情防控工作,全县没有发现人感染H7N9禽流感疑似和确诊病例;无发生鼠疫、狂犬病、霍乱等重大传染病。积极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年内创建市卫生村18条、省卫生村2条,超额完成市下达的任务。推进无偿献血工作,全年参加无偿献血1315人次,献血量达到272850毫升,100%满足全县临床用血需要。严厉打击非法行医行为,先后开展了8次打击非法“黑诊所”专项行动,出动监督执法人员462人次,检查医疗机构376间(次),取缔无证行医行为的“黑诊所”21间,收缴诊疗器械一批。认真组织医疗卫生单位深入开展“医院管理年”活动和“三好一满意”活动,推进医院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和标准化建设。提高基础医疗及护理质量,全年全县发生医患纠纷3宗,比上年减少50%。

【预防保健】2013年,遂溪县认真抓好常规免疫接种工作,全年报告常规免疫8种疫苗22剂次应种294242人次,实种274958人次,总接种率93.45%;做好传染病监测工作,于遂城、黄略、洋青、岭北、杨柑、界炮、乌塘、

北坡、城月、河头、乐民、建新等 12 个镇进行鼠疫病原学、血清学监测，完成活鼠病原学检验 1980 份，活鼠血清学检验 1436 份，所有检材均按鼠疫常规进行检验，结果均为阴性；急性弛缓性麻痹（AFP）监测专报系统报告全县 AFP 病例 9 例（市分配指标 3 例），完成率 233.33%；全年全县无发生鼠疫、狂犬病、霍乱等重大传染病，《麻疹监测信息报告管理系统》报告全县麻疹疑似病例 225 例。认真推进慢性病管理，共查可疑结核病人 3186 例，发现活动性肺结核病人 401 例，完成全年任务的 102.2%，初治涂阳治愈率 95.3%。深入开展妇幼保健工作，全年共有孕产妇 15209 人，活产 15249 例，住院分娩率 95.57%；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2.19%，7 岁以下儿童保健管理率 95.44%；5 岁以下儿童死亡 41 例，死亡率为 2.69‰，孕产妇死亡 2 例，死亡率为 13.12/10 万；发生新生儿破伤风 1 例，发生率 0.66/ 万，无死亡；认真落实农村孕产妇住院分娩补助政策，全年共对 4182 名农村孕产妇实施了住院分娩补助，补助金额 235.43 万元；认真实施免费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项目工作，全年新增服用孕产妇 1718 人，增补叶酸知识知晓率 79.26%，服用率 85.93%，服药依从率 77%。

【公共卫生】 2013 年，遂溪县积极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促进服务均等化，11 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得到落实，全年完成城乡居民健康档案规范

化电子建档 73.6 万人，建档率达 81.4%，规范化管理高血压患者 38998 人、糖尿病患者 7204 人；网络管理重性精神病患者 4668 例，发现率达到 5.3‰，规范管理率达 85%，重性精神疾病管理工作上了新台阶，遂溪县荣获 2013 年度广东省重性精神疾病管理工作先进县。全年对各类医疗保健单位消毒质量监测 2 次，监测项目七大类，监测样品 834 份，合格样品 822 份，合格率 98.56%，未检出金黄色葡萄球菌、乙型溶血性链球菌、绿脓杆菌和沙门氏菌；对全县 60 所托幼机构消毒质量监测 2 次，监测项目有五大类，监测样品 360 份，合格样品 345 份，合格率 95.83%；对游泳池、美容美发店、宾馆旅店等 262 户公共场所开展了卫生监督，对 1066 位从业人员进行了健康体检，体检合格的有 1057 人；对 12 家企业 856 位接触有毒有害作业因素的劳动者进行职业健康检查，发现职业禁忌证患者 2 人、疑似职业病病人 0 人；对县城、乡镇等 9 家集中式供水单位的水源水、出厂水及末梢水按月按季抽样检测，共监测 136 份水样，合格水样 75 份；对 2070 位食品从业人员进行体检，检出“五病”27 人，“五病”调离率 100%；委托食品检验 48 份，合格 43 份；食具监测 1585 份，合格 1502 份；对 9 个乡镇 36 个行政村 300 家居民户进行了 300 份食盐碘含量监测，其中加碘盐 297 份，合格碘盐 288 份，碘盐覆盖率 99%，碘盐合格率 96.97%，合格碘盐食用率 96%，

达到国家要求。

【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13 年，遂溪县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在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下，通过健全机制，强化保障，狠抓管理，各项工作有序推进。一是继续推行基本药物制度。基层 15 个镇卫生院中 100% 全面推行了基本药物制度工作，取消 15% 的药价加成费，并通过省平台进行网上招标采购，使药物购销行为更加透明。全县每月出售约 200 万元取消药价加成费的药品，每月为群众节省了 30 多万元医药费。在村级卫生站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试点工作。二是执行一般诊疗费制度。全县基层卫生院执行一般诊疗费制度，凡参加湛江市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人员，在全县基层卫生院门诊，按规定都属于实施一般诊疗费对象，一般诊疗费收费标准为 10 元，并实行社保网络结算直报，由医保统筹基金报销 7 元，群众只需付 3 元。三是开展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以全面实施基本药物制度为抓手，卫生院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并执行绩效工资制度，卫生院在编在岗工作人员工资由财政统发。四是加快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年内有县人民医院住院综合大楼（建筑面积 16785 平方米）、江洪卫生院门诊综合楼改造工程（建筑面积 600 平方米）、界炮卫生院住院楼扩建工程（建筑面积 1022 平方米）、北坡卫生院门诊综合楼（建筑面积 2257 平方米）等 4 个基建项目完工投入

使用。五是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认真推进儿童免疫规划工作，常规免疫接种率达93.4%；积极开展健康教育、儿童保健、孕产妇保健、老年人保健等工作，全力提高遂溪县城城乡居民健康水平。六是稳步推进县级公立医院改革。遂溪县被省定为县级公立医院改革试点县，于2013年5月出台《遂溪县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方案（试行）》，改革以药补医机制，从12月1日起，县人民医院执行新的医疗服务价格，取消所有药品加成，每月减轻群众药品负担近50万元。

【基层卫生院实施绩效工资制度】2013年，遂溪县卫生局成立镇卫生院收支两条线会计核算中心，所有基层卫生院的账户均由核算中心集中管理，15间卫生院实现“收支两条线”管理。从2013年1月起，基层卫生院正式实施绩效工资制度，卫生院在编在岗工作人员工资由财政统发，人员工资与教师同等（按公务员的95%标准），同样享受遂溪县有关调资政策。各卫生院不断调整完善有关的奖励性绩效工资分配方案，向关键岗位、业务骨干倾斜，合理拉开奖励性绩效工资的档次，调动技术骨干积极性。2013年全县基层卫生院门急诊人数达54.55万人次，比2012年增长了10.2%；出院人次数4.51万人次，比2012年减少了13.0%；医疗纯收入比2012年增长2.6%。2013年，遂溪县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得到湛江市府130万元的医改奖励。

（谢铸 吴士龙 发改局医改办）

主要医院概况

【人民医院】遂溪县人民医院是一所二级甲等综合医院。医院占地面积1.66万平方米，建筑面积3.81万平方米。其中：医疗用房3.23万平方米，办公用房0.32万平方米，生活用房0.26万平方米（不包括个人房改房）。医院编制床位900张。医院在职员工608人（在编：398人，临聘210人），其中主任医师2人（退休返聘），副主任医师20人，副主任药师（技、检验、护）师10人，主治医师34人，主管药师（技、检验、护）师89人，临时工7人。另外，离退休185人。医院职能管理科室有：办公室、政工科、医务科、财务科、信息科、质控科、护理部、门诊部、预防保健科、医院感染管理科、总务科、设备科、保卫科、外联科、病案管理科。医疗业务科室有：内一科、内二科、内三科、内四科、外一科、外二科、外三科、外四科、妇产科、儿科、中医科、眼耳鼻喉科、口腔科、急诊科、手术室。医技科室有：放射科、检验科、药剂科、心电图室、B超室、病理室、脑电图室、胃镜室、理疗室、消毒供应室、高压氧室。

主要医疗设备有：德国西门子（型号：SOMATOM Spirit）0.8秒双层螺旋CT、500毫安岛津BSX-50CA-XP型胃肠X线机、500毫安的数字透视X线机、日本岛津数字化X线摄影系

统（DR）、美国SYNERMED全自动生化分析仪、日本KX-21型全自动细胞计数仪、安全生物实验室、日本奥林巴斯电子胃镜、四维彩色B超、日本岛津SDu-2200型彩色B超、日本岛津SDu-450型黑白B超、德国西门子麻醉机、SLC-200型电子阴道镜、TLC-4000型动态心电图仪、LQWY-N8型脑电图仪、HD-M3281型脑血流图机、RH-D100型红外线扫描仪、YG-TE12型生物脱水机、飞利浦心电监护仪、ACM-805型呼吸机、C臂X光机、乳腺扫描仪、中心制氧系统等。

2013年，医院业务收入11537万元，比上年增长13.8%。

医院建设 2013年，为了方便群众诊疗，缓解群众看病难问题，医院综合楼建成，12月底相关科室陆续投入使用；医院与广州慧通计算机有限公司签订技术合同，上马信息化建设，10月底已全部投入使用；安装视频监控系统，完善全院安全监控体系；对科室用电低压、高压部分分别进行改造。根据工作需要，我们返聘三名退休人员24小时值班，接听120电话，组织120出诊。

队伍建设 2013年，遂溪县人民医院共选送116名医护人员到上级医院进修学习，邀请广医附院、市中心人民医院专家教授在院内举办学术讲座8场次，到上级医院学术交流6场次，安排院内学习32场次，参加听课的人员4876人次，加强抗生素合理应用培训以及组织“三基”培训等。此外，该院注重加强医院的人才梯队建设，不断提高医院

的医疗技术水平。结合医院实际,通过吸收医学院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以及聘请三甲医院退休主任医(护)师等方法,有效缓解医院人才缺失,阻碍医院发展的瓶颈难题。是年,医院共吸收医学院应届本科毕业生10名,卫校毕业生32名。

业务发展 2013年,遂溪县人民医院成功开展膀胱镜碎石钳碎石等6个新项目,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医院门、急诊232203人次,比上年增加33.37%;出院22364人次,比上年增加7.81%;手术例数6159例,比上年增加7.62%。病床使用率77.2%,出院平均住院日7.83天(上年为7.8天),出入院诊断符合率95%,危重病人抢救成功率85.87%,死亡率0.01%,院内感染率2.3%,甲级病历92%。此外,医院注重科研工作,增强科研意识,提高员工科研工作的积极性。一年来,医院向市科技局申报科研立项5项,发表论文28篇。(叶满春)

【中医院】 遂溪县中医院是一所综合性二级中医院。全院有专业技术人员130人,其中医生40人,中医类24人,占医生总数61%;护理人员48人,中医类35人,占护理人数73%;药剂人员20人,中药类12人,占药剂人数60%。各项人员配置比例基本达标。医院设有急诊科、内科、骨外科、妇产科、肛肠、五官、中医妇科、针灸理疗、抗骨质增生、推拿按摩等二十多个临床科室,并开设有中医不孕症、中风、

肝病、瘰疬、针灸、痔疮、皮肤性病、白内障、腰椎病等专科专病门诊,其中针灸科、中风专科分别荣获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特色专科称号。辅助科室设有放射科、检验科、功能科、CT室。

遂溪县中医院经过30多年的不断发展壮大,努力秉承仁爱至上、救死扶伤、优质服务、一切为了病人的宗旨,不断提高医院设备诊疗水平,已发展成为拥有Anatom(ASR-800)全身螺旋CT、多功能ASU-3000plus-A全数字化彩超、DR、体外震波碎石机、生化分析仪等一批二十一世纪高新现代化诊疗设备,充分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能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优质、高效、低耗的医疗保健服务。

医院管理 2013年,遂溪县中医院以科学化、规范化、标准化为目标,全力做好医院日常管理,着重抓好卫生专业技术人才引进和培养、药事规范管理、中医特色专科建设、创建“二级甲等”中医院等工作。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也注重社会效益,认真做好对城月卫生院进行对口支援、按计划完成扶贫“双到”等工作。全年累计开展义诊咨询、送医送药、扶贫济困活动11次,参加医护人员66人次义诊群众1996人次,发放宣传资料约400份,免费赠送药品1000多元。其中服务百姓健康行义诊活动周参加义诊医师、护士12人次,中医服务450人次。

队伍建设 2013年,遂溪县中医院全力建设中医药人才队伍,制定《中医药人员队伍建设

规划》和《专科学术经验继承人工作规划和措施》,加大中医药人才引进和培训力度,开展“三基”讲座3次、技能培训2次、三基覆盖率100%、考试合格率100%。全年进行中医药专业技术培训达300人次以上。

按《中医护理常规》、中医护理技术6项操作规程及护理质量考核细则,对全院护士开展中医护理知识和操作技能培训,要求护理人员掌握运用中医理论指导病人饮食起居。组织护理人员观看中医护理技能如穴位按摩、艾灸、刮痧、中药灌肠等课件,定期举行中医护理操作技能培训和考核,合格率均达100%。

业务发展 2013年,遂溪县中医院业务发展继续呈现良好势头,全年医院总收入比上年增长5%、业务收入增长9.6%。门急诊总人数58079人次,增长21.26%;病床使用率89.9%,增长6.58%;病床周转次数27.96,增长1.52%。(何良)

【妇幼保健院】 遂溪县妇幼保健院是由县人民政府举办的公益性事业单位,是公共卫生体系建设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遂溪县妇幼保健院占地面积1148平方米,建筑面积3965平方米,其中业务用房面积3455平方米,编制床位100张,开放床位80张。医院内设办公室、财务科、医务科、护理部、保健科、总务科、儿保科、手术室、辅检科、妇产科、儿科、设备科、药剂科、第二门诊部等14个科室。配备通用V730四维彩色多普勒B超机、

小儿呼吸机、呼吸机、X光机、全自动生化仪、全自动血球计数仪、新生辐射抢救台、多功能监护仪、电子阴道镜、乳腺B超机和医疗救护车等重要设备。2013年,全院在职职工170人(在编117人,临聘53人),其中卫生专业技术人员138人,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中高级职称3人,中级职称27人,初级职称108人。

医院建设 2013年,按原制定医院改造建设方案,在2012年改造基础上,遂溪县妇幼保健院加强了妇产科住院部(温馨房)、药剂科办公室及药库的改造,已完成并投入使用。为适应国家医改政策和医院管理科学发展的需求,建立健全科学的、突出妇幼保健工作特色、适合县妇幼保健院自身业务特点的医院管理信息系统,该院自从2012年下半年自筹资金30多万元,更新升级了医院管理信息系统,实现了分流挂号、电子处方、电子病历、绩效考核、成本管理、妇女儿童保健及医保接口等功能,有效缩短了病人候诊时间,提升医院管理效能。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013年,县妇幼保健院协助县卫生局举办预防“三病”母婴传播专题培训班1期,培训人数达209人次,培训覆盖率达100%;指导基层医疗单位建立艾滋病快速检测点19个,检测实验室建成率达100%;共免费咨询检测孕产妇9786例,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检测率均达到97.56%;确诊梅毒感染孕产妇35例,感染孕产妇住院分娩26例;确诊乙肝表面阳性

孕产妇2408例,阳性孕产妇活产婴儿2038例,接受乙肝免疫球蛋白注射婴儿2014例,注射率98.82%。

平安医院 2013年,县妇幼保健院结合平安医院建设和机关作风建设“回头看”工作切实抓好社会综合治理和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工作,进一步加强领导,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层层落实岗位责任制,加大投入,提高科技监控水平,做到日常常规管理与特殊情况布控相结合,加强各种安全隐患的日常排查和重点部门重点排查;始终绷紧“医疗质量和医疗安全”这根绳,最大限度地降低医疗纠纷的发生;积极配合政法部门,按时保质完成治安巡逻等社会综治工作任务,实现了一年“四无”目标。

业务发展 2013年,县妇幼保健院儿科门诊病人流量87817人次,比2012年增加60.4%,新生儿科住院697人次,比2012年下降1.06%;妇产科门诊病人量达30509人次,住院分娩2704例,比2012年增加0.62%,其中剖宫产822例,阴道产中手术助产50例;半年管理高危孕产妇778人,产后出血产妇10例;2013年总活产数2868例(男1500例,女1368例,男女出生性别比为1.10:1),其中早产儿108例,低体重儿59例,出生窒息48例,出生缺陷儿12例。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遂溪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是县政府举办的实施疾病预防控制与公共技术管理和服务的公益事业单位,直属

于遂溪县卫生局。中心总占地面积5378平方米,拥有业务楼、门诊楼、综合楼和检验楼各一栋,工作用房面积约4515平方米,其中检验楼面积约1500平方米。2013年,该中心有工作人员109人,在编工作人员68人,借用工作人员26人,未定编人员11人,离退休29人,另有聘用临时人员4人。中心设有疾病预防控制科,鼠防寄防消杀科、食品卫生监测科、公共卫生监测科、体检科、艾滋病预防控制科、宣教信息科、诊技科、检验科、综合门诊部和遂城免疫中心11个业务科室,并设有办公室、质量管理科和财务科、后勤科4个职能管理科室。

免疫规划工作 2013年报告常规免疫8种疫苗22剂次应种294242人次,实种274958人次,总接种率93.45%。

AFP监测专报系统报告遂溪县AFP病例9例(市分配指标3例),完成率233.33%;《麻疹监测信息报告管理系统》报告遂溪县麻疹疑似病例224例;新生儿破伤风主动监测报告0例,被动监测1例。

2013年1—2月,遂溪县麻疹疫情流行态势非常严峻,共报告麻疹病例71例,发病数及发病率在全省排位均居高。为及早有效控制麻疹疫情,加快实现消除麻疹目标进程,县人民政府立即启动应急机制,按照省市督导组提出的要求及《湛江市2013年1月麻疹疫情分析报告的通知》(湛卫办〔2013〕6号)要求,于2013年3月、5月在全县范围

内开展了两轮麻疹疫苗应急查漏补种工作，重点查补对象是2005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的适龄儿童。3月份全县麻疹疫苗应补种30138人，已种28730人，接种率95.33%；5月份全县共接种含麻疹成分疫苗10225人次，其中麻疹疫苗应补种10144人，已补种9237人，接种率91.06%。

传染病报告和管理 一是法定传染病。“国家疾病监测信息系统”报告遂溪县法定传染病20种3945例，死亡5例。其中甲类0例；乙类发病12种1981例，死亡5例；丙类发病8种1964例，死亡0例。二是艾滋病防治工作。2013年度遂溪县累计检测HIV标本19682份，HIV阳性4例，其中疾控检测604份，医院检测10987份。是年4月，该院对县强制戒毒所被监管人员开展HIV抗体检测，应检测取材481人，实检测481人。三是鼠疫监测。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于洋青、岭北、杨柑、遂城、黄略、界炮、北坡、城月、乌塘、港门、草潭和建新12个镇进行鼠疫病原学、血清学监测，同时进行家、野鼠宿主动物和媒介昆虫监测，2013年共12次。完成活鼠病原学检验1980份，活鼠血清学检验1436份，所有检材均按鼠疫常规进行检验，结果均为阴性。

慢性病防治工作管理 2013年，遂溪县县级医疗机构报告死亡个案信息共131条，及时报告129例，未及时报告2例（县人民医院），报告及时率98.47%，及时审核率100%，一审通过率100%；网络报告遂溪县死亡的终

审个案317例，死因排位前5位的6类疾病284例，占总死亡个案的89.59%。

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管理：全县高血压患者84179人，已管理人38998人，管理率46.33%；随访8227人次，规范管理19064人，规范管理率48.88%；血压达标9950人，控制率25.51%。糖尿病患者16762人，已管理7204人，管理率42.98%；随访16274人次，规范管理3730人，规范管理率51.78%；血糖达标1937人，控制率26.89%。

消毒质量管理工作 一是医疗保健机构监测。2013年，遂溪县共对358间各类医疗保健单位进行消毒质量监测，其中县级医疗保健单位5间，镇级卫生院15间，个体诊所和卫生站338间。全年监测2次，监测项目七大类，监测样品834份，合格样品822份，合格率98.56%，未检出金黄色葡萄球菌、乙型溶血性链球菌、绿脓杆菌和沙门氏菌。二是托幼机构监测。遂溪县共对60所机构进行消毒质量监测，2013年监测2次，监测项目有五大类，监

测样品360份，合格样品345份，合格率95.83%。

卫生监测工作 一是公共场所监测。2013年遂溪县对游泳池、美容美发店、宾馆旅店等262家公共场所开展了卫生监测，对1066位从业人员进行了健康体检，体检合格的有1057人。二是职业卫生监测。2013年对12家企业856个接触有毒有害作业因素的劳动者进行职业健康检查，发现职业禁忌证患者2人、疑似职业病病人0人。三是生活饮用水检测。2013年对县城、各镇等9家集中式供水单位的水源水、出厂水及末梢水按月按季抽样检测，共监测136份水样，合格水样75份。

食品卫生工作 2013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对2070位食品从业人员进行体检，检出“五病”人员27人，“五病”调离率100%；委托食品检验48份，合格43份；食具监测1585份，合格1502份。5月在9个镇36个行政村300家居民户进行了300份食盐碘含量监测，其中加碘盐297份，合格碘盐288份，



▲ 2013年8月18日，在遂溪皇家国际酒店举办遂溪县基层医疗机构集中整顿工作会议暨乡医社医培训班（黄若平 摄）

碘盐覆盖率99%，碘盐合格率96.97%，合格碘盐食用率96%，达到国家要求。（戴志淳）

【卫生监督所】 遂溪县卫生监督所属副科级事业单位，是遂溪县的综合性卫生执法机构，2005年2月1日正式挂牌运作。2013年共有工作人员9名，离退休人员10名。主要职责是组织实施卫生行政部门制订的卫生监督计划，承担公共卫生、职业卫生、医疗卫生机构的监管，承担对卫生行政处罚案件的调查取证、提出处罚建议、执行处罚决定，参与对危害公共卫生中毒事故、医疗事故、重大疫情和突发事件的调查处理。

卫生宣传和培训 2013年，遂溪县卫生监督所结合“3·15”、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等活动，通过派发安全知识小册子和宣传单、悬挂宣传标语、设咨询点等多种形式，开展《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职业病防治法》《传染病防治法》等法律法规宣传教育活动。共出动人员46人次，发放宣传资料830余份。采取集中培训、上门培训等多种灵活的方式，强化对从业人员的教育，宣传法律、法规和卫生知识，共培训公共场所从业人员320多人次。

卫生行政许可 2013年，遂溪县卫生监督所对卫生行政审批事项重新进行了梳理。按新办、延续（校验）、复核、变更、注销、补办等进一步细化各事项办事指南，理顺受理发证、审查、审批等人员的职责、时限，理顺行政审批内部交接工作流程。全年共

发放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共132个。

卫生监督稽查 2013年，遂溪县卫生监督所不断加强内部考核和稽查工作，规范卫生监督执法行为。一方面对卫生监督员履行职责情况，包括执法行为、文书制作、着装、证件使用等是否规范进行稽查。另一方面对卫生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卫生监督工作进行稽查。8月，该所稽查小组从卫生许可证办理登记表中随机抽查股室对从业单位的行政许可情况，共抽查许可文书22份。从抽查的情况看，许可档案保存及时，资料完善规范，符合卫生许可程序。全年不定期稽查各类执法文书，累计自我稽查文书20多份，纠正不当文书3份。对于不规范的文书，稽查小组认真系统地做了归纳和反馈，并督促整改。在9月湛江市卫生监督所对该所的稽查时，对该所文书质量也给予了肯定。

医疗卫生监督 2013年3月，遂溪县卫生监督所开始组织实施打击非法行医专项行动，共出动卫生执法人员210人次，检查医疗机构193间次，与相关职能部门联合行动开展打黑诊所6次，开展明查暗访25次，取缔无证行医行为的黑诊所17间次，没收药物一批，价值2万元。同时，加强对基层医疗队伍的教育培训，除日常卫生监督中给予必要的业务指导外，在2013年8月，连续第三年成功举办了全县性乡村医生集中培训，累计培训450多人次。

公共场所和生活饮用水卫生

监督 2013年5月，遂溪县卫生监督所根据上级文件精神，开始进行公共场所和生活饮用水专项检查，共检查公共场所165间和水厂7间，大部分单位都能规范经营，个别公共场所卫生意识差管理未到位，已发出卫生监督意见书要求整改。通过专项行动促进各类公共场所及生活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状况明显改善，卫生监督机构威信得到进一步提高。

职业卫生监督 2013年，遂溪县卫生监督所大力宣传《职业病防治法》。通过上街设置咨询点、制作宣传栏、深入企业发放宣传资料等形式，提高劳动者职业病防治意识。共发放宣传单、手册360余份，挂宣传横幅2条，办宣传栏1期。加强对具有放射源的21间医疗机构的监管，督促其及时完成《放射诊疗许可证》的审核工作。

学校卫生监督 2013年，遂溪县卫生监督所针对学校卫生监督工作一直薄弱的问题，按湛江市卫生局、湛江市教育局《关于切实做好学校和幼儿园卫生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湛卫函〔2013〕241号）的文件精神，12月开始，多次联合县卫生局、县教育局对全县中小学校及托幼机构进行了摸底调查和开展了前期卫生监督检查工作。出动卫生监督员共110人次，执法车辆63台次，检查学校中小学校和幼儿园共89间。

（刘来新）

体 育

综 述

【概况】 遂溪县体育局是县政府主管全县体育工作的专门机构，编制7人，2013年有1名局长、2名副局长、股级干部3人、工勤人员1人。下辖遂溪县业余体校，正股级事业单位。2013年遂溪县体育事业健康发展，全民健身运动广泛开展，体育人口不断增加，体育彩票销售额首次突破1000万元。遂溪县被国家体育总局评为“全国群众体育先进单位”。

【群众体育】 2013年，遂溪县全民健身管理服务更加完善。全县体育社团组织12个。培养发展国家级社会体育指导员3人，一级18人，二级379人，三级1256人。举办三级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班1期52人。组织扩大体育舞蹈运动，建立体育舞蹈辅导站64个，每天参加体育舞蹈、健身操的群众达4600人次。遂溪县老体协参加市老年人乒乓球比赛，

男、女代表队分别荣获亚军、冠军。龙湾醒狮团应邀参加云南省、浙江省金华市等地文化艺术节表演。2013年春节期间举办了第七届“育苗杯”乒乓球赛，第三届“贺岁杯”足球赛，羽毛球赛、群众体育展示会等，县体育局与北坡镇政府联合举办“艺远杯”男子篮球赛，共有6支代表队参加，其中有3名南非队员，20多名省级队员参加比赛。“三八”节举办全县全民健身排舞比赛，共有47个代表参加。8月2日举办全民健身群众体育展示会和自行车环城游行活动。组织男、女队参加第七届湛江海上龙舟邀请赛，女队荣获公开组冠军。组织体育代表团参加了湛江市第十二届体育运动会。

【竞技体育】 2013年，遂溪县坚持抓好业余训练，积极输送，提高运动员竞技水平，促进遂溪竞技体育实力全面提升。遂溪籍运动员参加国际大赛获银牌1枚、铜牌2枚。全国赛获金牌8枚、银牌4枚、铜牌5枚，其中简卡参加全国春季蹼泳锦标赛破100米全国纪录。省级比赛获金牌3枚、银牌2枚、铜牌4枚。市级比赛金牌32枚、银牌29枚、铜

牌28枚。向省集训人输送8人，市体校、湛一中、湛二中输送20人。少年女子篮球队积极训练，备战第十四届省运会。

【庆“七一”全民健身广场舞大赛】 “七一”期间，由县委宣传部、县体育局联合举办遂溪县庆“七一”全民健身广场舞大赛，初赛设遂城、洋青和北坡3个赛区，总决赛在县文化广场举行，近3万市民观看总决赛，有2000名舞蹈爱好者参与比赛活动。洋青镇代表队荣获一等奖，城月镇、草潭镇荣获二等奖，北坡镇、乐民镇、岭北镇荣获三等奖。

【体育设施建设】 2013年，遂溪县全面启动“一镇一广场”民生工程。至年底，该县“一镇一广场”工程基本完成，除江洪镇完成广场建设工程量的70%外，其余14个镇已完成“一镇一广场”建设。积极争取省体育局的支持，获赠82张乒乓球台、4付篮球架、3套健身路径，局出资购买篮球架10付，全部发放到农村投入使用。体育馆（醒狮广场）项目完成土建工程顺利封顶。

（袁耀）

社会生活



人口·计划生育

综 述

【概况】据人口计生统计报表显示，2013年度遂溪县总人口1071827人，出生12984人，出生率12.17‰，自然增长率7.66‰；政策内出生11414人，政策生育率87.91%；多孩出生361人，政策外多孩率1.96%；完成“四术”8329例，其中结扎3213例，上环4864例，补救措施252例。2013年，遂溪县经省年度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达标。

计生机构人员设置 2013年，遂溪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局设8个职能股（室）：办公室、政策法规股、发展规划与信息股、宣传教育股、科学技术服务股、责任考核股（遂溪县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考核办公室）、流

动人口服务管理股、县计划生育协会。下属3个部门：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站、计划生育服务大队、县直机关计划生育办公室。共有工作人员40名，其中：局机关干部职工13名；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站干部职工17名；计划生育服务大队干部职工10名。全县15个镇和249个村（居）委会设人口和计划生育办公室、计划生育协会，配备办公室主任、副主任。每个镇设有计划生育服务所和计划生育服务中队，配备服务所医技人员和服务中队队长、队员，村（居）委会服务室配备服务员。

人口计生长效工作机制建设 遂溪县坚持把人口计生工作纳入经济社会发展全局，严格落实“党政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重点抓、计生部门具体抓、兼职部门配合抓”的人口计生工作领导机制，全力推动人口计生工作再上新台阶。（1）领导重视到位。县委、县政府把人口计生工作列为2013年度重点督办事项，党政主要领导多次主持召开

全县人口计生工作会议和四套班子联席会议，研究部署各阶段人口计生工作，及时解决人口计生工作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坚持每月深入县人口计生等部门及镇、村开展调研指导、现场办公，帮助解决人口计生工作疑难问题，推动人口计生工作重心下移和目标责任落实；特别是2013年7月，县委书记、县人大主任林少明亲自带领由县领导和县人口计生局及其兼职单位领导组成的约谈组，分别到全县15个镇进行人口计生约谈预警，听取镇委书记情况汇报，查摆各镇人口计生工作存在问题，强化党政一把手问责制，要求各镇切实采取有效措施解决存在问题，着力提高人口计生工作水平。县委、县政府分管领导对人口计生工作做到尽职尽责抓督导、亲力亲为抓落实，坚持每月至少主持召开一次全县人口计生工作会议，通报情况、分析问题、部署工作、落实奖惩；县四套班子领导成员、县直机关、驻遂单位主要领导带头

履行挂钩帮扶职责，主动深入挂钩帮扶点调研指导，在人力、财力、物力上大力支持挂钩帮扶点开展人口计生工作，全年全县共投入帮扶资金 52.6 万元，在全社会营造了关心计生、重视计生、支持计生的良好氛围。(2) 部门治理到位。遂溪县坚持“以实报促实干”，建立健全人口计生兼职部门联动制度，完善信息共享共建机制，确保基层工作科学有效运转。卫生部门坚持对孕检、分娩、终止妊娠者查验计生证明，每月按时通报无证者信息；公安部门对出生和迁移入户、办理居住证查验计生证明，每月按时通报人口计生信息；教育部门坚持落实学校办理新生入学时查验父母计生证明，及时通报无证者信息；民政部门坚持落实办理收养审批查验计生证明，每月按时通报婚姻登记信息，积极配合做好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工作；社保部门及时通报参保人员信息。各兼职单位尽职尽责、通力协作，全县形成齐抓共管、综合治理人口计生工作的良好局面。(3) 队伍管理到位。遂溪县坚持以培训为抓手，建立健全“以全员培训为主体、重点工作培训为补充、下乡培训与借力培训相结合”的立体培训机制，着力打造一支素质高、业务精、服务优、作风正的人口计生干部队伍。2013 年继续推进“万名计生干部大培训”活动，重点围绕新《广东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解读、依法行政、宣传教育、孕前优生检查、信息化管理、流动人口服务管理等内容，组织镇、村计生专干 400 多

人进行分期轮训，培训覆盖率达 100%；同时，组织计生干部参加省、市各类学习培训活动，鼓励医技人员参加业务学习进修，有效提高了计生干部整体素质和业务水平。此外，县委、县政府对计生干部“高看一眼、厚爱一层”，重视提拔优秀计生干部，2013 年共提拔计生干部 19 名；认真落实镇、村计生干部工资待遇，全县计生专干工资全部由县财政全额供给，与镇事业干部享受同等待遇。同时，严格执行“一票否决”制度，2013 年全县共否决计生责任不落实干部 17 名。(4) 经费保障到位。县政府坚持计划生育财政投入增长幅度高于经常性财政收入增长幅度，并全力确保人口计生各项经费按时足额拨付到位。2013 年，全县累计投入人口计生工作经费 3589.36 万元，增长 18.27%，人均计生事业经费 36 元。

【加强人口计生宣教】 2013 年，遂溪县创新人口计生宣传教育方式方法，着力营造和谐浓厚的生育文化氛围。(1) 开展主题宣教活动。充分利用“学习雷锋日”“科技活动周”“六一”儿童节、“世界人口日”“法制宣传日”等重要节日和纪念日，广泛开展关爱女孩、打击“两非”（非医学需要的胎儿性别鉴定和选择性别的人工终止妊娠行为）、阳光计生、婚育新风进万家、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等系列主题宣教活动，免费为群众发放人口计生宣传资料和避孕节育药具，进行优生优育和生殖健康检查，深受

群众欢迎。(2) 加强新闻媒体宣传。通过政府公众网、人口计生网、电视台、广播电台等媒体开设《计生天地》《优生优育》等栏目，播放人口计生公益广告、宣传标语、政策法规和优生优育知识，传播新型人口文化，引导群众科学生育、文明生育、计划生育。发动计生系统干部积极向《中国人口报》《人口快讯》《宣教动态》等报刊投稿，打造宣教精品，扩大人口计生宣教覆盖面，全年全县有 38 篇稿件在市级以上媒体发表。(3) 举办巡回专题讲座。组织开展人口计生政策和优生优育知识“送课下乡”活动，由县人口计生局领导亲自担纲主讲、相关股室业务骨干和医技人员配合授课。2013 年，先后在全县 15 个镇及部分学校、村委会举办 32 期人口计生知识专题讲座，提高了干部群众对人口计生政策和优生优育知识的知晓率。

【打击“两非”违法行为】 2013 年，遂溪县认真落实“治理靠县、责在政府”的打击“两非”工作机制，建立健全有奖举报和部门联动制度，坚持一手抓关爱女孩行动，积极为女孩健康成长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一手抓整治“两非”专项行动，坚决堵住性别比失衡的源头。县委、县政府成立以县委书记为组长、县长为第一副组长的集中整治“两非”专项行动领导小组，纪检监察、人口计生、卫生、公安、药监等部门联合成立打击“两非”专业执法队，强力推进打击“两非”工作。全年全县共查处“两非”案

件2宗,处理2人,罚款2万元,没收违法所得320元及B超机1台,重拳打击“两非”违法行为,促使出生人口性别比平衡发展。截至12月底,全县出生人口男女性别比降至106.36:100。

【创新计生优质服务】 创新服务模式 2013年,遂溪县积极推行“5+1”婚育一条龙服务模式,将县民政局婚姻登记处合署到县计生服务站办公,实行“计生宣传、孕前检查、优生优育、避孕节育、生殖保健+婚姻登记”一站式服务,让群众贴身感受“一旦步入婚姻殿堂、计生为我幸福护航”的优质服务,受到前来调研的湛江市市长王中丙等领导,以及全国、省、市人大代表视察团的充分肯定,遂溪县推行“一站式”服务做好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的经验做法也受到媒体广泛关注,广东省《人口快讯》刊物、湛江电视台《第一视线》栏目相继进行了专题报道。为全面推进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工作,县人口计生部门还主动开展优生优育知识巡回讲座,组织县服务站、镇服务所医技人员,携带医疗仪器设备到各镇开展采集血样、优生优育咨询等服务,并为参检对象建立信息档案,实行跟踪服务,深受基层干部群众欢迎。遂溪县全面实现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全覆盖,截至12月底,项目惠及群众9670人,目标人群覆盖率达92.6%。通过检查发现高风险对象1743人,及时实行一对一孕前指导和孕期服务,有效减少了新生儿出生缺陷。在

2013年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省级三次临床实验室间质控评价中,遂溪县有两次获得优秀等级,受到省卫计委的通报表扬。

优化服务环境 为夯实创“国优”基础,2013年遂溪县投入500多万元加强服务站所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和改造。其中投入270多万元对服务站优生服务区 and 手术室、化验室、消毒室、优生服务区等进行改造,按照“六统一”标准改造15个镇计生服务所,使县服务站和各镇服务所全部完成规范化标准化改造;投入200多万元先后购买了彩色B超、自动生化仪、化学发光仪、酶标仪等一批先进的检查设备。县、镇、村三级服务阵地的标准化建设全面完成。

提高服务质量 2013年,遂溪县坚持抓好查环查孕,及时监测孕情,做好跟踪服务,全年全县育龄妇女“双查”(查环、查孕)率达92.3%。在实施计划生育手术中,医技人员严把术前检查、术中操作、术后随访关,确保手术质量。自2001年至2013年,十三来全县未曾发生过一例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消除了群众对计生手术的恐惧心理和后顾之忧。

【流动人口服务管理】 2013年,遂溪县针对流出人口多的实际,始终坚持流动人口服务管理“一盘棋”,注重加强流出地源头管理,通过包干干部入户了解掌握流出动向,及时跟踪服务,与流入地紧密对接信息,加强区域协作;对流入人口,坚决做到与户

籍人口同待遇、同管理、同服务。截至11月底,全县为流出人口提供避孕节育服务635例,为流入人口提供“双查”服务547人次。全县流动人口发证率、验证率、通报率、反馈率均达100%,流动人口协作平台各项指标均达到国家要求。

【落实惠民利民政策】 2013年,遂溪县牢固树立“抓人口就是抓发展、抓计生就是抓民生”的理念,坚持从群众最满意的地方做起,组织开展为计生家庭送温暖、送健康、送服务、送技术、送项目、送知识“六送”帮扶活动,认真落实惠民利民政策。

落实计生奖励制度 2013年,全县共奖励计生对象1073人,发放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计生家庭特别扶助金、农村部分家庭计划生育奖励金、农村计划生育节育奖等共107.35万元。

开展走访慰问活动 2013年,全县开展经常性“计生送温暖”活动,共慰问计生对象2463户,发放慰问金和慰问品共49.7万元。

开展关爱帮扶活动 2013年,全县为153户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农村纯二女计划生育家庭购买意外伤害保险;对16户计生贫困母亲、困难家庭伤残儿开展救助活动;同时,充分发挥各级计生协会作用,扎实开展计划生育“三结合”(计生工作与发展农村经济相结合,与帮助群众勤劳致富奔小康相结合,与建设文明幸福家庭相结合)帮扶工

作，遂溪县杨柑镇火龙果种植、草潭镇养猪等一批“三结合”项目取得良好成效，为提高计生家庭的发展能力和生活水平发挥了重要作用。此外，遂溪县在审批低保和农村危房改造中对贫困计生户实行优先享受政策，对计生家庭子女在上学、就医、经商、务工等多方面均给予优惠。

【强化计生依法行政】 2013年，遂溪县全面落实计划生育行政执法责任制、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制、行政执法公示制、行政执法监督检查等制度，全力推进“平安计生”“阳光计生”建设。

规范行政执法 2013年，遂溪县加强基层计生干部教育培训，使他们自觉树立以人为本的服务理念，坚持依法行政、文明执法，耐心细致引导群众自觉实行计划生育、落实避孕节育措施。严格按照标准依法征收社会抚养费，对象自主到定点金融机构缴交社会抚养费达100%；认真执行社会抚养费征收管理“收支两条线”制度，按照一人一档建立征收卷宗，实行规范化管理。

搞好便民维权 2013年，遂溪县通过在政府人口计生网站、政务公开栏、宣传牌匾上公开依法行政制度、办证程序、服务承诺、举报电话、阳光热线等，广泛接受群众监督，使人口计生工作更加透明化，更好地维护群众的合法权益。

推行阳光计生 2013年，遂溪县积极开展“诚信计生”宣传和全国“阳光计生”行动示范单位创建工作，开通“12356”阳

光计生服务热线，认真受理群众咨询与诉求，加强网络舆情监测，及时化解基层矛盾，切实做好人口计生信访维稳工作。1—12月，全县共受理各类人口计生咨询、信访案件1728例，办结率100%，群众满意率100%，人口计生工作连年实现“零”上访。

【强化计生督导考核】 狠抓计生主业 遂溪县始终把稳定低生育水平作为人口计生工作第一要务，不断强化层级动态管理责任制，着力加强计划生育经常性工作，全县形成“层级管理、动态监督、责任明确、奖惩分明”的工作格局。2013年，县人口计生局突出抓好以二孩结扎为重点的“四术”清库工作，坚决遏制政策外生育，千方百计降低多孩率。

严格考核奖惩 2013年，遂溪县制定《遂溪县2013年人口计生目标管理责任制月考核实施办法》，将以往对各镇的季度考核改为月考核，推行“一月一考核、一月一通报、一月一奖惩”制度，并将考核结果作为预警通报、年度考核、评优评先的重要依据。对考核成绩排名前三位且总分超过90分的镇，给予通报表扬，并颁发流动红旗。对排名后三位且总分低于70分的镇，给予通报批评，并颁发流动黄旗；第一次领流动黄旗的，由县分管领导对镇党政主要领导进行约谈；连续两次领流动黄旗的，由县主要领导对镇党政主要领导进行诫勉谈话；连续三次领流动黄旗的，给予预警通报，并作为年度人口计生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

评估中实施“一票否决”的参考依据。同时，县人口计生局主动牵头组织督导组，围绕节育措施落实、依法行政、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孕前优生健康检查、人口数据清理清查等工作，经常深入各镇和村委会进行督查指导，确保重点工作有效落实。通过督导考核和预警通报，促使镇、村干部始终保持高压态势抓好计生经常性工作，全县形成你追我赶争先进、争先恐后抓计生的良好局面。 (林 星)

妇女·儿童

遂溪县公安局交警大队车管所、县移动服务室和邮政局城月支局分别评为省、市巾帼文明岗。

蔡志远家庭被评为全国优秀书香之家。

【概况】 2013年，遂溪县女性人口503825人，占全县人口总数47.07%，0—18岁未成年人272041人，占全县人口总数25.41%。2013年，全县妇女儿童医疗卫生服务水平继续提高，医疗卫生投入加大，财政妇幼保健经费支出90万元，比上年减少29.69%。受教育程度继续提高，全县小学学龄儿童净入学率和小学五年巩固率分别为100.44%和98.41%，初中阶段毛入学率为108.25%，高中阶段毛入学率为93.19%。妇女经济地位提升，就业规模扩大，总体就业状况发展良好。全县城乡基本实现男女职工同工同酬。

青 年

2013年，妇女参政议政水平继续提升，各级党委、政府女干部配备比例提高，女干部队伍不断壮大，村（居）委会妇女主任成员比例明显提高。全县副科以上女干部90人。其中县四套班子领导5人，科级领导干部85人（有9人担任正职领导）。15个镇党政领导班子配备女领导18名，其中党委书记1名、镇长1名、党委副书记1名、党委委员13名（兼纪委书记1名、人大副主席2名）、副镇长2名、有15人兼任各镇妇联主席。全县共有254个村（居）党支部。当选党支部委员共有750名。其中，女支委128名（占村、居委党支部的配备率达50.39%，比上届（上届107名）配备率提高11.96%。党支部女书记7名，女副书记5名。全县254个村（居）村委会，有村委干部共1225名，其中配备村委（居委）女干部249名，妇女干部占村委配备率98.03%，比上届190名提高13.11%。其中主任5名、副主任10名。在村（居）委“两委”当选女干部中，交叉任职121名。全部在编，享受两委待遇。

妇女参加社会保险规模扩大，截至2013年底，全县城镇女性职工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和基本医疗保险分别为24300人和19600人；参加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分别为11700人、8700人和12900人。

（钟明娇）

【概况】 至2013年底，全县有14—28周岁的户籍青年296326万人，团员32000人。2013年各级基层团组织发展团员2015人，经推优入党团员数52人。

【开展青年岗位立功竞赛】 2013年，共青团遂溪县委紧紧围绕全县的发展思路，以推进跨越发展为重点，深入开展青年文明号、青年岗位能手等青年岗位立功竞赛，让青年突击队和青年突击手活跃在各条战线和各个领域。2家青年集体获得市级青年文明号，进一步激发了广大青年对本职工作的热情，增强了服务群众、服务社会的积极性和责任感，进一步扩大青年文明号活动的影响。

【困难青少年群体关爱活动】 2013年，遂溪县以“关爱”为主题，加大青少年帮扶力度。共青团遂溪县委主动对接上级团委、社会机构，对接边远农村学校、贫困青少年等，加大帮扶力度。2013年，团省委安排建设的五间希望家园已建成使用，岭北中心小学希望家园正在建设；西湾小学、老马小学两个希望工程项目完成投资50万元；分界小学幸福厨房已经投入使用。此外，共青团遂溪县委争取团省委支持19.3万元建设西湾乡村青少年文化广场和阅览室；争取加多宝助学基金和茅台助学基金9万元帮扶18名2013年考上本科的困难

大学生。县团委和中山（遂溪）商会、驻中山团工委联系中山市三角镇为寮客小学捐赠62台电脑和30张电脑桌。组织14名优秀留守儿童参加全省留守儿童夏令营活动，并制作反映留守儿童现状的纪录片报团省委作为交流短片，得到团省委曾颖如书记的肯定。另外，还与企业一起到界炮西湾小学关爱农民工子弟和留守儿童。同时，还组织走访农村青年致富带头人、组织青农会会员到外出交流等活动。（吴敏智）

老年人

【概况】 截至2013年底，全县60岁以上老人约14.7万人，70岁以上约8.8万人，老年人口占全县户籍人口14%，且数量逐年上升，逐步进入老龄化社会。

全年共为2332名高龄老人（五保户、低保户、优抚对象）办高龄津贴，每月拨出的津贴费10.04万元，全年共拨出高龄津贴120多万元，其中：100岁高龄老人96人，每人每月300元津贴费；90岁的高龄老人228人，每人每月50元津贴费；80岁高龄老人2008人，每人每月30元津贴费。

【推进养老保障工作】 2013年，遂溪县通过召开扩面征缴工作动员大会，量化分解扩面征缴工作任务，成立三个扩面征缴综合执法小组，县政府划拨60多万元扩面征缴工作经费，确保扩面征缴工作的顺利开展。全年全县企

业职工养老保险实际参保人数4.7万人，完成任务的108.18%；实际缴费人数2.76万人，缴费率为58.80%；基金征缴完成11755万元，完成任务的79.27%。

2013年，遂溪县高度重视农垦企业养老保险移交工作，成立工作领导小组，多次牵头召开专题工作会议，妥善做好农垦企业养老保险移交工作。全年将农垦企业养老保险移交到遂溪县管理的人员共9806人。

2013年，遂溪县成立城乡居民社会保险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工作责任，深入广泛宣传，力抓参保资料核对录入销账工作，确保城乡居民社会保险工作的顺利开展。全年全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参保370681人，完成市下达任务的100.4%，其中为115981名60周岁以上人员发放养老待遇；缴费170632人，缴费率64.82%（2013年基础养老金65元/月，其中中央27.5元，省18.75元，市县各9.375元）。

2013年，共办理一次性养老待遇374人，办理退休死亡待遇253人，办理新增退休人员1328人，为20942名离退休人员发放养老金，其中退休人员20834人，离休人员108人，人均养老金1469元/月。

【老年人医疗保障】截至2013年底，全县参加城乡基本医疗保险的人数874696人；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49385人，其中在职人员32587人，离退休人员16798人。对低收入家庭60岁以上的城乡老年人，政府予以全

客资助免费参保。全县职工医保和居民医务人员报销额分别为当地职工年平均工资和当地居民年人均可支配收入的5倍以上。老年参保群众就医服务体系更加完善，建立异地就医联网结算系统平台，有效解决参保人员尤其是老年人垫付费用、往返报销难的问题。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2013年，遂溪县有敬老院78间，其中：镇级敬老院19间，村级敬老院59间，入住五保老人1565人。遂溪县村级敬老院规划合理、标准较高、环境较好，敬老院建设工作走在全市前列。10月21日，副省长林少春亲临遂溪县入户调研五保、低保工作，并给予充分肯定。省民政厅有关领导也给予高度评价。

【老年文化体育活动】至2013年底，全县有老干部活动中心（站、室）39个，总建筑面积7248平方米，其中县老干部活动中心占地7131平方米，总建筑面积3224平方米。县老干部活动中心是全县老干部开展健康文体活动的主要场所，活动中心有夕阳红艺术团、乒乓球队、门球队、武术队、棋牌组、交谊舞组和书法组等老干部活动团体，登记在册的老干部800多人。活动中心精心组织老干部开展各项健康文体活动，努力打造“广东省全民健身活动示范点”品牌。2013年1月，遂溪县老干部舞蹈节目获得广东省第五届老年文艺调演活动金奖。

（李金龙 彭苏珊 郑芳梅 韩小芸）

残疾人

【概况】至2013年，遂溪县有5.5万名残疾人，约占全县人口的5.18%，涉及全县1/20家庭。全县建立健全残疾人专职委员队伍，配备镇残联专职委员15人，村级专职人员252人。

【残疾人康复服务】2013年，遂溪县筛查贫困白内障患者1350例，实施复明手术738例；完成低视力康复治疗14人（次），低视力助视器验配57名，开展盲人定向行走技能训练253名，送拐盲杖253支。为下肢残疾人免费装配适用型假肢34例；为全县残疾人及65岁以上有需求轮椅的老年人免费捐赠轮椅486个。为贫困聋人装配助听器2个，并转介进行康复训。争取中残联专项彩票公益金为100名重症精神病患者提供药物救助金5万元。争取市残联项目资金5.6万元，已为14户贫困残疾人家庭进行了无障碍改造。完成脑瘫儿童传统康复3名，装配儿童矫形器3人；供应配发各类残疾人辅助器具598件。建立遂城残疾人康复站和西溪康复指导站，完善广前和新塘社区2个康园中心建设。

【残疾人文体宣传活动】2013年，遂溪县5名残疾人运动员参加省运动会，获得1金3银2铜的好成绩，其中残疾人陈貌参加全国残运会短跑获得第二名。遂

溪县以“全国助残日”和“国际残疾人日”为活动载体，大力开展各种宣传活动，推荐残疾人优秀“好母亲”1名，为广大残疾人母亲树立“自立、自强”的先进榜样。

【残疾人维权】 2013年，县残联加强《残疾人权益保障法》宣传，配合县人大做好《保障法》实施执法检查。建立县残疾人法律援助站，共印制2000份法律援助卡，为残疾人维权提供免费服务。配合市政府做好“创卫”工作，共出动9批33人次到湛江协助劝退在湛江市区搞三摩营运的遂溪残疾人。县残联与TCL集团公司举办惠民工程，为残疾人发放“家电惠民扶贫卡”5500张，优惠金额近250万元。（周春梅）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就业推进

【稳定就业】 2013年，遂溪县城镇新增就业5998人，完成任务的101.7%；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2.2%以内，低于全省平均水平；创业培训150人，完成市下达任务的100%，成功创业201人，完成市下达任务的100.5%；城镇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3295人，完成市下达任务的103%；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183人，完成市下达任务的122%。

举办招聘会 2013年，遂

溪县通过举办现场招聘会、专场招聘会和异地招聘会共20余场，入场招聘单位580多家，提供就业岗位25000多个，入场求职者与企业达成就业意向2500多人。

帮扶重点群体就业 2013年，遂溪县出台《遂溪县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优惠政策》，为全县高校毕业生的就业和创业提供政策支持。全年办理2013年高校毕业生报到人数2047人，办理人事代理75人。

为创业服务 2013年，遂溪县通过公共职业介绍，采取“创业促就业”的积极就业政策，对回乡创业农民工免费开展创业培训，免费为创业农民工提供项目信息、开业指导、小额贷款、政策咨询等服务。

开发公益性岗位 2013年，遂溪县以镇劳动保障平台为依托，通过开发公益性岗位，如单位后勤、保洁保绿、保安等，安置有就业愿望且申请登记的“零”就业家庭人员；积极与县域内民营企业老板联系，动员他们吸纳遂溪县下岗失业人员就业，并及时向企业兑现有关优惠政策。全年全县城镇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3295人，完成市下达任务的103%；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183人，完成市下达任务的122%。

农村劳动力培训转移就业 2013年，遂溪县修订出台《遂溪县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培训管理办法》，通过制度管理，提高培训质量。全年完成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任务4680人；完成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任务10905人。

【存在招工难和就业难问题】 遂溪县企业大多属于劳动密集型企业，由于工作时间长、工作环境差、收入低等因素影响，特别是产业结构的加速调整对劳动力素质提出更高要求。2013年，一些企业普遍存在招工难、留人难问题。

【技能培训工作进展缓慢】 2013年，遂溪县个别单位在专项资金的使用上对政策的把握和实际操作出现偏差，最终被追究责任并受到处分，严重影响了工作人员的工作积极性，造成遂溪县2013年上半年没有举办培训班。再加上培训机构投入成本比较高，利润空间小，影响培训机构办班的积极性，导致遂溪县培训工作进展缓慢。

人才开发和管理

【人才队伍建设】 2013年，遂溪县加强素质培训，提高人才队伍行政能力，夯实人才开发和管理工作基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会同县委组织部分别到县农业局、县卫生局、县教育局和住建局等单位进行调研，努力探索人才工作规划。同时，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与县委组织部联合举办培训班14期对全县公务员进行轮训；举办专技人员培训班21期培训专技人员1.2万人。

【人才招考招聘力度加大】 2013年，遂溪县加大行政机关事业单位单位招考招聘力度，不断为人才队

伍补充新鲜血液。2013年共招录公务员82名,招聘教育、卫生战线人员49名,新招录(聘)人员已全部上岗。

【岗位设置管理推进】2013年,遂溪县有序推进岗位设置管理工作。全年完成全县157家事业单位共16560人的岗位设置工作,其中专业技术人员岗位13232个;完成基层医疗卫生事业单位绩效工资以及义务教育学校绩效工资的调整兑现。

【深化职称评聘制度改革】2013年,遂溪县深化职称评聘制度改革,全年全县完成各类专业技术人员758人申请职称评审,事业单位聘任各类专业技术人员581人。

【人才流失严重】2013年,遂溪县党政机关公务员流失24人,事业单位人才流失41人。并且流出的大多数都是工作经验丰富和综合素质比较高的优秀年轻干部、中高级职称专业技术人员和优秀的管理人员。由于人才流失过于频繁,已严重影响遂溪县各类人才队伍结构和日常事务的规范化管理。

社会保障

【社会保险及工作概况】2013年,遂溪县成立城乡居民社会保险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工作责任,深入广泛宣传,力抓参保资料核对录入销账工作,确保城乡居民

社会保险工作的顺利开展。

2013年,全县参加养老保险的全民、集体、私营企业和机关事业单位11212个,总职工人数为62247人,其中参加企业养老保险47689人;参加机关个人专户养老保险14558人;参加失业保险29047人;参加工伤保险23944人;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49385人,其中在职人员32587人,离退休人员16798人;生育保险参保人数为33885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人数为874696人;参加广东省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371718人,完成市下达任务的101%,其中60周岁以上领取待遇人数106566人。

2013年,全县办理一次性养老待遇374人,办理退休死亡待遇253人,办理新增退休人员1328人,为20942名离退休人员发放养老金,其中退休人员20834人,离休人员108人,人均养老金1469元/月;共办理失业待遇246人,为578人发放失业保险金;共办理工伤待遇48人;办理养老保险费补缴业务581人;办理转移业务457人;职工生育保险报销288人次;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住院报销3944人次,职工特殊病种门诊报销5285人次;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报销131978人次,其中县内定点医院住院55148人次;市内其他各地定点医院住院26105人次,零星报销3542人次;特殊病种门诊报销6131人次,一般诊疗费报销41052人次。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2013年,遂溪县通过召开扩面征缴工作动员大会,量化分解扩面征缴工作任务,成立三个扩面征缴联合执法小组,县政府划拨60多万元扩面征缴工作经费,确保扩面征缴工作的顺利开展。截至年底,全县参加养老保险的全民、集体、私营企业和机关事业单位11212个,总职工人数为62247人,其中参加企业职工养老保险47689人;参加机关个人专户养老保险14558人。完成任务的108.18%,实际缴费人数2.76万人,缴费率为58.80%;基金征缴完成11755万元,完成任务的79.27%。

2013年,遂溪县及时完成20834名企业退休人员和108名离休人员基本养老金的调整。2013年1月起,每月人均增加169元,调整后人均养老金1469元/月,遂溪县企业职工养老待遇水平继续稳步提高。

【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新型农村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合并后,参保人最低缴费标准由原每年100元提高到120元,个人缴费标准设定为每年120元、240元、360元、480元、600元、960元、1200元、1800元、2400元、3600元十个档次,由参保人员自由选择所需的档次,按年、季度或月的方式缴费,多缴多得。在一个自然年度内,参保人只能选择一种缴费方式和缴费标准。截至2013年底,遂溪县城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参保人数370681人,完成市下达任务的100.4%。缴费170632人,缴费率

64.82% (基础养老金65元/月,其中中央27.5元,省18.75元,市县各9.375元)。全县60周岁以上符合条件领取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待遇106566人。

【农垦企业养老保险接收工作】 根据省、市人社部门文件要求,2013年农垦企业养老保险下放属地管理,县委副书记陈群凤亲自过问,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牵头多次召开专题工作会议,妥善做好农垦企业养老保险移交工作。至7月底,完成农垦企业养老保险移交到属地管理的人员共9806人,其中在职3907人,离退休5899人。

【医疗保险】 截至2013年底,遂溪县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924081人。其中,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49385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为874696人。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住院报销3944人次,职工特殊病种门诊报销5285人次;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报销131978人次,其中县内定点医院住院55148人次;市内其他各地定点医院住院26105人次,零星报销3542人次;特殊病种门诊报销6131人次,一般诊疗费报销41052人次。

【社会保障卡发行】 2013年,遂溪县成立社会保障卡(简称社保卡)发行工作领导小组,把任务细化分解到各镇与各家合作银行,落实责任制,并抽调相关人员与四家合作银行挂钩,强化社保卡发放工作监督机制,全力推

进社保卡的发放。全年上级下达遂溪县社保卡发放工作任务78万张。截至年底,遂溪县回表数41.5万张,完成任务的53.25%,累计制卡13.09万张。

【公共服务平台建设】 2013年,遂溪县推进全县各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全年各级投入建设资金共656万元,已拨付到各镇的建设资金共622万元。全县15个镇全部完成服务平台建设并投入使用,建设用地总面积3200平方米,建筑与改造面积近6000平方米。

【社保基金安全运行】 2013年,遂溪县积极做好社保基金筹集工作。全年全县养老保险基金收入23719万元,支出29578万元,当前赤字5859万元,累计赤字13221万元;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当期收入9008万元,支出6989万元,当期结余2019万元,累计结余9076万元。

【社保经办服务】 2013年,遂溪县社会保险业务经办基本实现城乡全覆盖,每月经办各项业务多达14.6万人次,特别是城乡居民普通门诊开展后,覆盖面广,定点医疗卫生站达219间,遍布基层各个乡镇,监管难度加大。由于县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基础设施薄弱,人员少,业务量大,经费不足,工作效率不高,窗口服务不尽如人意,与群众的诉求还有一定差距。

镇级服务平台经办能力相对薄弱,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相对滞

后,全县各镇的服务所人员欠缺;此外,镇服务所工作人员缺少系统的培训,致使镇服务所个别工作人员综合素质和业务水平不高。同时随着业务量的不断增加,镇级服务所的经办能力已远远不适应业务发展的需求。

【社会保险扩面征缴工作成效不理想】 由于企业考虑成本等因素,加之客观上对企业少缴、漏缴、拖缴、欠缴或隐瞒不缴等行为缺乏刚性的法律约束力,违法代价低等原因,导致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工作难度不断加大。由于群众意识不强,年轻人参保意愿不高;养老金标准太低,缺乏吸引力;部分群众长期在外打工或居住,难以联系等原因,遂溪县城乡居保缴费率较低。

劳动关系

【推进《劳动合同法》贯彻实施】 2013年,遂溪县推进《劳动合同法》的贯彻实施,县人社局联合县总工会积极推进企业工资集体协商工作,认真开展企业在岗职工工资调查和企业人工成本情况调查。全年企业与个人签订劳动合同书5000多份,劳动合同签订率达到95%;企业签订集体合同353份,超额完成市下达的任务。同时,县人社局深入企业了解执行劳动法律法规情况,为用人单位提供法律咨询服务,加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工作。全年县人社局共立案47宗,结案47宗,结案率100%,涉及金额135万

元，依法为劳动者挽回经济损失135万元。

【贯彻新《工伤保险条例》】 2013年，遂溪县大力宣传新的《工伤保险条例》，强化工伤案件的办理，认真做好案件复核和应诉工作，热情解答工伤咨询。全年县人社局受理工伤案件68宗，认定工伤案件65件；受理前成功调解工伤纠纷14起，涉及金额23万多元；接受群体工伤咨询38人次。没有出现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事件。

【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和权益保护】 2013年，遂溪县多形式宣传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抓好劳动用工备案信息网络体系建设，加强对企业劳动用工的指导和服，整顿规范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专项行动以及整治非法用工打击犯罪专项行动等活动，加强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力度，妥善处理突发事件，及时维护社会稳定。全年县人社局劳动监察部门接待群众来电63人次，接受群众投诉举报23件。共检查用人单位176家，开展劳动执法年审296家，补签劳动合同437份；共受理劳资纠纷案件23宗，结案23宗，结案率达100%；处理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8宗，涉及农民工241人，帮助农民工追回拖欠工资109.6万元；全年及时妥善处理劳动保障突发事件3宗，涉及人数341人。另外对三家企业执行行政处罚7000元。

（李金龙 彭苏珊）

住房保障·规划建设

【概况】 2013年，遂溪县农村低收入住房困难户住房改造2310户、公共租赁住房建设329套。2013年保障性住房基本建成220套，落实公共租赁住房建设329套，其中竣工135套，基本建成96套，在建98套，超额完成市下达的新增公共租赁住房280套，基本建成220套的建设任务。2013年通过摇珠分房的方式，新增廉租住房实物配租50户（190人）。全年发放租赁补贴138户（498人），发放金额14.97万元，确保申请住房保障的城镇住房困难低保家庭应保尽保。

【城乡规划管理加强】 开展城乡规划建设工作

（1）开展县城滨河新城规划修编前期工作。2013年，遂溪县加强城乡规划管理工作，开展县城滨河新城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前期工作。滨河新城是县城总体规划确定的核心区，通过新城区控详规的修编，加快新城区的开发建设。滨河新城区控规和城市设计修编控制范围为13.6平方公里，编制经费368万元，已进入招标程序。

（2）加快镇级规划的修编，推进城镇建设发展。2013年完成了岭北镇总体规划调整、广州黄埔产业转移工业园总体规划、北部湾农产品流通综合示范园控规的修编，有效推进了岭北镇工业项目和农产品流通项目的建设。

根据各镇的发展需要，正在修编岭北、黄略、城月等镇镇区控规，以推进城镇化建设。

（3）进一步规范县城规划审批管理。一是重新修订《遂溪县城乡规划建设管理规定》，对规划建设管理进行规范，并经县政府常务会议通过于2013年4月1日批准实施。二是规范房屋建筑工程经济指标。2013年4月1日，县住建规划建设局与县物价局联合颁发了《关于印发〈遂溪县房屋建筑工程经济指标（2013版）〉的通知》，进一步规范建筑市场管理。

（4）积极推进湛江玥珑湖生态城建设。玥珑湖生态城项目是县城新城区建设的结合点，2013年初已组织修编完成了《湛江玥珑湖生态城控制性详细规划》，项目已进行了前期开发的准备工作。

（5）加快了绿道网的规划建设。2013年初，修编完成了遂溪县绿道网选线和遂溪县绿道（城区段）详细规划，并经县人民政府批准实施。县城滨河大道绿道已纳入道路设计，公园A、B线也正在设计，计划2014年开工建设。

（6）加强规划报建的办理。2013年来规划业务受理共516件（其中规划许可286件、规划用地许可230件），收取基础设施配套费1855.95万元（其中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1601.33万元、村镇基础设施配套费254.62万元）。

强化监管，规范建设市场秩序

2013年遂溪县建设市场继

续保持健康发展。全年共发放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165 宗, 总建筑面积 67.8 万平方米, 工程造价 5.6 亿元。其中单位工程 60 项, 面积 61.9 万平方米, 工程造价 5.1 亿元; 私人工程 105 项, 面积 5.8 万平方米, 工程造价 0.5 亿元。办理竣工验收备案 26 项, 面积 82296 平方米, 工程造价 7689 万元, 工程合格率 100%, 无质量安全事故发生。

(1) 多措并举, 有效地提高工程质量。一是严把建设工程项目监督申报关。切实落实责任主体质量行为, 严格执行施工许可及持证上岗制度。二是加强实体监督, 对涉及工程质量、基础工程、主体工程、使用功能等容易产生质量通病部位, 进行重点检查。同时加大对建筑材料的抽检力度, 加强了商品砼质量的监督检查, 杜绝瘦身钢筋、不合格建筑用砖等劣质建材进入工地。三是严格执行法定基本建设程序, 在办理施工许可前, 未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注册、施工安全登记、意外伤害保险缴交建筑安装税等, 一律不准开工。建筑工程竣工前未办理竣工备案者不予竣工验收, 有效促进了建筑市场的健康发展。

(2) 加强施工安全管理, 杜绝安全事故发生。一是加强全面落实各级安全生产责任制, 层层签订了安全生产责任状, 使安全责任进一步明确, 制度措施得到进一步加强。二是坚持每季度召开一次安全生产例会分析安全生产动态, 协调解决突出问题。三是有序推进隐患排查治理。对建

筑安全生产做到高频检查、强势监管, 力争把安全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2013 年在全县范围内组织开展的安全生产督查、抽查和专项检查、隐患排查治理活动中, 共检查工地数 130 余次。四是根据气候变化特点及重大节庆日安全要求, 特别是“十八大”会议及节假日期间, 及时部署建筑安全生产工作, 针对二、三季度开工面大、高温、暴雨等的特点, 开展“安全生产月”和“百日安全生产无事故竞赛”活动。五是突出重点, 深入开展安全专项整治。落实机械设备产权登记、使用登记、验收检测和日常使用等程序管理, 严防大型机械设备倾覆等致群死群伤事故发生。强化对深基坑、高大模板等危险性较大工程施工方案的编制、论证、审核、审批、备案等程序的动态监管。全年在监工作项目 49 个, 总面积 50 万平方米, 工程造价 5.6 亿元。发出隐患整改通知书 46 份, 消除施工安全隐患 162 起, 发出停工整改建议书 3 份, 其中消除重大施工安全隐患 3 起。

(3) 加强工程招投标管理, 规范交易行为。严格执行建筑工程招投标法, 规范招标、投标、评标和中标后的跟踪管理, 创造公平、公开、公正的招投标环境。2013 年来, 共有 44 项工程进行了公开招标, 工程造价达 3.19 亿元, 应公开招标率为 100%, 没有违规行为发生。

(4) 加强房地产市场管理, 强化监管。2013 年新批成立房地产 2 家, 批准延长暂定资质房地

产企业 17 家, 至目前全县共有房地产企业 39 家。在建房地产开发项目有启达世家、家利金海湾、香江新城等 20 多个项目。

(5) 加强对燃气行业的整顿, 确保燃气安全。一是重点抓燃气企业安全生产经营管理责任制的落实。2013 年共组织燃气安全大检查 4 次, 发出整改通知书 18 份, 发现安全隐患 112 处, 整改安全隐患 112 处。全县共有 7 家燃气企业, 进行 10 次事故应急抢救演练, 有效地消除安全隐患。二是进行 591 家餐饮业燃气安全用气检查。查出隐患 1600 多处, 当场责令整改 1500 多处, 限制整改 100 多处, 发整改通知 20 多份。三是加强取缔无证无照检查工作。全年取缔无证无照燃气销售点 4 个, 收缴过期废钢瓶 2 万多个。

(6) 努力推进建筑节能工作。一是组织宣传《广东省新型墙材材料专项基金征收使用管理实施办法》、《广东省促进散装水泥发展和应用规定》和《广东省民用建筑节能条例》, 提高社会对建筑节能工作的理解。二是对新建、改建和扩建的民用建筑工程都要实行建筑施工图节能设计审查备案和建筑节能工程质量验收备案, 未经节能专项备案的工程项目, 一律不得办理施工报建手续和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备案。三是严格执行散装水泥基金和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的征收管理工作。2013 年收缴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达 600 多万元。四是加大对新型墙材材料企业的管理, 已备案的 5 家企业通过年检。

加快城镇基础设施建设，积极推进宜居城乡建设

(1) 深入开展生态文明镇村创建活动，镇村公共设施进一步完善。全年共投入资金 10910 多万元，硬件建设已达到任务数的 80.9%。其中，村内道路硬底化率达 80% 的村已完成 275 条，占任务的 94.5%；污水收集率达 80% 的村，已完成 213 条，占任务的 73.2%；建污水处理池村达 181 条，占任务的 62.2%；垃圾收集到户率达 100% 的村 205 条，占任务的 70.4%；垃圾池已完成 527 个，占任务的 181.1%；户用厕所覆盖率达 80% 的村 290 条，占任务的 99.7%；公共厕所 132 个，占任务的 45.4%；自来水到户率达 100% 的村 273 条，占任务的 93.8%；休憩小公园 116 个，占任务的 39.9%；危房、泥砖房、茅草房改造完成 94.6%；生活区与养殖区分离的村庄 156 条，占任务的 53.6%；建成生态文明宣传栏 183 个，占任务的 62.9%。

(2) 创建宜居城乡活动取得新成效。2013 年 2 月，城月镇被评为第二批广东省宜居示范城镇；河头镇水妥上村、遂城镇头铺村、杨柑镇红南村等 3 条村庄被评为第二批广东省宜居示范村庄。11 月杨柑镇被评为第三批湛江市宜居示范城镇；城月镇红家村、河头镇双村、江洪镇上村仔村、草潭镇克村、建新镇坡塘村等 5 条村庄被评为第三批湛江市宜居示范村庄。

“三旧”改造工作有序推进

2013 年全县正在改造项目 16 个，其中遂溪顺溪豪城（三

期）、县总工会大厦、恒兴花园、旧体育场、林都酒店、家利金河湾商住小区、北坡供销社综合楼等 7 个项目正在开工建设；科委大院、顺亿清华园（原纺织品职工宿舍、原商业局职工宿舍）、遂溪县汽车修配厂项目等 4 个项目已完成土地招拍挂、拆迁和平整土地；县华农生产资料有限公司、通达矿品加工厂等 5 个完善历史用地手续项目的改造方案已经县政府审核批准，正在完善相关资料，报市三旧办及市政府审批。县政府 2013 年新批复 25 个“三旧”改造项目实施方案，总改造用地面积为 21 万平方米，拟投入改造资金 3.2 亿元，正在筹备办理土地招拍挂手续。

积极开展城乡环境卫生的整治

(1) 开展城乡清洁工程和“乡村美”活动。坚持每月全县检查排名一次，加强了各镇的检查督促。镇、村的环境卫生治理长效机制逐步建立，城乡乱搭乱建、占道经营、乱停乱放、交通秩序得到有效的治理，城乡环境卫生得到大改善。

(2) 完善了环境卫生设施的配套建设。一是垃圾中转站建设顺利进行：遂城镇已建成 2 个，黄略镇、岭北镇装修已完成，北坡镇、建新镇、江洪镇、洋青镇、界炮镇、杨柑镇、草潭镇、城月镇、河头镇、乐民镇、乌塘镇土建工程已开工建设，港门镇在进行前期的筹建工作；二是农村垃圾收集点建设任务已完成：全县已建成农村垃圾收集点 461 个，其中乌塘镇 10 个、乐民镇 20 个、

杨柑镇 46 个、河头镇 22 个、城月镇 50 个、北坡镇 30 个、港门镇 24 个、江洪镇 19 个、界炮镇 42 个、洋青镇 38 个、建新镇 12 个、岭北镇 14 个、遂城镇 51 个。投入资金 40 多万元（其中县财政拨款 30 万元）购置垃圾桶 2000 个，作为农村垃圾收集点的补充。

加强行政执法工作，全面整顿建筑市场

根据县政府出台的《关于遂溪县县城规划区违法用地和违法建设的处理意见》（遂府〔2013〕22 号）文件，组织开展了违法违规建设的全面查处工作。经调查，至 2013 年 6 月底，县城违法违规建设项目达 582 宗，其中 2013 年已处罚 73 宗，涉案金额 1.11 亿元，处罚金额 406.3 万元。同时，根据县政府文件要求和处罚时间节点，到 11 月底止，已自动申报处罚的 100 多宗，已移交到国土部门补交土地出让金的有 85 宗，并对违法建设项目进行登记造册。

认真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按照《实施纲要》的要求，狠抓各项工作的落实，把党风廉政工作向重点部位、难点工作倾斜，重点治理建设工程招投标市场、建设市场监管中不正之风，全面提高干部职工反腐倡廉的能力。同时，严格落实中央《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六项禁令》等，切实改进工作作风。

2013 年的“六五”普法工作、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国家安全工作、计划生育工作、档

案管理工作、信访工作、减轻农民负担工作、工青妇工作等扎实开展，取得较好成绩。新一轮规划到户、责任到人扶贫工作扎实开展。健全治安制度，完成办公楼、小区的治安监控系统建设，其中支持遂城镇开展平安创建试点工作经费3.5万元，全镇没有治安案件发生。计生工作制度健全，目标管理责任制落实。档案管理进一步加强，开展了专业档案的整理工作，顺利通过省一级资格认定复查；人大、政协建议议案和信访工作专人负责，并答复及时；各项行政事业性收费行为规范；“工、青、妇”工作制度健全，措施扎实，效果显著。

民政工作·社会事务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基层组织建设】 2013年4月，遂溪县开始部署2014年村级换届选举工作。为了配备好新一届村（居）组织干部队伍，县民政部门积极发挥职能作用，配合县委、县政府有计划地开展村（居）委会换届选举工作。遂溪县岭北镇、洋青镇、江洪镇于2013年12月中旬提前完成村级换届选举，“一肩挑”和“交叉任职”达到100%，遂城镇有20条村和黄略镇有5条村完成村（居）委会换届选举工作。

2013年全县村、居委会数量

镇别	村委会数 (个)	社区 居委会数 (个)
遂城镇	31	14
黄略镇	21	0
岭北镇	7	0
建新镇	6	0
洋青镇	18	1
界炮镇	20	1
杨柑镇	26	1
草潭镇	17	2
城月镇	22	3
乌塘镇	5	0
北坡镇	15	2
港门镇	12	0
河头镇	11	0
乐民镇	10	0
江洪镇	8	0
合计	229	25

村（居）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 2013年，遂溪县继续以村务公开为重点，做好村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的指导，建立村务公开工作机制。深入开展村务公开民主管理示范单位建设，县民政局在2013年向省民政厅申报创建村（居）务公开民主管理示范村共54条。

建立村务监督委员会工作 2013年，推选建立村务监督委员会，是省、市统一部署的一项新的工作任务。为做好村务监督委员会的推选建立工作，遂溪县于2013年1月9日召开会议，是月底完成254个村（居）务监督委员会。

创建农村基本公共服务均等

化示范村工作 根据《国家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十二五”规划》，全市选择50个自然村，创建农村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示范村试点。2013年，遂溪县有7个自然村被列入市创建农村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示范村试点（遂城镇桃溪村、黄略镇许屋村、城月镇陈家村、北坡镇虾沟村、乐民镇埠头村、港门镇吴家村、界炮镇金围村）。各试点村按照市的10个方面41项内容要求全面开展创建工作。（郑芳梅）

优抚安置

【落实优抚政策】 2013年，遂溪县认真贯彻落实好各项优抚政策。按时足额落实全县5684名优抚对象定期补助提高标准工作，在原有基础上提高10个百分点，共发放提高补助金200多万元。同时提高军优优待标准。2013年军优优待标准从原来每户每年6080元提高到7058元，提高16%。全年优待各类优抚对象844人，发放优待金562万元。

【优抚保障】 2013年，遂溪县认真做好残疾退伍军人、参战军人、复退军人抚恤工作。全年全县有各类定恤定补人员共5684人，其中“三属”205人（烈属132人，因公牺牲遗属28人，病故遗属45人），残疾军人377人，老复员军人502人，带病回乡军人132人，“五老”人员1020人，1954年后参战人员2350人，农村籍满60岁退役士兵2250人。

全年发放各类对象的定恤定补金 2378 万元。军优优待全县各类优待对象共 857 人。其中义务兵 601 人（含县直属机关 60 人），“三属” 205 人，孤老复员军人 51 人。面对众多的优抚对象和所需的优待抚恤金，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将民政工作纳入重点工作的议事日程，并提出了“优抚对象一个不少，优待抚恤金一分不差”的目标。县民政局重新调查核实并搜集优抚人员的基本数据，建立了一套较为完整的优抚档案，优抚资金坚持“专项筹集、专项划拨、专款专用”原则。坚持每月 10 日前，将抚恤金按方案发放到优抚对象手中，做到“早落实、早发放、早到位”，切实维护优抚对象的利益，受到优抚对象和群众的好评。

【优抚医疗服务】 2013 年，遂溪县将全县农村 2450 名重点优抚对象由县财政拨款全部纳入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对一至六级残疾军人的医疗费用予以保障，实行实报实销；对在乡七级至十级残疾军人分别给予优惠门诊医疗补助；对有工作单位的重点抚恤补助对象由所在单位集中起来，统一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负责为其缴纳；另外还为 386 名重点优抚对象落实大病救助。

【退役士兵安置】 2013 年，遂溪县扎实稳妥做好退役士兵安置工作，对 3 名重点安置对象进行了政府指令性安置。2012 年冬季遂溪县接收退役士兵（含转业士官）

285 名，其中回乡安置 192 名，符合安置的城镇兵 93 名，3 名重点安置对象需进行指令性安置，对 93 名一般安置对象采取补助一次性补偿金，予以自谋职业安置，共发放一次性补偿金 160 万元。（郑芳梅）

“双拥”工作

遂溪县连续四届获全省“双拥”模范县称号。

【军民共建】 2013 年，遂溪县结合部队到遂溪演训多的实际，积极开展军地军民共建活动。驻训期间，县人武部协调公安交警部门为演训部队疏通和维护交通秩序，协调各镇、各村或学校提供和平整车场、炮场和食宿场，协调地方有关部门慰问参演参训部队，妥善处理演训部队与周围群众的纠纷，协调部队官兵开展为民助民活动，增进军政军民关系。通过“八一”拥军慰问活动（支出慰问经费 70 多万元）、军政迎春座谈会军民共建对子等形式开展共建活动，全县有 25 个单位同驻遂部队结对共建，创建“双拥”模范县活动扎实有效开展，并取得显著成效，遂溪县连续四届荣获全省“双拥”模范县称号，为争创全国“双拥”模范县创造了良好条件。

【拥政爱民】 2013 年，遂溪县人武部和驻遂部队积极参加遂溪经济社会建设，在维稳、抢险救灾、扶贫济困等方面勇挑重担。协调

民政部门利用节假日等时机慰问伤残军人、革命老前辈、烈士家属、挂点帮扶的贫困家庭、驻遂部队和部分遂溪籍现役军人家庭，组织立功受奖的企业军转干部免费体检，让他们真实感受到地方党委政府的关心。协助县委、县政府多次化解参战老兵非法集会和涉军人员集体上访隐患，有效维护社会稳定。积极参加广东省扶贫开发工作，县人武部累计投入帮扶资金 18 万元，帮助挂点贫困户摆脱了贫困，被湛江市评为扶贫工作先进单位。

（陆新锋 郑芳梅）

社会救助

【最低生活保障】 2013 年，遂溪县将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纳入低保救济，增加低保对象 701 户 790 人。全县纳入最低生活保障的对象 13289 户 26699 人。其中，城镇居民 3607 户 6956 人（含残疾军人 130 户 485 人），农村居民 9781 户 19743 人，低保面达 2.5%。2013 年 7 月份起，城镇低保补差由原来的 120 元/人·月提高到 242 元/人·月，农村低保补差由原来的 70 元/人·月提高到 109 元/人·月，在全市的五县（市）中率先完成全省两保达标任务，受到了省政府和市政府的表彰，省政府通过以奖代补奖励遂溪县专项工作经费 50 多万元。并通过转移支付给遂溪县奖励低保经费 1460 多万元。

【农村五保供养】 2013 年，遂溪

县五保对象 8225 人，其中集中供养五保人数 1565 人。从 2013 年 4 月份起，遂溪县五保供养标准由原来的集中供养 220 元/人·月、分散居住 170 元/人·月统一提高到 511 元/人·月，医疗费实报实销。

【孤儿保障提高】 2013 年，遂溪县有孤儿 888 人，其中机构供养孤儿 91 人，社会散居孤儿 797 人。从 2013 年 9 月份起，遂溪县集中供养孤儿按基本生活补助标准发放（即 1000 元/人·月，其中中央和省各 200 元/人·月，县配套 600 元/人·月），中央和省下拨散居孤儿的基本生活补助也及时发放，受到省市的表彰。全年全县累计发放孤儿基本生活费 2734 人次，共 455.76 万元。其中福利机构孤儿 275 人次，65.96 万元；社会散居孤儿 2459 人次，389.8 万元。

【医疗救助提高】 2013 年，遂溪县列支 200 多万元解决全县五保、低保、重点优抚对象、城镇“三无”人员及二级以上残疾人共 33800 多人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的参保费；同时根据《广东省医疗救助实施办法》，具体制定遂溪县的医疗救助工作方案，通过民政受理，分管领导牵头，联席会议审批的办法，对困难群众实行医疗救助。2013 年共发出医疗救助金 725 万元，较好地解决了 786 名困难群众的治病问题，被市民政局评为全市医疗救助工作最规范单位，并在全市民政工作会议上推介遂溪县的做法。

【流浪乞讨救助】 2013 年 1 月，遂溪县救助站成立，救助工作按照“自愿受助、无偿救助、依法救助、应助尽助”的原则，对每一个自愿受助人员实施必要、合法的救助管理。全年共接留各类社会流浪乞讨人员 97 人次，其中：男性 95 人，女性 2 人。残疾人员 2 人，60 周岁以上老年人 3 人。共使用救助经费 3285 元。

（郑芳梅）

自然灾害和灾害救助

【自然灾害】 2013 年，遂溪县气候主要特点：气温偏低、降水偏多、日照偏少，气象灾害主要为台风、暴雨、雷击、雷雨大风、寒潮、大雾、高温和干旱等。全年有 5 个台风，其中严重影响遂溪县的有第 6 号强热带风暴“温比亚”、第 11 号强台风“尤特”和第 30 号强台风“海燕”，幸无人员伤亡。

热带风暴“温比亚”灾害 7 月 2 日，受第 6 号强热带风暴“温比亚”严重影响，普降暴雨到大暴雨，8 级以上大风持续 6 个多小时，全县平均风力 6 到 8 级，阵风 9 到 11 级。全县受灾人口 156200 人，房屋倒塌 110 间，没有发生人员伤亡事故，全县直接经济总损失 1.26 亿元。全县农作物受灾面积 93.2 万亩，其中：水稻 14 万亩，蔬菜 3 万亩，香蕉 5.2 万亩，甘蔗 60 万亩，番薯 2 万亩，花生 0.5 万亩，木薯 0.5 万亩，其他农作物 8 万亩；水利设施受损堤防 16 处长 4100

米，灌溉设施损坏 12 处；水产养殖受损面积 6142 亩，1319 吨；林木和苗木受灾面积 6.84 万亩；畜禽死亡 1062 头；公路中断 2 次，毁坏路基面 3000 米；供电损坏输电线 34 条 13000 米，损坏电信通讯线杆路 125 皮长公里。全县停产工矿企业 76 个，另外，学校、供水等系统也遭受不同程度损坏。

强热带风暴“飞燕”灾害 8 月 2—3 日受第 9 号强热带风暴“飞燕”环流影响，遂溪出现平均风力 6 级、阵风 8 到 9 级，各地普降中到大雨。据遂溪县三防指挥部统计，全县受灾人口 1.05 万人，安全转移人员 2500 人，全县直接经济损失共 800 万元，没有发生人员伤亡事故。

强台风“尤特”灾害 8 月 14—16 日受第 11 号强台风“尤特”严重影响，遂溪县出现 8 到 9 级大风，其中遂城镇录得最大阵风 9 级（22.1 米/秒），全县普降暴雨到大暴雨。据遂溪县三防指挥部统计，全县受灾人口 2.35 万人，安全转移人员 17530 人，全县直接经济损失共 936 万元，没有发生人员伤亡事故。另外，8 月 15 日 12 时 57 分，遂溪县建新镇发生雷击事故，造成遂溪县恒丰糖业有限公司的电器设备损坏，直接经济损失 5.26 万元。8 月 16 日 11 时 30 分，遂溪县界炮镇发生雷击事故，造成某住户电表被击坏，建筑物外墙两处被击损，直接经济损失 2000 元。

强台风“海燕” 11 月 11—12 日，受第 30 号强台风“海燕”严重影响，遂溪县连降两天暴雨，

(郑芳梅)

慈善福利

局部地区有特大暴雨。全县受灾人口 3.4 万人,安全转移人口 1.2 万人,没有发生人员伤亡事故,全县直接经济损失共 1670 万元。全县农作物受灾面积 25.7 万亩,农作物成灾面积 7.8 万亩,农作物绝收面积 5.3 万亩;水产养殖受灾面积 1.8 万亩,损失 7 万吨;农林牧渔业直接经济损失 1360 万元;冲毁塘坝 1 座,损坏灌溉设施 21 处;水利设施直接经济损失 310 万元。

【灾害救助】 2013 年,遂溪县遇到“温比亚”“飞燕”“尤特”“海燕”4 次台风灾害,受灾人口 8 万多人,倒塌房屋 66 户,发放重建家园资金 150 多万元,口粮救济 3.2 万人次,发放口粮救助金 313 万元,发放救济物资 72 万元,其中:棉被 2860 张,棉衣 3250 件,为灾民解决因灾而困的问题。同时,通过福利彩票公益金列支 42 万多元为全县 15 万多户农户购买住房保险,获得房屋保险理赔资金 230 多万元,共有 2100 多户房屋受损农户得到及时理赔,较好地保证了遂溪县灾后的社会稳定。

【备灾减灾】 2013 年,遂溪县加强救灾物资储备仓库建设。全县建有救灾物资储备仓库 1 个和防灾减灾应急避难场所 3 个,制定特大自然灾害救灾应急预案,自然灾害应急救助能力得到提高。

(张琼雄)

【慈善事业】 2013 年,遂溪县慈善会接收“6·30”扶贫济困捐款 494.84 万元,其中定向捐款 312.86 万元已经按指定项目下拨到位;按县政府办公会议指定,转付 91.6 万元用于解决困难群众的生活、治病等各种特殊困难,扶贫济困工作得到较好的推进。

【福利彩票】 2013 年,遂溪县共销售福利彩票 1482 万多元。其中,电脑型福利彩票销售 844 万元,快频型“快乐十分”销售 530 万元,网点即开型彩票“刮刮乐”销售 10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477 万元,增长 47.4%,募集福利彩票公益金 119 万元。围绕福利彩票“取之于民,用之于民”公益为先的方针,为全县 15 万多户农村家庭解决住房保险 47 万多元。

【“两保”工作】 2013 年,遂溪县积极推进五保、低保(简称“两保”)工作。全县有敬老院 78 间,其中:镇级敬老院 19 间,村级敬老院 59 间,入住五保老人 1565 人。遂溪县村级敬老院规划合理、标准较高、环境较好,敬老院建设工作走在全市前列,得到上级领导充分肯定。10 月 21 日,林少春副省长亲临遂溪县入户调研五保、低保工作,并给予充分肯定。省民政厅有关领导给予高度评价,遂溪县“两保”工作为全省(尤其是欠发达地区)完成“两保”达标任务做出重要贡献。

社会工作

【县社工委概况】 遂溪县社会工作委员会(简称县社工委)成立于 2011 年 12 月,正科级,既是县委的工作机构,又是县政府的工作机构,列县委机构序列。2013 年,县社工委设 3 个内设机构:社会建设指导股(综合股)、公共服务促进股(群众工作股)、社会组织工作股(社区建设指导股),行政编制 5 名,在职 4 人,工勤 1 人。实行委员制,有成员单位 38 个,设主任 1 名(由县委副书记书记兼),副主任 6 名(其中专职副主任 2 名),委员 38 名。主要职责:组织实施全县社会工作规划和政策,研究社会工作重大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统筹指导和综合协调全县开展社会工作,督促检查社会工作规划、政策和重点任务落实情况,建立健全社会建设和管理绩效评估体系;参与拟订教育、民政、司法等地方规范性文件,统筹推进公共服务,协调构建综合性社会救助体系;负责推进和创新群众工作;配合推进社会领域党建工作,统筹加强社会公德和诚信建设;推动社会建设和管理体制改革创新;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调研工作】 2013 年,县社工委先后开展遂溪县社区建设专题调研、外地务工人员调研、乡镇社会管理情况调研和社工人才等调

研。加强与湛江师范基础教育学院政史系的交流和合作,探索如何利用该学院社工专业人才资源服务遂溪,解决遂溪人才总量不足、专业社工人才紧缺、专业化服务水平较低等问题;积极配合广东省开展第二、三季度民生问题调查,分别抽取遂城镇、北坡镇为被调查单位,对每镇40个16岁以上成年人进行问卷调查,及时反映社情民意,为党委政府决策提供依据。

【项目建设】 2013年,遂溪县以4个项目推进社会管理创新。

一是社工委牵头的2013年县重点项目——《统筹推进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工作》。4月16日,县委、县政府以视频会议方式召开遂溪县社会工作和“清枪”工作暨创建生态文明城镇村动员大会,增强了各委员单位社会管理的意识。紧紧围绕市十届三次全会工作部署和县委十二届五次全会的重点项目、重点工作,把责任落实到分管领导,实施“动态化”管理督查制,加强对重点项目的跟踪和落实,确保工作进度。县社工委领导班子每两周深入各委员单位进行督促指导,听取推进和创新社会管理进展情况汇报,着力解决单个部门难以突破的瓶颈,破解社会管理难题,有力推动遂溪县社会建设工作。

二是市社会创新观察项目——《创新司法行政管理,提高社会服务水平》。以“农民法治文化公园”“百里法治文化走廊”等本土特色为依托,打造法治文化阵地亮点,推进法治建设

进程。2013年11月,市社工委专职副主任赵进云率队到遂溪县调研,对该项目给予充分的肯定。

三是省社会体制改革项目——《推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进一步完善遂溪县社区矫正工作机制》。制定了有关工作方案,明确责任人,并于2013年11月底对项目进行了自评。

【制度建设】 2013年,县社工委以抓制度建设为突破口,加强机关自身建设,严明纪律,改进作风,形成以制度管人、管事、管权的良好局面,不断提升干部队伍的执行力和工作效能。一是内部制度建设。2013年,共建立服务承诺制度、首问责任制度、督查督办等15项内部制度,强化内部管理,提升工作的向心力和执行力。二是运作机制建设。制定跨部门统筹协调机制——《遂溪县社会工作委员会工作制度》,有效提高跨部门统筹协调能力,形成齐抓共管的局面。三是信息制度建设。制定《遂溪县社会工作委员会信息工作制度》,注重挖掘遂溪县社会建设好的做法和经验,及时更新在市社工委网站遂溪版块,充分发挥信息工作在社会建设中的作用。

【民情信息】 2013年,遂溪县在全市率先建立县、镇社工委联络员制度,由县社工委联络员兼任县民情志愿服务队员,负责本单位、本领域民情信息收集和报送。2013年,全县共收集民情信息159条,编发县《民情信息》12期,向市上报102条,被市采纳

12条,民情信息工作在全市排名第二。

【“南粤幸福活动周·遂溪”活动】 2013年9月26日上午,由县委、县政府主办,县社工委、县委宣传部、北坡镇委镇政府、县文广新局、县体育局等单位承办的“南粤幸福活动周·遂溪”启动仪式在北坡镇健身文化广场隆重举行。县领导林少明、苏琛、戴珍、刘志红、陈土旺、韦建辉、车秋仁、马成志、杨利荣等出席启动仪式。县南粤幸福活动周组委会成员、县社工委委员、挂点北坡镇的县直单位主要领导、北坡镇政府全体干部,以及志愿者、学生、群众2000多人参加了启动仪式。此次活动周的主题是“和谐、文化、健康、幸福”,包括“幸福我来秀”“幸福文化周”“幸福我健身”“幸福手拉手”“幸福大集市”“幸福大家谈”等六大板块,涵盖了文体活动、惠民政策、幸福内涵学习和研讨等多项内容,旨在搭建群众自我表现、自我教育和自我服务,营造共建共享幸福遂溪的生动局面。

【社工委组织队伍建设】 2013年12月16日,中国共产党遂溪县社会工作委员会支部委员会成立。全年先后有5人次参加省、市社会建设专题培训班5批次。同时结合纪律教育月活动、“坚定理想信念 争当廉洁模范”主题教育活动、机关作风建设、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等活动,组织党员干部进行学习。(林丽金)

婚姻登记

【婚姻登记管理工作】2013年，遂溪县婚姻登记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为了配合做好县优生优育工作，2013年1月1日，县民政局婚姻登记处与县计划生育服务站合署办公。全年投入9万多元购置档案柜，使婚姻登记档案管理工作推上新的台阶。全年共办理婚姻登记12854对，其中婚姻登记10471对，离婚登记1064对，补领结婚登记1207对，补领离婚证件112对，合格率达100%。同时认真做好婚姻登记信息录入和政策法规宣传工作，使遂溪县婚姻登记工作走上规范化发展轨道。（郑芳梅）

殡葬改革

【概况】2013年，遂溪县火化遗体5461具，实现遂溪县连续13年遗体火化率100%的预期目标，火化率继续跃居全市领先地位。是年11月，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各镇成立殡改服务站的批复》（遂机编〔2013〕41号）核定全县各镇殡改服务站公益一类事业编制61名。

【殡葬基本公共服务】2013年，遂溪县将殡改工作纳入领导干部管理目标和政绩考核，实行“一票否决”制度，各项工作评先评优、调整任免干部均以殡改工作是否达标作为一项重要依据。落实低收入群体基本殡葬服务费免

除政策。全年为低保、五保、“三无”（无劳动能力，无收入来源，无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人）人员、重点优抚对象523人免除丧葬基本服务费38万元；继续执行每具遗体火化减收费用100元的普惠型殡葬政策。已初步建成遂溪县骨灰安置生态树葬基地。

（郑芳梅）

关心下一代工作

【关工委概况】1985年，遂溪县老干部教育青少年小组成立。1989年，改名为遂溪县老干部关心青少年成长研究会。1992年，改名为遂溪县老干部关心下一代协会。2000年5月24日，经县委批准成立遂溪县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简称县关工委）。关工委是以离退休老同志为主体、党政有关部门和群团组织负责人参加，以关心、教育、培养青少年健康成长为目的的群众性工作组织。

2013年，县关工委名誉主任有15人，顾问9人，有关职能部门和部门的领导人兼任关工委副主任，镇关工委主任（一般是镇党委副书记）兼任县关工委委员，有成员104人。县关工委办公室为县关工委日常办事机构，股级参公事业单位，核定编制1名。

【基层关心下一代组织建设】2013年，遂溪县建立健全基层关工组织375个，占应建总数的99.5%；基层参加活动的“五老”（老干部、老战士、老专家、

老教师、老模范）637人。达到或基本达到“五有”（有领导、有人员、有经费、有办公室、有设备）要求的组织有263个，占全县基层关工组织总数的70.1%。同时健全机关关工委队伍。县直工委、县农业局、县教育局、县卫生局、县供电局、县公安局和县国税局等七大机关进一步加强关工委工作，建立关工工作长效机制。同时积极与民营企业接触商议，推进民营企业中建立关工委。

【加强队伍建设】2013年6月，县关工委到各镇开展调研，对基层关工组织的情况进行了一次重新摸底。7月31日，在县城举办基层关工委主任培训班。乌塘镇、杨柑镇、河头镇和县农业局四个关工委的代表分别作工作经验介绍。县关工委主任林彬主任上了题为《老有所为，做好基层关工委工作》的辅导课。市关工委常务副主任陈华江作指导讲话。同时加强与外地关工委互相交流学习。4月17日，组织县关工委常务班子和县教育局关工委及各镇关工委到吴川、赤坎等地观摩学习。也先后接待了吴川、徐闻、清远、霞山等地关工委考察团。评优创优工作成绩显著。2012年县关工委被评为省、市先进集体（表彰为五年一评）；乌塘镇关工委、县农业局关工委、界炮镇西湾小学关工小组被评为市先进集体；县关工委顾问王辉被评为省、市先进个人；李述、苏安文、谭光来、林洁如、罗育、谢华联、李世球、陈兴等人评为市先进个

人；郑侯远、林水栖获市贡献奖。

【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 2013年，遂溪县关工委组织宣讲团对青少年进行宣讲教育。全年进行法制教育、传统教育、家庭教育等宣讲70多场（其中湛江6场），听课学生20多万人次。其中陈冠、林洁如、李就等讲课场次较多。同时，北坡镇、港门镇、洋青镇、界炮镇、河头镇等基层关工委也邀请“五老”到校园给学生上思想道德教育课，并组织“五老”对禁毒戒赌工作和网吧管理进行监督。

把开展“中国梦”主题读书活动和学雷锋活动相结合并形成常态化。4月份，教育局和局关工委联合发文在全县中小学生中进行“圆中国梦 从我做起”读书活动，历时几个月，全县中小学共上送征文216篇，分组评出一、二、三等奖共88篇。在县教育局关工委的指导下，很多中小学还开展“爱我中华诗歌创作和朗诵”比赛、“少年梦，中国梦”演讲比赛，还召开读书表彰大会等。县教育局及局关工委与联通公司合作开展了历时一个多月的“沃派杯”县城中学生“中国梦”演讲比赛，反响很好。

开展寓教于乐，老少同乐活动。5月31日和11月30日，县关工委带领“夕阳红”艺术团先后与遂溪二小、桃溪小学举行联欢活动。特别是在桃溪村举办的“托起朝阳”联欢晚会中唱主角，还应邀参加各类公益演出。

【开展奖教奖学和扶贫助困活

动】 2013年，遂溪县镇、村设立的奖教奖学基金47个，总额1120.32万元。其中草潭镇基金会基金总额达到160万元，已奖励569人次，发奖金71万元；乌塘镇除了镇级建立基金会140万元，该镇浩发村也建立“陈雷传教育基金会”开展该村奖教奖学活动；黄略镇、遂城镇奖教奖学基金总额分别是120万元和100万元。“五老”在助学帮困活动中发挥了特殊作用。洋青镇外村塘老村干部杨冯景将准备在广州为女儿购房的66万元全部捐给学校建教学楼。江洪镇68岁文盲老农王进景捐出全部积蓄34500元建校助学。

【创建工作示范基地】 一是创办校外辅导站。2011年10月，遂溪县乌塘镇关工委抓校外辅导站建设的经验在市关工委吴川现场会上被指定作典型介绍。县关工委在乌塘镇建有两个挂牌校外辅导站。一个是“罗育家庭艺术苑”，被评为省市“优秀书香之家”，全国第八届“五好文明家庭”；另一个是浩发村“感恩书屋”，由乡贤陈恩玉捐书捐款兴办。2013年挂牌的还有遂城镇桃溪村校外辅导示范基地、界炮镇西湾村校外辅导示范基地、“广东省十大好人”之一卢陈兴校长的遂溪文化艺术学校圆梦培训基地。在示范点的带动下，全县已建立校外辅导站299个，辅导员队伍1056人。

二是创建全国优秀家长学校实验基地。遂城第一初中被批准为广东省第二批“全国优秀家长

学校实验基地”，并于2013年10月21日正式挂牌成立。

三是青少年心理辅导站。2013年8月13日，由县关工委和县教育局关工委落款的“青少年心理辅导站”在县教育局办公楼前正式挂牌。

四是革命传统教育基地。洋青镇泮塘村农民协会旧址经村民重建修复后，县关工委和洋青镇关工委联合挂上“革命传统教育基地”的牌匾。有的问题正在计划解决，例如：离休老战士、遂城镇关工委常务副主任李世球几年来四处寻访查实1943年在遂城镇头岭村日军据点劳役后惨遭杀害的81位劳工的具体名单，并在遗址建立惨案纪念碑和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的建议。至2013年底，全县建成革命传统教育基地或爱国主义教育基地20多个，在建的10多个，筹建的30多个。

【农村创业青年培训】 2013年，成立“遂溪县农村创业青年联谊会”，指导开展联谊活动。6月28日，举办花卉技术培训班；12月31日，联合县海洋与渔业局、县科协在乐民镇举办农村创业青年研讨班。在全县树立10位创业青年为带头人，在他们的创业基地与当地镇关工委联合挂上“农村青年创业示范基地”的匾牌。8—9月，联合县广播电视台制作农村创业青年系列报道专题片《创业路上》，在“遂溪新闻”节目中连续播出，引起很大反响。同时，配合各镇党委工作，注重从政治上对杰出农村创业青年加以关心培养。洋青镇关工委培养

一名创业青年当选村党支部副书记。县关工委也成功推荐一名杰出创业青年成为政协委员。

(余婉贞)

民族·宗教

民族事务

【民族概况】 2013年，遂溪县有民族32个，其中汉族人口1065700人，占99.6%；少数民族有3876户，4800人，占0.4%。少数民族有壮、苗、黎、布衣、白族等31个，散居。少数民族群众多数是从广西、贵州、海南、重庆、云南等地嫁入，分布在遂溪县15个镇400多个自然村，少数是外地调来的干部及其家属。遂溪县少数民族相当部分生活比较贫穷，其中少数民族特困户有136户，其经济收入水平低，家庭生活处于全省贫困线以下。

宗教事务

【宗教概况】 遂溪县宗教有佛教和天主教。至2013年底，全县有3.6万人信仰宗教，占全县人口106万的3.4%。登记在册的寺观教堂（固定处所）有16处（5寺10庵1教堂）。其中佛教寺庙15处、僧尼95人、归皈徒2690人，分布在遂城、城月、黄略、河头、乐民、建新、岭北等7个

镇，其中遂城镇有护国寺、玉泉庵、龙华庵、福善庵、仁慈庵、三元寺、东华山禅寺，城月镇有天华庵、严乘庵，黄略镇有玉泉寺，河头镇河源寺，乐民镇有乐城庵，建新镇有天源庵，岭北镇有正觉庵、嵩山庵等。天主教堂点1处，位于乐民镇东门港村，全县有天主教教徒6000多人。天主教教徒主要分布在乐民、河头、江洪、城月、港门、建新等6个镇共50多个自然村，教徒占20%以上的聚居村9个。宗教团体1个：遂溪县佛教协会（成立于1989年7月）。

【开展和谐寺观教堂创建活动】 2013年，遂溪县精心组织，认真部署、狠抓落实，顺利开展以“教风”为主题的和谐寺观教堂创建活动。

一是及时召开学习动员会。组织县佛协会班子成员及全县16间宗教活动场所负责人，认真学习有关文件精神；成立以局长为组长，各镇分管领导为副组长的“教风建设年”活动领导小组；严格按照《遂溪县关于开展以安全管理财务监督管理和教风建设为重点的宗教活动场所管理工作方案》推进和实施，结合10个“有”活动，查摆存在问题，制定整改措施，规范活动场所管理，保障宗教领域和谐稳定。

二是开展多形式学习培训活动。5月份，县民族宗教事务局通过举办“佛七”法会、开展专题座谈讨论等不同形式对全县从事宗教工作干部以及宗教团体、宗教活动场所负责人、信教群众

骨干等进行了1000多人次的学习培训教育。

三是与“和谐寺观教堂”建设创建活动结合起来。切实发挥宗教活动场所所在教风整治活动中的主体作用，通过设置意见箱、召开座谈会等方式，广泛听取宗教教职人员和信教群众意见，查找宗教活动场所所在教风方面存在的问题。

【开展宗教活动场所安全管理大检查】 2013年，县民族宗教事务局局长多次带队深入辖区内宗教活动场所指导工作，要求辖区内宗教活动场所严格落实消防安全、食品卫生措施，建立应急机制和岗位责任制，做到有专人负责、专人检查；对巡查中发现的安全隐患问题，要求逐一整改，做到不漏死角、不误时机；同时，定期对场所建筑安全情况、防盗设施、用电、用水、用气情况进行检查，及时更换过期灭火器，要求重点地段安装监控措施，有效提高了宗教活动场所的安全指数。5月，成功协调县公用事业局、城内居委会、周边住户等有关方面，筹集资金10多万元，疏通地下排污排水道，一举解决宗教活动场所护国寺十多年来遇暴雨“水浸寺一米”的老大难问题，赢得宗教界的充分认同。6月，妥善处理东华山禅寺债权债务问题。

【加强宗教活动场所财务监督管理】 至2013年底，遂溪县16间宗教活动场所全部建立基本财务管理制度，成立财务管理小

组，采取由本宗教活动场所宗教教职人员或居士担任财务人员方式进行记账；11间宗教活动场所正在办理开立单位银行账户（因开立单位银行账户未符合银行的审批条件）。为贯彻落实好国家宗教局制定的《宗教活动场所财务监督管理办法》，遂溪县组织所有僧尼集中学习贯彻国家宗教局《宗教活动场所财务监督管理办法（试行）》；设立市、县财务监督管理试点，局和宗教团体成立了财务督导组，全面加强对各宗教活动场所的财务监督和指导，不定期到各宗教场所检查指导工作；各宗教活动场所建立内部财务监督小组，每月定期召开财务会议，对当月发生的每笔资金收支情况实行集中审核。经过努力，宗教活动场所财务管理逐步规范化，一些寺庵的收入、结余比往年大大增加，如护国寺、三元寺、天华庵等。

【宗教教职人员身份认定、备案工作】 2013年，遂溪县按照上级的要求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宗教教职人员身份认定、备案工作。全县有佛教教职人员95人，累计完成教职人员备案61人，认定备案率62.2%；天主教教职人员3人，认定备案3人，认定备案率100%。在宗教教职人员认定备案工作中，由于宗教教职人员存在身份证与戒牒不相符或出家多年未进行求戒等原因，造成部分教职人员无法认定备案。

【宗教教职人员参加社保情况】 截至2013年7月底，具有遂溪

县户籍参加县社会养老保险和社会医疗保险的宗教教职人员有3人，占教职人员总数的3.2%；参加城镇居民医疗保险21人，农村合作医疗保险55人，占教职人员总数80%；未参保16人，占总数16.8%。县民族宗教事务局的主要做法：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工作责任；二是加强政策宣传，全面调查摸底；三是突破重点难点，原则灵活并用；四是加强督促检查，形成长效机制。通过一系列的工作措施，遂溪县宗教教职人员参保已成为一项常态化工作，有效实现应保尽保。

【推动解决宗教房地产遗留问题和场所规划建设】 2013年，遂溪县按照落实宗教房产要“尊重历史，执行政策，协商解决，不留尾巴”的原则，逐步解决宗教房地产历史遗留问题，得到宗教界和社会各界的认同。

一是促成玉泉庵土地历史遗留问题的解决。1981年1月4日，由县委统战部主持，形成“征用土地协议书”文书，征用玉泉庵土地约1.1亩，建设县福利院，甲方为县民政局、乙方为玉泉庵，协议书上仅有统战部、民政局的公章，乙方没有签字。自1981年至2013年初，玉泉庵上访不断，特别是福利院搬迁新址后，原旧址平房基本倒塌、空地荒废的情况下，矛盾显得更加复杂尖锐。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非常重视，多次批示和召开职能部门联席会议，现场调研指导，最终达成解决问题的方案。2013年7月17日，经县政府第

十五届25次常务会议，同意依法收回，划拨给民宗局，作为宗教用地（玉泉庵使用）。

二是促成福善庵土地历史遗留问题的解决。2013年8—10月，县委常委、县统战部部长和县民宗局局长多次深入玉泉庵、福善庵等场所调研，争取县财政拨款5万元，解决福善庵落实宗教政策退还群众房屋补偿费。该专项资金已发放到住户手中，并办理了搬迁。

三是促成三元寺的建设。2012年9月17日，三元寺综合楼开工建设，地址位于遂城镇龙英街南面。县分管领导、县民宗局领导为促进其建设，多次与县国土资源局、县住建局等单位协调，解决在建设中的有关问题。2013年7月25日，一幢八层占地面积200多平方米的三元寺综合楼竣工，是年8月4日投入使用。

【“宗教慈善周”活动】 2013年6月24—30日，遂溪县民族宗教事务局在各个宗教活动场所举行“宗教慈善周”活动，大力推进宗教慈善公益事业，以“宗教慈善周”为平台，加大宣传引导，鼓励宗教活动场所、宗教教职人员和广大信教群众积极践行慈善文化，参与社会公益慈善事业，切实发挥宗教团体在社会管理服务体系中的作用，有效彰显其社会价值和良好形象。在2013年“广东扶贫济困日”，全县宗教界捐款3.18万元。

【扶持少数民族脱贫致富】 2013

年2月，为保证遂城镇分界村少数民族水利设施维修专项资金的使用和工程质量，遂溪县统战部与县民宗局领导多次深入到现场指导工作。一是与县水务局工程技术人员到现场制定32个渡槽支墩维修加固的方案；二是协助县水务局做好图纸设计、工程预算方案等前期工作；三是与村干部协商做好工程施工前的准备和质量监督工作；四是在资金到账、施工开始后，对工程施工质量和施工进度进行监督管理工作。由于前期准备工作充分，施工期间

管理监督到位，经过50天的紧张施工圆满完成施工任务。经县水务局试水、验收合格，于2013年3月春耕前投入使用。6月，县民宗局对全县少数民族生产、生活等情况进行调研，会同县财政局争取上级扶持资金3万元，扶持少数民族7户。

【完成少数民族人员统计工作】

2013年7月，为全面、准确掌握遂溪县少数民族人员的基本情况，建立健全各级少数民族干部和各类专业人才信息库，进一步

做好少数民族人才的选拔和培养工作，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人才工作的决定》《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加快发展民族教育的决定》和全国民族工作会议精神，县民族宗教事务局根据省民族宗教委、市民族宗教局的统一部署，在县电子政务信息网上登发通知及《遂溪县机关事业单位少数民族人员情况统计表》《遂溪县企业单位少数民族人员情况统计表》，及时统计汇总，圆满完成统计上报工作任务。（宋海玲）



▲收获季节

（黄华养 摄）



先进单位、先进个人

全国系统先进单位

单位	授予时间	授予单位	获得荣誉
遂溪县杨柑镇布政村委会	2013.3	全国妇联	全国城乡妇女岗位建功先进集体

全省系统先进单位

单位	授予时间	授予单位	获得荣誉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遂溪分公司文东路服务厅	2013.5	省总工会	广东省工人先锋号
大成中学	2013.6	省健康教育协会	广东省健康教育示范单位
大成中学	2013.12	省教厅、省综治办、省公安厅	广东省安全文明校园
遂溪县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2013.12	广东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创建五好基层关工委优秀组织奖
杨亚义家庭	2013.12	广东省妇女联合会	广东省“绿色家庭”荣誉称号
遂溪县广播电视台	2014.1	广东南方广播影视传媒集团	2013年度广播电视安全播出优秀单位
法警大队	2014.1	省高院	全省司法警察体能达标活动先进单位

全市系统先进单位

单位	授予时间	授予单位	获得荣誉
遂溪县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2013.1	湛江市委组织部、湛江市委老干部局、湛江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湛江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湛江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先进集体
遂溪县工商局	2013.1	湛江市工商局	2012年度行政执法先进单位
北坡工商所	2013.1	湛江市工商局	2012年度行政执法先进工商所
杨柑工商所	2013.1	湛江市工商局	2012年度行政执法先进工商所
遂溪县界炮镇人民政府	2013.2	湛江市人民政府	湛江市新型农村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先进单位
遂溪县地方税务局	2013.3	湛江市总工会	湛江市三八红旗集体

续上表

单位	授予时间	授予单位	获得荣誉
城月镇	2013.4	中共湛江市委、湛江市人民政府	人口和计划生育服务阵地建设先进单位
遂溪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3.4	中共湛江市委办公室、湛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湛江市 2013 年度安全生产工作先进单位
遂溪县地方税务局	2013.4	湛江市总工会	湛江市先进职工之家
遂溪县国家税务局	2013.5	市国税局	2012 年度信息调研先进单位
遂溪县国家税务局	2013.5	市国税局	第 22 个全国税收宣传月优秀组织单位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遂溪分公司	2013.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	湛江公司 QC 成果一等奖
边防大队	2013.6	中共湛江市委办公室、湛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湛江市扶贫开发“规划到户、责任到人”工作优秀单位
遂溪县公安局	2013.6	湛江市委办、市府办	湛江市扶贫开发“规划到户、责任到人”工作优秀单位
遂溪县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2013.6	2011—2012年度关心下一代宣传工作先进单位	湛江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遂溪县市场物业管理局	2013.6	湛江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	扶贫开发“规划到户、责任到人”工作优秀单位
湛江市公路管理局遂溪分局	2013.6	湛江市委、市政府	扶贫开发“规划到户、责任到人”工作“优秀单位”
遂溪县地方税务局	2013.6	中共湛江市委办公室、湛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湛江市扶贫开发“双到”优秀单位
遂溪县工商局	2013.6	湛江市委市政府	扶贫开发优秀单位
遂溪县交通运输局	2013.6	湛江市委、市政府	湛江市扶贫开发“规划到户、责任到人”工作优秀单位
遂溪县食品总公司	2013.6	湛江市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	湛江市扶贫开发“规划到户、责任到人”工作优秀单位
中共民主同盟遂溪县委员会	2013.6	中共湛江市委办公室、湛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湛江市扶贫开发“规划到户、责任到人”工作优秀单位
遂溪县人民检察院办公室	2013.8	湛江市人民检察院	2013 年度信息宣传工作先进集体
遂溪县公安局	2013.9	湛江市公安局	湛江市公安机关社区（驻村）民警业务知识大比武三等奖
大成中学	2013.10	市教育局、招生委员会	湛江市普通高考先进单位
遂城派出所	2013.10	共青团湛江市委	湛江市青年文明号
刑侦一中队	2013.10	共青团湛江市委	湛江市青年文明号
城月镇	2013.11	中共湛江市委宣传部	在 2013 年度《南方日报》、《南方》杂志、《湛江日报》发行工作中被评为先进单位
湛江市公路管理局遂溪分局	2013.11	湛江市政研会	湛江市 2013 年度企业政研会先进单位

续上表

单位	授予时间	授予单位	获得荣誉
遂溪县杨柑镇人民政府	2013.11	湛江市住建局	湛江第三批宜居城镇
杨柑法庭	2014.1	市中院	集体三等功
遂溪法院	2014.1	市中院	综合考核第二名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遂溪支行	2014.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市分行	湛江市分行先进基层党组织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遂溪支行	2014.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市分行	湛江市分行先进基层工会组织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遂溪支行	2014.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市分行	湛江市分行“安全年”先进集体
中心市场、城内市场、北坡市场、岭北市场、港门市场、河头市场、乐民市场、界炮市场、洋青市场	2014.3	湛江市市场协会、湛江市诚信建设推进中心	湛江市场创新改造升级换代先进示范单位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遂溪支行	2014.3	湛江市人民政府	湛江市扶贫开发“规划到户、责任到人”先进单位

全国系统先进个人

姓名	授予时间	授予单位	获得荣誉	工作单位
陈慧强	2013.5	中华全国总工会	全国五一巾帼标兵	县公安局
黄 权	2013.8	司法部	全国模范人民调解员	草潭司法所
邹建春	2013.11	公安部	工作成绩突出法制员	县公安局
李国德	2013	中华全国总工会	全国优秀工会工作者	县总工会

全省系统先进个人

姓名	授予时间	授予单位	获得荣誉	工作单位
王 辉	2012.11	广东省委组织部、广东省委老干部局、广东省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广东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广东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先进工作者	遂溪县农业局关工委
邹建春	2013.11	省公安厅	工作成绩突出法制员	法制室
苏华静	2013.11	国家统计局广东调查总队	广东国家调查系统优秀辅助调查员	遂城镇人民政府
王国伟	2014.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2013年度湛江市分行基层工会组织优秀积极分子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遂溪支行
李伟常	2014.3	广东省公安厅	个人二等功	城西派出所
黄石养	2014.4	省高院	个人二等功	遂溪法院
吴碧涵	2014.5	广东省财政学会	“河源杯”征文大赛三等奖	遂溪县财政局

全市系统先进个人

姓名	授予时间	授予单位	获得荣誉	工作单位
洪源	2012.6	湛江市委	扶贫开发优秀驻村干部	遂溪县工商行政管理局
林水栖	2013.1	湛江市委组织部、湛江市委老干部局、湛江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湛江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湛江市关心下一代工作贡献奖	遂溪县关工委
郑侯远	2013.1	湛江市委组织部、湛江市委老干部局、湛江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湛江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湛江市关心下一代工作贡献奖	遂溪县关工委
罗育	2013.1	湛江市委组织部、湛江市委老干部局、湛江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湛江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湛江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先进工作者	遂溪县关工委
李述	2013.1	湛江市委组织部、湛江市委老干部局、湛江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湛江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湛江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先进工作者	遂溪县关工委
苏安文	2013.1	湛江市委组织部、湛江市委老干部局、湛江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湛江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湛江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先进工作者	遂溪县关工委
谭光来	2013.1	湛江市委组织部、湛江市委老干部局、湛江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湛江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湛江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先进工作者	遂溪县教育局
林洁如	2013.1	湛江市委组织部、湛江市委老干部局、湛江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湛江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湛江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先进工作者	遂溪县关工委
谢华联	2013.1	湛江市委组织部、湛江市委老干部局、湛江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湛江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湛江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先进工作者	遂溪县洋青镇关工委
李世球	2013.1	湛江市委组织部、湛江市委老干部局、湛江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湛江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湛江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先进工作者	遂溪县遂城镇关工委
陈兴	2013.1	湛江市委组织部、湛江市委老干部局、湛江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湛江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湛江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先进工作者	遂溪县城月镇关工委
李伟龙	2013.1	湛江市科协技术协会	湛江市优秀科普工作者	遂溪县农业局
黄伟民	2013.2	湛江市人民检察院	个人三等功	侦查科
陈汉林	2013.2	湛江市人民检察院	个人三等功	反渎侵权局
李武	2013.2	中共湛江市委、湛江市人民政府	十八大期间信访维稳先进工作者	遂溪县界炮镇人民政府
黄伟民	2013.3	湛江市人民检察院	“三打两建”专项工作先进个人	遂溪县人民检察院侦查科

续上表

姓名	授予时间	授予单位	获得荣誉	工作单位
陈汉林	2013.3	湛江市人民检察院	“三打两建”专项工作先进个人	遂溪县人民检察院反渎职侵权局
李秀宇	2013.3	湛江市人民检察院	“三打两建”专项工作先进个人	遂溪县人民检察院侦查监督科
欧晓杰	2013.3	湛江市总工会	湛江市女职工岗位立功标兵	遂溪县地方税务局稽查局
莫托夫	2013.5	中共湛江市纪委、湛江市监察局	2012年度全市纪检监察宣教工作先进工作者	中共遂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莫托夫	2013.5	中共湛江市纪委、湛江市监察局	2012年度全市纪检监察调研工作先进工作者	中共遂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许 钦	2013.5	中共湛江市纪委、湛江市监察局	2012年度全市纪检监察调研工作先进工作者	中共遂溪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梁海滨	2013.6	中共湛江市委	湛江市扶贫开发“双到”工作优秀驻村干部	遂溪县人民检察院
吴彦钧	2013.6	湛江市财政局	湛江市财政工作论文三等奖	遂溪县财政局
庞广瑞	2013.6	湛江市红十字会	无偿献血促进奖	遂溪分局
陈 娟	2013.6	湛江市委、市政府	扶贫开发“规划到户、责任到人”工作优秀驻村干部	遂溪分局
陈 宁	2013.6	中共湛江市委、市政府	湛江市扶贫开发“规划到户、责任到人”工作优秀驻村干部	遂溪县地方税务局
王文权	2013.6	中共湛江市委、湛江市人民政府	湛江市扶贫开发“规划到户、责任到人”工作优秀驻村干部	遂溪县交通运输局
杨江峰	2013.6	中共湛江市委办、湛江市人民政府	湛江市扶贫开发“规划到户、责任到人”工作先进个人	中国民主同盟遂溪县委员会领导名录
陈观荣	2013.8	湛江市科协技术协会	第八届湛江市科协系统先进个人	遂溪县科学技术协会
冼华胜	2013.8	湛江市科协技术协会	第八届湛江市科协系统先进个人	遂溪县科学技术协会
张琼雄	2013.8	湛江市科协技术协会	第八届湛江市科协系统先进个人	遂溪县气象局
王 丰	2013.8	湛江市科协技术协会	第八届湛江市科协系统先进个人	遂溪县体育局
陈理常	2013.8	湛江市科协技术协会	第八届湛江市科协系统先进个人	遂溪县遂城横岭村
李茜昀	2013.9	湛江市财政局	湛江财政系统“树新风 倡廉洁”演讲二等奖	遂溪县财政局
李春浩	2013.9	湛江十佳卫士	湛江市公安局	刑侦大队一中队
暴小江	2013.9	湛江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湛江市侨联系统先进工作者	遂溪县侨联
李瑞凡	2013.9	湛江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湛江市侨联系统先进工作者	遂溪县侨联
邹 婵	2013.11	市教育局、招生委员会	市高考先进工作者	大成中学
谢 太	2013.11	市教育局、招生委员会	市高考先进工作者	大成中学
许桂林	2013.11	市教育局、招生委员会	市高考先进工作者	大成中学
白永革	2013.11	市教育局、招生委员会	市高考先进工作者	大成中学
叶小云	2013.11	市教育局、招生委员会	市高考考务先进工作者	大成中学
陈日生	2013	湛江市残联	湛江市自强模范	江洪振兴公司
郑杰斌	2013	湛江市残联	湛江市先进个人	城月镇政府

续上表

姓名	授予时间	授予单位	获得荣誉	工作单位
黄 有	2013	湛江市文明办、湛江市建设政研会	“文明执法”先进个人	县城监大队
李文峰	2014.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市分行	2013年度湛江市分行基层党组织优秀工作者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遂溪支行
钟景生	2014.3	湛江市公安局	个人三等功	河头派出所
谢志东	2014.3	湛江市公安局	个人三等功	刑侦大队四中队
阮轩元	2014.3	湛江市公安局	个人三等功	洋青派出所
杨宏辉	2014.3	湛江市公安局	个人三等功	河头派出所
谭晓军	2014.3	湛江市公安局	个人三等功	遂城派出所
陈 君	2014.3	湛江市公安局	个人三等功	城东派出所
林昭钦	2014.3	湛江市公安局	个人三等功	城月派出所
吴建兵	2014.3	湛江市公安局	个人三等功	前进派出所
马康永	2014.3	湛江市公安局	个人三等功	杨柑派出所
林书铁	2014.3	湛江市公安局	个人三等功	机场派出所
吴华崖	2014.3	湛江市公安局	个人三等功	巡警大队
陈济江	2014.3	湛江市公安局	个人三等功	网络警察大队
陆 森	2014.3	湛江市公安局	个人三等功	经侦大队
曹永胜	2014.3	湛江市公安局	个人三等功	治安大队
陈 辉	2014.3	湛江市公安局	个人三等功	交警大队交管中队
李 锋	2014.3	湛江市公安局	个人三等功	看守所
孙 琼	2014.3	湛江市公安局	个人三等功	政工室
陈文高	2014.3	湛江市公安局	个人三等功	刑事侦查大队
苏 波	2014.3	湛江市公安局	个人三等功	网络警察大队
陈培能	2014.3	湛江市公安局	个人三等功	禁毒大队
杨 锋	2014.3	湛江市公安局	个人三等功	禁毒大队
李春浩	2014.3	湛江市公安局	个人三等功	刑侦大队一中队

2013年遂溪县市以上劳模名单

姓名	单位	获得荣誉
赵思明	湛江明亮纸品包装有限公司工会主席	2013年市五一劳动奖章
林 军	遂溪县人民医院急诊科主任	2013年市五一劳动奖章
陈日胜	遂溪县司法局局长	2013年市五一劳动奖章
黄道光	遂溪县自来水公司副经理兼工会主席	2013年市五一劳动奖章
徐葵武	遂溪县第一中学教师	2013年省五一劳动奖章

2013年度遂溪县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共产党员、 优秀党务工作者、党员电化教育先进单位、 党员电化教育先进工作者名单

一、先进基层党委（4个）

县教育局党委
县国家税务局机关党委
县农业局党委
县卫生局党委

二、先进党总支（12个）

县人民检察院党总支
县人民法院党总支
县财政局党总支
县民政局党总支
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党总支
县地方税务局党总支
县广播电视台党总支
县大成中学党总支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总支
县市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党总支
县邮政局党总支
县第三中学党总支

三、先进党支部（49个）

县委办公室党支部
县政府办公室秘书室党支部
县人大办公室党支部
县政协办公室党支部
县纪委监察局党支部
县委组织部党支部
县委统战部党支部
县委宣传部党支部
县委老干局党支部
县委政法委党支部
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局党支部
县发展和改革局党支部
广东烟草湛江市有限公司遂溪县分公司党支部

县金叶贸易公司党支部
县供销联社机关党支部
县民政局机关党支部
县人民法院第三支部
县人民检察院第四党支部
县司法局党支部
县海洋与渔业局渔政大队党支部
县环境保护局党支部
县房产管理局党支部
县自来水公司党支部
县城建市容卫生管理监察大队党支部
县畜牧兽医局党支部
县质量技术监督局党支部
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机关党支部
县机关事务管理局党支部
县金融服务办党支部
县广播电视台第二党支部
县经济和信息化局第一党支部
县科技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机关党支部
县邮政局行政党支部
县林业局老干党支部
县市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中心所党支部
县电信分公司第一党支部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第一党支部
县水务局官田水库党支部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第一党支部
县国家税务局机关第一党支部
县农业局第一党支部
县第一中学第四党支部
县教师进修学校党支部

县人民医院第三党支部
县妇幼保健院党支部
县公安局看守所党支部
县公安局刑事侦查大队党支部
县木材公司党支部
县建筑安装工程公司党支部

四、党员电化教育先进单位（9个）

县国家税务局机关党委
县地方税务局党总支
县人民检察院党总支
县广播电视台党总支
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党总支
县电信分公司党总支
湛江市公路管理局遂溪分局党支部
县自来水公司党支部
县畜牧兽医局党支部

五、优秀共产党员（170名）

党群系统（20名）
黄晓毅 蔡茂 伍伟益
江涛（女） 陈柳 程保健
许志群 钟乐生 陈珍（女）
张钦才 沈茹（女） 欧学雄
杨靖华 黄素华（女） 江雄捷
谢忠 黄恒 苏振华
梁廷炎 彭伟
政府系统（17名）
李学军（女） 戴红娣 梁华东
袁森 王磊 张赤霞
陈梓生 暴小江 蔡斌
伍里祺 彭成峰 赖小冬
郑丽蓉（女） 董群力 陈海荣

欧华良 占虹(女)

计划系统(3名)

叶华景 林福明 陈福生

财贸系统(15名)

周宝 朱家燕 许小丰

徐进 陈文辉 陈富

欧志国 李仲(女) 邓家修

梁粤 张石柳(女) 李扬

张平 邹国柱 陈国强

宣文系统(7名)

戴兴 杨建华 陈月兴

杨小凌(女) 陈敏

黄高梅(女) 周虹(女)

政法系统(10名)

欧志强 罗志胜 陈燕虹(女)

张奇(女) 许保 林安用

陈日胜 叶方华 杨迅

陈燕子(女)

农林系统(14名)

陈平 庞羽成 蔡鹏

张建文 王景文 蔡南利

许四 陈才 黄建明

周华民 庞佑仔 庞英明

刘桂兴 杨俊贤

基建系统(7名)

叶宏久 陈尚 黄有

李树国 林闻 林敏

庞妹(女)

工交系统(17名)

陈辉 李彪 李健

陈永旺 庄敏 陈振辉

余国才 符庆 庞广瑞

陈待择 邱俊 梁平

黄海成 符仲谋 邓武

黄永芬 陈维

外经、商业、物资、供销(8名)

王永龙 欧广坚(女)

郑小廉(女) 陈苏 丘克夫

吴益 吴赖 卜康界

教育局党委(16名)

林虾三 王辉 李华武

林荣 车总成 陆水滔

江涛 周兴仲 钟候赐

袁守成 毛向帅 苏葵

叶小云 陈恩林 廖小红(女)

林雪(女)

卫生局党委(8名)

杨富文 程里生 邱子英

洪平 吴真 吴池

庞南尤 符少莲(女)

公安局党委(7名)

庞生 陈仁良 杨贤德

苏波 罗小科 郑海忠

吴世邱

国资公司党委(13名)

杨歆颖 苏益多 曹庆

蔡珂 何强 王庆

郑伟群 白宁 黄伟华

梁均 王永华 庞龙兴

殷彩

农业局党委(4名)

林美娟(女) 陈马生

林光英 王辉

国税局机关党委(4名)

黄亚苏 邹伟东 卢冰

李光富

六、优秀党务工作者(45名)

谢绍山 陈琳 黄任远

陈辅琪 陈达 李国华

卢志军 饶觉 孔波

苏广培 庞平 梁广仁

余遂荣 林恩 王文才

欧钦 李志鸿 麦庆卫

戴骁龙 李军 蒋湛平

陈麦强 吴玉新 陈筱娴(女)

陆华清 廖武强 袁杨振

周春玉 金晓局 周前

何昌尔 王文权 陈贤

肖伟明 黄俊 莫荣

周华英(女) 钟湖源 洪三

黄广 曹林康(女) 何良

黄志超 郑强 周华南

七、党员电化教育先进工作者(26名)

陈良文 陈耀 叶华龙

徐剑锋 梁水源 陈苑强

张杰文 黄永兴 卜友(女)

杨伟昌 许伟平 宋华军

王小玲(女) 周德

黄力 梁海滨 宋潼波

陈英俊 袁伟强 陈强

黄波 郭之文 秦修坤

李善连(女) 谢伟

陈娟(女)

2013年度遂溪县社会管理综合治理 和平安建设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工作者名单

一、先进镇（8个）：

遂城镇、城月镇、杨柑镇、北坡镇、洋青镇、建新镇、岭北镇、乌塘镇。

二、先进单位（61个）：

县委办公室（信访局、机要局）、县人大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打私办、应急办、信息管理办）、县政协办公室、县纪委监委监察局、县委组织部、县委政法委（综治办、维稳办、国安办）、县委宣传部（文明办）、县委统战部（民宗局）、县社工委、县直机关工委、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县海洋与渔业局（渔政大队）、县教育局、县编委办、县国土资源局、县广播电视台、县卫生局、县自来水公司、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县司法局、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局、县交通运输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民政局、县物业局、县安监局、县物价局、县科文广新局（地震局）、县经信局、县农业局、县审计局、县总工会、团县委、县妇联、县房管局、县统计局、县社保局、遂溪一中、遂溪三中、遂溪四中、县工商局、县质监局、县国税局、县地税局、遂溪烟草分公司（金叶贸易公司）、人民银行遂溪支行、农业银行遂溪支行、遂溪供电局、电信遂溪分公司、移动遂溪分公司、人保财险遂溪支公司、县人民医院、县邮政局、遂溪汽车总站、县气象局、雷州林业局、广前糖业发展有限

公司、湛江师范学院基础教育学院、碧丽华模压木制品有限公司。

三、先进工作者（60名）：

周宝 县政协副主席、县财政局局长
黄彦彤 县政协办公室主任
梁杰 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主任
陈开林 县委办副主任、县信访局局长
戴兴 县广播电视台台长
李志鸿 县委宣传部副部长
杨靖华 县档案局局长
王永龙 县供销合作联社主任
梁华东 县机关事务管理局局长
杨迅 县委政法委副书记、610办主任
伍里祺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县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局长
陈景纯 县人民法院副院长
廖武强 县委维稳办副主任、县国安办副主任
张国华 县民政局副局长
王辉 县教育局副局长、县第二中学校长
方子尽 县林业局副局长
刘海生 县卫生局副局长
苏振华 县委老干部局副局长
郑为民 县环境保护局副局长
林国球 县司法局副局长
高建国 广前糖业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岑志东 县委组织部干部组组长
曾伟强 县纪委监委局办公室主任

邹国南 县人民检察院侦查监督科科长
陈强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主任
李兴灼 县政府应急办副主任
许日贵 县国家税务局办公室主任
徐才川 县工商管理局服务中心主任
韩志伟 县妇幼保健院办公室主任
谭荣 大成中学政教处副主任
王仲武 县自来水公司警卫组组长
吴华崖 县公安局巡警大队大队长
陈伟强 县公安局禁毒大队大队长
钟海泉 县公安局洋青派出所所长
陈猛 县公安局界炮派出所教导员
陈爱玲 县公安局治安管理大队综合股股长
叶华锦 县公安局刑警大队三中队副中队长
陈赵成 洋青镇党委书记、人大主席
卜永龙 界炮镇党委书记、人大主席
李强 草潭镇党委书记、人大主席
沈保 乌塘镇党委书记、人大主席
陈三永 北坡镇党委书记、人大主席
张舒翔 乐民镇党委书记、人大

	主席	长	陈越富	建新镇综治办专职副主任	
林伟洪	江洪镇党委书记、人大主席	叶振兴	洋青镇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李庞生	城月镇综治办专职副主任
梁 盘	草潭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王国金	黄略镇党委委员、武装部长	郑 敏	港门镇综治办专职副主任
陈连虹	遂城镇党委副书记	陈光提	遂城镇党委委员	陈华山	遂城镇附城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梁李兴	杨柑镇党委副书记	叶伟宏	岭北镇副镇长		
陈 武	北坡镇党委副书记	郑高文	杨柑镇副镇长		
李炳仁	河头镇党委副书记	梁李文	黄略镇综治办专职副主任		
陈子生	城月镇党委委员、副镇				





各镇概况

遂城镇

【概况】 遂城镇位于遂溪县东北部。2013年辖31个村委会和14个社区居委会，274个自然村。行政区域面积264.6平方公里。年末户籍人口213996人，其中农业人口112423人，非农业人口101573人。人口自然增长率8.8‰。

遂城镇耕地面积162258亩，粮食播种面积120817亩，产量3.74万吨。林地面积70714.5亩，森林覆盖率31.3%。遂城镇属亚热带海洋气候，高温多雨。主要栽培种植的热带、亚热带农业作物有甘蔗；果木有龙眼、荔枝、黄皮果、木菠萝、芒果、杨桃、荔枝、番石榴、人心果等；草木热带作物有香蕉、菠萝、木瓜、木薯、芝麻、毛薯、良姜、面芋等；林木有橡胶、桉树、樟木、苦楝木等。土特产主要有蔗糖、番薯、木菠萝等。非金属矿产主要有矿石、高岭土；金属矿

产主要有金、银、铅等。遂城镇是遂溪县委、县政府所在地，也是全县政治、经济、文化和交通的中心。境内有雷州青年运河东海河和遂溪河经过，有广海高速、渝湛高速、207国道、325国道、287省道和黎（塘）湛（江）铁路通过，是广东通往中南、西南各省和海南的交通要道。

2013年，遂城镇综治信访维稳、殡改工作考核均获全县第一名。

2013年全镇生产总值55.4

亿元，同比增长14.1%。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12.7亿元，同比增长6.2%；第二产业增加值15.6亿元，同比增长17%；第三产业增加值27.1亿元，同比增长16.1%。农民人均纯收入6521元，同比增长8.4%。国地两税收入3.96亿元，同比增长12.2%。固定资产投资39.2亿元，同比增长30.1%。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157254人，覆盖率100%；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44540人，覆盖率90%。



▲ 2013年8月24日，遂城镇召开“中国梦·菁英行”省青联委员农业帮扶调研座谈会

中共遂城镇委书记、镇人大主席：袁华新（任至2013年2月），黄伟文（2013年2月起任职）；镇委副书记、镇长：庞应发；镇委副书记：陈连虹（女）；镇委委员、常务副镇长：欧真福；镇委委员、镇纪委书记：郑英才；镇委委员、镇人大副主席：吴丰；镇委委员、镇武装部长：谢跃祺；镇委委员：李武光、林云冲、卜永佳、詹海、陈光提、符卫东；副镇长：李万（任至2013年7月）、伍华勇、王育超（2013年3月起任职）。

【第一产业】 2013年，遂城镇水稻种植面积88634亩，总产量27333吨；蔬菜种植面积45540亩，总产量72717吨；淡水养殖业总产量7519吨；生猪存栏量达14.62万头；年出售和自宰的禽畜1085万只（头）。花卉种植专业户80户，新增花卉面积3000亩。农村土地流转进一步规范，土地流转面积2.2万亩。农田水利基础设施不断完善，年内修复各类水利工程15处，排除水库险情3处，一年来没有发生水利安全事故。

【第二产业】 2013年，遂城镇有工业企业500多家，其中规模以上工业企业26家，总产值43.4亿元。湛江特驱饲料有限公司、广东天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和湛江双湖食品有限公司等工业项目相继建成投产。投资9.6亿元的广东中能15万吨燃料乙醇、华润水泥技改等重大项目正在加快推进。华润燃气、中石油天然气

燃气站、鱼峰水泥等项目正在办理立项相关手续。

【第三产业】 2013年，旅游、商贸、酒店、房地产等产业迅速发展，湛江后花园优势日渐明显。马六良特色乡村旅游示范点被评为湛江市三星级农家乐景区；全丰·中央购物广场进入后期装修阶段；广东湛江养老休闲产业基地项目、启达假日酒店正在加快建设。

【镇村建设】 2013年，县城建设步伐加快，投入300多万元，完成县城滨河新区13.6平方公里和唐村等12条村庄的编制控规；投入730万元，扩改县城供水管网二期1.5万米；投入3800多万元，建设人民北路和四横路；投入1500多万元，修建43公里四级村道；醒狮广场和东圩河改造工程正在抓紧推进建设。扎实开展生态文明镇创建活动，第一批创建的54条文明村庄中，新村、马六良等32条村庄已达到市级生态文明村的要求；头甫村被评为省级宜居村庄，东坡村四队被评为市级宜居村庄。

【遂城镇全民健身广场】 位于遂城镇桃溪村，于2012年4月动工建设，2012年10月建成。投入资金70多万元，面积有3000多平方米。配套设施有：文化楼、篮球场、网球场、足球场、文化长廊等。2013年，投入200多万元，改造文化广场；文化长廊新设有宣传栏，附有《村务公开栏》《村民自治章程》《健康教育宣传

栏》《政策法规宣传栏》《远离毒品 创建无毒社区》等内容。建成后，全年有3000多人参观。

【征地情况】 2013年，遂城镇涉及征地项目12项，需要征地1.6万亩。其中广东湛江休闲养老产业基地项目用地1万亩，一河两岸项目用地5000亩，已丈量土地1.1万亩，成功签约5000亩。完成马头岭部队国防用地、中能扩建、华润供电专线、东圩河整改、人民北路建设、广东湛江养老休闲产业基地前期建设等项目的征地任务，土地已交付使用。

【计生工作】 全面完成年度各项指标任务。2012年10月1日至2013年11月30日，遂城镇出生2159人，出生率11.89‰。已婚育龄妇女37348人，采取各种节育措施30032人，综合节育率80.41%，领取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1110对，计划生育率73.97%。

【综治信访维稳工作】 2013年，遂城镇发生刑事案件同比下降6.8%，“两抢一盗”（抢劫、抢夺、盗窃）案件下降13.6%，强制戒毒226人，受理各类社会矛盾纠纷298宗，调结284宗，一年来没有发生重大刑事案件、群体性事件和安全生产事故。成立治安联防和治安协警组织150个，投入100多万元购买治安巡逻摩托车、自行车350辆，安装视频监控摄像头147个，逐步构建起县、镇、村立体化治安防控体系。

【社会民生】 2013年投资1441

万元，建成水塔 39 座、岩钻机井 31 口，水质合格，3.86 万群众饮上放心水。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做到应保尽保，全年发放低保金 322 万元，临时救济金 28 万元，为 80 多名白内障患者进行了复明手术，为 70 多名精神

病患者发放药费补助，为 8 名残疾人安装了假肢。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不断完善，农村社区卫生服务站实现全覆盖。发放各种惠农补贴资金 1355 万元，其中种粮补贴资金 580 万元，良种补贴资金 152 万元，农村建房补贴资金 623

万元。完成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 8.9 万亩，上交投保金 35.6 万元。教育事业均衡发展，学校布局合理，县城优质中小学学位不断增加。加强农村文化阵地建设，已建成农家书屋 27 家。（叶文生）

2013 年遂城镇国民经济发展情况表

指标	单位	现行价	比上年增长 (%)
地区生产总值	万元	554071	13.83
第一产业增加值	万元	126956	15.05
第二产业增加值	万元	156078	11.67
工业增加值	万元	150927	10.55
第三产业增加值	万元	271037	14.54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元	30483	12.10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万元	433499	20.31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万元	201005	15.32
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382143	15.44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万元	※	※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万元	3000	7.14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万元	3000	7.14
城镇在岗职工人均工资	元	※	※
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元	6466	7.52

注：“※”表示数据空缺

2012—2013 年遂城镇社会事业情况表

指标	单位	2012 年	2013 年
中职学校和技工学校	所	2	2
中职和技校在校学生	人	249	268
普通中学	所	15	15
普通中学在校学生	人	34211	34165
小学	所	49	48
小学在校学生	人	18451	18328
医院、卫生院	个	1	1

续上表

指标	单位	2012年	2013年
医院、卫生院床位	张	203	203
乡村医疗站	个	67	67
个体医生、乡村医生	人	67	67
文化馆(站)	个	20	32
公共图书馆	个	20	32
健身广场	个	3	3

黄略镇

【概况】 黄略镇位于遂溪县东北部。2013年辖21个村委会，151个自然村。行政区域面积149平方公里。年末户籍人口107563人，其中农业人口103407人，非农业人口4156人。人口自然增长率-8‰。

黄略镇耕地面积8万亩，海滩涂面积2.8万亩。境内有325国道、黎湛铁路、粤海铁路、塘调铁路、广湛高速公路、渝湛高速公路、茂湛铁路。雷州青年运河纵贯境内西部，沿海有平石门头港和南坡码头。有国家级中型企业年产38万吨的镇办水泥厂、年产320万吨湛江海螺水泥有限公司、华润混凝土搅拌有限公司、碧丽华模压木制品总厂、新希望集团国雄饲料有限公司等规模以上企业8家。规模以上企业376家。镇政府所在地坐落于遂湛公路和广湛高速公路、渝湛高速公路及粤海高速公路交汇点源水出入口旁。

2013年全镇生产总值24.1亿元，同比增长15.2%。其中，

第一产业增加值7.94亿元，增长6.0%；第二产业增加值12.06亿元，增长25.8%；第三产业增加值4.11亿元，增长8.2%。农民人均现金收入8579元，增长12%。全年财政收入9656万元，增长5.41%。

中共黄略镇委书记、镇人大主席：陈照；镇委副书记、镇长：戴林竹；镇委副书记：吴廉泉（任至2013年5月）、李胤（2013年5月起任职）；镇委委员、纪委书记：郑健锋（镇纪委书记任至2013年6月），王颖斌（镇纪委书记2013年9月起任）；镇委委员、镇人大副主席：黄绍；镇委委员、镇武装部长：王国金；镇委委员：林耀伟（任至2013年9月）、王惠秀（女、任至2013年1月）、全君（女、2013年3月起任）、陈春、黄连观（2013年6月起任）；副镇长：李胤（任至2013年5月）、钟国祥、王武庆。

【第一产业】 2013年，黄略镇农业总产值6.3亿元，增长5.1%。其中，蔬菜种植面积44995亩，总产值25692.5万元；草莓种植面积380亩，总产值172.5万元；

海水养殖面积8890亩，总产值28568万元。构建示范性生产基地，着重抓好以茅村田头垌、茅村龙湾垌、北合华封垌为主的粮食生产基地的建设，强抓新型农民合作组织建设。100%完成政策性水稻保险参保任务。全年按时完成粮食直补、良种补贴和综合补贴工作；基本完成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发证工作。

【第二产业】 2013年，黄略镇工业总产值387721万元，增长19.72%。其中，规模以上企业产值增长24%；规模以上企业产值增长5%；固定资产投资23200万元，增长256%。2013年新引进大项目六个：遂溪鸿达蔬菜储运有限公司；湛江金富汽车销售有限公司；遂溪东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湛江天之润沙浆有限公司；湛江恒兴集团鱼粉分公司；湛江市铭新物流有限公司。

【镇村建设】 2013年，以创建市级生态文明村为契机，黄略镇硬底化村道村巷近11万多平方米，约长12公里，总投资500多万元；改厕116户。完成年度低收入

住房困难户共 168 户改造资金的发放, 贫困村坑尾、新村、九东 3 个村委会 100 余户低收入住房困难户改造的工作按时按质完成。解决了 11 个村委会 3 万多名群众的饮水问题, 总投资 1000 多万元, 打井 18 眼, 新建水塔 12 座, 清水池 300 立方米, 铺设供水管网 41.1 公里, 入户管道 182 公里。

【社会事业】 2013 年黄略镇实现义务教育普及率 100%。筹集资金 4643.9 万元支持教育创强工作, 新建教学综合楼、幼儿大楼 15 幢、装修校舍 59 幢, 建成一批教学功能场室。创建市级文明村 23 条。全民健身广场建成投入使用。党报党刊发行任务超额完成。文化卫生事业迅速发展。醒狮文化产业发展壮大。城乡清洁工程全面推进。六五普法工作扎实开展。双拥、武装、国土、卫生、计生、统计、信息化及应急管理工作进一步加强, 工会、青年、妇联、残联等各项事业持续发展。

【综治信访维稳工作】 2013 年黄略镇综治“中心”和各村工作站共受理信访案件 165 宗, 成功调解 158 宗, 调解率 95.7%。其中“中心”受理信访案件 63 宗, 成功调解 61 宗, 调解率 96.8%。落实对重点个案、重点对象的领导包案责任制, 成功稳控、调解多宗突发事件和历史积案, 有效维护社会稳定。针对重点区域, 组织公安、综治、司法等部门对涉毒、涉赌、涉枪和“两抢一盗”案件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全年共立刑事案件 48 宗, 侦破 29 宗, 刑拘 30 人; “两抢一盗”立案 13 宗, 侦破 3 宗; 查处“黄赌毒”案件 101 起, 抓获违法人员 109 人, 其中治安拘留 68 人, 治安处罚 41 人; 送强戒 72 人; 查处治安案件 193 宗, 行政拘留 101 人; 查端赌点 16 个; 收缴非法枪支 109 支。实现全年重大安全事故零发生。但是投资与发展的软环境尚不理想, 影响社会稳定因素更加复杂多元, 综治信访维稳工作难度持续加大。

【基层组织建设】 2013 年黄略镇发展党员 27 名, 发展预备党员 32 人, 发展入党积极分子 95 人, 全镇基层党组织达 41 个。继续创新党务公开工作机制, 成立了由党委书记任组长, 镇长、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组织委员任副组长, 财政、民政、纪委、党政办等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党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 研究并制定《黄略镇 2013 年党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 编制了《黄略镇党委党务公开目录》; 进一步完善党务公开的各项规章制度, 确保广大党员群众对党内事务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增强党组织工作的透明度。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 修订完善《黄略镇干部党风廉政建设岗位职责》, 积极组织党员干部学习党风廉政建设理论知识, 通过学习中央八项规定、省、市、县十项规定及实施办法和开展各项法规知识应试活动, 党员干部廉洁自律建设得到加强。

(全 君 谭泉玉)

2013 年遂溪县黄略镇国民经济发展情况表

指 标	单 位	现价绝对值	比上年增长 (%)
地区生产总值	万元	241041	15.2
第一产业增加值	万元	79380	6.0
第二产业增加值	万元	120587	25.8
工业增加值	万元	116935	26.0
第三产业增加值	万元	41074	8.2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元	25372	※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万元	306525	28.54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万元	125680	6.0
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21480	230.46

续上表

指标	单位	现价绝对值	比上年增长(%)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万元	※	※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万元	3402.3	6.0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万元	3402.3	6.0
城镇在岗职工人均工资	元	※	※
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元	8426	10

注：“※”表示数据空缺

2012—2013年遂溪县黄略镇社会事业情况表

指标	单位	2012年	2013年
普通中学	所	5	5
普通中学在校学生	人	4121	3067
小学	所	29	29
小学在校学生	人	5812	4321
医院、卫生院	个	1	1
医院、卫生院床位	张	80	80
乡村医疗站	个	19	19
个体医生、乡村医生	人	25	24
文化馆(站)	个	21	21
公共图书馆	个	1	1
健身广场	个	12	10

岭北镇

【概况】岭北镇位于遂溪县城西南面。2013年辖7个村委会，50个自然村。行政区域面积110平方公里。年末户籍人口27957人，其中农业人口24343人，非农业人口3614人。人口自然增长率8.58‰。

岭北镇耕地面积101198亩，粮食种植面积28398亩，粮食产量9155吨。玄武赤泥土壤，出产糖蔗、蔬菜、甜薯、水稻、桉

树等亚热带经济作物。岭北镇是遂溪县工业重镇，也是全县的交通中枢。东近麻章，南邻建新，西连城月，北接洋青、遂城，207国道、374省道、687县道和湛徐高速公路穿越境内，是广东通往海南省和西南各省的交通要塞。境内笔架岭、螺岗岭、城里岭三岭遥望，有调丰古官道、庐陵周公墓、笔架岭战役阵亡烈士纪念碑、陈式恒（孙中山的卫士长）烈士墓等历史古迹，亦有国家级南方林木种苗示范基地等休闲旅游之地。

2013年，岭北镇分别被评为遂溪县先进基层党委、遂溪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先进单位。

2013年全镇生产总值13.76亿元，同比增长12.0%。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3.15亿元，增长6.9%；第二产业增加值9.19亿元，增长14.3%；第三产业增加值1.42亿元，增长9.6%。人均生产总值57955元。农民人均纯收入7656元。全年财政收入9656万元，增长5.41%。固定资产投资8.32亿元，增长95.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8573万

元，同比增长 10.5%。

中共岭北镇委书记、镇人大主席：王友和；镇委副书记、镇长：陈泽武；镇委副书记：黄华军；镇委委员、副镇长：黄俊；镇委委员、纪委书记：支春武；镇委委员、镇人大副主席：邓明；镇委委员、镇武装部长：李耀兴；镇委委员：梁南高、黄国标、谭碧英（女）、杨昌、何军（挂职）、谢希党（挂职）；副镇长：彭锦春、叶伟宏。

【第一产业】 2013 年，岭北镇实现农业总产值 50657 万元，同比增长 8%；农民人均纯收入 7656 元。农业发展方式发生积极转变，订单农业、高效农业比重提高。农业设施进一步完善，集资重新修缮了调丰排灌渠，对谭娘、过坑等 8 座水库加固除险工程和城里、调丰、横山村低产基本农田进行改造工程已完成招投标工作。

【第二产业】 2013 年，岭北镇实现工业总产值 301472 万元，同比增长 18.2%。全镇工业企业 64 家，其中规模以上 10 家，产值亿元以上 5 家。工业经济在全镇经济总量中的比重达 69.2% 以上，初步形成了以食品饮料、电器、医药器械等为主导的工业体系。

【第三产业】 2013 年，全镇实现第三产业产值 20695 万元。以广东北部湾农产品流通综合示范园区和螺岗岭御唐府农家乐项目为龙头，积极推进第三产业全面发

展。结合“调丰村古文化”“生态文明村”“最美丽村庄”的建设，利用金岭健身广场、特色饮食、生态休闲、乡村体验游等发展民俗产业，第三产业已成为镇域经济新的增长点。

【岭北工业基地】 工业基地规划用地总面积 1.2 万亩，第一期 3700 多亩项目用地全部投入使用；第二期项目规划用地 3600 亩，已完成征地任务。一期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已完善，美化、绿化、亮化工程已完成；二期园区道路、绿化、亮化工程已进入施工阶段。2013 年 6 个项目落户园区，岭北工业基地已申报成立省级工业园广州黄埔（遂溪）产业转移园。

【项目建设】 2013 年，岭北镇重点项目推进顺利，其中投资 26300 美元的台湾统一饮料项目第二条生产线 2013 年 7 月份试产，8 月 14 日正式投产，仓储部分 9 月份投入使用；百事佳电器、博大橡胶、广穗纸品、康明食品等一批项目建成投产；金岭全民健身广场建成投入使用。污水处理厂项目完成项目设计、地质勘探、投资、概算等工作，并顺利通过专家评审，已进入 BT 招投标阶段；11 万伏变电站项目已完成项目选址和征地工作；广东北部湾农产品流通示范园区已全面动工，首期工程基本完成；泰国正大项目、广东新绿源、桂林力源、密宝电器、富美日设计、尚方舟食品等项目进入动工建设阶段。

【镇村建设】 新仲建路两侧铺设了长达 750 米的人行道彩砖，并种上澳洲火焰木 266 棵，省道 374 线两侧绿化带种植 660 棵红花风铃树，同时大力整治了镇区两大主干道旁“六乱”行，道路两侧得到全面绿化、美化、净化；全面升级改造了综合农贸市场，在镇区建设垃圾压缩中转站 1 个，新购买 1 辆垃圾压缩车，在各重要路段放置环卫垃圾桶 50 个。城里后江村、迈生新村、田增关塘仔村修建硬底化道路共 20 公里。在城里西边尾村建设 1 个污水处理氧化池。积极创建市级宜居城镇，成功通过该项目专家组验收。

【岭北镇金岭全民健身广场】 金岭全民健身广场位于岭北镇区，镇政府大门前，占地面积 7 亩左右，总投资 100 多万元，主体投资来源于广东金岭糖业集团。2013 年 10 月动工建设，2013 年底竣工投入使用，集休闲、娱乐、健身多种功能一体，健身广场的建成使用满足了镇区群众日益增长的体育健身需要，丰富群众业余文化生活，培育文明乡风。

【综治信访维稳工作】 2013 年岭北镇受理各类矛盾纠纷 25 宗，调解 23 宗，调解率 92.0%。适时开展集中专项治理行动，2013 年在清枪专项工作中，共收缴枪支 22 支，其中拼装枪 8 支，气枪 14 支；共投入经费 168 万元全面构筑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2013 年实现“零”火灾事故，消防隐患防控体系成功通过省专家

组验收。

【计生工作】2013年岭北镇完成人口与计生清理清查工作。全年落实“四术”（结扎、上环、人流、引产）288例，其中结扎112例，上环176例，计划生育率89.6%，人口出生率13.0‰，完成了全年的计生工作任务。

【殡改工作】2013年岭北镇完成殡改火化预测数达100%以上。2013年度第一、第二、第四季度的殡改工作都得到县殡改领导小组的表彰，并获得2013年度殡改流动红旗。

【社会民生】2013年，岭北镇发放农资综合直补、良种补贴273万元。62户低收入群众完成危

房改造。全镇被纳入社会救助的农村五保、低保、孤儿、生活困难群众等861人，救助资金171万元。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18532人，参保率达101%；参加新农保参保人数5882人，参保率达92.0%；发放社会保障卡23653张，完成率达107%。为部队输送新兵6名；新修建文化楼3座。（李天飞 支银梅）

2013年遂溪县岭北镇国民经济发展情况表

指标	单位	现行绝对值	比上年增长(%)
地区生产总值	万元	137613	12.0
第一产业增加值	万元	31522	6.9
第二产业增加值	万元	91921	14.3
工业增加值	万元	86778	13.9
第三产业增加值	万元	14170	9.6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元	57955	8.5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万元	273873	14.93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万元	49908	6.9
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83820	95.57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万元	18573	10.5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万元	58193	11.4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万元	249188	10.3
城镇在岗职工人均工资	元	15789	22.0
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元	7656	13.1

2012—2013年遂溪县岭北镇社会事业情况表

指标	单位	2012年	2013年
普通中学	所	1	1
普通中学在校学生	人	1356	1191
小学	所	9	9
小学在校学生	人	1566	1528
医院、卫生院	个	1	1
医院、卫生院床位	张	35	35

续上表

指标	单位	2012年	2013年
乡村医疗站	个	12	12
个体医生、乡村医生	人	12	12
文化馆(站)	个	1	1
公共图书馆	个	1	1
健身广场	个	0	1

建新镇

【概况】 建新镇位于遂溪县境东南部。2013年辖1个居委会,6个村委会,32个自然村。行政区域面积51平方公里,年末户籍人口25892人,其中农业人口24910人,非农业人口982人。人口自然增长率6.3‰。

建新镇有耕地面积35880亩,林地面积6696亩。有8公里长城月河段横穿镇西南部,粤海铁路境内长7公里,仲建线公路境内长9公里。地势平缓,东北高、西南低,土壤多属玄武岩发育成的赤土和沙土,主要种植甘蔗、水稻、香蕉、蔬菜、水果等。经济主要以发展工业和种植经济作物为主,农业以种植水稻、甘蔗、北运菜为主。

2013年全镇生产总值5.45亿元,同比增长12%。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2.50亿元,增长6.9%;第二产业增加值2.17亿元,增长26.8%;第三产业增加值0.77亿元,增长2.2%。人均纯收入7386元,增长8.7%。固定资产投资1.30亿元,增长127.1%。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20000人,覆盖率100%;城乡居

民养老保险参保6936人,覆盖率100%。

中共建新镇委书记、镇人大主席:陈赵成(任至2013年3月),张闽英(女,2013年3月起任职);镇委副书记、镇长:张闽英(女,任至2013年3月),黄晓毅(2013年3月起任职);镇委副书记:周海清;镇人大副主席:郑惠芳(女);镇委委员、纪委书记:黄大富;镇委委员:周海平、陈培玉、陈光豪;副镇长:彭文忠、李伟金。

【现代农业建设】 2013年,建新镇把调整农业布局,培育现代农业作为农业经济发展的主攻方向。一是推进土地流转工作。2013年全镇推进流转土地1.1万亩,引导和规范农村土地规模经营,促进农业产业化发展。二是培育地方特色农产品。引进三餐米业等公司,打造建新红香米品牌;大力发展小南瓜、青菜等“短、平、快”的特色城郊农业经济作物,打造“一村一品”,有效地促进镇域特色农业的发展。三是搭建平台,拓宽增产增收渠道。加大对群众开展“E路通”等现代农业农村信息技术培训,打造农技推广载体,做大做

强农民专业合作社,畅通农村富余劳动力输出渠道,取得了较好效果。2013年,全镇有农民专业合作社4个,共输出农村富余劳动力600多人。

【招商引资工作】 2013年,建新镇引进遂溪同畅科技环保有限公司年处理100万吨船舶油污项目,该项目投资上亿元、年税收达3000万元,于2013年5月立项,选址建新镇。投资4500万元的冷冻设备制造项目初步达成落户建新镇的意向,已开展相关前期工作。建新镇大力支持现有企业扩展产能,提升质量。积极为恒丰糖业发展有限公司环保和锅炉等技改项目排忧解难,创造有利条件促进企业加大技改力度,共创“双赢”的有利局面。2013年,恒丰糖业发展有限公司共投入2300万元进行锅炉技改和环保工程建设,在提升了企业产能和产品质量的同时,又较好保护了糖厂周边的生态环境,取得了较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

【基础设施建设加强】 道路交通建设成效突出 建新镇把抓好道路交通建设作为重点民生工程来抓。各级上下联动,群策群力,

X687 延长线镇政府门口至库竹大桥段工作顺利推进。积极配合做好湛江市重点项目海湾大桥西连线的相关工作，成为西连线全线第一个完成所有工作任务的镇。

农业基础设施建设迈上新台阶 投资 1500 万元修建的“小型农田水利建设示范镇建设”项目和“卜巢边洋垌农业土地综合开发”项目于 2013 年 8 月份建设完工并投入使用；长 16 公里投资 1.36 亿元的库竹围海堤除险加固工程完成勘探及上报，设计报告于 2013 年 7 月份通过广东省水利厅审查。

镇区服务配套设施建设取得新成效 加大镇区的改造，不断美化、绿化及亮化镇、村路段，兴建垃圾中转站，加大市场内排污沟的整改，大大改善了人民群众的生活环境；同时，农民技术培训大楼投入使用。

【建新镇全民健身广场】 2013 年，建新镇通过镇村共建，投资 100 多万元在后塘村建设全民健身文化广场，该广场占地面积 53333 平方米，建设内容有：灯光篮球场、游泳池、平台、健身园地、绿化带等。于 2013 年 10 月建成投入使用，丰富建新镇人民群众的文化生活。

【生态文明镇村创建】 2013 年 10 月，遂溪县创建生态文明镇村工作推进会在建新镇召开。全镇掀起一股创建生态文明镇村热潮，共投入资金 893.2 万元，组织群众义务投工投劳 2100 人次。8 条创建村达标，筹资建设硬底村道和巷道 25 公里，各村巷道硬底化率达到 100%。共拆除危旧房、旧厕、旧猪牛圈舍 210 多间，清理垃圾 240 多吨，村级垃圾收集点 16 个；建起镇级垃圾中

转站一个；3 条村庄安装了路灯，4 条村庄建起了篮球场、排球场；三合棚村投入 100 万元建成一栋两层文化活动中心大楼。部分村雇用专（兼）职卫生保洁人员，实行垃圾收集到户，日产日清，改善垃圾围村现象。共绿化、美化公共用地 18000 多平方米。

【教育创强工作】 2013 年，建新镇把教育强镇工作作为工作的重中之重来抓。苏二小学被评为湛江市特色文化学校，并获湛江市教育局 10 万元的专项资金支持，综合楼完成第二层的框架建设；建新中学综合楼项目工程完成第三层框架；建新镇中心小学运动场已实现硬底化；土札小学运动场完成填土和平整工程；全镇各中小学校完成功能室的配置、教学楼刷新、绿化等工作。

（周国辉）

2013 年遂溪县建新镇国民经济发展情况表

指标	单位	绝对值	比上年增长 (%)
地区生产总值	万元	306998	7.3
第一产业增加值	万元	6300	7.3
第二产业增加值	万元	1700	41
工业增加值	万元	1700	41
第三产业增加值	万元	2200	11.7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元	28756	7.3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万元	112977	37.3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万元	24272.62	6.5
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12990	127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万元	18800	10.8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万元	1102	97.8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万元	1102	323
城镇在岗职工人均工资	元	25200	8.0
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元	7386	7.8

2012—2013年遂溪县建新镇社会事业情况表

指标	单位	2012年	2013年
普通中学	所	1	1
普通中学在校学生	人	983	862
小学	所	11	6
小学在校学生	人	1300	1024
医院、卫生院	个	1	1
医院、卫生院床位	张	62	62
乡村医疗站	个	11	11
个体医生、乡村医生	人	11	11
文化馆(站)	个	1	1
公共图书馆	个	1	1
健身广场	个	1	1

洋青镇

【概况】洋青镇位于遂溪县城西部。2013年辖19个村(居)委会,171个自然村。行政区域面积160平方公里,年末户籍人口83965人,其农业人口76167人,非农业人口7798人。人口自然增长率8.62‰。

洋青镇耕地面积9.6万亩,粮食播种面积63914亩,总产量26616吨;甘蔗种植面积49340亩,总产量30.8万吨;蚕桑种植9000亩,产茧3946吨;花生种植面积10635亩,总产量2943吨;木薯种植800亩,总产量2248吨;蔬菜种植面积47708亩,总产量96079吨,外运菜椒40100亩,产量78192吨;淡水养殖总产量821吨,比增8%;肉类总产量7660吨,比增8%。洋青镇始建于1701年,为历代基层政权所在地,是全省有名的

革命老区。镇内交通四通八达,325国道及渝湛高速公路贯穿境内,是大西南出海、到海南的黄金大道。雷州青年运河主干贯穿全境、灌渠和自然河流纵横交错,发展工农业条件得天独厚。既有适宜种甘蔗、花生的“红土地”,又有适合种水稻、香蕉的“黑泥田”,是遂溪有名的“粮仓”和“甜镇”。2013年,洋青镇加大水利设施建设力度,重点发展现代农业和特色农业,形成了“一村一品”,全镇初步形成水稻、甘蔗、外运菜、蚕桑、香蕉、花卉、淡水养殖七大农业基地。特色农业有4000亩连片红心火龙果基地、陈屋韭菜、水流香蕉、沙古萝卜、团结一胜利蚕桑、文相大米、城榄花卉等。

2013年全镇生产总值15.24亿元,同比增长13.7%。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6.55亿元,增长7.5%;第二产业增加值4.99亿元,增长31.8%;第三产业增

加值3.69亿元,增长6.0%。工农业总产值24.26亿元,增长37.5%。其中,农业总产值10.27亿元,增长5.8%;工业总产值13.99亿元,增长54.5%。农民人均纯收入6159元,比增8%。财税收入2728万元。全镇固定资产投资38592万元,比增84.7%。全镇用电量3913.5万千瓦时,比增12.13%。

中共洋青镇委书记、镇人大主席:韩永红(任至2013年3月),陈赵成(2013年3月起任职);镇委副书记、镇长:庞宇;党委副书记:卜忠;镇委委员、镇纪委书记:叶振兴;镇委委员、镇人大副主席:张珠流;镇委委员:宋方朔、林立、林春华、苏志英(女);副镇长:李秋勇、吴华球、钟爵。

【项目建设】总投资120亿元的正大(湛江)项目于2010年成功落户洋青镇后,同年12月30日

在该镇畜牧水产品基地举行奠基仪式，然后着手进行项目建设工作。投资 7000 万元的桔仔树 A1 肉鸡养殖场建设项目建成投产。至 2013 年底，出栏肉鸡 7 批，共 200 多万只。A2、A3 肉鸡养殖场完成项目用地平整。2012 年 11 月完成食品加工厂（投资 10 亿元项目）和正大公司总部的首期 650 亩用地的征地工作。2013 年 5 月摘牌以来，完成项目用地第一期清表 468 亩和搬迁坟墓 103 个，将项目用地交付正大公司使用，食品加工厂项目建成投产后，可解决 8000 多人就业。投资 4000 万元的污水处理厂 2013 年完成环评、规划、测量和可研性报告，已报遂溪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立项批复。日供水量达万吨的新自来水厂的已确定了选址，项目前期有关筹备工作正在按步实施中。

【基础设施建设】 2013 年，洋青镇累计投入资金 1000 多万元，相继完成其连垌和桔仔树垌国家级农田综合开发项目，解决 1 万亩农田耕种用水问题；大力推进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和农田水利设施建设，实施好投资 1100 万元的农村饮水工程；做好雷州青年运河主灌渠防渗加固及支斗毛渠的维修清淤和新村洋、罗马坛、南边洋等水库的维修加固工作。投入资金 200 多万修建成 2 公里运河路，开发出运河路西旁的住宅用地 5000 多平方米，启动农民住宅小区开发和旧城区改造项目。全面完成洋青、沙古圩所有街道达 16 公里的水泥硬底化和排污排水工程。投资 600 多

万元完成县道 682 线洋青镇区段 2.4 公里道路水毁改造工程。投入资金 70 多万元，安装 LED 路灯 129 盏，路灯开通以来，社会效果很好。投入 20 多万元在镇政府前路和原洋青一糖厂至加油站的道路两旁植下 400 多棵风景树，绿化美化镇区环境。

【洋青镇全民健身广场】 2013 年，洋青镇共投入资金 40 万元建成占地面积 3000 多平方米的全民健身广场，并镇文化宣传长廊建设工作。该广场建成投入使用以来，每晚都有 150 多人在广场跳广场舞和进行各种健身活动。2013 年 6 月 25 日，洋青镇作为县全民健身活动广场舞比赛赛区之一，配合县委宣传部等单位成功举办了有 5 个镇参加的广场舞比赛，洋青镇广场舞队获遂溪县比赛金奖。

【综治信访维稳工作】 2013 年，洋青镇加强综治信访维稳中心的建设，落实信访维稳工作责任制，妥善处置各种社会矛盾，坚决打击和取缔“黄赌毒”“私彩”“黑网吧”“电子游戏室”。加大校园环境整治工作，确保师生人身安全。2013 年 9 月，镇委书记亲自带领班子成员，预备役人员和辖区两个派出所全体干警对全镇赌场进行突击取缔行动。全年全镇查处赌博行为 9 起，抓获违法人员 71 人，治安拘留 63 人，行政处罚 8 人，取缔赌场 4 个，没收赌资 2080 元。发生各类刑事案件 39 宗，侦破 34 宗，刑事拘留 33 人，逮捕 31 人，治安拘留 63

人，行政处罚 17 人。受理各类纠纷案件 249 宗，结案 243 宗，办结率 96.5%，到省进京上访登记为零，没有发生大型越级上访事件、群体性斗殴事件及重大治安、刑事案件和重特大安全生产、食品药品安全事故。

【“清枪”行动】 2013 年，洋青镇开展“清枪”专项行动，在工作中坚持清枪务尽的原则，取得了较为显著的效果。辖区共清理收缴非法枪支 52 支，完成遂溪县下达的“清枪”任务 100%。其中：洋青派出所任务 32 支，收缴 32 支，完成任务 100%；沙古派出所任务 20 支，收缴 20 支，完成任务 100%，侦破 3 宗私藏枪支案，收缴自制火药枪 3 支，抓捕 3 人。在全县每季度“清枪”工作考核排名均名列前茅。

【村级换届工作】 2013 年，洋青镇圆满完成村级“两委”和社委会的换届选举任务。该镇村级换届选举工作从 2013 年 9 月上旬全面铺开。通过精心部署，至 2013 年 12 月 26 日止，历时三个月，村级“两委”和经济联合社社委会换届选举工作已全部完成。洋青镇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坚持把换届选举工作作为工作的重中之重，严密部署，把握关键，积极稳妥推进，取得了历史性的突破。换届后，该镇 19 个行政村共选举产生村党支部成员 54 名，村委会成员 97 名。支委交叉任职村委、社委比例达到 100%，党支部书记、主任、社长“一肩挑”达到 100%，村两委班子总职数 97 人，

比上届减少 14 人。上届支部委员交叉任职率为 53.7%，书记、主任“一肩挑”的村仅有 7 个，占总村数的 36.8%。

【生态文明镇村建设】 2013 年，洋青镇生态文明村建设进展顺利。把农村“四通五改六进村”作为新农村建设的切入点和突破口，群众建设生态文明村热情高涨，积极发动外出乡贤捐资和引导群众“一事一议，投工投劳”，投入创建生态文明镇村活动资金达 1000 多万元。成功创建市级生态示范村 2 个和县级生态文明村 7 个。在建的生态文明村 26 个。闸薄村被列入全县新农村示范村建设的试点村，投入资金 200 多万元，建成了水泥硬底化环村路 2.5 公里和 11 条村巷道 2.5 公里，完成了拆迁旧房屋 30 间，发动村民大搞环境卫生，对村四周的杂木、竹林、柴草进行了彻底清理，建起垃圾池 2 个，投资 45 万元完成 2.5 公里村中排污工程和投资 10 万元铺设自来水水管全部到户，闸蒞湖、观湖

长廊、农家山庄和人行道、村道绿化等正在建设中。至 2013 年底，完成水泥硬底化道路 220 公里，镇通村委会和村委会通自然村道路全部实现了硬底化，村村通硬底化道路完成九成以上，改水 8000 多户，改厕 5000 多户，建起村级垃圾池 38 个和镇级垃圾中转站 1 个。

【教育创强工作】 2013 年 3 月，洋青镇启动教育创强工作，进展顺利。发动外出乡贤、社团组织捐资 1000 多万元，村无偿提供土地 30 多亩支持教育发展。其中，宋庆龄基金会捐资人民币 30 万元兴建文相小学明媛教学大楼；民营企业家叶陈兴捐资人民币 15 万元建设西涌小学校门及围墙，并出动钩机平整校园；外出乡贤捐款 10 万元添置教学设备；西涌村民无偿提供 10 多亩土地给学校扩建校园；民营企业家杨冯景捐资港币 15 万多元为外村塘小学添置教学设备，并且出资 65 万元为学校建设一座教学楼。投资 400 万多元的洋青镇

中心幼儿园正在建设中，2013 年底完成幼儿园三层楼房的主体工程，并加紧对墙体装修和水电等配套设施安装。

【计划生育工作】 2013 年，洋青镇计划生育工作成效显著。围绕“依法行政，优质服务”目标，切实加强领导，采取有效措施，加大工作力度，扎实开展经常性工作，全面完成计划生育各项任务。2013 年该镇出生人口 965 人，出生率 11.57‰，政策生育率 78.86%，性别比 108.42。为改善计生服务所的办公环境，提升服务质量，2013 年初，在遂溪县人口和计生局的支持下，投入资金 45 万元，改扩建镇计生服务所，建设办证大厅，完善相关配套设施及技术装备，面貌焕然一新，为群众提供良好的服务环境。广东省计生委和省政协相继到该镇调研依法行政和综合治理性别比偏高工作时，对该镇给予很高的评价。2013 年顺利通过了市县的人口计生年终检查验收。
(陈秋华)

2013 年遂溪县洋青镇国民经济发展情况表

指标	单位	现价绝对值	比上年增长 (%)
地区生产总值	万元	152375	13.7
第一产业增加值	万元	65513	7.5
第二产业增加值	万元	49938	31.8
工业增加值	万元	46580	32.7
第三产业增加值	万元	36924	6.0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元	18823	13.7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万元	118744	36.1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万元	103724	7.5

续上表

指标	单位	现价绝对值	比上年增长 (%)
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38592	182.0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万元	60000	9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万元	3112	3.7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万元	2310	2.8
城镇在岗职工人均工资	元	25800	4.8
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元	6159	8.0

2012—2013年遂溪县洋青镇社会事业情况表

指标	单位	2012年	2013年
中职和技校在校学生	人	1	1
普通中学	所	2	2
普通中学在校学生	人	2618	2629
小学	所	27	22
小学在校学生	人	4423	4414
医院、卫生院	个	2	2
医院、卫生院床位	张	1	1
乡村医疗站	个	26	26
个体医生、乡村医生	人	30	30
文化馆(站)	个	1	1
公共图书馆	个	0	0
健身广场	个	0	1

界炮镇

【概况】 界炮镇位于遂溪县西北部。2013年辖20个村委会和1个居委会，187个自然村。行政区域面积116.5平方公里。年户籍人口80659人，其中农业人口74463人，非农业人口6196人。人口自然增长率为6.23‰。

界炮镇耕地面积84672亩。粮食播种面积49667亩，粮食产

量1.6万吨。土特产有红心海鸭蛋、生蚝。界炮镇是遂溪县革命老区，全镇有187个自然村中有182条为革命老区村庄。西临北部湾，北接廉江市安铺镇，距遂溪县城35公里。海岸线长约21公里，水运发达，海运可至海南、广西北海等地；陆路交通方便，可通湛江、广州、钦州等地。

2013年，界炮镇获湛江市新型农村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先进单位称号；被评为湛江

市2013年度计划生育工作先进单位。

2013年全镇生产总值11.85亿元，同比减少4.3%。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5.68亿元，增长5.9%；第二产业增加值1.31亿元，减少49.6%；第三产业增加值4.87亿元，增长9.7%。三大产业结构比例由上年的45.6:28.9:25.5调整为44.3:29.4:26.3。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6.7万人，覆盖率100%；

参加农村新型养老保险 3.17 万人。

中共界炮镇委书记、镇人大主席：卜永龙；镇委副书记、镇长：陈康保；镇委副书记：陈康朝；镇委委员、副镇长：吴伟寿；镇委委员、镇纪委书记：王小梅（女）；镇委委员、镇人大副主席：邓进；镇委委员、镇武装部长：卜华荣；镇委委员：林志平、陈华夺、李武、叶益荣（2013 年 6 月起任职）；副镇长：洪治兴、林枫。

【农业工作】 界炮镇以甘蔗、花卉、蔬菜及禽畜养殖等为主导产业，2013 跨 2014 榨季甘蔗总产量 14 万多吨。禽畜养殖保持迅速发展势头，全镇出栏肉猪 10 多万头，肉鸡 140 多万只；全镇有各类渔船 178 艘，2013 年捕捞产量近 7000 吨，海水养殖业发达，滩涂面积达 3 万亩，以养殖牡蛎（生蚝）、对虾为主，2013 年，界炮镇继续推进“北潭万亩蚝田”建设，促进生蚝、对虾养殖持续健康发展。把总投资 2 亿多元的团结联围加固工程纳入 2013 年省“双千工程”（千里海堤加固达标工程和千宗治洪治涝保安工程）计划，向省水利厅和省财政厅申报施工方案。

【北潭港口】 北潭港集渔业、货运于一体，是遂溪县唯一的国家级二类口岸，水陆交通四通八达。海上直航广东、海南、广西和越南诸港，距北海 59 海里，距海口 120 海里，与越南隔海 90 海里。陆路是雷州半岛到防湛公路和黎湛铁路的最近口岸。现有渔码头、货运码头各一个，200 吨泊位 42 个，护岸码头 3800 米，堆场面积 34000 多平方米。北潭口岸 2013 年货物装卸量达 20 万多吨，贸易总额达 4000 多万元。

【民生实事】 2013 年，投资 210 万元扩建界炮镇卫生院住院大楼，建筑面积 1320 平方米。更新医疗设备。全镇 2013 年发放五保、低保及其他民政供养资金 470 多万元；完成危房改造 270 户，共计投入资金 370 多万元。扶贫开发“双到”工作，全镇第一轮累计投入资金 8980 万元，8 个贫困村的稳定脱贫“造血功能”已经建立。2013 年 9 月，第二轮扶贫工作启动，涉及 4 个行政村。

【界炮镇全民健身广场】 2013 年 12 月 26 日，界炮镇全民健身广场建成投入使用。该广场占地 9860 平方米，建在镇政府大院里，有健身舞池和健身路径，照明景观灯等设备设施。新增投入

资金 60 多万元，进行绿化，广场入场通道铺设 600 平方米地面彩砖。该广场投入使用，使界炮群众健身运动有了好去处。

【计生工作】 2013 年，界炮镇超额完成县分配的计划生育“四术”（结扎、上环、人流、引产）任务。人口出生 893 人，政策生育率 87.57%，自然增长率 6.08‰，出生婴儿性别比 105.29:100（女为 100），各项指标均控制在县下达的目标管理责任制指标范围内。2013 年顺利通过湛江市的计生年终考核。

【生态文明镇村创建】 2013 年 4 月 28 日，界炮镇召开创建文明镇村工作动员会，以西湾村委会江头村为示范点全面启动文明镇村创建工作。全镇有 28 个自然村开展文明村创建工作，通过以江头村作为示范点，稳步推进全镇的文明村创建工作。

【综治信访维稳工作】 2013 年界炮镇刑事案件立案 15 宗，侦破 10 宗，破案率 67%，发生治安案件 128 宗，查处 112 宗，查处率 88%。通过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制度，有效维护全镇社会稳定。
(陈苑媚)

2013 年遂溪县界炮镇国民经济发展情况表

指标	单位	现价绝对值	比上年增减 (%)
地区生产总值	万元	118545	-4.3
第一产业增加值	万元	56769	5.9
第二产业增加值	万元	13119	-49.6

续上表

指标	单位	现价绝对值	比上年增减(%)
工业增加值	万元	4613	-76.9
第三产业增加值	万元	48657	9.7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元	※	※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万元	5241	-87.17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万元	89881	5.9
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9630	45.69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万元	※	※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万元	373	1.88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万元	※	※
城镇在岗职工人均工资	元	※	※
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元	※	※

注：“※”表示数据空缺

2012—2013年遂溪县界炮镇社会事业情况表

指标	单位	2012年	2013年
中职学校和技工学校	所	1	1
中职和技校在校学生	人	520	510
普通中学	所	3	3
普通中学在校学生	人	3243	2549
小学	所	25	24
小学在校学生	人	3394	2774
医院、卫生院	个	2	2
医院、卫生院床位	张	100	75
乡村医疗站	个	28	28
个体医生、乡村医生	人	28	28
文化馆(站)	个	2	2
公共图书馆	个	0	0
健身广场	个	0	1

杨柑镇

【概况】杨柑镇位于遂溪县西北

部。2013年辖26个村委会和1个居委会，245个自然村。行政区域面积245平方公里。年末户籍人口100056人，其中农业人

口93799人，非农业人口6257人。人口自然增长率7.87‰。

杨柑镇耕地面积14.19万亩，粮食播种面积7.34万亩，粮

食产量 2.29 万吨；林地面积 4.52 万亩，森林覆盖率 12.5%。省道 S290 白流线贯穿全境，是通往西部沿海地区的交通枢纽。海上运输较方便，可通往县各沿海镇及广西、海南沿海港口。该镇地势平缓，东部稍有起伏，东高西低，县四大河流之一的杨柑河在镇东部流入北部湾，雷州青年运河 2 条支渠贯穿全境。海岸线长 16 公里，有潮间带的浅海滩涂面积 12000 亩。土特产有红心火龙果、海鸭蛋。

2013 年，杨柑镇被评为湛江第三批宜居城镇；遂溪县先进党委；遂溪县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和平安建设工作先进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优秀单位；2012 跨 2013 年榨季工作先进单位。

2013 年全镇生产总值 20.33 亿元，同比增长 11.8%。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8.85 亿元，增长 6.6%；第二产业增加值 7.0 亿元，增长 26.8%；第三产业增加值 4.48 亿元，增长 3.9%。固定资产投资 1.92 亿元，增长 164.38%。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6.62 亿元，比增 13%。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1 万元，比增 10.52%。农民人均纯收入 7828 元，同比增长 16%。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 86.5%，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100%。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 85967 人，参加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 22482 人，100% 完成县下达的任务。

中共杨柑镇委书记、镇人大主席：欧小松；镇委副书记、镇长：郑辉；镇委副书记：梁李兴（2013 年 4 月起任）；镇委委

员、副镇长：翟义（2013 年 4 月起任）；镇委委员、镇人大副主席：李昶；镇委委员、镇武装部长：吴忠强；镇委委员：吴日红、黄松青、方水燕（女）、何志浩（2013 年 4 月起任）、黄秋波（2013 年 8 月起挂职）；副镇长：郑高文。

【第一产业】 2013 年，杨柑镇农业总产值 14.68 亿元，同比增长 8.35%。甘蔗种植面积 7.23 万亩，总产量 43 万吨；北运菜种植面积 2.52 万亩，总产量 6.25 万吨；红心火龙果种植面积 10000 亩，总产量 2 万吨；水稻种植面积 5.03 万亩，总产量 1.48 万吨；海水养殖业总产量 3.58 万吨，淡水养殖业总产量 688 吨；南药种植面积 4050 亩，总产量 6.08 吨；淮山薯种植面积 1500 亩，总产量 4500 吨；花卉种植面积 1115 亩；规模禽畜养殖场 12 个，年出售和自宰的禽畜 114.15 万只（头）。投入 1100 万元的迈草垌高标准农田建设通过验收，改造农田 8200 亩。

【招商引资工作】 通过优质服务招商、乡情招商、以商引商等措施，招商引资工作不断推进。2013 年有意向入驻杨柑工业基地的企业有：湛江市凯来高岭土深加工有限公司、东方金马木业有限公司、湛江市珊和科技木板厂等企业 3 家，总投资 2.3 亿元。

【生态文明镇村创建】 2013 年，杨柑镇投入 117.5 万元在 235 个自然村建设生活垃圾收集点，纳

入第一批创建生态文明村的新二村等 35 个自然村成效最为显著。自来水厂投入 20 多万元，更新自来水水管 3660 多米，镇区自来水普及率达 100%，供水水质合格率达 100%。投入 9 万元在镇区每条路灯柱上安装“创建生态文明镇和法制建设”宣传牌 600 多块。投资约 120 万元占地面积 15 亩的污水氧化生物处理塘、投资约 100 万元占地面积 3 亩的垃圾中转站、投资 80 万元的农贸市场，2013 年正在加紧建设。

【教育创强工作】 2013 年，杨柑镇筹措资金 1600 多万元，完成 15 所完全小学及 12 个分教点、7 所独立幼儿园和 10 所附设幼儿园、4 所中学、1 所成人技术学校的创建工作。新建、扩建及维修等项目 363 个，包括学生宿舍、综合楼、运动场、幼儿园等，建筑面积达 5530 多平方米。

【计划生育工作】 2013 年，杨柑镇完成结扎 245 例、上环 357 例，查环查孕率 89.12%，节育率 80.16%，人口出生率 12.16‰，计划生育率达到 79.21%；出生 1200 人，征收社会抚养费 100 多万元。

【殡改工作】 抓好村（居）支书和村民小组长两支队伍建设，采取经常性监管和阶段性整改相结合的办法，有效地从源头上杜绝土葬现象的发生。2013 年杨柑镇完成火化遗体 462 具，火化预测率 97.06%。

【综治信访维稳工作】 综治信访维稳工作扎实推进，2013年杨柑镇发生刑案62宗，破43宗，追逃6人，破案率70%，刑事拘留16人，逮捕16人，发生治安案件123件，查处86件，查处率68%；发生各类矛盾纠纷502宗，调解496宗，调解率达98.8%。上市到省进京上访登记为零、群众性事件为零。收到群众来信举报案件5件，通过自办或与县纪委联办等方式办理案件2宗，处分党员2人。

【清枪禁赌禁毒】 2013年，杨柑镇严厉打击各种违法犯罪活动，共收缴非法枪支39支、子弹40发，破私藏枪支案3宗，逮捕16人，行政处罚126人，打掉由市公安局督办专在河头、北坡、港门、杨柑等镇多次持械抢劫团伙1个。查获赌博案件16宗41人，其中对参赌人员治安拘留10人、治安罚款31人；破涉毒案件2

宗、抓获吸毒人员7人，收戒吸毒人员45人，超额完成了县委、县政府下达的“一清两禁”（清枪禁赌禁毒）任务。

【开展“百姓讲坛”活动】 2013年9月5日，在杨柑镇中心小学四楼会议室开展杨柑镇“百姓讲坛”活动，邀请玛氏集团、广东海洋大学教授、县农业局等农科专家开展农业技术培训，共培训人员3800多人次，强化了政府的组织领导，加强与市县人社局、外出老板、企业厂场的联系，转移农村富余劳动力19800多人次，有劳动力输出的家庭年增收6200元以上。

【基层组织建设】 2013年，杨柑镇坚持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崇德向善向好，用科学发展观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加强机关作风建设，突出整治“庸、懒、散、拖、扯、贪”行为，着力锤炼“实、深、

硬、快、公、廉”作风，班子率先垂范作用得到体现，干部工作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得到发挥，服务窗口的服务水平不断提高。按照村级换届选举的要求，选好配强村“两委”干部，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100%实现了“一肩挑”。组织120多名入党积极分子集中培训，发展党员23名。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省实施办法、市县十项规定，坚决抵制“四风”，不断增强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和拒腐防变能力。深入推进厉行节约，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规定。切实抓好述职述廉，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民主评议工作。同时，加大对违纪违法案件的查办，有效地规范镇纪委的权力运行，在全镇范围内营造勤政廉政、敢于担当、服务群众、造福社会的大好环境。

（郑辉 黄松青）

2013年遂溪县杨柑镇国民经济发展情况表

指标	单位	现价绝对值	比上年增长(%)
地区生产总值	万元	203259	11.8
第一产业增加值	万元	88513	6.6
第二产业增加值	万元	69994	26.8
工业增加值	万元	61761	27.7
第三产业增加值	万元	44752	3.9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元	19428	7.6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万元	165736	30.43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万元	140139	6.6
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19189	164.38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万元	66156	13.3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万元	3697	157

续上表

指 标	单 位	现价绝对值	比上年增长 (%)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万元	3697	157
城镇在岗职工人均工资	元	22000	9
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元	7828	16

2012—2013 年遂溪县杨柑镇社会事业情况表

指 标	单 位	2012 年	2013 年
普通中学	所	4	4
普通中学在校学生	人	5901	4595
小学	所	27	27
小学在校学生	人	4842	4346
医院、卫生院	个	1	1
医院、卫生院床位	张	160	160
乡村医疗站	个	46	46
个体医生、乡村医生	人	46	46
文化馆(站)	个	1	1
公共图书馆	个	1	1
健身广场	个	1	1

草潭镇

【概况】草潭镇位于遂溪县西部。2013年辖17个村委会和2个居委会，144个自然村。行政区域面积108.48平方公里。年末户籍人口73681人，其中农业人口68050人，非农业人口5631人。人口自然增长率8.15‰。

草潭镇耕地面积44664亩2978公顷，粮食播种面积35251亩，粮食产量13342吨；林地面积31995亩，森林覆盖率17.4%。海岸线长23.5公里，浅海滩涂面积12万亩，拥有各类渔船866艘，是一个风景秀丽、民风淳朴、

海产丰富、天高海阔的半渔半农的沿海镇。最负盛名的特产有“下六沙虫”“下六番薯”“草潭花蟹”等。“下六沙虫”肉质脆嫩，味道鲜美，富含氨基酸、蛋白质、钙、磷、铁、碘等多种营养成分，具有较高的药用与食疗价值，被人们喻为海中人参，是堪比燕窝、鱼翅的高档食品；“下六番薯”以“香、甜、粉、嫩、爽、滑”而闻名，营养丰富，是“遂溪三宝”之一，曾获首届湛江旅游优质产品称号；“草潭花蟹”产自草潭绿色无污染海域，以味道鲜美、肉质嫩滑、营养丰富著称，美味优胜于东海及其他海域的花蟹。草潭渔港是省一级群众渔港，是国

家一级渔港培育对象。港池面积达到460亩，是遂溪县目前水位最深、港区面积最大、交易量最大的渔港码头。高峰年份渔货交易量达10万吨，并可容纳800多艘渔船的避风需求。渔港的服务设施齐全，加工、保鲜、供销维修等服务行业初具规模，是草潭镇最重要的生产设施。

2013年，全镇生产总值14.79亿元，同比增长33.2%。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6.39亿元，增长6.6%；第二产业增加值1.69亿元，增长20.1%；第三产业增加值6.71亿元，增长71.8%。固定资产投资20540万元，同比增长65.6%；农民人均纯收入6923元，

同比增长15%。有3所中学和21所小学，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100%。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62079人，参加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29955人。

中共镇委书记、镇人大主席：李强；镇委副书记、镇长：姚德（任至2013年3月），梁盘（2013年3月起任职）；镇委副书记：庞亚生；镇委委员、副镇长：王柳；镇委委员、镇纪委书记：简英娣；镇委委员、镇人大副主席：钟马生；镇委委员、镇武装部长：韩娣；镇委委员：卜雄华、张美玲（女）、黄德、陈召传；副镇长：周远声。

【农业发展】 2013年，草潭镇组织成立了遂溪县桦鑫沙虫养殖专业合作社、遂溪县绿野湾番薯种植专业合作社，以“公司+合作社+基地+农户”的形式，打造以“下六沙虫”“下六番薯”为特色产品的产业基地；湛江澳新牧业有限公司加盟广东湛江燕塘

乳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5000万元扩大养殖规模，实现牛奶产销一条龙。

【项目建设】 2013年，选址草潭投资5650多万元的福海渔具有限公司完成环评、立项、征地等手续；投资5080万元的草潭国家一级渔港项目通过初可研论证；投资170亿元的湛江电厂环保迁建项目已完成初可研论证、地震安全性评估，落户草潭北拉角头沙遂溪县临港工业园区。投入1000多万元修复曲寮围和旧庙海围，解决多年来威胁百姓的防洪问题。

【廉洁镇村】 草潭镇在全镇范围内开展“廉洁镇村”创建活动，形成了“一村一点，以点带面，逐步推进”的发展格局。作为示范点的珍珠湾村将“廉洁镇村”工作和生态文明村创建工作有机结合起来，将廉政文化元素融入了生态文明村的建设当中。2013

年，该村建成廉政文化百米宣传长廊，村内的路灯柱都相应装上了廉政宣传牌匾。村内廉洁文化氛围浓郁，干部公仆廉政意识增强，深得群众好评。

【纪律监督】 2013年，草潭镇进一步完善监督机制，制定了《草潭镇班子成员党风廉政建设岗位职责》《草潭镇干部工作目标责任考核方案》《村（社区）两委干部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草潭镇财务管理制度》《公务用车管理制度》《草潭镇关于加强干部管理的有关规定》等一系列规章制度，要求镇干部上班时间佩戴工作证，每周对镇干部进行考核通报，根据考核结果，每月评选“工作标兵”和“后进分子”，分别进入“标兵岗”和“预警岗”公示，切实做到奖勤罚懒，用制度管钱管人管事，政务有监督，行动有落实。

【“清枪”综治维稳工作】 2013年，草潭边防派出所“清枪”22支、下六派出所“清枪”18支，完成全年的“清枪”任务。其中，下六所破获私藏枪支案1宗，两个派出所辖区2013年没有发生涉枪案件；镇（村）综治维稳中心（站）共受理各类案件85宗，办结81宗，其中，镇“中心”受理28宗，办结25宗，防止民间纠纷转化为刑事案件的4宗；避免和挽回经济损失100多万元。镇综治信访维稳中心副主任、司法所所长黄权同志因工作出色，被省司法厅评为“全省人民调解能手”，被司法部授予全



▲ 2013年9月17日，县委书记林少明（左三）一行到草潭镇临港工业园区调研项目建设情况

国“模范人民调解员”荣誉称号。

【生态文明镇村创建】2013年，草潭镇将全镇19个村（居）委会144个自然村的垃圾清运工作进行外包，实现全镇垃圾统一定时定点清运，彻底消灭卫生死角，

全镇的“垃圾围村”困局得到有效破解，村容村貌焕然一新；投入840多万元进行生态文明镇村创建工作，已有珍珠湾、姓庞、新村仔、外坡、旧庙、柴埠、田头壳、克村等多个自然村进行道路硬底化、安装路灯等建设。投

资60多万元在镇政府大院内建设文化广场，让群众有场所举办健身娱乐活动，让广大群众有了休闲娱乐的好去处。

（尤志勤 刘玉玲）

2013年遂溪县草潭镇国民经济发展情况表

指标	单位	现价绝对值	比上年增长(%)
地区生产总值	万元	147904	33.2
第一产业增加值	万元	63907	6.6
第二产业增加值	万元	16897	20.1
工业增加值	万元	13566	19.8
第三产业增加值	万元	67100	71.8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元	14964	15.22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万元	19252	21.53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万元	101181	6.6
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20540	65.65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万元	20843	13.7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万元	1276	292.6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万元	705	4.8
城镇在岗职工人均工资	元	1850	12.5
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元	6923	15.0

2012—2013年遂溪县草潭镇社会事业情况表

指标	单位	2012年	2013年
普通中学	所	3	3
普通中学在校学生	人	3509	2809
小学	所	20	20
小学在校学生	人	4823	3614
医院、卫生院	个	1	1
医院、卫生院床位	张	100	100
乡村医疗站	个	31	31
个体医生、乡村医生	人	19	19
文化馆(站)	个	1	1

续上表

指标	单位	2012年	2013年
公共图书馆	个	0	0
健身广场	个	0	1

城月镇

【概况】 城月镇位于遂溪县南部，是广东省中心镇。2013年辖22个村委会和3个居委会，153个自然村。行政区域面积237平方公里。年末户籍人口123825人，其中非农业人口28617人，农业人口95208人。人口自然增长率8.16‰。

城月镇耕地面积16万亩，粮食播种面积62338亩，粮食产量18330吨；林地面积62812亩，森林覆盖率23.61%。境内有雷州林业局、广前公司、金丰公司（原城月糖厂）等3家中大型企业。

城月镇镇区主要街道30条，总长31公里。镇域内陆路交通发达，国道、省道、县道纵横交错，交通网络基本覆盖全镇各村。镇内农贸市场3个；有中型机械化生猪屠宰场1个；有11万伏变电站1个；自来水厂1间，日供水量1800吨；镇内有小学31间，中学4间；有医院1间，医技人员111人；有个体工商户1000多户，上规模超市3个，各类市场共有6个；设有3家银行；安装固定电话5345户，宽带网3061户。

2013年，城月镇被评为广东省宜居示范城镇；2013年遂溪县先进党委；遂溪县机关作风建设

标兵单位；获遂溪县综合治理工作第二名；城月红家村被评为湛江市宜居示范村庄；城月陈家村被评为湛江市农村公共服务均等化示范村。

2013年全镇生产总值30.70亿元，同比增长7.3%。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11.49亿元，增长7.2%；第二产业增加值13.09亿元，增长5.4%；第三产业增加值6.12亿元，增长11.3%。财政总收入5867万元，减少35.1%。固定资产投资74177万元，增长60%。农民人均纯收入7753元，增长13.1%。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47.16%，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100%。参加城乡居民和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缴费续保19097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98260人。

中共城月镇委书记、镇人大主席：黄伟文（任至2013年2月），戴宏华（2013年10月起任职）；镇委副书记、镇长：陈发强；镇委副书记：陈智勇；镇委委员、副镇长：陈子生；镇委委员、镇纪委书记：庞建华；镇委委员、镇人大副主席：陈怀东；镇委委员、武装部长：叶普；镇委委员：徐元林、洪春燕（女）、邓恩铭、詹战平、李志诚、戴培善；副镇长：庞荣、陈泽和、谭彤煜。

【第一产业】 2013年，城月镇

农业总产值89834万元，同比增长7.2%。稻谷种植面积53669亩，总产量15454吨；蔬菜种植面积19791亩，总产量39688吨；甘蔗种植面积69219亩，总产量480828吨。有规模较大的禽畜养殖场18个。全年出栏肉猪5.1万头；出售和自宰的家禽376万只。农民人均纯收入7753元，同比增长13.1%。官田村委会柴桥垌连片10000亩农田被列为农业部水稻高产示范片，充分发挥香蕉、北运菜、南药、花卉、水稻等五大优势产业示范带动作用，逐步形成“一村一品”新格局，农业经济效益明显提高，促进群众增收。农业水利基础设施建设逐步完善，投资504万元的吴西垌、吴村垌农业综合开发中低产田改造项目完工；投资1680万元的石塘、坡头、潭葛、东风等村1.4万亩土地受益的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项目（第一期）已完成现场测量、设计工作；投资2250万元的西坡、平衡等村省级小型农田水利建设项目（县重点项目）招投标工作全面启动。

【第二产业】 2013年，城月镇完成工业总产值406564万元，同比增长4.79%。规模以上企业7家，工业产值29.4亿元，同比增长4.53%。重点引进农垦局与中糖集团合作原糖加工项目，该项目

总投资5亿元，年内完成固定资产投资达1亿多元；总投资4500万元的遂溪县旺城混凝土有限公司建成投产，生产经营正常，年可实现产值近3亿元；投资1000万元的华西龙钢构厂建成投产，年可实现产值3000万元。工业基地的规划建设加紧推进，占地3364亩的城月镇工业园于2009年1月通过评审，2013年完成产业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园区（首期）已征用1000亩土地。

【第三产业】 2013年，城月镇完成第三产业增加值61186万元，增长11.3%。房地产业发展较快，城市花园房地产开发项目已完成；谦和花园房地产完成项目第二期工程建设。2013年引进的银山房地产项目，前期工作进展顺利。投资6000万元的林都酒店主体结构封顶。投资300多万元的汇泰顺德家具广场于2013年9月正式开业。“以纯”“安踏”等休闲品牌专卖店相继进驻营业。遂溪县文化艺术学校龙、狮表演被列入湛江一日游指定景点。

【镇村建设】 2013年，城月镇投资80万元建成1个垃圾中转站；投资30多万元整治镇区东出口，修建幼儿园路段排水沟和铺设彩釉砖；投资80多万元建设城林大道（原207国道）路灯工程，3.4公里路段共安装LED路灯92盏和射灯3盏，并对2.4公里长义学路的路灯进行维护并全部更换成LED路灯。继续推进城乡清洁工程，将镇区环卫工作推向市场，实行市场化管

理，清运垃圾约1600吨，镇容镇貌明显改观。全镇多渠道筹集生态文明村建设资金1073.7万元，首批23个自然村创建工作进展顺利，建起村级硬底化道路10公里和多条排水沟及多个村级垃圾池，硬底化巷道一批，部分村庄还进行了亮化工程建设。2013年，共完成44个自然村编制村庄整治规划，全镇153个自然村编制村庄整治规划全部完成。

【民生实事】 2013年，城月镇纳入低保群众2667人，发放低保资金394万元和五保资金467.5万元，孤儿生活补助金104万元，孤贫助学金8.45万元，发放贫困生生活补助金56.78万元，学前教育困难学生资助金8.45万元，为33名受灾群众发放临时救灾救济款6.5万元，为76名特困户发放大病医疗救助金61.8万元，为1753名在冬令、春荒受灾群众发放救助金22.4万元。实施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和残疾人居家康复工程，有35名群众受益。发放社会保障卡63619张。认真落实惠农政策，种粮直补及农资综合直补惠及12236户，发放良种补贴资金110万元。“温比亚”台风早稻受灾理赔92.43万元。实施安居工程，危房改造196户，补助资金392万元。2013年9月，后溪、仙来、吴西村自来水工程顺利竣工，有效解决村民饮水安全问题。投资140多万元建设后溪杨家桥面、城月水龙泵桥、扶良西桥等村委会三座小型桥梁，解决群众生产行路难问题。

【教育事业】 2013年，城月镇普及义务教育成绩显著，小考统考成绩排名从2012年的全县第12名跃居全县第5名，有12名（全县除遂城镇有50个名额外）小学生考上遂溪一中外国语实验学校，连续六年蝉联全县第一；全镇共有152名初中生考取重点高级中学，城月中学有105名考生被录取，在全县面上中学位居第二。获得县第十届中小學生“协作杯”田径运动会小学组团体总分第二名。城月中学、城月中心小学、竹叶塘小学规范化学校建设竣工，石塘小学、吴村小学正加紧建设。

【城月卫生院公租房建设】 城月卫生院多渠道筹集资金1100多万元建设4幢96套公租房，该项目占地面积1310平方米，建筑面积6624平方米，于2013年3月18日动工，医务人员住房难的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城月镇全民健身广场】 2013年1月，城月镇全民健身广场建成投入使用。投入资金80万元，在城月文化广场建设全民健身广场，该广场占地9865平方米，建有舞台、风雨廊、照明景观灯、绿化以及广场通道，地面铺设彩砖等。全民健身广场的投入使用，推动全民健身运动蓬勃开展。2013年，城月镇获得遂溪县广场舞比赛银奖。

【清枪综治维稳工作】 2013年，城月镇刑事立案66宗，破案35宗，破案率达53.03%；受理社会

治安案件 201 起，查处 190 起，查处率达 94.53%。2013 年新增视频监控摄像头 186 个，开展“清枪”、禁毒专项行动，从严从快打击“两抢一盗”（抢劫、抢夺、盗窃）等严重危害社会的犯罪分子，有效遏制犯罪行为。深入开展法制宣传教育，认真开展“六五”普法活动。2013 年投入综治工作经费 35 万多元，受理各类案件 58 宗，办结 57 宗，办结率达 96.56%，没有发生群众到省进京上访事件。安全生产工作进一步强化，建立村级安全巡查员制度，组织安全生产检查 22

次，排查消防隐患 29 处，没有发生重特大安全事故。

【基层组织建设】 2013 年，城月镇抓好基层党建创新“书记项目”建设，加强对后进村进行集中整治建设。扎实开展镇、村级“五好”领导班子创建活动，加强镇、村领导班子内部制度建设，建立和规范班子建设的长效机制。圆满完成村（社区）党支部换届工作，选配了 21 名优秀年轻干部，基层党组织凝聚力和战斗力进一步增强。开展机关作风建设“回头看”活动，全面整治“庸、懒、

散、拖、扯、贪”等机关弊病，干部精神面貌大为改观。严格执行中央、省、市、县有关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和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的规定，建立健全和规范公车管理及公务接待等各项规章制度。协助县政府着手建设镇级网上办事分厅，充分利用“村务 e 路通”“阳光遂溪”电子信息公开平台，全面推行政务、财务、村务公开制度，充分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办理人大代表意见、建议 11 件，办复率 100%。（周正道）

2013 年遂溪县城月镇国民经济发展情况表

指标	单位	绝对值	比上年增长 (%)
地区生产总值	万元	306998	7.3
第一产业增加值	万元	114900	7.2
第二产业增加值	万元	130912	5.4
工业增加值	万元	124607	4.6
第三产业增加值	万元	61186	11.3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元	※	※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万元	293522	4.53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万元	89834	7.2
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74177	60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万元	※	※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万元	※	※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万元	※	※
城镇在岗职工人均工资	元	※	※
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元	7753	13.1

注：“※”表示数据空缺

2012—2013 年遂溪县城月镇社会事业情况表

指标	单位	2012 年	2013 年
普通中学	所	3	3

续上表

指标	单位	2012年	2013年
普通中学在校学生	人	6205	5132
小学	所	31	11
小学在校学生	人	6198	5550
医院、卫生院	个	1	1
医院、卫生院床位	张	160	160
乡村医疗站	个	41	41
个体医生、乡村医生	人	41	41
文化馆(站)	个	1	1
公共图书馆	个	1	1
健身广场	个	1	1

乌塘镇

【概述】 乌塘镇位于遂溪县境中部。2013年辖5个村委会，45个自然村。行政区域面积49平方公里。年末户籍人口19870人，其中农业人口19023人，非农业人口982人。人口自然增长率8.59‰。

乌塘镇耕地40964亩，其中坡地35033亩，水田5931亩，林地8150亩。地势平缓，土壤大部分为沙质，瘦瘠，保水保肥力差，分布在浩发、塘沟、乌塘、邦塘、湛川等五个村委会，面积35平方公里，适宜种植甘蔗、水稻、香蕉、花生、番薯、木薯、果树、蔬菜、南药等粮食作物和经济作物。小部分属玄武岩发育成的赤土，风化程度较高，有机质含量较丰富，主要分布在塘沟、邦塘、湛川村委会，面积14平方公里，适宜种植甘蔗、热带经济林、果树、香蕉、木薯、水稻

等热带农作物。雷州青年运河西运河通过镇境，还有湛川溪、安贡溪流过镇境，灌溉近1/3耕地。

2013年，乌塘镇被评为广东省教育强镇；湛江市计划生育先进工作单位；遂溪县综治工作先进单位。

2013年全镇生产总值4.65亿元，同比增长13.9%。其中第一产业增加2.17亿元，增长7.5%；第二产业增加值0.96亿元，增长29.4%；第三产业增加值1.52亿元，增长14.5%。财政总收入250万元，增长29.5%。固定资产投资26915万元，增长172.2%。农业总产值34848万元，增长6.4%，规模以上工业产值18878万元，增长33.9%。农民人均纯收入7733元，增长10.5%。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17066人，参保率100%；参加新型农村养老保险8707人，完成率100%。

中共乌塘镇委书记、镇人大主席：沈保；镇委副书记、镇长：

何毅；镇委副书记：罗森；镇纪委书记：戴志向；镇委委员、副镇长：谢伟清；镇人大副主席：陈观养；镇武装部长：陈勇；镇委委员：罗养、周泽；副镇长：陈裕权（女）。

【第一产业】 2013年，乌塘镇种植甘蔗2.8万亩，产蔗15万吨；花卉、南药、马铃薯、辣椒、火龙果等各种经济作物种植面积加大，年总产值6500多万元。

加快土地流转 土地流转面积13882亩，其中，转包2637亩，占19%；租赁10550亩，占76%；其他方式流转面积695亩，占5%。土地流转涉及农户1558户，占实行家庭承包农户的35%。

创新合作模式 形成“公司+基地”“公司+农户”“专业合作社组织+农民”三大模式。百事食品（中国）有限公司在乌塘镇建立1000亩现代化马铃薯生产基地；广东北部湾农产品批发

中心有限公司的下属公司遂溪县绿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在塘沟村建设 1070 亩蔬菜基地；湛川村委会建立 1200 多亩南药生产基地。

加快基本农田建设 投入资金 500 多万元，在浩发村、塘沟村建设 4176 亩的高标准基本农田水利建设项目，2013 年完成初步设计。

【招商引资】 2013 年，乌塘镇利用南药资源优势，大力发展高附加值加工业，建设穿心莲、广藿香、金钱草等深加工产业链，努力通过丰富的物质资源进行招商引资。胜源生物原料有限公司与海南葫芦娃制药有限公司签约合作，投入资金 280 多万元，进行制药验证，建设中药前处理提取车间。2013 年成功引进天地壹号土猪项目，投资 2000 多万元，年产土猪 2 万头。

【教育创强工作】 2013 年，乌塘镇教育创强工作成绩喜人。创强项目有 4 个，分别是乌塘镇中心幼儿园、乌塘中学、乌塘小学、镇成人技术学校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其中投入 130 万元修建乌塘镇中心幼儿园功能室和快乐活动园地设施；投入 650 多万元修建乌塘中学师生宿舍楼及教学楼；投入 300 多万元修建小学教学楼、教师宿舍楼、学生饭堂、宿舍；镇成人技术学校投资 55 万进行教学楼改造与购置教学设施设备。创强项目于 3 月份全面竣工并投入使用。

【乌塘镇教育基金会 2013 年奖教

奖学大会】 2013 年 8 月 24 日在乌塘中学举行，表彰一批优秀教师和学生。参加大会人员有乌塘杰出乡贤代表、县领导、乌塘镇村干部、乌塘中小学师生代表等 400 多人，镇委书记沈保、诗人洪三泰、县领导、基金会理事成员、优秀师生代表等在会上发表讲话，发放奖教奖学金 21 万元。2013 年全镇考上市县重点中学 35 人，考上重点大学本科 32 人。

【生态文明镇村建设】 2013 年，乌塘镇创建市级生态文明村 7 条，占全镇 45 个自然村总数的 15.6%。筹集资金 17.5 万元建设 5 个行政村垃圾收集点。投资 80 万元建设垃圾转运站。投入建设资金 300 多万元，7 条生态文明村实现村巷道路硬底化。塘沟村委会对辖区创建文明村庄巷道硬底化每公里补助 10 万元，乌塘村、塘沟村和湛川村道路硬底化 12.5 公里。自来水进村入户，公厕、人畜舍分离、垃圾收集点等配套设施建设。山口王村等 4 条村庄建成村级休息小公园；周屋村对占地 40 亩的杂林地规划为新村场，新建楼房 30 多座。

【道路路灯落成暨亮灯仪式举行】 2013 年 1 月 1 日，乌塘镇隆重举行道路路灯落成暨亮灯仪式。参加亮灯仪式的有县、镇领导，乌塘外出企业家代表，镇全体干部职工，各村委会全体干部和各机关单位负责人等 100 多人。在亮灯仪式上，乌塘镇镇委书记、镇人大主席沈保、外出人士代表和县领导都饱含深情地致

辞。随后县、镇领导和外出人士代表上台触球正式启动亮灯仪式，鸣炮奏乐，场面十分热烈。乌塘镇道路路灯的建成，结束乌塘镇区夜晚漆黑的历史，切实改善乌塘镇区的生产生活条件，解决乌塘人民的老大难问题，是影响深远的民生工程、民心工程。

【乌塘全民健身广场】 2013 年，乌塘镇投资 48 万元，在乌塘镇政府院子内建设全民健身广场和篮球场、排球场等文化娱乐场所。2013 年年底建成投入使用。

【综治信访维稳工作】 2013 年，乌塘镇认真开展“12·4”法制宣传活动，重拳打击“黄赌毒”。深入开展“清枪”“两抢一盗”（抢劫、抢夺、盗窃）专项整治行动。收缴非法枪支 14 支，完成任务 100%，破获 2 宗非法持枪案件。受理信访案件和各类矛盾纠纷 14 宗，结案 13 宗，办结率 92.85%。关注群众切身利益的热点难点问题，经常性深入排查走访，化解积案，实现零越级上访。

【计划生育工作】 2013 年，乌塘镇计生经常性工作走在全县前列，12 月通过广东省的检查验收。2013 年度全镇完成“四术”（结扎、上环、人流、引产）149 例。其中结扎 62 例，上环 85 例。人口出生率 13.60‰；计划生育率 81.58%。（陈振林）

2013年遂溪县乌塘镇国民经济发展情况表

指 标	单 位	绝对值	比上年增长 (%)
地区生产总值	万元	46470	13.9
第一产业增加值	万元	21689	7.5
第二产业增加值	万元	9599	29.4
工业增加值	万元	8267	30.9
第三产业增加值	万元	15182	14.5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元	28099	13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万元	18878	33.9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万元	34848	6.4
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26915	172.2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万元	8384	9.5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万元	821	3.6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万元	821	3.6
城镇在岗职工人均工资	元	32078	42.7
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元	7733	10.5

2012—2013年遂溪县乌塘镇社会事业情况表

指 标	单 位	2012年	2013年
普通中学	所	1	1
普通中学在校学生	人	819	709
小学	所	6	6
小学在校学生	人	985	934
医院、卫生院	个	1	1
医院、卫生院床位	张	40	40
乡村医疗站	个	8	6
个体医生、乡村医生	人	8	6
文化馆(站)	个	1	1
公共图书馆	个	0	0
健身广场	个	1	1

北 坡 镇

【概况】 北坡镇位于遂溪县西南部。2013年辖15个村委会和2个居委会，146个村民小组。行政区域面积164平方公里。年末户籍人口55269人，其中农业人口49777人。非农人口5492人。人口自然增长率3.31‰。

北坡镇耕地面积10.5万亩，其中水田34720亩。宜种植水稻、甘蔗、花生、外运菜（椒）等作物。林地面积3.01万亩，森林覆盖率13.65%。境内地势为起伏甚微的台阶地，土壤属半沙质，水田多炭黑土土壤，底土多白土层，漏水漏肥，易板结。主要河流有三合河和南渡河，雷州青年运河流经镇内。

2013年，北坡镇被评为广东省教育强镇；被授予遂溪县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和平安先进镇称号；北坡镇急水村被评为广东省卫生村；桥支、铸犁、何村和西寮等村庄被评为湛江市卫生村；北坡老圩游鱼获广东省第二届花灯文化节金奖，并被广东卫视作专题播报。

2013年全镇生产总值16.30亿元，同比增长12.9%。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6.02亿元，增长6.1%；第二产业增加值6.98亿元，增长23.8%；第三产业增加值3.30亿元，增长6.2%。国地两税收入1648万元；固定资产投资4.32亿元，同比增长80%；农民人均纯收入7612元，同比增长10%。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47180人，参保率100%；参加新

型农村养老保险14061人，完成率102%。

中共镇委书记、镇人大主席：戴宏华（任至2013年10月），陈三永（2013年10月起任职）；镇委副书记、镇长：岑国强；镇委副书记：陈武；镇委委员、副镇长：陈日安；镇委委员、纪委书记：肖信满；镇委委员、人大副主席：冯日才；镇委委员、武装部长：庞敏娣；镇委委员：陈忠委、张骏、陈莲梅（女）、邓权发；副镇长：袁庆、赵伟。

【项目建设】 2013年，北坡镇积极开展工业基地的征地工作，推进项目建设。投资额1.5亿元的南方电网22万伏大型变电站项目纳入全县重点项目。上市公司棕榈园林有限公司在北坡镇投资1.5亿元建设3000亩（200公顷）大型花卉基地。2014年1月12日投资400多万元的供销社远大家私城建成开业，家私城占地面积3000平方米。2014年1月18日投资500多万元的嘉利家宾馆第二期项目竣工投入营业。投资8000多万元的艺远三星级酒店封顶。2013年12月28日，投资约1亿元的富康家园住宅小区开工建设。投资7200万元的大型家具建材交易市场进行项目设计。

【教育创强工作】 2013年，北坡镇教育创强工作成绩喜人。投资1026万元的规范化学校建设项目投入使用，创强项目有12个，分别是北坡中学、下黎小学、茅塘小学、北坡中心小学、兴文初中项目，建筑面积9028平方米，

建设内容有学生宿舍、教师工作用房、学生饭堂、综合楼，全面竣工并投入使用。于4月11日北坡镇教育创强项目通过广东省的验收。2013年全镇考上遂溪一中以上重点学校的学生153人。

【镇村建设】 2013年，北坡镇投资700多万元的镇区主街道改造工程竣工，并投入使用。投资550万元的镇自来水厂制水系统设施扩改工程完成招投标工作。投资200多万元的镇区垃圾中转站和村级垃圾收集点投入使用，镇区净化、硬化、绿化、美化和亮化水平不断提高。投资560多万元修建车塘至田西、后田、鱼塘和内清湖，西坑至北坡林场，桥支至茅塘桥，学孔至县道684以及银榜至陆屋等总长16公里的硬底化村道。全镇首批26条创建市生态文明村的硬件建设基本完成，虾沟、桥支、急水、铸犁、何村、咸口和西寮等村庄面貌焕然一新。

【北坡镇全民健身广场】 2012至2013年，北坡镇倡导社会各界捐助资金，共投资324万元在镇政府门前建设一个占地20000多平方米的全民健身文化广场，主要设施有中央广场、风雨廊、舞台、花坛、景观球、喷泉、风雨亭等景观工程，为广大群众提供一个休闲娱乐的好去处。

【综治信访维稳工作】 2013年，北坡镇积极推进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扩大治安视频监控系統覆盖面，深入开展“清枪”行动，实

施“见义勇为奖”。在全县率先创建法治文化走廊。2013年7月26日，全县依法治县工作现场会在北坡镇召开，参加大会的有市人大副主任、工会主席、依法治市办主任梁涛，市政法委副主

任、市司法局局长黄文龙，县委书记林少明和县四套班子有关领导，县直有关单位领导，各镇委副书记共80多人，由市政法委副主任、市司法局局长黄文龙主持，（市人大副主任、工会主席、

依法治市办主任梁涛，市政法委副主任、司局长黄文龙，县委书记林少明）在会上讲话，会议取得实效。安全生产工作常抓不懈，无重大安全生产和食品安全事故发生。（周彩凤）

2013年遂溪县北坡镇国民经济发展情况表

指标	单位	现价绝对值	比上年增长(%)
地区生产总值	万元	163025	12.9
第一产业增加值	万元	60240	6.1
第二产业增加值	万元	69767	23.8
工业增加值	万元	66625	23.9
第三产业增加值	万元	33018	6.2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元	29032	9.2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万元	184121	26.25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万元	95375	6.1
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43200	80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万元	31712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万元	1648	-57.2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万元	1624	-40.2
城镇在岗职工人均工资	元	25620	5.1
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元	7420	7.8

2012—2013年遂溪县北坡镇社会事业情况表

指标	单位	2012年	2013年
普通中学	所	3	3
普通中学在校学生	人	3619	3665
小学	所	21	20
小学在校学生	人	3406	3359
医院、卫生院	个	2	2
医院、卫生院床位	张	130	280
乡村医疗站	个	21	23
个体医生、乡村医生	人	56	58
文化馆(站)	个	1	1
公共图书馆	个	0	0
健身广场	个	1	1

港门镇

【概况】 港门镇位于遂溪县西部。2013年辖12个村委会，100个自然村。行政区域总面积91平方公里。年末户籍人口42348人，其中农业人口40488人，非农人口1860人。人口自然增长率7.58‰。

港门镇耕地面积7.3万亩，林地面积2.8万亩，森林覆盖率17.9%。海岸线长18公里，海滩涂面积1万亩。海洋资源丰富，盛产大黄鱼、马鲛鱼、大虾、珍珠螺、花蟹等海产品。拥有省二级渔港（石角港）一个，湛江市乡镇样板标准化农贸市场一座，国家级规模化滴灌节水型农业经济示范基地一个。12个村委会全部实现镇通村委会道路硬底化，60个自然村实现村道硬底化，96条村庄完成新农村规划建设。初级中学2所，小学12所。拥有省特级文化站1个、文化室10个，农家书屋12个，影剧院2座、戏院6座，全民健身广场1个、灯光球场8个。

2013年，港门镇被评为全国亿万农民健身活动先进镇；广东省生态示范镇；广东省教育强镇；湛江市无毒镇；湛江市反走私先进镇；吴家村被评为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

2013年，全镇生产总值10.54亿元，同比增长9.8%。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6.53亿元，增长6.6%；第二产业增加值1.22亿元，增长20.3%；第三产业增

加值2.79亿元，增长13.2%。规模以上固定资产投资7500万元，增长56.9%。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总产值4101.2万元，增长16.9%。财政收入465万元，同比增22.7%。粮食总产量6735吨，增长8.3%。蔬菜总产量12427吨，增长13.1%。肉类总产量5268吨，增长20.6%。水产品总产量49846吨，增长8.6%。农民人均纯收入6780元，增长12.3%。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37291人，参保率100%；参加新型农村养老保险17121人，完成率100%。

中共港门镇委书记、镇人大主席：姚博允；镇委副书记、镇长：邹良；镇委专职副书记：李强；镇人大副主席：戴马进；镇委委员、常务副镇长：黄彬恩；镇委委员、纪委书记：戴安；镇委委员：梁河、麦逢春（女）、麦繁强、吴承树、欧晓明；副镇长：庄宁、陈小成。

【产业结构调整】 2013年，港门镇以优化产业结构调整为重点，推进特色农业、优势产业发展，进一步抓好种植业和养殖业。一是抓好蔗糖主导产业的优化升级，重点建设吴家1000多亩“双高”（高产、高效）糖蔗和良种繁育基地，投入500多万元建设吴家西岭改造工程，完成6131亩高标准基本农田规划建设前期准备工作；二是抓好外运菜等菜篮子工程，打造绿色生态产业；三是抓好西瓜、番薯、香蕉基地建设，有效促进农村土地流转；四是抓好万亩林木基地良种推广；

五是抓好享有“中华九大仙草之首”之称的铁皮石斛的种植推广，打造农业经济新增长极，石斛种植面积已达30亩；六是抓好禽畜饲养业，着力提升港门“林地鸡”的品位和知名度，全镇林地养鸡面积2000亩，全年饲养肉鸡380多万只，出栏肉鸡300多万只，肉鸡销售总收入6000多万元；七是抓好对虾、螺、贝等海产品海水养殖，全年对虾养殖1500多亩，养殖扇贝、东风螺等3000多亩；八是抓好渔业生产，渔业总产量4万多吨，总产值4亿多元，远洋渔业总产值达1亿多元，创外汇收入1500多万元，远洋渔民年人均纯收入4万多元。

【项目建设】 2013年，港门镇充分利用遂溪县“3·28”经贸洽谈会平台，创新招商引资方式，激活工业发展新引擎。招商引资和工业持续发展，成效显著，项目建设力度加大。全年首期投资2000多万元的遂溪县洋泰网具厂于2013年9月1日竣工投产；投资500万元的遂溪县港茂木制品厂于2013年顺利投产。这两个项目成功投产取得了较好的效益，为100多名农民工创造就业机会。投资2000多万元建设的银沙城第一期工程于2013年12月底顺利竣工，铺设五纵八横的水泥硬底化道路，并完善绿化和亮化工程。

【港门镇全民健身广场】 2013年初，港门镇在新港村动工建设全民健身广场。于12月底投入150万元建成6000多平方米的全民

健身广场。主要设施有中央广场、舞台、篮球场和排球场等文化娱乐活动场所。

【百里法治文化走廊创建】 2013年，港门镇深入开展“六五”普法，积极“百里法治文化走廊”创建吴家和石角示范点，投入200多万元建设吴家村民主法治公园，作为百里法治文化走廊示范点。公园占地面积62亩，内设法律法规宣传区、植树区、娱乐区、文体区、观赏区和摘果区，并配套建设法治长廊、法治石凳和法治石碑等设施。

【镇村建设】 2013年，港门镇前期投入160万元建设市场周边水

泥路及排污工程；投入20万元安装康宁路、镇政府至港门中学路灯，逐步扩大镇区亮化区域；投入10多万元修建烈士陵园广场；投入12万元建设村级垃圾收集点24个，建好生活垃圾无害化填埋场，努力筹建垃圾中转站等工程项目。创建湛江市生态文明村15条、湛江市农村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示范村1条。扎实开展生态文明镇村创建活动，投入资金800多万元建设竹山、后田、后町、大潭、石盘、茅塘、东塘、芬塘、粟地、三脚墩等村庄20多公里水泥路。以点带面，辐射全镇，全面改善农村交通和生产生活环境。深入推进创模工作，环保责任考核取得较好成绩。

【教育创强】 2013年，港门镇投入创强资金1470万元，用于新建楼房3栋，改建幼儿园2间，完成“披衣戴帽”工程10项，规范配置功能室119间，配备学校设备设施一批，校容校貌焕然一新。全镇干部群众共同努力实现教育创强各项指标，2013年7月，通过省检查组的考核验收。认真落实农村困难家庭子女义务教育阶段生活费补助政策，中小学适龄人口入学率100%，中小学辍学率为0；中考成绩显著，中考工作质量考核评价总分和中考优生人数增长率居全县前列。

(吴承树)

2013年遂溪县港门镇国民经济发展情况表

指标	单位	现价绝对值	比上年增长(%)
地区生产总值	万元	105383	9.8
第一产业增加值	万元	65261	6.6
第二产业增加值	万元	12195	20.3
工业增加值	万元	6022	19.2
第三产业增加值	万元	27927	13.2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元	29576	9.5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万元	4101	20.89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万元	103325	6.6
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7500	56.9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万元	2349	6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万元	465	22.7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万元	1457	218
城镇在岗职工人均工资	元	19056	6.5
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元	6780	12.3

2012—2013年遂溪县港门镇社会事业情况表

指标	单位	2012年	2013年
普通中学	所	2	2
普通中学在校学生	人	1388	1432
小学	所	10	10
小学在校学生	人	2632	2051
医院、卫生院	个	1	1
医院、卫生院床位	张	70	70
乡村医疗站	个	13	13
个体医生、乡村医生	人	14	14
文化馆(站)	个	1	1
公共图书馆	个	16	16
健身广场	个	1	1

河头镇

【概况】 河头镇位于遂溪县西南部。2013年辖11个村委会，95个自然村。行政区域面积144平方公里。年末户籍人口37012人，其中农业人口33978人，非农业人口3124人。人口自然增长率7.63‰。

河头镇耕地面积5.4万亩，林地面积7.2万亩，森林覆盖率42%。创建全国文明村1条、广东省文明村1条、广东省宜居村庄3条、广东省卫生村6条、湛江市宜居村庄2条、湛江市特色文化村1条、湛江最美的村庄5条、湛江市卫生村27条、湛江市生态文明村28条，整体搬迁自然村6条。土特产主要有罗非鱼、甘蔗、香蕉、龙眼。主要旅游景点有双村古民居、东坡楼、叮咚井、水涵山。

2013年5月，河头镇被授予

广东省教育强镇称号。

2013年全镇生产总值5.86亿元，同比增长12.2%。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2.08亿元，增长7.2%；第二产业增加值2.27亿元，增长16.2%；第三产业增加值1.51亿元，增长15%。农民人均纯收入8276元，同比增长13.6%。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人，参保率100%；参加新型农村养老保险9558人，完成率95.17%。

中共河头镇委书记、镇人大主席：余良；镇委副书记、镇长：王月美（女）；镇委副书记：李炳仁；镇委委员、副镇长：陈呢；镇委委员、镇纪委书记：梁明辉；镇委委员、镇人大副主席：庞能；镇委委员、镇武装部长：罗文彦；镇委委员：苏进、陈彪、张坎宁；副镇长：钟琼、黄耀斌。

【第一产业】 2013年，河头镇农业总产值4.25亿元，同比增长

5.8%。水稻种植面积15831亩，总产量5100吨；蔬菜种植面积10485亩，总产量20444吨；淡水养殖业总产量498吨。大力推进土地流转，进一步壮大“亩产吨糖田”糖蔗、速生桉林、水果、无公害蔬菜、禽畜饲养和淡水养殖等六大生态经济示范基地。6400亩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完成测绘和设计等前期工作。2013年2月1日，广东天地壹号食品有限公司在麻坡、坛头投资4200万元建设面积58000平方米的标准养殖场投入使用。湛江宏华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投资2000多万元在山内村建设1500亩的马铃薯、南药基地等，推动农业向规模化、集约化和现代化方向发展。

【第二产业】 2013年，河头镇工业总产值8.6亿元，同比增长17.3%。2012跨2013年恒福糖业河头分公司投入2000多万元

进行技改和扩建，日榨量由 3000 吨扩至 3500 吨。同时工业污水得到有效净化处理，污水排放 COD 为 20，符合国家排放标准，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双显著。

【镇村建设】 2013 年，河头镇投入创建资金 3200 多万元，加大力度对市生态文明创建村的基础设施进行配套和完善，突出抓好美化、绿化、净化和亮化建设，加强管理、服务及整合升级，成效显著。2013 年，水妥上村被评为广东省宜居村庄，山口村、山域村、东坑西村、坡仔甲、山内仔等 5 条村庄被评为市卫生村。2013 年全镇建成各级生态文明村 70 条，占自然村总数的 73%。大力推进“一镇一广场”“一村一广场”和污水处理池、公厕、生活垃圾中转站、垃圾收集点等配套设施建设。积极开展“大清洁，乡村美”农村清洁工程专项活动，河头镇的经验做法在全市得到推广。

【河头镇健身文化广场】 2013 年，河头镇倡导社会各界捐助资金，投资 180 万元在镇政府大院内建设一个健身文化广场。广场占地面积 30 亩。主要建设儿童广场、泡沫广场、健身步道、器械沙池、园林小径、半月花架廊、雅园书画廊、雕塑景石、路灯、绿化等。河头镇为把该项民心工

程建成高标准的样板工程，采取强有效措施，于年底完成第一期工程，为广大群众提供一个休闲娱乐的好去处。

【综治信访维稳】 2013 年，河头镇落实信访维稳工作责任制和镇、村领导干部包案责任制，开展排查调处矛盾纠纷工作，把问题解决在基层、解决在当地，把矛盾化解在萌芽状态。2013 年受理调处各类矛盾纠纷 47 件，调解成功 43 件，调解成功率 92%。加大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力度，大力开展清枪和打击“黄、赌、毒”“两抢一盗”（抢劫、抢夺、盗窃）等专项整治行动，全镇收缴非法枪支 29 支，完成任务 103%，破获 2 宗非法持枪案件和 1 宗持枪伤害案，得到上级通报表扬。切实履行安全生产“一岗双责”责任制，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开展消防安全、交通安全及食品安全等专项整治活动。2013 年河头镇无发生重特大安全事故，无重大治安、刑事案件发生，社会政治大局稳定。

【教育创强工作】 2013 年，河头镇教育强镇工作成效喜人，全镇投入创强资金 2351 万元，建设创强基建项目有河头中学学生宿舍楼、河头中心小学学生食堂、河头中心小学学生宿舍、双村小学综合楼、上坡小学综合楼、上

坡小学幼儿园等 6 个项目，河头中学、河头中心小学、双村小学、上坡小学等 15 间学校软硬件建设上新台阶。2013 年 5 月，河头镇被评为广东省教育强镇。

【教育强县现场会召开】 2013 年 3 月 20 日，遂溪县创建广东省教育强县现场会在河头镇召开。参加大会的有：县委书记林少明、县委常委张伟明、副县长苏国亮和县教育局、县财政局、县委办、县府办等单位主要领导、各镇镇委书记、各中学校长、各中心小学校长、县教育局中层以上领导干部，县创强办全体人员等 380 多人。会议由县委书记林少明主持，县委常委张伟明在会上作讲话。会议组织参观了河头创强示范点，总结了全县创强工作，推广了河头创强经验，对下一步的创强工作进行了安排布置。各镇镇委书记对创强工作做了表态发言。

【扶贫“双到”对接工作】 2013 年，河头镇认真做好吾良、吴排等两个村委会扶贫“双到”对接帮扶工作。吾良、吴排两个村委会扶贫“双到”对接帮扶工作于 2013 年 4 月启动，帮扶时间三年（2013—2015 年），其中广州市海珠区昌岗街道办挂点吾良村委会，海珠区素社街道办挂点吴排村委会。（刘春梅 俞楚翘）

2013 年遂溪县河头镇镇国民经济发展情况表

指 标	单 位	现价绝对值	比上年增长 (%)
地区生产总值	万元	99588	13.0

续上表

指 标	单 位	现价绝对值	比上年增长 (%)
第一产业增加值	万元	27869	6.7
第二产业增加值	万元	33239	20.7
工业增加值	万元	29955	20.7
第三产业增加值	万元	38480	11.4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元	15767	12.3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万元	62951	22.56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万元	44124	6.7
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25462	95.86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万元	18000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万元	1086	19.34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万元	640	16.79
城镇在岗职工人均工资	元	18468	10.1
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元	8276	13.6

2012—2013 年遂溪县河头镇社会事业情况表

指 标	单 位	2012年	2013 年
中职学校和技工学校	所	1	1
中职和技校在校学生	人	949	813
普通中学	所	1	1
普通中学在校学生	人	2884	2402
小学	所	3	3
小学在校学生	人	4583	4200
医院、卫生院	个	1	1
医院、卫生院床位	张	120	120
乡村医疗站	个	17	17
个体医生、乡村医生	人	20	20
文化馆(站)	个	1	1
公共图书馆	个	1	1
健身广场	个	43	43

乐民镇

【概况】 乐民镇位于遂溪县西南部。2013年辖10个村委会，74个自然村。行政区域面积83.45平方公里。年末户籍人口43913人，其中农业人口42015人，非农人口1898人。人口自然增长率7.65‰。

乐民镇耕地面积28236亩，林地面积5.1万亩，是遂溪县主要林区，也是主要海鲜产地。主要种植速生丰产林，宜林荒地绿化率99%以上。海岸线长达14公里，有乐民、盐灶2个天然渔港，有机动渔船541艘。海滩涂面积辽阔，海水养殖面积11580亩，其中虾塘6495亩。海洋资源丰富，盛产对虾、花蟹、乌贼、海蜇等海产品。

乐民镇是遂溪县著名的革命老区，是大革命时期广东著名农民领袖黄学增烈士的故乡，湛江市海洋技术创新专业镇。乐民文化底蕴厚重，境内有建于明洪武年间的珍珠城、与苏东坡颇具渊源的文明书院、黄学增烈士纪念亭、天主教堂、镇海石龟等人文景观，广东省及湛江市党史教育基地和遂溪县廉政教育基地先后在黄学增烈士故居设立。

2013年，乐民镇生产总值71262万元，同比增长11.5%。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32830万元，增长6.7%；第二产业增加值15407万元，增长21.4%；第三产业增加值23025万元，增长12.5%。农民人均纯收入7585元，同比增长19.2%。参加城乡居民

医疗保险41371人，参保率92.6%；参加新型农村养老保险9821人，完成率92%。

中共乐民镇委书记、人大主席：张舒翔；镇委副书记、镇长：田朔；镇委副书记：黄靖；镇委委员、副镇长：陈启；镇委委员、纪委书记：陈梅；镇委委员、镇人大副主席：戴胜；镇委委员、镇武装部长：全志成；镇委委员：彭程志、洪悦英（女）；副镇长：陈六。

【第一产业】 2013年，乐民镇全镇农业总产值47738万元。主要播种农作物有水稻、番薯、花生，有少量甘蔗。水稻种植总面积15214亩，产量4406吨，番薯种植面积8521亩，产量2488吨，甘蔗种植面积5628亩，产量34958吨，花生种植面积13667亩，产量2707吨，造林1632亩，木材采伐量4468立方米。主要经济作物有西瓜、辣椒。水产品总产量16554吨，产值达28768万元，是主要海水产品产地。全镇生猪年末存栏17847头，年内出栏7344头；牛年末存栏3027头，年内出栏247头，家禽年末存栏52530只，年内出栏119140只。全镇虾池6400多亩，其中高位池5100多亩，对虾产量5148吨，产值22340万元，创历史新高，对虾养殖大镇地位进一步巩固。多方助推民营企业投资发展新品种养殖，培育壮大海水养殖基地，带动渔民转产转业再就业。着力引进推广海水养殖新品种和技术，打造石斑鱼、东风螺等养殖大镇，努力改

变养殖品种单一状况，推广多品种高效益养殖业，5—30米深各种贝类养殖面积增长1万亩，沙虫种苗繁殖基地150亩，年产沙虫苗2000多万尾。2013年，海水养殖业经济达到3.6亿元。

【第二产业】 2013年，乐民镇对镇区总体规划的工业用地进行清理，引导企业开发利用进驻。县道两边木业加工厂达10家，初步形成以县道为轴心的木业加工业产业群。工业总产值393456万元，增长30.15%。其中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43356万元，增长67.23%。全镇工业企业15家，其中规模以上企业1家，工业经济全面提速增效。

【乐民镇全民健身广场】 乐民镇全民健身广场是镇党委、政府建设的重点民心工程，于2012年6月23日开工建设。广场位于镇政府东北面，占地面积16亩，总投入资金200多万元。主要建设项目有：广场地面硬化工程，大型舞台、亮化及绿化工程、羽毛球场、乒乓球台和健身路径以及各项健身器材等。于2013年建成并投入使用，为人民群众提供了一个休闲娱乐的好去处。

【生态文明村创建工作】 2013年，乐民镇开展生态文明村创建工作，投资15万元开展绿化工程；投资20万元建设垃圾中转站；投资10万元建设农村垃圾收集点，投资55万元购置垃圾车、垃圾桶等，进一步有效落实城乡清洁工程建设，大力推动“要我

建”为“我要建”观念转变，各村创建生态文明村热情高涨。

【综治信访维稳工作】2013年，乐民镇开展“清枪”专项工作，建立健全综治信访维稳中心，切实加强信访和维稳工作。全年全

镇排查矛盾纠纷35宗，成功调处31宗；刑事立案16宗，破案19宗，破案率达119%，抓获犯罪嫌疑人17人，受理社会治安案件39起，查处33起，查处率达85%。社会治安明显好转，发案率明显下降。文化事业较快发

展，“农家书屋”建设稳步推进，文化宣传阵地建设进一步完善，人民精神文化更加丰富；卫生初保工作顺利推进，卫生服务水平不断提高。（陈文阁）

2013年遂溪县乐民镇国民经济发展情况表

指标	单位	绝对值	比上年增长(%)
地区生产总值	万元	38245	8.9
第一产业增加值	万元	11979	4.8
第二产业增加值	万元	5808	10.7
工业增加值	万元	8366	15.8
第三产业增加值	万元	20458	11.2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元	9105	16.3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万元	51722	19.29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万元	47738	5.00
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33116	80.01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万元	34720	15.8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万元	650	16.07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万元	650	16.07
城镇在岗职工人均工资	元	2230	9.1
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元	7585	19.20

2012—2013年遂溪县乐民镇社会事业情况表

指标	单位	2012年	2013年
普通中学	所	1	1
普通中学在校学生	人	2050	1906
小学	所	11	11
小学在校学生	人	2698	2419
医院、卫生院	个	1	1
医院、卫生院床位	张	42	43
乡村医疗站	个	16	16
个体医生、乡村医生	人	16	16
文化馆(站)	个	1	1
公共图书馆	个	0	0
健身广场	个	0	1

江洪镇

【概况】 江洪镇位于遂溪县西南部。2013年辖8个村委会和1个居委会，68个自然村。行政区域面积53平方公里。年末户籍人口34384人，其中农业人口28593人，非农人口5791人。人口自然增长率6.51‰。

江洪镇耕地面积14042亩，其中水田4370亩。海岸线长14公里。以海洋经济为主，沿海资源优势突出，拥有天然避风港江洪港。地势平缓，具有优越的资源环境，属南亚热带海洋性季风气候。

2013年，全镇生产总值6.52亿元，同比增长10.1%。其中，第一产业4.07亿元，增长6.5%；第二产业0.69亿元，增长16.9%；第三产业1.76亿元，增长15.6%。渔业总产值40356.1万元，同比增长14%。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28273人，参保率100%；参加新型农村养老保险人数12289人，完成率100%。

中共江洪镇委书记、镇人大主席：陈三永（任至2013年11月），林伟洪（2013年11月任职）；党委副书记、镇长：林伟洪（任至2013年11月），周海清（2013年11月任职）；党委副书记：何日保；镇委委员、副镇长：李强；镇委委员、镇人大副主席：吴琼芳（女）；副镇长：柯子敬（2013年3月任职）。

【海洋经济稳步发展】 2013年，江洪镇渔业产值达突破4亿元，增长14.5%。对虾、鱼类养殖面积5800亩，贝类养殖面积4万亩；海水养殖业年产值近2亿元，增长36%。海产品加工业逐步壮大。截至2013年，江洪镇有海蜇加工厂18间；扇贝加工坊13间；鱼粉厂1间；虾米加工厂3间；鱼鲛、鱼干加工作坊上100家，经各种媒体宣传后，江洪镇海产品声名鹊起，取得很好的品牌效益和经济效益，促进了江洪鱼鲛加工和晒制鱼干业的迅速发展。

【江洪镇人民广场】 2013年，江洪镇动工建设人民广场。选址在江洪镇规划新镇区的东北角，即是375省道与通港大道交汇处。人民广场占地面积约46亩，总投资310万元。人民广场建设内容包括：（1）体育运动区；（2）健身器械区；（3）广场服务管理区；（4）舞台区；（5）中心广场区；（6）出入口广场小区；（7）休闲小区；（8）树桩景观小区；（9）江洪人文文化展示区；（10）停车场；（11）景观大道。截至2013年底，已完成工程量的70%。广场建设资金除了市、县的专项资金25万元外，主要来源于广大乡贤及热心乡亲的捐赠。

【生态文明村创建】 2013年，江洪通过争取上级资金和发动群众自筹资金1350多万元，完成硬化道路建设工程25公里和建

设垃圾收集点共31个，镇级垃圾中转站1个，较大地优化了群众的生活环境。其中大桂坡村被评为县生态文明示范村。

【计生工作】 2013年，江洪镇共完成“四术”（结扎、上环、人流、引产）290例，其中结扎119例，上环161例，补救措施10例。政策生育率88.86%，人口出生率12.77‰，出生人口性别比102.76。圆满完成了上级下达的各项任务。

【综治信访维稳工作】 2013年，江洪镇综治信访维稳中心共受理调处各类矛盾纠纷31件，调解成功29件，调解成功率达94%，村委会调处79件，形成书面协议76件，调解成功率达96%，群众内部矛盾纠纷得到及时的调解。“清枪”工作卓有成效。通过调查摸底，2013年共收缴非法枪支26支，完成县下达任务的119%。加大反走私工作力度，投入有限资金10万多元，共清查船舶459艘，共发现“三无”船只16艘（其中加油船2艘，加冰船1艘，养殖辅助船5艘，捕鱼船8艘），全镇境内实现零走私现象。

【教育创强工作】 2013年，江洪筹集资金500万元（其中360万元来自民间），建设中心学校体育场、中心幼儿园的活动场地、中学教学楼、坛头教师用房等工程，教育创强取得阶段性成果。

（王炎）

2013 年遂溪县江洪镇国民经济发展情况表

指 标	单 位	现价绝对值	比上年增长 (%)
地区生产总值	万元	65167	10.1
第一产业增加值	万元	40653	6.5
第二产业增加值	万元	6939	16.9
工业增加值	万元	5173	15.4
第三产业增加值	万元	17575	15.6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元	※	※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万元	3267	16.62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万元	64365	6.5
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8600	19.44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万元	※	※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万元	1062	※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万元	1062	※
城镇在岗职工人均工资	元	※	※
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元	※	※

注：“※”表示数据空缺

2012—2013 年遂溪县江洪镇社会事业情况表

指 标	单 位	2012年	2013 年
普通中学	所	1	1
普通中学在校学生	人	1124	905
九年一贯制学校	所	1	1
九年一贯制学校学生	人	856	884
小学	所	9	9
小学在校学生	人	1828	1534
医院、卫生院	个	1	1
医院、卫生院床位	张	36	50
乡村医疗站	个	12	12
个体医生、乡村医生	人	12	12
文化馆(站)	个	1	1
公共图书馆	个	1	1
健身广场	个	0	1

注：至 2013 年末，江洪镇户籍人口 34384 人，其中农业人口 28593 人，非农人口 5791 人。以上数据为县统计局提供。



附 录

社会经济统计资料

遂溪县统计局关于201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统计公报

2013年,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我县认真贯彻落实县委十二届五次、六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年初确定的工作思路和奋斗目标,攻坚克难,扎实工作,实现了经济社会平稳发展,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取得新的成就。

一、综合

国民经济继续保持较快发展。初步统计,全县全年实现生产总值231.66亿元,按可比价计算(下同),比上年增长12%。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89.85亿元,同比增长6.5%;第二产业增加值71.71亿元,同比增长18.1%;第三产业增加值70.09亿元,同比增长12.7%。三次产业结构由上年的40.2:30.5:29.3调整为38.8:31.0:30.2。人均生产总值2.56万元,增长11.2%。

市场物价上涨。2013年,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比上年上涨2.1%。食品类价格上涨3.6%;烟酒及用品类价格下降0.8%;居住类价格上涨2.2%;衣着类价格上涨2.4%;娱乐文教及服务价格上涨2.2%;交通和通讯类价格下降0.5%;家庭用品及服务价格下降1.0%。

二、农林牧渔业

农业全面发展。通过加强农业基础建设,实施科技兴农,大力发展高产、高质、高效农业,不断调整优化农业生产结构,初步形成区域化、规模化、内部协调的发展格局。2013年,全县完成农业总产值139.68亿元,比上年增长4.4%。其中:种植业产值74.17亿元,增长6.3%;林业产值4.82亿元,下降16.8%;牧业产值25.83亿元,增长0.8%;渔业产值32.93亿元,增长6.9%;农林牧渔服务业产值1.9亿元,增长6.3%。

——农作物结构有所调整,生产基本稳定。全年粮食面积70.52万亩,其中:水稻面积50.33万亩,比上年减少了1.9%;番薯面积15.33万亩,比上年减少4.96%。粮食总产量23.36万吨,比上年下降6.2%,其中:稻谷产量16.11万吨,比上年下降8.4%;番薯产量5.6万吨,与去年持平。糖蔗面积72.58万亩,上年增加5.5%,糖蔗产量495.46万吨,比上年增加7.1%。油料作物面积15.9万亩,比上年增长0.8%,其中:花生面积15.8万亩,同比增加0.6%。油料作物产量3.5万吨,比上年增长2.9%,

其中：花生产量 3.5 万吨，比上年增长 6.1%。蔬菜面积 33.6 万亩，比上年增长 11.3%；蔬菜总产量 64.5 万吨，比上年增长 9.3%。水果年末实有面积 11.5 万亩，比上年增长 3.6%；水果总产量 18.9 万吨，比上年增长 11.1%。

——畜牧业发展平稳。2013 年，肉类总产量 9.7 万吨，同比增长 2.1%。其中：猪肉 6.1 万吨，牛肉产量 0.2 万吨；家禽肉产量 3.4 万吨，禽蛋产量 0.6 万吨。

——水产发展有所提高。水产品总产量 36.1 万吨，比上年增长 4.3%。其中：海水产品产量 34.5 万吨，比上年增长 4.2%；淡水产品产量 1.7 万吨，比上年增长 13.3%。

——农业生产条件进一步改善。年末全县农业机械总动力 79.8 万千瓦，比上年增长 1.5%；农用化肥施用量（实物量）33.2 万吨，比上年增长 3.8%；农药使用量 0.57 万吨，比上年增长 3.6%；农村用电量 24119 万千瓦时，比上年增长 15.2%；有效灌溉面积 37.3 万亩，增加了 2.5%。

三、工业和建筑业

工业生产持续快速增长。2013 年，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88 个。全县规模以上工业完成增加值 53.0 亿元，比上年增长 19.3%。2013 年，全部工业完成工业总产值 258.2 亿元，增长 15.6%。规模以上工业完成工业总产值 193.2 亿元，比上年增长 19.5%。其中：轻工业总产值 134.8 亿元，重工业总产值 58.4 亿元。国有企业产值 13.0 亿元，有限责任公司产值 133.1 亿元。港澳台商投资企业产值 5.7 亿元，私营企业产值 35.2 亿元。规模以下工业企业和个体工业产值 65.0 亿元，比上年增长 5.5%。

工业出口继续保持增长。2013 年，工业出口交货值 6.0 亿元，比上年增加了 1.3 亿元。

工业经济效益有所提高。2013 年，全县规上工业企业利润总额 2.2 亿元，主营业务收入 166.4 亿元，亏损企业亏损额 1.2 亿元，利税总额 5.0 亿元。

建筑企业生产形势平稳。2013 年，全县建筑业企业个数 3 个，建筑企业总产值 5.5 亿元，比上年增长 42.1%。全县资质等级建筑企业房屋施工面积 42.3 万平方米。

四、固定资产投资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迅猛。2013 年，全县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 93.7 亿元，比上年增长 28.5%。房地产开发投资 49541 万元，同比下降了 91.0%。

五、交通、邮电

交通运输业稳步发展。全县全社会货运周转量 411814 万吨公里，比上年增长 13.6%。全社会客运周转量 63540 万人公里，比上年增长 13.6%。公路里程 2068 公里，其中高等级公路 168 公里。

邮电通信业发展迅速。通讯设施日趋完善，年末固定电话用户 5.6 万户，移动电话用户 65.7 万户。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 5.4 万户。

六、国内贸易

市场繁荣，居民消费能力进一步提升，商品流通顺畅。2013 年，全县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76.7 亿元，其中城镇零售额 57.9 亿元，乡村零售额 19.0 亿元。批发业 10.2 亿元，增长 15.6%；零售额 56.2 亿元，增长 13.2%；住宿餐饮业零售额 10.4 亿元，增长 11.8%。

七、对外经济

外贸形势。2013 年，全县外贸出口总额 8657 万美元，比上年下降 17.4%。实际利用外资 1018 万美元，比上年下降 45.4%。

八、财政、金融

财政经济有所提高。2013 年全县财政总收入 320115 万元，增长 22.71%，公共财政收入 58193 万元，增长 11.42%。公共财政支出 249188 万元（未含基金预算支出 2.62 亿元，上半年支出 4482 万元，增设预算周转金 934 万元），增长 10.33%。

金融业稳定发展。金融业积极贯彻国家货币政策，改进金融服务，保持了各项信贷业务的健康、稳定发展。2013 年末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 154.82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5.9%；城乡居民储蓄存款余额 124.32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4.0%。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 58.55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5.6%。

九、科学、教育

科技事业成绩显著。2013 年全县组织各企事业单位申报省、市科技项目 24 项，其中获得省级科技计划立项的项目 6 项，市级科技计划项目 12 项，共争取市级科技经费 78 万元。

教育事业继续发展，规模不断扩大。2013 年，

全县有独立幼儿园 168 所,其中公办性质幼儿园 115 所,民办幼儿园 53 所,在园幼儿 29976 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 162 所(其中初中 32 所、九年一贯 7 所,小学 124 所),普通高中 8 所,职业高中 5 所,在校中小學生 132387 人,中小學幼儿园教师 9664 人,(幼儿园 101 人,小学 4983 人,初中 3006 人,高中 1574 人)。全县 15 个乡镇已有 5 个镇荣获广东省教育强镇称号,有 2 个镇在 6 月份通过省的督前检查,有 6 个镇申报广东省教育强镇的有关材料已上送到市教育局,遂溪县特殊教育学校正在规划筹建中。今年 8 个创强镇共投入资金 6201.5 万元,建设项目共 3216 个。

教学质量提高,成绩显著。2013 年,遂溪县高考成绩显著,上线人数 5500 人,文理科各有一名考生总分进入全市前十名,居五县(市)第一名。2013 年中考,优质生人数增长率全市第一,创十年来最好成绩。2013 年,参加各学科竞赛获得国家级奖项 55 人次,省级奖项 176 人次。中小學共有 5 项课题被确定为市级以上课题,优秀教学论文和教学设计共评出一等奖 74 篇,二等奖 172 篇,三等奖 99 篇。

十、文化、卫生、体育

文化事业不断发展。2013 年,全县有文化、艺术馆 1 个。公共图书馆 1 个,藏书 13.41 万册。博物馆 1 个。全县乡镇文化站 15 个,入级文化站 8 个,电视台 1 座,电视转播台 1 座,有线电视台 1 座。

卫生事业继续发展,医疗保健和医疗条件进一步提高。2013 年,全县卫生机构 26 个。其中:医院 6 间,卫生院 15 间,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1 个,妇幼保健机构 1 个;卫生机构床位 2802 张。医院、卫生院卫生技术人员数(人)2452 人,其中执业(助理)医师 945 人。

体育事业继续发展,成绩显著。2013 年,遂溪籍体育运动员参加市级比赛中,获得金牌 32 枚,银

牌 29 枚,铜牌 28 枚;在省级比赛中,获得金牌 3 枚,银牌 2 枚,铜牌 4 枚;在全国大赛中,获得金牌 8 枚,银牌 4 枚,铜牌 5 枚;在世界大赛中,获得金牌 1 枚,铜牌 2 枚。向省体工队输送集体队员 2 人,向省体校输送集训队员 8 人,向市体校、市二中输送集训队员 20 人。

十一、人口、资源与环境

人口变动。2013 年末,全县总户数 27.4 万户,比上年下降 1.1%;全县户籍总人口 107.05 万人,比上年增长了 1.95%。其中:非农业人口 18.38 万人,农业人口 88.66 万人;男性人口 56.67 万人,女性人口 50.38 人。

资源丰富。2013 年全县总面积 2131.6 平方公里。全县年末耕地总资源面积 149.6 万亩,其中:水田 37.4 万亩,水浇地 5.9 万亩。

环境质量明显提高。2013 年,工业废水排放总量 758.01 万吨,工业废气排放总量 148.87 亿立方米,地面饮用水水质达标率 100%,环境噪声区域平均值 56.2 分贝。

十二、人民生活和社会保障

城乡人民生活明显提高,生活条件进一步改善。2013 年,据抽查,全县农民年人均纯收入 11286 元,比上年增长 11.5%。在岗职工人数 3.99 万人;在岗职工工资总额 12.9 亿元,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 33108 元,比上年增长 24.9%。

全年城镇和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1.69 万人,城镇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83200 人,城镇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49400 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保人数 874696 人,新型农村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371861 人。

注:公报中生产总值,各产业增加值,工农业产值均按现价计算,增长速度按可比价计算,人口按县公安户籍人口。

文献专载

加深认识明使命 积极作为谱华章

——在中共遂溪县委十二届六次全会上的讲话

(2013年7月12日)

中共遂溪县委书记 林少明



同志们：

这次县委全会的主要任务是：围绕县委年初提出的奋斗目标，总结分析全县上半年经济发展情况以及生态文明镇村创建、教育创强工作推进情况，安排部署下半年经济、生态文明镇村创建和教育创强等工作，确保全年目标任务圆满完成。在此之前，我们用了一天半的时间，组织部分与会领导到各镇进行现场观摩，进一步了解各镇上半年有关工作的推进情况。刚才，诚苗县长对经济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我完全赞同，希望大家认真抓好贯彻落实。县经信局、岭北镇、北坡镇、港门镇吴家村、洋青镇文相小学负责同志在会上分别作了发言，都讲得很好。同时，会议还递补了两名县委委员，至此，这次全委会所有议程已基本完成，收到了很好的效果。

下面，就如何做好下半年的相关工作，我再强调三点意见：

一、正确研判，认清形势，在应对挑战中增强使命感

今年上半年，全县上下紧紧围绕县委十二届五次全会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大力抓好经济建设，深入创建生态文明镇村，全面推进教育创强，取得了阶段性的成效，但也面临着机遇与挑战并存的局面。

（一）成绩值得肯定

（1）经济发展进步明显。今年上半年，全县地区生产总值、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财政总收入、公共财政收入、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外贸进出口总额等经济指标比去年同期均有了很大增幅，保持了经济社会持续较快发展的良好势头。“3·28”经贸洽谈会成功签约重点项目10个，涉及投资约98.8亿元。目前，广东中能酒精木薯燃料乙醇等4个项目已列入了今年广东省重点建设项目，天益生物红曲色素、龙虎豹酒类2个项目已建成投（试）产，县体育馆主体结构基本完成。六大工业基地基础设施建设日臻完善，岭北工业基地申报广州黄埔（遂溪）产业转移工业园、岭北110千伏输变电站建设等工作进展顺利。农业发展步伐不断加快，正大（湛江）现代农业综合开发基地已完成投资2.3亿元。第三产业欣欣向荣，玥珑湖生态城第一期建设用地已摘牌成功，并在下半

年投入建设，御唐府螺岗岭休闲养生山庄一期投入运营，全县目前共有房地产开发企业38家。

(2) 生态建设成效突出。成立了县、镇两级创建生态文明城镇村指挥部和办公室，制定了《遂溪县创建生态文明城镇村五年行动计划》，确保了创建工作落实到位。按照市的部署，我县今年计划创建北坡、杨柑、岭北3个生态文明镇和291条生态文明村。据不完全统计，全县从各方面筹集并投入到创建生态文明镇村资金达6431.6万元。目前，全县已达到市级生态文明村标准的村有30条，各镇试点村庄均达到市标准，在建并初具规模的村有160条。全县共建成垃圾中转站2个，农村垃圾收集点126个，进一步营造了良好的生态环境。

(3) 教育创强喜讯频传。制定了中小学规划布局调整方案，进一步优化学校布局，各镇布局调整工作按规划平稳顺利完成。今年有教育创强任务的8个镇保留76间完全小学，撤并82间规模较小的小学，新建、改建校舍面积9万多平方米。中小学“新装备”和教育信息化工程建设不断加快，新增实验室、计算机室等功能室85间，配置计算机1250台，实现“校校通”学校55所，中心小学以上学校基本实现“班班通”，中小学各功能场室均达到了规范化学校以上标准。目前，北坡、河头、岭北、乌塘4个镇已通过省教育强镇督导验收，并获得广东省教育强镇称号；界炮、洋青两个镇也已通过广东省教育强镇督前验收。

(二) 压力依然较大

虽然我县上半年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下半年的形势仍然不容乐观，主要是全县工业增长速度减缓，1—5月我县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虽然高于全市4.6个百分点，但是仅仅位居全市十县（市、区）第5位，五县（市）第3位；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速低于全市6.3个百分点，位居全市十县（市、区）第5位，五县（市）第4位，排名比较靠后；财税工作形势比较严峻，出现税收收入负增长、非税收入占比过高、刚性支出不断增多等。要完成上半年乃至全年收入目标任务，面临较大的困难。生态文明镇村创建发展不平衡，部分村庄资金筹集困难，基础建设滞后，部分领导干部存在等靠要思想，面对困难时，采取回避态度，不敢担当。教育创强存在

部分学校经费、师资力量不足，现代化教学设施设备有待进一步完善等问题。所有这些，都让我们感到了实实在在的工作压力，必须认真加以解决。

(三) 机遇不容错过

总结上半年的相关工作，应该说是成绩不小、问题也不少，有喜有忧，喜忧参半。面对当前状况，下半年我们要保持清醒头脑，认真分析形势，扬长避短，乘势而上。当前，我县面临着难得的发展机遇。一是我们面临省委、省政府深入实施“双转移”战略的机遇，面临着市委、市政府开创大工业时代的黄金机遇，我们可以在发展工业方面得到省、市更多的支持。同时，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县域经济综合实力明显增强，加之近两年通过招商引资等渠道新上的一些重点项目和重点工程相继投产见效，为推动我县经济发展坚定了信心。二是我们面临党的十八大提出“努力建设美丽中国，实现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宝贵机遇，同时我县是湛江市“四通五改六进村”创建生态文明村经验的首创地，生态文明村建设工作一直居全市前列。近两年来，我县大力推进绿色文化、循环经济、生态城镇建设，为创建生态文明镇村打下了基础。三是我们面临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实施“教育创强”战略的机遇，全县上下高度重视，积极参与，形成了全社会关心创强、支持创强的浓厚氛围。目前我县4个镇已顺利通过省教育强镇督导验收，为创建教育强县奠定了基础。所以，我们要咬定目标不放松，紧紧抓住时代赋予的宝贵机遇，更加奋发有为、同心同德、攻坚克难、务实进取，推动各项工作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共同实现率先崛起的“遂溪梦”。

二、明确目标，坚定信心，在创新举措中加快工作进度

下半年是全面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关键时期，做好下半年工作时不我待，必须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年初确定的工作目标和“三个三”的工作思路，扎实推动工作落实，全力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力争全县生产总值增长13.5%，全部工业增加值增长20.0%，公共财政收入增长18.0%；力争北坡、杨柑、岭北三镇成功创建生态文明镇，291条村成功创建生态文明村；力争今年教育创强工作中要验收的9个镇顺利通过创建广东省教育强镇验收。为此，我

们必须鼓足干劲，快马加鞭，全力以赴，扎实推进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一）始终把经济建设作为第一要务，努力争当全市县域经济发展的龙头

（1）坚持工业立县战略。继续完善六大工业基地建设，加快申报岭北工业基地成为广州黄埔（遂溪）产业转移工业园，科学规划草潭临港工业园区，打造支撑工业发展的优质载体。做好招商引资签约项目及“3·28”经贸洽谈会签约项目的跟踪推进工作，突出抓好湛江海螺水泥技改、华润水泥增资扩产、正大集团肉鸡深加工、湛江统一企业有限公司饮料二期、火龙果深加工等项目的建设，确保尽快取得成效。积极引导水泥、电力、造纸等行业企业转型升级，帮助企业不断拓展市场空间，逐步发展成为支柱产业。大力引进一批长、重、大项目，加快推进一批短、平、快项目上马建设，带动固定资产投资快速增长。认真落实国家各项扶持政策，帮助中小微企业拓宽融资渠道，努力缓解融资难问题。

（2）提高农业生产效益。进一步优化农业种植结构，大力发展优势特色效益农业，促进农民生产经营性收入持续增长。继续开展水稻和甘蔗高产创建活动，通过示范片建设、推广机械化生产等措施，带动全县粮食和甘蔗大面积平衡增产。着力推动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建设，做好市、县级基本农田保护示范区建设项目扫尾验收工作，不断增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大力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着力推进土地经营权流转工作。深入实施科教兴农战略，推进基层农业推广体系改革建设和农业科技入户工程。加快海水养殖基地化主导产业和龙头产业发展，加强淡水养殖池塘标准化改造，做大做强水产养殖业。切实推动造林绿化，按时完成湛徐高速遂溪段25公里生态景观林带种植任务。

（3）加快第三产业发展。充分发挥我县的交通、区位、资源等优势，大力发展现代物流、仓储、滨海旅游、红色旅游、“农家乐”等产业。努力探索弘扬醒狮、舞龙、舞鹰雄等传统文化的新思路、新举措，进一步发展文化产业，繁荣文化市场。积极推进房地产业发展，继续整顿房地产市场，提高房地产品位。加快玥珑湖生态城一期、北部湾物流、全丰中央广场、启达假日酒店等项目建设步伐，发展

壮大现代服务业，进一步吸引八方客商来我县投资置业，助推经济发展。

（二）始终把生态文明建设作为第一关键，切实加快城乡一体化进程

要进一步调动村民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让广大人民群众充分认识到生态文明镇村创建活动的重大意义，增强群众的创造力和凝聚力，把创建工作做好、做实。切实加强宣传，在电视台不定期播放生态文明镇村建设进展情况，以手机报的形式向领导干部发送生态文明镇村建设情况简报。不断加大指导力度，组织技术人员进行专门指导，杜绝规划不合理、先建后拆现象。多方筹集资金，争取社会各界及有关单位支持，保障创建项目顺利进行。大力整治环境卫生，加强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建设，建立健全生活垃圾管理制度，形成长效机制，确保镇容、村容整洁。进一步加强监督，每月公布一次生态文明镇村建设情况，对不重视、不参与、工作不得力的挂钩单位和镇、村进行通报，促进创建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实现预期目标。

（三）始终把教育创强作为第一需要，着力提高全县教育质量

创建教育强县，培养优秀人才，功在当代、利在千秋。全县上下要高度重视、全力支持教育创强工作，确保取得实效。各级党委、政府要切实负起责任，创新思路，创新方法，积极推进创强工作；各职能部门要认真对待，积极协助解决学校布局调整、改造、房屋拆迁等方面的实际问题；创强办要及时、准确做好上传下达工作，加强督导。进一步拓宽资金投入渠道，发挥各方面积极性，形成以政府为主、社会各方力量共同参与的投资体系。按照先易后难、稳步推进的原则，逐步撤并布点分散、规模偏小的中小学校，实现基础教育资源优化配置，提高办学效益。按照规范化建设标准加快农村地区初中和小学建设，促使全县大多数中小学校办学规模达标，办学条件明显改善。积极发展学前教育，建设规范化幼儿园，提高幼教水平。创建良好的教育环境，为优秀教育人才的引进搭桥、筑巢，为教育创强提供坚实的人才队伍保障。

（四）始终把维护稳定作为第一责任，不断推进和谐遂溪建设

稳定是发展的前提。今年以来，特别是进入5月份后我县发生了多起群众进京到省非正常上访现象，导致我县维稳形势异常严峻。下半年，我们必须高度重视，加大力度抓好维稳工作。一是坚持依法行政。为杜绝损害群众利益，职能部门必须切实做到依法行政，更加注重履行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努力办好社会事业和解决民生问题，积极为群众排忧解难，不断提高为民服务的质量和水平。二是妥善处理信访问题。进一步推进领导干部接访制度，完善领导干部和党代表工作室联系群众制度，充分发挥镇、村、社区信访维稳职能，争取把矛盾化解在基层、解决在萌芽状态。深入开展信访积案化解年活动，争取到年底进京到省信访积案化解率达90%以上。三是完善应急管理体制机制。健全应急管理体系，加强应急管理宣传教育，有效应对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等，提高危机管理和抗风险能力。四是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广泛开展平安创建活动，保持社会大局稳定。依法严厉打击各项违法犯罪行为，着力整治突出治安问题，深入开展“清枪”专项行动，扫除黄赌毒等社会丑恶现象，净化社会环境。

三、真抓实干，团结奋斗，在强化保障中增强合力

做好今年下半年的工作，需要我们脚踏实地持续推进，需要我们扑下身子抓好落实。我们一定要紧密结合实际，团结奋斗，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切实把推进经济、生态文明镇村创建和教育创强等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一）要弘扬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

大力弘扬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是加强和改进我县干部作风建设的重要内容。要围绕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要求，深入学习领会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十大规定，提高做好新形势下群众工作的能力。一是改进调查研究。按照中央要求深入开展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干部要深入一线，了解真实情况，总结经验、研究问题、解决困难、指导工作。二是改进文风会风。严格控制各种评比、检查和庆典活动，控制会议的数量、规模、范围和

时间，坚持开短会，开有用的会。精简各类文件和讲话，少发文，发必发的文；讲实话，讲管用的话。三是加强工作落实。各级各部门对于县委、县政府既定的各项方针政策、工作部署和措施要求，要真抓实干、履职尽责，不折不扣地落实，确保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各项目标任务顺利完成。

（二）要健全切实可行的责任机制

继续完善领导干部工作责任制，营造你追我赶、创先争优的良好氛围，促进工作落实并取得实效。一是落实责任。要全面细化工作责任，分解工作任务，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局面。不断提高党员干部的责任意识、风险意识、民本意识，对乱作为、不作为的干部要坚决追究责任。二是加强考核。进一步推行和完善干部绩效考核制度，量化考核标准，建立约束激励制度。深入落实首问负责、限时办结等制度，不断加大问责力度。继续完善作风建设考核机制，把作风建设纳入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范围。深入推动党务、政务、村务公开，建立和完善群众评价、举报和监督系统，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三）要珍惜团结一致的创业局面

实践证明，团结才能出战斗力、出凝聚力、出成绩。我们要倍加珍惜遂溪目前团结稳定的发展局面，广泛凝聚社会各方智慧和力量，推动遂溪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快速发展。全县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不仅要有“能干事”的精神和本领，还要有“能共事”的意识和水平，充分发挥各方面人才干事创业的积极性。各级各部门要注重维护班子团结，认真贯彻落实民主集中制的要求，坚持原则性，讲究灵活性，切实做到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力往一处聚，努力创造团结、和谐、融洽的工作氛围。

同志们，做好我县下半年各项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时间紧、任务重，各级各部门必须克服困难、勇于担当、完成任务。让我们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围绕县委十二届五次全会制定的各项目标任务，开拓创新、奋勇前进，为全面开创我县经济、生态文明镇村创建和教育创强等工作新局面，推动率先崛起，建设幸福遂溪而努力奋斗！

深化改革提实效 奋力突破促崛起

——在中共遂溪县委十二届七次全会上的报告

(2014年2月12日)

中共遂溪县委书记 林少明



同志们：

这次全会的主要任务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省委十一届三次全会以及市委十届六次全会精神，回顾总结2013年工作，谋划部署2014年工作，动员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勇于改革创新，开拓进取，全力推动遂溪率先崛起。

下面，我代表县委常委会向全会作报告。

一、客观求实，认真总结2013年的工作成效

一年来，县委始终把工业立县、城镇扩容提质、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等工作放在首要位置，一心一意抓发展，较好地完成了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各项目标任务和县委十二届五次、六次全会确定的阶段性目标。预计（下同），完成地区生产总值231.7亿元，增长12%；规上工业总产值194.4亿元，增长19.5%；财政总收入30.06亿元，其中公共财政收入5.82亿元，增长11.4%；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外贸进出口总额等多项指标都实现了两位数增长。

经济发展进步明显。工业立县成效初显，六大

工业基地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全年共投入资金1.2亿元，完成征地约7500亩，累计落户企业46家，完成投资41.9亿元。重点项目建设平稳推进，新建、在建项目总投资约390.7亿元，其中湛江统一二期等8个项目建成投产，完成投资约5.7亿元；华润水泥二期技改等项目进展顺利。中能15万吨燃料乙醇项目通过国家发改委、财政部核准，已正式开工建设。招商引资成果丰硕，全年共签约、洽谈项目37个，涉及投资约147亿元。现代农业健康发展，全县高产创建示范片达15个，其中国家级示范片2个。正大农业项目洋青食品加工厂用地已摘牌和清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查站建设已完成规划设计。金丰糖业“银月牌”白砂糖获得绿色食品认证。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规范迅速，土地经营权流转率达30.8%。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扎实推进，小型农田水利示范镇工程已完工，正抓紧做好收尾及验收工作。畜牧业、海水养殖业发展较快，渔业产量、产值排名全市第一。第三产业发展提速，养老休闲产业基地、北部湾农产品流通项目首期工程已开工建设，全丰中央广场主体工程已完成，启达假日等一批按星级标准建设的酒店正在推进中。新批成立房地产企业2家，全县现有39家。农家乐产业蓬勃发展，马六良特色乡村旅游示范点被评为市五星级农家乐景区。

镇村建设扎实推进。按照新规划的县城发展目标和功能定位，重新修订了城乡规划建设管理规定，进一步规范房屋建筑工程经济指标。县文化广场改造完成，县体育馆项目进展顺利，垃圾中转站和公厕改造项目正在启动，人民公园绿道建设即将施工，滨河新城控规修编进入招标程序，县城基础设施建设顺利推进。基本完成“一镇一广场”工程，全县

通讯、供电、供水等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生态文明创建活动富有成效，全年投入建设资金 18504 万多元，建成基本达到市生态文明标准的镇 3 个、村 203 条。宜居镇、村和古村落创建工作成绩突出，城月、杨柑两镇被评为省宜居示范城镇，河头镇水妥上村等 6 条村庄被评为省宜居示范村庄，建新镇后塘村等 5 条村庄被评为市宜居示范村庄；岭北镇调丰村、河头镇双村村被评为省古村落。道路建设全年完成投资 9168 万元，累计施工里程达 192.8 公里。

民生工程成效显著。全县去年民生投入占财政总支出的 78.99%。农村安居工程、安全饮水等项目进展顺利。圆满完成市下达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新型农村养老保险、新增就业和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等任务。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顺利推进，启动县人民医院试点改革，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不断完善，群众反映的“看病难”问题得到进一步缓解。全面落实惠农政策，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实现应保尽保，五保、孤儿、残疾退伍军人的生活保障资金按时发放到位。物价总体水平保持基本稳定，保障性住房建设成效明显，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基本完成。政策性农村住房保险工作扎实推进，农村小额人身保险试点工作正式启动，扶贫开发“双到”工作有效开展。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在岗职工人均工资 31318 元，增长 18%；农民人均纯收入 11740 元，增长 15%。

平安和谐继续深化。基层多元化矛盾纠纷解决机制不断完善，社会矛盾纠纷排查、预警和化解工作实行一体化、常态化、规范化。领导干部“四访”活动扎实开展，全年受理信访总量 1021 件次，群众来访人次下降 1.7%；切实做好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等重要敏感时期的信访维稳工作，社会大局持续稳定。社会创新管理继续加强，广泛开展平安镇、村（社区）等基层创建活动，治安视频监控系统实行全覆盖，“两建”工作考核综合得分居全市前列。“清枪”工作成效显著，年度考核排名居全市前列，持枪犯罪继续保持“零发案”。依法治县工作取得重大突破，率先在全国创建“百里法治文化走廊”，率先在全省建成社区矫正信息监控平台和法律援助三级网络。安全生产和食品药品监督管理不断强化，食品药品安全指数继续处于全市领先地位。

社会事业健康发展。积极实施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城乡义务教育取得长足发展。教育创强工作进展顺利，“普九”、“普高”工作成绩居全市五县（市）前列。高考中考成绩显著，高考工作质量考核评价总分居全市第一，被评为市高考先进单位；中考优质生人数增长率居全市第一，创我县十年来最好成绩。牢牢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广泛开展“道德大讲堂”等活动，主流媒体宣传工作走在全市前列。基层精神文明建设成果丰硕，“三馆一站”、村级文化室、农家书屋全面免费对外开放。深入实施广播电视“村村通”工程，全面完成盲点村电视入户工作，连续第五年新发展电视用户超万户，居全市各县（市）首位。特色民间艺术再创辉煌，全县民间艺术团体在市级以上参演、参赛近百场次，参与各种演出活动 1500 多场。群众体育工作扎实推进，我县被评为全国群众体育工作先进单位。县档案馆晋升为国家二级档案馆，开全省欠发达地区县级的先河。双拥工作进一步深化，武装、统战、侨务、人口与计生、环保、殡改、史志、老龄、工青妇等工作不断取得新进步。

党的建设不断加强。健全干部教育制度，改进方式方法，开展领导干部“名校培训工程”、“星期五大讲堂”、送课下乡等活动。强化考核监督，坚持科学发展观年度考核和绩效考核，推行“三书”预警告诫制度和行政局长任职满一年述职述廉制度。深化党代表工作室建设，把全县 2112 名镇级党代表纳入责任网格，党代表工作室工作一直走在全市前列。干部队伍管理继续深化，圆满完成村级换届工作；在 3 月份省委巡视工作中，我县党政领导班子平均优称率达 98.64%。后进村“四个方面”整顿转化工作得到多家媒体报道。继续抓好黄学增廉政教育基地建设，进一步建立和完善电子监察平台，顺利举办镇党委书记述责述德述廉活动。开展“廉洁镇村”创建活动，切实加强对农村基层干部的监管。扎实推进惩治腐败、作风建设等工作，大力查办挪用惠农专项资金案件，大力查办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中滥用职权、贪污贿赂、腐化堕落、失职渎职、严重损害群众合法权益和人身权利案件，大力查办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腐败案件，严肃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的行为，重拳整治“庸懒散奢”现象，

深入纠正“四风”，党风廉政建设持续加强。支持人大、政协履行职能，人大、政协的监督作用得到进一步发挥。

同志们！过去的一年，是我县推进“工业立县”、实现率先崛起的重要一年。我们所取得的成绩，是市委、市政府正确领导、大力支持的结果，是各级党委、政府科学决策、周密部署的结果，是广大党员干部狠抓落实、干事创业的结果，是全县人民团结协作、努力拼搏的结果。在此，我谨代表中共遂溪县委，向关心和支持遂溪工作、为遂溪建设发展作出贡献的同志们、朋友们，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二、认清形势，科学谋划 2014 年的目标任务

知己知彼，百战不殆。要做好 2014 年的工作，必须正确分析县情，特别要清醒地看到我县在经济社会发展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一是经济总量不大，经济拉动力不强，项目用地指标紧张，高附加值农产品少，新兴产业发展、项目建设尤其是重点项目建设进展不够快，招商引资质量还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就业和再就业、综治维稳等工作压力依然较大，突发性事件和群体性事件还时有发生，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群众利益工作还有待进一步加强；三是一些干部工作热情不高，工作能力不强，担当精神不够，个别干部不够依法行政，甚至触犯刑法，干部队伍中享乐主义、官僚主义、形式主义和奢靡之风还不同程度地存在，干部管理、反腐倡廉措施还有待进一步强化。所有这些问题和不足，都必须引起足够重视并加以克服和解决。

2014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的开局之年，也是完成“十二五”规划的攻坚之年，更是我县率先崛起的关键之年。今年世界经济仍在继续缓慢复苏，国际市场需求有望平稳增长，但也存在不稳定不确定因素。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召开后，国家出台一系列有利于经济增长的政策改革措施，国内经贸发展环境将进一步改善。省委十一届三次全会、市委十届六次全会对今年乃至今后一个时期的相关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在提出了一系列新的任务和要求的同 时，也相继出台措施推进全省全市改革的进一步深化。综观今年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可以看出机遇和挑战并存、机遇仍然大于

挑战。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各部门要切实增强进取意识、机遇意识、责任意识，继续把握机遇，勇于改革创新，坚持稳中求进，勇于担当，全力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再上新台阶。

县委对 2014 年全县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省委十一届三次全会、市委十届六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推动遂溪率先崛起、争当全市县域工业发展排头兵的奋斗目标，以调结构转方式为主线，以促改革谋发展为动力，继续打好工业项目建设、交通设施建设和城镇扩容提质“三大会战”，着力改善民生，切实加强党的建设尤其是作风建设，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社会和谐稳定、人民安居乐业，奋力推动遂溪率先崛起取得重大突破。

2014 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生产总值增长 12.5%，工业增加值增长 16.5%，公共财政收入增长 13%，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2%，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20% 以上，在岗职工人均工资增长 10%，农民人均纯收入增长 10%，万元 GDP 能耗下降 3.89%，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10‰ 以内。

要确保今年工作达到预期效果，重中之重必须努力在咬定“一个目标”、建立“两个园区”、启动“三艘航母”、提升“四种正气”上狠下功夫。

咬定“一个目标”：就是继续实施“工业经济立县、生态文明建县、协调发展兴县”发展战略，坚持“工业立县”不动摇，努力争当全市县域工业发展的排头兵，加快率先崛起。

建立“两个园区”：就是在继续推进全县六大工业基地建设的基础上，突出打造广州黄埔（遂溪）产业转移园区、临港（草潭）工业园区，进一步筑牢工业发展的大平台。

启动“三艘航母”：就是大力推进正大（湛江）现代农业综合开发基地、广东中能酒精 15 万吨燃料乙醇项目、广东湛江养老休闲产业基地三个航母式领头重点项目建设。

提升“四种正气”：就是结合即将在全县开展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进一步加强干部教育和管理，充分调动干部工作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大力提升干部服务群众的风气、敢于担当的勇气、推

进工作的豪气和拒腐防变的廉气。

三、突出“五个抓好”，奋力推动经济社会稳步发展

蓝图绘就，重在落实。新的一年，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各部门必须围绕县委确定的目标任务，突出抓好经济发展、城镇建设、社会事业、深化改革和党的建设五大方面的工作，不断提高经济社会发展水平。

（一）抓好经济发展，优化产业结构

要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项目建设为抓手，不断加大力度、强化措施、积极作为，形成工业、农业、第三产业齐头并进、共同发展的良好局面。

着力推动项目建设。2014年，我县安排投资5000万元以上的重点项目36项，计划总投资约469亿元，年度计划完成投资约50亿元。要逐步完善推进项目建设的制度机制，严格落实《遂溪县重点项目建设工作责任制度》和年度重点项目建设计划，尽快出台《关于鼓励和支持我县大型骨干企业大规模增强实力的指导意见》。扎实做好重点项目尤其是正大农业、中能酒精一期、养老休闲产业基地等项目的帮办工作，并以此为龙头，分别带动第一、二、三产业加快发展。实行重点项目调度会和专题协调会制度，成立项目前期工作代理中心，推行“一站式窗口办公”、“一条龙审批服务”，全面提高项目跟踪服务水平。全力推进香港华润燃气和台湾统一饮料增资等外资项目建设，确保实际利用外资取得新突破。争取在9月前建成县体育馆。

强力加快工业发展。要多渠道整合资金和资源要素，抓好六大工业基地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工业发展载体。加强与省相关部门的沟通和联系，继续抓好广州黄埔（遂溪）产业转移园区申报认定工作。做好临港（草潭）工业园区规划建设和湛江电厂环保迁建项目前期工作，着力建设临港能源基地、临海产业基地和区域性物流基地，打造海洋经济强县。积极发展循环经济，大力发展钢铁、炼化、造纸等重点项目的配套产业，提高工业经济可持续发展能力。健全工业用地供应机制，加大土地征用、报批和储备力度，尽快征用建新镇库竹大桥周边1000亩土地作为县储备用地。着力抓好招商引资，办好“3·28”经贸洽谈会。继续实施“反哺”工程，吸纳

遂溪籍企业家回乡创业，发挥非公经济的优势和作用。积极拓宽投融资方式和渠道，帮助中小微企业缓解融资难问题。大力实施商标品牌战略，提升品牌知名度。

努力促进农业增效。认真贯彻落实2014年中央一号文件精神，深化农村综合改革。深入推广“公司+基地+农户”以及“一镇一品”、“一村一品”等生产经营模式，抓好杨柑万亩火龙果产业园和北坡镇2.5万亩省级外运椒示范基地等的建设，逐步扩大南药、花卉、果蔬等优质高效经济作物的种植面积。大力扶持农业龙头企业，跟踪帮办正大农业项目，争取年底全面完成产业链建设。引导和扶持农产品加工中小企业发展，加大农产品认证力度，大力发展品牌农业。健全基层农业技术推广体系，率先在城月、岭北、建新、洋青和杨柑等水稻丰产镇，各建设1个水稻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基地。加强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促进全县土地规范流转，培育壮大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提升农业生产集约化、规模化水平。把握2014年是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年的契机，力争年内建成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查站及基层检测点。结合新一轮“绿化广东”大行动，加快全县林业发展。成立县渔港工程管理中心，加快推进草潭国家一级渔港和北部湾渔船避风港立项等工作。科学规划、适度发展浅海滩涂养殖业，抓好草潭万亩沙虫养殖基地等的建设，努力打造“中国沙虫之乡”。

大力繁荣第三产业。要以建设养老休闲产业基地为契机，着力打造湛江城市中央游憩区，带动全县现代服务业优化升级。加快北部湾农产品流通项目建设步伐，进一步带旺商贸、物流等产业。积极发展农家乐旅游、滨海旅游产业，突出抓好马六良特色乡村旅游示范点、城月吴村农家乐、御唐府螺岗岭生态农庄等项目的建设。支持洋青镇将正大项目、洋青火龙果基地、闸范村作为第三产业链规划、建设和发展壮大。深入推进农村金融改革，鼓励和引导各类金融机构扩大农村金融服务。认真贯彻落实宏观调控政策，强化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管，抓好启达世家商住小区、全丰中央广场、恒兴花园等房地产项目的示范建设，促进房地产业稳定健康发展。

（二）抓好城镇建设，营造优美环境

要推动城镇扩容提质，全面启动滨河新城示范建设，开展县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实现县、镇、村规划全覆盖。扎实抓好县城防洪工程二期前期工作，尽快完成东圩河改造工程。着力推进遂溪公园建设。加快“三旧”改造步伐，督促摘牌项目尽快开工建设。继续开展“大清洁、乡村美”创建活动，加强对“六乱”行为的整治。加快遂溪县生活垃圾无害化填埋场建设，力争2015年建成并投入使用。大力推进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加快省道375线河头至江洪段公路大修、国道207线至遂溪二中公路路面改造、国道325线西溪桥加固维修等工程进度，尽快启动滨河大道、新华大道、雷州半岛环岛一级公路县临港工业园区支线、县道683线大修工程，着力完成100公里新农村公路路面硬底化，进一步健全交通网络体系。加大农村公共服务均等化示范村创建力度，巩固和发展好“一镇一广场”建设成果，实现更好更广泛地惠及人民群众。加大对生态文明城、镇、村和宜居镇、村创建的指导和扶持力度，支持条件落后、基础较差镇加快发展，高起点、高标准建设完善镇、村基础设施。

（三）抓好社会事业，提高幸福指数

要继续抓好惠农政策的落实，推进农村安居、安全饮水等工程以及扶贫开发、贫困村搬迁工作。加快文化强县建设，大力实施基层文化设施全覆盖工程，尽快动工兴建遂溪科学馆和启动创建全国科普示范县工作。全力抓好创建教育强县收尾工作，确保年内通过验收。加快大成中学、桃溪小学搬迁进度，支持遂溪一中创建国际生态学校。深入推进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巩固好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成果，实现镇、村卫生服务一体化管理全覆盖。积极稳妥推进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工作，完善养老、失业保险制度，力争低保、五保补助标准达到省、市的要求。加强社会救助工作，理顺县社会福利院管理体制，力争年内成立县级社会救助站。着力解决保障性住房建设专项用地问题，确保完成省、市下达的建设任务。开展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推动劳动力就近转移就业。积极落实国家、省和市关于环境保护的政策措施，完善环境治理、执法建设和生态修复制度，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发展。深入推进平安遂溪建设，大力开展严打整治

专项行动，加快推进人防专业化、技防视频化、物防智能化。不断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扎实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市场监管体系建设。落实首问首办责任制，推进初信初访事项办理群众满意度评价工作，维护社会大局稳定。大力推进依法治县，巩固和发展好“百里法治文化走廊”建设成果。贯彻落实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一岗双责”，完善监管体制改革，大力支持县、镇、村三级食品药品监管网络和农村药品“两网”建设。支持县人大积极履职、依法监督，支持县政协充分发挥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继续巩固好爱国统一战线，继续做好武装、人口与计生、老龄、史志、档案、双拥、工青妇、殡改、三防等工作。

（四）抓好深化改革，释放发展潜能

全面深化改革是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省委十一届三次全会和市委十届六次全会的核心内容。要深刻领会中央、省、市的会议精神，针对我县在资金保障、市场开拓、政府服务、人才建设、社会公平、民生改善、环境保护等方面面临的新问题新挑战，积极稳妥地推进我县全面深化改革工作，奋力冲破各种体制机制障碍，实现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尽快成立县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统筹推进全县改革工作；各有关部门要按照《中共湛江市委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实施意见》的要求，制定相关改革计划或意见，配合做好各项改革措施的落实。必须坚持以经济体制改革为重点，全面深化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和党的建设制度改革，努力在增创经济发展新优势、转变政府职能、促进城乡发展一体化以及推动生态文明建设、社会建设和改善民生等方面取得新突破。

（五）抓好党的建设，凝聚强劲合力

党的建设始终是党委工作的生命线。要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按照中央的总体部署，着力抓好党的建设尤其是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不断提高各级党组织的领导水平和执政能力，为遂溪发展夯实组织基础。

激发工作活力，提升干部服务群众的风气。按照“照镜子、正衣冠、洗洗澡、治治病”的总要求，深入开展以“为民、务实、清廉”为主题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

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杜绝吃拿卡要现象，提高做好新形势下群众工作的能力。全面推进基层党建工作创新，进一步推广党员服务中心等群众工作载体，探索党员服务热线等多种形式，创新党员日常服务途径。不断完善基层组织建设，健全村务公开、民主决策、民主监督、档案管理等制度，按要求落实在职村“两委”干部补贴、离任村干部补贴、村级组织办公经费标准的调整工作。继续抓好后进村整顿，全面推动村级党组织晋位升级，不断提高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进一步落实“一定三有”制度，继续开展农村党组织书记“双述双评双考”工作。扎实推进“两新”党组织建设，扩大党组织的覆盖面和影响力。继续实施“一村一名大学生”工程，认真落实春秋两季的招干计划。健全党代表服务联系群众机制，进一步完善党代表网上工作室，打造一批村级和“两新”组织品牌党代表工作室。认真做好洋青、北坡两镇的党代会年会制试点工作，逐步推动镇党代会年会制工作全面开展。

加强队伍建设，提升干部敢于担当的勇气。要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凝聚改革共识，坚定发展信念，进一步提高各级领导班子和党员干部的思想政治素质。推动各级党委（党组）中心组学习制度化规范化，突出抓好以理想信念教育为重点的干部教育工作，努力在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党组织建设上取得新突破。广泛开展“谈心谈话”活动，健全镇党政主要领导和县直单位主要负责人普遍约谈制度，推动各项工作更好更快地开展。以科学发展观和正确的政绩观为指导，强化对干部德的考核、作风考核、实绩考核和“潜绩”考核，并把考核结果作为提拔使用干部的重要依据。结合重点难点工作培养使用干部，注重在实践中增强干部本领，使干部敢于担当，遇到矛盾不回避，碰到问题不推诿，面对风险不退缩，敢于打破条条框框，敢于干大事成大业。

增强管理效能，提升干部推进工作的豪气。坚持正确的用人导向，把群众公认、实绩突出、能力出众、作风过硬、埋头苦干的优秀干部选拔上来，不断优化领导班子配备和干部队伍结构。深入推进

人才强县战略，研究制定各领域各层次人才引进的配套办法，激发活力，留住人才。健全干部横向交流和流动机制，加强党外干部队伍建设，稳定干部队伍。统筹抓好党员发展教育管理，健全在外务工人员中发展党员工作机制，壮大入党积极分子队伍。进一步强化干部监督管理，加大推行函询、提醒、诫勉通知书等“三书”预警告诫制度力度，着力构建信访、电话、网络、手机短信四位一体的干部监督工作“12380”举报平台，促进干部监督工作科学规范高效进行。

筑牢思想防线，提升干部拒腐防变的廉气。继续强化党风廉政建设，严格落实“一岗双责”，进一步明确各级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的责任。坚决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等的要求，坚持问责原则，认真解决领导干部作风方面的突出问题。深入开展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进一步推进黄学增廉政教育基地建设，力争建成省级廉政教育基地。扎实推进基层党风廉政建设，探索实行“点题公开”和“疑问反馈”等民主管理制度。大力抓好产权交易市场、土地交易市场、有形建筑市场、政府采购中心等四大要素市场制度化运作。建立机关“廉政风险防范”管理机制，切实从源头上防范和惩治腐败行为。加大经济责任审计力度，实行全县经济责任审计对象离任或任中审计，强化对权力的监督和约束。加强对征地拆迁、保障性住房、食品药品安全、强农惠农等政策执行情况的检查，强化对社保基金、医保基金、住房公积金、扶贫开发“双到”资金等民生专项资金落实情况的督查，保证党的各项决策落实到位。始终保持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严肃查办各类违纪违法案件，积极开展警示教育活动，以实实在在的反腐成效取信于民。

同志们！加快遂溪发展，是上级组织的殷切期望，是全县干部的光荣使命，也是遂溪人民的共同心愿。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顽强拼搏、攻坚克难，全力以赴做好改革发展稳定各项工作，为早日实现率先崛起遂溪梦而努力奋斗！

政府工作报告

——在遂溪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2014年2月21日)

遂溪县代县长 余庆创



各位代表：

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大会作政府工作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县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同志提出意见。

2013年工作回顾

2013年，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县政府认真落实县委十二届五次、六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年初确定的工作思路和奋斗目标，攻坚克难，扎实工作，较好完成了县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各项任务，经济平稳增长，社会和谐稳定。

综合实力明显增强。初步统计，全县完成生产总值231.7亿元，比上年（下同）增长12%。财政总收入32.08亿元，其中公共财政收入5.82亿元，增长11.4%。在岗职工人均工资3.1万元，增长18%；农民人均纯收入1.1万元，增长15%。完成外贸进出口

总额1.92亿美元，增长27.7%；实际利用外资1018万美元，增长45.5%。

项目建设扎实推进。全年安排重点建设项目32项，完成投资11.6亿元，其中湛江统一二期、广东汇通二期等8个项目建成投产，广东中能15万吨燃料乙醇、华润水泥技改等重大项目加快推进，茂湛铁路（黄略段）如期建成通车。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93.7亿元，增长28.5%。成功举办“3·28”经贸洽谈会，引进广西玛氏火龙果深加工等37个项目。

产业结构逐步优化。工业经济持续发展，全县完成工业总产值194.4亿元，增长19.5%；完成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53亿元，增长19.3%。榨蔗362万吨、产糖34万吨。大力推进“一园多区”建设，全年共投入基础设施建设资金1.2亿元，征用土地7500多亩。现代农业稳步发展，完成农业总产值142.7亿元，增长6.8%。投入农田水利建设资金1.06亿元，完成水利工程664宗。农业产业化进程加快，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迅速，土地经营权流转进一步规范；品牌农业发展良好，杨柑火龙果被评为“湛江市八大名果”，金丰糖业银月牌白砂糖获得绿色食品认证。正大洋青食品加工厂和18个养殖基地征地工作同步推进。第三产业加快发展，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76.7亿元，增长13.2%。旅游、商贸、房地产等第三产业拉动明显，全年共接待旅客102.4万人次，旅游总收入5.9亿元；马六良特色乡村旅游示范点被评为湛江市五星级农家乐景区；御唐府螺岗岭休闲养生山庄一期建成营业，广东湛江养老休闲产业基地项目以及启达假日、城月林都、北坡艺远等酒店建设加快推进；广东北部湾农产品流通综合示范园区征地1100亩，冷库、糖仓等部分设施

投入使用；启达世家商住小区二期工程已完工。一、二、三次产业结构由上年的40.2:30.5:29.3调整为38.8:31.0:30.2。

城乡建设步伐加快。投入368万元，对县城滨河新区13.6平方公里进行编制控规；改造完成县文化广场；动工兴建人民北路、银河小区、垃圾中转站和东圩河改造等市政工程；加快推进县体育馆（醒狮广场）建设；投入1.75亿元，改造恒兴花园、工会大厦等16个“三旧”项目。投入8465万元，进行电网改造，完成供电量9.2亿千瓦时。投入730万元，扩改县城供水管网二期1.5万米。投入9168万元，新（改）建各级公路192.8公里。全面完成“一镇一广场”工程建设。扎实开展生态文明镇村创建活动，全年投入1.85亿元，按市生态文明标准建设的镇3个、村203条。城月镇、杨柑镇被评为省宜居示范城镇；河头镇水妥上村等11个自然村被评为省、市宜居示范村庄。节能减排工作走在全市前列，环保责任考核继续保持全市第一。

民生保障持续改善。财政民生投入占财政总支出79.1%。“十大民生工程”基本得到落实。实现城镇和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1.69万人、城乡居民医保参保87.5万人、社会养老保险参保37.1万人，均完成市下达的任务。在五县（市）中率先完成公职人员“托低”3万元津贴、补贴发放工作。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实现应保尽保，城乡低保补贴分别提高到每人每月242元和109元，五保供养标准统一提高到每人每月511元。完成搬迁“两不具备”贫困村12条，改造农村低收入住房困难户2310户，新建公共租赁住房329套，解决2万农村群众安全饮水问题；全面启动新一轮扶贫“双到”开发工作。建成使用县人民医院和江洪、北坡等卫生院综合楼；全面实施基层卫生院绩效工资制度；启动县人民医院试点改革工作，取消药品加成。

社会事业全面发展。教育创强工作全面推进，北坡、港门、河头、岭北、乌塘5个镇获“广东省教育强镇”称号，界炮镇、洋青镇通过省的督前检查；高考工作质量考核评价总分和中考优质生人数增长率居全市第一，创10年来最好成绩。基层文化建设取得新发展，“三馆一站”、村级文化室、农家书屋全面免费对外开放，深入实施广播电视“村村

通”工程，连续五年新发展电视用户超万户，居全市各县（市）首位。全县民间艺术团体参与各种演出活动1500多场次，龙狮海洋鱼灯获全国“山花奖”民间灯彩大赛银奖；遂溪籍运动员参加省级以上比赛荣获奖牌29枚。县图书馆被评为全国县级二级图书馆。县档案馆晋升为国家二级档案馆。圆满完成第二轮县志修编。全面完成年度人口计生各项指标任务。广泛开展平安镇、平安村（居）等“平安细胞”创建活动，如期完成二类治安视频监控系统建设任务。社会管理综合治理深入推进，“清枪”工作成效显著，信访维稳工作力度加大，社会大局和谐稳定。率先在全国创建“百里法治文化走廊”，社区矫正信息监控平台、法律援助三级网络建设走在全省前列。安全生产和食品药品监督管理不断强化，食品药品安全指数继续名列全市前茅。“两建”工作走在全市前列，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被定为全市试点。殡葬工作连续12年被评为市先进。武装、双拥、保密、粮食、国安、统计、预备役、信息化、应急管理、海防与反走私工作进一步加强，金融、人防、对台、气象、科普、地震、文联、老龄、残疾人、外事侨务、民族宗教、妇女儿童等各项事业不断发展。

政府效能不断提升。行政服务大厅建设基本完成，网上办事分厅加快推进，电子监察平台进一步完善。深入开展以“服务发展、快字当先”为主题的机关作风建设“回头看”活动，严肃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的行为，重拳整治“庸懒散奢”现象，深入纠正“四风”，工作效能得到明显提高。全年受理办结各类行政审批事项4250件，提前办结率99.5%；办理各类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55件，办复率100%。切实加强行政监察和审计监督，反腐倡廉惩防体系进一步完善。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我县所取得的成绩来之不易，这是县委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县政协监督支持的结果，是驻遂单位、社会各界关心支持的结果，是全县人民团结实干、艰苦奋斗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县政府，向全县人民、驻遂单位、驻遂部队和各界人士，以及所有关心支持遂溪建设发展的港澳台同胞和朋友们致以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应清醒地认识到，

当前我县经济社会发展中还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经济总量仍然弱小,镇域经济发展不平衡;受土地和资金等因素制约,部分重点项目推进受影响;城镇化水平较低,城乡基础设施还不够完善,发展环境仍需进一步优化;财政增收压力加大,支出日益增加,收支矛盾仍然突出;个别干部服务意识差,办事效率低,大局意识不强,担当精神不够,工作推进乏力。对此,我们务必认真对待,切实解决。

2014年工作安排

各位代表! 2014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的第一年。新的一年,我们既面临着严峻的挑战,也面临着不少的机遇。中央全面深化改革的部署、省委实施振兴粤东西北的举措和湛江迎来大工业、大交通、大城市的发展时期,兼之历届领导班子打下良好的基础和我县具备的区域和交通优势,都为我县的发展创造了战略机遇。只要我们坚定信心不动摇,自我加压不懈怠,抢抓机遇不迟疑,就一定能实现率先崛起!

今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省委十一届三次全会和市委十届六次全会精神,按照县委十二届七次全会的部署要求,全面深化改革,全力推进新型工业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大力发展社会各项事业,确保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社会和谐稳定。

今年我县经济社会发展的预期目标是:生产总值增长12.5%,人均生产总值增长12%;工业增加值增长16.5%;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20%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2%;外贸进出口总额增长8%,实际利用外资增长10%;公共财政收入增长13%;在岗职工人均工资增长10%,农民人均纯收入增长10%;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涨幅控制在3.5%左右;万元生产总值能耗下降3.89%;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10‰以内;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以内。

为实现上述目标,今年我们将全力抓好以下工作:

一、以项目建设为抓手,全力启动经济发展引擎

重点项目是经济发展的引擎,我们要牢固树立

抓项目就是抓发展的理念,必须持之以恒地大手笔谋划项目,大力推进项目建设,以一批好项目、大项目带动经济大发展。

精心谋划新上项目。利用遂溪傍依湛江市区、交通顺畅的优势,精心谋划一批事关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的项目,举全县之力推进,实现重点项目建设的大突破。严格执行项目建设“三同时”审批制度,严把新上项目准入关,严控“两高一资”企业上马。认真研究国家、省、市政策性投资方向和重点,选准项目,积极跟进,使我县有更多的项目列入省、市的笼子。

加快重点项目建设。今年全县安排投资5000万元以上的重点项目36项,年度计划完成投资50亿元,其中续建项目9项,新开工项目16项,前期项目11项。着力抓好正大洋青食品加工厂及岭北饲料厂、广东湛江养老休闲产业基地第一期工程、广东中能15万吨燃料乙醇一期工程、广东北部湾农产品流通综合示范园区二期工程、广州黄埔(遂溪)产业转移园申报认定工作(重点加快推进岭北工业基地污水处理厂及管网工程建设)、滨河大道和新华大道的前期工作、国道325线遂溪至麻章段改造工程、环岛一级公路草潭临港工业园区支线工程、岭北和界炮110千伏输变电站工程、界炮团结海堤和杨柑牛牯围海堤除险加固达标工程等十大重点项目。

加强项目跟踪服务。打破分工界限,突破部门界线,建立职责明晰、协调有序、高效运转的项目建设服务体系。继续实行项目跟踪落实制、帮办责任制和进度倒逼机制,并对项目跟踪帮办工作实行定期督办、跟踪问责和考核奖惩。进一步完善工业园区管委会的办事机构,成立项目前期工作代理中心,推行“一站式窗口办公”、“一条龙审批服务”和“网上申请、双向快递”登记服务,完成网上办事分厅建设。

二、以工业立县为主线,全力推动产业转型升级

坚持发展工业不动摇,做强主导产业,做优第一、第三产业。

提速发展工业经济。加快湛江尚方舟食品、湛江富美日表盒、湛江漓源饲料等17个项目的建设,争取年内建成投产;动工建设广东玛氏食品、湛江

昱华纸箱等5个项目；推进草潭临港工业园区和湛江电厂环保迁建项目的前期工作。积极推进制糖、建材等传统产业转型升级，重点推进海螺水泥二期、华润水泥技改项目建设。多渠道整合资金和各种资源要素，集中力量抓好岭北工业园区的供电、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力争将园区建成以食品和包装为主的产业集聚地。

做大做强现代农业。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构建新型农业经营体系，鼓励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产业化龙头企业发展多种形式的规模经营；稳妥推进承包经营权在公开市场上流转。着力打造一批优质高效农海产品生产示范基地，重点抓好城月万亩水稻、北坡万亩甘蔗等国家级高产示范基地和杨柑万亩火龙果示范基地建设，积极拓展草潭沙虫养殖基地。加快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测站及基层检测点的建设。大力发展现代畜牧业，扎实开展病死猪无害化处理长效机制试点县工作。依靠科技兴农，着力提升现代农业装备水平。理顺渔港管理体制，成立县渔港工程管理中心；加快推进草潭国家一级渔港、北部湾（乐民、港门）渔船避风港立项和江洪、石角、北潭渔港申报工作。加强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抓好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项目，完成20宗小（2）型水库除险加固达标工程，做好建新库竹海堤、乐民海堤除险加固达标工程的前期工作。

优化提升第三产业。大力发展生态观光、农家休闲和滨海旅游业，加强农家乐、乡村旅游的基础设施建设，突出抓好御唐府螺岗岭生态农庄旅游项目，创建“四星级”农家乐。优先发展商贸流通、现代物流业，加快推进遂溪东诚汽车博览城、3万吨储备粮库区、300吨食用植物油库和湛江铭新综合物流园、湛江金富汽车销售等项目的建设。推促全丰·中央广场和启达假日、城月林都、北坡艺远等酒店建成开业。努力引进知名房产企业落户新城区，抓好恒兴小区、启达商住小区的建设。重视和支持金融保险业的发展。

三、以城乡统筹为核心，全力推进新型城镇化进程

围绕与湛江市区同城发展的理念，进一步推动城乡融合发展，构筑基础完善、引领有力、共建共

享的城乡一体发展新格局。

加快城镇扩容提质。完成滨河新区13.6平方公里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工作，开展新城区示范建设的前期工作。建成人民北路、椹川二横巷等市政道路；动工建设银河路、府前十一路、法院东侧路等市政道路。新增城南、城东垃圾中转站和公厕各1座。启动东北新城区农贸市场建设。抓好县城新城区供水管网和白坭坡加压泵站工程项目建设。加快推进县工会大厦等17个“三旧”改造项目。完成乌塘、乐民、河头镇区大道的改造工程，支持北坡、城月、杨柑等镇提升城镇化水平。

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全力打造大交通，完成省道375线河头至江洪段、县道685线建国糖厂至石塘、遂城四横路的改造工程；开工建设县道688线官田隆至南亭、乡道573线洋青至正大公司段的改造工程；开展县道684线城月穿镇区段改建工程和县道687延长连接至海湾大桥西连线建新段的前期工作；完成新农村公路100公里，完成危桥改造3座。加强电网、邮政、通信基础设施建设，完成电网大修技改项目45个、基建配网项目40个。

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扎实推进生态文明镇村创建活动，年内创建市级生态文明镇3个、生态文明村194条。积极落实环境保护政策，加强资源和环境监测，严厉打击违规开采河沙、危害水资源、破坏山林等违法活动；扎实推动油改气工作。加大创建宜居镇、村力度，争创市级以上宜居镇3个、宜居村庄8条。不断完善城乡清洁工程长效管理机制，深入开展县城交通秩序综合整治专项行动；全面整治“六乱”，严厉查处影响市容市貌、破坏环境卫生、违建及超期临建行为；完成各镇生活垃圾转运站和农村生活垃圾收集点建设。做好渝湛高速公路25公里景观林带建设的前期工作。加大创建国家卫生城镇和国家环保模范城市工作力度。

四、以改革创新为动力，全力加快率先崛起步伐

抓住关键环节，突出重点领域，破解发展难题，增强发展动力。

全面深化各项改革。深入推进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改革，强化部门预算、政府采购和非税收支两条线管理；深化镇级财政体制改革，加大对困难镇的

财政支持力度。推进国企改革，盘活存量国有资产。加强新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建设。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出台县级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第二批目录。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全面理顺计生、卫生和食品药品监督管理职能。积极探索完善征地拆迁补偿安置制度，切实维护被征地农民的合法权益；继续做好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建设。

拓展对外合作水平。优化招商思路，突出开展对大型国企、知名民企的招商活动，努力引进母体型、旗舰型企业；办好“3·28”经贸洽谈会；继续实施“反哺”工程，推动遂溪籍企业家回乡创业。加快广州、深圳、南宁（遂溪）商会建设。充分发挥“中国—东盟现代农业示范区”的效应，大力开展与东盟在畜牧业、农产品深加工及销售等方面的合作。拓展与雷州林业局、广前公司等驻遂单位的合作，提高合作深度和广度，支持广前公司建设现代农业休闲观光园区。

全力推动全民创业。加强政银的沟通与合作，搭建活跃的企业融资平台。积极引导经济个体投资实业、发展实业。大力倡导创业文化，树立一批成功创业典型。鼓励大中专毕业生自立创业、科技人员带头创业和打工者转化创业，形成百姓创家业、能人创企业、干部创事业的生动局面，以全民创业推动全县经济的发展。

五、以民生和谐为根本，全力发展社会各项事业

坚持发展依靠人民，发展为了人民，着力保障改善民生，维护社会和谐稳定，让人民群众享受更多发展成果。今年财政民生投入占财政总支出的81.1%。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积极落实就业政策，新增城镇和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1.69万人；稳妥推进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养老保险工作，确保完成上级下达的任务。改造移民新村6条。加大社会救助力度，全面理顺县社会福利院管理体制，力争年内成立县级社会救助站。深入推进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继续巩固基层卫生院综合改革成果，实现镇、村卫生服务一体化管理全覆盖。扎实开展扶贫开发“双到”工作，全面完成年度扶贫目标。

全面发展社会事业。继续坚持教育优先，全面

完成教育创强目标；大力推进素质教育和均衡教育，不断提高教学质量；妥善解决农村小学教师年龄老化和“代转岗”教师问题；启动大成中学新校区建设，支持遂溪一中创建国际生态学校。鼓励和支持企业提升研发能力，启动“全国科普示范县”创建工作。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培养、引进高层次、复合型人才。大力推进基层公共文化建设和全覆盖，扎实开展文化惠民工程。深入挖掘和保护特色民间文化，擦亮“中国醒狮之乡”品牌。推进电影、图书、文物、广播电视、新闻出版等事业发展。开展全民健身运动，做好省运会的备战和市青少年锦标赛的参赛工作，完成县体育馆（醒狮广场）工程建设。建成老干部活动中心新活动楼。完成县档案馆馆舍扩建工程。加强人口计生工作，争创全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单位。提高统计质量和水平，做好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做好人防、武装、双拥、对台、保密、国安、气象、盐务、消防、地震、县志、文联、殡改、信息化、外事侨务、民族宗教以及工青妇、老龄、老区、残疾人等工作。

努力维护社会稳定。完善应急管理体系，建成县应急指挥平台。加快建设平安遂溪，继续开展“两抢一盗”“一清两禁”等专项打击行动，增强群众安全感。落实信访首问首办责任，依法信访，维护正常信访秩序。加强综治信访维稳中心平台建设，提升镇级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规范化建设水平。进一步完善“百里法治文化走廊”，着力推进“一镇一广场”法治品牌创建活动。抓好海防与反走私工作，筑牢基层海防与反走私工作防线。贯彻落实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一岗双责”，强化重点行业、重点领域安全生产监管。加强食品药品监管，完善县、镇、村三级食品药品监管网络。坚持以“两建”为抓手，充分发挥微信、微博的作用建设“信用遂溪”，建立社会成员信用档案。加强物价调控，确保市场价格基本稳定。切实加强生猪屠宰、农资、烟酒、蚕茧等专项治理，规范市场经济秩序。

办好十件民生实事。（1）继续抓好种好树、大树工程；（2）加快推进县城生活垃圾填埋场建设；（3）完成遂溪公园绿道建设；（4）动工建设桃溪小学；（5）成立遂溪县出租车公司，首批投入40辆出租车运营；（6）扩建2个镇级文化站、50个村级文

化室；(7) 城乡低保补差分别提高到每人每月 319 元和 131 元，农村五保供养标准达到上年度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60% 以上；(8) 改造农村低收入住房困难户 2800 户；(9) 新增公共租赁住房 150 套；(10) 完成县城自来水制水系统设施扩改工程。

六、以提升效能为目标，全力打造人民满意政府

要完成新一年的工作任务，我们必须转变政府职能，进一步提升科学谋事干事的水平，倾力建设对人民负责、让人民满意的政府。坚持依法依规办事，主动接受人大法律和政协民主监督，加强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工作，认真听取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各人民团体的意见，自觉接受公众和媒体监督。严格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行使权力，加强规范性文件、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建设法治政府，提高政府科学决策水平。坚持苦干实干创业，树立用结果说话的工作政绩导向，始终把“干”作为一种基本能力，作为解决一切矛盾和问题的有效办法，继续营造“干”的氛围，增强“干”的本领，爱护“干”的干部，在“干”中统一认识，在“干”中解决矛盾，在“干”中推动发展。坚持督查督办落实，着力提升部门执行力，确保政令畅通、令行禁止，确保重点工作快落实、重点项目快建成、重点事项快完成。坚持清正廉洁从政，精心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县实施办法，全力解决“四风”突出问题，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和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最大限度压缩行政经费开支。强化行政监察和审计监督，把权力关进制度的

笼子。加强农村集体资金、资产、资源“三资”监管，建设廉洁镇村。主动公开财政预决算、环境保护、社会民生等政务信息，传递遂溪发展正能量。

各位代表，站在新起点，谋求新发展，实现新突破，是全县人民的共同期盼，更是我们的光荣使命和神圣职责。让我们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紧紧依靠全县人民，攻坚克难，苦干实干，拼搏进取，为建设遂溪美好的明天而努力奋斗！

名词解释

“一园多区”：“一园”：广州黄埔（遂溪）产业转移工业园，“多区”：白坭坡、杨柑、洋青、城月、北坡和草潭临港工业区。

“三旧”：旧厂房、旧村庄、旧城镇。

“两不具备”：指不具备生产、不具备生活条件。

“三馆一站”：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文化站。

“平安细胞”：指以村居、社区、单位、家庭等为基本元素，组织开展平安创建活动。

“四风”：指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

“三同时”：在建设项目中，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步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两高一资”：指高耗能企业、高污染企业、资源性产品企业。

“网上申请、双向快递”：网上提交申请，邮政快递材料，工商审查核准，快递送达执照。

“六乱”：指乱摆、乱停、乱搭、乱建、乱贴、乱画。

“一清两禁”：清枪、禁毒、禁赌。

遂溪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工作报告

——在遂溪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2014年2月21日)

遂溪县人大常委会常务副主任 车秋仁



各位代表：

受林少明主任的委托，我代表遂溪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过去一年的主要工作

2013年，在中共遂溪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县人大常委会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切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立足发展，服务大局，积极作为，顺利完成了县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各项工作任务。

一、围绕中心，不断增强监督实效

常委会积极回应社会重大关切，突出重点，强化监督，力推我县经济社会发展和民生改善，促进公平正义。

强化重点领域监督。常委会把促进改革发展稳定作为监督工作的重中之重。听取和审议了2013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2013年

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听取和审议了2012年县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听取了2013年上半年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和2012年决算报告，就稳定经济增长、优化发展环境、重视改善民生、强化绩效审计、规范财经秩序等方面提出了审议意见。致力推动政府重点工程和园区建设，听取了2013年我县十大民生工程 and 十大重点项目推进情况报告，对岭北工业园区建设情况进行了专项视察，推动了全县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

聚焦民生热点监督。常委会以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为重点，加大监督力度，提高监督实效。围绕食品药品安全，听取和审议了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工作情况报告，并开展专题询问，推动了食品安全机制的进一步完善。围绕宜居环境改善，听取和审议了创建生态文明城镇村工作情况、县城市容和环境卫生专题询问整改情况报告，促进了我县城镇村环境的净化、美化、亮化。围绕农村危房改造资金使用管理，听取和审议了农村低收入住房困难户住房改造建设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情况报告，提出了审议意见，规范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围绕工业污水处理问题，听取了杨柑、洋青和岭北工业基地污水处理厂建设情况报告，针对造成推进速度不理想的种种原因，提出了可行的建议意见。为促进民生工程顺利开展，常委会对广东湛江养老休闲产业基地、体育馆和遂溪公园的建设推进情况进行了专题调研。

着力工作评议监督。常委会把工作评议作为人大依法行使监督权的一种重要形式，对“一镇一广场”和视频监控网建设情况等专项工作进行评议，

促进了政府专项工作的落实。依法对县民政局、县国土资源局、县住建局、县卫生局4个政府组成部门进行工作评议。通过召开座谈会、明查暗访、实地察看、查阅资料、问卷调查等，掌握了第一手资料。在深入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对4个部门近2年的工作情况进行无记名投票测评，现场公布测评结果。通过评议，促进了机关作风的进一步转变。

加大司法工作监督。常委会着力加强对司法工作的监督，确保司法活动健康运行。听取和审议了县法院行政审判专项工作报告、县检察院预防职务犯罪工作情况报告、县公安局打击涉枪违法犯罪工作情况报告。针对行政执法行为不够规范等问题，提出了审议意见，进一步规范了我县行政审判工作机制，强化了预防职务犯罪工作措施，保障了社会公平正义，维护了社会治安大局的稳定。

二、严格程序，科学规范决定任免

常委会依法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和人事任免权。坚持党管干部和人大依法任命干部相结合的原则，严格按照任前了解情况，法律知识考试、任职表态发言、任后工作监督等程序，保证了人事任免工作始终依法、规范运行。全年共作出决议决定14项；任命干部9人，免职8人，接受辞职5人；接受辞去市十三届人大代表3人，依法罢免市十三届人大代表1名，依法补选市十三届人大代表4人。

三、强化服务，充分发挥代表作用

常委会拓展工作思路，改进工作方式，增强代表工作实效。组织人大代表赴中山考察绿道建设，专题视察我县生态文明镇村和部分重点项目建设情况，邀请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组织代表参加县政府的联席会议、县检察院的“阳光检务”和县法院的“观摩出庭”等活动，切实有效地拓宽了代表知情知政渠道。协同镇人大组织代表深入选区，以“察民情、解民忧、惠民生”为主题，走访选民、了解情况、收集意见、为民解难。着力强化代表建议办理工作，听取和审议了县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建议意见办理工作情况，加强对农村建筑市场进行监管的建议办理结果的报告，县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期间代表提出的15件建议，及时得到办理，答复率100%，基本满意率95%；围绕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在全国和省人大会议前拟出高质量的建议

意见，其中“关于要求落实湛江炮兵靶场移民有关生活待遇的建议”得到了省政府的高度重视。“关于立项建设北部湾避风港的建议”得到了省的批准立项。

四、立足根本，努力推进依法治县

常委会夯实法治阵地基础，积极打造“百里法治文化走廊”。以法治文化广场为始点、港门镇为终点，沿线贯通5个镇全长140公里，覆盖人口近50万人，形成“弘扬法治文化、打造品牌亮点、实现惠民便民”的遂溪法治品牌。大力支持港门镇吴家村创建“农民法治文化公园”，营造园林景观与法治文化相得益彰的文化氛围，促使这条“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更具特色。听取和审议了依法行政工作情况报告，对审计法、劳动合同法、土地管理法、残疾人权益保障法、爱国卫生工作条例等法律法规贯彻执行情况进行执法检查，促进了相关法律法规在我县的贯彻实施。常委会把信访工作作为联系代表、联系群众、体察民情、排忧解难的重要窗口，对群众的来信来访，及时进行受理登记、转办、交办，督办，努力化解民忧。一年来，共受理人民群众来信135件，接待来访群众188人次，承接上级人大转办来信办复率100%，为保障群众权益、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稳定作出了积极贡献。

五、提升效能，切实加强自身建设

常委会坚持高标准、严要求，把加强自身建设摆在突出位置。坚持常委会重要事项向县委报告制度，认真执行人代会、常委会、主任会议议事规则及其工作程序。认真抓好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中央“八项规定”和县委“十项规定”的学习贯彻。深入基层、深入实际、深入群众开展调查研究，切实转变作风、端正会风、改进文风。加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人大及其常委会工作动态、代表依法行使职权的宣传报道。自觉接受上级人大常委会的指导和监督，继续加强与兄弟单位的交流和联系，加强对基层人大工作的指导，促进了全县人大工作水平的进一步提升。一年来，共充实、完善常委会和机关工作制度3项；集中学习10次；撰写调研报告29篇；在省、市、县媒体上发表宣传报道信息24篇。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常委会各项工作取得的

成绩，是县委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全体代表共同努力的结果，是“一府两院”协同工作、社会各界大力支持的结果。在此，我谨代表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表示衷心的感谢！

与此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常委会的工作与人民的期盼和代表的要求还有差距：监督实效需要进一步增强，代表活动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议案、建议办理机制需要进一步改进，自身建设需要进一步加强。对此，我们要高度重视，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加以解决。

今后一年的工作任务

今年是我县实现率先崛起的关键之年。常委会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县委全会部署，认真履行法定职责，充分发挥代表主体作用，积极反映民意、汇聚民智、维护民利，努力推动人大工作与时俱进，为我县实现率先崛起创造良好的民主法治环境。

一、重落实，利民生，着力加强监督工作

根据监督法的要求，围绕县委中心工作、“一府两院”工作重点、人民群众密切关注的热点，精心选取和确定2014年监督议题。深入调研察实情，把群众的意见及时有效地反映到“一府两院”及其工作部门，努力推动事关发展、民生重点、热点问题的解决。健全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完善常委会审议意见办理跟踪问效机制。继续开展对政府组成部门工作的评议，加强对专题询问等法定监督方式的工作探索，增强监督工作的刚性、针对性和实效性。

二、顾大局，促发展，依法行使决定任免

要把贯彻落实县委重大决策部署与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结合起来，把贯彻党委意图与坚持群众意愿结合起来，及时规范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并督促政府认真执行。要依法开展人事任免工作，坚持党管干部和人大依法任命干部有机统一，强化对被任命人员的监督，为我县率先崛起提供坚强组织保障。

三、汇民意，聚民声，致力创新代表工作

要切实尊重和维护代表的主体地位，紧紧依靠代表开展工作。要建立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制

度，不断扩大代表对监督等工作的参与。要建立代表联系群众工作平台，各镇设立人大代表工作室，继续开展代表走访选民活动，代表参与信访接访活动，使代表更广泛了解社情民意。要建立代表履职报告制度，增强代表履职实效。要加强代表与媒体的联系与互动，展现代表依法履职风采。要完善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工作机制，明确办理工作责任，严格办理时限，进一步提高办理工作实效。要加强代表培训工作，不断提升代表履职能力和水平。

四、构和谐，建平安，深入推进法治进程

深入推进我县依法行政和司法公正工作，加大对法律法规贯彻落实情况的执法检查。不断完善适合我县实际的按法治框架解决基层矛盾的长效机制，不断提高依法化解基层矛盾的能力和水平。注重法治文化建设，继续创建我县普法品牌，以点带面，统筹推进，积极探索“良法善治”，不断提高我县法治水平。

五、敢担当，有作为，努力强化自身建设

继续开展常委会及机关政治理论、人大业务知识等专题的学习和培训，切实提高人大干部业务水平和研判形势、把握政策的能力。结合我县人大工作实际，认真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狠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坚决贯彻落实中央的“八项规定”和县委的“十项规定”，弘扬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优良作风，致力建设节约型机关。适应新时期、新形势、新任务对人大工作提出的新要求，不断完善常委会和人大机关工作制度，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及时总结人大工作中的好经验、好做法，形成长效机制，巩固工作成果。健全运行机制，理顺工作职能，提高常委会及其机关干部的工作效能和服务水平，确保人大机关高效、有序运转。打造一支政治坚定、业务精通、作风正派、纪律严明的人大干部队伍，推动人大工作不断向前发展。

各位代表，时代赋予我们的任务光荣而艰巨，人民寄予我们的期盼殷切而厚重。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在中共遂溪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团结和依靠全县人民，坚定信心，锐意进取，为实现遂溪的“率先崛起”而努力奋斗！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九届遂溪县委员会常务委员会 工作报告

——在政协第九届遂溪县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上

(2014年2月20日)

遂溪县政协主席 苏琛



各位委员：

我受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九届遂溪县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的委托，向大会作工作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13年工作回顾

2013年，在中共遂溪县委的重视和正确领导下，在上级政协的指导下，在县人大和县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县政协认真贯彻落实中共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率先崛起”总目标，牢牢把握团结民主两大主题，切实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为促进我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作出了积极贡献。

(一) 创新形式，主动协商，促进决策的科学化和民主化

坚持汇报和研究工作开展协商。定期把政协工作和帮办、督查县重点项目进展情况向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汇报和请示，并对存在的问题和下一步

工作进行研究协商，主动提出工作思路及推动项目建设的建议，以促进政协工作和推进县重点项目建设。通过反馈意见进行协商。通过领导下基层开展接访活动和召开各界人士代表座谈会等形式，集中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和群众代表的意见，及时向县委、县政府反馈，并与县委、县政府研究协商解决办法。召开常委会会议专题协商。组织召开政协九届十三次常委会议，围绕发展我县旅游业问题与县政府及有关部门进行了专题协商。政协常委会就如何发掘、整合和推动我县旅游业和第三产业发展提出相关建议，得到县政府及旅游部门的重视和采纳。

(二) 拓宽渠道，注重实效，进一步强化了民主监督工作

召开常委会听取工作通报实行监督。组织召开政协九届十二次和十四次常委会议，听取县政府2013年上半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和县纪委监察局2013年党风廉政建设情况通报，并形成了《情况通报反馈意见》，向县政府和县纪委监察局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县委林少明书记对政协常委会的意见建议高度重视，并作了批示，有效推动我县各项民生工程的落实和党风廉政建设。加强提案办理和跟踪督办实行监督。政协九届三次全会收到委员提案31件，立案交办29件，办理落实29件，占办复提案的100%，其中《关于治理黄镜秋学校环境污染的建议》提案，县委林少明书记高度重视，多次过问，县政协主要领导亲自领衔督办，并得到县政府大力支持，拨出专款20万元解决了界炮山内黄镜秋学校的污染治理问题；《关于建设遂城镇横岭村“命

脉渠”，改善农业、水产生产条件的建议》提案，县水务局十分重视，及时制定建设方案呈报省、市审批，并在资金紧缺的情况下，安排资金2万元，对该渠道进行清淤疏通，及时为当地群众的生产生活排忧解难。根据县委、县政府部署，县政协主要领导牵头组织对县十大重点项目、十大民生工程推进落实情况以及县委十二届五次全会报告列举的主要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进行季度督查和定期通报，县纪委监委对落实重点项目建设进度缓慢的帮办单位主要领导进行约谈，有效推动项目工作的落实。组织专题调研视察实行监督。为密切配合县委机关作风建设“回头看”活动，政协组织常委会调研视察团，深入部分镇及县直机关单位对开展机关作风建设“回头看”活动进行专题调研视察，形成了专题调研视察报告，针对“回头看”活动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提出了相关建议，县委林少明书记在报告上作了专门批示。县机关作风建设“回头看”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在《遂溪县开展机关作风建设“回头看”活动简报》（第9期）中加“编者按”全文刊出，并发至全县各镇及县直各机关单位，有力推动全县机关作风建设“回头看”各项整改措施的落实。此外，县政协还与县人大、县纪委监委组成联合视察督查团，对我县清枪专项行动情况进行专题视察督查，促进我县清枪专项行动扎实有效开展。

（三）注重调研，主动建言，全力推进我县经济社会发展

县委林少明书记一直以来高度重视、关心和支持政协工作，特批示县财政部门将政协各专委会调研视察专项经费纳入预算，大大地激发了县政协履职的积极性。政协常委会注重选择事关全局的重大课题和围绕社会热点难点问题，认真组织开展调研视察活动，共形成了高质量的调研视察报告6篇，向县委、县政府及有关部门提出具有全局性、前瞻性、建设性和可操作性的意见建议28条。其中《遂溪县政协主席学习考察团赴银川灵武市、广州从化市等地学习考察的报告》、《遂溪县城市场规划建设管理工作调研报告》、《关于遂溪县成立出租汽车公司的调研报告》和《关于对我县开展机关作风建设“回头看”活动专题调研视察报告》等4篇调研报告，县委林少明书记十分重视，分别作出了重要批示，

要求县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政协提出的建议进行认真研究采纳，尤其强调要把县城市场规划建设管理工作和成立遂溪县出租汽车公司列入我县2014年十大民生工程全力推进。

（四）弘扬主题，致力民生，努力维护社会和谐

积极开展扶贫济困和社会资助活动。县政协积极动员和鼓励非公经济及企业家委员参与扶贫济困和社会资助活动。“6·30”扶贫济困日，企业家委员共捐扶贫济困款184万元，其中政协常委林水栖捐款50万元、蔡德崇捐款38万元、唐文盛捐款20万元、陈四捐款20万元、沈胜捐款15万元、郑康寿捐款11万、许可捐款11万元、全光寿捐款10万元、杨志贤捐款5万元、叶志励捐款3万元、吴传捐款1万元；政协常委姚芳、慈善人士王溪和遂溪旅港同乡会共给13名高升本的贫困学生发放助学金，助学金额为每人每学年0.5万元，连续资助4个学年，共资助金额达26万元；政协港澳委员陈中以、黄婉玲、黄婉华、殷佳积极资助奖教奖学活动；政协常委梁朝、政协委员李周发各资助1万元支持后进村整治工作，受到社会的好评。努力推动传统文化传承。积极配合市政协《湛江文史》十大系列丛书的编纂工作，组织专业人员对我县濒临绝迹的民间传统文化实施抢救性的挖掘和整理，共向市政协提供各类文史稿件87篇。同时，还积极为《改革开放广东一千个第一》、《湛江市对外开放30年纪事史料》撰写和征集稿件，为推动我县传统文化传承和宣传遂溪30年改革发展成就作出了贡献。积极参与各项赛事和联谊活动。年内，市政协和省政协先后举办了湛江市第八届“政协杯”宇恒房地产乒乓球邀请赛、全市政协系统乒乓球友谊赛和广东省政协第十届“四洲杯”粤港澳粤曲演唱大赛，县政协积极组织参赛，并分别荣获“体育道德风尚奖”和“最佳组织奖”，粤曲演唱大赛荣获“优秀组织奖”；市政协在我县组织召开全市县（市、区）政协主席联席会议，县政协积极配合，组织周密、服务出色，得到市政协及各县（市、区）政协的好评。积极开展生态文明城镇村创建和扶贫“双到”工作。政协主要领导挂点洋青镇闸箔村的生态文明村创建工作。该村先后投资200多万元硬底化村道巷道5公里，拆除旧房30间，完成2.5公里的排污和安装自来水管到户

工程,现正规划建设闸箔湖、观湖长廊、路灯、农家山庄、绿化等,为在两年内将闸箔村打造成我县最具特色的生态文明村打下坚实的基础;政协办牵头组织挂点单位支持洋青镇资金13.6万元,配合开展创建生态文明镇村活动和加强后进村班子建设工作;资助4万元完善洋青镇寮客村委会办公设施;根据县委部署,支持平安建设挂点镇遂城镇和沙坡村资金组建镇综治协会和购买治安视频设备等。同时还富有成效地开展扶贫“双到”工作。

(五)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有效推进我县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努力推进我县重点项目建设。玥珑湖生态城项目是省、市、县重点建设项目,总投资131亿元,分两期完成,是县委、县政府安排政协主要领导牵头帮办的项目。为抓好项目的推进工作,政协主要领导经常深入项目现场认真做好组织领导和项目协调跟进工作,及时解决项目推进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全力推进人口计生工作上新水平。县政协副主席周马胡同志兼任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局局长,在完成政协分管的社会和法制委调研课题任务的同时,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人口计生工作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提出的“保平安、争先进、创国优”工作目标,进一步完善领导机制,强化督查考核,坚持依法行政,推进阳光计生,开展优质服务,推动人口计生工作上新水平,得到市委、市政府的充分肯定。为全面发展提供强有力的财力保障。政协副主席周宝同志兼任县财政局局长,在完成政协分管的经济委调研课题任务的同时,努力培养财源强征管,注重开源节流,优化支出结构,加强财政监管,坚持强改革优体系,切实提高管理水平,为推动遂溪的全面发展提供可靠的财力保障。

(六)完善制度,创新机制,不断提升政协工作科学化水平

完善学习和内部管理制度。健全落实政协党组、政协班子、政协常委会学习制度、常务委员会会议议事规则;健全和完善政协机关考勤制度、车辆管理制度、办文呈批制度、档案管理制度等。完善专委会履职制度。进一步完善了政协专委会与党政机关对口协商制度、政协调研工作规程、反映社情民意信息的跟踪反馈制度,还建立政协界别活动机制

等。拓展政协委员参政议政途径。在省市政协的支持和指导下,我县政协“委员之家”网络平台及政协网站已组建完成并通过省验收,政协委员可通过“委员之家”网络平台建言献策,使政协政治协商更有方,民主监督更有力,参政议政更有为。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坚持把理想信念教育、党纪教育、作风教育、政治品质和道德品行教育有机结合起来,积极开展“坚定理想信念、争当廉洁模范”主题教育活动,使党员干部理想信念教育、作风教育与党风廉政教育融为一体,有效增强了机关党员干部廉洁从政的思想意识、责任意识和服务意识。

各位委员,过去一年政协工作取得了可喜成绩。这些成绩的取得,是县委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和县政府大力支持的结果,是全体政协委员及各参加单位共同努力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县政协常委会,向大家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我们的工作还存在诸多不足和问题,主要表现在委员提案数量偏少,个别委员参政议政能力不够强,委员主体作用还没有很好发挥等。这些问题将在今后工作中加以解决。

二、2014年工作思路

2014年是我县全面贯彻落实中共十八届三中全会和县委十二届七次全会精神、全面深化改革的开局之年,也是县政协把握机遇、改革创新,推动协商民主的重要一年。县政协常委会要在中共遂溪县委的领导下,牢牢把握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紧紧围绕咬定“一个目标”、建立“两个园区”、启动“三艘航母”、提升“四种正气”的工作任务,创新履职、主动参政、有效作为,为助推我县率先崛起、建成幸福遂溪作出新的贡献。

(一)认真学习贯彻中共十八届三中全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县委十二届七次全会精神

这是政协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政治任务,要精心组织好政协各参加单位和全体委员学习,把思想认识统一到中央和县委的决策部署上来,把智慧和力量凝聚到全面深化改革各项任务上,不断夯实各党派团体和各界人士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政治基础。要重点把握《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的指导思想和重大意义,把握“六个围绕”的战略部署,即紧紧围绕使市场在资源

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深化经济体制改革;紧紧围绕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深化政治体制改革;紧紧围绕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社会主义文化强国深化文化体制改革;紧紧围绕更好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深化社会体制改革;紧紧围绕建设美丽中国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紧紧围绕提高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水平深化党的建设制度改革。要把贯彻落实中央《决定》、县委十二届七次全会精神和对2014年中心工作及重点领域改革的部署,与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结合起来,与政协履行职能的实践结合起来,站在全局的高度谋划政协工作,努力推动人民政协事业的发展。

(二) 不断创新工作机制,进一步拓展协商民主平台

结合新形势,面对新任务,政协工作必须体现时代性、把握规律性、富有创造性,更好地促进协商民主,服务发展大局。进一步探索在不同层面进行专题协商、对口协商、界别协商、提案办理协商的新机制,搭建起政协履职的新平台。坚持“党委出题目、政协搞调研、委员献良策”的专题协商模式,提高常委会专题协商水平;努力发挥专委会作用,通过专委会同党委、政府相关部门的对口协商,推动部门和行业的工作;加强界别联系,开展界别调研视察活动,建立界别召集人制度,创新界别协商;通过举行提案办理“面商会”等形式,在开展提案人、政协提案工作部门及提案承办单位之间的办案协商上下功夫,提高提案办理实效。

(三) 牢牢把握工作大局,进一步提高参政议政水平

牢固树立维护核心、服务中心、反映民心、凝聚人心的理念,始终坚持把服务科学发展作为履行职能的第一要务,把关注民生作为履职的第一视点,把凝聚人心作为履职的第一责任。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确定的“率先崛起”目标任务,发挥人民政协人才荟萃、智力密集、联系广泛的优势,为遂溪构建大产业、培育大企业、打造大生态、服务大民生开展协商议政、献计出力。一要围绕重点项目建

设、打造海洋经济强县、促进农业增收、抓好城镇建设、加强生态建设、创新社会管理、推动民生工程和教育创强等课题,组织开展专题协商、提案督办、调研视察活动。二要重视社情民意工作,充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积极协调关系、化解矛盾,为营造社会和谐发挥积极作用。三要做好政协对外交流和联谊工作,让更多的人了解遂溪,认识遂溪,结缘遂溪,提升遂溪的人气和活力,扩大遂溪的对外影响力。四要继续做好政协文史工作,发挥政协文史团结、存史、育人、资政功能。

(四) 切实关注民生,进一步维护社会和谐

要把关注民生、保障民生、改善民生作为政协履职的重要内容。主动协助党委政府做好了解民情、反映民意、集中民智、改善民生、扩大民主的工作;主动协助党委政府解决好人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努力在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乐、住有所居上取得新进展,让人民过上更加美好幸福的新生活;主动行使民主监督权力,加大对重点工作、重大项目的监督力度,加大对各类民生提案的督办力度,提高提案办理实效;组织委员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促进民生事业发展。

(五) 着力加强自身建设,进一步提升履职水平

坚持促进党派合作,突出界别特色,发挥委员主体作用,加强专委会和机关建设,不断完善“五位一体”工作格局。充分发挥政协“委员之家”网络平台作用,更加密切与委员的联系,积极参政议政,推动网络履职、民主监督,营造永不落幕的政协全会氛围。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按照“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和谐型”的目标要求,完善规章制度,强化监督管理,进一步加强机关建设,改进工作作风,厉行勤俭节约,努力提升服务大局、服务委员、服务群众效能,不断推进政协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和科学化水平。

各位委员,让我们在中共遂溪县委的坚强领导下,不负重托、不辱使命,以昂扬向上的姿态、奋发有为的精神,努力开拓政协工作新局面,创造人民政协更加辉煌的业绩,为推动我县率先崛起和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作出新的贡献!

法规文件

中共遂溪县委文件

遂发〔2013〕1号

印发《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十大规定》的通知

各镇党委和人民政府，县直副科以上单位，驻遂单位：

最近，中央政治局出台了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这是新一届中央领导集体向全党全国各族人民作出的庄严承诺，为全党和各级领导干部作出了表率。为落实党中央的决策部署，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近期相继出台了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相关规定。为贯彻落实好中央和省、市的规定，县委、县政府研究制定了《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十大规定》，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各镇各单位要加强对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工作的领导，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县委、县政府的要求上来，对照检查本镇本单位在作风建设方面存在的不足和差距，研究提出改进措施和办法；加强宣传发动，精心组织实施，强化监督管理，务求取得实效。各级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要率

先垂范，当好表率，要求别人做到的自己先要做到，要求别人不做的自己坚决不做；要带头改进调查研究、带头深入群众、带头解决实际问题、带头真抓实干、带头厉行节约，以模范行动推动全县党风政风建设，真正赢得广大人民群众的支持和信任。

各镇各单位和各级领导干部都要自觉接受法律监督、组织监督、群众监督和舆论监督。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把监督执行改进工作作风有关规定作为改进党风政风的一项经常性工作来抓。各镇各单位每年年底要对贯彻执行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相关规定进行专项检查，并将检查情况报县委办公室和县政府办公室，两办要定期开展督促检查，通报执行情况，对违反规定的要严肃处理。

中共遂溪县委
遂溪县人民政府
2013年2月6日

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十大规定

一、改进调查研究

领导干部每个月到基层调研或检查工作时间不少于1周，下乡时要深入了解基层情况，多同群众座谈，多同干部谈心，多到困难和矛盾集中、群众意见多的地方去，切实帮助基层解决实际问题。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到基层调研，要轻车简从，原

则上要减少陪同人员，每次不多于3人，由相关部门负责人陪同；当地由1名主要负责同志和有关负责同志陪同，原则上不超过2人。调研地不安排负责同志到辖区边界迎送，调研会场不排放花草水果，不搞欢迎标语横幅。各考察点现场要真实，不能为迎接调研考察装修布置，更不能弄虚作假。

二、精简文件、改进文风

减少发文数量。法律法规明确规定、上级文件已作出部署、现行文件仍然适用的一律不发文；贯彻上级部署，不照抄照搬、层层转发上级文件。控制发文规格。减少党委和政府联合发文，能以部门名义或几个部门联合发文的，不以党委、政府（含党委办公室、政府办公室）名义发文；属于部门职责的工作由部门发文。规范文件报送程序。各镇各部门要严格按程序报文，不得多头报文。严格控制公文篇幅。以县委、县政府名义印发的文件一般不超过4000字。各镇各部门报县委、县政府的工作总结或报告，一般不超过3000字；反映全局性工作的用报告报送，专项性工作的用信息报送，督查落实情况的用督查专报报送。积极推广电子公文应用，逐步实现文件资料网络传输和网上办理，减少纸质文件，降低运行成本，提高工作效率。

三、精简压缩简报

各镇各部门报送县委、县政府的简报原则上只保留1种，会议简报一般不报送县委、县政府。专项工作简报应坚持少而精的原则，只报送县委、县政府分管领导同志。压缩手机简报，不得用手机短信等形式向县领导报送部门简报。

四、精简会议、改进会风

压缩会议数量。每月第一周为全县无会周，每周原则上要有3天不召开全县性工作会议。能以电视电话、网络视频或其他方式传达部署工作的，不集中开会，不请镇同志到主会场参会；会议内容相同或相近的合并召开。除部署全县性工作的重要会议外，县其他工作会议原则上只安排县分管领导出席；各镇各部门召开的工作会议，不安排县领导出席。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同时出席并讲话的会议，原则上由1位主持，另1位作主题讲话。严格控制会议规模。一般工作会议，不安排与会议内容无关的各级党政领导和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全县性工作会议，参加会议人员一般不超过200人，时间不超过一天；部门承办的工作会议，参加会议人员一般不超过100人，时间不超过半天。要开短会、讲短话，提倡脱稿讲话；安排讨论的会议，要精心设置议题，充分安排讨论时间，提高讨论深度；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讲话30分钟左右，其他县领导讲话20分钟左右；减少会

议发言人数，全县性工作会议原则上发言人数不超过5人，每人发言时间不超过8分钟。全县性工作会议不安排以部门名义进行的表彰和颁奖活动。各类会议一律不发放纪念品，会场布置要精简节约，一律不摆花草、不制作会议背景板；常规性工作会议，主席台、发言席和会场不摆放鲜花。

五、严格控制节庆活动

未经批准，领导干部一律不出席各类剪彩、奠基活动和庆祝会、纪念会、表彰会、博览会、研讨会及各类论坛。以县委、县政府名义举行的全县性重大活动，由县委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统筹。领导干部不得在活动中挂名任职、发贺信贺电等。一般节庆活动不安排礼宾人员引领、戴花。

六、规范公务接待

严格执行公务接待有关规定和接待定点制度，完善公务接待经费管理，规范接待流程，原则上实行公务卡结算制度。减少公务接待陪同人员。县级公务接待原则上只安排县领导和适当的业务对口部门负责人陪同，人数不超过客人。公务接待提倡自助餐，中午不喝酒，餐饮以当地家常菜为主。领导干部下基层调研，一律不安排宴请，不上高档菜肴；不额外配发生活用品、礼品，不赠送各类纪念品或土特产。严禁以会议和培训名义列支公务接待费用。

七、改进新闻报道

县委、县政府召开的全县性重要会议和举办的重大活动，由县主要新闻媒体进行及时全面报道。县领导出席会议活动，应根据工作需要、新闻价值、社会效果决定是否报道，报道时尽量压缩数量、字数、时长。

八、规范出国（境）管理

严格执行“总量控制，计划管理”的规定，加强公务出访计划管理和对因公出国（境）团组的审核审批，从严控制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和人数，不列入年度出国（境）计划的不能临时安排出国（境）。从严控制跨镇、跨部门出访团组中党政干部的比例，坚决制止无实质性内容的出访，禁止借机“搭顺风车”出国（境）和照顾性出国（境）。推行阳光出访，出访回国后一周内将出访任务、人员、行程等向县委、县政府报告并在本单位内公示。

九、严格控制领导文稿印发

未经批准，领导干部个人不公开出版著作、讲话单行本，不题词、题字。县领导在会议上的讲话，一般只作为会议文件材料印发。除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外，其他县领导在同一会议上的讲话如需发文，摘要印发。

十、厉行勤俭节约

严格执行廉洁从政各项规定，压缩公用行政经费支出。严禁超编、超标购置公务用车，严禁为公务用车增加高档配置或豪华内饰。从严控制楼堂馆所建设，严禁豪华装修办公室。严格执行公款消费各项管理规定，杜绝铺张浪费。春节、中秋等节日期间，党政机关之间不相互走访、宴请。严格执行各项生活待遇规定，不得搞特殊化。

中共遂溪县委文件

遂发〔2013〕9号

关于印发《遂溪县创建湛江市生态文明城镇村五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党委和人民政府，县直副科以上单位，驻遂单位：

《遂溪县创建湛江市生态文明城镇村五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已经县委、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

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遂溪县委
遂溪县人民政府

2013年4月24日

遂溪县创建湛江市生态文明城镇村五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扎实推进我县生态文明建设，牢固树立生态文明观，加快建立生态文明制度，健全生态环境保护机制，推动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现代化建设新格局，制定本行动计划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树立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珍惜自然理念，增强全民节约意识、环保意识、生态意识，坚持把生态文明建设融入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的各领域、全过程，广泛开展创建生态文明县城、生态文明镇、生态文明村行动，引导全社会更加自觉地珍惜自然，更加积极地保护生态，建设美丽幸福遂溪，促进生活空间舒适宜居、生态空间山清水秀，给子孙后代留下天蓝、地绿、水净的美好家园，全

力开创生态文明建设新时代。

二、基本原则

坚持党政推动与全民参与并举，坚持源头预防与综合治理并用，坚持整体推进与重点突破并行，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着力推进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为人民创造良好生产生活环境。

三、主要工作目标

力争用5年时间，力促全县城乡生态文明建设有新的飞跃，有质的提升。到2017年底，将县城建成市级生态文明城；建成生态文明镇14个；建成生态文明村1455个，占全县总村庄数的75%。全面提升城乡宜居水平，增强人民群众幸福感，为推动率先崛起，建设幸福遂溪，全面建成小康社会预留发展空间。

(一) 近期目标(2013—2014年) 全面启动生态文明镇、村创建工作,形成政府主导、社会支持、群众参与的良好局面。到2013年底,建成生态文明镇3个;建成生态文明村291个,占总村数15%(占总任务数20%)。到2014年底,建成生态文明城1个;建成生态文明镇6个;建成生态文明村485个,占总村数25%(占总任务数的33%)。

(二) 中期目标(2015—2016年) 加快具备一定基础条件的镇、村生态文明建设步伐,促其达到生态文明标准,同时兼顾基础条件较差的镇、村创建工作,到2015年底,建成生态文明镇9个;建成生态文明村873个,占总村数45%(占总任务数的60%)。到2016年底,建成生态文明镇12个;建成生态文明村1164个,占总村数60%(占总任务数的80%)。

(三) 远期目标(2017年) 对获得生态文明称号的镇、村坚持完善制度,健全规章,巩固建设成果,提高创建标准和建设水平,保持复查通过率达100%。到2017年底,建成生态文明镇14个,建成生态文明村1455个,占总村数75%。这时,县城、全县所有镇及大部分村达到生态文明标准。

四、主要工作任务

(一) 创建生态文明县城

1. 加快县城环保设施建设。完善城区生活垃圾收运处理体系,建成1个垃圾无害化处理场,完善县城污水管网,加快城区生活污水处理配套设施建设。

2. 推广使用清洁能源。推进城区管道燃气项目建设,满足工商业及居民生活用气需要。

3. 加快生态景观林带建设。保护已有自然生态资源,保持小河、小山原有地形地貌和生态林、防护林、古树名木的风貌。大力开展植树活动,绿化生态、净化空气、美化环境、涵养水源、保持水土。

4. 实施环境综合整治。加强环卫管理,实现街道无垃圾乱堆乱放,无乱张贴,无乱搭乱建,无违规占道经营,无污水横流现象;交通安全管理有序,车辆停靠管理规范;河涌水体清澈,河面无漂浮物,水体无异味;完善市政道路和公用设施,保持道路平整完好,排水通畅,街巷两侧设有垃圾箱,公共场所所有公厕;加强对空气、污水和噪声等排放物的

监管,动员居民自觉参与环境保护工作,推广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培养良好卫生习惯。

5. 提高绿化覆盖率。以生态工程建设为重点,加大生态保护和建设力度,加快县城公园绿地系统升级改造,建设一定数量的休闲设施。在主要街道沿街围墙实施拆墙透绿工程,加快绿道建设,提升园林绿化建设水平。充分挖掘潜力增加绿地面积,鼓励对建筑物屋顶进行绿化,老旧社区、城中村社区要通过立体绿化等方式提高社区绿化覆盖率。

6. 加大城区违法建设整治力度。严格执行《城乡规划法》,加强城区规划建设管理,有效制止各类乱搭乱建等违法建设行为,确保城区建设依法有序进行,改善城区环境。

7. 提升文明程度。全面提高市民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健康素质,大力培育居民的文明意识,树立说文明话、办文明事、做文明人的社会新风尚,提升整体文明程度。

(二) 创建生态文明镇

1. 完善生活垃圾收运设施。建立生活垃圾收运体系,建成至少1座生活垃圾转运站,配有垃圾运输车辆和相关设备,垃圾收集点分布合理。建立健全保洁队伍,完善长效保洁制度,开征垃圾处理费,保障生活垃圾收运工作常态化,实现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全覆盖。

2. 开展生活污水治理工作。建成至少1处生态污水处理设施或1座生活污水处理厂,完善镇区污水管网;开征生活污水处理费,提高污水处理率,做到污水按国家有关标准达标排放。

3. 营造绿色开敞空间。大力建设公园绿地,完善公共活动设施,主要街道要绿化亮化,优化生态环境。

4. 提倡使用清洁能源。倡导居民使用太阳能、天然气等,公共场所广泛使用太阳能、LED灯等节能设施。

5. 加强环境综合整治。开展镇容环境整治,保持环境整洁美观,无乱丢乱堆垃圾、乱搭建、乱张贴、乱摆卖、乱吊挂等现象。镇区河道及各类水体水面清洁,无漂浮垃圾,岸坡整洁、无垃圾杂物。完善镇区市政道路设施,路面完好、平整。交通安全管理有序,车辆停靠管理规范。镇区集贸市场设

施完善、管理规范、卫生整洁。

6. 提升文明程度。大力开展各种形式的道德实践活动，倡导文明新风，居民精神文化生活丰富，形成健康、科学、文明的生活方式，社会治安良好。

（三）创建生态文明村

1. 规范生活垃圾管理。每个自然村建成至少1个生活垃圾收集点，垃圾收集到户，做到日产日清，城郊型农村要将村庄卫生保洁纳入城乡基本公共服务范畴，农业型村庄要建立健全长效保洁机制，有专门保洁员，垃圾统一收集，实行无害化处理，有机垃圾应尽量在村庄就地处理，转化为有机肥还田，保持村庄环境卫生。

2. 治理生活污水。因地制宜开展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城郊型农村将生活污水纳入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统一处理，农业型村庄鼓励建设统一的生活污水治理设施，推广使用适合农村的无动力厌氧设施、沼气池、生物氧化池和人工湿地等处理设施。

3. 加强卫生设施建设。村庄内畜禽实行集中圈养，鼓励畜禽养殖户、“农家乐”经营户推广应用沼气。积极探索农村改厕新模式，普及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全面消除农村露天粪坑。

4. 治理河沟池塘。全面整治村庄内外小溪小河、沟渠池塘，清除河塘淤泥、杂草漂浮物，实行净化洁化，恢复河道基本功能。推广应用河道池塘水沟生态整治技术，保护和提高水体自我净化能力。

5. 推进地方特色新民居建设。以建造具有遂溪乡土特色和建筑文化的农村住宅为主，提升遂溪民居文化品位和村庄建设水平。新民居用材科学，结构新颖，实用美观，富有地方传统建筑文化特色。

6. 绿化美化村庄。结合“绿道网”建设，组织开展“万村绿”活动，充分利用好“五边”地种树，积极倡导每人每年植一棵树活动，村落中有休闲健身绿地，主要道路、河道两边和农户庭院实现绿化，住宅之间有绿化带，扩大村庄绿地面积，提高绿化档次。

7. 加快中心村建设。严格按照村庄规划，把推进村庄整治建设同农民宅基地置换、旧村改造和中心村建设有机结合起来，开展“空心村”、边远小型村的拆除撤并以及宅基地整理与置换，推进闲置宅基地的整理复垦，清理违章建筑、违规搭建现象。

8. 提升文明程度。坚持对村民进行思想道德教育，村民道德素质不断提高，形成文明礼貌，助人为乐，邻里和睦，尊老爱幼，勤俭持家的良好风气。移风易俗，破除陋习。社会秩序良好，无赌博、吸毒、卖淫嫖娼，无重大刑事、治安案件，无非法宗教活动，无虐待老人和妇女儿童现象，无乱砍乱伐、破坏林地、绿地现象，无重大森林火灾，村民安居乐业。开展创文明户活动。

五、保障措施

（一）落实工作责任 各级党委政府要充分认识开展创建生态文明行动是我县结合实际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再创遂溪生态文明建设新优势，提升遂溪生态文明品牌影响力的重要决策和重要行动，切实加强领导，精心组织，深入推进，务求实效；加强统筹谋划，强化组织协调，及时解决创建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为全面推进我县生态文明建设而努力奋斗。

（二）加强统筹协调 县成立生态文明城镇村创建工作指挥部，由县委书记任总指挥，县长任第一副总指挥，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为执行总指挥，县政府常务副县长及分管农业的副县长为执行副总指挥，各镇党政正职，县委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县纪委监委局、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县文明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国土资源局、县财政局、县水务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农业局、县林业局、县畜牧局、县卫生局、县环保局、县公用事业管理局、县城建市容卫生管理监察大队、市公路局遂溪分局、县工商局、县扶贫办等单位为指挥部成员单位。各镇要相应建立工作指挥部，各成员单位要分工负责，积极配合，形成合力，共同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三）加大投入力度 加大各级财政资金投入力度，发动社会资金积极参与，引导群众“一事一议，投工投劳”，建立多渠道、多形式的投入机制。制订《遂溪县创建市级生态文明镇、村奖励办法（试行）》，对考核验收获得市级生态文明镇、村称号及建设相应项目，县委、县政府将采用“以奖代补”的方式予以奖励。各镇财政要安排一定工作经费列入年度预算，并安排一定比例的启动资金。

（四）加大宣传教育力度 积极开展生态文明示

范学校、绿色社区等创建活动，建立生态文明建设的宣教体系，宣传普及生态环保知识及法规，牢固树立生态文明观念。广泛开展丰富多彩的生态文明宣传教育活动，充分发挥主流媒体作用，开辟专题专栏，深度报道各地生态文明建设成就，使这项工作更加深入人心，家喻户晓，营造全民参与生态文明建设的良好氛围。

六、建立考核机制

把创建生态文明县城、镇、村活动，纳入镇党委领导班子科学发展观考核内容。县创建办每年组织开展一次创建考评工作，对生态文明村建设进行达标验收，由县委、县政府对达标村进行通报表彰和奖励；生态文明城、镇由县创建办进行初评，再报市创建办进行考核，由市委、市政府进行表彰和奖励；对不达标的城、镇、村主要负责人和分管负责人进行问责。

附件 1：湛江市创建生态文明城考评指标

考评内容	序号	创建标准	权重	评分
设施建设	1	城市道路完好率 90% 以上	4	
	2	建有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场，城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 90% 以上	4	
	3	城区生活垃圾收运处理体系完善，建有 2 座以上生活垃圾转运站	4	
	4	建有生活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 85% 以上	4	
	5	建成区污水管网覆盖率 85% 以上	5	
	6	城区开征收生活垃圾、污水处理费	4	
环境改善	7	街道无“六乱”现象	5	
	8	城区交通安全管理有序，车辆停靠管理规范	4	
	9	有效制止乱搭乱建等违法建设行为	5	
	10	有健全的卫生保洁管理制度和队伍	4	
	11	集贸市场分布合理，设施完善，管理规范、整洁	5	
	12	河道水体清洁，无污染、无漂浮物	5	
	13	使用清洁能源的居民户数比例 60% 以上	5	
	14	建成区人均公共绿地面积 10 平方米以上	4	
	15	主要道路绿化、亮化普及率 80% 以上	5	
	16	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38% 以上	5	
	17	自来水普及率达 95%	4	
	18	居民文明素质高，创建文明小区达 60%	8	
	19	无发生重大污染事件	4	
保障到位	20	领导重视，建立机构，配备专职工作人员	4	
	21	政府财政预算中有专项资金安排	4	
	22	积极开展宣传教育，创建活动深入人心	4	
合计（100 分）			100	

附件 2：湛江市创建生态文明镇考评指标

考评内容	序号	创建标准	权重	评分
环境设施建设	1	市政道路硬底化率达 80%	5	
	2	至少建成 1 座生活垃圾转运站	4	
	3	建立镇村生活垃圾收运体系，生活垃圾收运处理率达 90% 以上	4	
	4	80% 以上自然村建有生活垃圾收集点	4	
	5	镇区建有污水生态处理设施或生活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处理达标排放率 80% 以上	5	
	6	50% 以上自然村建有生活污水生态处理设施	5	
	7	镇区开征收生活垃圾、污水处理费	4	
生态环境改善	8	街道无垃圾乱堆乱放，无乱张贴，无私搭乱建，无违规占道经营现象	5	
	9	镇区交通安全管理有序，车辆停靠管理规范	5	
	10	有健全的卫生保洁管理制度和队伍	5	
	11	镇区至少拥有 1 座集贸市场，且设施完善，管理规范，卫生整齐	5	
	12	建成区人均公共绿地面积 8 平方米以上	5	
	13	主要道路绿化、亮化普及率 80% 以上	5	
	14	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36% 以上	5	
	15	公共文化设施至少 1 处，如文化活动广场、图书馆、体育场（所）、影剧院等	4	
	16	镇区自来水普及率达 90%，供水水质合格率 100%	5	
	17	居民文明素质好，文明户达 90%	8	
	18	无发生重大污染事件	5	
保障到位	19	领导重视，建立机构，有专人负责	4	
	20	保障专项创建资金，资金发挥效益	4	
	21	积极开展宣传教育，创建活动深入人心	4	
合计（100 分）			100	

附件 3：湛江市创建生态文明村考评指标

考评内容	序号	创建标准	权重	评分
生态设施建设	1	村内道路硬底化 80% 以上	6	
	2	生活污水收集率达 80% 以上	5	
	3	有简易污水处理设施，生活污水集中处理	6	
	4	垃圾收集到户，收集率达 100%，日产日清	6	
	5	建设垃圾收集点，定点收集、定时清运，保持环境整洁，生活垃圾定点集中清运率 100%	6	
	6	户用卫生厕所普及率 80% 以上；村庄建有一个以上水冲式公共厕所，无露天粪坑	5	
	7	除“四害”措施落实，村庄周围无蚊蝇孳生地	5	
	8	农膜回收率 85% 以上	3	
	9	饮用水卫生达标率 100%	6	
	10	有 1 个以上供村民乘凉、休憩的小公园、小绿荫地等	6	
	11	危房、泥砖房和茅草房改造率达到 100% 以上	5	
	12	生活区与养殖区分离	6	
	13	村域河涌、池塘水面无垃圾，无异味、臭味。	6	
	14	改善村风民风，文明户达到 80%	9	
	15	无发生重大污染事件	5	
保障到位	16	有专门的环境卫生保洁人员	5	
	17	有创建生态文明建设专项资金保障	5	
	18	有生态文明宣传栏等设施	5	
合计（100 分）			100	

遂溪县人民政府文件

遂府〔2013〕23号

印发《遂溪县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县府直属各单位：
《遂溪县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业经县人民政

府第十五届 21 次常务会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
认真贯彻执行。

二〇一三年五月二十三日

遂溪县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完善本县城镇住房保障体系,保障城镇中等偏下收入住房困难家庭以及新就业人员的基本住房需求,规范公共租赁住房管理,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和省、市相关文件精神,结合本县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县城镇范围内公共租赁住房的规划、房源筹集、配租、准入、退出、维修和监督管理等活动,适用本办法。

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公共租赁住房,是指限定建设标准和租金水平,面向符合规定条件的城镇中等偏下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新就业无房职工和在城镇稳定就业的外来务工人员、引进外来技术人才的出租保障性住房。

公共租赁住房由政府主导、建设和管理,或由政府提供政策支持、其他各类主体投资建设、纳入政府统一管理。鼓励企事业单位建设公共租赁住房解决专业技术人员及引进外来技术人才的住房困难问题,具体实施细则另行制订。

第四条 公共租赁住房管理的基本原则: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因地制宜、分类指导;创新机制、全面推进;只租不售、循环使用。

第五条 县房产管理部门是县城镇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工作的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公共租赁住房的建设和日常管理工作。

县发展和改革、监察、财政、国土资源、住房和城乡建设、民政、物价、税务、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公安、土地储备等相关部门各司其职,协同做好公共租赁住房的管理工作。

第二章 资金筹集与使用

第六条 公共租赁住房的资金来源主要包括:

- (一)中央和省安排的专项补助资金;
- (二)财政年度预算安排的资金;
- (三)经政府批准可用于公共租赁住房的住房保障资金;

(四)出租公共租赁住房及配套设施回收的资金;

(五)社会捐赠用于公共租赁住房的资金;

(六)土地出让净收益用于公共租赁住房建设的比例不低于10%;

(七)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在提取贷款风险准备金和管理费用后,全部用于公共租赁住房建设;

(八)经县政府批准可以纳入公共租赁住房筹集资金使用范围的其他资金。

第七条 政府投资建设的公共租赁住房的租金收入、拆迁补偿等纳入住房保障资金专户,按照国家财政预算支出和财务制度的有关规定,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

公共租赁住房的管理、维修资金、空置期的物业管理费用等从住房保障资金中列支。

第三章 房源筹集

第八条 公共租赁住房的房源筹集渠道主要包括:

(一)政府投资建设、收购的住房;

(二)在新建普通商品住房或“三旧”(旧城镇、旧厂房、旧村庄)改造的商品住房项目中按照一定比例配套建设的公共租赁住房;

(三)各类产业园区集中配套建设的职工公寓和集体宿舍;

(四)企事业单位和其他机构投资建设的住房;

(五)政府在市场上租赁的住房;

(六)廉租住房、经济适用住房按照有关规定转为公共租赁住房;

(七)机关企事业单位的现有存量公房、直管公房改造成公共租赁住房;

(八)社会捐赠及其他渠道筹集的住房。

前款第(二)项配套建设的比例一般不低于规划住宅建筑总面积的10%。

第九条 根据住房保障规划,县房产管理部门会同县发展和改革、民政、财政、国土资源、住房和城乡建设、物价等部门,拟订县公共租赁住房

房年度房源筹集、建设用地和资金来源计划，报政府批准后实施。公共租赁住房建设用地，应在土地供应计划中优先安排，并纳入县城镇土地利用年度计划和住房保障规划年度实施计划，在申报年度用地指标时单独列出，予以重点保障。

第十条 公共租赁住房的规划，充分考虑中等偏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对交通、就业、就学、就医等的要求，合理安排区域布局。

公共租赁住房建设，积极推广应用先进、成熟、适用、安全的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推动节能、省地、节水、节材及环境保护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安全，提高住宅建设的整体水平。

第十一条 公共租赁住房建设一律免收各项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并落实建设、购买、运营等环节免征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契税、土地增值税、营业税、房产税等政策规定。

在新建普通商品住房或进行“三旧”改造的商品住房项目中配建的公共租赁住房，按照配建面积落实税费减免政策。

第十二条 新建的成套公共租赁住房，单套建筑面积全部控制在40平方米以下，并根据申请家庭的人口规模配租不同面积的套型住房。积极发展建筑面积低于30平方米的小户型公共租赁住房。

非新建方式筹集的公共租赁住房，坚持小型、适用、满足基本住房需求的原则。

以集体宿舍形式建设的公共租赁住房，执行国家宿舍建筑设计规范，人均住房建筑面积不低于5平方米。

第十三条 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实行“谁投资、谁所有”，并在房地产登记簿和权属证书上载明公共租赁住房性质。属于共有的，注明共有份额。在公共租赁住房性质不变的前提下，投资者权益可以依法转让。

第四章 申请和审核

第十四条 中等偏下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或个人申请公共租赁住房，以家庭或者单身居民为基本申请单位。

申请公共租赁住房的家庭，每户确定1名家庭成员作为申请人，原则上以户主作为申请人，其他

家庭成员作为共同申请人。

第十五条 每个符合公共租赁住房供应的家庭只能承租1套公共租赁住房。

第十六条 申请公共租赁住房的家庭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一）申请人及共同申请人具有本县城镇常住户口，且在本县城实际居住3年以上；

（二）家庭人均年可支配收入在提出申请前连续2年均低于县城人均可支配收入的60%；

（三）申请人及共同申请人不拥有任何自有形式的住房、宅基地、承租公有住房，或人均住房建筑面积低于13平方米；

（四）申请人与共同申请人之间有法定的赡养、抚养或者扶养关系等；

（五）家庭总资产不超过一定限额；

（六）县政府规定的其他条件。

申请人已婚的，其配偶以及未成年子女必须作为共同申请人；投靠子女取得本县户籍的居民，只能作为共同申请人。

符合前款第（一）、（二）、（三）、（五）、（六）项规定且年龄达到35周岁的单身居民可以申请公共租赁住房。

前款第（三）项所称自有形式的住房，包括安居房、房改房、经济适用住房等政策性住房以及集资房、拆迁安置房、军产房、商品房、自建私房等；所称承租公有住房，包括申请人及共同申请人承租的单位住房、房产管理部门直管公房、廉租住房、公共租赁住房及其他享受政府优惠政策的住房。

第十七条 家庭总资产限额，由县民政部门会同县统计等有关部门根据我县社会经济发展水平、商品房价格、居民家庭人均年可支配收入、居住水平等因素测算确定，并适时调整。中等偏下收入家庭资格的认定按照县民政部门制订的具体办法执行。住房困难标准，由县房产管理部门根据相关政策确定。

第十八条 家庭成员部分或者全部为非本县户籍的，可视其在本县居住年限、缴纳社会保险和纳税情况，逐步纳入公共租赁住房保障体系，具体规定由县房产管理部门另行制订，报县政府批准后实施。

第十九条 申请公共租赁住房，由申请人向县房产管理部门提出申请，并提交以下材料：

- (一) 申请表;
- (二) 家庭成员身份证、户口簿;
- (三) 家庭成员收入证明;
- (四) 房屋所有权证住房租赁合同(住房证)以及其他可证明申请家庭住房情况的材料;
- (五) 其他需要提供的材料。

第二十条 县房产管理部门收到申请人的申请材料后,及时作出是否受理的决定,并向申请人出具书面凭证。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或者在5个工作日内书面告知申请人需补正的全部内容,受理时间从申请人补正材料的次日起计算;逾期不告知的,自收到申请材料之日起即为受理。

第二十一条 县房产管理部门受理后,通过申请人户籍所在地和实际居住地的社区,采用查档取证、入户调查、邻里访问以及信函索证等方式核查其家庭人口、住房状况和收入状况,并在15个工作日内提出初审意见。经初审不符合申请条件的,县房产管理部门书面告知申请人;经初审符合申请条件的,县房产管理部门在其户口所在地社区和实际居住地社区分别进行公示,公示期限为10日。申请人对初审结果有异议,可向县房产管理部门申请复核。县房产管理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进行复核,并在15个工作日内将复核结果书面告知申请人。经审核符合条件的,县房产管理部门在遂溪县政府公众网或遂溪县电视台上公示,公示期限为10日。公示无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审核结果生效;公示有异议且异议成立的,县房产管理部门书面告知申请人。

申请人及有关单位、组织或者个人如实提供有关情况。

第二十二条 申请公共租赁住房的新就业人员,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 (一) 申请人及其父母在本县城镇范围内家庭住房人均建筑面积低于13平方米;
- (二) 具有大专以上学历;
- (三) 自毕业的次月起计算,毕业未满5年;
- (四) 已与县城内用人单位签订劳动(聘用)合同。

第二十三条 新就业人员申请公共租赁住房的,由新就业人员所在单位统一向县房产管理部门提出,

不受理个人申请。

申请单位在申请时提供申请人员名单,并对申请人员以及提供材料的真实性予以担保。

申请经批准后,由申请单位、新就业人员与县房产管理部门签订三方合同。申请单位根据被批准的入住人员名单进行组合安置,办理入住手续,缴纳租金以及相关费用并承担本单位人员的管理责任。

第二十四条 申请公共租赁住房的新就业人员所在单位向县房产管理部门提出书面申请,并提供以下材料:

- (一) 《遂溪县公共租赁住房申请表》、《遂溪县公共租赁住房申请汇总表》、对入住人员的组合租赁安置方案;
- (二) 入住人员身份证、户口簿(户籍证明)、学历证明、劳动(聘用)合同、社会保险缴纳证明等(提供原件核查);
- (三) 申请单位出具的担保书;
- (四) 申请单位营业执照等复印件(提供原件核查);
- (五) 其他需要提供的相关材料。

第二十五条 县房产管理部门在15个工作日内审核申请材料,作出决定。

经审核不符合条件的,县房产管理部门书面告知申请单位并说明理由;经审核符合条件的,进入配租环节。

第五章 轮候配租

第二十六条 公共租赁住房的配租实行分类轮候制度。对登记为轮候对象的申请人,应在轮候期内安排公共租赁住房。轮候期一般不超过5年。

第二十七条 公共租赁住房配租对象的确定办法。企事业单位投资的公共租赁住房的供应对象范围,可以规定为符合条件的本单位职工。社会力量投资建设的公共租赁住房,只能向经审核登记为轮候对象的申请人配租。

第二十八条 中等偏下收入住房困难家庭的配租,由县房产管理部门根据县城镇当年的配租方案,通过抽签或者摇号等方式确定入围申请人以及其选房顺序。申请人按照选房顺序选定住房后,由县房产管理部门核发住房证,并与县房产管理部门签订

《遂溪县公共租赁住房租赁合同》，办理入住手续。

新就业人员的配租，由县房产管理部门对批准的申请单位按申请顺序安排房源，当年房源安置完毕后，转入下一年计划安置。配租对象确定后，由县房产管理部门与申请单位、新就业人员签订《遂溪县公共租赁住房租赁合同》，按照组合租赁安置方案办理入住手续。

具备公共租赁住房申请条件的低保家庭、优抚对象、中重度残疾人（一、二、三级）等特殊家庭或单身人士，在配租时予以优先考虑。

同等条件下，住房公积金缴存职工优先承租公共租赁住房。

第二十九条 公共租赁住房只能用于承租人自住，不得出借、转租或闲置，也不得用于从事其他经营活动。

第三十条 公共租赁住房建筑面积与申请人的保障面积相对应，1人和2人户可配租30平方米以下的户型，3人和4人户可配租40平方米以下的户型。新就业人员的住房安排，由其单位确定方案，并报县房产管理部门核准。

第三十一条 公共租赁住房租金标准以保证正常使用和维修管理为原则，综合考虑按社会经济发展水平、保障对象的承受能力以及同区域、同类型市场租金水平的60%—80%确定，经物价管理部门批准后确定并公布。租金标准按年度实行动态调整，并及时向社会公布。

第三十二条 公共租赁住房租赁合同应当明确下列内容：

- （一）房屋的位置、朝向、面积、结构、附属设施和设备状况；
- （二）租金及其支付方式；
- （三）物业管理费、水电费、电梯费等费用的支付方式；
- （四）房屋用途和使用要求；
- （五）租赁期限；
- （六）房屋维修责任；
- （七）停止公共租赁住房保障的情形；
- （八）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办法；
- （九）其他约定。

第三十三条 除不可抗力外，符合公共租赁住

房承租条件的申请对象发生以下情况之一的，视同放弃本次入围资格，本年度内不得再次申请：

- （一）未在规定的地点参加选房的；
- （二）参加选房但不接受选房结果的；
- （三）已选房但不在规定时间内签订租赁合同的；
- （四）签订租赁合同后放弃租房的；
- （五）其他放弃入围资格的情况。

第六章 后续管理

第三十四条 公共租赁住房家庭的收入、人口、住房等情况发生变化，不再符合公共租赁住房保障条件时，及时向户籍所在地的房产管理部门报告并退出。

租住公共租赁住房的新就业人员发生变动时，申请单位及时向县房产管理部门报告。

第三十五条 县房产管理部门对公共租赁住房保障情况实行年度核查。

已经享受公共租赁住房政策的中等偏下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核查所申报的家庭收入、人口及住房变动情况。

租用公共租赁住房的新就业人员核查年度报告，新就业人员所在单位主动向县房产管理部门提供材料，配合做好审核工作。

第三十六条 核查后仍符合公共租赁住房保障范围并且愿意继续承租的，可与县房产管理部门续约。

核查后符合廉租住房保障范围的，可以申请变更，按照《遂溪县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廉租住房保障实施办法》的规定纳入廉租住房保障范围。

核查后不符合公共租赁住房保障范围的，应当退出。退出确有困难的，经县房产管理部门同意，可以申请最长不超过6个月的延长租住期。延长期内，按同区域同类住房市场租金收取。

第三十七条 新建公共租赁住房按照经济、环保的原则进行装修，承租人不得擅自对住房进行二次装修、改变原有使用功能以及内部结构。

承租人基于对房屋的合理利用所形成的附属物归产权人所有，退租时不予补偿。

第三十八条 公共租赁住房列入拆迁范围的，

拆迁人应当书面告知县房产管理部门。拆迁人应当与县房产管理部门签订拆迁补偿安置协议。租住该公共租赁住房且符合公共租赁住房保障范围的家庭，由县房产管理部门另行安置。

第三十九条 公共租赁住房的所有权人及其委托的运营单位负责公共租赁住房及其配套设施的维修养护，确保公共租赁住房正常使用。政府投资的公共租赁住房维修养护费用主要通过公共租赁住房租金收入以及配套商业服务设施租金收入解决，不足部分由财政预算安排解决；社会力量投资建设的公共租赁住房维修养护费用由所有权人及其委托的运营单位承担。

第四十条 县房产管理部门建立健全公共租赁住房档案管理制度，完善纸质档案和电子档案的收集、管理及利用等工作，保证档案数据的完整、准确，并根据租住公共租赁住房家庭的变动情况，及时变更住房档案，实行动态管理。

第四十一条 房地产经纪机构及其经纪人员不得提供公共租赁住房出租、转租、出售等经纪业务。

第七章 法律责任

第四十二条 县房产管理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工作中不履行本办法规定的职责，或者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四十三条 公共租赁住房的所有权人及其委托的运营单位违反本办法，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房产管理部门责令限期改正，并处以3万元以下罚款：

- (一) 向不符合条件的对象出租公共租赁住房的；
- (二) 未履行公共租赁住房及其配套设施维修养护义务的；
- (三) 改变公共租赁住房的保障性住房性质、用途以及配套设施的规划用途的。

公共租赁住房的所有权人为行政机关的，按照

本办法第四十二条处理。

第四十四条 申请人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公共租赁住房的，县房产管理部门不予受理，给予警告，并记入公共租赁住房管理档案。

以欺骗等不正当手段登记为轮候对象或者承租公共租赁住房的，由县房产管理部门处以1000元以下罚款，记入公共租赁住房管理档案；登记为轮候对象的，取消其登记；已承租公共租赁住房的，责令限期退回所承租公共租赁住房，并按市场价格补缴租金，逾期不退回的，可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承租人自退回公共租赁住房之日起5年内不得再次申请公共租赁住房。

第四十五条 承租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房产管理部门责令按市场价格补缴从违法行为发生之日起的租金，记入公共租赁住房管理档案，处以1000元以下罚款；有违法所得的，处以违法所得3倍以下但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

- (一) 转借、转租或者擅自调换所承租公共租赁住房的；
- (二) 改变所承租公共租赁住房用途的；
- (三) 破坏或者擅自装修所承租公共租赁住房，拒不恢复原状的；
- (四) 在公共租赁住房内从事违法活动的；
- (五) 无正当理由连续6个月以上闲置公共租赁住房的。

有前款所列行为，承租人自退回公共租赁住房之日起5年内不得再次申请公共租赁住房；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四十六条 违反本办法第四十一条的，依照《房地产经纪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由县房产管理部门责令限期改正，记入房地产经纪信用档案；对房地产经纪人员，处以1万元以下罚款；对房地产经纪机构，取消网上签约资格，处以3万元以下罚款。

第八章 附则

第四十七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遂溪县人民政府文件

遂府〔2013〕28号

印发《遂溪县地方志资料年报制度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县府直属各单位：

《遂溪县地方志资料年报制度实施细则（试行）》业经县人民政府第十五届25次常务会议通过，现印

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遂溪县人民政府

二〇一三年八月三日

遂溪县地方志资料年报制度实施细则（试行）

第一条 为促进我县地方志资料搜集和整理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做好地方志资料年报（以下简称“资料年报”）工作，根据《地方志工作条例》（国务院令〔2006〕第467号）、《广东省地方志工作规定》（广东省人民政府令〔2007〕第120号）和广东省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关于印发〈广东省地方志资料年报制度〉的通知》（粤志办发〔2012〕68号）精神，结合我县实际，特制订本细则。

第二条 本细则所称的地方志资料，是指反映本地区、本行业（事业）自然、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等方面发展情况的概况资料、大事记资料、专题资料、人物资料、文献资料、图片音像资料及其他具有存史价值的资料。

概况资料：本地区、本行业（事业）概况性资料及主要统计数据。

大事记资料：本地区、本行业（事业）较大事件资料。

专题资料：本地区、本行业（事业）具有代表性、典型性事件资料。

人物资料：本地区、本行业（事业）有较大贡献和重要影响的人物及事迹资料。

文献资料：本地区、本行业（事业）具有重要存史价值的文件、调查报告等原始资料。

图片音像资料：本地区、本行业（事业）基本面貌、发展变化、特色及重要人物与重大事件照片、地图、规划图、示意图和音频、视频资料。

第三条 本细则所称的年报制度，是指承报单位按行业（事业）年度资料纲目，全面搜集、整理、汇编、撰写地方志资料，逐年报送的工作制度。

第四条 地方志资料年报工作列入县年度工作计划，所需经费列入县年度财政预算。

第五条 县地方志办公室（以下简称“县志办”）负责全县资料年报工作的规划、组织、指导、培训、督促检查和审核验收。

第六条 县志办每年组织召开一次资料年报工作会议，至少举办一次年报资料业务培训班。

第七条 县志办可以购买服务方式，向社会组织、民营企业等征集年报资料；可以外包方式，聘请专家等人员参与或承包年报资料编纂。

第八条 各镇、县直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其他组织和驻遂单位为年报资料承报单位。

第九条 承报单位加强对资料年报工作的领导，将资料年报工作列入本单位年度工作计划；明确负责资料年报工作的主管领导和工作人员；保障资料年报工作条件；建立本行业（事业）资料年报网络；按要求搜集、整理、汇编、撰写和报送本单位、本行业（事业）年报资料。

第十条 承报单位拓宽年报资料搜集渠道，除档案资料外，要注意搜集媒体资料、口述资料 and 实地调查资料等。

第十一条 承报单位搜集、整理、汇编、撰写

年报资料要存真求实，全面、真实、准确反映经济社会发展情况，体现时代特色、地方特色和行业特色。

第十二条 每年9月30日前，承报单位对年报资料进行审核和修改，形成送审稿（纸质文本3份及电子文档），填写《地方志资料年报审查验收表》，一并送县志办审查验收。

第十三条 县志办收到送审稿和《地方志资料年报审查验收表》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查验收。如果未通过验收，承报单位接到未通过验收通知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按验收要求完成修改并再次报送。

第十四条 年报资料以第二轮地方志书下限年次年为起点逐年报送，保持年度资料之间的连续性。年报资料起点为2006年，按照先近后远、先易后难的原则，分段报送年报资料。

（一）2012年起的年报资料，在次年9月30日前逐年报送。即2013年9月30日前报送2012年的年报资料；2014年9月30日前报送2013年的年报资料，以此类推。

（二）2009年至2011年的年报资料，在2014

年9月30日前报送。

（三）2006年至2008年的年报资料，在2015年9月30日前报送。

第十五条 承报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志办督促其限期改正；逾期不改的，由县志办提请县政府或者其上级主管部门，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

（一）拒绝承担地方志编纂任务或者无故拖延地方志资料报送的；

（二）拒不执行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地方志工作机构的督促检查意见的；

（三）拒不接受地方志书审查机构提出的关系志书质量重大问题意见的；

（四）故意提供虚假地方志资料的。

第十六条 县志办逐年通报承报单位资料年报工作完成情况；对在资料年报工作中成绩显著的单位或个人，提请县人民政府给予表彰和奖励。

第十七条 本实施细则由县志办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本实施细则自印发之日起30日后生效。

2013年中共遂溪县委、县政府颁发的规范性文件目录选

1. 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十大规定（遂发〔2013〕1号）
2. 关于提高我县城市化发展水平的意见（遂发〔2013〕号）
3. 关于印发《遂溪县创建湛江市生态文明城镇村五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遂发〔2013〕9号）
4. 关于贯彻《中共广东省委政治协商规程》的实施意见（遂发〔2013〕号）
5. 印发遂溪县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的通知（遂府〔2013〕23号）
6. 印发遂溪县地方志资料年报制度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遂府〔2013〕28号）

诗文选辑

洪三泰作品选

城月·客路

城月，城头高远之月啊，
你摄下流放者的身影。
客路，古旧流放之路啊，
你深藏流放者的脚印。
唐月摇碎百里身影，
宋路磨穿千层脚茧。
月朦胧，路迷惘，
没有终点，不知前程。
劝君更进一杯酒，
南有瘴疠无故人。
秋雨狂卷台风，
夏日煮沸红尘。
沾海水写胸襟万里，
吸红尘咏血诗相赠。
月过城头夜冷冷，
路入海峡水深深。

心火热诗留星汉，
志钢坚词起潮音。
朗月照样升腾，
大路依然延伸。
中原赤子不枉此行，
城月作证，客路作证。
2015年1月30日于广州

香港维多利亚港之夜

集装箱枕着码头睡了
浪花抱住星光醒着
小艇搂着桨橹睡了
海浪拥着归船醒着

淤泥裹着铁锚睡了
惠风鼓着白帆醒着

礼炮和蹄声睡了
烟花和笑脸醒着
历史和屈辱睡了
时间和荣誉醒着
人名和幻想睡了
地名和欢乐醒着

2010年10月30日
写于国际（香港）诗人笔会

浅水湾

定格了 这一抹湛蓝
白云去了又回
带着鸥鸟盘旋
那晶莹而欢乐的声音
刻录在这宽广的蔚蓝

雪白的沙滩
一展巨卷
全是小蜉蝣的工笔画面

远去的白帆
可是妈祖巡海的身影
惠风轻念经文
天海之间
观音在普度众生

“三羊（阳）开泰”塑像
预示冬去春来

羊致清和
阳致光明

众心欢乐而平静

一湾浅水
无限深情
浅水一湾
大爱万顷

2010年10月30日

写于国际(香港)诗人笔会

东川牯牛山

刀削峭壁
风磨云巅
天梯在何方
我的牯牛
放牧在银河之滨
角挑北斗
蹄碎南极
彩虹为桥
白云为草
吞吐着日月星辰
拉着太阳车飞奔

2014年4月12日

写于国际(云南东川)诗人笔会

张翅作品选

在李钟珏顿足的地方

小时候,常听祖父讲“黄略打番鬼”的故事。他说,那时候遂溪知县李钟珏,是个有血性的汉子,力主抗战,对黄略抗法义军也给予支持。有一回,法国鬼子派重兵包围黄略,由于汉奸苏元春通敌,义军力战不支,被迫退出。李钟珏闻讯,连鞋袜也顾不上穿,从遂溪赶往黄略,企图挽救危局。赤足赶至遂溪河畔,遥望黄略村已烟火漫天,他一口气难忍,登时昏倒过去,醒来后失声顿足痛哭:“害

民者,苏贼也!”哭得遂溪河的水都涨了,他顿足的地方也深深地留下了一个脚印。这个传说,在我小小的心灵里唤起了许多想象。长大以后,也曾多次想去看看,一直没有机会。近几年,朋友来信说,在当年李钟珏顿足的地方,现在发生了如何巨大的变化:兴建了现代化的新桥糖厂啦,修筑了黎湛铁路啦,并且,还在云表上架起了雷州青年运河东海河天桥。……这就更加激起了我的思绪。

现在,终于来到了当年李钟珏顿足的地方。我一步一步登上天桥,一步一步接近云表。这桥委实太高了,累得人发晕。心想:要说这是一座天桥,倒不如说是雷州半岛人民高擎三面红旗,用自己的智慧搭成的一座通往共产主义天堂的天梯。当我登上桥身,凭栏四眺的时候,直觉得置身于天际,成了这幅雷州人巧夺天工创造出来的艺术品里的写意人物。你看,东边天脚,那依稀闪亮的地方,一轮红日喷薄欲出,光彩绚烂,似万支金箭,射遍万里苍穹。头顶上云霞变幻无常,伸手可触。再看这周围方圆百里的土地,更是何等壮丽!一块块甘蔗地,被人民公社联在一起,无边无垠,茵绿得使人心醉,仿佛向四边天脚流泻的海色,南风吹来,漾起绸缎般的皱纹。那座赤泥岭呢,是遂溪抗日有名的地方,屹立南隅,好比一位威武的哨兵。再看东边,蔗叶舞动之中,恍惚听得出1947年遂溪人民游击队在这里怒击伪少将司令戴朝恩的枪声。这个万恶的匪徒,两手沾满南路人民的鲜血,他的腐朽的尸体曾经弄脏这块土地,无怪乎那里的甘蔗长得似乎不怎么茂密。突然,一声汽笛长鸣,沿着笛声寻去,只见北边蔗林里升起一簇紫色的云朵,原来是开往黎塘的早班列车,载着半岛风光,去向远方的朋友问好。空气里弥漫着一缕甜味,不消说,这是新桥糖厂又在出糖啦。我蓦地想起,一位朋友曾经问新桥糖厂的工人:“这里土地的颜色为什么这般红?”那位工人答说:“这是我们祖祖辈辈的热血把她染红啦!”一句话,表达了多少人共同的感情。

追思往昔,纵览目前,恍惚间,这天桥仿佛动了起来,径直往云深处飞去。……

(1963年2月19日发表于《羊城晚报》)

雕塑的童话

记得小时候，我特别爱玩泥巴，常常挖回一大堆粘土，或者捏个丑小鸭，或者捏个不倒翁……久而久之，竟然捏出个古怪的癖好，大凡见到个什么雕塑，至少要迷上几天几夜……

一次偶然的机会有，在中国人民革命博物馆里，看见潘鹤先生雕塑的《艰苦岁月》，眼前立时闪过中国工农红军在二万五千里长征路上艰苦跋涉的情景……我又回到了烽火连天的岁月，肩上扛着一杆破枪，让老炊事员拽着胳膊，在漫漫无边的黑夜里，拖着沉重的脚步，一步一步走到黎明。

“走吧，博物馆要关门了。”同伴一再催促。我这才回过神来，恋恋不舍地离去。然而，那个雕塑的红军老战士，借着行军途中片刻小憩，特意为疲惫不堪、抱着一杆破枪，伏在他膝盖上的小战士吹笛子的形象，却久久留在我的心里。

一九八四年春，头一次涉足深圳。从火车站直至市政府大楼，马路上尽是带着黏糊糊黄泥巴的车辙、足迹。我走着走着，不觉走进了市政府大院。冷不防，一头犍牛猛然闯进我的眼帘。我不禁大吃一惊，哦，原来这是一件雕塑。整个造型极具匠心，浑身焕发出摧枯拉朽的力量；瞪着一双虎虎生气的眼睛，勾着头在默默地使劲……不知为什么，我并没有像以往那样，轻易陶醉于雕塑家的鬼斧神工，却蓦然记起个前不久听到的故事——市里有个干部，对塑造这头“开荒牛”很不以为意，忍不住发了点小牢骚：“花这么多钱足够买上百头活生生的耕牛了，非要造一头不会耕田的死牛。让我想上一千零一夜，我也想不通！”市长听了后，气得一连声：“愚昧，愚昧！”差点没把那个干部给撤掉。

愚昧永远产生不了现代文明。难怪市长动那么大的肝火。后来，我又一次来到在市政府大门口，在右侧一片不十分显眼的地方，忽然发现又一尊一直屹立在我心坎上的塑像：《艰苦岁月》。不禁一阵惊喜。奇怪的是，这支队伍忽然变了装束，而且特别庞大，连我自己也居然挤在中间，头顶飒然飘忽着一面铺天盖地的旗帜，上边赫然闪着“改革开放”字样……我不由得愣住了。老半天才恍然大悟：那头《开荒牛》固然并非一头死牛，这尊《艰苦岁月》更

非一尊没有生命力的塑像！二者前呼后应，浑然形成一种特别深长的意味。

好多年了，我一直没有机会见到那位市长。然而，每每打从市政府门前经过，不管多么匆忙，也不管刮风下雨，我总要被那隐隐约约的笛声所牵引，非得跑到那尊《艰苦岁月》塑像跟前，忘情地逗留片刻。

这天，我在那儿遇上个干部模样的老人和一个大概还在上幼儿园的孩子。不用问，他们是爷孙两个。

“爷爷，你为什么老是带我上这儿来呀？”

“爷爷希望你能跟这棵榕树一样，长得又快又可爱！”

“这棵榕树为什么长得这么快，这么可爱呢？”

“瞧，”老人指了指那尊雕塑的老战士，“这位爷爷的笛子有多神奇！”

“这有什么神奇呀，怪模怪样的。”

“别看表面不起眼。那里边可藏着许多神奇的故事呢！这位爷爷不住地给那个小哥儿吹呀吹呀，小榕树在旁边听着听着，便一个劲儿往上长呀长呀……”

“噢，这支笛子真有这么神奇？”

“唔”老人断然地点了点头。

小孙子半信半疑地将耳朵贴到雕塑的笛子上，认认真真地听了好一会儿：“爷爷，我怎么没听见笛子里有什么神奇的故事呀？”

“你的耳朵还没有长灵性呢，孩子。”老人意味深长地说：“你想要听到这位爷爷用笛子吹出来的故事，就得快点儿长大啊！”

“我什么时候才能长大呢？”

“呵呵，这可要看你的努力！”

“好！”孩子高兴得蹦又跳：“那我们签个合同吧！”

这，太出乎人的意料了！老人好不莫名其妙：“签什么合同？”

“您保证每个星期天都一定带我来这儿，我保证努力长大嘛！”

老人猛地将小孙子举了起来，乐得格格大笑……

我还用得着苦苦思索么？这位老人和他的小孙

子不明明白白告诉了我吗？现实中有童话，童话中有现实，这一点也不奇怪。深圳特区不就是个童话？发生在二十世纪末的童话！我正要上前向老人讨教些什么，他却带着小孙子走了。

望着爷孙俩渐渐远去的背影，我猛然傻乎乎地问身边那尊塑像：

这位老人是谁呢？

（1997年发表于《深圳特区报》）

张志诚作品选

春日游螺岗岭

一点轻寒带雨花，螺岗满岭灿如霞。寻幽喜访仙人迹，揽胜欣临古月崖。化石千年形尚美，义牛今日色尤华。登高恐作青云客，故不弯腰往上爬。

一九九〇年三月

（注：螺岗岭是遂溪县古代著名的风景区，山上有仙人洞和古月崖。在古月崖左侧，有一对酷似人形的化石，若敲击之，则分别发出“丁冬”之声，故又称之为“丁冬石”。旁有一牛形化石。这对人形化石和牛形化石有一段辛酸的传说，直传至今。）

沁园春·春满雷州

日丽风和，喜鹊啾啾，春满雷州。看平原百里，田畴绿遍；纵横水网，汨汨奔流。市镇山村，车来人往，滚滚春潮汇陌头。奔腾急，听雄鸡报晓，忙煞黄牛。

寒冬不驻雷州，却只见四时花木稠。喜柑橙遍野，菠萝满地；蕉林滴翠，蔗海波浮。半岛风光，山清水秀，饮誉南疆任骋游。期来日，更宏图大展，再上层楼。

一九八九年五月

廖华强作品选

晨行三峡

晨行三峡湍急流，

更遇浓雾锁江洲。
两岸猿啼未绝耳，
朝辞神女见飞鸥。

游梅山偶得

作客圣山观云飞，
步下松涛如隐雷。
露湿草堂不觉冷，
只缘身裹百岭梅。

叶植盛作品选

沁园春

游湖光岩次韵奉和戴明光诗翁《湖光岩赋》

天厚南疆，将好湖山，遣落此邦！有白牛仙姬，远传胜迹；神龟龙鲤，新显灵光。曲槛通幽，茂林蕴碧，岩壁森严护佛堂。登高处，任驰怀骋目，开放心窗。

凭栏意飞气扬，要蘸翠铺云赋雅章。借一湖风月，寄吾怀抱；半山松竹，留梦仙乡。望海楼高，观波台渺，啸傲烟霞睨碧苍。斜阳外，看湖光斗彩，争献辉煌。

蔡铭作品选

那荒野上的山捻树

在雷州半岛的红土地上，满山遍野长满了山捻树（学名叫桃金娘，别名：山捻、山稔，雷州话叫山尼树）。山捻树属于矮小常绿灌木，热带植物，较耐旱，生于红黄壤土丘陵上、两广地区极为常见。它是谷雨后才打蕾，立夏后开满了令人陶醉的粉红色花朵，果实一般在每年七至九月成熟。

摘山捻果成为我们上山下乡知青的一大乐趣。想当年，山捻果成熟的季节，在劳动之余，队里的知青和孩子们结伴到野外摘山捻，还在荒野上追逐嬉戏，引吭高歌，尽情玩乐。个个都很嘴馋，摘下的山捻就迫不及待地往嘴里塞，吃得满嘴巴都是暗

红色，吃不完，还装进口袋，带回去给队友分享。

岁月流逝，与日俱增的却是对山捻树的感情。记得我读小学三年级那年，父亲带着我到野外摘山捻时说过，这山捻树呵，不管环境多么恶劣，它都能生存，越是瘦瘠的荒野，山捻树的生命力越旺盛。它虽然矮小，但不自卑！父亲的话语时而在我的耳边回响……

记忆里的山捻花，瘦瘦的、小小的，淡雅的花瓣像穷人家的孩子纯真羞怯的笑；结着一粒一粒的果实，摇曳在萧瑟的秋风中。深紫色的果肉，干涩中浸透着甘甜。山捻树给我的知青生活留下了深深的印记，想起那满山遍野的山捻花，就想起戴着红卫兵袖章的“老三届”，想起我们的知青岁月。山捻花，始终绽放在青春幻想中的每一个知青梦里。

1968年11月，我们遂溪知青200多人落户在前进农场接受“再教育”。那个年代，动员知青“扎根农场干革命”的口号响彻云霄，激情满怀的知青们悄悄地谈起恋爱来，我们队的一名女知青和队里一名部队退伍青年在相爱着，当时，各自都是住集体宿舍，劳动之余的夜晚，他俩只好到野外的山捻树旁甜言蜜语，百般爱怜……他俩是我们农场第一对“扎根干革命”的青年。在山捻果子成熟的季节他们的女儿出世了，他们用实际行动为扎根农场干革命作出了表率。后来，政府有政策，知青陆续回城，这时，他们已经是两个孩子的父母，他们真的把根扎在农场，一直到退休后才搬回丈夫的农村老家居住。他俩虽然年纪已大，但务农本色不变，回乡后又开垦邻居的丢荒田，耕耘不断。2008年11月，我们那梭队知青聚会在县城，那位女知青如约和我们相会，她开口先说：“接到通知，我把田里的稻谷收割完，打理好农务才放心地来呀！”听完她这番话，看到她花白的头发、粗糙的双手和布满皱纹的脸庞，我感到一阵阵的心酸，一时找不到合适的词语与她对话，我牛头不对马嘴的说：“你还好？”这时，我又想起了那荒野上的山捻花……它毫不起眼，不管你在不在意，到季节了，就会争相开放，风吹雨打，从不退化。

在海南岛通什农场里，有一对知青尚未小学毕业就前往落户，属于另类知青。他俩都是“黑五类”子女，在农场结婚并生了一个男孩。上世纪八十年

代初，眼看绝大部分知青已经离开农场，他俩才以病退为由回城。但苦于文化低、年纪大又无一技之长，两人只好干些临时短工，但他们从来不与别人攀比，总是用“前世注定，认命也罢”来为自己解脱。这或许是他们在农场得到意志和毅力的磨练，折射出顶天立地的精神支柱，支撑着他们顽强地跋涉在人生的斜坡上……那矮小挺拔的山捻树何尝又不是这样呢？

在那个年代，有的知青在农场成家立业，生儿育女；有的当上基层干部带领职工战天斗地；有的当上了教师、医生、技术骨干，在农场各个岗位上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知青人生的风雨兼程，知青生活的艰苦跋涉。然而，我们没有悲观失望，没有自暴自弃，更没有被痛苦扼杀了自己生龙活虎的灵魂。我们直面人生正视困难负重奋进；我们热爱生活憧憬美好，从生活中学会生活，从生活中寻找乐趣。我们经常以歌为伴，唱起《听妈妈讲那过去的故事》让自己仿佛回到那无忧无虑的童年时代，哼着《马儿啊，你慢些走》又增添了我们在四方的豪迈；一曲《我的祖国》，抒发我们对祖国无限热爱的情怀……。几曲唱完，大家都沉浸在幸福的遐想之中，暂时忘却了辛苦与疲劳。知青经历是艰苦的。但苦中有乐，苦中有甜。正如一名知青队友所说：“8年农场生活带给我快乐、心酸，快乐居多。农场生活给我锻炼最大的是学会刻苦、有坚韧的毅力去战胜生活的坎坎坷坷。我还是要感谢农场生活”。另外一位队友也有同样的感受：“我最好的青春都献给了农场。农场生活让我学会了忍受，学会了对生活的态度和办事的责任心。我经常用这段经历来教育我的小孩。”45年过去了，这就是我们知青的心声，这就是知青的情结。

我们作为知青这一代人，对命运不公所表现出的宽容和淡定，对生活的自信和热爱，对未来的执着和达观，都让人感受到积极的人生态度和经过磨难锻造出来的高尚品格，或许这就是我所思考的知青精神。

我想，当年的知青们就像那荒野上的山捻树，山捻树呵，不管风吹雨打，不管严寒霜冻，不管红土黄泥，不管泛涝干旱，山捻树都能生存，越是贫瘠的土地，山捻树的生命力越旺盛。我好像又看到

一幅美丽的画卷：一群乡村、农场的小孩，走在长满山捻树的荒野上，把紫红的山捻果装满了全身的口袋。

知青的梦，思念的梦，红土地的山捻花开了又开，紫红色的山捻果摘了又熟，让我品尝在梦中。当山捻花开花落的季节，乡村、农场的孩子们，你们还在守望着那一片片山捻树吗？甘甜的山捻果，思念的季节，陌生而又熟悉的城市，让我心中的山捻树时而沉浸在幸福的记忆之中，常绿的山捻树，顽强的生命之树，它会一代一代地生存下去。它所释放出来的正能量会孕育着美丽的山捻花和甘甜的山捻果。

电话把我的思绪拉回到现实中，是农场的老支书打来电话，他说，在纪念知青上山下乡45周年活动日那天没看到我回家看看，很想念呢。听到老支书那熟悉的声音，我早已泪流满面。然而，我的心中却绽开着像山捻花那样美丽的思念之花……让山捻花开遍思念上山下乡知青们的心里吧！

山捻树，我爱你。

（为纪念毛主席语录“知识青年到农村去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很有必要……”发表45周年而作）

洪三川作品选

长江之思 三峡拾遗

倾斜的山体，有一半探入水中，完善了待发的姿势。

高昂的身躯，光辉着历史的轨迹，突兀成华夏的雄风；

峭壁被风雨的刀斧削砍之后，给我推出无尽的联想；

古老的图腾生长着善性和野性，涵盖天地万物，尽是鬼斧神工。

我随滚滚长流，一路情思涌荡，一路心潮流淌，品味着一路的清香。

千年江涛，为我推出不尽的视觉怡神。

岁月陪伴着涛声，涛声震撼着岁月。宛转的峡谷是神州的脉管，滔滔的江水乃成神州的血液啊！

血液在沸腾！亿万年的勃发，亿万年的震撼，亘古不息。永远地支撑着生命的朝阳，支撑着华夏的时代劲歌。

看见吗？晨雾，氤氲在白帝的眉宇，水势，急湍在白帝的脚下，我站在巨浪的端峰，仰望金汤浇铸的“门户”，是如何站成铁骨铮铮的硬汉；我踏着激流，漂转在九曲十八弯，想象叩动江海的“号子”，是怎样沿着自己千年的脚印，引领船只不屑地闯过无数的暗礁、急流，向浓绿的坦途开进！

我望见神女俯瞰滔滔江流，千载怡然，为何如此专注？风起时，船扬金波；雨来时，万里风正；她见证着刀光剑影，恶浪排空，要不，何需如此永恒的呵守？

绝壁下，又有九龙入水，似鏖战得胜而归，其英姿，尽添江山之雄，尽显神州的威猛和华夏的浩浩之气！亿万年来，虽然历经兵荒战乱，山洪冲刷，依旧清晰沉稳，形象威猛。

三峡，亿万年的热烈，亿万年的激情，奏响了多少豪杰的壮歌。

三峡啊！你的慧根就是灵性的奔流，多少个时光轮回，都在积蓄着涌动的韧劲，都在孕育着不绝的回响，回响着不息的强音。

洪三河作品选

念奴娇·黄学增

甲午年六月，笔者参观广东四大农民领袖之一黄学增烈士故居，深受其追求真理、坚贞不屈、舍生取义的革命大无畏精神所感动。故谨填此词，以深切缅怀之。

生逢乱世，忍看山河碎，萌家国恨。

立志救民于水火，拯社稷于濒危。

发奋求学，铸成信念，碧血浇农运。

南方潮涌，奏民革之神韵。

粤地星火燎原，硝烟四起，革命朝前奔。

临危赴西江暴动，赤胆忠诚心一寸。

转战琼崖，叛徒告密，取义怀国殉。

忠贞绝唱，英魂永绵亘。

洪江作品选

一只白鸟斜向血色的黄昏

一只白鸟斜向血色的黄昏
一只白鸟以此形式将一生的高度交还给天空
它每扇一下翅膀都让我的心情充满变数
它每啼一声都让我增加想哭的理由

时值秋天，多美好的季节
田野的正面充满金色的喜庆
侧面，一个人在收获田园大片希望的同时
贪婪地收获头顶那片纯洁的天空
而天空所有蔚蓝和高远都是鸟飞出来的
秋天也是鸟飞出来的，包括金黄部分

这只不善张扬的白鸟
飞过我们的家园，彬彬有礼
亲切地叫唤两声，与我们打招呼
而这两声竟让一个人的良心泯灭了
它滴血的叫声覆盖失落的巨响
一股苦涩的味道纠缠着不归的黄昏

我与这只白鸟相遇，无形中
触到童年那阵剧痛
远处的夕阳还像往日一样无限好
对于这只白鸟
黄昏与晚林却渐渐走进了童话世界

秋天里，旷野大面积都是喜悦的
但也可以触摸到小小的忧伤……

林益炳作品选

九牧传芳 生态卜巢

卜巢村位于遂溪县建新镇，北距遂溪县城 28 公里，东至湛江市区 30 公里。这里山清水秀、风光旖

旎、民风淳朴、文化底蕴深厚，是一个历史悠久的原生态古村。

据村中族谱记载，始祖林景元由闽入琼，官琼州路同知，南宋年间择福地卜巢安家落户、繁衍生息。村中的宗祠坐北向南、傍水而建，大门两侧，石鼓对峙，上方悬挂“林氏宗祠”匾额。走进门楼，刻有“状元及第”、“九牧连枝”等文字的牌匾记载着昔日的荣耀。门楼后为庭院，中设甬道直通正厅。正厅大门悬挂一副樟木阳雕对联“举莆田官琼州择湛川住卜巢创始如斯允矣貽谋燕翼，铎庆远教开建治武昌贤雷志继承若是勛哉丕振家声”，横额为“地灵人杰”。莆田九牧林，历史上人文齐楚、科甲联芳，“唐代兄弟九刺史，宋朝父子十知州”的千古佳话传颂至今。宗祠布局层次分明、严谨对称，厅堂轩昂，庭院明敞，既体现了我国古代建筑的传统风貌，又具有独特的岭南建筑艺术风格。

悠久的历史积淀了弥足珍贵的林氏人文景观。口耳相传的“清朝粤西唯一状元林召棠到卜巢谒祠”轶事，激励着一代又一代的学子勤奋好学、知书达理、淡泊致远。除宗祠外，村中还保留有“状元及第”和“道光皇帝圣旨”牌匾、古民居、古炮楼、古渡口、古八角井、汉蒙文字古墓、蒸祭田记石刻、卜巢烽火台、卜巢山抗日中队旧址等。卜巢古民居建筑群集雕刻、绘画、图案、书法等艺术手法于一体，工艺精湛，寓意丰富，具有较高的艺术欣赏价值。

村庄依山傍水，自然生态保持完好。村前的海湾宛如玉带缠腰，流入东南方向的通明海。由卜巢古渡口追溯而上 3 公里，源头便是火山爆发形成的流滩风景区。海湾两岸湿地长满了郁郁葱葱的红树林，成群结队的白鹭在海割米（红米）田上踮踮起舞，金灿灿的蚩蜞吐出五彩斑斓的泡泡。摇橹声已随风而去，古渡口的两岸架起了桥梁。在桥上漫步，清新的空气扑鼻而来，“天然氧吧”让你融入大自然而流连忘返。

卜巢原生态古村是一朵“藏在深闺人未知”的奇葩，旅游资源丰富，期待着眼光独到的投资者前来开发。同时，热情好客的村民随时欢迎你的光临，领略人与自然和谐共处的风景画。

（注：作者系林景元二十四世裔孙）

便民服务

遂溪县城乡居民 社会养老保险政策解答

1. 什么是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

答：简称“城乡居保”，将原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两种制度合并为一，采取个人缴费、集体补助、政府补贴和社会捐助相结合的社会养老保险制度。

2. 哪些人可以参加城乡居保？

答：年满16周岁（不含在校学生），具有遂溪县户籍，不符合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条件的农村居民和城镇非从业居民，可在户籍地自愿参加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

3. 我县城乡居保有哪一些缴费标准？

答：城乡居保的缴费标准设为每年120元、240元、360元、480元、600元、960元、1200元、1800元、2400元、3600元十个档次，自2013年11月1日起实施。原“新农保”和“城居保”缴费标准过渡到2013年12月31日止，参保人可在2013年内自愿选择旧标准或者新标准缴费，自2014年1月1日起，按新标准缴费。参保人可以自主选择其中一个档次缴费，在一个自然年度内，参保人只能选择一种缴费标准。

4. 缴费档次与将来养老待遇有关系吗？

答：有直接关系。城乡居保个人缴费和政府缴费补贴金额全部进入个人账户，多缴多得。

5. 政府对城乡居保有哪一些的资金扶持？

答：（1）基础养老金补贴，政府出资每人每月65元。

（2）个人缴费补贴。政府对参保人缴费给予每人每年30元补贴。

（3）持有县级以上残联部门发放的第二代《中

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中残疾等级为一级、二级的重度残疾人，由县财政按最低缴费档次为其代缴养老保险。

6. 如何参保和缴费？

答：城乡居民以户为单位，携带户口簿、身份证到村（居）委会填表审查后，到镇劳动保障事务所认证盖章，再到所在地的邮政储蓄银行录入并开户缴费或现金缴费。

7. 哪些人不用缴费？

答：原新农保和城居保实施时，已年满60周岁且未享受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待遇以及国家规定的其他养老待遇的，不用缴费，可按月领取基础养老金。

8. 缴费多少年才可享受养老金？

答：参加原新农保或城居保的参保人，按原制度规定年限缴费的，年满60周岁后，可按月领取养老金；参保人缴费累计达到15年，年满60周岁的，可申请按月领取养老金；参保人年满60周岁但累计缴费年限没达到规定缴费年限的，可逐年缴费至65周岁，仍未达到规定缴费年限的，可一次性补缴养老保险费，然后申请按月领取养老金。

9. 如何计算养老金？

答：养老金由基础养老金和个人账户养老金两部分组成。

（1）基础养老金月标准65元。

（2）个人账户养老金 = 城乡居民申领养老金时个人账户储存除以计发月数。如：参保人年满60周岁，以每年3600元档次参保、年限15年，每年的养老金为： $[(65 + (3600 \times 15 + 30 \times 15)) \div 139] \times 12 = 5481$ 元（未计利息）。

10. 个人账户基金已全部发完，但本人还健在，养老金还会继续发放吗？

答：按原来的标准继续发放，直至终老。

11. 参保人亡故的，个人账户资金如何处理？

答：参保人在参保或领取待遇期间死亡的，除

政府补贴资金本息外，个人账户储存额或余额一次性退还给其法定继承人或遗嘱继承人和遗赠人；无法定继承人或遗嘱继承人和遗赠人的，其个人账户储存额全部转入“遂溪县城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财政专户”。

12. 退伍军人回乡参保有何政策？

答：原新农保和城居保实施时，退伍军人回乡后参保，如果其服役期间未参加军人养老保险的，其军龄视同参保年限；若服役期间参加了军人养老保险的，其参保年限合并计算，保费转入城乡居保个人账户，并按城乡居保规定继续缴费。

13. 被征地农民的养老保险如何处理？

答：按粤府办〔2010〕41号文规定，凡是2010年7月1日后征用土地的，被征地农民均要计提养老保险金，根据被征地面积计算出保障人数和社保费。被征地农民每人每月的基础养老金为120元，个人账户养老金按原新农保办法计算。

14. 申领待遇需提交哪些材料？

答：一是带齐三项证件：本人户口簿及首页和本人页复印件1份、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1份、本人在邮政储蓄银行网点开设的养老金存折及首页复印件1份。

二是填妥《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待遇领取申请表》，注意填齐家庭成员、联系电话等信息。

遂溪县社会保障卡知识问答

1. 社保卡的发放对象有哪些？

对象是遂溪县户籍人员；在遂溪县参加社会保险的非遂溪户籍人员。

2. 有哪几家银行可以办理社保卡？

办理社保卡的银行有：建设银行遂溪县支行、邮政储蓄银行遂溪县支行、工商银行遂溪县支行、农业银行遂溪县支行。

3. 申领社保卡需要提供照片吗？

具有第二代身份证的本地户籍居民办理社保卡时不需提供相片。没有第二代身份证的，可到签约相馆（与社保卡相片采集系统对接的相馆）照相，

凭相馆提供的照相回执申请办理；个人也可以按湛江市人社局门户网站公布社保卡的相片技术标准，自行拍摄并提供相片电子文件。

4. 社保卡采取什么样的方式申领？有时间限制吗？

目前职工、居民社保卡均采用批量发卡及零星发卡（个人申请办理）的方式。职工批量发卡主要由所在参保单位统一办理。城乡居民批量发卡主要由所在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所办理。城乡居民批量办卡截止时间为2013年12月31日，零星办卡没有时间限制。

5. 社保卡总体规划有什么功能？近期遂溪县社保卡的主要应用规划有哪些？

按照国家、省、市的规划，社保卡的应用有：在医院挂号、住院、结算；在定点医疗机构、定点药店购药；社保相关待遇发放；同时可作为普通银联借记卡使用，具有现金存取、转账、消费、理财等金融功能，适用于国内所有贴有银联标识的ATM机或POS机。

遂溪县社保卡目前已实现原医保IC卡的功能，下一步的应用规划包括：1. 凭社保卡住院；2. 在试点医院凭社保卡在医院挂号、结算，实现诊疗一卡通；3. 社保相关待遇通过社保卡发放。

6. 社保卡如何激活启用？

由持卡人本人带上身份证、社保卡，到社保卡对应的合作银行就近网点办理激活手续，并设置账户密码。参保职工领取社保卡后应尽快到银行网点激活，激活后医保个人账户待遇方可划拨到社保卡相应账户。未激活前，参保个人账户待遇继续划拨到旧医保IC卡。

7. 领取并激活社保卡后，原医保IC卡还能继续使用吗？

原医保IC卡可以继续使用至余额用完为止。

8. 办理社保卡是否收费？

首次发卡免收工本费。日后因办理挂失、损坏、变更卡面信息等业务需要补卡、换卡的，按物价部门批准的标准收取工本费。

9. 社保卡账号收取年费吗？

社保卡免收卡年费和小额账户管理费。

10. 社保卡医保账户里的钱是否可以取出？

不能取出。社保卡医保个人账户和金融账户是两个独立账户，资金不能互转。医保个人账户为医保资金专用账户，账户内资金只能用于医疗费用结算。

11. 社保卡可以申办多张吗？

不可以，社保卡具有唯一性，一人只能持有一张。

12. 社保卡使用过程中如有问题，应到哪些部门咨询了解？

在办理或使用过程中有疑问的，可拨打全市社保卡服务热线电话 12333 咨询，也可以到各级人社部门、社保经办机构、合作银行任一网点咨询或投诉。同时持卡人应提防有关社保卡的短信、电话诈骗，若收到类似提示社保卡使用出现问题的诈骗信息、电话，请尽快和人社部门联系处理。

公证办证服务指南

什么是公证？

公证是公证机构根据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申请，依照法定程序对民事法律行为、有法律意义的事实和文书的真实性、合法性予以证明的活动。

公证的业务范围

根据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申请，公

证机构办理下列公证事项：（一）合同；（二）继承；（三）委托、声明、赠与、遗嘱；（四）财产分割；（五）招标投标、拍卖；（六）婚姻状况、亲属关系、收养关系；（七）出生、生存、死亡、身份、经历、学历、学位、职务、职称、有无违法犯罪记录；（八）公司章程；（九）保全证据；（十）文书上的签名、印鉴、日期，文书的副本、影印本与原本相符；（十一）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自愿申请办理的其他公证事项。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公证的事项，有关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应当向公证机构申请办理公证。

根据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申请，公证机构可以办理下列事务：（一）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由公证机构登记的事务；（二）提存；（三）保管遗嘱、遗产或者其他与公证事项有关的财产、物品、文书；（四）代写与公证事项有关的法律事务文书；（五）提供公证法律咨询。

遂溪县公证处办证地址：遂溪县遂城镇中山路 171 号县司法局一楼办公联系电话：0759-7791378 7791379

遂溪县房产管理局办事指南

服务电话：7744272

国有土地上的房屋所有权初始登记

法律依据	1.《物权法》 2.《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3.《城市房屋权属登记管理办法》 4.《广东省城镇房地产权登记条例》 5.《房屋登记办法》 6.《房地产登记技术规程》			
申请材料表	序号	申请材料名称	要求	备注
	1	登记申请书	原件	—
	2	申请人（代理人）身份证明	原件和经比对的复印件	—
	3	建设用地使用权证明	原件和经比对的复印件	—
	4	建设工程符合规划的证明	原件或经确认的复印件	—
	5	建设工程施工证明	原件或经确认的复印件	建筑工程投资额或建筑面积在法定限额以内的，或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不提交
	6	房屋已竣工的证明	原件或经确认的复印件	—
	7	房屋测绘报告	原件或经确认的复印件	—
	8	房屋地址证明	原件或经确认的复印件	—
	9	批准文件	原件或经确认的复印件	经济适用住房、单位集资合作建房、廉租房、公共租赁房等
	10	合作（联建）协议和产权分割清单	原件	合作修建（联建）建筑工程
	11	规划部门确认业主共有房屋的证明或建筑物区分所有权人的书面约定	规划部门确认业主共有房屋的证明为原件或经确认的复印件，建筑物区分所有权人的书面约定为原件	建设单位申请业主共有的房屋所有权初始登记
	12	人民防空报建表	原件	县城 2003 年（含）以后建房须提交
13	白蚁防治合同	原件	—	
申请程序	申请→受理→初审→复审→审批登簿→缮证→收费→发证→归档			
办理时限	法定：30 个工作日 承诺：20 个工作日			
收费依据	湛价〔2002〕108 号；粤价〔1998〕548 号；遂价〔2011〕14 号；发改价格〔2008〕924 号；粤价〔2008〕169 号			
收费标准	档案整理费：25 元 / 宗 测绘费：50 平方米以下 80 元 / 宗，50 平方米以上至 100 平方米以下 120 元 / 宗，100 平方米以上每超 100 平方米不足 100 平方米按劳取酬每宗加收 40 元 产权登记代理服务费：180 元 / 宗 产权验后代理服务费：70 元 / 宗 房屋登记费：住宅 80 元 / 宗，非住宅 550 元 / 宗			

集体土地上的房屋所有权初始登记

法律依据	1.《物权法》 2.《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3.《城市房屋权属登记管理办法》 4.《广东省城镇房地产权登记条例》 5.《房屋登记办法》 6.《房地产登记技术规程》			
申请材料表	序号	申请材料名称	要求	备注
	1	登记申请书	原件	—
	2	申请人（代理人）身份证明	原件和经比对的复印件	—
	3	宅基地使用权证明	原件和经比对的复印件	村民申请房屋所有权初始登记
	4	集体所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证明	原件和经比对的复印件	集体经济组织和乡镇（村）企业申请房屋所有权初始登记
	5	房屋符合城乡规划的证明	原件或经确认的复印件	—
	6	建设工程施工证明	原件或经确认的复印件	建筑工程投资额或建筑面积在法定限额以内的，或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不提交
	7	房屋已竣工的证明	原件或经确认的复印件	—
	8	房屋测绘报告或村民住房平面图	原件或经确认的复印件	—
	9	房屋地址证明	原件或经确认的复印件	—
	10	申请人属于房屋所在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的证明	原件或经确认的复印件	村民申请房屋所有权初始登记
	11	经村民会议同意或由村民会议授权经村民代表会议同意的证明	原件或经确认的复印件	集体经济组织申请房屋所有权初始登记
	12	合作（联建）协议和产权分割清单	原件	合作修建（联建）建筑工程
	13	人民防空报建表	原件	县城 2003 年（含）以后建房须提交
14	白蚁防治合同	原件	—	
申请程序	申请→受理→初审→公告→复审→审批登簿→缮证→收费→发证→归档			
办理时限	法定：60 个工作日 承诺：40 个工作日			
收费依据	湛价〔2002〕108 号；粤价〔1998〕548 号；遂价〔2011〕14 号；发改价格〔2008〕924 号；粤价〔2008〕169 号			
收费标准	档案整理费：25 元/宗 测绘费：50 平方米以下 80 元/宗，50 平方米以上至 100 平方米以下 120 元/宗，100 平方米以上每超 100 平方米不足 100 平方米按劳取酬每宗加收 40 元 产权登记代理服务费：180 元/宗 产权验后代理服务费：70 元/宗 证费：10 元/本			

房屋所有权变更登记

法律依据	1.《物权法》 2.《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3.《城市房屋权属登记管理办法》 4.《广东省城镇房地产权登记条例》 5.《房屋登记办法》 6.《房地产登记技术规程》			
申请材料表	序号	申请材料名称	要求	备注
	1	登记申请书	原件	—
	2	申请人(代理人)身份证明	原件和经比对的复印件	—
	3	房屋所有权证书(房地产权证书)	原件	—
	4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明、竣工验收证明和房屋测绘报告	原件或经确认的复印件	房屋改、扩建
	5	变更证明	原件或经确认的复印件	房屋所有权人姓名(名称),房屋地址、用途等变更
	6	房屋分割、合并的证明;房屋地址证明	原件	同一所有权人分割、合并房屋;地址发生变动的,需提交重新确认的房屋地址证明
	7	国有土地使用权证明	原件和经比对的复印件	集体土地依法转为国有土地
8	生效法律文书	原件或经确认的复印件	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确认房屋所有权变更	
申请程序	申请→受理→查档→初审→审批登簿→缮证→收费→发证→归档			
办理时限	法定:30个工作日 承诺:20个工作日			
收费依据	湛价商字〔1995〕26号;湛价〔2002〕108号;遂价〔2011〕14号;发改价格〔2008〕924号;粤价〔2008〕169号			
收费标准	利用档案服务费:50平方以内50元/宗,80平方以内65元/宗,100平方以内80元/宗,101至300部分加收100元/宗,301至500部分加收80元/宗,501以上部分每增加50平方米加收10元/宗 档案整理费:25元/宗 产权登记代理服务费:80元/宗 产权验后代理服务费:自建房屋、别墅类70元/宗,其他类房屋50元/宗 房屋登记费:住宅80元/宗,非住宅550元/宗 证费:10元/本			

国有土地上的房屋所有权转移登记

法律 依据	1.《物权法》 2.《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3.《城市房屋权属登记管理办法》 4.《广东省城镇房地产权登记条例》 5.《房屋登记办法》 6.《房地产登记技术规程》			
申请材料表	序号	申请材料名称	要求	备注
	1	登记申请书	原件	—
	2	申请人(代理人)身份证明	原件和经比对的复印件	—
	3	房屋所有权证书(房地产权证书)	原件	—
	4	契税完税或减(免)税凭证	原件	不属于契税征税范畴的房屋,不提交
	5	买卖合同; 买卖审批表	原件	买卖经济适用住房、单位集资合作建房、房改房等政策性住房,需提交准予买卖审批表
	6	互换合同	原件	互换,同时提交免税证明
	7	征收决定和征收补偿协议	征收决定为原件和经比对的复印件,征收补偿协议为原件	《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实施之前的拆迁项目,提交拆迁许可证和拆迁安置协议
	8	赠与公证	原件	赠与,同时提交免税证明
	9	遗赠公证书和接受遗赠公证书	原件或经确认的复印件	遗赠
	10	继承权公证书	原件或经确认的复印件	继承,同时提交免税证明
	11	房屋分割、合并协议; 房屋地址证明	原件	房屋分割、合并;地址发生变动的,需提交经重新确认的房屋地址证明
	12	约定协议; 婚姻关系证明	原件	将共有的房屋约定为单独所有、将单独所有的房屋约定为共有或按份共有份额转移;申请人属于夫妻关系的,需提交婚姻关系证明,同时提交免税证明
	13	作价入股的协议	原件	以房屋作价入股
	14	合并(兼并)、分立的证明和房屋所有权转移的证明;主体资格灭失证明	合并(兼并)、分立的证明为原件和经比对的复印件,房屋所有权转移证明为原件	法人或其他组织合并(兼并)、分立;法人或其他组织丧失主体资格的,需提交主体资格灭失证明
	15	所有权人被撤销的证明和房屋所有权转移的证明	所有权人被撤销的证明原件和经比对的复印件,房屋所有权转移的证明原件	所有权人被撤销
	16	划拨、移交的证明和房屋所有权转移的证明	划拨、移交的证明为原件和经比对的复印件,房屋所有权转移的证明为原件	划拨、移交房屋
	17	拍卖成交确认书	原件	拍卖
	18	企业清算的证明和房屋所有权转移的证明	企业清算的证明为原件和经比对的复印件,房屋所有权转移的证明为原件	企业因破产而清算的,提交人民法院宣告企业破产的生效法律文书;企业因解散而清算的,提交股东(大)会决议(职工大会或职代会决议)和能够证明房屋所有权转移的清算方案(清算报告)或转让协议、证明
19	生效法律文书	原件或经确认的复印件	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确认房屋所有权转移	

续上表

申请材料表	20	预告登记证明	原件	已办理预购商品房预告登记或房屋所有权转移预告登记
	21	抵押权人（预告登记权利人）同意转让房屋的证明、他项权证（预告登记证明）及抵押权人（预告登记权利人）身份证明	抵押权人（预告登记权利人）同意转让房屋的证明为原件，他项权证（预告登记证明）及抵押权人（预告登记权利人）身份证明为原件和经比对的复印件	转让房屋设有抵押权或预告商品房抵押权预告登记、抵押权预告登记的房屋所有权
申请程序	申请→受理→查档→初审→审批登簿→缮证→收费→发证→归档			
办理时限	法定：30 个工作日 承诺：20 个工作日			
收费依据	湛价商字〔1995〕26 号；湛价〔2002〕108 号；粤价〔1998〕548 号；计价格〔1995〕第 971 号；粤价〔1995〕362 号；粤价〔2002〕108 号；遂价〔2011〕14 号；发改价格〔2008〕924 号；粤价〔2008〕169 号			
收费标准	利用档案服务费：50 平方以内 50 元/宗，80 平方以内 65 元/宗，100 平方以内 80 元/宗，101 至 300 部分加收 100 元/宗，301 至 500 部分加收 80 元/宗，501 以上部分每增加 50 平方米加收 10 元/宗 档案整理费：25 元/宗 测绘费：50 平方米以下 80 元/宗，50 平方米以上至 100 平方米以下 120 元/宗，100 平方米以上每超 100 平方米不足 100 平方米按劳取酬每宗加收 40 元 房屋买卖代理收费：成交价格总额 0.5%—2.5% 交易手续费：存量房 6 元/平方米 产权登记代理服务费：80 元/宗 产权验后代理服务费：自建房屋、别墅类 70 元/宗，其他类房屋 50 元/宗 房屋登记费：住宅 80 元/宗，非住宅 550 元/宗 证费：10 元/本			

房屋所有权注销登记

法律依据	1.《物权法》 2.《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3.《城市房屋权属登记管理办法》 4.《广东省城镇房地产权登记条例》 5.《房屋登记办法》 6.《房地产登记技术规程》			
申请材料表	序号	申请材料名称	要求	备注
	1	登记申请书	原件	—
	2	申请人（代理人）身份证明	原件和经比对的复印件	—
	3	房屋所有权证书（房地产权证书）	原件	—
	4	征收决定	征收决定为原件和经比对的复印件	—
5	放弃所有权的承诺书；他项权利人（预告登记权利人）书面同意证明	原件	放弃所有权；被放弃的房屋上存在他项权（预告登记）的，需提交他项权利人（预告登记权利人）的书面同意证明	
申请程序	申请→受理→查档→初审→审批登簿→归档			
办理时限	法定：30 个工作日 承诺：20 个工作日			
收费依据				
收费标准				

一般抵押权设立登记

法律依据	1.《物权法》 2.《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3.《城市房地产抵押管理办法》 4.《担保法》 5.《房屋登记办法》 6.《房地产登记技术规程》			
申请材料表	序号	申请材料名称	要求	备注
	1	登记申请书	原件	—
	2	申请人(代理人)身份证明	原件和经比对的复印件	—
	3	房地产权证、房地产共有权证等	原件	—
	4	集体所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证明	原件	乡镇、村企业以厂房等建筑物设定抵押权
	5	主债权合同	原件	—
	6	抵押合同	原件	—
	7	预告登记证明	原件	已办理预购商品房抵押权预告登记或者抵押权预告登记转抵押权登记
8	其他必要材料		—	
申请程序	申请→受理→初审→审核登簿→缮证→计费→收费→发证			
办理时限	法定: 10 个工作日 承诺: 7 个工作日			
收费依据	湛价商字〔1995〕26号; 湛价〔2002〕108号; 遂价〔2011〕14号; 发改价格〔2008〕924号; 粤价〔2008〕169号; 粤价〔2002〕108号			
收费标准	利用档案服务费: 50平方以内 50元/宗, 80平方以内 65元/宗, 100平方以内 80元/宗, 101至300部分加收 100元/宗, 301至500部分加收 80元/宗, 501以上部分每增加 50平方米加收 10元/宗 档案整理费: 25元/宗 产权登记代理服务费: 80元/宗 产权验后代理服务费: 自建房屋、别墅类 70元/宗, 其他类房屋 50元/宗 房屋登记费: 住宅 80元/宗, 非住宅 550元/宗 房屋租赁手续费: 80元/套			

最高额抵押权设立登记

法律依据	1.《物权法》 2.《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3.《城市房地产抵押管理办法》 4.《担保法》 5.《房屋登记办法》 6.《房地产登记技术规程》			
申请材料表	序号	申请材料名称	要求	备注
	1	登记申请书	原件	—
	2	申请人(代理人)身份证明	原件和经比对的复印件	—
	3	房地产权证、房地产共有权证等	原件	—
	4	最高额抵押合同	原件	—
	5	主债权合同	原件	—
	6	已存在债权的证明和抵押当事人同意将该债权纳入最高额抵押权担保范围的证明	原件	担保最高额抵押权设立前已存在的债权
7	其他必要材料		—	
申请程序	申请→受理→初审→审核登簿→缮证→计费→收费→发证			
办理时限	法定: 10 个工作日 承诺: 7 个工作日			

续上表

收费依据	湛价商字〔1995〕26号；湛价〔2002〕108号；遂价〔2011〕14号；发改价格〔2008〕924号；粤价〔2008〕169号；粤价〔2002〕108号
收费标准	利用档案服务费：50平方以内50元/宗，80平方以内65元/宗，100平方以内80元/宗，101至300部分加收100元/宗，301至500部分加收80元/宗，501以上部分每增加50平方米加收10元/宗 档案整理费：25元/宗 产权登记代理服务费：80元/宗 产权验后代理服务费：自建房屋、别墅类70元/宗，其他类房屋50元/宗 房屋登记费：住宅80元/宗，非住宅550元/宗 房屋租赁手续费：80元/套

在建工程抵押权设立登记

法律依据	1.《物权法》 2.《城市房地产抵押管理办法》 3.《担保法》 4.《房屋登记办法》 5.《房地产登记技术规程》			
申请材料表	序号	申请材料名称	要求	备注
	1	登记申请书	原件	—
	2	申请人（代理人）身份证明	原件和经比对的复印件	—
	3	建设用地使用权证明或记载土地使用权状况的房地产权证书	原件和经比对的复印件	—
	4	主债权合同	原件	—
	5	抵押合同	原件	—
	6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明	原件和经比对的复印件	—
	7	其他必要材料		—
申请程序	申请→受理→初审→审核登簿→缮证→计费→收费→发证			
办理时限	法定：10个工作日 承诺：7个工作日			
收费依据	湛价商字〔1995〕26号；湛价〔2002〕108号；遂价〔2011〕14号；发改价格〔2008〕924号；粤价〔2008〕169号；粤价〔2002〕108号			
收费标准	利用档案服务费：50平方以内50元/宗，80平方以内65元/宗，100平方以内80元/宗，101至300部分加收100元/宗，301至500部分加收80元/宗，501以上部分每增加50平方米加收10元/宗 档案整理费：25元/宗 产权登记代理服务费：80元/宗 产权验后代理服务费：自建房屋、别墅类70元/宗，其他类房屋50元/宗 房屋登记费：住宅80元/宗，非住宅550元/宗 房屋租赁手续费：80元/套			

抵押权注销登记

法律依据	1.《物权法》 2.《城市房地产抵押管理办法》 3.《担保法》 4.《房屋登记办法》 5.《房地产登记技术规程》			
申请材料表	序号	申请材料名称	要求	备注
	1	登记申请书	原件	—
	2	申请人(代理人)身份证明	原件和经比对的复印件	—
	3	房地产他项权证或登记证明	原件	抵押权和最高额抵押权注销登记,提交房屋他项权证;在建工程抵押权注销登记,提交登记证明
	4	担保的主债权已消灭的证明	原件	主债权已消灭
	5	抵押权人放弃权利声明	原件	抵押权人放弃抵押权
	6	抵押权已实现的证明	原件	抵押权已实现
	7	其他必要材料		—
申请程序	申请→受理→审核登簿→办结			
办理时限	法定:10个工作日 承诺:7个工作日			
收费依据				
收费标准				

在建工程抵押权变更登记

法律依据	1.《物权法》 2.《城市房地产抵押管理办法》 3.《担保法》 4.《房屋登记办法》 5.《房地产登记技术规程》			
申请材料表	序号	申请材料名称	要求	备注
	1	登记申请书	原件	—
	2	申请人(代理人)身份证明	原件和经比对的复印件	—
	3	登记证明	原件	—
	4	变更证明	原件或经确认的复印件	抵押当事人姓名或名称,房屋地址、用途等变更
	5	变更协议;抵押权人(预告登记权利人)的书面同意证明	原件	抵押标的物范围、担保债权数额、债务履行期限、担保范围或抵押顺位变更;影响到其他抵押权人(抵押权预告登记权利人)利益的,需提交其他抵押权人(预告登记权利人)的书面同意证明
	6	其他必要材料		—
申请程序	申请→受理→初审→审核登簿→缮证→计费→收费→发证			
办理时限	法定:10个工作日 承诺:7个工作日			
收费依据				
收费标准				

预购商品房预告登记设立登记

法律依据	1.《物权法》 2.《商品房预售管理办法》 3.《房屋登记办法》 4.《房地产登记技术规程》 5.《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6.《广东省城镇房地产权登记条例》 7.《广东省商品房预售管理条例》			
申请材料表	序号	申请材料名称	要求	备注
	1	登记申请书	原件	—
	2	申请人(代理人)身份证明	原件和经比对的复印件	—
	3	已备案的商品房预售合同	原件	—
	4	预告登记约定协议	原件	—
	5	提交首期发票	原件	—
申请程序	申请→受理→初审→审核登簿→缮证→计费→收费→发证			
办理时限	法定: 10 个工作日 承诺: 7 个工作日			
收费依据	湛价商字〔1995〕26号; 湛价〔2002〕108号; 粤价〔1998〕548号; 遂价〔2011〕14号; 发改价格〔2008〕924号; 粤价〔2008〕169号			
收费标准	利用档案服务费: 50 平方以内 50 元/宗, 80 平方以内 65 元/宗, 100 平方以内 80 元/宗, 101 至 300 部分加收 100 元/宗, 301 至 500 部分加收 80 元/宗, 501 以上部分每增加 50 平方米加收 10 元/宗 档案整理费: 25 元/宗 测绘费: 50 平方米以下 80 元/宗, 50 平方米以上至 100 平方米以下 120 元/宗, 100 平方米以上每超 100 平方米不足 100 平方米按劳取酬每宗加收 40 元 交易手续费: 商品房 3 元/平方米 产权登记代理服务费: 80 元/宗 产权验后代理服务费: 自建房屋、别墅类 70 元/宗, 其他类房屋 50 元/宗 房屋登记费: 住宅 80 元/宗, 非住宅 550 元/宗 证费: 10 元/本			

预购商品房预告登记转移登记

法律依据	1.《物权法》 2.《房屋登记办法》 3.《房地产登记技术规程》 4.《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5.《广东省城镇房地产权登记条例》			
申请材料表	序号	申请材料名称	要求	备注
	1	登记申请书	原件	—
	2	申请人(代理人)身份证明	原件和经比对的复印件	—
	3	预告登记证明	原件	—
	4	继承权公证书	原件或经确认的复印件	继承
	5	遗赠公证书和接受遗赠公证书	原件或经确认的复印件	遗赠
	6	生效法律文书	原件或经确认的复印件	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确认预告登记权利转移
申请程序	申请→受理→计费→收费→并档→初审→审核登簿→缮证→发证			
办理时限	法定: 10 个工作日 承诺: 7 个工作日			
收费依据	湛价商字〔1995〕26号; 湛价〔2002〕108号; 粤价〔1998〕548号; 粤价〔2002〕108号; 遂价〔2011〕14号; 发改价格〔2008〕924号; 粤价〔2008〕169号			

续上表

收费 标准	利用档案服务费: 50 平方以内 50 元 / 宗, 80 平方以内 65 元 / 宗, 100 平方以内 80 元 / 宗, 101 至 300 部分加收 100 元 / 宗, 301 至 500 部分加收 80 元 / 宗, 501 以上部分每增加 50 平方米加收 10 元 / 宗 档案整理费: 25 元 / 宗 测绘费: 50 平方米以下 80 元 / 宗, 50 平方米以上至 100 平方米以下 120 元 / 宗, 100 平方米以上每超 100 平方米不足 100 平方米按劳取酬每宗加收 40 元 交易手续费: 商品房 3 元 / 平方米 产权登记代理服务费: 80 元 / 宗 产权验后代理服务费: 自建房屋、别墅类 70 元 / 宗, 其他类房屋 50 元 / 宗 房屋登记费: 住宅 80 元 / 宗, 非住宅 550 元 / 宗 证费: 10 元 / 本
----------	--

预购商品房预告登记注销登记

法律 依据	1.《物权法》 2.《商品房预售管理办法》 3.《房屋登记办法》 4.《房地产登记技术规程》 5.《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6.《广东省城镇房地产权登记条例》 7.《广东省商品房预售管理条例》			
申请 材料表	序 号	申请材料名称	要求	备注
	1	登记申请书	原件	—
	2	申请人(代理人)身份证明	原件和经比对的复印件	—
	3	预告登记证明	原件	—
	4	变更证明	原件或经确认的复印件	预告登记当事人姓名或名称, 房屋地址、用途等变更
申请程序	申请→受理→初审→审核登簿→外网资料注销→计费→收费→发证			
办理时限	法定: 10 个工作日 承诺: 7 个工作日			
收费依据				
收费标准				

预购商品房预告登记变更登记

法律 依据	1.《物权法》 2.《商品房预售管理办法》 3.《房屋登记办法》 4.《房地产登记技术规程》 5.《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6.《广东省城镇房地产权登记条例》 7.《广东省商品房预售管理条例》			
申 请 材 料 表	序 号	申请材料名称	要求	备注
	1	登记申请书	原件	—
	2	申请人(代理人)身份证明	原件和经比对的复印件	—
	3	预告登记证明	原件	—
	4	商品房预售合同权利义务终止的证明	原件	合同被解除、撤销、宣告无效或已履行完毕
	5	生效法律文书	原件或经确认的复印件	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生效法律文书确认预告登记无效或失效
申请程序	申请→受理→初审→审核登簿→缮证→外网资料变更→计费→收费→发证			
办理时限	法定: 10 个工作日 承诺: 7 个工作日			
收费依据				
收费标准				

房产转移（继承、离婚等）测绘

法律依据	1.《物权法》 2.《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3.《房产测绘管理办法》 4.《测绘成果管理条例》 5.《房屋登记办法》 6.《房产测量规范》			
申请材料表	序号	申请材料名称	要求	备注
	1	房产测绘委托书	原件	—
	2	申请人（代理人）身份证明	经比对的复印件	参照《房地产登记技术规程》附录 B .0.10
	3	房屋所有权证书或房地产权证书	经比对的复印件	—
	4	公证书、协议书或法院生效的法律文书	经比对的复印件	—
	5	《国有土地使用证》	经比对的复印件	自建房、整幢房地产
申请程序	申请→受理→收费→派件→测绘作业→作业组建成→审核→发件→成果归档			
办理时限	5 个工作日			
收费依据	粤价〔1998〕548 号			
收费标准	测绘费：50 平方米以下 80 元 / 宗，50 平方米以上至 100 平方米以下 120 元 / 宗，100 平方米以上每超 100 平方米不足 100 平方米按劳取酬每宗加收 40 元			

房产证附图转绘——遗失补发

法律依据	1.《物权法》 2.《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3.《房产测绘管理办法》 4.《测绘成果管理条例》 5.《房屋登记办法》 6.《房产测量规范》			
申请材料表	序号	申请材料名称	要求	备注
	1	房产测绘委托书	原件	—
	2	申请人（代理人）身份证明	经比对的复印件	参照《房地产登记技术规程》附录 B .0.10
	3	房产档案馆出具的房产登记信息资料	经比对的复印件	—
	4	刊登《遗失声明》的报纸	经比对的复印件	—
	5	《国有土地使用证》	经比对的复印件	自建房、整幢房地产
申请程序	申请→受理→收费→派件→测绘作业→作业组建成→审核→发件→成果归档			
办理时限	5 个工作日			
收费依据	粤价〔1998〕548 号			
收费标准	测绘费：50 平方米以下 80 元 / 宗，50 平方米以上至 100 平方米以下 120 元 / 宗，100 平方米以上每超 100 平方米不足 100 平方米按劳取酬每宗加收 40 元			

申请公租房指南

申请公共租赁住房的家庭，应当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一）城镇居民供应对象条件

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家庭或年满 35 周岁的单身人士，可申请 1 套（间）公共租赁住房：

1. 申请人及共同申请人具有本县城镇常住户口，且在本县城实际居住 3 年以上；申请人以家庭为单位，配偶双方或父（母）与子（女）至少两方为城镇户口；

2. 家庭人均年可支配收入在提出申请前连续两年均低于县城人均可支配收入的 60%；

3. 申请人家庭不拥有任何自有形式的住房、宅基地、承租公有住房，或人均住房建筑面积低于 13 平方米。

（二）新就业无房职工供应对象条件

申请公共租赁住房的新就业人员，应当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1. 申请人及其父母在本县城范围内家庭住房人均建筑面积低于 13 平方米；

2. 具有大专以上学历；

3. 自毕业的次月起计算，毕业未满 5 年；
4. 已与县内用人单位签订劳动（聘用）合同。

房产档案信息查询

查询房产档案信息需提交的证件材料：

开具房产权登记信息查询证明：

身份证原件、户口簿原件（以家庭为单位）

查询自然人的本人房产信息：

本人身份证原件

业主为企业查询房地产权信息：

本人身份证原件、单位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如单位名称或法人变更，需提供工商变更材料加盖公司公章）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业主为自然人的非本人查询房地产权信息：

身份证原件和公证委托书原件

国家安全机关、公安机关、检察机关、审判机关、纪检监察部门、证券监管部门查询房产登记信息：

本单位出具的查询证明以及执行查询任务的工作人员的工作证件。